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4 屆第 2 次大會召開，謹代表本府全體同仁，敬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們：身體健康、大會圓滿成功！

這 4 年我與市政團隊致力兌現施政理念，讓高雄起飛向世界，成為科技的高雄、宜居的高雄、幸福的高雄、魅力的高雄。第一，科技高雄，成立「投資高雄事務所」，包含半導體產業、電動車產業、商業服務業及產業園區等招商，持續打造高雄成為全台最優質的投資環境，形成完整的科技相關產業聚落，成功招商投資高雄超過 6,000 億元。第二，宜居高雄，持續建構完整捷運輕軌路網，打造便民交通聯外路網。落實交通平權，MaaS 計畫提升公共運具(捷運、公車、輕軌、渡輪)服務品質，整合多元運具提供民眾便捷的運輸服務。推出全國首創 MeN Go QR 月票服務，並且持續推動綠能電動公車，比例六都第一的成績。第三、幸福高雄，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達成率目前已達 78.6%；C 級巷弄長照站達成率 100.2%。公共化教保服務占比將會達到 4 成 5，112 學年度準公共幼兒園數為全國最高，平價教保服務達 100%。完善公共托育據點六都第 3，已設 30 區 53 處。第四、魅力高雄，將持續推動海空雙港智慧化，加速打造亞洲新灣區為國際級休憩港灣，目標吸引超過 50 萬人次國際觀光客。邀請世界級藝人在高雄舉辦大型演唱會 20 餘場，高達 40 萬歌迷前來朝聖，創造至少 8 億觀光產值，向國際展現高雄新魅力。

謹將本府 112 年 1 月至 6 月施政成果，依民政、財政、教育、經濟發展、海洋事務、農業、觀光、都市發展、工務、水利、社政、勞工、警政、消防、衛生、環境保護、捷運工程、文化、交通、法制、地政、新聞、毒品防制、運動發展、青年事務、國際事務、研考、原住民事務、客家事務、主計、人事、政風、市立空大等 33 個項目，彙編成本施政報告書，祈請指正！

高雄市政府施政報告目錄

壹、民政	1
貳、財政	13
參、教育	20
肆、經濟發展	49
伍、海洋事務	69
陸、農業	77
柒、觀光	95
捌、都市發展	108
玖、工務	116
拾、水利	129
拾壹、社政	143
拾貳、勞工	165
拾參、警政	177
拾肆、消防	188
拾伍、衛生	203
拾陸、環境保護	227
拾柒、捷運工程	243
拾捌、文化	251
拾玖、交通	268
貳拾、法制	277
貳拾壹、地政	278
貳拾貳、新聞	289
貳拾參、毒品防制	298
貳拾肆、運動發展	308
貳拾伍、青年事務	319
貳拾陸、國際事務	327
貳拾柒、研考	332
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338
貳拾玖、客家事務	345
參拾、主計	352
參拾壹、人事	356
參拾貳、政風	364
參拾參、市立空大	367

壹、民政

壹、民 政

一、區里行政

(一) 強化區政監督及輔導，貫徹便民服務措施

1. 辦理鄰編組調整

督請各區公所依據「高雄市里鄰編組及調整辦法」第4條規定，檢視轄內人口數、面積範圍、地形特殊性及生活型態等因素，隨時掌握轄內各鄰戶數變動狀況，持續動態調整鄰的編組，使基層人員勞逸平均、資源合理配置，截至112年6月30日，本市裁併153鄰，增加78鄰，總共減少75鄰，後續仍持續依法進行常態性動態調整。

2. 落實走動式服務

為提升里幹事服務效益，本府民政局督導區公所平時查核里幹事為民服務工作，要求里幹事充分落實走動式服務，主動發掘區里問題。112年1月至6月主動查報市容合計968件、反映民意案件84件，再由各區公所逐案列管並函請本府各主管機關迅速處理、回復。

3. 推動婦女社會參與業務，鼓勵女性參與公共事務

(1) 為鼓勵婦女參與公共事務，本市35區區公所(不含原住民區)均成立婦女社會參與促進小組。

(2) 為提升婦女參與公共事務的知能，112年1月至6月各區公所合計辦理236場次的講習與活動，其中婦女社會參與活動194場次、性別意識與婦女成長課程32場次、特色方案10場次。

(二) 輔導區公所發展區特色活動

高雄具有山、海、河、港等資源，分佈於各行政區域。為輔導區公所行銷在地文化特色、農漁業特產及觀光遊憩景點，並活絡相關產業經濟活動，特訂定「高雄市政府112年民政局區特色活動審核作業實施計畫」，協助區公所延續或創新辦理各項地方特色活動。112年1月至6月核定苓雅、左營、內門、甲仙、那瑪夏及鳳山等6區辦理區特色活動。

(三) 督導各區執行登革熱防治工作

1. 高雄地處亞熱帶，為登革熱疫情好發地區。為預防與遏止登革熱疫情蔓延，112年民政局持續執行「高雄市各行政區鄰里編組轄內病媒蚊好發陽性呈現點防治計畫」，期能透過鄰里長對轄內好發陽性呈現點，巡查監控與發掘髒亂點，通報區級指揮中心進行處理列管，達到各鄰(里)「戶外零積水容器」的目標。

2. 依據112年度重要蚊媒傳染病全方位防治工作計畫規定，原則上高流行風險區巡檢動員每週至少1次，次高及低流行風險區巡檢動員每2週至少1次，並依病媒蚊監測結果，加強動員。

112年上半年合計動員1萬9,553次、23萬9,457人，清除積水容器17萬5,470個與髒亂點1萬4,753處。

3. 依據「高雄市政府民政局登革熱防疫整備標準作業程序」，各區持續辦理登革熱防治衛教宣導。112年上半年35區合計舉辦登革熱防治說明會1,605場次，參與人數9萬4,408人。

(四) 協助提升防救災整備能力

1. 為避免汛期期間颱風豪雨帶來的災害，督請各區公所加強防災、防洪整備工作，完成中、小型抽水機組試運轉，依各區潛勢災害類別，辦理防災演練或兵棋推演，隨時更新轄內易致災地區保全名冊等工作。
2. 督導各區公所於網站公告沙包整備訊息，俾利汛期發放予民眾使用，截至112年6月30日止合計整備26,123個，並落實沙包領取、回收、保管機制。

(五) 協力 COVID-19疫苗接種站

本市各區公所辦理112年2月22日至3月12日65歲長輩(含原住民55歲以上)COVID-19疫苗第3至5劑社區接種站事宜，並處理通知單發放、接種站場館租借及布置作業等事宜。

二、自治行政

(一) 督導各區召開里業務會報

1. 各區公所視實際需要召開里業務會報，本府民政局及權管機關均派員列席，以即時解決基層問題與民眾需求。
2. 112年1月至6月計有35區召開里業務會報，建議案1,092件，均由區公所依規定登入本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之里業務會報建議案系統，交由本府各權責機關答復建議人。

(二) 辦理「高雄市里政線上 e 指通」APP 服務

1. 本府民政局建置里長與里民互動平台「高雄市里政線上 e 指通 APP」，導入雲端智慧化管理，提供里長報修、重要訊息推播、里佈告欄、活動花絮、討論區、實物共享等6大功能及28項服務，讓里長能更迅速快捷與里民互動，服務里民零距離，俾利強化里政經營績效。
2. 112年1月至6月，里政 APP 服務案件共57,076件，包含里長報修、里長公告、公務訊息及活動花絮等。

(三) 汰換里公務機車

本市為協助里長執行走動式為民服務，自縣市合併起本市特購置里公務機車，各區配置於里辦公處，列入區公所財產並辦理移交，提供里長執行公務時借用。112年6月汰換鹽埕、鼓山、左營、楠梓、三民、新興、前金、苓雅、前鎮、旗津及小港等11區452輛機車完竣。

(四) 督導各區辦理本市112年特優暨資深鄰長表揚活動

為感謝鄰長協助里長落實政令宣導，以及配合防疫工作之辛勞，區公所每年辦理特優暨資深鄰長表揚活動，以表彰其績

效。112年各區公所提報特優鄰長823人、資深鄰長2,260人，合計3,083人受獎表揚。

(五) 辦理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補助

依據「高雄市市議員及里長福利互助自治條例」之規定，辦理市議員、里長福利互助補助，112年1月至6月，因病住院醫療補助129件，補助金額478萬9,121元；喪葬補助24件，補助金額258萬元，合計補助153件，核發736萬9,121元。

(六) 辦理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

依據「高雄市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實施要點」之規定，核發本市里鄰長喪葬補助及遺族慰問金，112年1月至6月補助149人（里長3人，鄰長146人），共核發慰問金225萬元。

三、役政業務

(一) 主動積極的徵集業務

1. 提供外縣市役男申請代辦體檢線上預約系統服務

為擴大簡政便民，提升服務品質，於本市兵役處網站設立「外縣市役男代辦體檢線上預約系統」，外縣市役男未能返回戶籍地接受徵兵檢查時，可預約於本市接受徵兵檢查，減少役男奔波往返，112年1月至6月本市代辦役男體檢計完成826人。

2. 徵兵處理成果

(1) 93年次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計完成12,547人，並已建立兵籍資料，其中利用線上申報系統完成者，計11,898人。

(2) 112年1月至6月徵兵檢查會完成10,527役男體位判定，其中常備役體位7,219人（68.6%）、替代役體位562人（5.3%）、免役體位2,541人（24.1%）、體位未定205人（2%）。

(3) 112年1月至6月徵集常備兵役軍事訓練4,168人、替代役449人、補充兵562人，合計5,179人入營。

3. 關懷體恤弱勢家庭役男服役需求

關懷輔導有家庭照顧需求的役男申請轉服家庭因素替代役、補充兵役或辦理提前退伍（役），112年1月至6月核定：142人服家庭因素替代役、249人服補充兵役、1人申請提前退役、6人申請提前退伍。

(二) 貼心照護的役男及家屬的福利措施

1. 關心在營軍人及替代役役男家屬生活，凡經濟發生困難者，列級生活扶助等級，112年1月至6月發給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及三節生活扶助金82萬6,640元，受益家屬30戶次，於節前10日發給，俾利受扶助家屬歡度佳節。

2. 落實照顧列級家屬保險及就醫，112年1月至6月計發給列級家屬健保費及醫療補助費9戶次、3萬0,594元，以減輕列級役男為國服役的心理負擔。

3. 本市義務役身心障礙除役軍人112年春節及端午節慰問金（含生活照護金及安養津貼）計154人次，共發給302萬6,880元。

(三) 莊嚴隆重的忠烈祠春祭大典及軍人忠靈祠園區服務

1. 緬懷先烈秋祭國殤

為彰顯開國烈士及英勇殉職殉難義士功績，壽山忠烈祠112年3月29日舉行春祭國殤祭典，場面隆重、溫馨感人，並邀請遺族與祭。另當日亦分別於軍人忠靈祠燕巢園區及烏松園區舉行國軍忠烈將士春祭大典。

2. 花木扶疏的優質環境

本市軍人忠靈祠分設燕巢園區及烏松園區，佔地面積分別約為12公頃及2公頃，至112年6月止，燕巢園區已安厝忠靈骨灰單櫃19,383個，配偶櫃4,504個，烏松園區已安厝忠靈骨灰單櫃10,550個，「忠靈祠公園化」是本市軍人忠靈祠施政目標，定期維護園區草坪及撫育花木，提供給遺族家屬一個優質的追思環境。

3. 創新貼心的網路e化服務

本市軍人忠靈祠為便利遺族祭祀，建置軍人忠靈祠網路祭拜系統，採會員登入與互動選項方式，遺族家屬點選先人資料，即可跨越時間與空間限制因素，隨時於網路祭祀，並可依個人信仰，選擇祭拜儀式及背景音樂，以解思親之情。截至112年6月30日止，瀏覽網站人數約21萬2,253人次。

4. 軍人忠靈祠燕巢祭殿2樓天花板暨烏松園區整修及綠美化工程
總經費為440萬元整。已於6月16日決標，6月26日開工，預計9月底完工。

(四) 熱愛鄉土的捐血公益活動

高雄市兵役處、高雄市後備憲兵荷松協會、鼓山區後備軍人輔導中心於112年1月至6月捐血公益活動，計動員後備軍人及眷屬、社區民眾、替代役共計有617人挽袖捐血，捐輸928袋，23萬2,000cc熱血。

(五) 辦理替代役備役役男演訓召集，儲備市府緊急救護備援能量

112年本市替代役備役役男演訓召集訂於7月13、14日假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分二梯次辦理，召訓本市備役役男合計263人(含代訓消防役43人)，以備役役男取得初級救護員(EMT1)繼續教育訓練課程時數並延長證書效期為目標，落實平時支援防災救護，緊急事變或戰時，輔助軍事勤務及重大災害搶救與復原工作，共同守護家園安全。

(六) 執行「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守護大高雄

1. 重要物資及固定設施調查作業

本市112年度重要物資生產(販售)廠商的物力調查抽查作業，每季會同本府經濟發展局、民政局、衛生局、社會局、工務局、文化局、本市後備指揮部、國軍需求部隊、相關區公所及後備軍人輔導中心共同前往簽證廠商及管理單位實施訪查並提供查訪紀錄表，並於經濟部物力調查資訊系統完成

資料建立及更新，俾據以策訂動員執行計畫及配合年度簽證作業施行。

2. 三合一會報定期會議

本市112年三合一動員會報第1次定期會議已於2月23日假消防局災害應變中心召開，參加單位計有行政院動員會報及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督導官、高雄市議會、本府會報委員（相關局處首長）、公民營事業、行政區域內軍事單位、委員與專家學者等單位代表。

（七）敬軍慰勞國軍保家衛國辛勞

為感謝國軍協助本市防災、抗疫辛勞，特於春節前夕及教召期間慰勞陸軍第八軍團指揮部等26個單位，計發放慰勞款158萬元。

（八）八二三臺海戰役紀念館

八二三臺海戰役紀念館為陳展八二三戰役圖片及文物，做為民眾的全民國防參觀場所，112年1月至6月參觀人數約計2,659人。另運用科技推出線上展覽，鼓勵民眾透過網路進入紀念館參觀，達到全民國防政令宣傳的目的，線上展覽於111年1月15日正式上線，112年1月至6月線上瀏覽人數約計2,575人，本項作品報名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111年檔案研究應用獎勵活動，榮獲「檔案創意加值類」甲等（並列全國第1名）。

四、宗教禮俗

（一）持續辦理寺廟及教會設立登記

自縣市合併以來，截至112年6月底止，民政局已受理寺廟登記件數計61件，完成寺廟登記件數計58件（一般正式登記件數計45件，補辦寺廟轉正式寺廟計13件），3件撤回；另已受理教會（基金會）登記件數計31件，完成教會（基金會）登記件數計31件。

（二）持續輔導宗教用地及建物合法化

自縣市合併以來，截至112年6月底止，民政局已受理寺廟申請興辦事業計畫計137件，同意件數計89件，受理中計47件，1件撤回；另已受理寺廟依地籍清理條例申辦土地更名登記計41件，同意件數計41件。

（三）辦理宗教活動防制計畫

105年5月31日公告實施「高雄市政府輔導宗教活動友善環境要點」，全國首創作法，將本市辦理宗教活動應注意事項及遵循法令全部納入規範，112年1月至6月執行成果如下：

1. 宗教活動通報（宣導）案件數：通報（含宣導）宗教活動計261件，其中區公所175件、消防局82件、警察局43件及環保局26件（部分重複通報或宣導）。
2. 宗教活動裁罰案件數：112年1月至6月，針對廟會活動裁罰案件合計24件，罰鍰計25萬1,800元；受裁罰團體計21家，其中

6家立案寺廟，其餘15家係未登記宗教場所，持續針對未立案宗教場所加強宣導。

(四) 提報內政部表揚111年績優宗教團體

內政部於112年8月25日表揚111年績優宗教團體，本市獲表揚的宗教團體計有高雄道德院等11家。

(五) 辦理同志業務聯繫會報

依「高雄市政府營造友善同志環境實施計畫」112年度於4月27日召開1次同志業務聯繫會報，邀請民間團體、大專院校及本市相關委員會委員(人權、婦女權益、性平教育等)出席，共同討論本市同志相關議題。

五、殯葬業務

(一) 公墓及納骨塔設施增設及改善案

1. 111年度納骨塔櫃位及神主牌位增設案第二期

於橋頭及彌陀區公立納骨塔新增共1,134個櫃位，於111年10月19日開工，112年3月13日完工，已於3月16日驗收完成啟用販售。

2. 112年度納骨塔櫃位及神主牌位增設案

於仁武、旗山、旗津、鳳山、鳥松、內門及杉林區公立納骨塔新增共3,559個櫃位，已於112年5月3日開工，訂於7月陸續完工開放使用。

3. 112年公墓道路、納骨塔設施改善工程

經費510萬元，已於112年8月4日開工，施作地點及工項如下：甲仙納骨堂廣場地坪修繕、內門第七公墓納骨堂設施改善、燕巢深水公墓設施改善及鳥松納骨堂設施改善，預計11月完工。

4. 111年「茄苳區納骨塔修繕工程案」

總經費584萬5,858元整，於茄苳第二及第三納骨堂更新外牆油漆、改善土地公神像油漆並更新土地公供桌及周邊雜項設施，112年1月9日開工，已於4月17日完工。

5. 寵物樹灑葬專區設置工程

總經費850萬元，於燕巢區深水山公墓園區內設置面積2,499平方公尺的寵物樹灑葬園區，新設樹葬區(約3,500個穴位)、灑葬區、寵物意象、休憩涼亭等，109年8月3日開工，110年2月3日市長揭幕正式啟用。截至112年6月底，民眾申請共71件，其中10件為灑葬(4件原價、6件優惠)，61件為樹葬(49件原價、12件優惠)，總收入30萬500元。

6. 公墓遷葬案

(1) 鳳山拷潭公墓遷葬案：自112年3月31日起公告3個月，墳墓計278座，已於7月17日開工，預計12月底前完成遷葬。

- (2) 烏松南區第一公墓與第二公墓遷葬案：自112年7月4日起公告3個月，墳墓計1,714座，預計11月開工，12月底前完成遷葬。
- (3) 橋頭第三公墓遷葬案：自112年5月29日起公告3個月，墳墓計888座，預計9月開工，12月底完成遷葬。
- (4) 楠梓區惠民段71地號遷葬案：110年11月16日起公告，並配合土開處擋土牆工程，遷葬作業已於112年7月6日完成。
- (5) 烏松區長庚段505-1地號遷葬案：自112年5月22日起公告3個月，墳墓計4座，已於7月24日完成。
- (6) 美濃區東合段783遷葬案：自112年5月4日起公告3個月，墳墓計36座，將配合農業局水土保持作業，預計12月完成遷葬。
- (7) 永安區第一公墓部分墳墓遷葬案：訂於112年9月公告3個月，墳墓計160座，預計10月完成遷葬招標作業，12月完成遷葬。
- (8) 鳳山區北門段1199地號遷葬案：自112年7月10日起公告3個月，墳墓計194座，訂於8月完成遷葬招標作業，預計11月完成遷葬。
- (9) 左營區大龜山興隆段174、175-1及176地號墳墓遷葬案：自112年5月3日起公告期3個月，墳墓計17座，遷葬作業由國防部軍備局委託左營文武聖殿自行辦理。
- (10) 梓官區梓平段791地號墳墓遷葬案：自112年7月14日起公告3個月，墳墓計119座，訂於8月完成遷葬招標作業，預計12月完成遷葬。
- (11) 烏松區第三公墓及周邊濫葬遷葬案：自112年4月21日陸續辦理全區臨時水保防災作業，本府水利局於5月5日核發施工許可證，5月24日殯葬管理處召開遷葬 A 區水保工程—臨時防災監測及水保工程進場會議，會中決議請本府捷運局協助預算追加因應設置監測系統、擋土牆作業及臨時防災設施等；遷葬水保工程訂於8月下旬開工，遷葬作業預計9月完工。

(二) 第一殯儀館多功能祭拜廳增設電子輓聯案

第一殯儀館多功能祭拜廳為民眾簡易告別式使用，為提供更完善之殯葬服務，預計於4間多功能祭拜廳增設電子輓聯，減少傳統紙本輓聯一次性使用之環保問題，經費計28萬7,968元，訂於8月21日完成。

(三) 改善空氣污染防制方案

1. 推動環保金爐委外經營及禁止庫錢露天燃燒

為徹底解決露天焚燒紙庫錢的空氣污染問題，本市殯葬管理處於103年1月全國首創，率先設置4座附有完整空污防制設備的環保金爐(第一殯儀館3座、第二殯儀館1座)，103年焚燒量420公噸，104年焚燒量1,327公噸，105年全年焚燒量為

1,400公噸，106年全年焚燒量為1,450公噸，107年全年焚燒量為1,784公噸，108年全年焚燒量為2,062公噸，109年全年焚燒量為2,100公噸，110年全年焚燒量為1,966公噸，111年全年焚燒量為1,886公噸，112年截至7月底焚燒量為1139.132公噸。106年12月22日再首創環保金爐委外經營管理，完成既有4座環保金爐設備移交予廠商開始收費經營管理（OT）；另分別於大社分館增設2座環保金爐、橋頭分館增設1座環保金爐（採BOT方式），預計於112年12月底完成，完成露天燃燒退場機制，本市完全禁止庫錢露天燃燒。

2. 為落實殯葬設施環保化，本市設置3處樹灑葬區：旗山多元葬法樹葬區、燕巢深水璞園樹灑葬區及杉林區生命紀念館樹灑葬區。本市樹灑葬使用規費自110年1月2日起調整為：深水5,000元、旗山4,000元及杉林2,000元。截至112年6月30日，樹葬12,596位、灑葬501位。

（四）核發殯葬禮儀服務業經營許可案

本市殯葬禮儀服務業申請經營許可案，112年度（統計至6月底）許可23件、備查21件、變更19件、停業3件、歇業5件，共計71件。至112年6月底止，本市許可家數655件，外縣市備查家數802件，合計1,457家。

（五）處罰違反殯葬管理條例規定的案件

本市112年度（統計至6月底）違反殯葬管理條例案件共計1件，經裁處行政罰鍰總計6萬元，已繳納罰鍰共6萬元整。

六、戶籍行政

（一）便民服務—增加戶政服務時段

1. 實施「中午不打烊」措施

為便利上班族民眾申辦戶籍案件，戶政事務所中午休息時間（12:00-13:30）實施彈性上班，112年1月至6月受理112,168件。

2. 實施「6912—戶政週末貼心服務」措施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為滿足民眾不同時段的申辦需求，實施「6912—戶政週末貼心服務」，於週六上午9點至12點繼續受理民眾申請戶籍登記業務，提供更完善的戶政服務，112年1月至6月受理22,514件。

3. 受理例假日預約結婚登記服務

因應民法第982條婚姻改採登記制，本市戶政事務所配合民眾結婚登記需求，於星期六、日及國定假日期間受理民眾預約辦理結婚登記，112年1月至6月完成808對新人假日結婚登記。

（二）積極推動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1. 戶政規費收據無紙化

為提升戶政 e 化服務功能，本市自110年6月1日起提供規費雲端查詢服務，民眾申辦戶籍案件後於次工作日中午12時即可線上查詢及下載規費收據。

2. 開辦行動支付繳納規費服務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107年7月1日全面開放信用卡或智慧型手機行動支付 APP 支付戶籍謄本、國民身分證、戶口名簿、印鑑證明、自然人憑證等全部戶政規費服務，民眾免攜帶現金、免找零，貼心便民又快速。

3. 成立「行動戶政所」

為提供更方便洽辦戶政業務的管道，提供便捷的戶政服務，本市於104年9月成立「高雄市行動戶政所」，將戶政服務櫃台「行動化」，延伸至崇實里及自助里聯合里活動中心、正修科技大學、義守大學等定點。112年1月至6月受理5,944件服務案，深獲民眾肯定及好評。

4. 推動「走動式櫃台」創新服務

因應數位化時代趨勢，本市戶政事務所秉持創新服務的理念，打造更人性化、可即時互動的「走動式櫃台」，由服務人員走出櫃台，運用平板電腦，透過「戶政資訊服務網」平台，主動提供民眾諮詢、預審及各項戶政業務申辦須知，同時介紹各種便民措施，宣導最新戶政法令，112年1月至6月服務353,853人次。

5. 推動「戶政有愛 溝通無礙」手語服務

為協助聽（語）障的朋友消除語言溝通之困擾，本市戶政事務所自102年6月17日起全面推動「戶政手語服務」，於人口較多的鼓山、左營、楠梓、三民、苓雅、前鎮、小港、鳳山及大寮等戶政事務所設置手語服務櫃台，其餘戶所透過視訊連線提供服務，讓聽（語）障的朋友至戶政事務所洽公時，能快速完成申辦事項，112年1月至6月受理40件。

6. 辦理 N 合 1「戶政跨機關通報服務」

戶政跨機關便民資訊平台通報服務，民眾在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遷徙或變更姓名後，僅需填妥「通報作業民眾同意書」並勾選申辦項目，即可由戶政人員於線上登錄並立即傳輸同意書至相關機關完成申請手續，節省民眾寶貴的時間，112年1月至6月服務217,179件。

7. 結合市民專線「1999」辦理戶政到宅服務

為關懷弱勢民眾，本府民政局0800-380818戶政免付費到宅服務專線與市府1999市民服務專線結合，民眾撥打1999市民服務專線，即由專人轉接到戶政事務所，提供年邁長者及重大傷病民眾申請補領國民身分證及印鑑登記、變更等服務，112年1月至6月到宅服務608件。

8. 鄰近縣市跨域合作

為擴大便民服務效益，本市與澎湖、金門、連江、臺東、花蓮及屏東等縣市實施跨域合作，各戶政事務所實施戶政業務

行政協助，受理民眾申辦出生(含同時認領)戶籍案件服務，免除民眾往返舟車勞頓之苦，112年1月至6月受理30件。

9. 推動視訊法律諮詢服務

為扶助本市地理位置較偏遠的民眾取得法律諮詢資源，以解決所遭遇的法律問題，民政局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合作，運用電腦視訊功能，於烏松等23個戶政事務所及辦公處免費提供預約視訊法律諮詢服務，讓需要專業性法律幫助的民眾，能夠得到法扶資源協助，以維護其權益。

10. 設置「愛心親善櫃台」

自103年11月1日起，本市戶政事務所增設「愛心親善櫃台」，服務對象包括年邁長輩、行動不便者、懷孕婦女及攜帶嬰幼兒者，以上這些民眾免抽號碼牌、免等候，直接由志工或服務人員引導至櫃台優先辦理。112年1月至6月受理2,968件。

11. 網站設置「人生大小事」資訊專區

民眾經常於辦理戶籍登記後，不清楚後續需向哪些機關辦理哪些事。例如辦妥親人死亡登記後，需結清銀行帳戶、申請各項給付及向國稅局申報遺產稅等事項。民政局為方便民眾獲得資訊，於民政局及各戶政事務所網站建置戶政小叮嚀「人生大小事」專區，供民眾參考。

12. 提供協尋親友服務

本府民政局訂定「高雄市各戶政事務所提供協尋親友服務實施計畫」，在依法的原則下，運用戶政現有資源，由戶政事務所代轉尋人訊息，讓被尋人自行決定是否聯絡，提供民眾一個尋找失聯親友的管道，112年1月至6月受理305件。

(三) 協助其他機關辦理各項服務作業

1. 協助本府社會局受理申請生育津貼

為鼓勵市民生育並慰勞婦女生育及養育的用心，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協助受理申請生育津貼，凡申報出生登記案件符合請領條件者，均可向戶政事務所提出申請。112年1月至6月受理7,101件。

2. 協助內政部核發自然人憑證作業

為鼓勵民眾申辦自然人憑證，使用政府機關提供的各項應用服務系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於辦理各項大型活動中致贈宣導品加強宣導，112年1月至6月受理30,657件。

3. 協助外交部受理首次申請護照親辦一處收件全程服務

為避免護照遭冒辦，配合外交部辦理首次申請護照一站式收件服務，自109年8月11日起可選擇由戶政事務所代收、代辦、代領護照，112年1月至6月受理23,766件。

4. 協助移民署受理自動通關註冊資料通報服務

自109年8月11日起，民眾至戶政事務所辦理首次申請護照人別確認或首次申請護照一站式業務時，可同時申請自動通關註冊資料通報移民署服務，112年1月至6月受理830件。

5. 設置稅捐遠距視訊便民服務系統

為便利民眾申辦稅捐業務，戶政事務所與稅捐稽徵處合作，自98年起陸續於本市美濃等15個戶政事務所及辦公處廳舍內設置遠距視訊系統設備與本市稅捐稽徵處所屬鳳山、大寮、岡山及旗山分處連結，民眾可以直接在戶政事務所透過系統視同臨櫃申辦稅捐案件，不需往返兩地奔波，展現跨機關 e 化服務的效率及便利性，112年1月至6月受理10,731件。

6. 主動協查戶籍資料

為落實簡政便民工作目標，105年6月起民眾申請社會救助案件，全面免附戶籍謄本，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提供本府社會局申請社會福利補助者的戶籍資料，112年1月至6月主動協查1,734件。

(四) 新住民服務措施與活動

1. 舉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為協助新住民適應在臺生活，本府民政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112年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計3班，並辦理多元文化認知講座2場。

2. 辦理新住民研習課程與活動

(1) 刻正向內政部爭取新住民發展基金開辦新住民研習課程及活動。

(2) 本市各戶政所結合轄區 NGO 團體辦理18場新住民學習課程(活動)，逾615人次新住民及家屬參與。

(五) 妥善規劃設置家戶門牌及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

1. 清查門牌損壞、脫落或未釘掛情形

為有效改善本市門牌老舊脫落情形，由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啟動清查計畫，如發現門牌老舊模糊不清、損壞、脫落及未編釘者，立即主動協助辦理，112年1月至6月協助民眾補(換)發門牌1,936面。

2. 設置新式門牌及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

自102年起，凡初(改、整)編補(換)發門牌者，皆以新式門牌釘掛，112年1月至6月釘掛18,418面。另為加強尋址功能，於本市各重要道路及街道騎樓梁柱，增設大型中英雙語指示門牌，累計達29,584面。

(六) 受理同性結婚登記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自108年5月24日起依據「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受理同性結婚登記，112年1月至6月受理204對同性結婚案件。

(七) 執行各項人口政策宣導工作

1. 編訂本市人口政策措施宣導實施計畫，執行各項人口政策宣導工作暨彙整本市人口政策宣導成果提報內政部評核。

2. 辦理未婚市民單身聯誼活動，提供兩性交流平台增加互動機會，提升本市結婚率，112年1月至6月共計辦理5場。

七、基層建設

(一) 賡續推動6公尺以下巷道改善

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包括6公尺以下道路鋪面、排水溝與里活動中心的設施維護改善，112年度編列經費4億4,306萬7,000元(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經費2億524萬5,000元、民政局設備及投資1億3,782萬2,000元)，及1億元補辦預算(111年增編墊付款)。其中，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部分，112年辦理6公尺以下巷道及排水溝修建案計475件；另民政局設備及投資項下支應各區辦理未及編列於年度計畫的各項急需增辦工程、修繕里活動中心及改善民政局業務相關的公有為民服務設施，112年1月至6月底止，總計核准動支共210件改善計畫。

(二) 辦理基層建設小型工程考核

為確保各區公所執行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品質及執行效能，民政局召集本府工務局、水利局及工務局養護工程處組成考核小組，考核各區公所111年度小型工程品質及行政作業執行成果，於112年5月5日辦理完竣。

(三) 配合研考會推動工程查核

為配合行政院工程委員會提升全國施工查核比率，民政局於110年起加入市府施工查核小組成員，負責查核區公所辦理之1百萬至1千萬元工程，112年度1月至6月已分別於2月23日(茄荳)、5月16日(大寮)、5月23日(梓官)、6月9日(美濃)及6月12日(旗山)辦理5場查核，協助市府工程查核業務順利推動。

(四) 協助區公所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項目，可補助區公所行政中心及里活動中心進行耐震初評、詳評、補強、修(改、增)建、拆除重建等，確保使用機能，以達永續服務。

111年核定補助本市4區7案(2案拆除重建、5案補強)，如下表：

	補強
核定數量	7件
中央補助	142,785,000
市府自籌	330,687,000
總經費	473,472,000
辦理情形	7件均辦理中

貳、財 政

貳、財 政

一、財務管理

(一) 截至本(112)年6月底止歲入執行情形

本年度歲入預算新臺幣(下同)1,678.33億元,截至6月30日止,實收數779.99億元,預算執行率46.47%;實質收入預算數1,153.64億元,實收數516.61億元,預算執行率44.78%。

單位:億元

科目	112 年度		
	預算數	截至 6/30 實收數	預算執行率%
稅課收入 (1)	922.67	449.17	48.68
非稅課收入 (2)	230.97	67.44	29.20
實質收入 (1+2)	1,153.64	516.61	44.78
補助收入 (3)	524.69	263.38	50.20
歲入總計 (1+2+3)	1,678.33	779.99	46.47

1. 稅課收入

預算數922.67億元,實收數449.17億元,預算執行率48.68%。地方稅部分,實收數228.26億元,其中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及地價稅(11月開徵)執行率分別為96.02%、94.99%、2.58%;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及娛樂稅執行率分別為30.15%、38.88%、59.36%、62.69%;國稅之遺產及贈與稅、中央統籌分配稅及菸酒稅執行率分別為57%、45.47%及32.82%。

2. 非稅課收入

預算數230.97億元,實收數67.44億元,預算執行率為29.20%,罰款及賠償收入、規費收入、財產收入、捐獻及贈與收入及其他收入執行率分別為53.27%、33.11%、31.26%、47.46%及32.99%,另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往例均於下半年解繳市庫。

3. 補助收入

預算數524.69億元,實收數263.38億元,預算執行率為50.20%,主要係計畫型補助收入中央依實際執行進度撥付。

(二) 高雄市各種債務情形表

1. 市長109年8月上任後至111年底止,受限債務減少突破百億,達106億元(含償還111年初公教輔購轉入債務約16億元),財政日趨健全。

2. 本年截至6月底止最新受限債務如下:

單位:億元

債務類別	名稱	金額	合計
1年以上 非自償債務	總預算借款及公債	2,223.17	2,382.20
	捷運局捷運建設基金借款	159.03	
未滿1年債務	市庫短期借款	0	0
依「公共債務法」規範每月公告之受限債務合計			2,382.20

註:各縣市依財政部規定公告之受限債務。

3. 依財政部規定公告之「自償性」債務

單位:億元

債務類別	名稱	金額	合計
自償性債務	高坪特定區開發計畫	22.53	580.51
	住宅基金	17.28	
	人事處承接輔購基金業務	0.03	
	大眾捷運土地開發基金	232.64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71.10	
	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4.20	
	平均地權基金	232.73	

註:自償性債務係指將來有特定財源可供償還。

4. 營業基金與清理基金借款

單位:億元

債務類別	名稱	金額	合計
營業基金	輪船公司營業基金	8.02	202.47
	動產質借所營業基金	0.01	
清理基金	公車處清理基金	194.44	

註:動產質借所營業基金有營業累積盈餘,舉借透支借款係為營業周轉之用;另公車處清理基金於103年已編列50年債務清理計畫送經議會審議通過。

(三) 本府開源節流措施推動情形

1. 111年度開源節流措施可量化項目執行績效為424.75億元,包含開源367.29億元及節流57.46億元,主要為「積極向中央爭取建設經費補助」322.34億元、「加強市有財產管理及開發」7.39億元、「落實執行欠稅催徵及稅籍清查作業」16.39億元、

- 「各機關結合業務推動開源措施」12.81億元、「改制直轄市之員額管理措施」8.54億元、「加強財務管理，節省利息支出」8.85億元、「公共設施保留地之檢討與變更」29.88億元及「整合本市各項節慶活動以系統性行銷高雄」5.4億元等，並完成「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特貿三都市更新案都市更新事業實施案」及「橋頭再生水計畫」案簽約等具體成果。
2. 本年度作業計畫已函頒，將賡續推動市有地活化開發、爭取中央補助經費、辦理國內外招商、加強員額管控等措施，督促各機關積極開源節流。

二、稅務、金融管理

(一) 稅務管理

1. 「囤房稅」實徵情形

本市自111年7月1日起實施「囤房稅」，首次適用於本年5月開徵之房屋稅，全數囤房稅收入3億元運用於辦理增額租金補貼、育兒租金補貼、折減社宅租金及首購房貸利息補貼，以照顧弱勢及育兒家庭居住需求。

2. 重行評定本市房屋標準價格

本市本年辦理重行評定房屋標準價格，經不動產評價委員審議通過房屋標準單價調升11%、折舊率不調整、調升383條路段之地段率，其他1,980條路段之地段率不調整。本次重行評定事項於本年6月17日公告自本年7月1日起適用。

3. 稅捐稽徵及清理欠稅情形

(1) 本市112年度市稅預算數437億8,900萬元；本年度截至6月底止執行數228億2,555萬元，達成率52.13%。

(2) 督導本市稅捐處積極加強清理欠稅，截至本年6月底止清理欠稅累計徵起7.8億元。

(二) 金融管理

1. 信用合作社管理

督導本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強化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提足備抵呆帳，降低逾放比率，健全財務結構，另督導其加強監事會職能，建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以防弊端。

2. 農漁會信用部管理

(1) 為增加農、漁民生產收益，輔導本市農漁會信用部提供其資金需求，112年6月底放款金額1,181.99億元較111年同期1,118.52億元增加63.47億元。

(2) 為健全地方金融安定、保障存戶權益，積極輔導農漁會信用部改善財務業務狀況，加強內部控制，強健經營體質，並持續督導辦理不良放款之催理。截至112年6月底逾放情形較111年同期合計減少0.47億元，逾放情形已持續改善。

(3) 持續輔導受專案列管之農漁會信用部，除每月檢討逾期放款案件催理進度，另按季召開會議輔導改善，及依計畫時

程積極執行，以改善經營體質，確保存戶權益。並請該等農漁會按月訂定當年度備抵呆帳提列目標，儲備風險承擔能力，強化財務結構，以因應未來景氣變動。

3. 高雄銀行公股股權管理

- (1) 市府所投資高雄銀行，該行業於本年5月25日召開112年股東常會，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111年度普通股每股分配股票股利0.30元，預估本府可分配約1,550萬4,249股。另111年度董事酬勞，本府公股股權代表計分配907萬餘元，已依規定發放並繳庫。
- (2) 持續促請本府公股股權代表督導該行落實執行所訂營運主軸，強化財務結構，並落實 ESG、強化內稽內控、積極提升與同業競爭能力，及加強員工教育訓練、提升資安防護能量。

4. 動產質借所管理

- (1) 督導動產質借所依法辦理質借業務，並以服務為宗旨，提供低利便捷的短期融資服務。現行質借放款利率：一般民眾為月息0.9%，本市低收入戶為月息0.6%。
- (2) 本年度截至6月底止，總收質人次10,904人，收質件數33,438件，總貸放金額為4.13億元。

三、菸酒管理

(一) 菸酒查緝情形

1. 依本年度菸酒查緝抽查計畫，應抽查菸酒製造業、進口業、批發買賣業、販賣或使用未變性酒精業者共700家，截至6月30日止共抽檢業者403家，執行率57.57%。
2. 本年查獲涉嫌違反菸酒管理法案件截至6月30日共232件，查獲違規菸品累計為89萬2,393包，市值為7,160萬1,690元；查獲違規酒品累計為14萬6,490公升，市值為1,114萬387元。

(二) 菸酒專案查緝績效

1. 配合財政部本年春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1名。
2. 配合財政部本年第1次不定期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績效為全國第3名，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2名。
3. 配合財政部本年端午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及私劣酒品績效均為全國第1名。

(三) 菸酒管理宣導

1. 動態方面

- (1) 執行民眾法令宣導9場次、業者法令宣導188場次及臉書有獎徵答活動1場次，合計宣導198場次，並規劃朝多元化方式進行，結合民間活動或運動賽事，在宣導過程中加入公益、藝術及流行等元素，讓菸酒法令更貼近民眾生活，藉

以建立不同族群對菸酒法令觀念和消費安全的認知，進而提昇宣導效果。

- (2)配合中央及市府各機關舉辦之各項市政宣導活動，如結合教育局「『孩』翻高雄」兒童節活動及「溫馨家庭 攜手同行」國際家庭日活動、運動發展局「2023年中華職棒」澄清湖棒球賽事及「2023高雄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活動、高雄流行音樂中心「2023年大港開唱」音樂活動及高雄銀行「一起愛捐血」公益等活動，以發放文宣、播放影片、擺放大型看板及現場設攤等方式宣導菸酒法令。

2. 靜態方面：

- (1)透過各大報章雜誌宣導不得以自動販賣機、郵購、電子購物等方式販賣或轉讓菸酒品等相關菸酒法令。
- (2)委託廣播電臺製播菸酒法令宣導廣告，呼籲民眾勿購買來路不明菸酒品及網路不得販售菸酒品等，提昇民眾對菸酒消費安全意識。
- (3)結合本府交通局利用本市公車候車亭製作廣告宣導看板，強化民眾對菸酒法令認知並配合財政部宣導最新菸酒法令。
- (4)製作300條宣導標語紅布條，函請市府環境保護局加掛於各區環保清潔車輛，以強化菸酒法令宣導。
- (5)透過載有宣導標語之廣告橫幅投放網路媒體，並於本府財政局菸酒教育宣導網建立連結供各界點閱，以提升廣告曝光次數及成效。
- (6)透過與網紅合作拍攝短片及製作Podcast廣告等方式，將政令活潑化，以協助年輕族群建立正確的菸酒法令。

(四) 私劣菸酒銷毀

截至6月30日止，辦理3次銷毀已判決(裁處)之沒收、沒入物品(含以前年度)，總計銷毀菸品314萬5,380包、酒品5萬7,579公升。

四、市有公用財產管理

(一) 優化「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功能

市府各機關學校已全面使用「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執行財產管理相關作業，為符合各機關需求及提升使用效能，持續優化系統相關功能。

(二) 辦理公有財產檢查，健全財產管理制度

為加強公有財產之保管使用、收益與處分，並健全公產管理制度，依年度財產管理檢查計畫辦理財產檢查，今年上半年完成工務局17個機關學校實地訪查，並列管追蹤受檢機關缺失改善結果。

(三) 督促各機關積極活化閒置及低度利用市有不動產

確實執行「高雄市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計畫」，加速活化市有不動產，並定期召開專案小組會議檢討及列管，今年上半年閒置空間活化出租案件新增83件。

(四) 促進資源再利用，增裕市庫收入

宣導各機關報廢物品利用「臺北惜物網」交易平台辦理標售，以促進資源再利用，增裕市庫收入，今年上半年拍賣總成交金額約518萬餘元。

五、市有非公用財產管理

(一) 一般市有非公用土地管理情形

1. 出租：本年度截至6月底，承租戶共3,061戶、租金收入共計2,664萬元。
2. 占用：本年度截至6月底，占用戶共1,603戶、使用補償金收入共計149萬元。
3. 出售：本年度截至6月底市有非公用土地讓售售價收入(含新草衙專案)共計1.51億元。

(二) 市有非公用土地收回情形

本年度截至6月底，共計拆除占用地上物，收回市有非公用土地9筆，面積539.98平方公尺，公告現值約1,928萬7,744元。

六、市有非公用不動產開發

本府為更有效推動促參案件，於109年11月將原「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協調推動小組」變更為「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委員會」，聘請熟悉促參實務及市場行銷之外部專家委員提供諮詢，使各招商案招標條件更符合市場需求，提高民間機構投資高雄意願。

(一) 各機關辦理之促參及開發案績效分述如下

1. 本年已簽約之促參及開發案件計有舊市議會都更案及第二殯儀館環保金爐BOT案等2案，民間投資金額預估77.3億元。
2. 本年公告中之促參及開發案件共6案，民間投資金額預估371.92億元。
3. 本年將公告之促參及開發案件共18案，民間投資金額預估911.16億元。

(二) 協助各機關爭取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

本年獲財政部核准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計4案，同意補助金額684萬2,500元，後續本府財政局仍將持續協助各機關積極辦理促參案件，爭取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

七、集中支付作業管理

(一) 支付資料複核、簽放作業

本年度截至6月底止支付筆數共17萬8,144筆，支付淨額2,471億4,191萬3,397元。

(二) 賡續宣導通匯存帳作業，以降低市庫支票簽發張數

本年度截至6月底止存帳付款比率提升至99.71%，較去年同期增加0.11%。

- (三) 強化市庫集中支付電子化作業功能，提供正確、迅速付款服務。
- (四) 本年6月底納入集中支付特種基金餘額約269億元、保管款餘額約219億元，有助於庫款調度並節省市庫利息支出。

參、教 育

叁、教 育

一、高中職教育

(一) 建立多元入學管道-高雄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作業

1. 宣導平台建置:教育局已建置高雄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網址:<http://12basic.kh.edu.tw/>)作為資訊平台,公告入學辦理方式並即時更新相關訊息,提供國中畢業生、教師及家長參閱。
2. 宣導文件製作:製發入學制度摺頁及資料彙編手冊,發送國中學生、教師及學校,俾利其掌握入學資訊。

(二) 推動高中職學校優質化

1. 本市111學年度獲教育部核定補助32所高中職學校辦理優質化計畫,核定經費計7,925萬元(上學期4,274萬3,000元,下學期3,650萬7,000元),以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綱、學校課程改進,充實教學設備,培養學生證照考取能力、辦理社群互動,進行社區產業及機構設備、專業技術、課程合作等。
2. 推動高中職雙語及第二外語教育
 - (1) 為配合中央落實2030年雙語國家政策,教育局所屬新莊高中、三民高中、瑞祥高中、文山高中等4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111學年度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擴增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計畫」。
 - (2) 另為大幅推動國際教育並培養本市學生第二外語能力,本市各高級中等學校極力開辦第二外語課程,其中111學年度計有14間學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390萬2,744元辦理「高級中等學校第二外語教育計畫」,並推動日語、法語、德語、西班牙語、韓語、越南語及泰語7種語言課程。
3. 推動閱讀教育,開展學生學習視野
持續推動「雲端知識海學習平台」續航計畫,截至112年6月,網站瀏覽人數已達21萬573人,透過記錄學生線上學習活動次數及時間,針對個人、班級及學校閱讀歷程進行量化記錄,作為各校推廣成效之參考。

(三) 推動技藝、技職教育

1. 辦理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
111學年度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計有海青工商、旗山農工、高英工商、高苑工商、樹德家商、三信家商、中山工商、立志中學、大榮中學、復華中學、華德工家、中華藝校、普門高中、育英醫專及樹人醫專等15校辦理13職群課程,開班數共計398班,合計11,035選習人次。
2. 辦理實用技能學程
111學年度辦理實用技能學程計有5校10類科43班,學生數1,239人。
3. 推動產學合作在地化、辦理產學合作特色課程

111 學年度持續辦理林園高中台灣中油化工科學班（3 班）、林園高中財務金融專班（1 班）、仁武高中高雄石化產業特色課程仁大專班（3 班）、小港高中台電機電班（3 班）、小港高中中油科學班（1 班）、六龜高中台水機電班（3 班）、三信家商台糖產學班（1 班）等 5 校 15 班。

二、國民教育

（一）推動科學教育

1. 本市第63屆中小學科學展覽報名共計有411件作品參賽，其中265件進入複賽，今年獲獎件數共229件，並推薦35件作品代表本市參加全國科展。
2. 本市111學年度國中自然學科競賽業於112年3月12日辦理完竣，總計有70所國中，210名國中學生參賽，由每校3名學生代表組隊，挑戰完成自然學科實驗規劃與撰寫報告，競賽獎項有「個人獎項」及「學校團體獎」，另設置「桂冠獎」鼓勵國中生踴躍參與科學實驗興趣，培養未來女性科學與科技人才。
3. 本市111學年度國中數學競賽業於112年3月4日辦理完竣，共有55所國中220名選手組隊同場較勁，透過合作解題賽與個人賽模式，促進學生團隊合作思考，激盪數理邏輯知能應用，發掘學生數學領域潛能，提升數學解決能力。

（二）推動校園閱讀，培養學生閱讀習慣

1. 持續推動「112年度國中閱讀教育總體計畫」，鼓勵學生培養閱讀習慣、表彰閱讀績優學校及人員、提升教師閱讀專業知能。112年度本市國中推動閱讀績優學校(閱讀磐石學校)由龍華國中及光華國中榮獲特優；推動閱讀績優人員(閱讀推手)榮獲特優為民族國中及龍華國中2名教師、優等為前金國中及光華國中2名教師。
2. 愛閱網於112年1月至6月，上網註冊人數達4萬2,799人，每校閱讀書籍總數平均為681本，全市國中學生閱讀書籍並通過評量的書籍共6萬8,133本。個人閱讀書籍累計達5本以上學生，計有4,130人；累計達50本以上學生，計有35人；累計達100本以上學生，計有3人。
3. 推廣本市「喜閱網」閱讀闖關平台，112年6月底，喜閱網上網註冊學生人數 10萬9,741 人，通過闖關書籍數 3,46萬7,979 本，參與人數 9萬684 人，參與比例 82.79%，平均每人通過闖關閱讀本數達 38本。
4. 辦理「閱讀薪傳典範教師」薦選計畫，鼓勵積極熱情、耕耘形塑優質閱讀風氣，計有10校教師獲獎，並請獲獎教師參加教育部閱讀推手個人組評選，爭取榮譽。
5. 辦理「校園就是一本書」校園閱讀空間改善計畫，計有26校送件參選，錄取14校補助每校10萬元改善校園閱讀空間。執行結束後評選出5所優選學校公開表揚，計畫總經費160萬元。

6. 辦理「校園出版品」競賽，帶動校園文藝創作風氣，營造優質語文學風。

(三) 推動友善校園計畫，加強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1. 學生輔導

- (1) 本市國中小學校依「國民教育法」第10條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置輔導教師實施要點」之規定，自101學年度起本市國中各校已增置專任輔導教師各1名，另國小部分依法定進程配置，爰本市國中小學校截至112學年度共計增置374名專任輔導教師（國小190名，國中184名）。
- (2) 本市國中小學校依「國民教育法」第10條規定，112年度應聘用教育局所置專業輔導人員計18人，學校所置專業輔導人員計43人（含專案2人），偏遠地區專業輔導人員計17人，協助學校推動輔導工作。
- (3) 辦理111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中、小學「專任」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16團（國小7團；國中9團），每團4場次，計64場次，提升本市專任輔導教師二級輔導學生個案之知能。
- (4) 辦理111學年度第2學期國民中、小學「兼任」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33團（國小19團；國中14團），每團3場次，計99場次，提升本市兼任輔導教師輔導學生個案之技巧與知能。
- (5)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為增進十二年國民教育適性輔導政策之實施，提供生涯議題三級個案輔導或諮詢，於112年度心理師服務40人次，社工師服務307人次，共計服務347人次。除了主要生涯困擾議題以外，並以合併中輟為最多，家庭/親子次之。

2. 關懷中輟學生

- (1) 召開跨局處會議，持續追輔學生返校穩定就學，教育局於112年6月21日召開111學年度第2次強迫入學委員會暨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通報暨復學輔導督導會報，進行跨局處的協調及追輔。另定期擇定中輟學生人數多、輟學率高、復學率低者為督導之重點學校召開中輟專案檢討會議，112年1月至5月已召開3次會議。
- (2) 持續開設技藝教育學程、中介教育措施、彈性課程及高關懷班等，提供中輟學生多元彈性學習機制。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為減緩學生中輟問題提供輔導服務，如個別心理諮商、學校社工師之服務、參與個案研討會，並協助追輔工作。

3. 防制校園霸凌

- (1) 教育局與研考會合作，建立府級申訴監督管理機制，邀集相關單位代表組成「防制校園霸凌委員會」共同推動防制校園霸凌工作。

- (2) 配合教育部109年7月21日修正發布「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及市府跨局處防制霸凌處理機制之推動與落實，修訂「高雄市學校校園霸凌事件檢核表」及相關表件，函知學校並同步置於教育局網頁專區，並隨時滾動修正，以協助各校落實防制校園霸凌工作，持續精進相關人員防制霸凌事件處理知能。
 - (3) 學校透過友善校園週融入宣導重點，營造校園正向的學習風氣，並於112年4月進行校園生活問卷普測調查，以落實早期發現早期處理輔導機制，倘學生發生疑似被霸凌之情形，學校應介入調查協處，持續關心學生在校生活。
- (四) 加強學習弱勢學生學習輔導，帶好每位學生
1. 提供學習成就低落之國中小學生學習扶助及適性多元學習機會，112年1月至6月參與教師2,948人次，計服務學生1萬7,865人次；到校入班教學輔導校數合計共18校。
 2. 辦理國小學童課後照顧服務，111學年度第2學期本市國小計204校，1,012班，開辦課後照顧服務班，辦理校數比率84.30%，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及情況特殊學生參加費用、午餐費及調整服務人員上班時間鐘點費所增差額之費用，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經費1,378萬5,703元，教育局自籌2,743萬512元，共計4,121萬6,215元，受益人數4,806人。
 3.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111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24校，32班，401位學生受益。
- (五) 推動科技教育
1. 本市現有9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積極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的科技課程，進行國中小課程模組研發推廣、師資增能等課程規劃。運用外部師資及協同教學，提升偏遠學校教師科技領域教學能力。辦理各項競賽，培養學生生活化及應用科技的知能。
 2. 本市國中已完成143間基本設備與75間擴充設備生活科技教室建置，挹注總經費計1億5,526萬454元(中央補助1億1,304萬2,290元、教育局挹注4,221萬8,164元)，能完整提供生活科技課程上課所需。
- (六) 扶植小型學校發展，開拓多元競爭能力
- 因應少子化及小班小校趨勢，整合小型學校資源、發展學生群性互動，推動混齡(跨年級)教學方案計畫，111學年度有大樹區興田國小、內門區西門國小、金竹國小、溝坪國小、六龜區荖濃國小、新威國小、新發國小、寶來國小、杉林區集來國小、上平國小、湖內區三侯國小、甲仙區寶隆國小、小林國小、路竹區三埤國小、燕巢區金山國小、燕巢國小尖山分校，共計16校辦理混齡(跨年級)教學。
- (七) 推動本土教育，深耕母語及文化學習
1. 充實本市本土語文師資

- (1) 112年1月期間，由獅甲國中辦理國民中學教師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輔導初階研習，共計78位參加。
 - (2) 112年1月至2月期間，由勝利國小辦理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客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習，共計48位參加。
2. 促進本市學生本土文化體驗
- (1) 112年1月由壽天國小辦理高雄傳統藝術親子體驗計畫，結合鄉土，藉由親子體驗課程，讓傳統藝術走入家庭，計26名報名參加。
 - (2) 112年10月至112年4月間由舊城國小辦理「走讀高雄」校外教學活動補助計畫，配合本市本土學習認證119個景點，鼓勵本市師生進行田野實察，計1,429人次報名參加。
3. 展現學校本土教育成果
- (1) 112年4月由建國國小辦理「咱的故鄉·咱的情-閩南語師生本土技藝語文競賽」，藉由閩南語本土技藝語文競賽，增加學生對於本土語言之運用並有助於學生對閩南語的認同，共63校參加，計192完成報名參賽。
 - (2) 112年5月，莊敬國小辦理「聽聽客家本土技藝競賽」，藉由客家語歌唱、口說藝術或戲劇競賽，提升學童客家語運用能力，計34校報名參加，參加人數共465名師生參賽。
4. 族語教師增能研習
- (1) 112年1月14日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融入科學增能研習」，透過研習，提升現職教師認識原住民傳統文化智慧並將其與科學連結融入自然科領域教學，讓非原民學生更理解與尊重原住民族文化，共計53人次參與。
 - (2) 112年3月4日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原住民族語認證命題分析與演練研習」，透過研習，提升族語老師族語認證測驗指導知能，增進原住民學生報考率及通過率，增進其族語應用之能力，共計42人次參與。
 - (3) 112年2月8日至2月10日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111學年度原民族語親子共學營」，提供都會區原住民學生及家長學習族語文化之機會，透過有趣多元的課程，增進學生及家長學習族語之興趣與成效，共計78人次參與。
 - (4) 112年4月19日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數說原民—原住民文化跨各領域增能研習」，藉由研習讓現職教師認識原住民傳統文化智慧，結合數學跨領域課程設計，讓非原民學生能藉由數學領域認識原住民文化與生活智慧，提升多元文化素養，共計22人次參與。
 - (5) 112年4月22日、4月29日、5月6日、5月13日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36小時原住民族語教學知能認證研習」，藉由此教學認證研習，鼓勵本市原住民族語人才

取得教學合格證書後加入原住民族語教學之行列，以改善族語師資缺乏之困境，共計20人次參與。

- (6) 112年5月6日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部落植物美學—原住民文化跨各領域增能研習」，藉由研習讓現職教師認識原住民部落植物與傳統文化智慧，結合藝術領域美感教育課程設計，提升師生多元文化素養，共計25人次參與。
- (7) 112年5月8日至5月27日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原味新眼光—原住民文化體驗學習活動」共10場次，藉由活動課程讓都會區非原民學生認識台灣各族原住民文化，進而理解與尊重不同族群的文化語言特色，提升學生多元文化素養，促進「全民原教」，以符應原住民族教育法之精神，共計280人次參與。

三、幼兒教育

(一) 設置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

1. 設置公立幼兒園(班)

111學年度新增7班、140個入園名額，共計提供1萬6,861個入園名額；另預計113學年度再增設36班、838個入園名額。

2. 增設非營利幼兒園(含政府機構、公營企業職場教保中心)

111學年度新增25園、86班、2,378個入園名額，共計提供8,262個入園名額；另112-113學年度再增設15園、67班、1,690個入園名額。

(二) 辦理各項幼教補助，落實扶助弱勢幼兒及早就學

兒童托育津貼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總計補助 12 人次，補助金額計 3 萬 6,000 元，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預計於 112 年 7 月審核撥款；配合中央 2 歲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及 5 歲至入國小前就學補助政策實施，112 年 1 月至 6 月撥付育兒津貼補助經費共 19 萬 6,963 人次，補助金額計 11 億 321 萬 5,000 元，撥付 5 歲至入國小前就學補助經費共 3 萬 3,655 人次，補助金額計 1 億 8,553 萬 6,000 元。

(三) 查察違規教學情形，確保幼兒受教品質

本市 111 學年度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共 708 園(公立 215 園、非營利及政府機構、公營企業職場教保中心 66 園、私立 427 園(含準公共 252 園)、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 2 園)，為落實教學正常化，符應統整不分科原則，教育局業函文至本市各公私立幼兒園重申教學正常化政策，並配合公私立幼兒園維護公共安全聯合檢查，112 年 1 月至 6 月查察園數共 112 園，其中通過計 105 園、未通過計 7 園，未通過之幼兒園由聯合檢查局處(教育局、消防局、工務局、衛生局)本權責分別督導改善。

(四) 填報全國教保資訊網及全國幼生管理系統，建構大數據資料庫

全面要求本市公私立幼兒園上網填報並即時更新資訊，確實掌握教保服務機構狀況，維護幼兒就學權益。本市 111 學年度第 1 學

期公私立幼兒園基本資料填報率 94%、教職員工資料填報率 96.37%、幼生填報率達 95%以上。

- (五) 落實輔導機制，提升教保品質
辦理教育部「公共化教保服務機構輔導計畫：專業發展輔導」，111 學年度計 34 園參加教育部輔導計畫方案，共核定經費 186 萬 7,169 元，112 學年度計 40 園申請教育部輔導計畫方案，待教育部核定結果。
- (六) 辦理公共化幼兒園延長照顧服務，使雙薪父母安心就業，為提升幼兒入園率，配合教育部辦理低收入、中低收入家庭及經濟情況特殊幼兒就讀延長照顧服務之費用補助，112 年寒假計 177 園辦理、參加幼兒 2,752 人，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244 園辦理、參加幼兒 4,225 人，其中獲教育部補助弱勢幼兒計 1,601 人，核定經費 1,177 萬 6,545 元。
- (七) 為配合中央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11 學年度建置準公共機制，透過與私立幼兒園簽定合作契約，提供幼兒平價教保服務，共有私立幼兒園 252 園簽約加入準公共幼兒園，可提供入園名額 3 萬 3,869 人，居全國之冠。

四、特殊教育

(一) 落實身心障礙教育

1.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補助費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因身心障礙而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對於確有困難無法提供交通工具者，教育局補助其交通費，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1,423 人，金額計 647 萬 8,000 元。
2.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搭乘復康巴士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因身心障礙而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提供搭乘交通工具服務，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25 人，金額計 60 萬 5,966 元。
3.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
辦理本市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依身心障礙程度補助，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566 人，金額計 647 萬 9,772 元。
4. 補助本市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學金
依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助辦法辦理，112 年度補助本市高中職 69 名、國中 57 名、國小 75 名，合計 201 人，金額計 67 萬 2,000 元。
5. 補助國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專班
積極辦理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課後照顧專班，112 年 1 月至 6 月國小計辦理 48 校次 95 班次、國中計辦理 24 校次 30 班次，補助經費計 1,820 萬 3,527 元。
6. 辦理特殊教育學生申請「兼任教師助理員」

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兼任教師助理員服務，111學年度第2學期共計核定服務特殊教育學生1,787人，服務時數28萬382小時，補助鐘點費4,934萬7,232元。

7.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教育代金
補助在家教育學生每人每月3,500元，安置於社福機構者，每月補助金額以社福機構所收金額為主，如超過6,000元，以6,000元為限，111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34人，經費計88萬5,500元。
8. 辦理112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
身心障礙學生非智能障礙類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班、實用技能班安置學生數計451名；身心障礙學生智能障礙類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安置學生數計158名；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特殊學校高職部，安置學生數計78名。
9. 積極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
112年度補助本市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計19校，教育部國教署補助2,353萬6,000元，本府教育局補助1,416萬6,178元，學校自籌經費540萬7,000元，合計4,310萬9,178元。
10. 提升教師特殊教育專業知能
訂定「高雄市教育人員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專業知能精進計畫」，提升本市教師專業素養，112年1月至6月共計辦理特殊教育研習146場次，共3,220人次參加，計辦理時數627小時。

（二）落實資優教育

1. 獨立研究成果發表
112年度國小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競賽包括三大領域，參賽作品有數學類9件、自然與生活科技類19件、人文社會（含語文）類28件，計有56件作品參賽，並於112年6月4日辦理複審，共選出28件得獎作品。
2. 112年度各類資優教育方案
112年度報名領導才能類42人、創造能力類267人、其他特殊才能類57人，共計366人，於112年6月10日辦理鑑定，其中領導才能類1校29人、創造能力類3校79人、其他特殊才能類1校36人共4校144人通過鑑定，並於7-8月接受各類資優教育方案服務。
3. 辦理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工作
112學年度計有2,352人報名，其中有26人提出書面審查申請，112年6月3日辦理測驗，經112年6月14日召開綜合研判會議決議通過人數計數理組569人、語文組99人。另本局於112年4月21日召開書面審查暨考生參加鑑定服務需求審查會議，計有4人通過（數理組1人、語文組3人）。
4. 均衡城鄉資優教育資源

為均衡城鄉資優教育資源，針對無資優資源班招生之行政區，實施「一般智能資優教育方案」資優課程，112學年度計有路竹區路竹國小等10校26名學生接受資優教育方案服務。

5. 提高本市國中資賦優異合格教師率

教育局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合作培育國中特教資優公費師資生，112學年度分發1名至中山國中。

(三) 推動創客運動，培育 Maker 人才

1. 精進創意自造 FabLab 聯盟

成立7所聯盟核心學校，並以學校地理所在位置，下轄4至6所學校共30校為聯盟學校，將創意自造相關課程融入學校授課內容，112年度辦理教師培訓課程147場次，參與教師約1,928人次。

2. 本市112年2月4日參加「2023IEYI 世界青少年創客發明展暨臺灣選拔賽」比賽，計榮獲15金26銀44銅。

(四)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112年1月至6月召開2次府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提報本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新增人員名冊；另設置10所性別平等資源中心學校，推廣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活動；針對各級學校教師112年度1月至6月共辦理10場次研習，共計548人次參與。

五、社會教育

(一) 辦理家庭教育，營造幸福家庭

依據本市112年推展家庭教育計畫，辦理親職教育、婚姻教育、倫理教育、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教育、學校家庭教育、推動優先家庭教育服務方案等系列課程與服務，112年1月至6月辦理615場次（檔次/案次），服務約12萬2,000人次。規劃及辦理說明如下：

1. 親職教育

(1) 親職教育112年主要針對子女不同發展階段（幼兒期、學齡期及青少年期等）之家長規劃實體或線上系列講座、親子共讀讀書會等多元化親子活動，並與民間企業合作進行「企業家庭好關係」親職教育講座，讓民眾認識子女不同年齡階段發展特徵與教養需求、家長正向管教態度與技巧。另為新住民規劃以家庭教育為主軸內涵並納入多元文化，並鼓勵參與者之本國籍配偶及家人共同參與。為原住民家長規劃親職教育，透過活潑及多元化的活動引導家長正向思考，增進家庭中的良好互動關係。以及協助弱勢家庭面對與處理子女的教養難題，增進其家庭功能。

(2) 112年1月至6月業辦理「親子共學成長讀書會」、「愛你寶貝-家長親職教育講座計畫」、「探索寶貝心中的宇宙

線上講座計畫」、「家庭展能教育支持計畫」、「愛的充電站-家長親職教育講座計畫」、「家長增能團體計畫」、「Happy 正向GO 親職教育課程」、「原家學談心-親職教育課程」、「啟閉之間-親子溝通技巧親職教育計畫」、「與孩子談情-親職講座計畫」、「嶄新家庭親職教育課程」以及「親子共學巡迴列車系列活動」等共計166場次，4,904人次參與。

2. 婚姻教育

(1) 婚姻教育112年主要針對單身、適婚及新婚者、新手家長、已婚者、空巢期或中年民眾規劃系列婚姻教育課程及活動。另安排新住民家庭婚姻教育課程，使新住民家庭更瞭解婚姻關係經營之觀念與方法，學習情緒控制與有效溝通方式。同時為提升原住民及弱勢家庭學習正向思考及溝通技巧，增進彼此關係，讓家更幸福，規劃該民眾合適之婚姻教育課程。

(2) 112年1月至6月業辦理「青少年情感教育強化計畫」、「愛情防疫學系列講座」、「聰明戀愛學系列講座」、「為愛「悅」讀成長團體」、「婚前教育-追分愛情電影討論會」、「婚前教育~我想與你在一起成長團體計畫」、「新手家長婚姻教育-愛的教室」、「關係加溫，航向樂齡-社區婚姻教育推廣」、「緣是一家親系列講座」、「非關愛情成長團體」、「新婚教育~幸福先修班成長課程會」、「原滿溝通-婚姻教育課程」、「愛在他鄉關係經營課程」等共計91場次，計3,649人次參與。

3. 倫理教育

(1) 為增進各界對於親情、孝道及敬老尊賢倫理道德的重視，透過多樣性的活動，宣導祖孫間的世代交流與互動，112年規劃系列代間教育活動；此外為增進為人子女與父母的關係和互動，配合不同家庭生命發展階段的議題，提供兒童、青少年子女及成年子女職教育的課程，提升與父母溝通的能力、了解代間差異及同理；以及藉由戲劇課程培養孩子們的肢體展現能力與生活覺察，同時增進祖孫間良好的互動關係，規劃原住民祖孫共學課程。

(2) 112年1月至6月業辦理「用愛存款，讓家溫暖-子職教育計畫」、「青少年子職教育講座」、「祖孫金像獎」、「原鄉世代情-祖孫共學計畫」、「愛在我家-子職教育課程計畫」、「我的家庭真可愛-手足成長團體」及「各級學校慈孝家庭楷模表揚活動」等共計40場次，1,344人次參與。

4. 學校家庭教育

- (1) 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每學年納入課程計畫中實施，各校於行事曆上載明，並於正式課程外提供4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並由督學協助到校視導，以深化學校家庭教育之質量再提升。
 - (2) 為帶領學校教師瞭解十二年國教家庭教育議題之實質內涵，並幫助教師熟悉家庭教育議題之教學與教材設計，俾利提升學校教師規劃家庭教育融入課程設計知能，本市預計於112年7-8月辦理3場「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種子教師培訓」。
 - (3) 112年為配合增進學校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接受家庭教育專業研習之情形，由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前往校園推廣家庭教育議題教師手冊及學校家庭教育實施，幫助學校落實家庭教育教學。112年1月至6月辦理8場次，計232人次參與。
5. 人力資源運用與發展
- (1) 為加強志工服務知能，提升服務品質，並凝聚志工向心力，特辦理志工在職訓練、諮詢輔導志工個案研討會、季例會及志工幹部共識營，112年1月至6月計51場次，734人次參與。
 - (2) 112年1月至6月辦理「輔導人員家庭教育增能研習」，納入家庭教育面向相關知能充實，增強家長親職教育觀念，計辦理1場次，58人次參與。
 - (3) 經由家庭工作服務領域實務工作者或專家學者講座，提供專業輔導人員、社會工作人員等家庭教育專業知能，俾利提升家庭輔導之有效性。112年預計於7-8月辦理3場次研習講座。
6. 家庭教育宣導
- (1) 平面及網路行銷：印製每季活動訊息及中心簡介，發放至各機關及單位，讓市民獲得家庭教育相關訊息；另家庭教育中心結合學生上網飆作業數位學園方案，鼓勵學生上中心網站參與家庭教育題庫競賽活動，並透過中心網站、臉書、LINE@、新聞網路平臺、網路社群、捷運數位媒體等方式增加中心能見度，讓民眾瞭解家庭教育內容及認識家庭教育中心。112年1月至6月辦理68檔次，受眾約6萬6,000人次。
 - (2) 媒體行銷：透過廣播節目、廣播宣導，其中與教育電臺、警廣及中廣合作廣播節目，112年1月至6月共播出11集，廣播CF播出78檔次，受眾約4萬3,000人次收聽，鼓勵民眾參與家庭教育活動及善用412-8185家庭教育諮詢服務專線。
7. 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教育
- (1) 性別教育112年由生命歷程與性別觀點，探討女性與婚姻、家庭、工作及生活等各面向應有之生活調適，規劃

系列社區婦女教育課程。另將性別平等議題融入家庭教育相關活動內，鼓勵男性家庭教育活動，破除家庭性別角色刻板印象，辦理系列性別教育課程。同時為增進民眾理解不同世代的情感互動及其衍生的性別議題，並能以開放民主的態度面對各式各樣的親密關係，規劃多元性別課程。

(2) 112年1月至6月辦理「非莫理(Family)」的性別新視界計畫」、「愛.家系列性別平等系列講座」、「我要事業也要家庭系列講座」、「音原繫慧」婦女系列講座計畫、性別大補帖成長團體、家庭關係探索營等共計31場次，計1,160人次參與。同時於課程中宣導 CEDAW 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的精神，以期讓本市婦女都能感受到幸福。

8. 推動優先家庭教育服務方案

(1) 結合學校關懷輔導個案家庭，辦理「珍愛家庭-守護列車親職教育計畫」，透過多元化的諮商諮詢服務、親職教育小團體活動、親子活動，協助個案家庭家長能提升親職能力，並瞭解子女的身心發展，親子關係得以改善。112年1月至6月共辦理11場次，共157人次參與。

(2) 對於有重大違規事件學生之家長、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或學校、社政單位轉介有家庭教育需求者，提供家庭教育諮詢、輔導或團體課程，以期增進親子或家人關係。112年1月至6月辦理「家庭教育個別輔導諮商計畫」服務45案(其中學校轉介34案、與社福中心合作11案)；辦理「家庭教育團體輔導計畫」3案，服務14場次。

9. 設置「4128185」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提供民眾有關自我調適、家庭中家人關係、婚姻關係、親密關係、親職教養、家庭資源管理等家庭生活相關問題諮詢服務，專線服務時間為週一至週六9:00~12:00、14:00~17:00及週一至週五晚間18:00~21:00，112年1月至6月計服務個案數為782人次；另針對缺乏親職教養知識與能力、親子溝通不良等問題的家長，提供個別化親職教育諮詢服務245人次。

(二) 落實終身學習及補習教育，提升公民素養

1. 推動成人基本教育、國民補習及進修教育

為擴展失學民眾暨新住民學習機會，112年度第1期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計48班；111學年第2學期補助國小辦理補校計14校、國中辦理補校計16校。

2. 推動新住民學習中心及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業務

(1) 3所新住民學習中心開辦家庭教育活動、華語文基礎班等各項課程，112年度辦理活動67場次、3,439人次參加。

(2) 鼓勵學校申請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舉辦華語補救教學、新住民多元文化活動或國際日等活動，112年度97校申請，辦理149場次，受益學生人數3萬1,154人次。

3. 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及教育輔導團

(1) 本市111學年度國中小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計有165校、578班、1,536名學生選習，媒合61名新住民教學支援人員提供服務。

(2) 運作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111學年度第2學期共安排8場到校諮詢服務暨2場公開觀議課活動，並各辦理1場增能研習及回流研習，以及4場輔導團增能研習。截至112年6月底止已培訓578名合格新住民教學支援人員。

4. 辦理社區大學，培育現代社會公民

本市社區大學計7校、128個學習據點，112年1-6月開設課程共644門，9,787人次參加。

5. 推動樂齡學習中心及高齡者教育

(1) 設置38所樂齡學習中心，計251個樂齡學習據點，提供55歲以上中高齡者學習。112年1-6月計辦理樂齡課程3,110場次，共7萬157人次參與。

(2) 承辦教育部「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實施計畫」南區主辦縣市工作，112年受理件數計58案，49案獲經費補助，補助金額515萬5,985元。

6. 辦理短期補習班公安檢查

為加強本市1,878家立案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由教育局會同工務局、消防局實施公安檢查，112年1-6月檢查計274家，針對立案補習班各項違規裁處7件；另針對未立案補習班計裁處6件。

7. 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業務

112年本市立案課照中心總計250家，依「高雄市兒童托育津貼發給辦法」補助課照中心弱勢學童托育津貼，112年度截至6月底止補助6,828人次、計5,892萬7,000元。

(三) 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守護學子安全

1. 加強防制學生交通違規及交通事故：針對111年度交通意外事故案件數偏多之學校，由教育局專款補助經費，由校方分析事故原因及研訂防制策略，並強化教育宣導及相關輔導作為。112年預計補助10校、20萬元。

2. 自行車安全駕駛訓練班：提供增能研習、駕照考驗、道路體驗3階段課程模組，由各校自行規劃研習及駕訓課程，向教育局申請經費辦理。112年補助25校、96萬8,750元。

3. 交通安全學藝競賽：競賽項目分為創意廣告影片、LINE貼圖設計、繪本創作、四格漫畫及海報設計，112年度共820件作品參賽，甲等以上作品計114件。

4. 大型車內輪差及視野死角宣導活動：教育局與公路總局高雄區監理所、大發駕訓班、道安促進會合作，辦理大型車校園巡迴宣導活動，讓師生體認大型車在道路中潛在之危險，從而學習避讓及保持距離。於112年3至12月期間辦理8場、預計1,279位師生參加。

5. 國民中小學導護志工執勤知能研習：112 年補助 89 校、經費 86 萬 1,720 元，由各校召集所屬志工自行辦理研習，擴大參與人數，落實交通安全教育訓練。
6. 國民中小學種子交通服務人員培訓：參照義交訓練模式規劃增能研習及路口實習，協助學校儲備種子導護人力，以協助上放學重要路口之安全維護。112 年辦理 4 梯次，共培訓 294 人。
7. 交通安全裝備採購計畫：辦理各級學校交通安全裝備採購，包含反光背心、帽子、雨衣、手套、袖套、指揮旗、電子哨等，總經費 300 萬元，各項裝備將於 112 年 9 月開學後陸續配送到校，協助學校強化導護工作安全係數。
8. 網路假期上網飆作業：援例開設交通安全測驗試題專區，將交通法規、標線標誌號誌、防禦駕駛相關題型融入，讓學生放假期間也能持續交通安全之學習。112 年寒假共 5,797 人參賽，2,970 人達 80 分及格標準。
9. 交通安全教育輔導訪視：111 年訪視區域為前鎮、小港、烏松、林園、橋頭、大社、大樹、仁武 8 個行政區共 70 校，經學校自評、初評及複評程序，已於 112 年 3 月 17 日召開總評會議，推選小港高中、林園高中、獅甲國中、中山國中、樂群國小、烏松國小 6 校參加 112 學年度教育部訪視。

(四) 推展藝術教育，提升市民參與（社教科）

1. 辦理藝文競賽，參與全國賽事

- (1) 111 年度全國語文競賽，本市榮獲特優 54 位，優等 104 位，甲等 26 位，總計 184 位獲獎；111 年度試辦本土語文讀者劇場，本市榮獲特優 3 隊；111 學年度年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榮獲特優 11 件，優選 8 件，甲等 12 件，佳作 200 件，總計 231 件獲獎。
- (2) 111 學年度本市參與全國藝文賽事：學生音樂比賽計有團體組 143 隊、個人組 230 人，於 112 年 3 月代表本市參加全國決賽（團體組-高雄市、個人組-嘉義市），團體組榮獲特優 40 隊、優等 98 隊、甲等 3 隊，個人組榮獲特優 34 位、優等 145 位、甲等 12 位；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計有 26 隊參加全國決賽（新竹市），榮獲特優 4 隊、優等 20 隊、甲等 1 隊；學生創意戲劇比賽計有 18 隊參加全國決賽（花蓮縣），榮獲特優 10 隊、優等 5 隊、甲等 1 隊；學生舞蹈比賽計有團體組 30 隊、個人組 25 人參加全國決賽（團體南區甲組-嘉義縣、個人賽及團體乙丙組-桃園市），團體組榮獲特優 12 隊、優等 17 隊，個人組榮獲特優 3 位、優等 19 位。

2. 推動藝文教育，增進美感體驗

- (1) 111 學年度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本市執行 20 項子計畫及 1 項競爭型補助計畫合計 1,430 萬 9,385 元（其中教育部補助 1,184 萬 9,385 元、教育局自籌 246 萬元）。持續推動「高

雄市藝文團體與學校交流平台」，112學年度媒合藝文團體進入55所學校校園展演。

- (2) 辦理「校園藝術-光點計畫」，藉由學校本位課程、教學設計或特色活動，融合社區自然生態，建置或改造校園景觀，營造具有美感之校園環境，111學年度補助24校、240萬元。
 - (3) 教育部為鼓勵學校發展文化美感體驗課程，實施有效美感教學，112學年度「『藝起來尋美』-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辦理美感體驗教育計畫」，本市小林國小申請；另課程方面申請補助10校。
 - (4) 配合教育部推動「112年高級中等以下偏遠地區學校藝文教學設備補助」，申請補助茂林國中等13校共75萬3,965元。
 - (5) 由學校行政與師生代表及專家學者組成小組，針對學校環境問題分析、建議與評估，爭取「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112年由油廠國小獲補助199萬5,000元。
- (五) 推展社會教育，提供市民多元終身學習及休閒管道
1. 112年1月至6月協辦「空大歌唱班公益歌唱慈善嘉年華」各類音樂會、舞蹈會及兒童劇等活動計1場、展覽12場，約計6,460人次參加。
 2. 112年1月至6月協助各級學校於社教館演藝廳辦理『樂動·躍動』-明義國民中學2023年公益音樂會、2023「匯聚」春季展演系列-「青春 YOUNG 藝」聯合展演、「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南區團體組決賽」、「第十一屆雄壯威武」等活動13場，計2萬559人次參加。
 3. 辦理青少年大型活動：於3月26日假社教館舉辦第20屆「2023校園暨親子神槍手-全國漆彈大作戰」，除國中組、高中組、大專組外，頗受好評的親子組今年有42個家庭報名，創歷年新高，增加賽事挑戰及趣味性。選手來自新北市、雲林、嘉義、台南、屏東及高雄等6縣市、共71校、88隊、500多位選手對戰，透過本賽事鼓勵學生動起來，培養正當休閒運動。
 4. 漾我青春才藝秀：邀請各級學校在學青少年學子一展才藝，提供揮灑青春之舞台，紓解學生課業及升學壓力、充實品德及休閒生活、確立人生方向。提供市民假日觀賞優質藝術表演機會，緩和生生活壓力，豐富生活品質。112年1月至6月計辦理5場次，參與人數1,230人次。
 5. 舉辦社區親子系列活動：活絡家庭及親子關係，以國小及幼兒園學生為對象，活動多元，深受歡迎，112年1月至6月於社教館及各行政區辦理20場，計2,918人次參加。
 6. 舉辦「親子共學巡迴列車活動」及「偏鄉親子藝文培力~親職成長&劇場同歡」：為推廣社會教育，平衡城鄉社區資源，深入所有行政區及偏鄉辦理親子活動，營造溫馨和樂之社會氛圍。集結社區志工人力，藉由免費活動豐富偏鄉親子的假

日時光，創造更多元的親職學習。112年1月至6月共辦理6場，計526人次參加。

7. 辦理各項講座：與企業、出版社合作，辦理「樂活心靈·名人系列講座」、「幸福圓夢系列」、「《笑看紅塵》2023古典詩詞系列」等，邀請知名大師及專家學者（賴憲政、林懷民、馮翊鋼、歐耶老師、周清河、王志揚、黃惠如、林育德……等）蒞臨社教館，以美學、親子教養、性別平等、文學、勵志等各類主題舉辦專題講座，提升市民文化素養，112年1月至6月辦理13場次，計3,471人次參與。
8. 「2023異國風華-新光閃耀多元交流計畫」，於4月16日及23日辦理「新美聲~歌唱培力工作坊」免費培訓新住民、新二代等學員表演、歌唱課程，課程結訓後並於5月28日假社教館演藝廳優質專業劇場，盛大舉辦「2023異國風華~『新』光閃耀歌唱比賽」，以居住台灣的新住民、新住民親子及眷屬為主要參賽對象，出賽選手37名及觀眾280名，本計畫參與總人次為438人次。
9. 辦理「《稻浪上的夢想家》特映會及映後座談活動」，於2月5日假社會教育館演藝廳辦理，參加民眾為450人。
10. 與正忠文教協會及心智圖法推展協會合辦「翻轉學習力—心智圖法公益課程」，透過心智圖法將發散的思考透過圖像具象化收斂，化繁為簡訓練孩子的思考邏輯，同時加入創意思考練習，激發創造力，邀請國小以上學童（低年級須家長陪同）及青少年參加，112年1月至6月計辦理2場次，共138人次參與。
11. 辦理市民教育推廣班：課程包括水墨畫、書法、英語、日語、韓語、拼布藝術、二胡、肚皮舞、桌球、植物療癒、經絡穴道、各類瑜珈、有氧課程及體能訓練等，提供本市市民多元學習管道，112年1月至6月辦理95班，計1,762人次參加。
12. 於寒假期間辦理桌球研習營 AB 班、童心藝術創作營 AB 班、籃球運動營、流行舞蹈營、生活物理實驗營、MV 舞蹈研習營、小巴菲特兒童理財營、神奇趣味魔術營等不同類型課程共10班次，提供學童多元學習管道，共274人次參加。
13. 辦理電影欣賞：112年1月至6月辦理劇場版電影院、酷兒幸福電影院及週末蚊子電影院13場次，共計1,634人次參與。
14. 辦理「星光音樂咖啡廣場活動」及「草地野餐音樂會」：透過戶外露天小型音樂會，讓社區居民免費享受咖啡飄香、樂音縈繞的悠閒氛圍，112年1月至6月計辦理6場次，參與居民605人次。
15. 青少年休閒娛樂：社教館地下室娛樂場所提供青少年及市民安全舒適的休閒娛樂，包括體能訓練工房、KTV、DISCO、撞球及桌球室等設施，112年1月至6月共計1萬1,175人次使用。

六、資訊及國際教育

(一) 推動資訊教育及數位學習

1. 維運本市10所數位機會中心

教育局為提供民眾數位學習與數位近用場域，於本市大樹區、彌陀區、湖內區、阿蓮區、甲仙區、旗津區、旗山區、燕巢區、林園區及茄萣區設有10所數位機會中心(DOC)，開設資訊課程提供偏鄉地區在地民眾免費學習電腦，112年新增新住民、原住民、中高齡及婦女專班，以提升民眾公民參與、線上自我學習與數位應用機會。

2. 完善資訊教育環境建置

(1)教育局提升本市230校頻寬由300M至1G，提升學校基礎建設，拓頻學術網路。

(2)完成全市342所國中小網路直通車設備建置，隨時掌握學校網路流量。

(3)補助本市72校170台大型觸控電視建置，完善本市學校智慧教室環境建置。

3. 辦理資訊競賽及研習活動

(1)辦理高雄市112年度「高雄數位學園」網路假期-上網颯寒假作業活動，總參與人數達10萬8,413人。

(2)112年1月新上國小、油廠國小、那瑪夏國中及四維國小等4校獲教育部核定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BYOD & THSD 實施計畫(第二次徵件)』，共計286位師生參與。

(3)111學年度計有9所小學(王公、港埔、坪頂、仁美、溪埔、福康、福安、安招、六龜國小)導入科丁小學課程，共計142班3,314位學童學習Scratch程式語言。

(4)112年3月至5月辦理偏鄉學校週三下午科丁程式社團班，計有23校581位學童受惠；另與科丁聯盟合作自112年7月3日至21日辦理3梯次「Scratch程式夏令營課程」，計有26校654名學童受益。

(5)112年4月8日至9日本市計有8隊國中小學生參與教育部「112年度全國貓咪盃 SCRATCH 競賽」，本市於四組賽事榮獲1金(國小動畫組)、1銅(國小遊戲組)及1佳作(國中動畫組)。

(6)112年5月至7月本市辦理「第三屆中學生黑客松競賽」，以生活化人工智慧加值雲端應用為主題，鼓勵學生運用雲端AI服務，總計全國10縣市、155隊、國中92人、高中376人，共計468名學生共同競技切磋。

4. 推動數位學習計畫

(1)數位學伴計畫

A. 配合教育部推動數位學伴計畫，112年度計有安招國小、湖內國中等22所國中小參與，透過大專校院學生以線上視訊協助及陪伴偏遠地區學童進行一對一課輔，以提升其學習動機與興趣，計有262名學生受惠。

- B. 為學童打造多元數位學習與雙語環境，教育局配合教育部推動雙語數位學伴計畫，112年度計有旗山國小等21所國中小辦理，透過線上即時學習，提升學童學習興趣及關懷學童身心平衡發展。
- (2) 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計畫
- A. 為培養學生科技應用、高層次思考、跨域整合及實作能力，112年本市計有福山國小、旗山國小、仁武國小3校獲教育部專案補助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計畫。
- B. 另為延續深耕計畫縣市推廣需求，教育局亦補助本市龍華國小、光華國小、鳳西國中、東光國小、仁武國小、福誠國小、凱旋國小、光華國小、桃源國小、福山國小等10校辦理112年數位跨域推動計畫。
- (3) 新興科技教育遠距示範服務計畫
配合教育部推動前瞻新興科技教育遠距示範服務計畫，本市112年度獲教育部補助辦理2所區域推廣中心（海青工商及高雄女中）及4所促進學校（瑞祥高中、鼓山高中、福誠高中及高雄高工），藉由規劃與導入新興科技理論與實作並重，扎根新興科技基礎教育。
- (4) 數位學習精進計畫
本市111學年度配合教育部生生用平板政策，購置5萬4,354台行動載具、1,760台充電車、5,509台無線網路AP、369套數位內容軟體，並組成輔導團隊，辦理到校輔導，了解學校使用數位工具輔助教學與學習情形、執行困難與問題，提供必要協助與輔導。
5. 推動創新教學快易通專案
- (1) 為支援本市教師創新教學，持續推動「創新教學快易通」專案，透過資訊設備管理、借用系統、教學內容及平台，提供本市國中小資訊教學行動載具設備借用服務。
- (2) 學校借用設備由維運中心專責人力進行軟硬體設定及到校收送服務，後續亦由維運中心遠端處理學校所有平板設定、APP派送、帳號重置等功能，協助解決師生教學現場面臨問題，促進校園運用科技融入各領域教學。
- (二) 推動雙語及國際教育
1. 雙語教育計畫
- (1) 教育局配合雙語教育市政推動方向，以「國際、跨域、共榮、永續」為目標，鼓勵本市教師參與教育部「國中小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並逐年擴增雙語師資量，112年參加雙語師資培訓教師累計可達600位。
- (2) 結合教育部雙語教育推動規劃，鼓勵學校評估量能擇其所適申辦雙語教育相關計畫，112年並聘僱212位外籍教學人員，以提升本市學生「溝通力」與「全球移動力」。

- (3) 111學年度補助本市學校辦理362個雙語社團，由學校推動學藝、學術、音樂、體育、康樂、綜合等雙語社團，提供學生多元雙語學習資源及機會。
 - (4) 111學年度與文藻外語大學、義守大學及樹德科技大學合作推動「外國學生合作交流計畫」，由大學培訓在臺外國學生至本市國中小學校進行互動交流，共計41校參與。
 - (5) 辦理「高雄英語行動車計畫」，以偏遠地區或小校規模學校優先申請，透過師生互動對話，提供自然的英語語境。112年1至6月共計服務32校，參加人次達5,561人。
 - (6) 111學年度遴聘13位美籍傅爾布萊特獎學金青年得獎人至本市26所國小進行協同教學，營造英語學習情境及協助各校英語相關活動，促進文化交流與教育合作。
 - (7) 教育局與美國愛荷華州立大學簽署「教育實習備忘錄」，112年3月至5月共計9位美籍實習教師至本市苓洲國小等9校進行海外教育實習，並辦理偏鄉英語營活動。
2. 中小學國際教育計畫
- (1) 國際學伴計畫：由在臺外籍學生與本市學生透過視訊互動，以英語溝通認識外籍學生國家之人文地理，拓展國際視野，112年本市計有金山國小等10校獲教育部補助48萬1,600元。
 - (2) 高級中等學校與國外校際合作推動線上教學實施計畫：協助學校與英語系國家高中交流，並以締結姊妹校為目標，增進學生對於多元文化之瞭解及尊重。111學年度本市計有文山高中等12校獲教育部核定計畫經費533萬9,260元。
 - (3) 公立國民中小學校與國外姊妹校互惠機制實施計畫：協助學校與62個英語系國家之國中小交流。111學年度本市計有福山國中等7校獲教育部核定計畫經費259萬9,640元。
3. 國際交流活動
- (1) 八王子市交流活動：本市95年與日本東京都八王子市締結友好城市，並於每年定期辦理教育交流活動，112年3月21日由獅甲國中與日本八王子市學生共同進行視訊交流。
 - (2) 「2023年菁英模擬聯合國」活動：教育局補助本市高級中等學校辦理「第8屆菁英模擬聯合國」活動，112年6月10日至11日計46所大專院校及高中職學校、150名學生參與，透過模擬國際會議培養學生積極關注國際重要議題及英語辯論能力。
 - (3) 傅爾布萊特海斯臺灣論壇：本市112年6月21日參與美國國務院「傅爾布萊特海斯臺灣論壇」國際教育學術研討會，分享本市學校國際教育交流經驗與特色，另由新莊高中、道明中學、高雄女中等3校分享本市高中國際交流實務經驗，共同探討未來臺美雙邊國際教育合作模式。
 - (4) 熊本青少年大使交流活動：本市自102年9月與熊本縣、熊本簽訂「三方國際交流備忘錄」，並於每年定期辦理教

育交流活動，112年8月3日由漢民國小、中山國中及小港高中等3校與熊本縣30位學生進行教育交流。

(三) 推動環境教育

1. 扎根校園永續發展

- (1) 配合教育部新環境教育 NEED 工作推展及環境教育計畫，本市112年持續籌組環境教育輔導小組，並依發展議題規劃「永續校園組」、「氣候行動組」、「能源教育組」、「資源循環組」及「NEED 青年實踐組」及23個子計畫，獲教育部核定經費268萬5,000元。
- (2) 為推動本市永續循環校園，教育局自108年起持續以「先期診斷機制」，安排專家學者委員至學校瞭解永續校園規劃需求，112年度計補助阿蓮國小等6校共150萬元，以協助學校落實節能減碳資源循環、環境生態永續循環等項目。
- (3) 本市陽明國小及嘉興國中榮獲經濟部能源局「111年度推動能源教育標竿獎」金獎及優選獎，112年度已推薦阿蓮國小及杉林國中參與選拔，刻正由經濟部能源局進行評選。
- (4) 112年持續與福智文教基金會共同辦理「點亮高雄 點亮海洋 從校園出發全民減塑起步走」第六階段計畫，補助參與學校辦理親師減塑講座，落實減塑於基礎教育。

2. 落實學校空污防制

- (1) 教育局持續督導學校於空氣品質惡化時採取1種以上警示措施，包括校網首頁設置空品即時鑲嵌板、空品旗幟、跑馬燈、液晶螢幕看板或校園廣播等並宣導相對應之防護措施；111學年度完成配發與汰換296校空品旗幟。
- (2) 本市於鹽埕國中設置「高雄市環境教育數位體感中心」，並於文府國小設置本市「空氣品質環境教育資源中心」，扎根空品教育與防範空污；另小港醫院、中山大學、太平國小三方共同合作研發空品桌遊、抗霾英雄 APP，持續鼓勵學校作為空品教育使用。

3. 推動校園綠美化

- (1) 112年度福誠高中獲本府工務局核定補助辦理環境綠美化執行計畫，另河堤國小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定補助清淨空氣綠牆計畫。
- (2) 112年度本市空品淨化區綠美化申請學校共20校，刻正由本府環境保護局現勘及審查本年度申請案。
- (3) 112年計汕尾國小等11校獲本府環境保護局「112年度空氣品質監測站設置地點附近裸露地表減少揚塵計畫」補助。

4. 防治校園入侵種之蟲害

為防治小黑蚊、琉璃蟻、荔枝椿象、秋行軍蟲等蟲害滋擾，教育局112年5月12日函請學校持續進行校園環境管理，落實清除青苔、土壤表面鋪上適量碎石，水溝旁水泥地塗抹油性油漆、

保持環境通風等作為，並得結合本府環境保護局清潔隊至校進行環境噴藥。

5. 建置校園太陽光電系統

本市總校數348校，除因校內建物為歷史建築、建物遮蔭嚴重等原因不適宜建置之15校以外，112年太陽光電系統設置校數已達333校，佔全部校數96%，建置完成後發電量將是校園空調年耗電量的2.3倍。

七、體育及衛生保健

(一) 深化學校體育教育，積極推動運動休閒，打造健康城市

1. 強化本市體育班培訓政策，建置區域性運動人才培訓體系

111學年度學校體育班81校（高中18校、國中37校、國小26校），發展35項運動種類，並進用94名專任運動教練。

2. 獎勵優秀學生選手及教練

112年度補助核發體育獎勵金2,851人，補助經費為1,309萬1,000元。

3. 整建與維護運動設施，提供優質運動環境

112年1至6月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小林國小等44校整建體育運動場（館）及經費計1億1,323萬8,600元；教育局112年核定補助福山國中等9校整建球場及跑道暨改善教學環境設備計608萬540元。

(二) 加強學校環境及衛生教育工作，提供健康學習空間

1. 辦理本市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以「健康體位(含體適能)與口腔衛生」、「視力保健」為重點向下扎根，112年4、5月辦理5場健康促進增能活動，計620位教師參與。另教育局112年度核定補助本市國小辦理學童齲齒防治費合計308萬6,100元，各校依補助項目執行口腔衛生保健工作。

2. 急救教育研習

教育局所屬學校（共計358所）已全數完成校園 AED 之設置，並協助有裝設 AED 的學校進行安心場所認證。

3. 學生健康檢查

為測知學生的健康狀況及生長發育情形，早期發現體格缺點和疾病，早期予以治療。教育局每年定期辦理「國民中小學一、四、七年級學生健康檢查」，由得標醫療院所到校執行各項身體檢查，另將尿液及血液送交實驗室判讀，提供檢查結果予學校轉知家長進行預防、追蹤治療與監測疾病，增進家長與教師對學生健康的關注，以奠定國民健康基礎。111學年度已辦理完竣。

4. 落實校園傳染病防治

(1) 校園傳染病防治工作，以腸病毒、流行性感冒、登革熱、紅眼症、頭蝨、愛滋病、結核病、漢他病毒、新冠肺炎等，為主要防治宣導主軸。

- (2) 平時推動傳染病防治宣導衛生教育，透過學校傳染病通報及衛福部疾病管制署學校傳染病監視系統通報情形掌握學校個案，轉知學校傳染病疫情訊息及防治注意事項，以預防勝於治療觀念，提前因應做好相關防治工作，降低學童罹患傳染病比率。
 - (3) 112年度核給本市國中小充實健康中心相關設備器材計24校，合計200萬5,600元。
5. 學校午餐推廣與執行
- (1) 高中職及國中小全面供應學校午餐
本市學校午餐供應總校數348校（國小240校、國中80校、高中職24校、特殊學校4校）。
 - (2) 辦理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補助
111學年第2學期補助學生人數：國中8,956人次、國小1萬4,676人次，補助金額約1億1,816萬元。
 - (3) 寒暑假及學期間例假日安心餐食數位票卡供低收入學生兌餐
112年寒假發放學生數3,544人，補助23天，補助407萬5,600元。111學年度第2學期例假日發放學生數3,544人，計42天例假日，每餐65元，補助967萬5,120元。
 - (4) 辦理學校午餐廚房相關設備補助
教育局112學年度午餐廚房設備補助40校，補助金額520萬2,998元。
 - (5) 足額進用營養師，提升午餐品質
111學年度本市共計有正式編制營養師90名（已依法足額進用），約聘用營養師38名，計128名。
 - (6) 學校午餐業務聯合稽查
112年1-6月辦理聯合稽查77所學校廚房（含中央聯合訪視4所）。另配合農政單位（農業局、海洋局）抽驗午餐食材計281件（畜禽蛋品46件、蔬果食材223件、水產品12件），不合格8件，合格率97.2%，已請學校依契約書逕行裁罰並由農業局進行源頭管理。
6. 飲食教育計畫推廣與執行
- (1) 教育局為落實飲食教育向下扎根，提升教師飲食教育教案設計、課程架構及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能力，自108學年度起推動「飲食教育多元活化課程計畫」，期能產出飲食教育教學模組，亦鼓勵跨校及跨學習階段共同研發飲食教育課程，建構本市飲食教育課程的藍圖。
 - (2) 111學年度申請計畫學校計7校，其辦理成果將透過成果發表會推廣分享；相關教材教案及教學模組提供其他學校，以擴展計畫效益，達到飲食教育向下扎根之計畫目標。

八、學校工程管理

(一) 督導耐震補強工程相關業務計畫推動及執行

為營造安全教學環境、維護師生安全，教育部國教署112年5月18日核定本市辦理國中小校舍112-114年度（一般性補助款）耐震補強監造及工程經費，計5校6棟7,592萬1,445元，全額補助經費（100%），預計114年12月底前全數完工。

（二）辦理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及校舍新建工程

1. 鳳翔國民中學二期校舍新建工程：總經費原為6,908萬6,000元，因原物料上漲及缺工因素，總經費追加為1億4,500萬元，已於111年8月9日決標，111年10月31日開工，工期600日曆天，刻正施工中。
2. 旗津國中老舊校舍拆除新建工程：總經費2億4,629萬4,946元整，於111年8月31日完成工程發包，並於111年11月7日開工，工期460工作天，刻正施工中。
3. 壽山國小校舍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1億4,660萬9,000元，因多次流標，業於112年6月8日邀集工務局及海洋局研商發包策略，請設計單位縮減施作面積並以符市場行情修正預算書圖，俟追加經費核准後，續辦工程招標作業。
4. 茄萣國小北棟校舍拆除新建工程：總經費原5,029萬2,000元，111年9月13日追加為8,608萬6,000元，已於111年12月26日決標，112年2月9日開工，工期382日曆天，刻正施工中。
5. 小港區明義非營利幼兒園園舍新建工程：總經費原5,763萬元，111年7月20日追加為8,071萬2,888元，已於111年4月8日決標，111年5月31日開工，工期480日曆天，刻正施工中。
6. 明華國中風雨球場新建工程：總經費原7,032萬8,000元，112年3月31日追加為7,958萬5,024元，已於111年5月9日開工，工期360日曆天，刻正施工中。
7. 為引進民間資金投入校舍拆建工程，於112年2月14日委託專業顧問公司辦理校舍拆除重建促參案前置作業計畫，刻正辦理路竹高中(國中部)及甲圍國小校舍拆建工程之可行性評估作業。

（三）遷校及設校工程

1. 大林蒲鳳林國中遷校工程：總經費預估為1億6,723萬14元，規劃設計勞務採購已於111年6月8日決標，於111年12月1日核定基本設計，並112年6月5日召開第二次細部設計審查，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修正作業。
2. 大林蒲鳳林國小遷校工程：總經費預估為3億3,951萬3,678元，規劃設計勞務採購已於111年6月8日決標，於111年12月20日核定基本設計，並分別112年4月7日及112年6月8日辦理兩次細部設計審查，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修正作業。
3. 楠梓區藍田國小(文小2)設校工程：設校計畫於111年12月20日奉准，總經費為8億8,027萬4,265元，目前已完成規劃，刻正辦理需求計畫書及統包工程招標文件審查，預計112年8月上網公告招標。

九、校園安全事務督導

(一) 辦理多元活動，落實全民國防教育推動

透過多元課程安排，結合文宣與多元輔教活動，擴大宣導成效，以提升全民國防宣導理念，進而支持全民國防，凝聚愛國意識。

1. 112年1、3、5月召開學校軍訓主管會報，檢視並督導各校工作成效，並使軍訓主管增進全民國防業務認知與瞭解，計105人次參加。
2. 112年2月23日於海軍反潛大隊辦理市府112年推動全民國防教育上半年公務人員全民國防教育增能研習暨工作協調會議。
3. 112年3月9、16、23日於高雄市立美術館辦理軍訓人員「全民國防體適能訓練暨測驗競賽」，本市所屬高中職校教官共154員參加。
4. 112年3月30日於陸軍官校辦理「第一季擴大專業研討暨全民國防教育射擊任務安全軍官講習」，本市所屬高中職校教官共120員參加。
5. 112年4月18、19、20、26日於陸軍官校辦理「全民國防教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本市所屬高中職校學生共10,408員參加。
6. 112年5月9日於高雄市政府辦理112年度「全民國防教育傑出貢獻獎選拔表揚」暨各區公所110-111年全民國防工作成效評選會議，評選結果如下：
 - (1) 全民國防教育傑出貢獻獎團體組績優，計有教育局、警察局、民政局、文化局、消防局等5個單位。
 - (2) 區公所推動全民國防教育考核績優，計有路竹區公所、苓雅區公所、前鎮區公所、旗山區公所、鳥松區公所、三民區公所、鼓山區公所及鳳山區公所等8個單位。
7. 112年6月15日於三民高中辦理112年度第2季地區擴大軍訓人員專業研討活動，本市所屬高中職校教官共125員參加。

(二) 維護安全無虞校園環境，營造快樂無慮學習園地

1. 為維護校園安全整體作為，111年8月函頒「111學年度維護校園安全工作實施計畫」，要求各級學校加強師生安全意識及被害預防觀念宣導，強化意外事件臨機應變能力與緊急求助技巧。另為落實校園事件即時通報作業，112年1月至6月計6次函文各級學校重申通報要項，確依作業要點實施通報。
2. 針對「疑似涉入不良組織學生」，教育局於112年3月邀集警察局少年隊、轄管警分局、社會局、少年輔導委員會及個案學校等代表，召開「跨局處學生涉及不良組織輔導會議」，追蹤個案學校輔導情形，研議如何協助學生脫離幫派組織並提供輔導意見。
3. 為強化校園管理及保障學生安全，持續要求學校落實推動各項校安作為，包含落實門禁管制及課間巡邏、強化師生安全觀念及跨局處合作等，並協助轄屬國中小向教育部爭取經費，強化校園安全機制，112年補助國小及高中計23校，合計157萬餘

元，加強緊急求救系統、照明設備、監視系統等校園安全設施建置。

4.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清查、輔導戒治

- (1) 為落實防制校園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教育局結合「市警局警務人員」、「學生校外會分會教官」、民間團體「王長庚志工基金會」及本市培訓合格之「校園防毒守門員」等專業師資為反毒宣導講座，宣導「新型態毒品認知及危害」，並著重如何拒絕同儕教唆慫恿、好奇誤食或被迫吸毒的技巧。112年1月至6月已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教入班宣導」5,477場次，「加強教育人員反毒知能研習」103場次。
- (2) 因應112年度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工作暨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藥癮者處遇計畫中，各校需辦理「家長」藥物濫用防制知能研習，請各校於學年度配合「親職教育」、「家長日」或「親師座談」時間，向家長實施藥物濫用防制知能宣導。
- (3) 因應國教署防毒守門員入班宣導政策，學生校園反毒宣導改以小班制「入班宣導」為主，集會宣導為輔，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高年級）利用晨間時光、班集會及課堂中，運用教育局培訓之校園防毒守門員入班宣導師資，完成100%入班反毒宣導。截至112年6月共培訓國小師資499員、國中師資390員、高中師資158員。
- (4) 持續管制轄屬學校依「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規定，提列特定人員名單，112年1月至6月特定人員計459人，對特定人員及疑涉藥物濫用學生實施篩檢作業，共計1,140人次，其中確認藥物濫用陽性反應10人次，列入春暉個案輔導管制。
- (5) 教育局112年1月至6月列管「春暉小組輔導學生」計23件，14案輔導完成，1案因畢業中斷輔導，持續輔導計8案。

5. 輔導學生校外生活

- (1) 為維護學生校外生活安全，每月安排校外聯巡勤務，編組高中職、國中學輔人員及警方共同執行。112年1月至5月計排定369次，值勤人員(高中職、國中學輔人員及警方等)1,325人次，勸導關懷違規學生460人次，均函文所屬學校輔導改善及建檔追蹤管制。另校外違規學生勸導事由多為無照駕駛及吸菸，均函請各校加強宣導。
- (2) 為維護學生校外賃居安全，策頒高中職校「學生賃居服務計畫」，並請各校依計畫訪視賃居學生，並辦理賃居生居住安全講習及座談。
- (3) 為維護學生工讀安全，要求高中職校定期訪視工讀場所，並於工讀高峰期（寒、暑假）前，完成「工讀場所安全查核表」，訪查工讀場所安全狀況。

- (4) 為維護校園純淨及安全，依據教育部「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鼓勵學校密件提供涉及販賣毒品之相關情資，供檢警溯源追查並阻斷藥頭侵入校園。

(三) 推動校園防災教育

1. 教育部於112年4月14日至15日辦理第11屆「縣市防災教育暨防災績優校園評選」活動，本市榮獲獎項如下：
 - (1) 教育局獲頒縣市獎項：創新精進獎。
 - (2) 基礎建置：績優一文賢國小、廣興國小與鳳西國小；優選—立德國中、五福國中與甲仙國小；佳作—大東國小、西門國小、陽明國中、美濃國小與烏松國中。
 - (3) 進階學校：科技創新獎—小林國小及中山國中；優選—楠梓特殊學校；入選—大仁國中。
2. 112年度教育部防災校園建置計畫共計鹽埕區忠孝國小等25校(基礎建置19校、進階建置2校及特殊教育學校4校)申請核准，獲核定總額482萬6,150元。
3. 111學年度第2學期請各校於112年3月25日前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高中職及國中小演練計356校，本次訪視高中職2校、國中3校、國小9校及幼兒園2校共計16校，訪視32人次。
4. 1-6月辦理112年防災教育輔導團到校宣導，於112年4月10日至5月31日共計16校20小時。

(四) 推展探索教育，為青少年訂做一個難忘的冒險之旅

1. 為推展全民國防教育暨反毒作為，創造體驗式學習情境，教育局打造「高雄市探索學校」，包括本市山河海等豐富自然生態資源，結合三民高中「雄讚體驗教育基地」、楠梓射箭場、壽山國中攀岩場、高低空設施、世運主場館、衛武營、柴山、愛河及蓮池潭等體驗教育場地。
2. 自112年1月至6月止，為本市國小三年級至高中三年級學生開設64場次探索體驗教育課程，內容包含空氣槍射擊、平面低空、高空探索、獨木舟、攀岩、柴山探洞、柴山生態文史導覽、立式划槳、定向越野、射箭、樹攀、飛盤及極限神槍手等13項，計1,906人次學生參加。
3. 112年1月至6月協助教育部、大專院校、機關團體、民間機構及學校辦理專案探索體驗活動，計25場814人次師生參加。

十、視察與輔導

(一) 視導所屬機關學校切實執行法令，促進教育正常發展

1. 訂定視導工作計畫，加強學校教學及行政視導
強化視導品質及效能，以維護學生學習權，並將教學現場問題即時反映於「每週視導學校反映事項」中，提供各主管科室督導檢討與改進。
2. 落實分區視導責任制

本市38個行政區分配予編制內11位督學，視需要實施專案或聯合視導，以提高視導績效。另遴聘優秀退休校長擔任榮譽督學，協助諮詢輔導及傳承辦學經驗，111學年度計聘任榮譽督學26人。

3. 定期召開視導會議

每三個月由副局長主持，召開擴大教育視導會議，與教育局各主管業務科人員互相溝通交換意見，解決教學現場問題暨宣導教育局相關政策。

(二) 設置專職國教輔導團，發揮教學輔導綜效

分設國民教育輔導團及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遴選優秀輔導員，提供「教學、輔導、研究、服務」等輔導諮詢，協助高中職、國中小各領域教師教學成長及增進專業知能。

(三) 翻轉創新，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1. 配合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教學品質計畫，持續增進教師專業發展與提升學生學習成效。112年1-6月辦理各種型態之增能課程計有52場，參與教師計3,692人次。

2. 增進教師自我教學省思與精進，透過教師共同合作備課、觀課、議課三部曲，112年1-6月辦理公開觀課與共同備課工作坊與研習活動35場次，共172位大學教授、130位高中教師參與。

3. 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為完備12年一貫教學支持資源，112年1-6月辦理入校陪伴服務92間學校，共計105場次、自然探究與實作工作坊10場、大學入班觀議課3場，合計參與人數超過5,510人次。

4. 112年1-6月辦理2023高雄教育節系列活動：4/29第五屆探究與實作年會、5/23我的簡報力、5/23學市集、5/22~6/11建·設跨界—土木建築群&設計群成果展、6/10第四屆自主學習年會、5/22~6/11「偏篇」—島嶼的集體記憶山海故事集特展等活動。

(四) 專業宅配，發揮學科領航功能

1. 優質教學團隊，解決教學現場的疑惑

發揮國教輔導團「標竿」精神，112年1-6月到校諮詢服務，辦理國中場35次、服務69校；國小場35次、服務76校。

2. 型塑教學夥伴，將服務宅配偏鄉

針對偏鄉師資缺乏及非專長授課嚴重的學校，辦理「夥伴學校輔導協作計畫」，採一對一客製化服務，112年1-6月共計國中執行7校21場次，國小執行8校24場次。

(五) 專業支持領航，翻轉教師的教學思維

透過主題課程與教學模組，輔導教學待提升之教師，組成區域聯合協同2至3校，到校服務，客製化協助方案，改善教學資源及授課教師專長增能等問題，檢視學校教師教學成效，提升教學品質。112年1-6月共計服務國中10校，辦理27場次；國小10校，32場次。

(六) 探究與實作，精進教師專業發展

因應 108 課綱之落實，持續在探究與實作能力上增長，鏈結資源中心辦理增能課程，強化教師專業發展、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與家長等之理念倡導及專業增能。112 年 1-6 月辦理增能課程計 10 場及探究與實作年會 1 場，參與教師約 905 人次。

(七) 強化高中團輔導員專業知能

本學年度透過共備讀書會，共同閱讀一本書（提問力：啟動探究思考的關鍵），進行輔導員精進培力，透過各種觀點的即時交流，建立人際關係、培養邏輯思考，激發創意等，促進團員們快速成長，進而運用於教學及工作上，共計 4 場次。

(八) 因應後疫情時代教學需求，強化數位教學與學習資源

1. 建置數位課程平台：由國教輔導團輔導員拍攝 1~9 年級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社會等領域線上課程共 471 部影片，以單元主題為內容，置於本市達學堂線上課程專區，提供學生隨選隨學，自主規劃學習路徑。

2. 辦理數位教學與評量策略研習：各領域規劃以領域專業課程為本，數位教學及評量策略研習，提升學校教師虛實教學成效，合計辦理 54 場次工作坊及 23 場到校諮詢輔導。

3. 建置線上自主學習和數位學習平台

分為學生和老師兩部分。學生部分除了提供自主學習各階段的說明外，也透過線上課程的方式呈現，提供 34 段「預修課程」影片，讓學生能透過影片學習；老師部分則是依據不同領域專業，提供自主學習策略和簡報，讓老師能有足夠的資源進行引導。平台提供「學科資源區」、「資料庫」、「網路學習平台」、「數位工具」等資源，並提供各項資源的使用策略和說明，輔以影片說明，讓學生能透過整合平台快速且有效的查找，結合自主學習能力的培養，逐步落實終身學習願景。

4. 產出數位學習課程示例：本學年度與本市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合作，進行 5 場次數位學習增能工作坊，並在本學期透過各領域輔導小組會議及領域代表會議共備，產出各領域/議題數位學習教學示例合計 25 件。後續將於 112 學年度透過各領域/議題輔導小組到校諮詢計畫分享。

(九) 推動產官學合作，開闊師生美感教育與藝術視野

1. 美感教育與藝術深根之多元展現

(1) 透過師資美感培育到藝術療癒課程，以美學陪伴涵養師生美學氣息，辦理國中及國小藝術跨域教學成果發表會共 3 場。

(2) 推動「美感無界線」活動，共計媒合 20 所國中小學校進行藝術美感教學活動，並規劃辦理小校示範教學共計 20 場，循序漸進引導生活中發掘美感元素，欣賞展出的在地靈感作品，開拓高雄市學生美感視野與豐沛的創作能量。

2. 與藝文場館共同合作辦理美感研習與展演

輔導團藝術領域與高雄市多處藝術場館合作辦理美感講座研習，包括高雄美術館、唱歌集音樂劇場館、衛武營國家藝術中

心、pinway 駁二8號倉庫、高雄市立文化中心至德堂等，研習活動共47場次，計1,259人次參與。

3. 落實美感教育，綻放藝術魅力

112年1-6月美感計畫規劃四個系列「國中小美感創新跨域課程種子教師暨輔導支持計畫」、「美感永續講座」、「藝術蒲公英到校巡演與成果發表」及「美感種子培訓工作坊」，美感教育計畫促成藝術深耕、美感落實，激發學生更豐富及多元的美學靈感，並且透過社群共備、對話、學習之機會，增進教師教學的豐富性與美感體驗，啟發學生的美感與創造力，讓藝術教育在教學中獲得實踐，進而培養學生對於設計美感的敏銳度與文化的感知。美感計畫總計14案，執行67場次，計2,060人次參與，推動重點概述：

- (1)以領域內跨科目共備為目標，辦理半學期的帶狀社群型態研習課程。
- (2)就新課綱主題、議題式的思維，以系列開設單一主題在視覺、音樂和表藝做深入課題研習。
- (3)帶入跨域、設計思考、身心素養多元項目，研習更貼近新課綱。

(十) 橋接國際，滋養教師雙語教學能力

邀請本市執行雙語教學計畫且具授課經驗之14所學校共同研發18個雙語教學示例，橫跨生活課程、綜合活動、藝術、自然科學與健體等五個領域，縱向串連由國小低中高年級至國中等所有學習階段，經由教師社群運作機制，歷經備課、觀課、議課流程發展出教學現場實際可行之雙語教學策略。以學科概念為主要內涵，兼具教學活動設計及學習評量，同時呈現發展理念及教師教學心得等，以實際經驗與全市教師分享雙語教學歷程，提升教師進行雙語教學之信心。

十一、總務業務

為充分使用本市暫無設校計畫之學校預定地，共建置26座簡易球場（壘、冰、籃球），且訂定「高雄市學校用地認養辦法」，期以公平、公正、公開原則開放民間團體共同參與認養管理維護，並於112年度促成9塊學校用地由民間團體認養，活絡土地使用，落實節流政策。

肆、經濟發展

肆、經濟發展

一、招商業務

(一) 招商引資

市長招商成果(迄 112 年 6 月底)，累計投資逾新臺幣 6,300 億元，重大投資案件包含台積電、鴻海、默克、緯創、英特格、光寶科、穎崴、IBM、三井、唐吉訶德、漢神及富邦人壽等類型廣泛多元。

(二) 形塑優質投資環境

1. 獎勵補助策略性產業/重點發展產業

- (1) 凡策略性產業/重點發展產業投資本市達一定規模並符合相關設立規定，或公司將經濟部核准設立之營運總部遷入本市者，得申請融資利息、房地租金、房屋稅、新增進用勞工薪資等項之投資補助。
- (2) 為推動本市產業轉型，促使「南部半導體 S 廊帶」加速成型，強化半導體與電動車設計、材料、設備等廠商投資誘因，112年度修正「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條文，新增半導體產業、電動車產業為策略性產業，期望吸引更多上下游產業鏈之業者進駐高雄。
- (3) 自102年2月21日首度公告受理申請，截至112年6月底核准150案，包含投資補助113案、研發獎勵37案，總投資金額約新臺幣934億元、創造超過2萬1,000個就業機會。

2. 招商單一窗口服務

本府經濟發展局打造高雄在地專屬的「投資高雄事務所」，設立專案經理專人協助辦理企業投資，包含半導體產業、電動車產業、商業服務業及產業園區等招商，持續打造高雄成為全台最優質的投資環境。

- (1) 半導體產業：台積電公司於112年4月20日法說會宣布高雄廠28奈米改為先進製程，並於8月8日證實高雄廠為2奈米廠。高雄廠建廠工程持續進行，園區因應未來先進製程營運所需之相關調整與環差資料刻正同步準備，將如期如質落實高雄廠建廠及營運計劃；於南科高雄園區有全球頂尖半導體材料供應商德商默克集團拓展電子科技產線與研發量能，112年2月8日舉行第二期「高雄半導體科技園區」動土典禮；全球半導體先進材料和製程解決方案大廠美商英特格投資新臺幣140億元打造全球最大的製造基地，112年5月10日落成啟用。半導體介面測試大廠穎崴科技，於楠梓科技產業園區投資新臺幣32億5,000萬元興建高雄二廠，112年6月14日落成啟用。
- (2) 電動車產業：鴻海集團112年2月於和發產業園區新廠用地舉行動土典禮，預計113年6月可生產 Made In Taiwan 磷酸鋰鐵電池，提供電動巴士、乘用車相關領域所需。

並於112年4月9日於高軟鴻海大樓與本府簽署投資意向書，宣布將進駐亞灣設立南區總部及國際研訓中心，預計3年內將在高雄投資新臺幣250億元、創造近2,000個就業機會，攜手本府及合作夥伴打造智慧城市典範，以高雄為南向基地，整城輸出到國際。

- (3) 資通訊產業：全球知名資通訊設計及代工廠緯創資通投資高雄超過新臺幣100億元，旗下高雄晶傑達光電科技112年5月22日舉行B3廠新建工程開工典禮，預計興建地下2層、地上9層的高科技廠辦大樓，114年完工後將創造4,500個就業機會；全台首家上市的科技大廠光寶科技105年起進駐楠梓科技產業園區，112年6月2日舉行聯合營運中心新廠二期工程開工動土典禮，規劃由雲端解決方案及網通事業部等進駐，一、二期合計將創造超過5,000個就業機會及超過新臺幣100億元年產值。
- (4) 商業服務業：富邦人壽標得之「捷運凹子底商業區地上權案」，規畫興建地下6層、地上48層，總面積達15萬坪的複合型園區，111年已正式動工，預計115年竣工，其中，百貨樓層將由漢神百貨打造國際級旗艦店，雙方業於112年2月24日簽約；大立百貨112年3月宣布日本大型連鎖生活家用品牌 MUJI 無印良品，將開設全台最大旗艦店，同步與深受年輕人喜愛的日本零售連鎖品牌 DON DON DONKI(唐吉訶德)，皆預計112年第四季開幕；藏壽司海外首家全球旗艦店「高雄時代大道店」112年5月8日開幕，預計每年來客數將逾50萬人次，營業額上看新臺幣2億元，並提供超過120個就業機會；日商三井集團112年6月30日舉辦 Mitsui Shopping Park LaLaport 高雄新建工程動土儀式，斥資新臺幣百億元、創造2,000個就業機會，在鳳山衛武營東側打造結合購物、餐飲、娛樂一站式體驗的休閒購物中心，預計115年開幕。

(三) 會展產業

1. 成立「高雄市政府會展推動辦公室」，主動拜會國內公協會、企業團體，提供一對一會展諮詢服務。透過「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鼓勵依法登記之法人、大專院校、學研機構或人民團體於本市舉辦國際性及全國性活動。
 - (1) 112年1月至6月於高雄辦理展會活動共計85場，包含：國際會議共7場、展覽共25場、一般會議共38場、活動共15場。
 - (2) 112年1月至6月總計核定獎勵會議展覽活動18案，核定獎勵金額新臺幣338萬元。
2. 112年上半年指標性展會：
 - (1) 協助台灣國際百萬圓桌保險從業人員協會於112年4月12日至14日舉辦「2023 MDRT DAY TAIWAN」，超過3,500位保險菁英業務團隊參與；由本府設置高雄館，推動高雄在

地觀光及特色伴手禮銷售，並提供台式視障按摩服務，呈現不同於其他地方的會展體驗。

- (2) 協助台灣畜犬協會於112年4月19日至23日舉辦「2023國際畜犬聯盟亞洲、非洲、大洋洲區域年會美容師世界挑戰賽暨冠軍犬展」。本次畜犬美容師挑戰賽，為世界畜犬聯盟(FCI)認證的首次畜犬美容師國際競賽，邀請超過20位國際裁判，500位來自國內外專業畜犬美容師蒞臨。
 - (3) 高雄最具代表性的產業展「台灣國際扣件展」於112年5月3日至5日舉辦。扣件展因疫情已停辦兩屆，此為自107年後再次舉辦，吸引283家廠商，展出835個攤位，並邀請國際買家超過8,000位蒞臨現場，帶動逾新臺幣60億元商機。
 - (4) 協助中華民國燃燒學會於112年5月14日至18日舉辦「第14屆亞太燃燒研討會(ASPACC 2023)」。出席人數350位，其中國際學者佔250位，比例超過71.4%，國際參與度極高。
3. 112年至113年已成功爭取「2024亞太肝臟研究學會年會」、「2024世界華人不動產學會年會」、「2024亞洲肩肘關節研討會」、「2024第18屆亞太區責任照顧會議」、「2024義大亞澳神經外科醫學會」、「2025亞太營養精神醫學會年會」、「2025國際線性代數學會年會」、「2025全國物理學年會」與「2025 MDRT DAY」等國際會議於高雄舉辦。

- (四) 再度成功爭取中央5G文化科技產業計畫資源，落腳高雄為促進本市5G文化科技產業發展，本府以「建構地方產業環境」、「推動旗艦示範應用」及「形塑文化科技城市」等三大目標，延續第一期5G文化科技之成果作為基礎，將從技術、產業與擴散三面向提高5G XR產業環境的量能，擴大產業聚落，促成多元特色文化應用合作，持續推動產業效益，帶動產業共創5G XR創新生態系。

二、工業輔導

(一) 產業用地整備

因應本市產業用地需求，積極協助廠商辦理非都土地報編及變更業務。同時，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兼顧產業發展及地方需求評估適當區位，由政府規劃報編產業園區，達到「民眾安居、業者安心」之雙贏策略。

1. 楠梓產業園區

本府配合行政院「美中科技戰下臺灣半導體前瞻科研及人才布局」政策，且為促進本市經濟與產業發展、加速產業轉型高值化及因應產業用地需求，依「產業創新條例」勘選楠梓區原中油高雄煉油廠之部分土地規劃設置楠梓產業園區，以提供優良產業用地，吸引關鍵廠商擴廠投資，完成南部半導體S廊帶之關鍵拼圖。本計畫已於111年4月30日完成園區核定設置，園區面積為29.83公頃，可釋出22.8公頃產業用地，由國際半導體大廠台積電公司進駐，園區公共工程於111年7

月陸續啟動如打設鋼板樁、設置施工圍籬及施工便道等工程，並啟動調勻池、配水池等設計，於111年8月7日園區動土典禮後，9月與台積電建廠同步施作，預計於113年園區啟動營運，整體園區預估創造超過1,500個就業機會及帶來新臺幣超過1,576億元年產值。

2. 仁武產業園區

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於國道10號仁武交流道周邊台糖仁武農場為基地，辦理「仁武產業園區」之報編作業，面積74公頃。本計畫已於108年10月底完成報編，並可釋出48公頃產業用地、創造6,300個就業機會、增加新臺幣242億元年產值，帶動產業轉型再造。第一期統包工程已於109年3月啟動、109年11月19日動土，110年4月22日及5月3日分別在高雄、台北舉辦招商說明會，本府已先行辦理台糖公司配回之產業用地招商作業，針對預登記合格廠商共釋出13個坵塊，其中L區域三個坵塊已優先於110年10月6日完成入區審查，該次公告L、B、G區域13個坵塊，已完成入區審查作業，而L坵塊廠商天正國際於111年1月15日舉行新廠動土儀式，111年11月16日上樑儀式，預計今年底完工投產。成新科技於112年6月10日上樑，元山科技則於6月21日舉行上樑儀式。園區開發將採與廠商進駐建廠併行作業，以強化開發效益。

3. 和發產業園區

和發產業園區已於103年核准設置，開發面積136.26公頃。104年進行開發，截至112年6月共有94家廠商繳款登記，申請產一用地共68.56公頃，已達100%完銷，同時亦有26家業者申請承租產一用地17.7962公頃，已達可租用地之100%；本園區開發完成後，預估產值達新臺幣1,134億3,800萬元，較原規劃時400億元之規模達283%，增加直接就業機會1萬3,837個，已達原規劃1萬個就業機會之138%，亦將衍生消費需求及相關行業進駐，對地方成長及稅收具正面效益。

4. 協助中央報編橋頭科學園區

行政院於108年12月6日核定橋頭科學園區籌設計畫，並於110年9月1日通過環評審查，12月1日發布都市計畫，園區面積262公頃，可設廠用地164公頃，預計引入半導體、航太、智慧機械、智慧生醫及5G/6G網路、智慧機器人、智慧車輛、AI軟體服務等創新產業，預估年產值最高達新臺幣1,800億元，並可提供1萬1,000個就業機會。目前已有半導體、電動車、航太、資通信及精準健康等產業指標業者規劃進駐，園區公共工程已於111年9月啟動，預計114年下半年完工，未來橋頭科學園區將往北串連南部科學園區，往南鏈結加工出口區，形成南部最有價值的半導體產業廊帶聚落。

5. 民間報編產業園區

截至112年6月底已核准設置產業園區設置案件計有天聲工業、英鈿工業、慈陽科技工業、誠毅紙器、南六企業、震南

鐵線、宇揚航太科技、正隆紙器、裕鐵企業路竹及大井泵浦工業等10案；審查中案件計有拓鑫實業、德興、莒光塑膠研發、隆安扣件、順安、漢翔發動機科技、清村生醫科技等7案，新申請勘選土地案件有環球路竹、慧毅工業、嘉竹科技及聯邦興業等4案。預計可提供約189.72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約新臺幣736億元；就業人數約5,580人。

6. 毗連非都土地業務

截至112年6月底已核定毗連擴展計畫案計有隆昊企業(二毗)、乘寬工業、秉鋒興業、佶億工廠、基穎螺絲、震南鐵線、聯國金屬、新展工廠、高旺螺絲、味全食品、鈦昇科技、泰義工業、泓達化工、南發木器、卓鋒企業、鎰璋實業、國盟公司、威翔實業、農生企業、瑞展實業、秉鋒興業(二毗)、鈦昇科技(二毗)、長輝事業、永欣益股份、路竹新益、台灣維達、隆興鋼鐵、三章實業、國盟公司(二毗)、和泰產業、德興石材、世豐螺絲(二毗)、海華鋼鐵、穩翔塑膠、成肯國際、清水化學、長興材料、榮成紙業、煒鈞實業、鈰昇實業、春星工業、侑城股份、長輝事業、威翔實業(二毗)、路竹新益(二毗)、宗美工業、金皇興等47案，另有高嘉塑膠、基穎螺絲(二毗)、明德食品、偉宏興、金攀工程、巨輪興二廠、聯國金屬(二毗)、裕賀食品等8案審查中。預計可提供90.1公頃之產業用地；年產值新臺幣639億2,900萬元，就業人數5,064人。

7. 興辦事業計畫業務

截至112年6月底已核准磬穎實業、笙曜企業、維林科技、毅龍工業、韋奕工業、雄順金屬、德奇鋼鐵、勝一化工、元山鋼鐵、誠友企業、鉅翊企業、常進工業、佳揚實業、台灣鋼帶、春祐工業、亞東氣體、建誌鋼鐵、勵龍股份、鉞川有限、協和繩索、冠東鋼鐵、源騰企業、源騰企業二廠、煒鈞實業、鈰昇實業、芳城工業、弘盛展業、暉盟國際、鑫昇隆股份、興達遠塑膠、石安水泥、晉禾企業、興德利、元鴻發展、合吉興業、依路米、鉅豐通商、川湖第二廠等38案。預計可提供21.1公頃產業用地，年產值新臺幣125億4,900萬元，就業人數1,729人。

(二) 特登工廠專案辦公室輔導計畫

1. 為輔導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案於109年3月20日施行，新增未登記工廠與特定工廠管理與輔導專章，執行成果如下：

(1) 109年起邀集環保、消防、建築等專家組成輔導服務團，赴廠輔導100家。成立特定工廠登記辦公室，提供分級分類輔導服務，包含駐點諮詢服務、製作合法化手冊、開設專屬 Youtube 頻道提供系列主題影片、陸續舉辦70場次線上下巡迴說明會，累計參與人數6,500人，自主培訓200名推動員多管齊下協助業者辦理特定工廠登記業務。

- (2) 因應未登記工廠納管申請及臨時登記工廠申請換發特定工廠登記期限於111年3月21日截止受理，於申請截止日前啟動專案逐家寄發公文、透過區公所深入鄰里訪視輔導並分流收件；未登記工廠納管申請總收件數逾4,300家，已核准3,159家，提送改善計畫期限於112年3月20日截止受理，持續輔導業者合法化，並簡化改善計畫審查流程，加速取得特定工廠登記。
 2. 另為導正工業發展及矯正未登記工廠，進行未登記工廠之矯正與輔導工作，112年上半年，辦理稽查次數共計382次、裁罰15件，裁罰總金額為新臺幣51萬元。
- (三) 工廠登記及動產擔保交易服務
- 112年1月至6月止，辦理工廠設立登記案件計155件，變更登記案件計183件，申請歇業案件85件，公告廢止0件(含工廠校正廢止)，工廠登記家數共7,951家(含特定工廠1,014家)。111年7月至12月止，共計辦理動產抵押及附條件買賣登記762件，變更登記53件，註銷登記378件，抄錄275件。
- (四) 產業園區管理(岡山本洲產業園區)
- 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廠商總家數共計188家，其中營運中184家，建廠中2家，未建廠2家。
1. 每月至少1次進行進駐廠商納管水質進行採樣、監測及計量作業，確保廠商能符合園區公告之納管標準。112年1月至6月底納管家數共計211家，聯接共計186家；稽查及採樣家數1,519家，共計採集5,659個樣品送驗，納管水質異常34家，已要求限期改善並擇期複驗。
 2. 每日需進行各廠商雨水下水道巡稽查管制工作，要求確實做好雨污水分流工作。稽查家數共計1,035家，無異常情形。
 3. 空氣污染物NO_x已核配77.43%以上，後續須加強管制，其餘管制物種尚符合承諾總量限值。
 4. 每日均派專人進行監督與查核工作，確保污水廠正常操作，並經四個單位稽查採樣放流水57次。

三、市場管理

(一) 環境衛生督導

因應肺炎、登革熱、漢他病毒等疫情，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計動員4,850人次進行2,425場次巡檢作業、噴藥防治201場次，並持續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落實各項防疫措施，營業結束後加強攤位及公共區域清潔、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進行捕鼠滅鼠、定期環境清消等工作，以維市場環境衛生，提供民眾安心的消費環境。

(二) 公、民有市場環境改善工程

1. 公有零售市場分年分區環境改善計畫及111年度第二預備金2,300萬元修繕工程

為改善本市傳統市場環境，提供市民乾淨、明亮的購物空間，每年度編列修繕經費進行全市公有零售市場環境設施逐年分區改善，112年度預計於鹽埕第一、大寮大發、鼓山第一、苓雅、大樹、梓官第一、旗山第一、永安、武廟、果貿、龍華、新興第二、旗后觀光、楠梓第一、林德官、國民、三民第二等17處公有市場進行修繕。

2. 公有零售市場耐震補強計畫

(1) 已獲經濟部核定補助林德官、旗津、六龜、湖內、永安、彌陀、龍華、鳳山第二、中華、田寮、阿蓮、國民、九曲堂、三民第二等14處市場耐震補強工程總經費新臺幣6,243萬8,000元(中央補助款新臺幣5,306萬元，市府配合款新臺幣937萬8,000元)，規劃設計監造採購案於111年6月決標，工程採3批分批發包。另鼓山第三及梓官第一2處拆除重建案，因攤商同意比例過低及中繼市場設置位置等議題尚需協調及釐清，後續將持續透過市場結構整體補強，預計2年內全部完成，一併改善市場內部環境，提供市民安全的購物環境。

(2) 另於112年6月8日獲經濟部核定補強梓官第一、美濃、茄荳第一、苓雅等4處市場，總補助經費6,708萬3,000元(中央補助款5,700萬8,000元，市府配合款1,007萬5,000元)，刻正提送議會辦理墊付作業。

3. 111年度新增本市公有傳統零售市場4,600萬元改善工程

為強化本市傳統市場硬體設備及環境安全，並配合耐震補強工程一併改善市場內部環境，於岡山文賢、甲仙、大寮大發、旗山第一、美濃、中興、六龜、湖內、彌陀、田寮、九曲堂、旗津、鳳山第二及旗后觀光等14處市場進行地坪、防漏水、照明、通風及排水等修繕工程，規劃設計監造採購案於111年7月決標，工程採3批分批發包，預計2年內完成。

4. 公有市場屋頂建置太陽光電

配合市府綠電小組目標，截至目前已完成旗后觀光、旗山第一、中興、大樹、武廟、龍華、岡山文賢、鼓山第一、前鎮第二、果貿、六龜、彌陀、興港特定區、梓官第二、苓雅、甲仙及杉林大愛園區等17處公有市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累計年發電量將達339萬度。其中中興、武廟、甲仙及六龜等4處公有市場分別獲得「2020年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及「光電智慧建築標章」獎項。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能使室內溫度降低3至5度，承攬廠商還提供屋頂防漏水保固20年。此外，售電回饋率7%用於挹注市府財政，同時也將提撥回饋市場作為環境清潔維護或修繕所需費用。另其他部分公有市場設置太陽光電，需待耐震補強完成後設置。

5. 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

111年度辦理民有市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修繕本市福東、永祥及民生等3處民有市場，已於112年1月完工，更新公共設施，提升市場競爭力。

(三) 攤販臨時集中場輔導管理

1. 攤集場合法申設及未合法申設輔導作為

核准設置23處攤集場依本市攤販臨時集中場管理自治條例督導管理委員會落實維護市容景觀、交通安全、消防安全、食品安全衛生、環境衛生及商業秩序等自主管理工作。

針對未同意申設攤集場，計有9處提起訴願，經本府110年7月22日審議決定，原處分撤銷，已於同年10月6日及10月8日重新召開攤集場審查會議，其中前鎮區德昌夜市(週四場)依本自治條例第11條之相關規定，111年7月15日申請變更設置計畫，並於112年2月2日召開諮詢會議審議，已同意設置，其餘岡山區後紅夜市、前鎮區民興早市、瑞北夜市、鳳山區海洋夜市、文聖夜市、鳳山大市集、橋頭區白樹夜市及隆豐和夜市等8處，持續輔導改善後辦理復審。

2. 攤集場環境改善工程

111年度辦理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辦理成績優良攤集場修繕補助計有大立早市、前金一巷、河川街、三山國王廟、六合二路、觀音山、青雲宮、鳳山寺、久堂及前鎮漁港等10處攤集場，已於112年1月完工，提供攤商安全的營業空間，並營造消費者優質的消費環境。

3. 調查攤販臨時集中場食品安全

配合本府食安聯合小組每月調查品項，至瑞豐、六合、忠孝、苓雅自強、光華、興中、吉林、鳳山自強、鳳山中山、青雲宮、福清宮、鳳山青年等十二大夜市調查食品進貨來源，112年1月至6月抽查食用油、茶葉、麵條、調味醬料、肉品、粉製類等6項類別資料並建檔管理，將持續輔導夜市管理委員會進行食品業者登錄系統作業，俾利後續食品安全追蹤。

(四) 青年創業相關計畫

為鼓勵青年進駐市場為市場帶入不同元素，原則每2個月公告本市各公有零售市場空攤位，輔導有意願之攤商進入公有市場營業外，亦透過本府青年局與經濟發展局攜手推出「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市場青年創業補助計畫」，110、111年總補助金額超過新臺幣1,400萬元，核定補助67件，期藉由營業場所裝修費、數位服務方案費用或上架電商費補助，吸引創業青年進駐市場，同時也持續與學校以及有想法的青年洽談活化市場的可能性。

(五) 市場導入單一經營體

為推動本市鹽埕第一公有零售市場活化，本府與「叁捌地方生活文化有限公司」合作，以單一經營體方式招募特色青年攤商進駐市場，並配合111年9月完成的市場軟硬體提升優化工程，整理攤位提供業者擴大經營。已徵選出15個各具特色的攤商進駐，如：傳統粿品、手工甜點、精釀啤酒、異國料理、手作花藝、攝

影古物等多元類型。藉由業者創新思維塑造市場品牌形象、經營官網粉專，持續辦理主題性市集，提高市場能見度。另持續採階段性活化攤位，招募並協助創業青年入市進駐，促進兩代互動交流，維繫地方情感連結，盼能成功打造高雄第一座青銀共市的傳統市場，成為全臺首席青銀共市示範場域。

四、產業服務

(一) 打造5G AIoT 產業聚落

1. 亞洲新灣區5G AIoT 創新園區計畫

- (1) 因應5G 結合 AIoT、AR/VR 等數位科技，將加速產業進行數位轉型，本府與中央密切合作推動「亞灣5G AIoT 創新園區」，中央各部會(經濟部、國發會、通傳會、交通部等機關)規劃5年內(110至114年)投入新臺幣百億元，辦理園區開發、智慧設施、新創鏈結、場域應用、人才培育、產業群聚等重點工作。
- (2) 截至111年底，透過園區開發、5G 布建及產業補貼等多項建設與計畫，已吸引國內外企業近新臺幣154億元投資，創造超過新臺幣327億元產值，並完成智慧製造、AR/VR 互動科技等領域的實證。同時結合中油、中鋼、台電、港務公司等國營企業帶動傳產淨零和數位轉型，衍生許多實證計畫，成功打造亞灣5G AIoT 產業生態系，透過以大帶小拓展國際市場。
- (3) 透過中央及本府共同努力，目前已經吸引130家廠商進駐，如：IBM、AWS、微軟、高通、友達、義隆、緯創、帆宣等5G 相關國際大廠、雲端服務商、創新服務的業者、國際加速器群聚，陸續將提供9,000個就業機會。
- (4) 園區開發：
 - ① 本府與經濟部、中油公司合作開發高雄軟體園區二期，將建築基地分為三坵塊，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已啟動第一棟建物自行興建程序，於111年1月10日將興建計畫函陳行政院，經111年6月28日國發會召集各部會研商審定，111年10月3日辦理第一棟建物動土典禮，預計於115年1月完工，將可提供約一萬坪的辦公空間供企業進駐；另加工處亦同步持續辦理其餘兩坵塊之公告招商作業。
 - ② 園區公共設施工程則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已於112年4月竣工。
- (5) 新創鏈結：
 - ① 在本府積極爭取下，經濟部投入資源設置亞灣新創園並於110年12月6日開幕，截至112年6月，累計實際進駐新創118家，加速器10家，並媒合新創對接微軟、AWS、Google 等國際級大廠資源，接續參加智慧城市展、InnoVEX、Meet Greater South 等大型展會，

鏈結產業及國際市場，已創造新創商機與投資近新臺幣 8 億元。

- ② 112 年 4 月 26 日本府、國泰金控、AWS 共同舉辦「人工智慧與雲端證照挑戰賽」記者會，連結雲端科技人才與高雄在地企業，強化在地產業升級轉型的動能。上半年首先進行大專校院及高中職學生線上自主學習挑戰賽，下半年則串聯在地企業進行主題競賽，媒合參賽學生運用雲端技術針對企業需求提出解方。
- ③ 112 年 5 月 17 日台灣微軟在亞灣新創園舉辦「第二屆亞灣雲平台微軟新創加速器啟動記者會」，與本府共同促進新創及產業多元人才交流合作，推動高雄成為南臺灣新創接軌國際之首站。本屆入圍新創計 12 家，主要為「智慧製造」、「AI 應用」、「AIoT」等產業。

(6) 人才培育：

- ① 「CG ARK 夢想方舟」人才基地也已於 110 年 12 月 27 日揭牌，以數位內容趨勢技術與應用為導向，打造高雄唯一「XR 智能虛擬攝影棚」培育基地，引進企業投資超過新臺幣 7,600 萬元、協助 6 家新創進駐、專業技術培訓 550 人、以戰代訓 11 案。
- ② 成功大學「智慧半導體及永續製造學院」與中山大學「國際金融研究學院」亦選擇以亞灣 85 大樓做為設立學院地點，同時本府亦於 85 大樓設置 5G AIoT 新創基地，亞灣發展智慧科技產學聚落逐步成形。

(7) 產業群聚：

在中央相關研發計畫的支持下，已有 21 案技術研發或應用案通過，預計投入新臺幣 12 億元、帶動 200 個就業機會。同時，國內外大廠前進亞灣設立研發中心，如：友達、仁寶、台灣醫學影像、亞旭、HTC、華碩雲等，將可大幅提升在地研發動能。

2. 房屋租金補助(006688方案)

- (1) 為推展本市 5G AIoT 產業，透過產業鏈以大帶小將亞洲新灣區打造 5G AIoT 產業生態聚落。本府將提供 5G AIoT 相關業者進駐亞灣之房屋租金補助(006688方案)，吸引企業與新創團隊落腳高雄，並鼓勵設置研發中心、人才培育中心、企業育成中心與加速器等，以達深化產業技術、活絡本市經濟發展及營造創新創業友善環境之目標。
- (2) 本府於 110 年 8 月 6 日公告「亞灣 5G AIoT 辦公空間進駐計畫」，經專家委員審核盤點高雄軟體園區與周邊計 1.1 萬坪，產權單一、空間完整且即刻可提供 5G AIoT 相關產業辦公、創新實驗與展示之場域。截至 112 年 6 月底已審定約 2 萬坪空間及 17 家業者，包含 IBM、西基、仁寶、友達、義隆、緯創、帆宣、合勤等，總計補助新臺幣 1 億 7,800 萬元，預計創造超過 2,600 個就業機會、投資額新臺幣 22 億元。

3. 亞灣2.0計畫

- (1) 賡續亞灣智慧科技產業群聚成果，111年11月啟動「亞灣2.0」計畫，持續與中央合作，引進企業總部研訓中心、金融新創園區及發展水岸生活夜經濟，形塑亞灣區成為國際企業旗艦中心聚落。
- (2) 本府陸續拜訪中油公司、高雄港務公司、加工出口區等亞灣區國公有土地管理機關，獲共識合作加速亞灣土地開發，拓增產業進駐發展腹地以及釋出水岸空間引進水岸商業服務。
- (3) 行政院112年5月11日核定通過「亞灣2.0-智慧科技創新園區推動方案」，由原本5年投入106億6,400萬元擴增為7年170億3,900萬元，將打造亞洲新灣區成為下世代科技應先驅者，並以 IC 設計群聚發展、智慧石化永續發展服務、智慧影視製作平台及智慧港灣發展等，作為重點扶植產業，帶領產業與人才南向，高雄發展為國際型產業聚落，整體計畫預估將吸引新臺幣550億元投資、帶動新臺幣2,200億元產值，並孵育至少200家新創、創造4,200個就業機會。
- (4) 因應推動淨零轉型的國際趨勢，臺灣碳權交易所總公司將進駐亞灣，已於8月7日揭牌營運，未來將在此針對碳費課徵、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及供應鏈碳中和等問題，提供碳諮詢服務，盼藉此緩解企業碳焦慮。

(二) 新創基地營運

透過計畫資源媒合，112年1月至6月已協助至少5家新創廠商與中大型企業或政府機構產生實質商業合作累計5案。

1. 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 (1) 「DAKUO 高雄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以數位內容產業為主軸，提供創新創業之友善環境，扶植新創公司及吸引人才根植高雄。現進駐廠商計10家，112年上半年累積進駐67家廠商，包括緯創、兔將、樂美館、點子行動，及 Summer Time Studio、Toydea Inc.、J. O. E. LTD.、Nobollet Inc. 等日本遊戲開發商，資本額累計新臺幣296億9,253萬元，新產品研發超過679件，並增加1,115個就業機會。
- (2) 為協助新創公司深入瞭解產業最新趨勢與展望，促進在地新創圈交流媒合，自104年起持續辦理創業輔導講座，截至112年6月，累計辦理93場次；為促進數位內容產業人才技術與資訊交流，不定期舉辦社群、產業交流活動，截至112年6月計辦理1,867場次招商與社群交流等活動，約68,354人次參加。
- (3) 亮點新創廠商：
 - ① 高谷科技：
高谷核心產品為「診所通 APP」，以合作診所為收費對象並提供民眾便利的掛號看診服務為痛點解決訴求，

經過數年的產品驗證優化，目前轉向升級為提供一般民眾下載的醫資與生活服務 APP，除了原本的掛號服務外，已衍生其他便民服務項目(如：快篩試劑地圖)。目前在同類產品的台灣地區 iOS 與安卓下載量已擠進前三名，在 111 年底突破 1 萬下載次數後，截至 112 年 6 月的累計下載量已達 6 萬次，趨勢顯示有機會每月以新增 1 萬次呈現自然增長，預計 112 年底自然流量可達 10 萬次下載。目前正透過高雄數位科技創新基地輔導確認募資與策略方向。

② 哇哇科技：

培育大學遊戲開發人才、協助中小型團隊進行遊戲發行，也與品牌 IP 合作將內容轉譯為遊戲，把臺灣文化內容推廣至全球，如與公共電視原創動畫《妖果小學-水果奶奶的大秘密》合作，打造出充滿奇幻臺灣妖怪世界的遊戲《妖果小學》就與動畫同步宣傳。111 年更推出 Nintendo Switch 實體遊戲片，結合肢體運動、卡牌蒐集及競賽冒險等多項元素，感受身歷其境的奇幻冒險。

2. 「KO-IN 智高點」高雄智慧科技創新園區

(1) 「KO-IN 智高點」提供智慧城市科技業者落地發展空間、資源與機會。現進駐廠商計 23 家，截至 112 年 6 月累積進駐廠商計 74 家，預估創造 306 個就業機會、新臺幣 7 億 2,000 萬元投資額及新臺幣 8 億 500 萬元營業額。

(2) 為協助進駐廠商爭取商機，以促進 AI、IoT、Fintech 產業群聚蓬勃發展，截至 112 年 6 月共訪視輔導 81 案高雄廠商、進駐業者、團隊與其他企業或政府機關，產生實質商業合作，如：易晨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埃爾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3) 亮點新創廠商

① 連奕自動化：

連奕科技核心技術為雲端系統開發、大數據收集及分析技術、物聯網 IOT 技術、AOI 視覺檢測、硬體電路設計、MCU 韌體程式設計及軟體開發能力。其研發之「智慧藥櫃電子標籤系統」可應用在藥局與診所，目前已與大型綜合型醫院合作，並同步透過代理商開發醫院市場，在醫藥分類分檢市場上占有極高的市佔率。而流程觸發與系統串接系統，亦可應用在自動倉儲管理或製造業的庫存管理，再加入地端的 AI 識別邊緣計算即可實現更高程度的無人化管理與流程整合工作，某半導體大廠已間接採用連奕的 AGV 相關解決方案。目前正透過高雄數位科技創新基地輔導，協助商業模式驗證與募資規劃。

② 寬緯科技：

主打智慧養殖之無線傳輸技術開發、智能監測與控制、人工智慧深度學習運算及運用，110年12月總統及市長參訪，對於獨特性的溫控養殖技術結合智慧型的監控管理，大讚為新型態的養殖，111年6月技術結合智慧養殖與微震波冷鏈保鮮抑菌設備「食安寶」，除已成功運用在水產品外，並助攻產季僅一個月的珍貴高雄玉荷包保鮮。

(4) 「首創BD天堂路，加速企業邁向資本市場」

KO-IN 智高點成立全國首個提供新創開拓市場 (Business Development, BD) 的「高雄企業資本加速與創新成長天堂路」，邀請500 Global、創新公司、華陽創投等8家投資與併購輔導專業服務單位共同籌設，前期將由智高點營運單位誠研創新輔導與推薦，邀請優質新創進入天堂路，接受投資評估機會或達成企業整併目標，加速邁向資本市場。

(三) 中小企業輔導

1. 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 (地方型 SBIR)

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創新研發能量，藉由政府補助以減輕中小企業研發經費之負擔，輔導中小企業創新研發、產業升級。本府經濟發展局自97年起辦理地方型 SBIR 計畫，截至111年累計通過953件研發補助計畫，補助金額達新臺幣7億1,679萬元，帶動投資額新臺幣29億785萬元及研發總經費新臺幣17億4,585萬元，衍生產值新臺幣47億970萬元，申請或取得新型、設計專利778件。

對接市府數位、淨零雙軸轉型政策，112年度持續將「淨零碳排」及「數位科技應用」列為提案加分項目，並首度新增創新設計組，鼓勵企業用創新力及設計力轉型升級，推動產品往高值化發展，至申請截止日112年7月13日止計受理161件研發計畫。

2. 辦理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計畫

為提升本市中小企業之競爭力，經由訪視企業協助其解決經營及技術問題，並輔導企業爭取中央補助資源，以提升自我研發與技術能力。本府經濟發展局自102年執行提升計畫，截至112年6月，成功向中央申請補助計畫121案，補助新臺幣2億3,271萬元。

另本府配合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政策，輔導具創新、創意及未來發展潛力之未公開發行企業發展，訂定「高雄市政府推薦微型創新創意公司申請登錄創櫃板作業須知」，透過本府審查與推薦，協助具創新創意公司簡化申請創櫃版之相關流程。截至112年6月本府推薦科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傑迪斯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卡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彬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大恆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寶可齡奈米生化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美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7家正式登錄創櫃板。

3. 辦理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及策略性產業發展，自98年起提供四大類型案件融資信用保證，提供中小企業及策略性產業營運所需資金，減輕中小企業在擴展事業上所面臨資金短缺之問題。截至112年6月底，累積融資件數計1,078件，融資總金額計新臺幣7億1,146萬4,000元。112年度上半年共通過7案貸款申請案，總放貸金額為新臺幣1,502萬元。

(四) 地方產業發展

輔導申請觀光工廠評鑑

持續輔導本市地方產業特色化，鼓勵工廠營運朝向多元化發展，協助工廠轉型兼具觀光服務，設置觀光工廠，高雄目前已通過經濟部觀光工廠評鑑共計7家。

五、商業行政

(一) 商業推展計畫

1. 商店街區特色行銷活動

本府經濟發展局積極輔導商圈發展特色，為活絡商圈經濟，每年編列商圈活動行銷補助經費，協助商圈舉辦特色行銷活動，促進商圈整體消費。「2023高雄過好年」由三鳳中街、六合、南華、中央公園、新堀江、後驛、大連、長明、青年家具街、光華、興中、三多、國民忠孝、河堤、新鹽埕、鹽埕堀江商場、哈瑪星、旗后、鳳山三民路、鳳山中華街、蓮池潭、舊城、烏松家具街、美濃、甲仙及六龜等商圈規劃辦理26場次行銷活動，吸引人潮回流商圈，復甦買氣，加乘創造經濟效益，刺激內需消費成長；另112年下半年規劃搭配節慶假日辦理27場次行銷活動，以期活絡商圈人氣與買氣，帶動常民經濟復甦成長，與商圈一起努力拼經濟。

2. 厚植商圈特色，輔導商圈活化轉型

(1) 本府經濟發展局多元管道切入活絡商圈經濟發展，結合商圈特色，積極輔導商圈轉型活化，強化形塑商圈意象，並致力輔導商圈深耕發展特色，包括協助三鳳中街商圈運用在地食材舉辦包粽文化體驗活動，讓年輕人、小朋友、大朋友、甚至是來台灣的外國朋友有機會接觸文化習俗，傳承包粽傳統文化；輔導中央公園商圈結合其年輕潮流特色，串連地方店家凝聚共識，辦理音樂、街頭塗鴉、導覽、市集等活動，以多元角度探索在地流行次文化特色，舉辦專屬玉竹一街17巷「One Two Night Party」台式嘻哈活動，與當地特色相呼應，展現商圈新活力，以及協助鳳山中華街商圈藉由鳳山在地文化底蘊，結合曹公光圳燈節意象，舉辦好運市集及商圈導覽，透過文化、水、光、市集等元素，推動商圈發展特色，並與在地社團共同出版鳳山中華街商圈產業誌導覽，推銷商圈店家，提升競爭力。

- (2) 本府將持續爭取更多資源投入商圈，協助商圈活化轉型，輔導商圈導入科技打造友善消費環境，提升商圈轉型競爭力。

3. 協助商圈爭取中央資源

- (1) 為提升商圈數位能力、提供行動支付服務營造友善消費環境、強化商圈行銷能量，本府經濟發展局積極協助本市商圈提案申請經濟部中小企業處「112年度雲世代商圈數位轉型輔導計畫」爭取經費，協助包括三鳳中街、三多、大連、中央公園、六合、六龜、甲仙、光華、忠孝國民、河堤、南華、哈瑪星、後驛、美濃瀾濃、新鹽埕、鳳山三民路、鳳山中華街、蓮池潭、舊城、鹽埕堀江商場等20個商圈成功獲得補助經費，同時亦將持續提供商圈相關行政協助需求，俾使商圈得以順利執行活動計畫，全力推動商圈數位科技轉型再造。
- (2) 因應全球景氣變化影響及智慧化、低碳化國際趨勢，推動商圈升級轉型，本府經濟發展局竭力協助本市商圈提案申請經濟部中小企業處「112年活絡商圈補助計畫」爭取經費，協助包括三鳳中街、大連、後驛、長明、六合、南華、新堀江、中央公園、河堤、興中、光華、忠孝國民、青年家具街、三多、蓮池潭、舊城、新鹽埕、鹽埕堀江、鹽埕堀江商場、哈瑪星、旗后、鳳山三民路、鳳山中華街、美濃瀾濃、旗山、甲仙、六龜等27個商圈成功獲得補助經費，輔導商圈提升美學，營造優美環境，並鼓勵商圈及店家產品低碳化，運用多元通路，辦理推廣競賽，型塑商圈特色魅力，活絡商圈，帶動消費人潮。

(二) 公司、商業登記服務

1. 112年1月至6月受理公司登記案件合計28,165件，截至112年6月底公司登記家數85,550家；112年1月至6月受理商業登記案件合計20,273件，截至112年6月底商業登記家數133,192家。
2. 提供便捷、快速登記服務
 - (1) 可線上查詢公司、商業登記公示資料、案件辦理進度、商號名稱保留案件結果及下載每月設立、變更、解散(歇業)登記資料清冊。
 - (2) 進行公司商業登記申請作業流程優化與空間改善，商業設立、停/歇業、抄錄等登記業務可臨櫃即審，該等申辦時間縮短至平均約30分鐘完成；並將原有業務重劃統整，收案、審查、登打及領件一條龍服務，有效縮短民眾在不同櫃位間流轉與等待時間。

(三) 商業管理

1. 落實商業管理，加強十大行業稽查
 - (1) 針對本市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視聽歌唱、酒家、酒吧、舞廳、舞場、三溫暖、特種咖啡茶室)及夜店業、資訊休閒業列冊管理及聯合稽查，包括民眾檢舉、涉妨

- 害風化場所、違反各局處法令業者等案。
- (2) 依「商業登記法」、「高雄市電子遊戲場業管理自治條例」、「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加強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管理，並依「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自治條例」強制符合管制之營業場所均應投保公共意外險。
 - (3) 112年上半年執行稽查業務共計641家次，查獲違規裁處案件計19件。
2. 執行商品標示業務
依據商品標示法規定抽查市售商品，112年上半年計抽查4,158件商品，不合格率22.22%，不合格者均分別通知廠商或權責單位並追蹤至改善完成。
 3. 維護消費秩序及宣導業務
配合消費者保護官進行專案查核及協助人民陳情案件、協調案件、重大消費爭議案件相關資料之蒐集等事項。提供消費者保護法、公平交易法、商品標示法等各式文宣供民眾免費索取參閱。

六、公用事業

(一) 推動綠能產業

1. 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 (1) 自103年8月起協助經濟部能源局辦理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同意備案、設備登記等相關業務之申請案。112年上半年度，經本府核准太陽光電同意備案件數694件，裝置容量計107,256峰瓩；設備登記案件數計635件，裝置容量計70,947峰瓩。本市轄內累計核准至112年上半年止，同意備案件數11,222件，總裝置容量1,595,092峰瓩(約1,595MWp)，設備登記8,832件，總裝置容量893,072峰瓩(約893MWp)。
- (2) 推動綠色融資專案，提供於本市設立登記之能源服務業者及市民裝置太陽光電設備融資。截至112年6月止審查累計通過第三類案件113件，融資金額新臺幣2億5,521萬元；第四類案件408件，融資金額新臺幣1億9,737萬元，累計金額新臺幣4億5,258萬元，增加8,549峰瓩。
- (3)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管理
 - ① 旗后觀光市場及武廟市場售電收入
於本市旗后觀光市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其裝置容量77.28峰瓩，112年1月至6月售電收入新臺幣7萬2,008元；武廟市場屋頂太陽光電裝置容量9.75峰瓩，112年1月至6月售電收入總計新臺幣3萬4,323元。
 - ② 民間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並申請免參與競標，設置太

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收入

111 年度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繳交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之行政處分（回饋金）收入約新臺幣 205 萬 6,315 元，於 111 年 12 月撥付新臺幣 96 萬 6,000 元作為本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第四類貸款信用保證基金。歷年累計撥付信保基金金額新臺幣 2,109 萬 5,466 元。又經濟部 104 年 8 月 11 日公告修正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競標作業要點規定，民間業者承租公有建築物自公告後申請案件已無需再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准，亦即無須向本府經濟發展局繳交回饋金即可適用免競標對象。

2. 成立高雄市綠電推動專案小組

- (1) 本府持續強化推動再生能源發展，透過綠電工作小組，跨局處分工及協調，共同推動本市綠能之發展，以促進產業繁榮，降低空污等效益。109 年 10 月 27 日召開第一次工作小組會議，並以「漁電共生專區優先示範推動」、「公私有房舍推展光電屋頂計畫」、「節能服務模式加速節電低碳行動計畫」、「高雄市轄區內電廠友善降轉」、「學校建築物綠能規劃及智慧用電發展」做為五大推動任務。
- (2) 至 112 年 7 月已陸續召開 17 次工作會議，本市 110 年至 112 年 5 月底，太陽光電同意備案容量為 720MW，已超越綠電推動專案小組原定當年度 650MW 目標，依台電公司統計資料所示，截至 112 年 6 月全市累積太陽光電裝置容量達 1,004MW，預估每年發電量相當 561 座高雄都會公園固碳量。

(二) 推動節能減碳

1. 訂定「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節能減碳實施計畫」，督導本府各機關學校遵行。
2. 建置「高雄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能源使用申報系統」，提供市府各機關學校定期申報用電，以作為本市對年度節約目標達成狀況之檢核依據。
3. 爭取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本市辦理「節電夥伴節能治理與推廣計畫」，辦理情形如下：
 - (1) 能源消費調查研究：完成 111 年度及 112 年第 1 季高雄市用電影響因子分析報告。
 - (2) 節電稽查輔導與分析：協助輔導公部門節能輔導 5 家次。
 - (3) 節電志工培育與節能宣導：辦理節電志工培育暨交流會 2 場次、節電志工教育宣導 5 場次及社區診斷 5 場次。
 - (4) 節能能源技術示範與推廣：辦理能源服務模式(ESCO)示範場域參訪 1 場次、節能績效保證專案媒合申請 6 件。
 - (5) 民間參與：辦理參與式預算提案評選，最終評選出 4 個提案，提供獎勵金落實節電提案規劃，擴散節電宣導效

- 益，另辦理社會溝通座談會 1 場次。
- (6) 節電教育宣導：112 年 3 月 17 日於中山高級中學辦理青年大使培訓活動。
 - (7) 成果發表會：辦理 1 場次「節電共走，未來共有_111 年度高雄市節電夥伴計畫成果展」。
4. 協助本市企業因應淨零碳排趨勢辦理「高雄市淨零碳排願景整合循環經濟先期規劃」，辦理情形如下：
- (1) 研析國際貿易趨勢之影響：追蹤國際關稅趨勢與制度之最新進展，並分析對高雄市產業造成之潛在影響。
 - (2) 分析高雄市產業園區可作之減碳策略：製作印製「碳管理作業手冊彙編」協助產業進入減碳行列。並辦理 2 場次說明會，提供產業園區轉型、循環經濟或淨零碳排之相關建議。
 - (3) 推動產業園區與企業能力建構：於本洲及和發產業園區服務中心辦理碳盤查及碳足跡工作坊。成立專責諮詢窗口，提供本市廠商諮詢淨零排放、溫室氣體盤查、國際碳邊境調整機制等相關議題。並輔導 5 家企業因應 CBAM 行政制度，如含碳量估算、申報，協助轉介中央輔導資源。

(三) 自來水之供應

- 1. 穩定大高雄地區供水
 - (1) 大高雄地區民生用水每日約需 120 至 130 萬立方公尺，原水大部分取自高屏溪攔河堰，並搭配由深水井、地下伏流水及鳳山或南化水庫進行調配。
 - (2) 防汛期間高屏溪原水濁度升高，導致給水廠減量供水，造成本市部分地區缺水，市府於事先發布新聞，呼籲民眾節約用水並儲水備用。
- 2. 督促自來水公司賡續汰換本市舊漏自來水管線
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減少漏水率，提升水壓，維護水質，督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賡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計畫，112 年 1 月至 6 月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約 29 公里。
- 3. 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府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 (1) 自來水延管工程：行政院為加速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112 年度以公務預算(由水利署逕撥水公司執行)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本市共獲核定 10 案，核定金額共計新臺幣 3,695 萬元。
 - (2) 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112 年度獲經濟部水利署修正核定後計畫經費新臺幣 1,800 萬元(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新臺幣 1,242 萬元，本府配合款新臺幣 558 萬元)，112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件數為 281 件，補助經費達新臺幣 455 萬元。
 - (3) 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及原民區系統營運計畫：為瞭解本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現況、強化原

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之運作、確保簡易自來水之水質及穩定，111年度提報「112年度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獲經濟部水利署核定計畫經費總計新臺幣178萬3,000元(中央補助新臺幣123萬300元、本府配合款新臺幣55萬2,700元)，目前廠商履約中。

- (4) 為改善本市簡易自來水系統設施，以二備金核定計畫經費總計新臺幣937萬7,000元，辦理茂林區萬山里簡易自來水系統更新社區供水管線工程，目前工程執行中。另以111年尼莎颱風災後復建經費總計新臺幣344萬8,000元，辦理那瑪夏區達卡努瓦一村簡易自來水系統復建工程，目前工程執行中。

(四) 既有工業管線管理業務

1. 112年1月至6月，本府經濟發展局已辦理累計完成14家業者14場次查核工作、2場次無預警管束聯防應變動員測試、2場次單元實作模擬驗測、1場次高風險敏感區域疏散避難教育宣導暨演練、1場次疏散避難收容所大規模開設機制驗證(配合工業局辦理)。
2. 截至112年6月止，112年管線業者提報送審管線總數為71條，總收費長度936公里；112年度維運計畫審查已於111年12月23日審查完成；111年度執行成果總報告審查已於112年3月31日完成。

(五) 石油管理業務

1. 持續加強取締違法經營油品業務
為維護油品市場秩序，成立「高雄市政府取締違法經營石油執行小組」及「高雄市政府取締違反石油管理法處分審查小組」，以執行違反石油管理法之取締及處分業務。
2. 加油(氣)站管理
112年1月至6月底止辦理本市轄內加油(氣)站、漁船加油站累計278家次之申請變更98案的審核，並辦理加油(氣)站營運設備設置之相關法令宣導事宜，辦理查核宣導57場次(陳情案查核4場次、配合能源局查核53場次)。
3. 自用加儲油設施及石油業儲油設施管理
依石油管理法規定，本市列管之自用加儲油設施計29處、石油業儲油設施361處，本府經濟發展局配合能源局查核本市石油業輸儲設施設備暨自用加儲油設施計畫，並依查核結果督促業者完成缺失改善。
4. 偏遠與原住民族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業務計畫
依據「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及運輸費用補助辦法」，112年度經濟部能源局對於本市茂林、桃源、那瑪夏、甲仙、田寮、六龜及杉林區等7處偏遠與原住民族地區之家用桶裝瓦斯用戶進行差價補助，112年度補助預算金額為新臺幣550萬9,000元，5月至6月由區公所受理民眾申請案。

5. 液化石油氣零售業管理

本府經濟發展局依「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辦理查核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之氣源流向供銷資料、桶裝液化石油氣灌裝及銷售重量與揭示零售價格資訊。112年1月至6月已辦理93場液化石油氣分裝業及零售業查核宣導。

(六) 水、電及公用天然氣登記業務

截至112年6月30日止

1. 電器承裝業登記：982家。
2.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登記：42家。
3. 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商登記：22家。
4. 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8,357場所。
5. 自來水管承裝商登記：424家。

(七) 公用天然氣事業管理

1. 為確保天然氣用戶之安全，本市112年1月至6月督導轄內欣高石油氣公司用戶221,561戶(含民生用戶為221,538戶、工業用戶23戶)、南鎮天然氣公司用戶13,740戶(民生用戶13,695戶、工業用戶45戶)及欣雄天然氣公司用戶95,326戶(含民生用戶94,636戶、工業用戶690戶)等3家瓦斯公司總戶數330,627戶(含民生用戶329,869戶、工業用戶758戶)，另本市天然氣事業公司依天然氣事業法規定進行民生用戶及工業用戶定期安全檢查(一般家庭用戶每2年1次，工業用戶及商業用戶每年1次)。
2. 112年度天然氣查核計畫，規劃將針對3家天然氣公司進行安全管理查核與輔導，並請其提出改善策略及方式，已完成3家天然氣公司安全查核。

(八) 土石採取陸砂業務

1. 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

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藉由跨局處橫向聯繫善後處理分工，以增進執行功效。

2. 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本府近年積極配合中央對於陸上盜濫土石坑洞善後處理計畫期程目標及政策，查本市列管坑洞數從105年35處降至112年(截至6月底)計17處(包括2處中央列管、15處地方自行列管)，成效頗獲中央肯定，本府將積極配合經濟部政策措施以解除中央管制，並加速本府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伍、海洋事務

伍、海洋事務

壹、海洋行政事務

- 一、執行高雄市轄區海域環境稽查
執行海污稽查機制，保護海洋環境生態，112年1至6月針對海洋污染防治執行海域稽查9次、陸域稽查17次。
- 二、辦理高雄市轄海域環境監測
依「海洋污染防治法」規定辦理高雄市轄海域環境監測，每季執行海域環境採樣作業1次，全年共4次。112年1至6月完成2次水文及水質採樣、1次底質及生態採樣，範圍涵蓋市轄海域36個監測點，並建構本市海域環境資料庫。
- 三、辦理海嘯災害防救
於本府相關活動現場發放海嘯宣導摺頁、懸掛海嘯宣導立軸、播放海嘯防災影片及有獎徵答，以達海嘯宣導效能，讓本市民眾對海嘯災害能更深認識，瞭解海嘯發生時之應變作為，對爾後防災工作更有助益。
- 四、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
積極推廣海洋環境教育，將豐富多元之海洋新知帶進各行政區，使本市學齡兒童瞭解海洋環境生態與資源保護之重要性；112年預計至本市國中小學及幼稚園辦理海洋環境教育課程40場次。
- 五、持續出版海洋文化教育刊物
93年起陸續推出以海洋為主軸之「海洋高雄」期刊，行銷推廣本市海洋產業及文化，提供民眾多樣之海洋新知；第56期電子期刊於112年6月1日發行出刊，藉由網路功能，讓更多讀者瞭解海洋相關知識，深耕海洋環境教育。
- 六、辦理魚苗放流
為增加漁民收益，維護漁業資源永續利用，112年1至6月輔導民間團體於茄萣、永安、彌陀、梓官及林園等區施放黃鱸、烏魚、黃錫鯛及嘉鱸等魚苗計144萬9,100尾，藉以增加市轄海域魚類資源。
- 七、辦理「112年度高雄市推動活力海洋計畫」
為維護市轄海域環境暨培植保育觀念，配合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補助經費辦理海底(漂)垃圾清除作業及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112年1至6月執行海底(漂)垃圾清除作業3趟次，清出海底垃圾69公斤；辦理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6場次，參與人數300人。

貳、海洋產業輔導

- 一、輔導遊艇產業
(一)為持續推廣行銷台灣遊艇產業，本府結合愛河灣遊艇碼頭啟用，串聯港區遊艇碼頭，以海洋派對方式行銷推廣遊艇產業並促進本市觀光，112年度「2023高雄海洋派對」擴大舉辦，於7月1-23日以嘉年華形式呈現海洋首都的城市魅力，活動

包含「遊艇產業展覽」、「水域遊憩活動」、「創意展演」、「海洋市集」、「海洋親子互動體驗」、「重帆運動賽事」等。另為宣傳行銷台灣遊艇產業，提升國際知名度，112年持續推出台灣遊艇線上數位展覽，以線上虛擬平台模式，增加台灣遊艇行銷之多元管道(平台網址：<https://reurl.cc/e6095b>)。

(二)考量高雄港市整體開發及本市遊艇停泊所需，並開拓國內中小型遊艇市場，業已辦理「高雄市前鎮區公4用地海洋休憩集會所民間自提BOT案」，將由民間單位投資興建遊艇碼頭，結合陸域空間，開放藝文、觀光休閒、零售、餐飲及遊艇碼頭周邊服務等。本案已配合招商投資需要完成基地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放寬土地使用管制以供未來投資廠商多元使用，冀望活化開發第五船渠作為遊艇碼頭並多元利用周邊公園綠地提供市民親水遊憩，以促進本市海洋休憩活動及遊艇產業發展。

二、推動郵輪產業

提升郵輪旅客通關服務品質，與高雄市菁英外語導遊協會合作執行「2023高雄港郵輪旅客服務計畫」，派遣具外語專長之人員至郵輪碼頭服務，協助國際郵輪旅客進行岸上觀光，行銷港都海洋魅力。依據港務公司國際郵輪船期預報，統計至6月27日止，高雄港112年度預報67航次(134艘次)，預估帶來17萬人次及新台幣約9.1億元觀光效益。另目前已有31航次如期抵港，實際進出港約7萬人次，目前已帶來約3.65億元觀光效益。

三、提供海洋觀景步道

西子灣南岬頭沙灘前經本府向國產署爭取委管，並與中山大學協商後，由本府興建西子灣南岬頭景觀步道，於99年2月14日起即開放民眾免費進入觀景，112年1-6月計有92,220人次遊客前來賞景。

參、漁業輔導

一、獎勵休漁

112年1月至6月，受理興達港、永安、彌陀、梓官、高雄、小港、林園區漁會、魷魚公會及鮪魚公會申請自願性休漁獎勵金，經漁業署核定共有272艘漁船符合資格，核發獎勵金額共計新台幣1,078萬4,500元整。

二、大陸船員管理

112年1月至6月，辦理前鎮漁港遠洋漁船原船大陸船員安置計92艘共199人；委託他船暫置管理計9艘共16人。

三、非我國籍船員管理

112年1月至6月，受理遠洋漁船僱用非我國籍船員報備591艘次，僱用外籍船員計3,956人次；受理僱用外籍船員搭機入境保證函277艘次，僱用外籍船員計786人次。

四、因應新冠肺炎的漁船防疫措施

配合農委會111年10月13日修正之防疫規定，以每人發放快篩

試劑 4 劑取代 PCR 及居家檢疫，後防疫規定修正自 112 年 2 月 7 日起改為每人發放快篩試劑 1 劑且自主防疫期間免快篩，船員有症狀時才需加驗快篩，112 年度本局共計發放劑快篩試劑 1,049 劑供返港船員自主健康管理期間檢測病毒使用。自 112 年 3 月 10 日起依農委會規定「遠洋漁船境外僱用外籍船員入境防疫措施」停止適用，遠洋漁船無須通報返港名冊並停止發放快篩試劑予返港船員，另 5 月 1 日起，新冠肺炎改列第四類傳染病，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解編，船員返港入境一律回歸適用一般防疫規範。

肆、漁會輔導及漁業推廣

一、規劃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

(一) 受到全球極端氣候變遷影響，本市遭受天然災害發生之頻率與強度增加，為推動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制度，透過保險來轉嫁損失、分散風險、保障投資。

(二) 除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辦理養殖漁業低溫型保險(寒害)外，針對颱風豪雨危害，特與臺灣產物保險公司共同規劃本市養殖漁業天然災害降水型保單，並從 110 年起提高保費補助，讓投保漁民從原本負擔 1/3 保費，下降僅需負擔 1/4。112 年上半年輔導養殖漁民完成降水型保險投保 8 戶。

二、辦理養殖漁業放養量申(查)報作業

(一) 每年於 1 月至 5 月辦理放養量申報作業，截至 112 年 5 月 31 日止，統計本市陸上養殖魚塭口數共計 12,012 口，放養量調查共計 7,262 口，放養量申查報率約達 60%。

(二) 本市至 112 年 6 月養殖漁業登記證已核發 2,325 張，112 年度放養申報計 1,759 張，取得養殖漁業登記證者之申查報率達 75%。

三、辦理水產飼料管理計畫

為提升水產飼料品質及衛生安全，辦理水產飼料抽驗計畫，112 年預計抽驗 85 件，截至 112 年 6 月底，實際抽驗計 34 件，並依規定將樣品送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指定單位檢驗。

四、辦理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計畫

針對本市未上市養殖水產品辦理產地監測工作，112 年核定抽驗 231 件，112 年 1 月至 6 月共抽驗 102 件，依規定將樣品送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指定單位檢驗。

五、高雄海味推廣

結合台灣水產同業公會暨水產加工業者組團於 112 年 3 月 7 日至 10 日參加「2023 東京國際食品展」，並設置台灣優質漁產品館，經 4 天現場展售活動，現場接單及後續訂單效益直逼 1.4 億元台幣。

伍、漁港管理

一、推動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

(一) 配合中央離岸風電政策，已爭取經濟部於興達漁港設置「高

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政府投入建設經費約 42.62 億元，將專區劃分為「一區」，海洋工程區及「三中心」，即海洋科技工程人才培訓及認證中心、海洋科技產業創新研發中心與離岸工程中心，其中面積達 36.56 公頃之海洋工程區，由中鋼公司取得土地承租權利，該公司特投資 68.42 億元成立興達海洋基礎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完成興建離岸風電水下基礎設施廠房、辦公大樓及重件碼頭及建置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產線，另三中心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動工，110 年 1 月 11 日舉辦海洋科技產業創新研發中心開幕及海洋科技工程人才培訓及認證中心開訓典禮，育成廠商已於 111 年 8 月底全數進駐。110 年 4 月 27 日辦理「離岸工程中心」動土典禮，將建置長 36 米、寬 30 米、深度 0~10 米可調控之深水池，為國家級模擬實際海域風、波、流環境條件之試驗場域。

- (二) 以上一區及三中心，總計畫執行期程 106 年至 109 年。政府及民間投資合計共計新台幣 111.04 億元，水下基礎量產後，每年可創造產值 96 億元，預估將創造 350 個以上就業機會。海創中心目標促成業界合作及技術移轉，引進合適業者進駐本專區；人培中心與離岸風電產業業者合作，估計每年可培育人才上千人次，可促成離岸風電海事工程科技產業之人力供給在地化、創造人才價值、帶動我國海事工程產業，有效帶動當地經濟產值、就業效益及稅收效益成長，預期增加海洋工程相關科系畢業生 360 個以上就業機會。

二、辦理「高雄市興達漁港修造船區暨海洋遊憩設施民間自提 BOT 前置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工作

現有民間投資人深刻了解興達漁港發展潛力，兼顧在地漁民修造船需求，以及遊艇製造產業、行銷與休閒遊憩等跨業整合之發展趨勢，於 109 年 5 月 21 日及 10 月 30 日提送規劃構想書(含財務面分析)，規劃在興達漁港投資興建漁船修造船廠及遊艇碼頭，建構漁船修造及遊艇觀光遊憩服務機能，遂於：

- (一) 109 年 5 月 25 日簽准符合本府政策需求並於 5 月 29 日召開初審會議。
- (二) 109 年 10 月 13 日召開地方公聽會。
- (三) 109 年 11 月 24 日召開第 2 次初審會議，本次初審結果通過。
- (四) 111 年 1 月 3 日於財政部促參司網站公告招商文件。
- (五) 111 年 3 月 24 日召開甄審會，選出最優申請人。
- (六) 111 年 6 月 9 日完成與最優申請人議約程序。
- (七) 111 年 8 月 19 日完成簽約公證事宜。
- (八) 112 年 6 月 27 日辦理龍門吊棧橋式碼頭動工；本 BOT 案將於 116 年 7 月底興建 2 座修造船廠及設置 98 個遊艇船席位(含碼頭建置)。

三、辦理漁港港區清潔維護暨病媒防治工作

為提升本市各漁港管理及清潔維護品質，本府海洋局每年度均編列公務預算，同時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委辦之清潔維護

計畫，辦理本市各漁港港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並加強漁港公廁清潔維護，提供遊客及漁民優良使用空間。

另市轄各漁港例行性病媒防治作業，本府海洋局持續辦理興達港等轄管 16 處漁港登革熱防治工作，各漁港辦公室於平時已啟動自主檢查並作成紀錄，就漁港水、陸域、溝渠、人孔蓋等處加強清潔，針對敷蓋網具膠布、帆布、輪胎、碰墊等積水清除，於未鑽孔的輪胎及溝渠內灑粗鹽。112 年上半年總計動員 7,509 人次、勸導 98 件、辦理防疫宣導及相關文宣 87 人。

四、辦理漁港區不明物資、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及漁港廢棄漁網回收處理計畫工作

為加強港區秩序及維護漁港環境觀瞻，避免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改善漁港區域內廢棄漁網任意棄置情形，112 年上半年執行成果如下：

- (一) 112 年 6 月 20 日執行中芸漁港廢棄網漁具、膠筏管等佔用物清理，共清除 8 噸。
- (二) 「112 年高雄市政府試辦廢漁網回收再利用計畫」，辦理漁港內廢漁網收集清運、前處理後回收再利用，建立本市廢棄漁網回收再利用機制，另辦理教育訓練及推廣等課程，推廣廢漁網回收再利用觀念，該計畫執行勞務委託案於 112 年 5 月 17-18 日辦理回收作業，並於 6 月 16 日已執行完畢，累計回收 30 公噸；該計畫將繼續辦理國中小 7 場次廢漁網推廣工作坊。
- (三) 「112 年高雄市第二類漁港暫置區廢棄物處理補助計畫」，在本市第二類漁港設置暫置區供漁民放置海上作業攜回之廢棄物，經分類、破碎、裁切等前處理後，不可回收部分再作去化及清運工作，可回收部分交由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統籌回收作業；本年度預估清理 400 公噸，該計畫執行勞務委託案已於 112 年 6 月 15 日完成簽約，目前執行中芸漁港清運工作。

五、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調降收取

本府海洋局為配合政府相關紓困方案，續對海洋休閒遊憩及海洋工程相關產業，減半市轄各漁港海上遊樂船舶之漁港基本設施使用管理費，由每日每船噸 20 元調降為 10 元。興達漁港工作船收費標準由每日每船噸 12 元調降為 4 元，興達港除外之工作船收費標準減半，由每日每船噸 12 元調降為 6 元。

- (一) 旗津漁港統計 112 年 1 月至 6 月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收取金額計 24 萬 7,569 元。
- (二) 興達漁港統計 112 年 1 月至 6 月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收取金額計 956 萬元。
- (三) 蚵子寮漁港統計 112 年 1 月至 6 月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收取金額計 3 萬 3,877 元。
- (四) 鼓山漁港統計 112 年 1 月至 6 月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收取金額計 14 萬 1,055 元。

(五) 中芸漁港統計112年1月至6月漁港設施使用管理費收取金額計598元。

六、轄管市有及國有財產租賃契約租金減半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對產業造成之影響，本府海洋局針對轄管市有及國有房地提出租金優惠措施，自109年2月1日起至本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一級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開設結束次月止，租金依原合約之約定減半收取。

(一) 112年1月至6月，本市興達漁港海上劇場東區及西區國有房地租金減半後收取金額為6萬4,175元

(二) 112年1月至6月，本市小港臨海新村漁港製冰廠國有租金減半後收取金額為16萬4,784元。

陸、漁業建設

辦理本市各漁港修建、景觀再造及養殖漁業生產區相關工程。本市計有前鎮漁港等16處漁港及養殖漁業生產區1,887公頃，112年1月至6月賡續辦理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景觀綠美化工程及養殖生產區供、排水路改善、清淤等，共計55件，爭取中央委辦及補助經費為21億9,506萬元，本市自籌經費為8億7,413萬元，總計工程經費為30億6,919萬元。工程項目如下：

- 一、白砂崙漁港整體碼頭改建工程
- 二、112年白砂崙漁港整體改建工程(第二期)規劃設計工作
- 三、高雄市興達漁港港池疏浚工程
- 四、興達漁港近海泊區浚深工程規劃設計工作
- 五、興達漁港大發路南段安檢碼頭改善工程
- 六、112年興達漁港大發路南段安檢碼頭改善工程(第二期)
- 七、興達漁港活魚運搬碼頭岸水岸電暨監視系統設置工程
- 八、112年興達漁港南北堤燈塔重建及鋪面改善工程
- 九、112年興達漁港近海泊區民權路南段碼頭改建工程規劃設計工作
- 十、112年永新漁港吊筏機設施新建工程
- 十一、彌陀漁港海岸光廊維護事業計畫工程(前瞻)
- 十二、彌陀漁港老舊碼頭改善工程規劃設計工作
- 十三、彌陀漁港整建活化開發案
- 十四、蚵子寮漁港整體碼頭景觀改造工程規劃設計工作(111-112)
- 十五、蚵子寮漁港曳船道、上架場等設施整建工程
- 十六、蚵子寮漁港曳船道老舊護岸整建工程
- 十七、蚵子寮海洋及漁業文化館改造工程
- 十八、蚵子寮漁港舢舨碼頭既有棚架景觀改善工程
- 十九、蚵子寮多功能冷鏈中心大樓興建工程規劃設計
- 二十、蚵子寮魚市場設施改善工程
- 二十一、蚵子寮漁港整補場遮陽棚改善工程
- 二十二、112年蚵子寮漁港航道口疏浚工程
- 二十三、112年蚵子寮漁港整體碼頭景觀改造工程規劃設計工作(第二年)

- 二十四、蚵子寮漁港曳船道老舊護岸整建工程
- 二十五、蚵子寮漁港護岸修復工程
- 二十六、左營軍港二港口擴建對鄰新漁港之影響評估工作
- 二十七、鼓山魚市場整建活化計畫統包工程
- 二十八、前鎮漁港泊區疏浚工程規劃設計工作
- 二十九、前鎮漁港魚市場整建工程
- 三十、高雄市漁民服務中心外觀修繕工程
- 三十一、高雄區漁會大樓外觀修繕工程
- 三十二、旗津漁港深水碼頭整建工程
- 三十三、旗津漁港深水碼頭整建工程(大汕頭段)
- 三十四、旗后漁港老舊碼頭整建工程
- 三十五、小港臨海新村漁港第一船渠疏浚工程
- 三十六、中芸漁港曳船道、上架場等設施整建工程
- 三十七、110年林園中芸整補場臨海旁景觀平台鋼構除鏽改善工程
- 三十八、林園區中芸漁港魚市場設施改善工程
- 三十九、中芸漁港漁筏泊區興建工程
- 四十、汕尾漁港新闢開口可行性評估工作
- 四十一、興達養殖漁業生產區湖內排水二中排改善工程(前瞻)
- 四十二、興達養殖漁業生產區大湖埤排水一中排改善工程(前瞻)
- 四十三、興達養殖漁業生產區大湖埤排水二中排改善工程(前瞻)
- 四十四、112公告養殖區農路改善工程
- 四十五、112年度高雄市養殖漁業生產區供、排水路清淤及農路改善等工程
- 四十六、高雄市彌陀永安養殖漁業生產區排水路清淤工作
- 四十七、永安區保安路7巷水閘門設置工程
- 四十八、永安區烏樹林段668-1號公溝旁水閘門工程
- 四十九、永安區永達路66-37號養殖魚塭水溝擋土牆工程
- 五十、永安區新港段893地號水溝改善工程
- 五十一、高雄市永安區保寧段35地號農路改善工程
- 五十二、彌陀區光和路168-1號增設水溝工程
- 五十三、本市遊艇公用臨停泊位設施
- 五十四、鳳翔國民中學第二期校舍新建工程
- 五十五、中芸國民中學非營利幼兒園新建工程

柒、漁民福利

一、辦理動力漁船保險補助

依據「高雄市動力漁船保險補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籍100噸以下漁船保險，112年1-6月計有76艘次投保，補助保險費共計144萬8,401元。

二、辦理漁業災害救助

依據「高雄市漁業災害救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漁業災害救助，112年1月至6月發給救助金計230萬元(漁船滅失1艘、船員死亡或失蹤4人)。

三、輔導漁會辦理老漁津貼發放作業

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輔導漁會辦理該項津貼發放作業，112年1月至6月共計核撥1億4,148萬元。

陸、農 業

陸、農 業

一、農產行銷輔導

(一) 產業紓困措施

本府農業局以多元措施協助農產業因應新冠肺炎帶來的衝擊：

1. 公告外銷獎勵措施

(1)公告111/112年期高雄市拓展蜜棗國外市場輸銷獎勵計畫80公噸，收購本市轄內蜜棗達70元/公斤以上者，獎勵金為收購金額20%(獎勵農民集運費10%、貿易商國外促銷費10%及農民團體行政勞務費4元/公斤)鼓勵採購本市蜜棗外銷。

(2)公告112年高雄市拓展玉荷包荔枝外銷獎勵計畫130公噸(收購本市轄內玉荷包荔枝達100元/公斤以上者，獎勵金為收購金額20%-22%(獎勵農民集運費10%、貿易商海運、空運國外促銷費用分別為10%、12%及農民團體行政勞務費每公斤1元)，鼓勵採購本市玉荷包荔枝外銷。

2. 公告辦理多元果品採購加工計畫

為避免本市當季果品產銷失衡，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辦理果品採購加工計畫，112年公告數量計鳳梨2,000公噸以及芒果200公噸。

3. 研提112年提升高雄加工青梅品質試辦計畫

輔導甲仙地區農會及六龜區農會辦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強化青梅產銷供應鏈-竿採梅廠農契作計畫」，於112年青梅產期以廠農契作模式，每公斤16元之保證價格收購358公噸竿採梅；並執行「112年梅產銷多元輔導計畫」，於112年青梅產期舉辦梅食農教育46場及青梅產業觀摩。此外，為有效維持青梅價格、維護農民收益，本府農業局研提「112年推廣高雄加工青梅多元試辦計畫」，鼓勵加工廠與梅農合作，額外收購分級青梅300公噸。

(二) 開拓農產品多元通路

1. 輔導農民團體建立國產水果品牌，實施蔬果共同運銷

輔導轄內農民團體(農會、合作社場)辦理蔬菜、水果共同運銷，供應國內各批發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推動水果共選共計，增加運銷效率，使其達運銷經濟規模，降低運銷成本。本市各農民團體112年1-6月水果共同運銷供應量22,517公噸，蔬菜共同運銷供應量10,121公噸。

2. 輔導經營「高雄首選」電商平台

本府農業局輔導高雄市農會整合本市小農與農民團體上架農漁產品，營運「高雄首選電商平台」，讓全國消費者線上購買優質農漁產品，本平台以高雄特色及季節性蔬果產出依季節時序做推廣活動，如推動芒果活動、評鑑蜂蜜、白玉蘿蔔、紅豆、蜜棗等季節農產並推出相關禮盒優惠活動。其他常態性蔬菜水

果、五穀雜糧、果乾製品、梅子製品、生鮮漁產、畜牧產品、冷凍冰品等產品，建立高雄首選農產優良、豐富的品牌形象，112年截至6月底營業額達584.2萬元（含企業團購）。

3. 辦理高雄小農電商輔導計畫

為加強推廣本市特色農特產與加工品線上銷售管道，協助小農數位轉型，亦辦理小農電商輔導計畫，媒合上架「momo購物網」、「蝦皮生鮮」、「太金國際票券網」、「真情食品網路商城」、「美濃專賣店」、「黑貓探險隊」、「券村」等優質電商，自110年累積至今逾350人次小農上架。

4. 農產業文化活動

(1) 112年高雄市國產龍眼蜂蜜評鑑

本年由橋頭區農會承辦評鑑工作，計有橋頭、田寮、岡山、阿蓮、大樹、內門及杉林7區養蜂產銷班班員參評，獲獎評鑑蜜統一由通過HACCP及ISO22000國際雙認證之本市阿蓮區農會農產品加工廠分裝上市，以高雄市評鑑蜜品牌銷售。

(2) 2023 高雄市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活動

112年度委由阿蓮區農會辦理，預計於8月19、20日阿蓮區大崗山風景區如意公園舉辦，推廣本市評鑑龍眼蜂蜜等國產蜂產品。

(3) 輔導轄內農民團體及協會辦理農產行銷活動

為推廣本市農產品持續輔導轄內農民團體及協會辦理農產行銷相關活動，包括微風市集志業協會推廣銷售本市有機農產品、內門「初二歡喜回娘家，鴻兔大展呷辦桌」活動、小港「母親節農產品行銷」活動、「夏祭新鮮市」農產品整合行銷-高雄鳳荔季及美濃野菜節等。

5. 持續耕耘國際市場

(1) 112年上半年參加2023波灣國際食品展，於112年2月20至24日假杜拜國際會展中心(Trade Centre)舉辦，本市2家農民團體參展，並攜帶本市型農冷凍乾燥果乾共同行銷推廣本市農特產品，展出高雄蜜棗、番石榴及農產加工品，拓展國際市場，展場績效達1500萬元。

(2) 112年上半年參加2023年東京國際食品展，於112年3月7至10日假東京國際展示館(Tokyo Big Sight)舉辦，本市11家農民團體及農企業參展，以「高雄物產館」展出10個攤位，包含蜜棗、玉荷包、香蕉、鳳梨等鮮果及加工農產品，拓展國際市場，展場績效達新台幣2億4,760萬元。

(3) 112年上半年參加2023年台北國際食品展，於112年6月14至17日假南港展覽館舉辦，本市16家農民團體及農企業參展，共同行銷推廣本市農特產品，展出高雄農產及

農產加工品，拓展國際市場，接單金額預估新台幣6,000萬元。

(4) 112年持續辦理新馬市場拓銷計畫，上半年共辦理新加坡30場次、馬來西亞32場次的高雄農產推廣活動，向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消費者推介高雄的優質果品。

(5) 112年持續辦理高雄市政府農特產品日本地區拓銷計畫，於日本首都圈辦理本市農產推廣行銷活動，計辦理30場次，透過品嚐高雄蜜棗、鳳梨、玉荷包荔枝鮮果，更加了解高雄市水果特色及優點。亦結合日本電視台辦理節目有獎徵答、專題報導等活動，增加高雄市農產曝光度及知名度。

(三) 農產品外銷

1. 果品外銷統計：112年1月至6月累計果品外銷數量合計約4,654公噸，其中以鳳梨(3,208公噸)、香蕉(561公噸)、番石榴(565公噸)為大宗，主要外銷至日本、加拿大、新加坡、港澳、美國等地區。

2. 花卉外銷統計：112年1月至6月累計火鶴花外銷日本數量合計約53萬支。

3. 輔導農民團體改善外銷集貨場設施計畫

持續協助轄下農民團體改善農產品外銷集貨場設備及升級冷鏈設備。112年上半年補助六龜區農會大型區域冷鏈暨大型蔬果理集貨包裝場、鳥松區農會農產品集貨加工場、湖內區農會冷鏈設備、茄苳區農會冷藏設備、旗山區農會集貨場設備、大樹區農會選果機設備等。

(四) 推動在地食材的多元推廣

1. 推動校園深耕食農教育

食農教育深入校園，至112年已擴及47所小學及幼兒園，將在地食材融入教案教學，完成12所國中小學及幼兒園徵案，並媒合專業農夫老師至3所學校協同教學。

2. 辦理112年學校午餐食用高雄在地優質截切水果獎勵實施計畫及截切鳳梨進校園專案計畫

鼓勵學校午餐多使用在地食材，實踐吃在地、食當季的飲食理念，推動食用本市鳳梨、芭樂、木瓜及火龍果四種果品，學校每學期食用次數4次以上，可申請獎勵金1萬元。

(五) 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查驗工作

為維護消費者權益並督促業者，辦理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查驗工作，112年1月至6月共計完成153件，皆檢查合格。另有3件違規案依「有機農業促進法」相關規定辦理。另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南區分署高雄辦事處辦理有機農產品加工、分裝、流通、貯存場(廠)進銷存數量查察，112年1月至6月共計完成5件。

二、農務管理

(一) 農業生產管理

1. 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1) 因應國際糧食價格高漲及供應緊絀，鼓勵休耕農地復耕種植地區特產等轉(契)作作物。
(2) 本市112年一期作申報休耕地活化面積達1,431公頃。
2. 景觀作物專區計畫
辦理活化農地推動冬季裡作景觀作物專區計畫，111年下半年至112年上半年度輔導美濃31公頃、杉林30公頃配合農曆春節冬季裡作花海計61公頃，以帶動觀光人潮並增加地方休閒產業及農產品行銷收益。
3. 推動優質營農環境專區計畫
為維護優良農地資源，發展優勢產業，輔導美濃區農會成立雜糧及蔬菜農產業專區1,768公頃，藉由建立農業經營專區成為核心產業的安全生產基地，擴大經營規模及調整人力結構，跨領域整合創造產業與品牌行銷的加值效益。
4. 有機農糧產品田間抽檢業務
為確保田間有機農產品品質，辦理田間有機農產品農藥殘留抽驗作業，112年上半年度抽檢已完成25件，其中20件合格，5件送驗中，有效落實有機農業生產源頭管理。
5. 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損害查處業務
為落實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截止112年6月底已辦理農作物重金屬檢測計19件，全數合格，維護農產品生產安全與消費者食安權益。
6. 辦理番石榴外銷契作獎勵計畫
辦理具外銷潛力果樹-番石榴契作，由高雄產地農民團體完成簽訂外銷供果園契作合約書，且供果園至少需具備一種農業性國際驗證標章，朝向發展環境友善農業，藉此提升高雄農產品知名度，進一步穩定農民收益，112年度預計契作外銷量約100公噸。
7. 辦理國產有機質肥料、國產微生物及農田地力肥料推廣計畫
為改善農田地力，替代部份化學肥料，並鼓勵農民使用有機及國產微生物及農田地力肥料資材，本府農業局112年上半年度受理補助國產有機質肥料1,267公頃、有機農業適用肥料91公頃及國產微生物肥料513公頃等各項肥料資材，補助面積逾1,871公頃，補助金額共3,063萬元，藉此提高肥料利用效率，並進一步導引農民減施化學肥料，以促進國內有機及友善環境發展。
8. 輔導美濃橙蜜香番茄產銷調節計畫
持續辦理果品競賽以提升農民自主作物健康、友善栽培管理的觀念，並透過行銷推廣使美濃橙蜜香番茄占有禮品市場的一席之地，並吸引遊客前往體驗採果及農村觀光，活絡旗美地區的觀光產業。

9. 農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業務

- (1) 111年12月中旬寒流現金救助，全市共核定219戶，救助面積130.45公頃，救助金額1,304萬5,110元。
- (2) 112年2-3月乾旱現金救助，截至6月30日，全市共核定466戶，救助面積395.76公頃，救助金額2,304萬5,209元。

10. 農情調查計畫

- (1) 112年上半年辦理農情業務，已完成裡作及一期作農作物種植面積調查，共計3,143項次，裡作及一期作農作物產量調查共3,001項次。
- (2) 112年上半年辦理農作物生產預測工作，已完成香蕉等218項次農作物產量預測。

11. 設施型及小型農機補助

- (1) 為減少氣候對農業影響，穩定產銷秩序，持續推動農業設施，112年上半年度爭取補助37.3622公頃。
- (2) 補助農民購置小型農機，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112年度第一階段申請台數688台，補助金額1,873.8萬元。
- (3) 協助智慧農業產業發展，降低農民建置成本，推動智慧農業設備補助計畫，112年度預計補助案場44件，補助金額760.3萬元。

12. 建置農產業資訊共通作業平台

為協助產銷資訊串聯，整合產銷公開及自有資訊，建立農產業資訊共通作業平台，並建立高雄農情調查區數位化計211區，並整合105年後本市農情資料發布及建置62種作物防災預警值，結合氣象資訊，建置作物防災預警系統，以協助農民減災；另整合市場及農情資訊，建立產銷資訊視覺化整合，提供農民產銷資訊參考，本案參加「2022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榮獲「縣市創新應用組」獎項外，又以「農業免問天！一手掌握農情資訊」於榮獲有資訊界之奧斯卡獎的「全球資通訊科技卓越獎-數位包容獎佳作」、並於全球頂尖之資訊科技研究及顧問機構Gartner(顧能)公佈「2022數位政府服務創新獎」，擊敗南韓、新加坡等國家，獲亞太區首獎。

13. 農作物保險

- (1) 為減輕農友負擔於109年10月1日起，本府加碼補助20%，協助農友投保農作物保險，又為強化農友投保意識，於111年期保單加碼補助至30%。其品項包含水稻(區域收穫及收入)、芒果、番石榴、荔枝、棗、木瓜、梨、香蕉(植株及收入)、蓮霧保險等9項農作物及設施、蜂產業保險，希望藉由擴大補助，提高農民投保意願，有效減少農民風險損失，截至112年上半年共投保9,085件、4,203公頃。
- (2) 前揭保險中「水稻收入保險」，係為改善稻米輔導產業措施及農業天然災害措施，配合中央推廣，基本型保險

無須繳交保費由中央全額補助，加強型保險中央補助50%、高雄補助30%，統計至112年底共投保基本型8,302件、3,602公頃，加強型529件、450公頃。

(二) 農地利用管理

1. 112年度上半年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之審查及核定計176件。
2. 112年度上半年辦理農地變更使用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10件。
3. 112年度上半年申請農地興建農舍資格審查，共計辦理4件。
4. 112年度辦理農業用地免徵土地增值稅、遺產稅或贈與稅需5年列管維持農用查核共計70件。
5. 112年度上半年辦理農地非農業使用查處共144件。
6. 112年度上半年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1,417筆。
7. 辦理市有土地管理
 - (1) 有關市有土地管理清理作業，112年度上半年度共清理21,686平方公尺雜草及6.5噸廢棄物。
 - (2) 鼓山區龍華段四小段501地號土地由社團法人幸福農耕社認養；岡山區和平段863、858地號土地由岡山區和平社區發展協會認養；楠梓區土庫段四段13地號由戴朝鵬認養；楠梓區楠都段3小段1358-1地號土地由社團法人台灣環境教育協會、以減少管理維護費用。
8. 國土計畫農業發展地區劃設成果：
第一類12,437.58公頃、第二類13,874.28公頃、第三類23,663.19公頃及第四類492.86公頃，共計50,467.91公頃。

三、植物防疫及生態保育

(一) 建構農作物防疫網

1. 農作物病蟲害防疫與監測工作
 - (1) 辦理全市重要果樹及蔬菜類作物整合性防治工作，核定550公頃，截至6月實際辦理95公頃。
 - (2) 辦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友善環境植保資材推廣計畫，本年度生物農藥申請面積計294.92公頃，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申請面積計519.31公頃。
 - (3) 針對本市荔枝及龍眼近年飽受蟲害之防治作為如下：
 - ① 荔枝椿象：依據中央制訂期程辦理防治並補助化學防治資材，預計辦理950.7公頃，截至6月實際執行834.925公頃。委託苗栗區農業改良場於本市廢耕園及有機園圃釋放189萬2,000隻平腹小蜂，受惠面積約91.3公頃。
 - ② 荔枝細蛾：委託嘉義大學於大樹、旗山、田寮及內門區以改良後性費洛蒙配方進行族群監測及對防除荔枝害蟲藥劑感受性檢測。4-5月撿拾大樹區荔枝落果中細

蛾進行植物保護手冊登記於防治荔枝有害生物藥劑檢測，試驗結果大滅松、芬普寧及丁基加保扶防治細蛾成效良好，顯示噴藥防治不同時期荔枝害蟲時，可同時降低細蛾田間數量。

2. 112年高雄市儲備(實習)植物醫師培訓暨線上問診推廣計畫：112年由嘉義大學籌組輔導團隊，團隊成員包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鳳山熱帶園藝試驗分所之植物病、蟲害、栽培及土壤肥料等專家學者組成技術服務團，提供專業技術指導，降低病蟲害危害；並培訓本市儲備植物醫師，提升病蟲害診斷品質，以提升農民收益，保障食安。
3. 導入儲備植物醫師制度：本府農業局聘用2名儲備植物醫師，112年上半年度協助診斷案件202人次，輔導164.24公頃。另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補助本市大樹、美濃、路竹、梓官、六龜、內門區農會及那瑪夏區公所各聘1名儲備植物醫師。本市共計有8名儲備植物醫師提供高雄市農民病蟲害診斷及提供安全用藥資訊服務。

(二) 推動安全農產品驗證標章

1. 產銷履歷驗證標章：截至112年6月累計驗證面積3,215.9752公頃、農戶數2,307戶，主要農作物為玉荷包、紅豆、木瓜、鳳梨、番茄、印度棗、番石榴等。
2. 取得溯源農糧產品追溯條碼(QR code)累計共6,017人，其中申請國產茶溯源條碼共114人。
3. 全球良好農業規範(GLOBALG. A. P.)驗證：本市現有合豐農產品運銷合作社(木瓜)及保證責任高雄市芳境果菜運銷合作社(荔枝)共2間農民團體取得。

(三) 推動安全農業

1. 辦理農藥管理與品質管制工作：本市農藥販賣業者共計178家，持續辦理販賣業者管理、檢查及教育，112年上半年抽驗農藥45件，查驗其標示、成分及品質，針對偽劣農藥進行取締裁罰工作，以維護消費者權益及健康。
2. 112年上半年辦理一般蔬菜、水果農藥殘留抽樣共739件(合格703件、不合格36件，合格率95.1%)，不合格者依法辦理裁罰、追蹤教育及不得販售產品等管制工作。此外，輔導農會及合作社設置「蔬果農藥殘留生化檢驗站」共16站，112年1至4月辦理轄內供貨農產品之農藥殘留生化檢驗共7,214件。
3. 校園營養午餐食材農藥殘留抽檢及管制工作：為強化國中小學童食材來源明確，提升學校午餐食材的品質與安全性，112年上半年辦理聯合訪視稽查77所學校廚房與2間團膳業者，至學校午餐食材供應商抽驗學校午餐蔬果食材222件(合格214件、不合格8件，合格率96.4%)。
4. 輔導各合作社及農會辦理講習會：112年度規劃宣導安全用藥及農藥殘留法規講習會67場，上半年舉辦20場次。

(四) 琉璃蟻防治宣導

1. 補助本市蟻害嚴重4區公所辦理「112年高雄市防治褐色扁琉璃蟻計畫」核定392萬5,000元，截至112年6月實支146萬3,338元。計畫內容包含補助公所自製餌劑、餌站、僱工布餌、環境整理及教育宣導等工作。
2. 教育宣導會：截至112年6月各區公所共舉辦教育宣導活動共23場，宣傳車廣播共28次。
3. 委託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112年度高雄市飛蟻危害調查與防治策略評估計畫」，監測本市琉璃蟻族群概況評估防治成效，辦理生物防治試驗，並提供本市各區公所生物製劑共930公升，預估防治面積46.5公頃。

(五) 林業管理

1. 深水苗圃：培育造林苗木、推廣本市造林業務及協助民眾、團體植樹綠化，112年上半年提供機關團體、社區、學校及個人等苗木數量計3萬5,047株。
2. 獎勵造林推廣：配合林務局就轄內山坡地範圍辦理獎勵造林計畫，獎勵民眾參與造林，鼓勵生態造林。112年上半年本市各項獎勵造林面積：全民造林135.31公頃、獎勵輔導造林面積78.9073公頃、平地造林面積22.31公頃。
3. 市有林地管理：本市經管市有非公用林地計492筆，面積271.06公頃；市有公用林地9筆，面積145.46公頃；國有林地123筆，面積8.37公頃。

(六) 地景保育

1. 溪流保育
 - (1) 楠梓仙溪重要濕地保育：112年2月至11月由在地部落聘僱巡溪人員執行溪流夜間巡護、清除溪流垃圾、配合辦理濕地保育法或野生動物保育法查緝任務等，112年截至6月巡護204人次。
 - (2) 茂林濁口溪封溪護魚河段保育：委託茂林區公所執行溪流生態調查及溪流域雇工巡查宣導工作，112年上半年巡護20人次。
2. 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保育
受理民眾申請進入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加強保育宣導，巡護自然保留區，112年上半年計巡護181人次、民眾進入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計2萬333人次。補助援剿人文協會辦理假日駐點解說服務及解說員訓練，112年上半年於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辦理假日駐點解說計600場共5,100人次。
3. 國土綠網與地質公園推動業務
補助高雄市援剿人文協會辦理「高雄泥岩惡地地質公園開放知識培力宣導計畫」，5月13日舉辦地質景觀攝影工作坊，參加人次25人；5月27日舉辦地質公園街景拍攝及地圖繪製考查團，參加人次9人；6月10日維基百科與維基導遊寫作工作坊，參加人次17人。

(七) 生物多樣性相關業務

1. 生態服務給付：「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推動方案」，公告瀕危物種草鴉獎勵金適用區域有旗山區、燕巢區、岡山區、田寮區、路竹區、橋頭區及大樹區，棲架監測每案最高1萬3,000元；瀕危物種水雉獎勵金適用區域為美濃區，提供農地友善獎勵金最高3萬元，繁殖通報每巢最高3,000元，各方案適用區各里可申請自主巡護每隊最高6萬元。
2. 野生動物保育業務
 - (1) 112年上半年依本市野生動物保育自治條例裁處餵食臺灣獼猴行為2件。
 - (2) 辦理動物救援、收容及野放共2,640次。
 - (3) 驅趕擾民獼猴89次，捕獲13隻，救傷獼猴25次，清查獼猴私養案2件，收容私養獼猴2隻，上半年共野放16隻暫時收容之獼猴。
 - (4) 辦理向農民推廣施作電圍網補助，共核准6件。
 - (5) 辦理野生動物運輸講習會，共24人次參加。
3. 捕蜂捉蛇業務
 - (1) 捕蜂：由本府農業局委外辦理全市捕蜂業務，於接獲通報後48小時內移除蜂巢。112年1月至6月移除蜂2,071巢次。
 - (2) 捉蛇：由本府農業局委外辦理全市捉蛇業務，於接獲通報後1小時內抵赴現場。112年1月至6月委託廠商捕捉1,421件，捕捉後送至屏東科技大學研究收容。
4. 外來種移除
 - (1) 動物：112年1月至6月移除外來入侵種亞洲錦蛙32隻、斑腿樹蛙50隻、斑馬鳩55隻、白腰鵲鳩77隻；移除綠鬣蜥3,509隻。
 - (2) 植物：112年1至6月移除香澤蘭1.7公頃、銀合歡1.7公頃、小花蔓澤蘭5.5公頃，共計8.9公頃。
5. 臺灣蚊蠓（小黑蚊）防治宣導工作：本府各局處依「高雄市小黑蚊防治行動計畫」辦理112年上半年宣導小黑蚊防治511場，共4萬3,852人次。

(八) 受保護樹木及特定紀念樹木保護業務

1. 依據「森林以外之樹木普查方法及受保護樹木認定標準」列管之樹木計13株。
2. 依據「高雄市特定紀念樹木保護自治條例」列管之樹木計717株。
3. 辦理特定紀念樹木及受保護樹木棲地環境改善、修剪、病蟲害防治共計54次。
4. 邀請專家學者會診本市特定紀念樹木及受保護樹木株數共計39株。
5. 更新本市特定紀念樹木及受保護樹木標示牌計150面。

四、畜牧行政

(一) 畜牧推廣與行政

1. 畜牧場登記與管理

- (1) 依畜牧法登記之畜牧場975場，畜禽飼養場118場，共計1,093場，112年上半年並推動4場畜牧場屋頂附屬設置太陽能板，裝置容量計2,430KW。
- (2) 畜牧場登記項目及經營情形查核，112上半年計查核畜牧場601場次。

2. 畜禽統計調查及養豬頭數調查

- (1) 畜禽統計調查：本市計有牛7,547頭、羊10,391頭、鹿630頭、雞4,790,513隻、鴨63,135隻、鵝79,402隻。
- (2) 養豬頭數調查：本市計有毛豬飼養戶417戶，毛豬28萬7,894頭。

3. 飼料管理與市售畜禽產品標章查核

- (1) 為維護飼料安全，抽驗轄內畜牧場及飼料廠飼料，檢驗黃麴毒素、一般藥物、農藥、重金屬及三聚氰胺等，112年上半年計62件。
- (2) 執行市售CAS、有機及產銷履歷畜禽產品標章、國產生鮮禽肉溯源標示及冷藏雞肉豬肉標示等行政檢查工作，112上半年度檢查件數510件。
- (3) 辦理學校午餐畜產食材查核與抽驗工作，112上半年度至本市77間學校與2間午餐團膳業者進行畜產食材查核，抽驗件數46件。

4. 辦理家禽生產與輔導

- (1) 配合本市養雞協會會員大會進行相關業務宣導，並請家禽畜牧場落實年度生產目標，依消費需求趨勢調節生產，俾穩定後續禽品之產銷。
- (2) 執行洗選鮮蛋市售通路雞蛋噴印現場查核工作抽查件數12件。
- (3) 為推動本市養禽場轉型升級，邀集農委會、本市養雞協會及農民共同研商禽舍重建升級補助相關事宜，進行意見交流供農委會作為後續申請補助作業參考。
- (4) 為鼓勵本市養禽場禽舍改建升級，於本市路竹區辦理補助說明會，同時邀集百億基金之輔導團隊到場分享補助相關經驗。

5. 辦理養豬生產與輔導

- (1) 辦理示範性強化養豬場精準管理計畫補助方案，鼓勵本市養豬場轉型升級，除請各區公所及養豬團體協助轉發補助方案週知養豬場，並辦理5場次補助說明會，同時邀集輔導團隊到場說明補助事項，以利養豬場了解申請。112年度持續辦理補助作業，已核定場數51場，補助金額計6,803萬元。

- (2) 輔導本市14班農會毛豬產銷班辦理班務運作及相關業務宣導。
 - (3) 辦理112年度農業產銷班(畜牧)評鑑，完成養豬產銷班複評計14班。
 - (4) 協助本市養豬畜牧場申請產銷履歷驗證輔導訪視。
 - (5) 輔導農會辦理毛豬共同運銷業務績優，田寮區農會為111年度全國基層農會第4名、高雄市農會為縣市農會第3名。
 - (6) 推動畜牧場導入自動省工及智能管理設備，為了解雷射驅鳥設備實務應用情形，會同廠商辦理養豬場先期會勘並裝機試用收集資訊，作為後續應用參考。
6. 辦理養牛生產與輔導
- (1) 執行市售鮮乳產品之鮮乳標章查核工作，以維護消費者權益，112上半年度共檢查1,643件。並配合農委會訪查轄內4家乳品工廠稽核鮮乳標章使用管理情形。
 - (2) 輔導本市酪農戶乳牛乳量穩定提升，並獲選112年度高繁天噸乳牛，獲獎乳牛70頭，酪農戶3戶。
 - (3) 協助本市養牛畜牧場申請產銷履歷驗證輔導訪視。
 - (4) 輔導本市養牛畜牧場取得動物福利標章。
 - (5) 輔導橋頭區農會辦理酪農專業教育訓練講習會。
 - (6) 推動畜牧場導入自動省工及智能管理設備，為了解雷射驅鳥設備是否適用於乳牛場，會同廠商先期會勘。
 - (7) 配合農委會執行本市肉牛場耳標發放及牛籍管理工作。
7. 辦理養羊、鹿生產與輔導
- (1) 輔導農會養羊產銷班辦理共同運銷業務及班務運作。
 - (2) 於產茸季節協助本市養鹿協會發布新聞稿宣傳轄內優良鹿場，並輔導執行有線電視廣告託播，藉媒體露出以提升本市養鹿產業知名度，促進鹿茸產品銷售。
 - (3) 配合本市養鹿協會會員大會進行相關業務宣導，本局特製發獎狀4紙頒予該會台灣水鹿鹿茸比賽之獲獎鹿農，予以肯定及鼓勵持續提升生產性能。
8. 畜牧污染防治
- (1) 補助畜牧場設置污染防治相關設備改善及養豬場沼氣再利用112年預計補助222場次，另輔導本市畜牧場改善臭味及廢水處理設施與運作112上半年計65場。
 - (2) 持續推廣果菜園農民施用畜禽糞堆肥:依農村社區源頭減廢計畫補助轄內農民團體(如農會等)推廣果菜園農民使用畜禽糞堆肥295公噸。
 - (3) 輔導本市轄內養豬養牛畜牧場辦理廢水施灌農作個案再利用及沼液沼渣作農地肥份使用，112年規劃辦理現地輔導並協助申請計27場，迄今已推動187場畜牧場辦理畜牧糞尿水經處理後施灌農田，面積約達247公頃。
9. 違法屠宰查緝

- (1) 執行違法屠宰行為查緝工作112年上半年度共44場次，查獲違法屠宰家禽案件1件。
- (2) 辦理家畜禽肉品屠宰衛生合格標誌宣導與屠宰場行政管理作業。

(二) 畜產品推廣與輔導

1. 於產茸季節假神農市集設置高雄養鹿產業主題專區及鹿頂武功祕笈闖關體驗活動6場次，藉山林視覺呈現結合鹿茸資訊及產品展示與解說互動，趣味吸睛提升宣導推廣成效。
2. 辦理認識標章國產豬雞肉蛋乳品宣導推廣活動。
3. 於月世界遊客中心辦理高雄畜產風味餐推廣活動，藉亞洲四健網絡會議的田寮路線參訪活動，以在地食材結合品牌畜產烹調出風味料理，讓來自各國的學員們品嚐在地食材的美味，推廣高雄優質畜禽產品，並規劃有線電視專題報導。
4. 端午節前於高雄物產館辦理包粽體驗DIY活動4場次，結合田寮區農會家政班帶領民眾與外籍生體驗包粽樂趣，藉年節包粽習俗推廣在地優質品牌畜禽品，並規劃有線電視專題報導。
5. 協助履歷驗證養豬畜牧場設計製作形象視覺招牌，提升本市養豬產業形象。
6. 112上半年度輔導本市畜牧團體配合相關活動辦理產銷履歷或品牌畜禽產品推廣展銷與DIY活動共14場次。

五、批發市場業務

(一) 果菜、花卉批發市場

1. 112年1月至6月份批發市場蔬果交易量為蔬菜類78,302公噸、青果類49,678公噸，總計127,980公噸。花卉市場切花交易量為4,803,526把、盆花交易量為525,260盆。
2. 輔導督促高雄、鳳山、大社、燕巢果菜市場持續加強辦理「果菜農藥殘留」檢驗工作，112年1月至6月總計辦理檢驗15,895件，合格件數15,863件，合格率99.80%。督導高雄、鳳山果菜市場辦理質譜儀委外檢驗工作，112年1月至6月總計辦理檢驗165件，合格件數157件，合格率95.15%。並對不合格果菜之供應單位，予以追蹤，確保供應之農產品安全無虞。
3. 強化農產品行情報導服務功能，充實行情報導內容，強化農產品行情報導功能，於颱風期間及重要節慶日價格波動劇烈或不合理時期，即時發佈預警新聞資訊，並連結「國內農產品交易行情站」，以提供多元化及便捷的批發行情資訊查詢管道。
4. 配合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措施，輔導梓官區農會配合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目前儲有甘藍及根莖類作物共約50公噸。於颱風季及雨季端視蔬菜供應量不足及價格漲幅時釋出，於抑制暫時性颱風季及雨季供應不足，充裕民眾所需，並避免因之所造成預期蔬菜價格飛漲，穩定菜價。

(二) 肉品（家禽、家畜）批發市場

1. 112年1月至6月份批發市場交易量為：毛豬454,025頭、雞4,869,678隻、鴨2,233,727隻、鵝21,970隻。毛豬總交易金額為新台幣48億9,341萬9,545元。
 2. 112年1月至6月份批發市場屠宰量為：毛豬309,371頭、牛2,042隻、羊284隻、雞2,140,060隻、鴨1,049,097隻。
 3. 輔導畜產品共同運銷：
 - (1) 毛豬：輔導農民團體辦理毛豬共同運銷供應家畜肉品市場交易，共同改進運銷有關事項，強化運銷組織功能，穩定市場貨源。
 - (2) 市場毛豬調配：依據毛豬產銷調節方案，與台灣省農會、台灣省毛豬運銷合作社聯合社、台糖公司、中華民國養豬協會、中華民國養豬事業發展協進會、各家畜肉品批發市場、各縣市政府等，商訂毛豬供銷數量，及商討毛豬供銷改進事項，維持豬價平穩。
- (三) 高雄物產館之營運成果
1. 於蓮池潭設置高雄物產館，讓本市農特產品朝向精緻化、專業化、品牌化行銷模式經營，並希望藉蓮池潭觀光景點之優勢，打造大高雄優良農產之行銷據點。
 2. 高雄物產館截至112年6月累計總體營業額已逾1億9,901萬元，而112年1月至6月高雄物產館-蓮潭旗艦店總營業額達430萬元。
 3. 本府農業局配合本市當季農特產品產季，辦理一系列農特產品展售活動，結合廚藝教室、親子diy、音樂演唱、微風市集等活動，打造民眾農業休閒購物優質環境，帶動農特產品買氣，增進銷售與通路擴展，進而達到調節產銷之功用。

六、農村發展

(一) 農村建設與發展

1. 推動農村再生，再造富麗農村
 - (1) 輔導農村社區擬定農村再生計畫：截至112年6月底累計農村再生計畫核定數63案。
 - (2) 辦理農村再生培根課程，輔導社區組織規劃提案能力，以發展農村社區特色，本年度已排定辦理湖內區劉家社區26小時培訓。
 - (3) 農村再生增能培訓課程3小時，輔導精進農村旅遊及深化體驗內涵。
 - (4) 輔導農村再生社區研提並執行年度計畫，爭取農委會補助：

112年度爭取補助計畫77案，共計3,852萬元，辦理農村社區整體環境改善、生態保育、產業活化、文化保存等工作。
 - (5) 辦理媒合業師協力農村社區，區域串連農村再生工作，112年度已辦理辦理媒合工作會議5場。

- (6) 辦理112年度農再規劃師駐村計畫，輔導15個社區，已辦理業師訪視16場次。
 - (7) 完成辦理112年區域資源整合根留農村計畫活動，結合在地青年創意活化農村資源，辦理內容概述如下：①美濃水圳漫旅藝術節、②食空蕉囊、③山城，逗遊包-博物館歷險開發、④社區產業肉品精緻升級-香草肉品技術加值、⑤林花柑仔店圓夢計畫、⑥快樂農村六龜品茶趣、⑦高雄好農產行銷計畫書、⑧高雄市荔香鳳萊飲國際行銷推廣、⑨大田將翎整合行銷計畫，吸引壯年回家鄉服務。
2. 農路養護及改善
- 本府農業局112年度編列農路養護計畫預算6,000萬元，依本市市區道路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外供公眾使用農產運輸道路進行改善及養護工作，其施作範圍涵蓋本市大旗美地區（旗山、美濃、內門、甲仙、杉林及六龜等區域）、大岡山地區（岡山、燕巢、田寮、路竹、大樹及阿蓮等區域）及沿海地區（茄萣、永安、湖內、梓官及彌陀等區域），截至112年6月底累計規劃辦理共計27件，總施作長度（包含區公所零星農路）約6.8公里。

七、農民組織與福利

（一）農會輔導(1-6月)

1. 輔導轄內27家農會依農會法定定期召開法定會議。
2. 為加強農會業務經營，辦理27家農會年度考核。
3. 為健全農會財務制度，會同本府財政局辦理27家農會之財務監督。
4. 辦理轄內農會總幹事遴選作業，及輔導各農會辦理補選相關作業。

（二）農業性合作事業輔導(1-6月)

1. 訪視輔導申請籌設之農業性合作社場計4家。
2. 輔導新成立農業性合作社場計2家。
3. 辦理112年農業性合作社考核，考核家數計118家。
4. 辦理112年農業性合作社稽查，稽查家數計11家。
5. 輔導完成辦理解散合作社1家。

（三）農業產銷班輔導

1. 輔導本市農業產銷班401班，辦理設立登記1班、異動登記72班、註銷去年度評鑑不合格登記4班。
2. 辦理農糧署「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計畫」，獎勵本市各農會推動農業產銷班配合政策發展，補助農會訂購農業性雜誌，以提升產銷班學習專業技能。

（四）農民健康保險業務(1-6月)

1. 落實農(健)保各項業務清查及審查作業，持續辦理「農民福利資料管理系統」資料補正作業，112年1月至6月止審核2,162件。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10年1月1日開辦農民退休儲金，至112年6月底本市共有7,031人投保。

3. 辦理農漁民子女獎學金宣導。
4. 辦理內政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統查察業務。
5.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自107年11月1日開辦，至112年6月底本市共有19,226人投保，總投保率為25.6%。
6. 辦理河川公地現勘業務。

(五) 農業軟實力提升

1. 青年農民輔導：

- (1) 辦理型農培訓課程、型農大聯盟行銷推廣、型農本色刊物彙編及推廣，推動高雄市農業發展方向及農業產業升級，針對目前國內、外農業發展趨勢，建立及培育六級產業化標竿案例、激發青年農民潛力與熱情、提升在地農產品牌、城市行銷與農業行銷並重等面向，發展高雄地區農業之創新合作潛力。
- (2) 辦理型農培訓：初階班1班次，培訓人數43人、農業六級產業化交流成長營(2天1夜)，參加人數30人。
- (3) 辦理農民訓練講習及座談會：農民訓練講習3場次，參加人數63人。
- (4) 發行「型農本色」季刊：1月至6月出版112年春季刊，發行量8,000本，傳達「農業六級產業」精神，一方面讓農業從業人員擁有能夠為自己發聲的刊物，另一方面則是要讓認更多人能夠了解農業與生活之間的關聯，拉近產地到餐桌的距離，改變大眾對農業的刻板印象，並辦理刊物發表實體宣傳活動。
- (5) 青創農企業孵育計畫：組成輔導團隊，實地訪視並透過產、銷、人、發、財、資等面向協助個案釐清面臨之困難及所需之扶助，針對專案輔導個案導入資源進行實質改善。共徵件54案，將進行第一階段書面初審遴選25案，並進行第二階段現勘輔導及複審，遴選10案進行補助。

2. 小農整合行銷推廣：

- (1) 串聯農業一級(生產)、二級(加工)及三級(服務)產業，建構出農業六產整合的行銷商業脈絡，以「型農大聯盟」整體形象參加及辦理展售活動，透過實體或網路活動，虛實整合拓展知名度及行銷通路，擴散行銷高雄農業品牌力，1月至6月辦理品牌推廣4場次。
- (2) 透過「誠品線上」電商平台媒合型農產品上架銷售，增加銷售管道及曝光機會，20位型農目前上架79項產品。
- (3) 媒合型農相關宣傳及活動邀約，1月至6月累計完成3案。
- (4) 官方粉絲專頁「型農大聯盟」廣續推廣分享國內、外農業相關趨勢、農業相關課程、活動以及高雄型農參與之相關活動，同步刊登最新資訊與相關內容，截至6月擁有粉絲31,644人次。

(六) 高通通吉祥物經濟

1. 「高通通」無料授權創造附加價值

透過授權，被授權商可應用「高通通名稱及其專用圖檔」進行各項商品的設計開發、規劃主題活動或經營通路等多元應用。在不同產業的授權合作模式中，開拓出跨產業合作新模式，提升吉祥物代言城市行銷，推廣高雄農業品牌形象，累計完成授權54案。

2. 以「高通通」為主題多元化行銷農業，跨局處配合政策代言或宣傳公益性活動，1月至6月出席活動累計3案。

(七) 農業缺工業務

1. 農業技術團：持續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大樹區、六龜區及美濃區辦理，目前本市有3團，共計84位農業師傅投入農業工作，舒緩農業季節性缺工的問題，1至6月累計農務派工9,628人次。
2. 農業兼職人員調度：為善用農村既有勞動力，賡續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本市8區成立「兼職人員調度」，活化農村既有勞動力，1至6月累計農務派工3,650人次。
3. 蔬菜機械代耕團：輔導「方舟農業生產合作社」成立蔬菜機械代耕團，共招募7名農耕士搭配農機具於本市服務，1至6月累計農務派工817人次。
4. 持續推廣 LINE「好農無限+」平台：開發20歲以上學生勞動力資源，截至6月底止「好農無限+」LINE 官方帳號人數已達到9,139人，1至6月累計媒合農務打工超過297人次。
5.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外籍移工外展服務計畫：
本市通過農委會審查共計14個單位，共計159位（美濃區農會100位、茄苳區農會3位、加洲果菜運銷合作社11位、燕巢青隆果菜運銷合作社5位、綠種子蔬果生產合作社5位、吉建果菜運銷合作社2位、梓官聯合社區合作農場5位、祥鶴農產品生產合作社4位、大社聯合社區合作農場5位、合豐農產品運銷合作社4位、百珈蔬果運銷合作社2位、旗山果菜運銷合作社4位、岡財農產運銷合作社4位、全農蔬果生產合作社5位）。

(八) 休閒農業推展與輔導(1-6月)

1. 輔導休閒農場完成籌設(計9家)：
 - (1) 仁武區仁新休閒農場(完成農業經營計畫中)。
 - (2) 美濃區桂花鄉休閒農場(申請建照中)。
 - (3) 杉林區永齡有機休閒農場(已取得建照，施工中)。
 - (4) 小港區淨園休閒農場(申請建照中)。
 - (5) 甲仙區甲仙之丘休閒農場(已取得建照，施工中)。
 - (6) 六龜區新威南側休閒農場(辦理經營計畫書資料補正)。
 - (7) 大樹區大樹休閒農場(辦理經營計畫書資料補正)。
 - (8) 田寮區田寮休閒農場(申請容許使用中)。
 - (9) 彌陀區彌陀海岸休閒農場(申請容許使用中)。
2. 輔導「大倉休閒農場」申請籌設。
3. 休閒農業輔導：
 - (1) 輔導5處休閒農業區執行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

- (2) 協助本市內門休閒農業區與輔導單位內門區農會，於內門七星塔遊憩區成立農產展售暨遊客服務中心，目前已獲中央農委會輔導處核定補助建築物修繕計畫。
- (3) 輔導本市內門、竹林(六龜)、民生(那瑪夏)研提休閒農業示範工作計畫(競爭型工作)。
- (4) 輔導本市大樹區「芭藜園」取得台灣休閒農業協會核發特色農業旅遊場域認證中。
- (5) 輔導本市各休閒農業區休閒農業體驗場域，提升服務品質，改善軟硬體設施，共5處，預計完成金額100萬元，已與各休閒農業區洽談規劃中。
- (6) 成立本市休閒農業輔導團隊，對各休區定期輔導訪視共計15人次，辦理休區協力工作坊及模範觀摩。對各休閒農業區發展策略、旅遊場域皆提出輔導改善計畫共5式。

八、動物防疫及動物保護

(一) 動物防疫

1. 推動豬瘟及口蹄疫撲滅工作，配合中央防疫政策，豬隻全面停止施打豬瘟疫苗、偶蹄類動物全面停止口蹄疫疫苗，除加強輔導豬場衛生管理建立豬場自衛防疫體系外，同時查核輔導豬場落實預防注射，訪視輔導豬場398場次；派員常駐本市4家肉品市場(鳳山、岡山、旗山及高雄)查核檢視上市豬隻免疫情形及健康狀況。
2. 為防範人畜共通傳染病(狂犬病)之發生，並因應102年發生之鼬獾狂犬病疫情擴散，由公務獸醫師巡迴鼬獾確診病例行政區和偏遠區施打犬貓狂犬病疫苗，計注射3,609隻。
3. 建立動物疾病預警機制，持續進行採樣及血清抗體檢測監控，計執行重要豬病(豬瘟、口蹄疫)監測1,671場次、1,937件，高病原性禽流感主動監測37場次、740件(包含養雞場主動監測採檢、本市公共區域野鳥、寵物鳥店及動物園鳥禽、輸出鳥禽場等)。無本市輸入動物追蹤檢疫案。
4. 為清除草食動物之人畜共通傳染病及保障乳品衛生，結核病檢驗牛2,010頭、羊60頭、鹿37頭，共計2,107頭；布氏桿菌病檢驗牛98頭、羊336頭，共計434頭。
5. 辦理動物(家畜、家禽與水產動物)疾病檢驗、鑑定及防疫輔導
 - (1) 受理牧場申請病性鑑定，進行檢驗確定疾病之病因，並輔導其防疫及治療方法，家畜禽共計受理45件。
 - (2) 受理水產養殖業者之病性鑑定申請，以確定引發魚蝦疾病之病因，並輔導其防疫措施；受理養殖業者購買魚蝦苗前之健康檢查，並特別針對高病原性之虹彩病毒及腦神經壞死病毒，以核酸檢驗方法進行檢驗，確定業者所購買魚苗之健康，以增加育成率，降低生產成本，共受理1,054件。提供養殖魚塢水質檢測服務，據以維護良好

之養殖環境，增加魚隻抵抗力，計檢測8,388項次，配製簡易快速水質測定組供養殖業者使用共129組。上述病性鑑定之結果並經由電腦網路疫情系統傳輸至農委會，提供中央蒐集彙整地方疫情擬定全面防疫措施之依據。

6. 加強動物防疫，豬隻、草食動物、禽類及水產動物牧場防疫輔導計485場次，協助豬場、肉品市場、草食動物、養禽場牧場防疫消毒1,298場次。
7. 為增進農民正確的疾病防疫知識及相關防疫之用藥規定，依動物別分別辦理防疫或政令宣導會，計13場、956人次參加。
8. 抽查市售動物用藥品標籤、仿單及品質，以維護動物用藥品安全及保障合法業者權益；計抽查動物用生物藥品查驗19批、215支及核發合格封緘20批、共73,934張。
9. 嚴格抽驗原料畜產品藥物殘留及輔導業者改善，督導肉品市場配合抽驗上市豬隻藥物殘留，以期提供衛生之肉品，建立消費者食用國產健康安全豬肉之信心；另針對本市牧場抽驗193件，開立行政處分2件，計處罰鍰9萬元。
10. 執行獸醫診療機構行政管理，提升動物醫療品質；受理發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核(含換、補)發78件，本市現有執業獸醫師(佐)593人；受理獸醫診療機構開業執照核(含換、補)發25件，本市現有動物醫院242家。違反獸醫師法開立行政處分0件。

(二) 動物保護

1. 秉持尊重生命，愛護動物精神，推行動物保護工作；辦理寵物(犬隻)登記13,619隻、核發(新增)寵物業許可證74件；特定寵物業查核376家次；受理動物保護申訴案件861件、主動稽查5,535件，開立行政處分43件，計處罰鍰1百17萬7千5百元。
2. 推廣動物絕育以減少流浪動物產生，寵物、流浪動物及收容所領養動物之犬貓絕育計5,430隻。
3. 加強流浪動物收容安置，受理流浪動物捕捉申請4,978件、急難救助1,321件、收置流浪犬1,749隻、貓827隻；通知飼主領回犬貓123隻；擴大辦理流浪犬貓認養830隻。
4. 辦理「飼主責任訓練課程」、「校園友善犬課程」、「動物保護校園宣導課程」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流浪動物認領養及動物保護教育宣導活動129場、宣導11,058人次。
5. 動物收容所開放參觀，深耕動物保護與生命教育，參訪人數共計5,022人次(壽山動物保護教育園區3,469人次、燕巢動物收容所1,553人次)。
6. 提供野生動物急救與暫時收容281例、368隻、受理流浪犬貓急難救助或疾病救傷暫時收容處理計1,321案。

光 觀、染

柒、觀 光

一、觀光行銷

(一) 觀光推廣與拓展客源

1. 2022高雄國內旅遊團體補助計畫

111年9月至112年10月辦理，旅行社組團15人(含)以上團體、安排兩天一夜以上行程至高雄旅遊，並住宿高雄合法旅宿，即可申請補助一晚住宿費，平日(週日至週四)住宿每團補助5,000元，假日(週五、週六及國定假日)住宿每團補助4,000元，行程必須安排至少兩個高雄景點，其中一個須為本市宗教旅遊景點。截至112年6月底止，共有687件申請案，累計引客2萬1,653人。

2. 2023馬來西亞 MATTA 旅展及推廣會

112年3月16至22日本府觀光局配合交通部觀光局及台灣觀光協會，組團至馬來西亞吉隆坡及檳城，參加 MATTA 旅展及辦理觀光推廣會，推動本市國際觀光，吸引約25萬人次造訪台灣館。

3. 高雄市旅行公會國際旅展

112年6月2至5日參加「2023高雄市旅行公會國際旅展」，匯集海內外機構、公私部門近450個攤位參展，吸引約28萬人次造訪高雄主題館。

4. 演唱會經濟帶動觀光效應

112年1至6月，國內外知名大咖藝人接連在高雄舉辦演唱會共逾29場，共吸引超過59萬人次，市府團隊結合行銷資源，帶動演唱會經濟與旅遊消費商機。為本市帶來約11億8千萬元觀光產值。

5. 訂定「112年度高雄市觀光行銷推廣補助計畫」

為促進本市觀光產業發展依計畫鼓勵各法人、團體或業者提案申請關於觀光活動行銷推廣，112年1至6月底止，共核准21件。

(二) 多元行銷策略作為

1. 透過產官學合作設置旅遊資訊服務站

(1) 結合在地大專院校及民間團體資源，於本市高鐵左營站、高雄火車站、小港機場等重要交通節點及田寮月世界景區、大社觀音山三角公園設立旅服中心或旅遊諮詢站，提供國內外旅客更友善之諮詢服務。旅服中心112年1至6月提供諮詢服務共計約3萬3,000人次。

(2) 結合借問站店家，設計大樹、大社、杉林、內門、鼓山、鹽埕、岡山、橋頭、路竹、梓官、彌陀、永安、旗山、美濃及旗津等分區旅遊地圖，除有地圖資訊看板與友善的旅遊諮詢服務外，並設有 WiFi 熱點與 QR

Code 引導至雲端提供各項旅遊服務，推廣在地深度旅遊，目前共設置43個服務據點。

(3) 設置 line@生活圈即時回覆旅遊諮詢系統，提供智慧化旅遊服務，粉絲數已破9,500人。

2. 多媒體數位行銷

(1) 專人經營高雄旅遊網、臉書、IG 等社群網站，即時發送相關旅遊訊息，並持續提升本市觀光的關注度及參與度，截至112年6月臉書粉絲團追蹤人數44萬3,731人，較去年同時期增加5,740人；IG 追蹤人數4萬811人，較去年同期增加3,966人。

(2) 高雄旅遊網改版優化，設置7個語言版本(中、英、日、簡中、韓、越、泰)，提供可適用旅客持有的多元載具之網頁介面服務(RWD)，更提供評價建議、旅遊攻略及景點相關資訊，為推動智慧觀光，已建置壽山情人觀景台與蓮池潭、旗津海岸即時4K 影像直播服務，本府觀光局官方 YouTube 頻道訂閱人數從111年1月7,000人訂閱，截至112年6月已有1萬8,375人訂閱，成長1萬1,375人次。

3. 後疫導遊職能加強訓練班

為加強疫情後本市外語導遊更加熟悉高雄觀光景點更新 及配合中央相關防疫指引，規劃辦理「後疫導遊職能加強訓練班」，於3月4、5、11、12日開課訓練，總共有23位導遊結訓，為迎接國外觀光客做好接待準備。

4. 無人機迎賓表演

搭配本市會展觀光，特別規劃無人機迎賓活動，鼓勵國內外合法立案公司、旅行社等公司團體申請，預計可創造本市至少1.6億元觀光產值。112年1月迎來首批超過2萬人的海內外大型獎勵旅遊團(包含星、馬、越及泰等)，在亞灣區舉辦活動；4月針對定期郵輪航班「名勝世界壹號」，10日超過千人入境，亦提供無人機迎賓表演，獲得熱烈回響，下半年多項展覽及大型會議申請迎賓服務。

5. 2023斯巴達障礙跑競賽

結合國際障礙賽跑領導品牌，於4月15、16日在高雄小港公七公園舉辦斯巴達障礙跑競賽「Spartan Race」，為本市帶來近萬人次觀光消費。

6. 美食觀光

(1) 2023米其林指南摘星職人攻略分享會

4月辦理「2023 米其林指南摘星職人攻略分享會」，邀集多位米其林達人分享經驗，輔導並協助餐飲業者搶進2023《米其林指南》，吸引超過百家餐飲業者與會互動。

(2) 辦理「料理職人口袋美食」活動

6-7月召集美食部落客及各界高雄料理職人等35位各領域專家，選出本市中菜、在地菜、日本料理、國際美饌、街頭小吃、甜點烘焙冰品、鍋物七大類美食主題，共200

家以上優質美食店家，後續規劃推出相關文宣品供民眾收藏。

7. 郵輪觀光

- (1) 為推動高雄郵輪國際觀光，本府觀光局規劃辦理首航迎賓活動，包含3月6日威士特丹號（3月6日七海探索者號由海洋局辦理）及4月4日名勝世界壹號。另於4月10日首次針對大型郵輪旅遊團，提供200台無人機迎賓表演。
- (2) 為方便旅客規劃岸上觀光行程，本局印製中、英、日語版郵輪旅客專屬摺頁，內容包含交通路線圖、景點及美食推薦，另規劃「輕軌遊亞灣、鼓鹽嚐美食、踩風迎蔚藍、商圈購歡樂及打卡美景」等5條3-6小時之建議遊程，及編印旅客優惠手冊，提供郵輪旅客免費索取。
- (3) 推出「高雄好玩卡 X 打狗逛逛券」套票，整合輕軌沿線景點及21家以上商家優惠，憑卡享交通無限次搭乘，讓旅客輕鬆暢遊高雄，旅客可於旅運中心大廳專櫃購買相關商品。

(三) 推廣套裝旅遊產品

1. 配合交通部觀光局政策推出高雄好玩卡，截至112年6月已整合超過300家優惠商家，發行超過16萬張。且今年新規劃以輕軌漫遊為主的「高雄好玩 x TaKao 逛逛卡」及以亞洲新灣區與港區為主的「高雄好玩 x MeNGo 景點暢遊卡(暢遊券 QR-Code)」等兩大主力產品。
2. 在地深耕特色遊程，規劃以夜間景點與夜經濟為主的「高雄越夜越好玩卡套票」；主打海線風情讓旅客沿著北高雄的海岸線，從茄萣一路玩到永安、彌陀至梓官的「北高海線好玩卡」，針對旗津在地遊程規劃的「旗津踩風踏浪趣套票」；歷史、人文、宗教、旅遊購物兼具的「鳳雄旺吉好玩卡套票(鳳山大樹線)」；以東高雄慢活生活為主的「東高山線好玩卡」等新產品，積極搶攻後疫時期觀光商機。
3. 針對國內外縣市自由行旅客，與高鐵公司合作推出高鐵-高雄好玩卡及高捷交通套票商品，結合高鐵來回車票85折起及輕軌周遊好玩卡內各項各項超值優惠商品/體驗，截至112年6月已販售逾2萬組。

二、觀光產業提升及管理

(一) 觀光招商

旗津渡假旅館開發案

為活化舊旗津區公所及舊旗津醫院土地，與國有財產署共同合作開發，期招商引資興建優質住宿遊憩服務設施，以吸引更多遊客到訪。檢討本案除疫情影響因素，土地容許使用項目僅規劃旅館及其附屬設施使用，限縮投資人使用規劃，爰於110年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朝放寬土地容許使用項目，辦理細部計畫變更，修改為正面表列：本計畫區特定觀光發展專用區容許使用項目為

住宿服務設施、餐廳、會議廳、商店、展示中心、觀光遊樂業、遊憩設施、健身運動設施及其他經觀光主管機關核可之觀光產業，以提高投資誘因再重新辦理招商。後考量存續期間(原70年)過久、土地地上權權利金過高(原5.8億)，故刻正辦理下修存續期間為50年、土地地上權權利金為4億2,364萬1,856元，已送市府財政局財審會審議通過，待財政部國產署同意後辦理第5次招商事宜。

(二) 觀光產業輔導管理

1. 溫泉合法化輔導管理

輔導寶來不老地區 14 家業者進入聯合審查程序，並獲同意開發，各業者依照非都市土地管制規則辦理土地變更編定程序，目前已有 12 家通過坡審並完成用地變更編定，3 家業者取得建築執照，俟取得建築使用執照(旅館用途)後，即可申請旅館業登記證合法營業。

2. 溫泉取供事業計畫

(1) 寶來溫泉取供事業計畫

每年編列經費辦理採購案，委由寶來地區廠商辦理維護作業，已核准 6 家業者(含寶來花賞公園)申請用水。

(2) 不老溫泉取供事業計畫

委由不老地區廠商(該廠商為 5 家業者聯合成立公司)，以自負盈虧方式經營，現已核准 6 家業者申請用水。

3. 輔導旅館及民宿品質提升

(1) 為輔導本市具在地特色之旅宿業者申設民宿，業公告本市「具人文或歷史風貌之相關區域」，於前揭公告範圍內，可依據民宿管理辦法向本府觀光局申設民宿；位於公告區域外有意願申設民宿之民眾，可提出其地點半徑 800 公尺內具人文或歷史風貌區域之佐證資料，經本府觀光局審查通過者，亦可依法申請設立。截至 112 年 6 月於本市都市計畫範圍內合法設立民宿共 69 家，其中具人文或歷史風貌之相關區域之民宿計 38 家，眷村民宿計 31 家。

(2) 本府觀光局修正公告本市「偏遠地區」範圍，包含仁武、大社、岡山、路竹、阿蓮、田寮、燕巢、橋頭、梓官、彌陀、永安、湖內、大寮、林園、鳥松、大樹、美濃、六龜、內門、杉林、甲仙、桃源、那瑪夏、茂林、旗山、梓官等共 26 區均可依照民宿管理辦法申設民宿，並舉辦地方說明會，已輔導 13 家業者取得民宿登記證。

(3) 為輔導原住民族地區觀光產業發展，本府觀光局訂定「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部落民宿結構安全鑑定項目作業要點」，原鄉特色部落建物如石板屋或高腳屋等，得以結構安全鑑定證明等文件替代建物執照申設民宿，提供旅客具在地特色的住宿體驗。已於茂林及那瑪夏區公所辦理 3 場民宿申設輔導說明會，那瑪夏區公所輔導業者取得結構安全證明文件，已有 3 家業者取得民宿登記證。

(4)「旅館業品質提昇暨星級旅館評鑑」輔導專案

近期高雄積極拓展城市疫後觀光，觀光產業正蓬勃發展，為提升本市旅館服務品質，及配合交通部觀光局 111 年 7 月實施星級旅館評鑑新制，推動「旅館業品質提昇暨星級旅館評鑑」輔導專案。觀光局於 112 年 2 月 22 日、3 月 2 日辦理 2 場「高雄市旅館業服務品質提昇暨星級旅館評鑑輔導說明訓練會」，課程內容涵蓋旅館業服務品質提升秘訣、交通部觀光局新版星級旅館評鑑項目、永續經營、環保旅館及友善旅館規範等，及實務經驗分享，共 60 家業者參加。後續 20 家旅館業者報名接受輔導後，4~6 月進行專家顧問第一次實地輔導及神秘客稽核；6~7 月辦理第二次實地輔導；並將於 7 月底協助旅館報名星級評鑑。

4. 旅宿業房價專案稽查

春節期間自外縣市返鄉及旅遊人潮眾多，加上「伍佰&China Blue」、「新好男孩」、「BLACKPINK」、「張惠妹」、「五月天」及「cold play」等人氣藝人相繼於 112 年至本市舉辦多場演唱會，吸引大量旅客到本市，部分旅宿業者乘勢哄抬房價，影響本市觀光形象。為嚴防旅宿業者哄抬房價，維護消費者權益，本局於春節、二二八、清明節及端午節連假及演唱會前夕稽查旅宿業計 81 家次，其中 13 家查有向旅客收取房價高於備查房價情事，已依發展觀光條例第 55 條第 3 項處新台幣 1 萬元以上 5 萬元以下罰鍰，並公佈違規名單於本局行政資訊網。

(三) 輔導露營場合法化

1. 露營場大都坐落非都市土地山區，屬農牧、林業用地，無法符合土地使用管制，長期無法申請設立登記。內政部 111 年 7 月 20 日，有條件放寬非都市土地之農牧、林業用地 1 公頃以下可作露營使用，交通部觀光局同步修訂「露營場管理要點」，本局隨即成立露營場輔導小組，並委託專業廠商積極輔導業者申設合法化。
2. 本局自 111 年 12 月起，聯合市府相關局處於旗山、桃源、那瑪夏、茂林區等原鄉地區共辦理 4 場說明會，積極邀請業者參加，計有 138 家次參加。
3. 截至 112 年 6 月，已輔導 22 家申請第 1 階段「非都市土地容許使用」，其中 2 家已取得土地許可使用，2 家位於環境敏感區不得申設露營場，其他審核中。另輔導 2 家申請第 2 階段「露營場設置登記」（遠山望月露營區、露營樂 2 號店旗津旗艦店），因申請文件缺漏尚需調整等，目前業者補件中。

三、推動觀光發展

(一) 辦理多元主題活動

1. 2023 高雄蓮潭燈會

自112年1月26日至2月5日首度移師至左營蓮池潭辦理，以濃濃生猛台灣味及兔子為主軸，進行環潭水陸燈區策展，並以「越在地越國際」規劃精彩展演活動，打造最具生猛台灣味的燈會。另結合在地文化廟埕藝陣展演、街藝表演等活動內容，邀請高雄在地民俗陣頭及傳統戲劇演出，讓國內外遊客以不同角度認識高雄蓮池潭。整合鄰近特色古蹟、景點、眷村特色民宿與在地美食小吃，推出蓮潭燈會一日遊、二日遊共計11條賞燈遊程，此外，也與在地商圈廟宇合作推出抽獎及住宿優惠，有效帶動蓮潭周邊及北高地區的觀光發展。活動期間吸引逾200萬參觀人次，創造近30億元觀光效益，榮獲2023美國謬思設計大獎、美國 TITAN Property Awards 及英國 LONDON DESIGN AWARD，目前國際大獎累計6項國際大獎。

2. 2023高雄內門宋江陣

於今(112)年2月25日至3月8日假內門南海紫竹寺舉行，辦理內容包含開幕式、全國創意宋江陣頭大賽、創意團隊表演(國立台灣戲曲學院、中華藝校、地嶽殿吉勝堂八家將等)、宋江大宴、文武陣頭拜觀音、內門區在地中小學民俗表演、羅漢門迎佛祖遶境等。

活動期間參觀人次約10萬人次，創造近1.5億元觀光效益，宋江大宴以在地特色規劃精緻饗宴氛圍，讓賓客舒適品嚐內門辦桌菜新面貌，成功帶動外帶辦桌菜熱賣及周邊觀光產業。

3. 2023乘風而騎

以「複合式單車旅遊」為概念，設計出不只是騎單車的豐富活動內容，於岡山、大樹、鼓山、林園等區，以「單車生活節」為主題，透過市集、音樂會、兒童趣味競賽等活動來擴大活動效益，吸引更多民眾同樂。岡山場與岡山觀光工廠及百年傳統文化的籬筐會結合，遊程中帶領遊客騎單車去趕集吃美食，體驗結合了新創與傳統不同風貌的市集。大樹場結合高雄鳳荔季，以生態採果形式包裝深度遊程，讓遊客能走近自然，認識在地。藉由低碳旅遊方式行銷高雄市特色景點區，活絡地方觀光產業發展並提升地區觀光產值。

4. 2023旗津風箏暨氣墊水樂園

7月22日至8月20日三週的六、日於旗津海水浴場辦理，並規劃週週不同主題風箏展演，讓旗津天空滿是悠遊的風箏；還有最受小朋友喜愛的大型氣墊水樂園也再次登場，讓小朋友可以盡情玩水消暑，每週六晚上還加碼夜間風箏展演、週日夜間火舞表演，將整個旗津打造成大人小孩都喜歡的遊樂園。

5. 2023高雄愛·月熱氣球

預計112年9月23至10月1日在月世界風景區舉辦，除熱氣球繫留體驗外，更有25公尺高全新視野搭乘平台(月球公園)俯瞰月世界遼闊美景，及夜間迷你熱氣球光影展演秀，營造如土耳其卡帕多奇亞(Cappadocia)之異國氛圍，打造全台最獨特惡地形熱氣球體驗。

10月7至15日在愛河風景區登場，搭配假日餐車文青市集、夜間迷你熱氣球光影展演秀等，打造全台唯一河畔景觀熱氣球體驗。

6. 2023高雄 outdoor 森活節

為推廣戶外活動，訂於112年11月18、19日邀集知名戶外品牌與排隊美食聯手打造高質感城市戶外露營體驗活動，讓民眾在衛武營藝文中心的城市綠地中體驗風格露營，現場除露營技能示範、露營車體驗及露營選物販售外，還有活動限定的美食市集及音樂不間斷的草地音樂會，帶給民眾悠閒的午後時光。

7. 2023海線潮旅行

預計112年10至11月於茄苳、永安、彌陀、梓官等臨海區域結合在地社區及產業推出8條深度遊程，運用多元管道行銷高雄海線觀光，以展現高雄海洋首都的城市特色，且加碼推出海線潮旅行團體旅遊補助，歡迎全國旅行社組團遊玩，促進在地觀光產值。

透過特色音樂市集、道地海味佳肴及在地品牌參與，用音樂及美食讓更多人認識及體驗高雄最道地的海邊生活與文化，規劃套裝行程，讓民眾在微微的海風吹拂中享受美食、體驗DIY、欣賞特有漁村文化，帶動在地觀光產業創意經營、永續發展。

四、景點建設及營運管理

(一) 蓮池潭風景區

1. 111年度蓮池潭風景區整建工程

改善艇庫、孔廟及小龜山公廁採光及通風性，打造環湖步道入口無障礙通行動線及蓮池潭兒童公園迷宮廣場，提升景區遊憩多樣性及通用性。(112年5月完工)

2. 112年度蓮池潭風景區環境營造工程

重塑龍虎塔至春秋閣間水岸步道，擴增陸域將行人步道與自行車道分開，並整合蓮池潭風景區指標系統，優化景區服務設施及友善空間。(預計112年8月發包)

3. 高雄市景區特色遊憩場營造工程

打造兼具趣味性、互動性及滿足不同對象探索及發展需求的遊戲場，以豐富蓮池潭兒童公園共融特色。(預計112年10月完工)

4. 蓮池潭纜繩滑水主題樂園

結合水上闖關浮台及水上溜滑梯等遊憩設施，搭配咖啡輕食之販售，提供遊客來到蓮池潭有不同的遊憩體驗選擇；另打造童遊藝境親子館及羣島餐酒館，提供遊客來到蓮池潭有不同的遊憩體驗選擇。

5. 蓮池潭景觀場域出租案

於111年4月15日完成簽約，委託專業民間經營，引進咖啡、輕食、點心等精緻餐飲，打造落地景觀窗，搭配蓮池潭畔景色，提供遊客恬靜悠閒的用餐環境，成功營造為蓮池潭特有之特色餐廳。

6. 蓮池潭水域遊憩開放

為響應中央向海致敬政策，宣示水域解嚴，於110年12月20日起開放蓮池潭水上活動，民眾只要於湖畔掃描 QR-Code 或至本局行政資訊服務網填寫資料，即可下水活動。冬季為每日6時30分至17時30分，在夏季為每日6時至18時，下水點為艇庫公廁旁草皮區及舊城國小對面遊憩浮台區。112年1月至6月共計1,322人下水。

(二) 金獅湖風景區

1. 金獅湖風景區整建工程

針對管理站周邊環境進行改善，搭配蝴蝶園採親子花園為主題，於南區公園新設涵洞遊具設施及洗腳池，提供大人賞花、小孩玩樂的場域。(預計112年8月完工)

2. 蝴蝶生態園區

為全國規模最大的網室型蝴蝶園，育有約1,500餘隻各種蝶類，係全年可見蝴蝶翩翩飛舞的生態園區，112年1至6月遊客人數約4萬8,447人次。

3. 豐富蝴蝶園導覽資源

為增進蝴蝶園志工專業職能，重新設計製作蝴蝶園導覽手冊，豐富志工導覽內容，提升導覽解說及互動的多元性。

(三) 旗津風景區

1. 旗津環境改善工程

新建星光隧道前廣場，並營造中旗津露營區至戰爭和平公園沿線夜間照明及觀海遊憩節點(三號公廁前廣場、天聖宮停車場周邊涼亭新建)，優化旗津海岸遊客動線。(預計112年8月完工)

2. 旗津貝殼館

為亞洲館藏數量最多的貝殼展覽館之一，展示近2000多件貝殼，由志工團隊提供遊客解說服務。112年1至6月參觀人數約1萬5,742人次。

3. 旗津露營區

為開發特色露營區並引進優質廠商營運管理，辦理「高雄市旗津汽車露營區出租案」，推出豪華帳棚露營區，提供遊客露營旅遊完善服務，打造獨具特色的市區豪華露營度假區，成功帶動周邊餐飲、交通、旅遊等觀光需求。

4. 旗津沙灘吧

旗津沙灘吧持續舉辦周六落日趴，為迎接春天於4月1日至4月4日推出「春島沙灘音樂祭」，邀請百大 DJ Naeleck 現場演出，帶動旗津夜間觀光。

5. 海之星沙灘俱樂部

為打造旗津貝殼館前場域為海之星俱樂部，已完成招商，並於111年6月5日開放營運，提供輕食、飲品服務，並於場域周邊打造彩虹步道，成為旗津觀光新亮點。

(四) 愛河、壽山風景區

1. 愛河兩岸遊憩環境營造工程

為優化愛河兩岸步行環境景觀，進行河岸指標、人行鋪面(河西路)、座椅及公廁等服務設施整建，並增設愛河之心及願景橋浮動碼頭，提升愛河沿線觀光魅力及水域遊憩品質。(112年4月完工)

2. 愛河市集

愛河改善工程於112年4月完工，並串聯海洋派對系列活動，自112年5月27日起連續三個週末於愛河河西路辦理「LA RUE MARKET 愛河限定場次」，園道鋪面改善後更美觀並友善行走，吸引許多民眾推娃娃車、攜帶寵物及身障者一起遊逛，共計吸引約6萬5,000人次參與。

3. 推動「還河於民」愛河親水活動

109年11月23日公告開放高雄橋至七賢橋之愛河水域得從事獨木舟、立式划槳等無動力水域遊憩活動，110年12月20日重新公告愛河水域遊憩活動範圍自高雄橋至治平橋，111年5月20日再度擴大愛河水域遊憩活動延伸至愛河之心，水域開放時間為每日6:00至19:00，民眾只要實名登記就可下水遊玩，同時加強各項安全及防護措施，確保水域活動安全。截至112年6月30日共計3,979人次。

4. 申請指定觀光地區

109年10月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指定觀光地區，歷經多次修正，交通部觀光局於111年12月26日公告指定「高雄市蓮池潭周邊」及「高雄市愛河水岸周邊」為觀光地區，刻正洽詢專業團體協助辦理資料盤點、梳理現況及蒐集與研析相關計畫、法規及報告、相關招商引資初步架構、民眾及相關產業說明(座談)會，凝聚共識及制定經營管理計畫方案。

(五) 澄清湖風景區

1. 澄清湖周邊環境整建工程

提升得月樓、三亭攬勝與湖畔星光綠廊水域周邊環境，並改善鳥松溼地外環人行空間，營造澄清湖周邊親水休憩空間。(預計112年8月完工)

2. 澄清湖周邊環境營造工程

型塑澄清湖大門口前廣場空間，打造舒適休憩環境，並接續改善鳥松濕地外環人行空間，提升澄清湖景區周邊整體遊憩環境。(預計112年8月發包)

3. 補助社團法人高雄市野鳥學會認養鳥松濕地，積極推動生態復育及環境教育推廣，不定期辦理親子生態推廣活動，讓大人、小孩透過活動親近大自然並增進生態保育知識；並於本市動物園、蝴蝶園及鳥松濕地引入智慧導覽系統，進行QRcode 導覽

系統建置，結合語音解說導覽，提供遊客更便利之旅遊導覽服務。

(六) 月世界風景區

1. 月世界風景區遊憩設施整建工程

重建天梯步道及增設停車場空間，並優化月球公園及弦月眺景台觀景平台等景區熱點設施，提供舒適安全的惡地景觀遊憩區。(112年6月完工)

2. 為帶動當地觀光發展及提供景點解說導覽，月世界遊客中心委託田寮區農會經營管理，設立田寮區第一間超商(7-ELEVEN)、小農市集及農特產品展售中心，另設置諮詢服務台，以滿足風景區觀光遊客需求，並提升當地民眾更佳的生活機能。配合熱氣球活動及中秋節意象，於月世界設置六顆空飄氣球及嫦娥兔裝置藝術，創造新打卡景點。

(七) 寶來及不老地區

1. 111年度高雄市六龜寶來溫泉資源探勘統包工程(二期)

藉由寶來第二口溫泉井開鑿增加溫泉產量，建置溫泉原水防垢處理及取供設備，並辦理「溫泉水權狀」及「取供事業經營許可」等行政作業，完善寶來溫泉遊憩產業設施，目前已完成鑿井作業，已於7月進場施作原水處理等設備，工期約40日曆天。(預計112年9月完工)

2. 寶來花賞溫泉公園

規劃有 SPA 泡湯區、更衣盥洗室、廁間等設施，並透過委託民間專業化之經營管理，延長泡湯時間至晚上，且全年無休，為提升園區旅遊服務功能，引進露營車及城市探險遊憩設施，結合泡湯體驗及豪華露營打造六龜寶來地區獨特的觀光資源。

(八) 其他觀光建設

1. 觀音湖內埤生態廊道營造工程

為發展觀音湖及觀音山生態休憩旅遊帶，優化觀音湖遊憩功能，規劃建置觀音湖入口處公廁、景區戶外生態解說場域及休憩平台，並串聯觀音湖內埤原有環湖步道及堤頂步道，營造生態棲地及溼地景觀。(預計113年9月完工)。

(九) 景區亮點作為

1. 本府觀光局現與廠商合作辦理之「112年度重點景區人流統計」係延續去年「111年度重點景區人流統計系統採購案」，以電信大數據方式蒐集人流資訊並提供旅遊人潮警示燈號系統供民眾查詢本局轄管風景區即時人流、天氣及周遭交通相關資訊，此燈號系統現可查詢景點計28處，提供民眾更方便及更多元的旅遊資訊及體驗。

2. 為迎接2023年春節連假，與素人設計師合作於蓮池潭、金獅湖、崗山之眼、月世界及旗津等景區布置手繪風巨型兔年春聯，並提供具景區特色兔年春聯供遊客索取，除成功營造2023新春打卡點，也讓各景點增添新春喜氣。

五、動物園營運管理

(一) 新動物園運動-壽山動物園試營運

1. 本府推動新動物園運動，在歷經 1 年多的休園整建，園區休憩品質及動物福祉皆有顯著改善，尤其針對改善動物棲地方面，首度採用動物混養概念，放大動物活動空間，並改善室外展場環境。打造山脈意象建築，利用既有獸舍展場整建，以符合草食性動物混養需求，另透過百葉窗結構增加空氣對流及引入大自然天光，改善獸舍內通風及採光環境，創建符合動物福祉、保育及展示功能兼備之獸舍展示型態與內舍生活空間。園區於 111 年 12 月 16 日開始試營運，以嶄新面貌重新對外開放，民眾反應熱烈，112 年截至 7 月底入園人數達 77 萬 7,243 人，約為整建前之 2 倍。
2. 除園區工程外，園方亦針對軟體面積極提升，包含持續洽談異業合作及開發聯名商品、園區餐飲委外經營、引進新動物物種、園區依節慶規劃特別活動等，讓重新開幕更加熱鬧豐富。
3. 試營運期間，考量遊客數較多，為避免對周邊交通造成衝擊，市府相關單位密切討論交維措施，包含 56 號公車加密行駛班次，提供民眾便利遊園交通選擇。同時於連假期間由觀光局向鄰近動物園之台灣水泥公司商借土地做為臨時停車場，並闢駛接駁專車，解決民眾遊園交通問題。
4. 園區在入園人數漸趨穩定後逐步開放現場售票，2 月起採線上預購門票及開放每日現場限量售票，提供更多元便利的購票管道，同時仍維持良好遊園品質。
5. 園方與辜嚴倬雲植物保種中心合作，在該中心協助下，於園區動物棲地及遊客休憩空間種植較為稀有並符合環境條件的植栽，營造出獨特的綠帶空間，讓遊客來園區不僅能觀賞動物，亦能欣賞植物的美好。
6. 動物園在智慧運用上亦有所突破，和亞旭電腦公司合作，爭取經濟部 A+ 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前瞻技術研發計畫補助經費，提案「5G 專網及室內外 WiFi6 之技術整合計畫-以壽山動物園為驗證場域」，設計多款富教育性質互動遊戲，並提供智慧互動式服務，預計 112 年 9 月陸續推出應用服務。

(二) 園區設備提升、動物飼養管理及交流合作

1. 在園區對外開放後仍針對園區工程界面及新動物園運動未改善之區域持續進行整建改善，期望在細節處給予遊客更貼心舒適的遊園環境及更具質感的整體景觀。
2. 園區親水廣場於今年 3 月份配合水情吃緊暫停開放以節約用水，水情趨緩後於 7 月 1 日暑期重新開放，提供親子同樂的戲水空間。
3. 112 年 3 月邀請高雄市獸醫師公會、高雄市福爾摩沙獸醫臨床醫學會、建築師公會、自然生態學者等團體協助檢視園區動物棲地空間及動物照養工作，整體棲地環境提升與園區動物照養品質皆讓受邀專家學者留下深刻印象並予高度肯定。

4. 持續爭取各方資源挹注，與高雄市在地阮綜合醫院合作，該院預計捐贈超音波設備提供園區動物診療使用。同時持續與在地獸醫院及屏東科技大學等醫療單位合作，支援園區不足之醫療設備及人力，提供不同之醫療觀點與切入點，並將醫療成果整理記錄，與其他單位進行經驗交流。
5. 與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合作，協助野生動物收容救傷，1至6月總共協助救傷19種88隻野生動物，其中不乏珍貴的草鴉、蜂鷹、赤翡翠等台灣特有保育類物種，協助動物重返自然棲地，落實動物園保育功能。並於本年度持續協助市府農業局執行台灣獼猴安置收容計劃，收容無法重返野外之台灣獼猴。
6. 為精進園區動物照養工作，5月起園方陸續推派園區保育員及動物管理人員參加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委託台灣動物園暨水族館協會(TAZA)辦理之展演動物飼養管理相關課程，透過人員進修及與其他場域工作夥伴交流討論，將新的觀念及思維持續帶回園區，提升園區動物飼養管理品質。

(三) 辦理各項教育推廣及行銷活動

112年上半年度園區結合節慶辦理多場行銷教育活動，同時線上動物園及行動動物園形式亦持續推動，將保育觀念觸角擴及更深更廣。同時積極與企業洽談合作，開發聯名商品，為園區重新開放加強行銷力道。

1. 結合春節與兒童節連假等節慶，在園區辦理行銷教育活動，包含動物保育繪本導讀、動物園寫生活動等，富含教育意義並成功行銷動物園。
2. 今年5月份辦理6場偏鄉教育宣導活動，聘請專業講師到茂林、那瑪夏等高雄偏鄉地區講解鳥類保育相關課程，並讓學童實際與動物進行互動，以生動的課程給予學童印象深刻的體驗。
3. 持續與台灣獼猴共存推廣協會合作，在園區內設置多面獼猴的教育宣導牌面，並由該協會志工來園宣導民眾理解台灣獼猴習性並習得正確與台灣獼猴相處的方式，有效降低遊客與獼猴之衝突，打造人猴友善共存環境。
4. 與鈺瀧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義大遊樂世界、高雄福華大飯店等單位洽談異業合作，以共同行銷、推廣動物認養及開發聯名商品等方式共創雙贏局面，豐富園區紀念品內容並增加入園遊客數；同時以促參方式招募民間夥伴投資園區餐飲及紀念品店，紀念品店質感相較以往大幅提升，園區光室咖啡廳也在7月2日盛大開幕。
5. 園區委託專業團隊辦理教育營隊，設計多元化的課程，除國小學童參與的教育營隊外，亦有適合親子共同參與的動物園露營體驗活動課程，滿足遊客不同的規劃需求。

(四) 推動內門觀光休閒園區開發計畫

觀光局持續辦理本園區開發計畫，園區採低度開發模式，維持現地自然生態景觀，規劃為親子、多元休憩及親近可愛溫馴動物之觀光休閒園區。園區工程於111年11月開工，112年市府持續編列

9,180萬元，另向中央爭取8,904萬元，總共1億8,084萬元投入園區工程，截至6月底工程進度20.68%，預計114年底完成園區開發作業。另本案擬採OT促參模式進行招商，招募民間企業夥伴投資及營運，112年初已啟動招商程序。

捌、都市發展

捌、都市發展

一、綜合企劃

(一) 推動亞灣區產業開發建設

1. 特貿三公辦都更案

本案已於111年完成北基地、南基地南側及南基地北側等三案實施契約簽訂，刻由府級跨機關平台整合中，包含公共開放空間及立體通廊銜接、退縮設置車道、落實公益設施等承諾事項，預計於112年底完成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草案，並依都更條例辦理公聽會及相關審議事宜。

2. 配合亞灣2.0完成都市計畫檢討

本案已於112年4月17日公告實施都市計畫，透過容積獎勵、調整土地使用管制及都市設計基準等，給予產業投資誘因，加速推動亞灣5GAIoT產業群聚及水岸多元使用機能。

3. 推動大港橋周邊倉庫群轉型利用

在市港合作推動下，已完成棧貳庫及大港倉一期棧庫營運，目前高雄港區土地開發公司採分期辦理棧倉庫群活化招商、建物改建與基礎設施工程，如大港倉二期改建招商、候工室整建營運等。

4. 持續檢討多功能經貿園區都市計畫

依據行政院「亞灣2.0-智慧科技創新園區推動方案」，持續促請國營事業地主辦理招商引資。另延續亞灣2.0發展脈絡，通盤檢討多功能經貿園區都市計畫，預計112年底前辦理通盤檢討草案公展事宜，促進產業投資及吸引就業人口移居高雄，帶動都市整體發展。

(二) 舊高煉廠轉型科技產業園區

楠梓產業園區已於111年4月29日公告實施都市計畫，刻由本府經發局辦理產業園區公共設施開闢及晶圓製造產業進駐投資事宜。另循環經濟材料創新研發專區，都市計畫於112年4月26日公告發布實施，續由工務局協助開闢園區南路40米大道及中油投資興建綠能所研發大樓等事宜。

二、區域發展暨審議

(一) 都市計畫審議通過重要案件

為促進產業發展、改善交通系統、配合捷運開發、促進地方發展及推動都市更新，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112年上半年共召開16次會議(委員會5次、專案小組會議11次)，計完成17件審議案，審議通過之重要案件如下：

1. 促進產業發展：多功能經貿園區5GAIoT創新園區及公4土管要點變更等案。

2. 改善交通系統：新台17線南段開闢工程變更案。
3. 配合捷運開發：岡山路竹延伸線 RK1站及 09站土地開發再審議等案。
4. 促進地方發展：舊左營國中變更為公園用地、鼓山舊中山國小變更為機關用地、左營明德新村眷村文化保存及台鐵高雄機廠第二次公開展覽、灣子內停21土管要點變更、高鐵左營站轉運專用區及廣停用地變更為商業區及公園用地等案。
5. 推動都市更新：劃定前鎮獅甲二小段586地號、大寮區忠義段51地號等3筆土地、岡山區信義段33地號等4筆土地、岡山段519-10等9筆土地及文化段73地號等8筆土地更新地區暨訂定都市更新計畫等案、修正高雄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第3至第7條。

(二) 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議通過重要案件

112年上半年本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專責審議小組共召開9次會議(大會2次，專案小組會議7次)，審議通過大崗山汽車駕駛人訓練班用地擴增開發計畫及根協路竹科技產業園區開發計畫。

(三) 推動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除持續推動六龜、永安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外，112年3月獲內政部補助經費辦理大樹區，刻辦理招標相關作業。

三、都市規劃

(一) 配合北高雄科技廊帶檢討都市計畫

配合 S 廊帶戰略布局及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綜合規劃獲行政院核定，陸續推動北高雄各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作業。本府辦理岡山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內容配合相關重大建設及國防部放寬岡山機場軍事禁限建地區飛航高度管制，提出「產業用地儲備與路網串聯」、「TOD 開發」、「容積提升」等重點，以促進全區土地有效利用。全案業經本市都委會第107次會議審議通過，112年2月報請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

另針對未來路科擴編之產業用地需求進行農業區開發評估，並透過市府各局處合作於112年6月起辦理9場座談會，強化民眾參與規劃的機制，後續民眾意見亦作為農業區整體規劃及通盤檢討參考。

(二) 發展快速道路系統完成都市計畫檢討

為改善區域交通、促進區域發展，並因應中油公司高雄煉油廠將轉型為楠梓產業園區及循環技術暨材料創新研發專區引入之交通需求，本府推動新台17線開闢工程，辦理都市計畫變更調整路型，主要計畫經112年5月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

翠華路為左營區南北交通命脈，連接楠梓科技產業園區、左營高鐵站及高雄市區來往之主要路段，考量南部半導體材料 S 廊帶、北城計畫等計畫產生之交通流量與聯外需求，提升其道路容量，配合翠華路拓寬，辦理主要計畫變更，於112年4月發布實施。

- (三) 辦理鳳山都市計畫通盤公開徵求意見
鳳山區近年藝文、捷運及鐵路軌道等建設引領城市風貌與生活型態的轉變，本府於112年5月啟動鳳山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公開徵求意見，舉辦座談會廣徵民意，辦理中崙農業區、公保地解編等，全面檢討土地使用的規劃，引領鳳山朝向綠色運輸之宜居城市發展。
- (四) 辦理大寮都市計畫通盤公開徵求意見
國道七號建設於112年3月奉行政院核定，大寮將同時坐擁捷運、88快速道路與國道七號，具備一捷一快一高交通優勢，可快速串聯市區與產業園區，吸引周邊人口移居，帶動區域發展未來可期。本府於112年6月啟動大寮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公開徵求意見，舉辦座談會廣徵民意，重新檢討長期未開闢的整體開發地區、公保地解編檢討、地區公共設施需求盤點等，藉以帶動大寮地區整體發展。
- (五) 配合左營海軍明德新村眷村文化保存計畫，變更都市計畫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為保存明德新村特有眷村紋理、鳳山縣舊城西門段遺址及南海大溝疑似遺址，透過文化資產保存手段規劃眷村文化園區，辦理眷村文化保存及都市計畫變更，朝整併街廓方式辦理，並集中配置規劃鄰里公園及停車場，提高環境品質。全案於112年6月發布實施。
- (六) 辦理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為妥善解決公共設施用地因劃設保留數十年且長期未取得，致影響民眾權益問題，辦理本市18處都市計畫區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仁武、大寮、茄萣、湖內、湖內大湖地區、美濃、美濃湖、岡山、旗山、燕巢、澄清湖、烏松仁美地區、大社、阿蓮、岡山交流道、高雄新市鎮既成發展區、楠梓交流道（鳳山厝部分）及原高市地區）。美濃湖及大寮、仁武、茄萣、原市地區及澄清湖等計畫區第一階段已公告發布實施；岡山、岡山交流道、楠梓交流道（鳳山厝）、燕巢、阿蓮、旗山、美濃等7處內政部已審議通過，其餘5處於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

四、都市設計

- (一) 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審議業務
本市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112年1月至6月底共召開30場次會議（委員會15場及幹事會15場），計審議完成60案，完成2件建築師簽證案。
- (二) 建置都市設計審議電子化資料
為提高都市設計審議效能，本府都市發展局已啟動「都市設計審議電子化資料建置」擴充案。本案將提供使用者友善的操作介面，強化歷史案件資料的建置與查詢功能，建置專屬承辦人專區以強化內部控管，並優化申請人案件的登打和管理介面。已核准的案件將結合地理資訊系統進行空間化套繪，以提供更

完善的查詢方式，全案預計於112年底完成。

(三) 辦理都市設計基準專案通盤檢討

都市設計審議原則及設計基準中與現行法規標準不一、產生執行疑義之處，將全面進行檢修，使規範更加簡單扼要及明確化，112年1月至6月已召開4場工作會議，7月召開3場公會與機關座談會議，以加速審查效能並兼顧都市設計品質。

五、社區營造

(一) 協助社區營造特色空間及創意亮點

鼓勵社區及區公所自主關心生活環境與永續發展，本府提供社區營造補助方案，自100年至111年，計有美濃、路竹、鳳山、旗山、大樹、岡山等33個行政區協助社區提出申請，累計完成572處社區亮點營造。112年1月大樹區樣腳社區「綠新樣腳」及路竹區竹東社區「城市綠洲」，雙雙榮獲第十屆台灣景觀大獎。112年持續推行社區營造實施計畫，新增社造點申請19案，已全數於6月核定，預計新增綠地0.96公頃。

(二) 爭取「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經費

爭取營建署「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經費，112年4月已獲營建署核定本府政策引導型提案「高雄市鳳山歷史城鎮風貌及創生『行城漫旅』綠環境改善計畫」、「高雄市前鎮區盛興公園共融環境改善工程」、「高雄市旗山區『東九道之驛創生場域韌性基盤改善計畫』」、「高雄市楠梓區清豐公園生態景觀改善工程」、「高雄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及「高雄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等6案，計畫總經費計8,461.4萬元，並於112年6月獲營建署核定本府競爭型提案「半屏山地區周邊環境改善計畫」、「美濃文化生態散步策」等2案，計畫總經費計7,600萬元。

(三) 燕巢橫山共創基地空間整備與綠色創生計畫

燕巢橫山共創基地係結合產官學資源，作為產品設計開發、人才育成、實作培育、展覽推廣等之永續創價平台。其中基地內104房舍獲國發會加速地方創生計畫核定金額625萬元，並於112年3月完工，112年5月由臺灣 STU 設計師協會進駐，設立高雄綠色永續推動中心，推動公益性、在地共好性、以及永續性行動方案，與基地內「橫山3創服務設計中心」等進駐單位合作，共同推動綠色美學、循環經濟價值的創新產品設計，促進產學合作、創新設計及技術研發。

六、都市更新

(一) 策略都更培力，輔導民眾自主更新

本府都發局委託專業團隊成立都市更新輔導團，協助發起人籌組更新會自主辦理都更重建，並以鐵路地下化及捷運輕軌沿線為重點地區，深入社區解說，繼110年起成立高雄車站東區、中興、河濱及慈愛社區等4處區域型都市更新工作站，111年公布「輔導

民間自主都市更新588專案作業規定」，協助所有權人多數有重建意願的老舊社區，成立都市更新會法人組織，目前已有4個社區成立都市更新會，分別分布於新興、鼓山、苓雅、鹽埕等。112年再與工務局合作設立美麗島都更危老聯合工作站，每月定期派駐專業人員提供都更諮詢、申請流程、獎勵措施等服務，逐步引導自主都市更新。

(二) 推動岡山新行政中心公辦都更招商

岡山行政中心位處岡山商業發展密集區域，各機關建物多已服務逾40年，腹地狹窄、停車不便。本府盤點北高雄產業及地區發展，預定將現有行政機關搬遷至機15用地，現址則更新重建，活絡岡山商業機能。新行政中心未來將有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地政事務所、消防分隊、警察分局及清潔隊合署進駐，並規劃公托等公益性服務設施。岡山新行政中心公辦都更案於112年4月18日公告徵求實施者，預計112年8月18日截止，後續依規定辦理簽約及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報核作業。

七、住宅發展

(一) 加速社會住宅興辦

本府成立「高雄市社會住宅推動平台」，定期邀請營建署、國家住都中心及本府相關局處共同研商推動社會住宅之對策，並縮短行政流程，加速推動本市社宅興建，截至112年7月，已召開14次平台會議。

本市社會住宅政策擴大至以15,000戶為總量目標，並協調中央國家住都中心一同興建，自110年啟動工程發包，截至112年7月，已完成10,969戶社宅統包工程決標，其中，已有7,353戶開工動土，預期3至4年可完工啟用，讓年輕民眾有安心優質的居住環境。

(二) 高雄首座全新社宅「凱旋青樹」公告招租

本府首座新建型社會住宅「凱旋青樹」於111年11月底完工，提供245戶社宅單元、店鋪及社會局公托中心等優質的社會住宅服務。於112年2月7日至3月1日受理申請，總計申請合格戶共3,411戶，於5月10日以電腦公開抽籤方式決定選屋順位，正取戶及部分備取戶民眾陸續於112年6月底簽約入住。店鋪部分將由全聯超市進駐使用，提供社宅及周邊住戶便利的購物環境。

(三) 新建其他3處社宅統包工程

「岡山區大鵬九村社會住宅」統包工程111年7月7日決標簽約，預計提供625戶社宅；「大寮社會住宅(第一期)」統包工程111年8月9日決標簽約，預計提供384戶社宅；「前鎮亞灣智慧公宅」第一期統包工程111年10月11日決標簽約，預計提供634戶社宅。

(四) 運用囤房稅稅收開辦多項加碼補貼方案

112年度中央300億擴大租金補貼於7月3日開辦，搭配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本府運用囤房稅收入，加碼開辦增額租金補

貼、社宅租金折減、育兒租金補貼及首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等措施，減輕民眾在高雄的居住負擔，落實居住正義。

1. 增額租金補貼：針對在高雄市租屋的民眾，家戶平均每人月所得介於43,258元至50,467元間者（中央為43,258元以下），提供租金補貼。
2. 社宅租金折減：112年凱旋青樹社宅開始實施，一般戶租金從市價8折折減為市價7.5折、關懷戶則從6折折減為5折，調降後的凱旋青樹社宅租金介於3,500元至17,200元之間。
3. 加碼育兒租金補貼：針對已獲中央300億元擴大租金補貼及高雄市增額租金補貼核定戶，其育有12歲以下兒童之租屋家庭，加碼給予育兒家庭一次性租金補貼，1名12歲以下子女給予4,000元租金補貼，2名給予8,000元，3名以上給予12,000元。
4. 首購族購屋貸款利息補貼：搭配高雄銀行推出「雄易居」首購優惠房貸方案，貸款上限800萬元，貸款期間最長30年，最高可貸8成；市府與高銀共同補助利率0.45%，市府補貼利率1碼0.25%，補貼年期3年。

(五) 社會住宅包租代管提供多元居住選擇

配合中央社會住宅政策，本府委託民間租賃業者將民間空餘屋轉作社會住宅，媒合有需求的民眾租住，除享有低於市場行情之租金，並提供弱勢戶租金補助，讓有租屋需求的青年與弱勢民眾有更多元的居住選擇。截至112年上半年，第1、2、3期已媒合2,580戶，預計112年9月開辦第4期計畫1,600戶（包租400戶、代管400戶；另有後續擴充800戶，總計1,600戶）。

八、都市開發

(一) 左營區機20公辦都更招商

位於左營區大中路與民族路口機關用地（機20），面積1.8公頃，市府配合打造南部半導體材料S廊帶經濟發展政策，列為企業安家基地之一，採公辦都更權利變換方式開發，並變更都市計畫為1.4公頃第5種住宅區及0.4公頃的公園及廣場用地。

111年3月公告招商徵求實施者，受到全球營建市場原物料波動，及我國央行數度升息，導致整體不動產及金融市場環境影響，廠商投資氛圍趨於保守，最終未能順利決標。

本案於112年4月第2次公告招商，等標期120日，至112年8月8日截止收件，本府並於4月20日舉辦「高雄市左營區機關用地（機20）單元1、2土地都市更新事業公開評選實施者案」招商說明會，現場吸引20家、近60位地產開發、建設公司及金融業者等潛在投資者參與。

(二) 打造山城東九區門戶亮點-旗糖農創園區

本府都發局與台糖公司合作將閒置的旗山糖廠，轉型成為「農業展售」、「觀光休閒」、「教育體驗」、「農產加工增值」等複合機能的「東九道之驛-旗糖農創園區」。目前園區6筆加工區土地已全

數出租，倉庫店舖已有9間廠商進駐，持續媒合商家進駐。

「東九道之驛」位於旗山美濃地區門戶，經國道10號銜接台29線，區位絕佳交通便利，為市府與經濟部、台糖公司合作開發的地方型產業園區，園區內仍保留糖廠倉庫歷史原貌，建設成果也在2020年至2023年間獲得城市工程品質獎、國家卓越建設獎、第30屆中華建築金石獎、2023國家卓越建設獎-金質獎等殊榮，現已成為市民朋友星期假日攜家帶眷旅遊休憩的地方。

(三) 七賢國中舊校址轉型社宅

七賢國中舊校址東側土地配合本府「公益性跨區區段徵收」方案，與城中城原址辦理跨區區段徵收，七賢國中舊校址東南側土地由國家住都中心出資近35.8億元興建七賢安居社宅，已於111年12月30日舉行動土典禮，規劃興建地下3層、地上17層，計606戶社宅與1,948坪公益設施，包含托嬰中心、日照中心、體適能休閒空間、社區全齡運動中心、兒少據點、收出養資源服務中心、長青學苑、青創空間、店舖，完善的社福及公共服務空間將帶動地區發展及提升居住品質。

(四) 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測設，加速都市開發建設

為促使都市建設順利推動並加速完成，依都市計畫發布、公共工程或防洪工程等需求，辦理都市計畫樁測設，112年1月至6月施作變更高雄市(左營地區)細部計畫(配合左營海軍明德新村眷村文化保存計畫(第一階段))案等26案樁位測定作業。

(五) 大樹舊鐵橋國定古蹟維護

為維護國定古蹟大樹舊鐵橋並維持民眾參觀品質，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於111年11月29日核定總經費249萬5,000元(本府配合款99萬8,000元)，期程自111年12月至112年11月，強化日常保養維修，落實古蹟永續保存及活化利用目標。

(六) 容積移轉執行成效

112年1至6月共核發26件容積移轉許可證明，取得1.7億元容積移轉代金及4032.76平方公尺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容積移轉代金專款專用於取得公共設施保留地，減少市府編列土地徵收費，減輕公務預算負擔，並保障部分未徵收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地主之財產權。

九、推動大林蒲遷村計畫

大林蒲遷村計畫各項工作及所需經費，已納入行政院108年10月8日核定經濟部之「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計畫，總面積301.28公頃，含產業用地210.91公頃，其中大林蒲地區約154公頃，南星自貿港區二期與原遊艇專區約147.28公頃。總經費1045.69億元，遷村經費589.81億元，由經濟部委託本府代辦遷村工作。

為爭取對居民最有利之遷村條件，本府與經濟部多次會議研商，並與當地里長及議員溝通後，完成「大林蒲遷村安置計畫書(草案)」，並於110年2月5日公開遷村計畫書，公開迄今已召開4場說明會，持續凝聚地方共識。

本府將持續在合法、合理的前提下，為大林蒲民眾爭取最佳的補償救濟方案，同時促請經濟部儘快擬定遷村安置專案計畫，並完成「可行性規劃」、「環境影響評估」及「都市計畫變更」等產業園區報編作業。

玖、工 務

玖、工 務

一、建築管理

(一) 建築相關執照核發與施工管理

1. 112年1月至6月共核發建造執照905件7,201戶、使用執照核發1,345件7,923戶、畸零地合併使用證明書76件。
2. 112年1月至6月建築工地巡查260件,建築工程施工計畫書諮詢48件,受理施工中勘驗報備4,279件。

(二) 推動高雄厝計畫

1. 舉辦高雄厝綠建築大獎,以表揚優良高雄厝綠建築設計作品,並喚起民眾關注生活環境品質的意識,111年共計12件作品優選、3件民眾票選人氣獎。
2. 高雄市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自103年9月4日公布實施,截至112年6月30日止,統計數量如下:
 - (1) 申請案量:以高雄厝設計並領得建造執照數量已達4,287件,共157,605戶,其中2,264件已領得使用執照。
 - (2) 垂直森林(景觀陽台、立體綠化):面積達63,452平方公尺。
 - (3) 通用化設計浴廁:面積達92,311平方公尺。
 - (4) 通用化交誼室及升降機:面積達12,921平方公尺。
 - (5) 綠能設施:屋前綠能設施57,019平方公尺,屋後綠能設施3,865平方公尺。
 - (6) 高雄厝申請案綠化面積:520,536平方公尺(相當於87座國際標準足球場綠化面積)。
3. 高雄厝計畫立體綠化行動計畫
 - (1) 自101年起至111年依法設置屋頂綠化面積已達55萬平方公尺(相當於1座衛武營都會公園綠化面積)。
 - (2) 111年度共舉辦2場高雄厝專業者輔導說明會,總計參與人數約73人,藉由高雄厝設計辦法的執行與操作,讓更多在地優秀設計人才有機會回饋土地與深耕家園,更藉由本次與業界的對話與交流機會,精進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使之法令更健全,更貼近市民需求
 - (3) 111年度共舉辦3場專案精進研討工作會議,訂於111年10月25、28、31日於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辦公室舉辦,透過邀請各專案計畫主持人,及各案領域之專家學者出席,透過議題討論與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解說及申請高雄厝案例成果分享,希冀藉由提升高雄厝設計辦法的實質內容與不斷精進,讓更多世界趨勢與技術新知,有機會反饋於高雄厝整體修法的進程之中,精進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使之法令更健全,更貼近市民需求。
 - (4) 111年辦理高雄市苓雅區苓洲國民小學,綠化面積約為477.9平方公尺。

(三) 光電智慧建築物推動計畫

1. 實際執行方案

(1) 啟動「綠電推動專案小組」並與經濟部能源局共同簽訂合作協議，由林副市長擔任跨局處小組召集人，推展「漁電共生專區優先示範推動」、「公私有房舍推展光電屋頂計畫」、「以節能服務模式加速電低碳行動計畫」、「高雄市轄區內電廠友善降轉」、「學校建築物綠能規劃及智慧用電發展」等五大任務導向，未來計畫目標為6年太陽光電設置容量達1.25GW，作為建構安全穩定、效率及潔淨能源供需體系之基礎，期未來吸引國內外高科技產業及人才進駐，增加優質就業；並透過追求環境永續，提高再生能源比重，帶動綠能科技發展，減少對化石燃料的依賴，同時降低空氣污染，乘載「產業轉型」政策方向的重責大任。

(2) 112年度補助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實施計畫自3月15日開始至10月15日截止，補助總預算為1,500萬元，核准114件，核准金額888萬3,750元(1,680.48瓩)。

2. 設置績效

112年截至6月底本市光電備案容量為107.852MW，備案案件數為671件，年發電量為137,780,910度，可供37,894戶家庭用電。

(四)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

1. 辦理申報之A類公共集會類場所，列管場所111家，已完成申報110家，申報率達99.10%。辦理申報之B類商業類場所，列管場所1,596家，已完成申報1,174家，申報率達73.56%。辦理申報之H類住宿類場所，H1類列管場所308家，已完成申報279家，申報率達90.58%、H2類列管場所706家，已完成申報557家，申報率達78.90%。

2. 111年12月26日起至112年1月18日止辦理112年度「加強大型百貨公司、商場、量販店及視聽歌唱等場所公共安全查核」，共計60家場所。

(五) 公寓大廈管理

1. 公寓大廈認證標章申請案，截至112年6月共召開2次審查會議，認證通過大樓共計47棟。

2. 輔導公寓大廈成立管理委員會，截至112年6月本市6樓以上成立管理委員會依法報備家數計有4,188件，報備率已達百分之78%。

(六) 智慧綠建築

配合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智慧綠建築專案，爭取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將「智慧綠建築智慧住宅南部展示場」設置於本府四維行政中心1樓穿堂，迄今累計參觀人數達180,373人。

(七) 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推動工作

1. 112年1月至6月辦理68場新建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設施勘檢。

2. 既有建築物依照本市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分類分期分區執行計畫，已對公共建築物5,367家實施清查，截至112年6月共計4,977家已改善完成，整體改善比例為91.2%。

二、工程企劃

- (一) 鐵道局辦理「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含左營及鳳山)」，自左營大中二路以南至鳳山大智陸橋西側間，設置長15.37公里單孔雙軌隧(引)道一座。沿線設置10處車站，於107年10月14日下地通車，截至112年6月30日，整體計畫實際進度為95.99%，預計114年10月完成。
- (二) 「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含左營及鳳山)」總經費約為998.69億元(中央負擔700.61億元，本府負擔252.91億元，高雄捷運負擔45.17億元)，截至111年12月31日，已撥付配合款約為180.71億元。3. 園道開闢工程經費約43.09億，連結5個行政區(左營、鼓山、三民、苓雅、鳳山)，已於110年8月底完成後開放使用，重新縫合都市紋理，提升交通及居住休憩環境品質。

三、道路挖掘管理

本市轄區管線種類眾多，為利整合管理，於106年3月成立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中心，致力推動道路平整，讓市民朋友享有舒適且安全之用路環境，採單一窗口、合署辦公，協調整合道路挖掘案件，減少道路重複開挖及縮短施工期程，整合建築案件、計畫型案件及零星道路挖掘施工，強化控管施工品質，結合智慧城市理念，以達到「減少道路挖掘」、「確保施工品質」、「預防災害應變」的目標。

(一) 減少道路挖掘

本市道路挖掘案件年約12,000件，自110年開始每年以減少道路挖掘數5%為目標，並且精進建案聯挖整合。

1. 為減少道路挖掘，落實道路挖掘案件審核機制，嚴格控管挖掘案件申請，112年1-6月挖掘申請案共計5,205件，路證核發數4,960件，核准率95.29%，違反道路挖掘規定件數84件，裁罰金額共計236萬元。
2. 定期召開聯合挖掘會議，112年度1-6月協調2,665件建案聯合挖掘，減少挖掘面積約2萬7,141平方公尺及減少重複刨鋪面積約15萬8,559平方公尺，並轉為挖掘管理基金收入41,273,980元，運用於挖掘管理資訊系統軟硬體維護、竣工品質及管線竣工圖資查測。
3. 每月定期召開管線協調及刨鋪路面整合會報，跨機關整合工程施工及抵觸管線遷改協調事宜；112年1-6月召開2次定期性「計畫性刨鋪道路挖掘整合會議」，協調本府工務局道工處、建管處、建商及管線單位針對道路刨鋪及孔蓋下地進行整合，並已協調97條道路刨鋪挖掘，另不定期性配合本府道路刨鋪召開臨時會議。

4. 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已完成修法，對制度面、管理面均新訂罰則，延長禁挖管制年限為1年，提升道路品質並減少重複挖掘案件。管制期間申請開挖，將邀集管線單位提出替代方案，若無替代方案，確有開挖之必要，如新建建築物五大管線，將要求加大刨鋪復舊範圍，並列入指定抽驗案件。
5. 已建置寬頻管道路段，禁止纜線業者附掛於排水溝。本市寬頻管道計畫至99年已執行完畢，建置長度約達754公里，截至112年6月底已進駐纜線3,740公里，每年可收入租金為6,000萬元。後續將著重管道設施之維護及已完成管道建置路段之雨水下水道暫掛纜線巡檢、排除，持續督促業者進駐納管，以提升管道使用率。

(二) 確保施工品質

1. 成立「施工中及竣工巡查小組」，112年1-6月巡查施工中挖掘案1,691件及巡查竣工申挖2,633件，並針對挖掘位置、標線復原、道路刨鋪孔蓋平整度等進行抽查，有效提升道路工程品質。
2. 建置道路挖掘管理系統，整合管線圖資平台及道路挖掘平台，首頁提供民眾、管線機構瞭解道路施工訊息及民生管線分布查詢，並配合道路施工全程攝影、APP通報，即時處理追蹤。
3. 依據「高雄市政府工務局路面回填品質抽查檢驗作業要點」規定，每月列入指定抽驗案件總計約30件，由本府工務局挖管中心及TAF實驗室會同至現場抽驗路面厚度、孔蓋下地深度、壓實度及平整度，以確保路面品質，112年1-6月抽驗286件，不合格9件，均依規定要求現場改善並予裁罰。另依50公尺以上免會同案件、每月會同抽驗件數及竣工巡查件數等抽驗，112年1-6月查驗比率為73.51%，施工後品質自主檢核及竣工還養機制逐案接管。
4. 辦理鋪面改善工程時，併予檢討工區範圍內人手孔蓋數量，要求孔蓋齊平或下地減量，以提升路面平坦度。112年1-6月已完成孔蓋下地3,511座、孔蓋齊平3,319座。
5. AC臨鋪後在該臨鋪路面範圍內噴漆告示完永鋪期程，嚴格要求各管線單位於挖掘案件回填管溝時採用控制性低強度材料(CLSM)填充，以防止管溝下陷。
6. 本府重大公共工程施工路段尚於道路管制期間者，經協調無法調整工程期程，由工程主辦機關專簽市府同意後，方核准道路挖掘。

(三) 預防災害應變

1. 為減少管線施工誤挖，首要了解道路下管線的確切位置，由工務局主動赴各管線單位召開圖資補齊補正輔導說明會，本府總體圖資補齊比例已達100%，符合中央所設定109年度圖資補齊比例目標100%，大幅提升圖資品質。另一方面也積極建置3D公共管線圖資系統，利用3D資訊分析各類管線衝突改善圖資正確性，引入AR技術輔助挖掘施工，降低道路施工損害地下管線風險。

2. 透過道路施工影像系統 APP2.0，落實全民督工，一般民眾均可下載，查詢即時之施工位置、施工單位、施工廠商等，並可連接即時施工影像。

四、新建工程

112年1月至6月止執行交通建設及公共建築等工程，道路橋梁工程20件，建築工程21件，共計41件，擇要如下：

(一) 道路工程

1. 大林蒲遷村安置地增設道路工程
經濟部委辦，作業期程依地政局辦理安置地配地街廓新闢道路共計23條，其中15公尺寬道路1條、10公尺寬道路19條、8公尺寬道路3條(視政策調整)，總經費36,000萬元，配合經濟部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報編期程辦理規劃設計。
2. 鼓山區龍德新路拓寬及往東延伸跨越愛河橋梁工程
道路：由博愛路打通至新德路，長約210公尺、寬20公尺道路。
橋梁：龍德新路向東跨愛河至河堤南路橋梁，採鋼橋形式，長度約190公尺。總經費31,000萬元，111年10月7日開工，預計113年4月完工。
3. 高雄軟體園區擴區(二期)開發工程
位於高雄軟體園區北側，東臨成功路，道路工程：東西向道路長約290公尺、寬20公尺，南北向道路長約190公尺、寬20公尺，總經費9,450萬元，111年4月18日開工，已於112年4月完工。
4. 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聯外貨櫃專用道開闢工程
西起台機路、大業北路、中鋼路、沿海二路、沿海三路至沿海四路止長約8,376公尺道路，總經費14億343萬元，第一標112年6月9日開工，預計113年8月完工；第三標112年6月27日開工，預計113年8月完工；第四標112年5月12日開工，預計113年7月完工；第二標辦理工程發包作業中。
5. 鳳山區中崙路西段改善工程
自五甲一路至南北向中崙路長約380公尺，利用現有水利溝寬度約2~2.5公尺加蓋作道路使用，改善後可拓寬至8~9公尺寬，總經費1,479萬元，111年10月7日開工，已於112年4月完工。
6. 左營區左營大路372巷開闢工程
自左營大路至元帝路止，6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長約184公尺，總經費6,538.5萬元，112年1月4日開工，預計112年9月完工。
7. 左營區翠華路(世運大道~明潭路)拓寬工程
翠華路(明潭路至左營大路)，屬寬30公尺，長約1050公尺之都市計畫道路，現況弧線路段已全寬供通行，預計延現況30公尺計畫道路往西側拓寬10公尺；左營大路至世運大道屬寬40公尺，長約320公尺都市計畫道路，總經費2億2,300萬元，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二) 橋梁工程

1. 鳳山區頂庄一街銜接寶陽路橋梁工程

位於鳳山區頂庄公辦市地重劃及中崙牛寮區段徵收間，跨越鳳山溪，橋梁寬15公尺，長約58公尺，總經費1億1,692萬元，112年1月10日通車。

2. 前鎮媽祖港橋改建工程

位於前鎮區及鳳山區交界處，跨越前鎮河，連結前鎮鎮中路（都市計畫寬20m）與鳳山五甲三路（都市計畫寬30m、現寬約20公尺），現有橋長約51.4公尺，寬約21.6公尺，總經費4億1,384萬元，111年5月6日開工，預計114年12月完工。

3. 梓官區通安大橋改建工程

位於梓官區中正路通安大橋，長約75公尺，寬21公尺，總經費1億6,914萬元，111年9月5日開工，預計113年7月完工。

4. 彌陀區舊港橋改建工程

位於彌陀區舊港路(高21線)，屬都市計畫區外，橋現寬約8公尺，施作橋寬12公尺、長140公尺，總經費2億2,222萬元，111年10月31日開工，預計113年10月完工。

5. 路竹區華正橋掏空下陷重建工程

華正橋位屬都市計畫區外，110年7月及8月豪雨沖刷，造成橋台坍塌傾斜，列為危橋，現況已無法供通行(原橋梁寬度約5公尺、長度約10公尺)。總工程費543.4萬元，111年9月7日決標，為避免施工時造成工區周邊魚塢損失，於112年1月31日開工，預計112年8月完工。

(三) 高雄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營建署補助工程

1. 六龜區133線道路重建工程

新開路高133線，里程3K+800~4K+250規劃橋梁，跨度配置為60m+90m+60m，橋寬為8.5m，淨寬為7.5m，橋總長210m，主跨長90m，採懸臂工法施工，為單孔箱型梁，總經費7億3,320萬元，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2. 仁武區仁心路道路拓寬工程(第一期)

由鳳仁路起至成功路(7-11)止，現寬約6~13公尺，長約973公尺，都內部分約933公尺為15公尺寬計畫道路，都外部分約40公尺，總經費2億5,186萬元，112年5月25日決標，預計112年8月開工。

3. 林園北汕二路拓寬工程-第二期

中油公司三輕更新計畫地方回饋項目之一，自工業區隔離綠帶往東至北汕路上，長約880公尺，都市計畫寬15-20公尺，現寬約11公尺。配合水利局箱涵設置長，先行施作自工業區隔離綠帶往東約485公尺長，以改善本路段淹水相關問題，總經費1億513萬元，111年12月12日開工，預計113年3月完工。

4. 高雄市區濱海聯外道路開闢工程(南段工程-德民路至中海路)

延續北段工程，北起德民路，南至中海路，長約1,800公尺，屬50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及中海路配合拓寬銜接至軍校

路，中海路屬45公尺、長約590公尺都市計畫園道，總經費11億7,254.4萬元，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四) 前瞻計畫-營建署補助工程

鳳山區過埤路北側車道改善工程改善位置為過埤路(50m計畫道路)北側機慢車道，範圍自過勇路往西至鳳頂路止，長度約380公尺，預計利用北側綠地及學校用地將現有7公尺寬道路改善至12公尺(含人行道)，總經費約為2,470萬元，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五) 新市鎮開發基金-營建署補助工程

1. 岡山區友情路及大遼路拓寬工程

友情路為都市計畫30公尺寬道路，長約788公尺，總經費3億3,200萬元，110年12月2日完工；大遼路為都市計畫50公尺寬道路，長約927公尺，總經費3億309.6萬元，111年9月30日開工，預計113年6月完工。

2. 高雄新市鎮1-2號道路開闢工程

為都市計畫60公尺寬道路，長約2,870公尺，總經費10億8,500萬元，除穿越國道範圍由高公局以橋涵方式辦理，餘平面道路部分由本府工務局新工處代辦，東段工程110年12月10日開工，預計112年12月完工；西段111年4月29日開工，預計112年12月完工。

(六) 中油補助工程

中油研發專區園區南路道路開闢工程

本計畫係中油土地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為新材料循環經濟產業研發專區，其中都市計畫回饋公共設施為道路用地，長度約900公尺，寬度40公尺，雙向6車道。總經費約為6億8,800萬元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七) 建築工程

1.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鳳山分局重建工程

興建1棟地下2層、地上8層辦公廳舍大樓，總經費4億856萬5,000元，108年10月18日開工，已於112年4月完工。

2. 國防部205廠遷建案

基地位於大樹區，新建營區 RC 構造及鋼骨構造新建建築物數十棟、既有廠庫房與官舍整新、既有建物及房屋拆除、其他附屬設施工程等，總經費122億8,600萬元。林園營區新建工程於108年7月29日開工，已於111年7月完工。大樹北營區於108年12月16日開工，預定113年5月完工。光復營區於109年10月19日開工，預定113年11月完工(疫情因素展延工期中)。

3. 國防部205廠遷建案-國防部軍備局生產製造中心第205廠光復營區暨大樹北營區新建工程(光復營區)慈仁五村耐震補強暨整修工程，共10棟180戶，另拆除2棟，總經費4.2億，第一階段預定113年1月完工。

4. 鳳山日照社福多功能中心興建工程

新建地上3層之建物，提供非營利幼兒園、社區大學、身心障礙日間照顧據點、公共托嬰中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等空間設施。總經費1億9,500萬，已於112年2月完工。

5.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北側大廳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3層之建築物(醫院新大廳)，既有醫院建築物地上1~2層之診間調整，總經費2億3,567萬元，111年9月23日開工，預定114年2月完工。
6. 岡山區大鵬九村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
位於本市第87期重劃區，興建地下2層、地上12層社會住宅625戶，統包工程33億721萬元，111年7月7日決標，現場地質改良施工中，細部設計併行作業中，預定115年6月完工。
7.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鳳山分局南成派出所新建工程
興建地上3樓，總樓板面積1,675.65平方公尺之現代化辦公廳舍，總經費8,000萬元，後續俟工程經費到位上網公告。
8. 和發消防分隊新建工程
位於和發產業園區，預計新設一地下1層、地上2層消防分隊，總經費1億471.1萬元，111年12月19日開工，預定113年7月完工。
9. 歷史記憶牆面廊道舊版牆設置工程
高雄鐵路地下化遺留舊牆板保留及再利用工程，總預算約2438.8萬元，112年3月13日開工，預計112年10月完工。
10. 中正運動場開放場域改造工程
拆除部份看台改建為開放景觀休憩空間、辦公空間及商業服務空間，保留北門至西門段建築物整修，並另規劃停車場、兒童遊戲場及極限運動場等，總經費約4億700萬元，主體工程112年4月20日開工，預定114年4月完工。
11. 大林蒲消防隊新建工程
基地面積4,109平方公尺；預計興建地上3層 RC 構造建築物(含屋頂突出物)，樓地板面積1,650平方公尺，有值班台、停車空間、寢室、辦公室及救災暨救護備勤室，因用地爭議，112年5月26日消防局來函本府工務局新工處暫停執行。
12. 高雄市濱海聯外道路(南段工程-軍方代建代拆工程)
自德民路至中海路合計2390公尺，既有哨口、會客室、生活區、戶外訓練區拆除、重建哨口、新設會客及戰備停車區，總經費約1.6億元，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13. 高雄市楠梓區全民運動館興建工程
楠梓游泳池既有建築物拆除，保留游泳池優化，為地上2層之鋼筋混凝土構造，屋頂為鋼構造，總樓地板面積約8,851平方公尺，總經費4億100萬元，111年8月10日開工，預計113年8月完工。
14. 高雄市小港區全民運動館興建工程
位於小港森林公園，新建地上2樓層全民運動中心，總經費45,700萬元，111年10月27日開工，開工後民眾建議另擇基地

開發，經本府運動發展局通知辦理停工。辦理規劃設計中，預計112年11月前完成設計作業。

15. 高雄市六龜區綜合行政中心新建工程

計興建地上4層聯合行政中心，基地面積約1,600平方公尺，需求書總樓板面積約計5,537m²，總工程費約計3億3138.6萬元，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八) 學校工程

1. 高雄市仁武區灣內國小遷校第二期校舍暨非營利幼兒園新建工程
國小二期校舍1棟、非營利幼兒園1棟及綜合球場2座(設計面積共4030.72平方公尺)，總經費約1億5,152.1萬元，111年3月21日開工，預定112年12月完工。

2.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國民小學健康樓及和諧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
新建地上4層 RC 造之教學大樓1棟，拆除既有西側健康樓、北側和諧樓等建物，並新建地上5層地下1層之教學大樓1棟及傳達室、合成橡膠球場、圍牆各1座，總經費5億1,100萬元，111年11月17日開工，預定113年7月完工。

3. 高雄市立旗津國民中學老舊校舍拆除新建工程
新建地上3層鋼筋混凝土(RC)構造，總樓地板面積5,784平方公尺之校舍及周邊景觀，並拆除舊有校舍工藝大樓、忠孝樓及仁愛樓，總經費約2億4,629萬元，111年11月7日開工，預計113年9月完工。

4.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服務
教學大樓興建地上6層，建築面積1015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4918.68平方公尺，總經費2億320萬元，112年6月1日開工，預定114年4月完工。

5. 林園高級中學圖資大樓新建工程
樓地板面積約4,024平方公尺，規劃地上4層鋼筋混泥土構造之圖資大樓，設置圖書館、化學實驗室、展示館、會議廳及專科教室，經費1億7,700萬元，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6. 楠陽國民小學公共化幼兒園新建工程
以校內原有球場空間規劃新建公共化幼兒園，地上2-3層鋼筋混凝土構造，總樓地板面積約2,385平方公尺，總經費1億2,369萬元，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五、公園處

本府工務局公園處開闢及改造公園綠地，導入藝術、生態、人文等多元價值，打造不同特色主題的共融公園。另納入公民參與機制，透過意見溝通與交流，讓公園更貼近當地民眾需求。公園處目前維管之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及廣場截至112年6月共835座，面積計達約1,047.65公頃。

(一) 主要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開闢及改造(善)

1. 已完工

(1) 高雄市公園兒童遊戲場更新統包工程

- ①阿蓮區和蓮公園、燕巢區南燕公園、大樹區九曲堂公二公園、大社區大社公園、鼓山區九如公園，已於112年1月完工。
 - ②烏松區華美公園、林園區漁港公園，已於112年3月完工。
 - (2) 前金區中央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112年1月完工。
 - (3) 旗山區鼓山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112年1月完工。
 - (4) 仁武區仁武運動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112年2月完工。
 - (5) 鳳山區第77期市地重劃區公(兒)86及公(兒)87開闢工程，已於112年3月完工。
 - (6) 鳳山區五甲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112年3月完工。
 - (7) 茄萣區茄萣運動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112年4月完工。
 - (8) 美濃區美濃湖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112年5月完工。
 - (9) 三民區第99期重劃區公園及綠地開闢工程，已於112年6月完工。
2. 施工中
- (1) 前鎮漁港景觀綠美化及周邊道路整頓改善工程，已於110年8月開工。
 - (2) 大寮區第81期重劃區公11、公12及綠地開闢工程，已於111年7月開工。
 - (3) 楠梓區右昌森林公園遊戲場統包工程，已於111年8月開工。
 - (4) 楠梓區國昌里公園(07公08)景觀改造工程，已於111年11月開工。
 - (5) 大寮區第81期重劃區公10及公13開闢工程，已於111年12月開工。
 - (6) 三民區第69期重劃區公園開闢工程，已於112年3月開工。
 - (7) 高雄市寵物犬活動區設置工程，已於112年4月開工。
 - (8) 楠梓區藍田公園遊戲場設置及設施改善工程，已於112年5月開工。
3. 規劃中
- (1) 仁武區第92期重劃區公園開闢工程，已於112年2月4日、11日及3月18日辦理公民參與，目前依據公民參與意見調整規劃中。
 - (2) 鳳山區大東公園特色遊戲場及戲水區設置工程，已於112年3月26日、5月13日辦理公民參與，目前依據公民參與意見調整規劃中。
 - (3) 鳳山區第77期重劃區公兒73、公兒74及公兒85開闢工程，已於112年5月28日辦理公民參與，目前依據公民參與意見調整規劃中。

- (4) 楠梓區享平里兒童遊戲場興闢工程，已於112年1月17日、3月21日辦理公民參與，目前依據公民參與意見調整規劃中。
- (5) 楠梓區清豐公園生態景觀改善工程，已於112年3月18日、4月22日辦理公民參與，目前依據公民參與意見調整規劃中。
- (6) 楠梓區後勁公園遊戲場興建工程，已於112年4月22日、5月27日辦理公民參與，目前依據公民參與意見調整規劃中。
- (7) 苓雅區自來水公園戲水區設置工程，已於112年2月11日、3月26日辦理公民參與，目前依據公民參與意見調整規劃中。
- (8) 小港區高雄公園特色遊戲場改善工程，已於111年9月23日、10月15日、112年1月6日辦理公民參與，目前規劃報告書審查修正中。
- (9) 小港區高松里兒2遊戲場興闢工程，已於112年1月18日、3月17日辦理公民參與，目前依據公民參與意見調整規劃中。
- (10) 小港區坪鳳公園遊戲場第二期興建工程，已於112年6月2日、6月30日辦理公民參與，目前依據公民參與意見調整規劃中。

(二) 道路及景觀綠美化

1. 道路綠美化

持續執行中華路、時代大道、新光路、河北路、河南路、博愛路、同盟路、中正路、五福路、和平路、國泰路、南京路、澄清路、府前路、民族一路、民族二路、民生路、四維路、光華路、翠華路、九如一路、九如四路、明誠路、大順路、中山三路、凱旋四路、大中路、民權路、青年路等本市各區重要道路綠美化及災後搶修工作。

2. 公園綠地綠美化

112年度環境綠美化申請案計10件39處，面積合計約3.3公頃，核定總經費約為486萬元，目前執行中。

3. 公園綠地及道路植栽維護管理

- (1) 持續執行本市道路樹木植栽修剪維護管理及緊急搶修工作。
- (2) 委託專業廠商辦理本市公園樹木及行道樹健康檢查評估。
- (3) 執行本市各區公園綠地登革熱、病蟲害防治緊急噴藥及防疫清消工作。
- (4) 公園綠地等清潔維護管理共計835處，其中委託里辦公處辦理小型鄰里公園計144處、另民間認養及協助計29處，將持續鼓勵各界參與公園認養工作。

(三) 路燈維護管理

1. 本市道路、公園、橋梁等照明景觀改善工程共計3案

- (1) 112年截至6月已完成配合道路刨鋪及台電架空線路下地約500公尺。

- (2) 112年截至6月已完成新設路燈120盞、新設及更新公園園燈30盞。
2. 高雄市路燈 E 化通報管理系統及物聯網設備管理系統建置及維護案計1案。
3. 高雄市全面換裝節能（智能）路燈暨維護案共計2案
 - (1) 持續維護及改善本市35行政區路燈設備。
 - (2) 112年截至6月已完成新設、移設及移除路燈500盞、架空線路下地及管線挖埋約100公尺。

六、道路養護工程處

(一) 各區道路、人行道維護管理

112年1至6月本府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完成計156條，約82.2萬平方公尺之本市重要道路改善，人行道改善面積共約9,614平方公尺。

1. 道路、人行道專案工程

- (1) 高雄市道路 AC 鋪面改善工程、高雄市人行道鋪面改善工程等持續進行中。
 - (2) 左營區左營大路（圓環至埤子頭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 ① 第一期：已於111年3月開工（施作工項已完成，變更設計中）。
 - ② 第二期：目前發包作業中。
 - (3) 左營區華夏路（華榮路至崇德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 ① 第一標：已於111年8月開工。
 - ② 第二標：已於112年2月開工。
 - (4) 三民區正義路（九如一路至建國一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 ① 第一標：已於112年6月完工。
 - ② 第二標：已於112年3月開工。
 - (5) 鳳山區南京路（國泰路二段至五甲一路）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 ① 國泰路至輜汽路段（衛武營側）：111年1月完工。
 - ② 其餘路段（開口契約）：第一標已於112年5月底決標，將於近期開工；第二標目前發包作業中。
 - (6) 鳳山區自由路（議會路至國泰路二段）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已於112年6月底決標，將於近期開工。
2. 日常維護及防汛整備工程：道路、路面、附屬設施等委外巡查、改善、補修、經常性養護及緊急搶修工程共20案，皆已於112年2月前開工。

(二) 橋梁維護管理

1. 橋梁檢測工作

- (1) 橋梁定期檢測頻率為每2年一次、特別檢測（颱風豪雨、地震檢測）則視實際情況進行，檢測相關資料皆依規定登錄於橋梁管理系統（TBMS2）。
- (2) 112年度應辦理計602座橋梁定期檢測，已於5月開始執行。

2. 橋梁改善工程：112年1至6月已維修補強計34座橋梁。

(三) 通學道改善工程

1. 苓雅區福東國小(福壽街)：已於112年5月完工。
2. 前鎮區愛群國小(二聖二路)：已於112年5月完工。
3. 楠梓區楠梓國小(東寧路)：已於112年6月完工。
4. 鳳山區鳳甲國中(大明路)：已於112年6月完工。
5. 教育局委託通學道改善工程：預計改善本市53所學校計73處通學道。

七、違章建築處理大隊

(一) 112年1月至6月止查報違章建築及廢置廣告物共2,103件，違建及廣告招牌拆除成果共計2,841件。

(二) 各項專案拆除情形：

1. 拆除影響市容觀瞻違規竹鷹架廣告、廢置廣告空(框)架及破損廣告招牌共執行拆除 707 件。
2. 拆除楠梓區大學二十九路與大學三十六街〈援中段一小段 179 地號〉等 3 處鴿舍違建。
3. 拆除影響消防救災六米巷道違建，共計 3 件。
4. 拆除三民區民族一路 788 號等騎樓違建，共計 25 件。
5. 拆除小港區宏平路 287 號等 2 處升降梯違建。
6. 配合前鎮分局拆除前鎮區鎮北一巷巷道設置影響居民通行鐵皮圍籬。
7. 配合三民第一分局拆除三民區熱河二街 223 號妨礙騎樓通行設置固定式木製圍籬。
8. 配合三民第一分局拆除三民區北平二街 106、106-1 及 106-2 號占用騎樓設置鐵捲門為停車空間。
9. 配合三民第二分局拆除三民區皓東路 146 號、三民區義德路 34 號旁影響行人通行固定物與圍牆。
10. 配合三民第二分局拆除三民區九如一路 611 巷兩側影響通行固定式障礙物。
11. 配合岡山分局拆除岡山區頂潭路 63 巷 31、33、51、53、55、57 號巷道退縮地路障。
12. 拆除烏松區澄湖路 167 號旁牌樓。
13. 配合三民第二分局拆除三民區大順三路 361 及 379 號影響民眾通行設置固定式鐵皮斜坡。
14. 配合小港分局拆除小港區二苓路 214 號影響行人通行騎樓固定物。
15. 拆除大寮區翁園路 158-1 號前道路影響通行圍籬。
16. 配合市府拆除新興區中山一路 12-7 號、三民區中山一路 305 號等 7 處遮雨棚，影響環境市容景觀。

拾、水利

拾、水利

一、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整體辦理情形

(一)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1. 第一批次(總核定經費12億7,000萬元)、第二批次(總核定經費12億9,000萬元)及第三批次(總核定經費4億2,000萬元)，共核定34件工程，皆已完工。
2. 第四批次：於109年1月核定「愛河流域水質改善調查及規劃」乙案，經費1,900萬元，透過建立愛河水質模式模組，進行水質水理採樣觀測，已完成污染控制方案與優化既有設施策略，掌握淨水效果最佳化之配置和操作。
3. 第五批次：於110年8月核定「愛河沿線週邊景觀再造計畫工程」、「愛河沿線污水截流系統污水管線檢視及整建計畫」及「110年度澄清湖周邊環境整建工程」等3案，總經費2億2,408萬元，目前「110年度澄清湖周邊環境整建工程」施工中，餘2案已完工。
4. 第六批次：於111年8月核定「觀音湖內埤生態廊道營造工程」(施工中)及「九番埤排水水岸環境營造計畫(第二期)」(已完成細部設計，向中央爭取工程經費中)等2案，總經費7,100萬元。
5. 自106年「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推動起，已陸續爭取約33億5200萬元辦理本市河川(愛河、鳳山溪、前鎮河及後勁溪等)、漁港(興達、彌陀、前鎮、中芸、蚵子寮、旗津中洲及小港臨海新村等)及其他休憩景點(內惟埤生態園區、美濃湖、鳥松濕地等)的水環境改善，營造良好水岸休憩環境，保障居民生命財產，提升在地遊憩品質，為打造更宜居的城市立下穩健的基礎。

(二) 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1. 營建署補助：

- (1) 第一期：總核定經費約6億2,310萬元，共核定23件工程，均已全部完成。
- (2) 第二期：總核定經費約5億4,885萬元，共核定26件工程，已完工18件，施工中3件，另有2案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持續辦理中(大社區及前鎮區)。
- (3) 第三期：自110年2月滾動檢討後目前共核定27件工程，總核定經費約5億9,741萬元，已完工9件，施工中16件，餘2件辦理設計及發包作業中。

2. 水利署補助：

- (1) 第一批次(經費約11億4,500萬元)核定9件工程、第二批次(經費約4億9,000萬元)核定30件工程、第四批次(經費約2億2,100萬元)核定7件工程、108年度應急工程(經費約1億5,700萬元)核定12件工程、109年度應急工程(經費約1

億6,264萬元)核定14件工程、110年度應急工程(經費約3億770萬元)核定22件工程、111年度應急工程(經費約1億5,046萬元)核定24件工程，已全數完工。

- (2) 第五批次：總核定經費約20億115萬元，共核定18件工程，10件已完工，6件施工中，餘2件中央尚未轉列正式工程。
- (3) 第六批次：總核定經費約15億1,745萬元，共核定15件工程，4件已完工，7件施工中，1件併標，餘3件中央尚未轉列正式工程。
- (4) 第七批次：總核定經費約4億1,243萬元，共核定4件工程，1件施工中，餘中央同意先行啟動設計及用地先期作業，尚未轉列正式工程。
- (5) 112年度應急工程：總核定經費約1億7,10萬元，共核定19件，4件已完工，14件施工中，1件發包中。
- (8) 自106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推動起，已陸續爭取約61億7,113萬元辦理本市岡山區、美濃區、內門區、湖內區、旗山區、路竹區、大樹區、燕巢區、阿蓮區、永安區、茄萣區、仁武區、楠梓區、梓官區、橋頭區、大寮區、大社區、鳥松區、彌陀區、前鎮區、田寮區、旗津區、鳳山區、左營區、六龜區、杉林區、林園區、三民區等易淹水地區整治，改善重要河川、興建抽水站及滯洪池，大幅改善本市易淹水區域。

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補助：

- (1) 106年(核定經費2,030萬元)、107年(核定經費6,025萬1,000元)、108年(核定經費6,030萬元)、109年(核定經費6,813萬元)、110年(核定經費2,975萬元)、111年(核定經費4,425萬元)共核定41件工程，皆已完工。
- (2) 112年核定經費計2,212萬元，核定5件工程，施工中。
- (三) 水與發展—再生水工程推動計畫
營建署核定1件，為高雄市臨海污水處理廠暨放流水回收再利用BTO計畫之污水取水管線工程，核定經費6億3,040萬元，臨海水資源中心已於110年12月正式進入營運供應再生水，營運期15年。

二、完善治水防洪系統

- (一) 滯洪池工程：截至112年6月底，本市完成21座滯洪池，總滯洪量約481.48萬噸。
- (二) 雨水下水道設施普查：依據普查結果辦理箱涵修繕，108年完成箱涵嚴重破損236處緊急修繕，其餘較輕微等級，分別於109年完成476處，110年完成254處，111年完成160處，112年度編列2,430萬元，預計完成176處，目前修繕52處。
- (三) 湖內區

(1) 淹水原因：大湖地區雨水下水道 C 幹線下游通水斷面不足，且拓寬不易，造成多處溢淹情況。

(2) 改善措施：

辦理「L 幹線雨水下水道及抽水站工程」，經費2億3,850萬元，建置雨水箱涵約1,095公尺，將 C 幹線東側農業區所產生之逕流量，向北排入二仁溪；另設置固定式抽水機組(2組 2.5cms)，遇颱風外水位高漲時，進行機械抽水。於112年1月開工，預計113年9月完工。

(四) 美濃市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該區之區域排水均匯流至美濃溪，且部分橋梁跨距不足，影響通水斷面，使美濃溪於豪大雨期間水位高漲，導致洪水由保護標準不足之渠段溢出。

2. 改善對策：

(1) 自109年至111年已陸續完成「泰順橋下游護岸加高」(經費550萬元，109年7月完工)、「美濃山下排水收集系統改善工程」(經費4,740萬元，110年9月完工)、「美濃湖排水永安橋改建」(經費5,400萬元，111年1月開放通車)、「美濃湖排水無名橋拆除」(經費約294萬元，111年10月完工)、「美濃排水中下游段整建工程」(經費約6,800萬元，111年8月完工)及「高雄市美濃區三洽水滯(蓄)洪池新建工程」(經費6,834萬元，111年12月完工)等工程。

(2) 美濃湖排水渠道整建工程：總經費約2億7,400萬元，經協調當地民眾及 NGO 團體意見，護岸採自然邊坡，兩邊水防道路擬採4公尺寬辦理規劃，本案目前為設計階段，因涉及私有地，後續將提報水利署積極爭取經費。

(3) 美濃湖排水泰順橋改建及上游護岸整治 0K+984~1K+308：辦理泰順橋改善及上游護岸整治(長度約820公尺，原渠寬14~18公尺，拓寬為24~60公尺)，總經費約1億1,700萬元，目前用地取得及設計作業已完成，後續俟水利署轉正後辦理發包。

(五) 永安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永安區位處沿海低窪地區，短延時降雨強度過大時，若逢大潮，易導致內水排洩不及造成淹水。

2. 改善對策：

(1) 自109年至111年已陸續完成「永達路排水系統治理工程」(經費9,400萬元，110年12月完工)及「永安路排水改善應急工程」(經費2,500萬元，於111年1月完工)等工程。

(2) 永安區永華路排水改善應急工程：規劃新設矩型箱涵290公尺(自永安國小至照顯府止)，於112年4月完工。

(3) 北溝排水第二期整治工程：現況渠寬約6~8公尺，計畫拓寬為13公尺，改善長度約920公尺，包含4座橋梁改建，經費約1億5,000萬元，於112年6月完工。

(4)北溝排水第三期整治工程：現況渠寬約5~8公尺，計畫拓寬為14公尺，長度約1,520公尺，包含改建2座橋梁，經費約2億，已於110年9月開工，預計112年8月完工。

(5)北溝排水第四之一期整治工程：辦理北溝排水3K+340~3K+620拓寬整治，現況渠寬約5~8公尺，計畫拓寬為14公尺，長度約280公尺，經費約5,000萬元，已於6月發包，預計112年8月開工、113年5月完工。

(六) 岡山潭底地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

(1)潭底排水因上游大崗山集水區面積廣大，加上潭底社區地勢低窪，造成社區內水不易排出及排水護岸高度不足溢淹，而有淹水情形。

(2)土庫排水水位高漲時，其支流五甲尾排水等河渠無法以重力順利排出，導致嘉興里低窪地區發生淹水。

2. 改善對策：

(1)自 109 年至 111 年已陸續完成「岡山潭底區域淹水改善計畫」(經費約 2,370 萬元，於 109 年 2 月完工)、「潭底抽水站入流改善工程」(經費約 350 萬元，於 109 年 8 月完工)、「潭底排水增設抽水設施改善應急工程」(經費 2,500 萬元，於 109 年 12 月完工)、「岡山區嘉峰路高速公路下涵洞排水應急工程」(經費 1,000 萬元，於 110 年 3 月完工)、「五甲尾滯(蓄)洪池工程」(經費約 7 億 7,600 萬元，111 年 1 月完工)、「岡山區嘉峰路設置過路管溝工程」(經費 250 萬元，111 年 5 月完工)等工程。

(2)岡山區潭底排水渠道浚深及護岸改善(潭底橋下游至高速公路段)工程：辦理潭底橋改善增加通水斷面，於高速公路涵洞旁增設抽水機組，並改善護岸加高堤頂 1 公尺(左右岸長度 310 公尺)，渠底浚深 0.5 公尺(長度 155 公尺)，經費 2,980 萬元，於 112 年 1 月完工。

(七) 仁武區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1. 義大二路及水管路口淹水點：

(1)淹水原因：因水管路道路排水系統收納上游山區沿路廣大集水區(213 公頃)內地表逕流，若逢瞬間短延時強降雨，易造成水管路道路排水系統及烏林排水所收納之排水量爆增，進而使瞬間降雨量無法即時流入道路側溝，而有路面積淹水(約 20 公分)情事，但雨歇後路面積水即退。

(2)改善措施：已於排水溢淹處(烏林排水穿越義大二路上游)完成護岸加高 60 公分，改善長度 30 公尺，改善溢淹情形；另辦理烏林排水仁山橋旁護岸應急改善工程，工程經費 800 萬元，於義大二路上游增加過路箱涵長度 26 公尺，尺寸 1.5 公尺*1.2 公尺，以改善排水不良之情形，已於 112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2 年 9 月完工。

2. 仁武曹公新圳下游沿岸：

(1)淹水原因：曹公新圳下游沿岸，因後勁溪八漕橋附近及其下游部分渠道尚未整治，形成通水瓶頸，例如曹公新圳於107年0828豪雨產生溢堤現象，市區內水無法順利排洪。

(2)改善措施：

①自109年至111年已陸續完成「後勁溪9K+550處右岸瓶頸拓寬工程」(經費1,024萬元，於109年7月完工)、「後勁溪9K+375處左岸既有土堤興建擋土牆工程」(經費4,856萬元，於110年9月完工)、「八漕橋橋梁下方渠底挖濬並增設橋臺保護工程」(經費約3,000萬元，於110年8月完工)等工程。

②台塑仁武工業區段，計劃由原渠寬30~38公尺拓寬至40公尺，經濟部水利署分二標補助，總工程費3億3400萬元，第一標於110年12月完成，第二標已於111年7月完工，第三標預計112年底前開工。

③中山高速公路橋改建，現況跨距43公尺，橋下方護岸現況寬度37公尺，計畫渠寬40公尺，橋梁亦配合拓寬，總工程費約6.5億元，本案由高公局辦理，已於110年12月發包，預計113年12月底完工。

④仁武橋至中山高速公路橋左岸，現況渠寬28公尺，計畫渠寬40公尺，總工程費為1.22億元(含用地費7,100萬元，工程費5,100萬元)，於111年12月開工，預計112年10月完工。

⑤部分瓶頸段尚未完全改善前，針對828豪雨後勁溪排水上游仁武地區溢淹問題，已先完成曹公新圳排水護岸高度不足部份(八漕橋上游至仁勇橋)之改善工程。

3.仁武區鳳仁路、澄觀路路口及高鐵路周邊積淹水改善：

(1)淹水原因：本區域之地勢相對較低窪，且鳳仁路東側都市計畫原作農業區使用，但現已大多開闢為工廠，導致地表逕流增加，使現有排水系統無法負荷；另高鐵路周邊因地勢低窪且既有排水系統斷面不足，使地表逕流排水不及發生積淹水情事。

(2)改善措施：

①111年陸續完成「仁武區鳳仁澄觀路口排水改善工程」(經費1,100萬元，於111年7月完工)、「仁武區灣內四巷分流工程」(經費1,900萬元，於111年11月完工)等工程。

②仁武區高鐵路排水改善工程：將既有高鐵路南北側側溝擴建，增加排水斷面，工程經費約2,400萬元，於111年8月開工，已於112年3月完工。

(八)大寮、林園區拷潭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1.淹水原因：內坑路歡喜鎮大樓周邊、大寮區88快速道路下之188線內坑路沿線淹水災情較嚴重。尤其歡喜大樓以南地勢低窪，且北側山坡地部分被開發為墓地，豪大雨時山坡地逕

流量過大及下游拷潭排水外水位過高，內坑路洩水孔亦無法有效截流，以致既有排水系統宣洩不及，造成積淹水情形。

2. 改善對策：

- (1) 自 109 年至 110 年已陸續完成「拷潭排水上游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1,040 萬元，於 109 年 7 月完成)、「拷潭排水中上游左岸改善工程」(經費約 1,623 萬元，於 109 年 8 月完成)、「內坑路道路側溝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2,900 萬元，於 109 年 9 月完成)、「新厝路雨水下水道新建工程」(經費約 4,000 萬元，於 111 年 12 月完工)及「內坑里歡喜大樓及南聖宮周邊排水改善工程」(經費約 1,000 萬元，於 111 年 12 月完工)等工程。
- (2) 林園區港子埔排水 0K+648~0K+683 護岸拓寬應急工程：改善護岸 31.3 公尺及橋樑一座，經費約 1,375 萬元，於 112 年 4 月完工。
- (3) 拷潭排水整治(保福宮前~歡喜鎮大樓)：排水現況寬為 5 公尺，計畫拓寬為 10 公尺，長度 1,922 公尺，含 2 座橋樑改建，經費約 2 億 3,000 萬元，已於 110 年 10 月開工，其中鎮潭橋瓶頸段已於 111 年 4 月完成河道拓寬及橋樑改建，整體預計 112 年 8 月完工。
- (4) 拷潭排水整治(拷潭橋~保福宮前)：現況寬為 8 公尺，計畫拓寬為 14 公尺，改善長度 1,170 公尺，含 2 座橋樑改建，經費約 1 億 9,000 萬元，已於 110 年 10 月開工，預計 112 年 10 月完工。

(九) 楠梓右昌地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右昌地區中泰街、元帥廟周邊，因地勢局部低窪，地表逕流流往該處匯集，豪大雨時後勁溪水位高漲，使內水無法順利排洪。

2. 改善對策：

- (1) 自 109 年至 111 年已陸續完成「楠梓區右昌元帥廟舊部落排水改善工程(第二期)」(經費 2,730 萬元，於 109 年 2 月完工)、「楠梓區軍校路排水幹線改善工程」(經費 1,250 萬元，於 109 年 4 月完成)、「右昌街 489 巷至中泰街南側路段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400 萬元，於 109 年 7 月完工)、「右昌、美昌抽水站改善工程」(經費 2,000 萬元，於 110 年 4 月完工)、「楠梓區壽民路雨水下水道工程」(經費 2,516 萬元，於 110 年 8 月完工)、「仁昌街側溝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175 萬元，於 111 年 1 月完工)、「藍昌路雨水下水道及側溝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1,500 萬元，於 111 年 6 月完工)、「右昌站新增重力閘門」(經費 93 萬元，於 111 年 4 月完工)、「美昌站撈污機以改善入流渠道提升排洪效能」(經費 193 萬元，於 111 年 4 月完工)、「援中路抽水站工程」(經費約 4,800 萬元，於 111 年 12 月完工)等工程。

- (2) 廣昌排水滯洪池治理工程：設置滯洪池(面積約 4.5 公頃，最大滯洪量為 9.7 萬立方公尺)，分流廣昌排水流量，減低其負擔，以改善楠梓區右昌地區台 17 線以西一帶積淹水情況，經費約 9,000 萬元，於 111 年 7 月開工，預定 112 年 10 月完工。
- (3) 楠梓區智昌街（久昌街至美昌街）側溝改建工程：遇強降雨時，既有排水溝過小且水流不順，為改善排水問題，辦理道路側路改建工程，擴大斷面尺寸直接銜接至美昌街箱涵，改建尺寸為 W*H=0.5 公尺*0.45 公尺，長度約 88 公尺，經費 250 萬元，於 112 年 7 月完工。

(十) 鳳山行政中心及青年路地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鳳山行政中心周邊排水路有多處瓶頸及淤積情形，未能發揮既有排水功能，降低排洪能力。

2. 改善對策：

- (1) 自 109 年至 111 年已陸續完成「文正街雨水箱涵」(經費 3,250 萬元，於 110 年 8 月完工)及「澄清路雨水箱涵」(由養工處建置，經費 3,951 萬元，於 109 年 11 月完工)、「澄清路(建國路三段至覺民路間)排水箱涵清疏」(經費 188 萬元，於 109 年 8 月完工)、「澄清路與中山西路口原箱涵兩側增設導水涵管」(經費 364 萬元，於 109 年 11 月完工)、「光復路二段(澄清路至中山西路 378 巷)道路側溝改善工程」(經費 688 萬元，於 110 年 10 月完工)、「鳳山行政中心及青年公園雨水調節池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3,1552 萬元，111 年 10 月啟用)、「鳳山熱帶園藝試驗分所周邊雨水調節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480 萬元，於 111 年 10 月啟用)及「曹公圳分洪工程」(經費約 1,100 萬元，於 111 年 4 月完成)等工程。

- (2) 辦理新富路排水箱涵改建工程，打通瓶頸段，改善長度約 433 公尺，經費 4,073 萬，於 112 年 2 月完工，可改善新富路一帶積淹水問題。

(十一) 鼓山、鹽埕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既有抽水站量能已無法因應極端氣候之驟雨，故於鼓山、鹽埕區之合適地點，增設抽水站，並配合施設(或改善)相關之雨水箱涵工程。

2. 改善對策：

- (1) 自 109 年至 111 年已陸續完成「鼓山區鼓山三路抽水站工程」(經費 1 億元，於 111 年 2 月完工)、「鹽埕區公園二路與真愛路口」(於 111 年 10 月完工)等工程。
- (2) 鹽埕區北斗抽水站與周邊排水改善工程：新建北斗抽水站(可與七賢抽水站聯合操作)及北斗街與建國四路引流箱涵，經費約 1.89 億元，已於 111 年 3 月開工，預計 113 年 4 月完工。

(3)鹽埕區蓬萊路排水幹線改善工程(第二期)：為推動港市發展，三號船渠後續將規劃作為水上活動場域，本案將南北大溝箱涵改道由三號碼頭排放入海，以提升水質。本期工程為第三期，新建箱涵 W*H=6*1.8 公尺(L=115.5 公尺)，經費約 8,128 萬元，已於 111 年 11 月開工，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十二) 前鎮區積淹水改善：

1. 淹水原因：近年因氣候變遷，瞬間強降雨強度提升，造成積淹水。

2. 改善對策：

(1)自 109 年至 111 年已陸續完成「擴建路排水改善工程」(經費 627 萬元，於 111 年 10 月完工)、「凱旋四路雨水下水道災害復建工程」(經費 1,175 萬元，於 111 年 11 月完工)等工程。

(2)前鎮漁港排水系統改善計畫：前鎮漁港集水區範圍，北至新衙路；東至中山三路；南至金福路，集水面積約為 242 公頃，本案藉由重新檢討前鎮漁港並配合中央專案計畫，改建及新設前鎮漁港區內雨水下水道，並施作 2 座滯洪池(新生滯洪池蓄洪量 1 萬噸、草衙滯洪池蓄洪量 0.8 萬噸)提升整體集水區內排水防洪能力；本案為統包工程，於 110 年 7 月開工，預定 112 年 9 月完工。

(十三) 三民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

(1)三民街一帶鄰近幸福川，近年因氣候變遷，瞬間強降雨頻繁發生，當強降雨遇到幸福川水位高漲時，造成內水無法順利排出。

(2)近年因氣候變遷，瞬間強降雨強度提升，超過既有側溝排洪能力，部分又有遭混凝土流入造成側溝排水坡度異常等情形造成排水不順。

2. 改善對策：

(1)鼎成街與鼎華路排水改善工程：改善鼎成街、鼎華路側溝，並於鼎華路下游銜接鼎山街下水道處新增連接暗溝加速排水，經費 800 萬元，於 110 年 10 月開工，已於 112 年 3 月完工。

(2)鼎華路灣復街一帶排水改善工程：灣復街部分側溝窄小排水坡度異常辦理改建，改建長度約 168 公尺，經費 500 萬元，已於 112 年 7 月動工，預計 112 年 10 月完工。

(3)三民區鐵道街側溝新建工程：鐵道街(九如一路 237 巷～鐵道街 636 巷)僅單側有側溝，新建側溝長度約 208 公尺，增加整體排水功能，經費 500 萬元，已於 112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2 年 10 月完工

(4)中華路(建國路～幸福川)排水改善工程：於中華三路與河北二路東、西兩側各增設抽水站，經費 4,000 萬元，

已於111年4月開工，預計112年12月完工。

(十四) 左營區積淹水改善計畫：

1. 淹水原因：

- (1) 大中二路與文慈路口南側因地勢相對低窪，導致周遭地表逕流均排往此路口，暴雨道路側溝排洩不及常造成積淹水情形。
- (2) 新莊一路與新南街因園道開闢後，打通翠華路路口造成下游段逢大雨必淹水，淹水原因係側溝排水不良致洩水不及。

2. 改善對策：

- (1) 大中二路與文慈路排水改善工程：於文慈路口低窪段新建箱涵式側溝並將地勢較低窪處之路面提升約20公分，另於近民族路端擴建 L 型側溝，以加強大中二路沿線排水功能，工程費2,645萬元，於111年6月開工，預計112年8月完工，可改善大中二路一帶積淹水災情。
- (2) 左營區新莊仔路改善工程：計劃新建側溝約200米，將水排往華夏路箱涵，以期達改善新莊一路與新南街淹水，經費600萬元，於112年6月開工，預計112年12月完工，可改善新莊一路與新南街一帶積淹水情形。

三、防災整備

(一) 防汛設備維護

1. 營運中抽水站74處、截流站14處，另有滯洪池、水閘門587扇及13處車行地下道均已整備完成，以因應汛期之防洪所需。
2. 112年度編列1億3,655萬元，辦理年度例行性各項機電設備維護及代操作業務及訓練，確保各機電設備正常運作。

(二) 辦理移動式抽水機代操作人員訓練及各區公所督導，於112年4月完成，並與中央災害防救部會及直轄縣市政府協定相互支援移動式抽水機。

(三) 112年度各區公所合計匡列4,500萬元辦理防汛搶險，本府水利局並匡列3,100萬元以開口合約方式因應區公所防災能量不足時，給予充分支援。

(四) 水患/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防救演練

1. 112年度預計辦理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教育訓練18場次及演練16場次，另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已完成兵棋推演19場次及預計8月底完成社區精進實作(實地演練)6場次。
2. 並配合防疫政策調整辦理方式(如啟動線上防疫演練)，同時持續推動自主防災社區輔導建置，並舉辦教育訓練加強各區防災承辦人員防災觀念。

(五) 延續「高雄市智慧防汛網推廣建置計畫」，112年預計新建20支淹水感測器、既有60站淹水感測器加裝影像站、3站水位站、及240處雨水下水道水位站，強化易淹水區域水情監控，並整合至智慧防汛平台及高雄市水情 e 點靈，以增進效率及準確性，提

升災害資訊分析及決策應變能力，同時提供民眾氣象、即時水情與各項警戒資訊；同時搭配智慧密網計畫整合數據模式，預測可能淹水地點，即早操作抽水機及閘門，讓防洪操作更加靈加。

(六) 抽水站設備及抽水機機組更新計畫 (既有抽水站及機組更新)

1. 110年編列經費7,920萬元，辦理既有抽水站及機組更新，可強化各區抽水站防洪能力及確保各防洪設施能於颱風豪雨期間維持發揮最大效能。計辦理(或更新)「鼓山區哈瑪星抽水站」2台500kW發電機及1台2CMS抽水機、「岡山區潭底抽水站」1台3.15CMS抽水機、「燕巢區海成抽水站」1台0.5CMS抽水機、「新濱抽水站」配電盤、閘門設備及「岡山區潭底小抽水站更新工程」(總抽水量自9CMS提升至15CMS)等工程，於112年5月全數完工。
2. 111年編列經費4,500萬元，先於111年底完成6英吋移動式抽水機採購及岡山區潭底排水渠道浚深及護岸改善(潭底橋下游至高速公路段)工程後續擴充；另於112年5月完成前鎮區國道末端抽水機組更新。
3. 112及113年合計編列經費4,450萬元，辦理既有抽水站設備更新及油槽改善等工程，包括各抽水站內油槽依消防及環保法規改善，另鹽埕、旗津、玉庫及岡山等區防汛機電設備更新，以強化抽水站防洪能力及確保各防洪設施能於颱風豪雨期間維持發揮最大效能，預計113年6月完工。

(七) 清疏作業

1. 高屏河流域疏濬作業：
 - (1) 112年編列5,100萬元，疏濬高屏溪斜張橋下游(斷面65-67)河段，預定疏濬量50萬立方公尺，截至目前累計疏濬量15.18萬立方公尺。
 - (2) 另向中央爭取高屏溪斜張橋下游(斷面63-65)河段疏濬工作，增加核定疏濬量50萬立方公尺，不足工程經費4,000萬元另辦理墊付支應，截至目前累計疏濬量12.14萬立方公尺。
2. 市管區域排水清疏：112年編列經費8,500萬元，目前累計清疏長度88公里717公尺，累計清疏量30萬2,056立方公尺。
3. 中小排水清疏：112年編列經費3,450萬元，目前累計清疏長度103公里811公尺，累計清疏量3萬6,271立方公尺。
4. 雨水下水道清疏：112年編列6,292萬元，目前累計清疏長度16公里921公尺，累計清疏量3,094立方公尺。
5. 野溪清疏：112年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5025.4萬元，預定清疏長度3.53公里，清除土方量92.4萬立方公尺。

四、環境營造工程

(一) 北屋排水整治工程

1. 辦理北屋排水整治及圍道開闢，長度約700公尺，經費約9,000萬元，於112年5月完工。
 2. 草潭埤滯洪池工程，面積約4.2公頃，滯洪量約7.5萬噸，經費2億元，於110年11月開工，預計112年8月完工。
- (二) 茄苳區茄苳大排環境改善工程：辦理茄苳大排金鑾橋至成功橋段人行空間改善及環境美化，長度約700公尺，經費約2,500萬元，於112年4月完工。
- (三) 林園區海堤整治計畫
1. 現況海堤佈滿養殖管線，妨礙海岸景觀及步行安全，並使陸側道路狹窄無法會車。
 2. 將海堤改造為可收納養殖管線的箱涵，由原來抵禦海浪功能兼具管線收納、休憩環境等多功能使用；並改變海堤堤後構造型式，由斜坡式改為直立式海堤，拓寬堤旁道路通行寬度，改善民眾行車安全。
 3. 預計辦理：
 - (1) 東西汕海堤整體環境營造工程(第一期)：整治長度 220公尺，經費 4,413 萬元，於 112 年 2 月完工。
 - (2) 東西汕海堤整體環境營造工程(第二期)：整治長度 368公尺，經費 7,000 萬元，已於 112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3 年 8 月底完工。
 - (3) 東西汕海堤~爐濟殿公園(第三期)：整治長度 454 公尺，經費 9,467 萬元，辦理土地徵收作業中，預計 113 年施工。

五、污水下水道與污水處理系統工程

截至 112 年 6 月底本市用戶接管率已達 49.55% (567,181 戶)，污水管線長度 1,747 公里 410 公尺。其餘重要工作成果如下：

- (一) 高雄污水區第六期實施計畫：總經費36億9,792萬元，期程自110年至115年，預計增加埋設污水管線16公里473公尺、用戶接管67,000戶，並辦理中區污水處理廠功能提升。截至112年6月底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污水管線約939公里280公尺。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用戶接管戶數為384,635戶。
- (二) 臨海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總經費69億8,402萬元，期程自110年至115年，預計增加埋設污水管線14公里121公尺，同時規劃臨海污水處理廠及再生水廠，以提升前鎮、小港區環境品質。截至112年6月底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污水管線約66公里280公尺。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用戶接管戶數為1588戶。
 3. 臨海污水廠及再生水計畫：110年12月正式營運供水，營運期15年。

- (三) 楠梓污水系統 BOT 案：總經費約35.57億元，楠梓地區37里，人口約192,242人，戶數約78,320戶。截至112年6月底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網：完成佈設約212公里840公尺。
 2. 用戶接管：累計已完成用戶接管數約51,461戶。
- (四) 鳳山溪污水區第五期實施計畫：總經費34億8,468萬元，期程110年至115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28公里461公尺、用戶接管戶數3萬250戶，並推動再生水處理廠興建。截至112年6月底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305公里590公尺。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105,569戶。
 3. 鳳山溪污水處理廠現階段每日可穩定供應4萬5,000立方公尺再生水予臨海工業區使用。
- (五) 旗美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總經費3億9,357萬元，計畫期程107年至112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7公里520公尺，用戶接管2,890戶。截至112年6月底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75公里920公尺。
 2. 用戶接管：累計完成用戶接管戶數4,644戶。
- (六) 岡山橋頭污水區第二期實施計畫：總經費24億4,229萬元，計畫期程110年至115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27公里416公尺。截至112年6月底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累計完成污水管線埋設123公里190公尺。
 2. 用戶接管：累積完成用戶接管戶數15,884戶。
- (七) 大樹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計畫期程108年至113年，計畫埋設污水管線9公里250公尺，用戶接管戶數5,088戶。截至112年6月底辦理情形如下：
1. 污水管線：完成污水管線埋設24公里310公尺。
 2. 用戶接管：累積完成用戶接管戶數3,400戶。
- (八) 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維護開口契約工程：自102年起針對20年以上老舊污水管線檢視總長度約207公里，依檢視管線劣化狀況評估優先順序進行修繕，其中需修繕管線長度約93公里，自102至111年已修繕長度約72公里、累計經費約10億元，112年度編列經費1億元，持續辦理管線檢視與修繕。
- (九) 本市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專業服務案：已會勘2,014件（符合補助76%，管線未到達3.3%，地面層11.9%，已改設完成8.8%），另大樓提出改管申請202件，實際完工118件撥付補助款1,277.2萬元。
- (十) 中區污水處理廠功能提升及設施改善計畫
1. 總經費10億4,997萬6,000元，期程109至119年，採分年辦理。
 2. 110年度中區污水處理廠功能提升及設施改善工程：總經費8,543萬元，辦理主變電站電力更新、旗津抽水站程序管線改

善、進流抽水馬達及放流抽水馬達更新1組，於112年3月竣工。

(十一) 前鎮漁港下水道系統整建工程(高雄污水區部分)：總經費3億7,300萬元，恢復中區污水處理廠南前處理站功能及建立中央監控系統，達到全廠委外目標，於112年5月竣工。

(十二) 前鎮漁港雨污水系統整建計畫

1. 配合前鎮漁港建設專案中長程計畫辦理，總經費14億4,100萬元，專案編列經費全額補助。

2. 本案採統包方式辦理，工作項目如下：

(1) 雨水下水道：調整排水分區，改建雨水箱涵尺寸，並於上游增設2座調節池，以提升雨水下水道保護標準，改善港區及周邊草衙地區積淹水問題。

(2) 污水下水道：採全重力管佈設的方式，經由污水管網結合截流與用戶接管，將污水直接收集至中區污水廠處理，提升港區水質。

3. 於110年7月開工，預計112年9月完成。

六、水土保持

(一) 加強水土保持山坡地管理安全維護

1. 擴充「高雄市山坡地範圍線上查詢系統」服務功能：提供水土保持服務團線上預約與民眾查詢山坡地範圍、水土保持計畫(含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執行進度、違規紀錄及申報水土保持書件開工、完工及展延等，110年系統擴充更新手機版本，以利使用者操作；111年辦理系統維護及滿意度調查；112年為因應資訊安全，持續更新系統軟體以符資安要求。

2. 山坡地範圍劃定及檢討變更

(1) 110年規劃「高雄市杉林區、旗山區、內門區、美濃區及六龜區山坡地範圍劃出委託技術服務」案，行政院於112年6月28日核定，後續將依規定辦理公告作業。

(2) 111年度「高雄市山坡地範圍劃出委託專業服務」於112年4月14日完成劃出草案公開展示，業依展示期間異議案件檢討修正，並於112年7月5日函報行政院審議。

3. 高雄市大規模崩塌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及長期水土保持計畫：

(1) 111年12月28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已公告「高雄市-六龜區-D009(竹林)」及「高雄市-杉林區-D021(新庄)」大規模崩塌特定水土保持區，並於112年1月通過該區長期水土保持計畫。

(2) 「高雄市-茂林區-D048(萬山)」及「六龜區-T001(藤枝林道3.5K)」大規模崩塌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計畫，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已於112年5月審議原則通過，正進行核定及公告程序作業，長期水土保持計畫修正本已送審中。

(3) 持續辦理「高雄市-桃源區-D382(寶山)」大規模崩塌特

定水土保持區劃定，後續與寶山民眾溝通並協助部落召開部落會議表決同意劃定，以利後續特定水土保持區審議及公告之推動。

- (二) 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112年預計於大樹區、燕巢區、杉林區、仁武區、鳥松區、大寮區、六龜區、田寮區、內門區、桃源區、小港區、大社區、旗山區、甲仙區、美濃區、那瑪夏區辦理16場社區水土保持宣導，藉由宣導使水土保持管理作業能順利推動。
- (三) 水土保持工程
 - 1. 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112年經費6,000萬元，辦理治山防災工程及山坡地範圍檢討等計畫約20件，並持續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爭取經費辦理。
 -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補助：
 - (1) 112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核定經費2,212萬元，執行5件工程，目前施工中。
 - (2) 「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核定經費4,600萬元，執行11件工程，皆已完工。
 - (3) 「112年度農村再生基金」核定經費760萬元，執行2件工程，7月中旬核定，測設中。
 - 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補助：112年度「農田水利擴大灌溉服務計畫(縣市政府辦理)」核定經費1,750萬元，執行1案工程，已完工。

七、多元水資源開發

- (一)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第二期：荖濃溪(里嶺)伏流水工程執行機關為經濟部水利署，本案施做水管橋輸水匯入既有南化高屏聯通管，用於高濁度或枯旱時期取水備援，提升高雄地區供水穩定度，經費約13.05億元整，預計115年起供水每日10萬噸。
- (二) 再生水計畫
 - 1. 橋頭再生水廠：已完成橋頭再生水廠招商，進入興建期，經費約50億元整，預計115年起供應楠梓產業園區每日3萬噸再生水。
 - 2. 楠梓再生水廠：經費約80億元，117年起供應楠梓產業園區(每日2萬噸)，至119年底全期供應每日7萬噸再生水。
 - 3. 綜上所述，加上營運中鳳山及臨海水資源中心(含擴廠)，全市再生水產能可由每日7.8萬噸提升至每日21萬噸，引領全國，穩定提供產業優質用水。
- (三) 高雄地區抗旱備援井統包工程
 - 1. 大泉淨水場周遭新鑿11口抗旱水井，水利署核定經費7,300萬元，已於112年5月18日竣工，每日可提供4.7萬噸備援水。
 - 2. 九曲工作站旁新鑿13口抗旱水井，水利署核定經費1億3,200萬元，已於112年7月竣工，每日可提供3.9萬噸備援水。

拾壹、社 政

拾壹、社 政

一、人民團體輔導

- (一) 輔導民眾依規定進行人民團體籌組、設立等事宜。截至112年6月底輔導成立71個人民團體(含社區發展協會9個)。
- (二) 輔導已成立之人民團體會務運作，截至112年6月底，本市共計5,547個人民團體(含社區發展協會766個)。

二、人權委員會

設置人權委員會，由府內代表9位、府外專家學者8位組成，提供本府各機關進行重大人權議題之評估與規劃方向之諮詢、研議人權教育政策及宣導人權保障觀念。第7屆第3次人權委員會議業於112年5月18日召開完畢。

三、社會救助

(一) 生活扶助

1. 112年1月至6月辦理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39,417戶(人)次；子女生活扶助30,960人次；就讀高中以上子女就學生活扶助22,563人次，合計補助4億9,537萬1,788元。
2. 低收入戶內就學學生仁愛卡112年1月至6月新核發20張，至112年6月累計核發仁愛卡9,038張。112年1月至6月補助搭乘公車船費用20,803人次、32萬9,577元。

(二) 脫貧自立服務

1. 「存薪當 young 青年自立計畫」鼓勵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就讀大三及大四子女累積資產，共80人參與。
2. 「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自106年6月開辦，截至112年6月底，共2,469戶參與。
3. 辦理就業脫貧方案
 - (1) 媒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等經濟弱勢家戶二代工讀，112年1月至6月媒合64人、301人次。
 - (2) 定期轉介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予勞政單位提供就業服務，112年1月至6月轉介低收入戶37人、中低收入戶62人。
 - (3) 辦理「以工代賑方案」，提供工作機會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112年1月至6月輔導158人次。

(三) 急難救助

- (1) 救助本市遭受急難之民眾，112年1月至6月救助1,846人次、補助1,214萬9,200元。
- (2) 協助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辦理急難紓困實施方案，112年1月至6月補助510人次、743萬元。

(四) 災害救助

112年1月至6月發放死亡救助3人、60萬元；安遷救助28人、56萬元；住屋毀損救助1戶、1萬5,000元。

(五) 慢性精神障礙者收容安養

112年1月至6月補助840人次、1,437萬1,255元。

(六) 街友服務

1.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街友短期收容安置輔導及外展服務，112年1月至6月收容安置368人次、外展關懷3,002次。

2. 於颱風及寒流等氣候不良或天災發生時，給予短期安置住宿場所；入冬後社會局啟動街友低溫關懷服務，並夜訪關懷街友，送上熱食及保暖衣物，112年1月至3月低溫關懷11,034人次。

3. 112年1月至6月提供就業服務1,093人次。

(七) 國民年金保險費補助

97年10月起由勞保局補助專案人力審核國民年金法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保險費補助。112年第1期(111年10月至112年3月)補助319,404人次、1億9,233萬9,827元。

(八) 微型保險

針對低(中低)收入戶、領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輕、中度)及單親補助等弱勢族群結合民間資源投保微型保險，避免因意外事故對家庭經濟造成衝擊，112年預計78,327人投保(最終納保人數依保險公司實際審核結果為主)。

(九) 經濟弱勢市民醫療補助

重傷病住院看護費補助，112年1月至6月補助396人次、488萬613元；重傷病醫療費補助，112年1月至6月補助147人次、477萬6,726元。

(十) 「實物銀行」

運用各界善心資源，提供弱勢家庭短期生活物資、食物兌換券等，委託民間單位成立「幸福分享中心-高雄市實物銀行」，已於三民區、美濃區、鳳山區、甲仙區、林園區、橋頭區、前鎮區、北前鎮區、杉林區及旗山區，共成立10處實體商店，另結合社福團體設置65處物資發放站，並自110年起推出「物資行動車」，提供走動式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6,688戶次，17,917人次。

(十一) 房屋租金補貼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減輕租屋負擔，針對本市前金銀髮家園、4處單親家園住戶減收112年1至6月計6個月租金，減租50%，前金銀髮家園減收32人、單親家園減收65戶；另對於獲身障房屋租金補貼者，依1月租金補貼金額加碼一次性50%，補助151人。

四、福利服務

(一) 老人福利

1. 老人人口

本市至112年6月底計510,792人，佔總人口18.67%。

2. 經濟補助

- (1)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12年1月至6月補助252,647人次、17億3,384萬7,174元。
- (2) 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112年1月至6月補助1,038人次、519萬元。
- (3) 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補助，112年1月至6月補助2,045,360人次。

3. 安置頤養

- (1) 社會局仁愛之家提供安養、養護照顧服務，自112年1月至6月公費安養64人、自費安養142人。另委託民間單位辦理失能老人養護服務(含特殊照顧)公費56人、自費42人；辦理多元健康促進活動，112年1月至6月共876人次參與。
- (2) 支持型住宅-銀髮家園：設置2處提供長輩住宅服務，其中左營區翠華國宅銀髮家園可入住12人，至112年6月入住12人；前金區銀髮家園可入住32人，至112年6月入住32人。
- (3) 老人公寓位於鳳山區，至112年6月入住154人。

4. 老人養護、長期照護服務

- (1) 輔導老人福利機構提供長輩長期照顧服務，至112年6月本市老人福利機構計152家，可提供7,773收容床位，實際收容6,590人，平均進住率為84.78%。
- (2) 辦理低收及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養護服務補助費，112年6月補助1,477人，112年1月至6月服務8,325人次。
- (3) 為完善失智症照顧資源，減輕失智症長輩家庭照顧壓力，輔導明山慈安居老人養護中心及財團法人濟興長青基金會附設高雄市私立濟興長青園老人長期照顧中心設置失智症照顧專區，目前共可提供34床的服務。截至112年6月底，已收住12床失智症長輩。

5. 關懷及保護服務

- (1) 失智老人安心手鍊
112年1月至6月補助製作安心手鍊243條及自費製作手鍊80條。
- (2) 獨居老人關懷服務
 - ① 受理獨居老人通報並定期辦理清查，經評估符合列冊且有意願接受關懷者，由長青社區關懷服務隊及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每月至少3次關懷服務，並加強檢視長輩居住環境，如評估環境有安全疑慮者，將連結相關服務資源介入，必要時啟動加強關懷機制。112年1月至6月服務504,596人次。
 - ② 春節前夕，結合捐贈單位及民間團體資源共同辦理致

贈獨居長輩年節禮盒活動，112年1月10日至20日，由本市長青社區關懷服務隊、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區公所分送3,501份年節禮盒。

③另對於失能、臥床之中低收入戶獨居老人，強化其安全網絡，裝設24小時連線緊急通報系統，112年1月至6月服務3,038人次。

(3) 老人保護服務

①非家暴之老人保護案件由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執行服務，112年1月至6月受理通報498人、開案數339件、服務8,282人次，另截至112年6月底，持續追蹤輔導個案計655人。

②委託民間單位辦理「非家暴老人保護個案追蹤輔導服務方案」，針對個案已穩定安置或返回社區需提供老人或家庭服務者，及不願接受安置或無安置需求之個案，但評估有高風險需定期關懷訪視者，轉介老人保護二線社工提供服務。112年1月至6月轉介39案。

6. 社會參與

(1) 本市各區設置老人活動中心計56處，其中社會局長青綜合服務中心，提供老人休閒育樂、進修、日託、復健、諮詢等服務，並針對高齡休閒育樂統合規劃，112年1月至6月服務543,192人次。另豐富各老人活動中心(含敬老亭、老人活動站)服務功能，提供近便性文康休閒、健康促進、長青學苑、福利諮詢等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1,288,309人次。

(2) 為增強各老人活動中心服務功能，於前鎮、左營、鳳山、阿蓮及美濃等五區各擇1處老人活動中心輔導成為區域型長青中心，帶入多元增能培力方案課程並發揮協調與整合的角色，提供多元化老人福利服務，鼓勵分享資源，共好共榮。112年1月至6月開設長青學苑13班、辦理巡迴講座56場、增能研習9場、特色方案活動13場及資源連結135次。

(3) 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加值設置巷弄長照站)
截至112年6月底成立515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設置巷弄長照站，提供長輩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轉介、餐食、健康促進、預防及延緩失能課程等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1,290,237人次。

(4) 持敬老卡免費乘車船及搭捷運半價，112年1月至6月服務5,908,263人次，截至112年6月底持有效卡長輩計383,381人。

(5) 設置銀髮族市民農園，112年1月至6月提供63名長輩使用，服務2,594人次。

(6) 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服務區域遍及38個行政區，服務內容包括薪傳教學、福利諮詢、基本健康

- 管理、休閒育樂、市政宣導等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1,025場次、服務66,771人次。
- (7) 辦理「老玩童幸福專車」，提倡休閒娛樂，舒展長者身心並增進其人際互動，112年1月至6月服務61車次、2,813人次參加。
 - (8) 辦理本市四維及鳳山長青學苑進修課程，112年1至6月共開設公費班281班、10,219人次參加，活力班1班、36人次參加及開設自費班119班、3,880人次參與。
 - (9) 運用長青人力資源，傳承大使共計225名，112年1月至6月薪傳教學45班次、6,062人次參與。
7. 老人福利促進小組
依據老人福利法第9條規定設置老人福利促進小組，業於112年5月19日召開第7屆第1次小組會議。
8. 「快樂學習~世代共融」計畫
為促進老年世代與年輕世代相互學習和資訊交換，增進代間關係及文化傳承，補助民間團體於社區辦理代間學習計畫。截至112年6月計補助7案、17萬9,550元，預計辦理活動47場次、1,730人次受益。
9. 獎勵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計畫
為提升本市私立小型老人福利機構公共安全，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獎勵私立小型老人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費申請作業注意事項」，依風險盤點及需求輔導機構申請，112年度截至6月底已核定機構計26家、27家次(119火災通報裝置2家次、自動撒水設備3家次、電路設施汰換11家次、寢室隔間與樓板密接整修11家次)。
10. 住宿式服務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
為提升住宿式機構之服務品質，維護住民受照顧權益，111年輔導68家老人福利機構通過「衛生福利部住宿式服務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通過率達96%。112年輔導68家機構持續參加本計畫，並進行審查中。
11. 住宿式機構強化感染管制獎勵計畫
為減少機構內群聚感染情形暨降低住民併發中重症疾病發生率，透由本獎勵計畫鼓勵及督促機構訂定可行之應變計畫、進行相關演練、執行工作人員感染管制教育訓練、落實感染管制作為，保障住民健康，優化機構服務品質。112年度計有114家機構參加。
12. 社區老人主動關懷計畫
有鑑於本市老人家暴案件通報量逐年增加，為了解長輩與同住家人互動狀況，是否因經濟、照顧負荷等各種因素產生摩擦，適時介入關懷、轉介資源或提供支持性服務，向前預防或降低家庭紛爭，避免長輩落入保護服務。本方案標的關懷對象為領有第一類身心障礙證明之低收、中低收入之老人，且其有同住親友並尚未使用長期照顧服務及家庭照顧者支持

服務者，112年度試辦區域為左營、前金、新興3區，112年至6月底初訪評估64案，其中24案持續關懷，40案不開案。

13. 「關懷銀髮預防家暴宣導」計畫

研發5個宣講教案，培訓老人保護一級預防社區宣講師，進行人力培力及評核認證制度，透由宣講師社區宣講，提升社區民眾認知家庭關係經營的重要性、增進社區高齡家庭溝通技巧及促進了解情緒壓力調適，於112年5月進行宣講師評核，計19人參與，另截至112年6月已核定83場次社區宣講。

(二) 身心障礙福利

1. 身心障礙人口

本市至112年6月底計146,410人，佔本市總人口數5.35%。

2. 經濟補助

(1)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112年1月至6月補助275,432人次、14億5,592萬3,047元。

(2) 補助設籍本市滿1年之輕度、中度身心障礙者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112年1月至6月平均每月補助50,840人；補助本市身心障礙者3至18歲子女全民健保保費自付額，112年1月至6月平均每月補助119人，合計補助1億4,543萬8,443元。

(3) 身心障礙照顧者津貼，每月核發3,000元，112年1月至6月平均每月補助372人，計補助668萬8,500元。

(4) 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托育養護)費用補助，112年1月至6月共補助5,553人、4億5,841萬7,321元。

(5) 輔助器具補助(含輔具代償墊付廠商)，112年1月至6月補助2,926人次、3,207萬2,769元。

(6) 居家身心障礙者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用電優惠，112年1月至6月補助191人。

(7) 112年1月至6月補助租賃房屋租金155名、購屋貸款利息補助46名，合計補助260萬2,863元。

(8) 身心障礙者承租停車位租金補助，112年1月至6月補助167人次、9萬1,826元。

3. 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服務

(1) 通報暨個案管理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1,319人、10,731人次。

(2) 生涯轉銜服務，112年1月至6月新增轉銜個案282人，服務601人次，追蹤83人、88人次，合計365人、689人次。

4. 社區服務

(1) 112年1月至6月輔導15處社區日間照顧據點，服務152人；輔導42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696人；輔導19處社區居住家園，服務74人；輔導4處身心障礙者社區樂活補給站，服務103人。

- (2) 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5人、514人次、4,524小時。
 - (3) 辦理精神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包含精障農場園藝及茶點小舖生活重建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28人、1,111人次。
 - (4) 設置視覺障礙者社會重建中心，112年1月至6月服務532人、1,227人次、1,884.5小時。
 - (5) 辦理精神障礙者協作模式服務據點，鳳山區心驛會所112年1月至6月服務67名會員，活動及外展服務計1,310人次；另111年9月於左楠區增設1處雄棧會所，112年1月至6月計有35名會員，活動及外展服務計1,160人次。
5. 無障礙交通服務
- (1) 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持博愛卡搭乘本市市營公共車船及民營客運市區路段可享每個月100段次免費，另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1人搭乘本市、外縣市捷運及本市輕軌享有半價優惠，112年1月至5月補助1,381,341人次、1,436萬618元。
 - (2) 配合交通局共同推動復康巴士及通用計程車，現有156輛復康巴士營運，112年1月至6月服務140,152趟次。另有221輛通用計程車，112年1月至6月提供203,371趟次車資補助。
6. 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
- (1) 112年1月至6月公立身障機構1處、服務170人；公設民營身障機構13處、服務504人(其中無障礙之家附設燕巢家園係全日型住宿照顧機構，截至112年6月底全日型服務88人、情緒支持專區10人、緊急安置2人)；私立身障機構9處、服務602人；其中住宿式9處、服務539人，日間照顧14處、服務735人。
 - (2) 設置無障礙之家辦理綜合福利暨照顧服務
112年6月底照顧服務全日型98人、日間照顧服務6人，另結合民間團體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服務22人、學齡前日間托育含時段療育服務44人及自閉症社區日間作業設施15人，總計服務185人。
7. 支持服務
- (1) 辦理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219人、2,814人次、13,173.5小時，補助228萬6,320元。
 - (2) 辦理身心障礙自立生活支持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78人、11,935.5小時。
 - (3) 辦理視覺障礙者生活照顧輔佐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278人、3,861人次、8,873.25小時；另補助視障者每人每月4次搭乘計程車費用(每趟次85元)，112年1月至6月補助998趟。

- (4) 推動視覺障礙者使用導盲犬業務，本市已累計12位視障者使用導盲犬，112年1月至6月計2人使用。
 - (5) 設置2處輔具資源中心、13處服務據點及15處便利站，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家屬及社區民眾聽覺輔具評估服務及辦理輔具回收、租借、維修、諮詢、評估及個案追蹤等服務，112年1月至6月回收1,155件、租借3,225人次、維修7,090件、到宅服務8,516人次、評估服務11,507人次、二手輔具媒合290人次及諮詢服務26,389人次。
 - (6) 設置「手語服務中心」，112年1月至6月提供手語翻譯服務406場、763人次受惠。並於社會局設置「手語視訊服務專區」，協助本市聽語障朋友反映市政意見，或洽詢辦理各項事務，服務437人次。另委託辦理同步聽打服務，協助不諳手語之聽語障者另一種溝通方式，服務113場，361人次受惠。
 - (7) 辦理身心障礙者雙老家庭支持整合服務，減輕本市身心障礙者雙老家庭危機，適時提供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743個身心障礙者家庭。
 - (8) 辦理「推廣輔導高雄市身心障礙友善營業場所」，累計至112年6月計238家獲友善商家認證，增強身障團體服務能量，提供身心障礙者更多元的服務。
 - (9) 辦理「身心障礙者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試辦計畫」，112年1月至6月提供家庭照顧者及社區式服務提供者評估諮詢、情緒支持及相關資源服務計36人、236人次。透過跨專業團隊服務模式之導入，協助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計23人、服務688人次。
8. 身障福利團體輔導
- (1) 補助本市身心障礙社團、機構辦理福利服務活動及充實設備，截至112年6月共補助209項計畫、486萬8,360元。
 - (2) 針對身障產品網購平台「礙優網」之參與團體辦理行銷文案設計、商品攝影及品牌經營與管理等培力課程4場次、112人次參與。
9. 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
- 112年1月至6月受理身心障礙證明申請26,348件，召開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服務專業團隊審查會議25場次，完成專業團隊審查社政評估審查(第一階段)23,115件、需求評估審查(第二階段)3,730件，核發身心障礙證明(含指定期日換證)23,882件。
10. 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10條規定設置「高雄市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於112年4月27日召開第6屆第6次

小組會議，針對就學、就業、交通、生活、健康等多項無障礙環境改善及福利服務促進等多項議題，進行跨局處協調。

(三) 兒童少年福利

1. 生育津貼

112年4月1日起，每名新生兒補助3萬元（112年3月31日前出生之第一、二名新生兒維持2萬元），112年1月至6月補助7,066人、1億7,520萬元。另為鼓勵生育自111年起發放「高雄寶貝新生兒禮包」，內含本市育兒資訊、三角口水巾、圍兜、手帕等幼兒日常使用物品，112年1月至6月計發放7,493份。

2. 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112年1月至6月補助175,110人次、9億8,163萬2,000元。

3. 育兒資源服務

(1) 設立托育諮詢專線394-3322(就是深深愛兒)，112年1月至6月服務835人次，及「雄愛生囡仔·FUN 心育兒資源網」，整合育兒所需資訊、資源，分類便利民眾查詢運用，至112年6月計25,892次瀏覽。

(2) 辦理0至2歲兒童親職教育，規劃「兒童發展」、「生活安全」、「親子互動」、「生活照顧」4主題課程，112年1月至6月計辦理71場次、1,885人次參加。

(3) 於19區設置22處親子館，提供嬰幼兒遊戲空間、親子活動、親職教育及育兒諮詢等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260,027人次。另為縮短育兒資源城鄉差距，設置「育兒資源車-青瘋俠1號」、「育兒資源車-草莓妹1號」進行定點定時或接受社區預約的巡迴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4,850人次。

4. 托育服務

(1) 輔導設立托嬰中心，至112年6月底立案公私立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計116家，並委託專業團體辦理訪視輔導，加強教保、衛教及行政管理等面向，以提昇服務品質，112年1月至6月訪視輔導218家次。

(2) 為建構友善托育環境，支持家庭生養，提供育兒家庭平價、優質示範性托育服務，設置公共托育機構，已於小港(4處)、鳳山(5處)、三民(3處)、左營(3處)、楠梓(3處)、前鎮(3處，其中1處籌設中)、大寮(2處)、鼓山(2處)、林園(2處)、前金(2處)、旗山(2處)、苓雅(4處)、仁武、新興、岡山、路竹、橋頭、大樹、梓官、鳥松、鹽埕、大社、旗津、彌陀、美濃、阿蓮、永安、湖內、茄萣及燕巢等30區成立53處公共托育機構(其中1處籌設中)，可收托1,752名未滿2歲兒童。

(3) 自112年1月起配合中央規定，公共化托育機構托育人員相關科系大學以上資格薪資調增為3萬7,627元，相關科系高職、專科及非相關科系高職(含以上)僅具保母(托

育人員)技術士證資格者薪資調增為3萬5,485元。另獎勵本市準公共托嬰中心專業人員久任津貼及專業人員勞保投保薪資達標獎助,托育人員任職年資滿1年、3年、5年以上,可依年資申請1萬8,000元、2萬4,000元到3萬元久任獎金;主管人員、托育人員、專業護理人員等全數投保薪資達一定級距金額,可以依級數申請6萬到18萬元的獎助金,鼓勵托育專才留任、改善勞動條件。

- (4) 聯合本府社會、工務、消防、衛生等機關執行托嬰中心聯合公共安全檢查,以維護幼兒托育安全,112年1月至6月共稽查托嬰中心102家次。
- (5) 為加強托嬰中心收托兒童權益保障,補助送托托嬰中心之幼童團體保險費,111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3,598人、152萬1,156元。
- (6) 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自103年12月1日起,從事居家式托育服務者(即托育人員),收費照顧3親等以外幼兒,應向社會局辦理登記。截至112年6月底領有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計3,025人,由6個「居家托育服務中心」納管,提供家長近便性選擇幼兒居家托育媒合服務。
- (7) 為滿足家長因突發事件之托育需求,自107年起於社會局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兒童福利服務中心、大同社會住宅、左營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大寮育兒資源中心、旗山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林園育兒資源中心、旗山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林園育兒資源中心、仁武育兒資源中心、美濃育兒資源中心、岡山育兒資源中心、小港育兒資源中心及前鎮草衙育兒資源中心設置12處定點計時托育服務據點,並依據不同據點特性,提供日間、夜間、假日等多時段、彈性且近便的臨時托育服務,112年1月至6月預約服務2,179人次。

5. 推動未滿2歲暨延長2至3歲兒童托育準公共服務

- (1) 建置托育準公共機制,至112年6月本市準公共托嬰中心簽約家數計48家,可簽約家數計51家(簽約率94.11%),核定收托人數計2,135人,實際收托人數計1,624人;準公共居家托育人員簽約人數計2,827人,可簽約人數計2,928人(簽約率96.55%),核定0-2歲收托人數計5,694人,實際收托人數計2,974人。總計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可提供收托0至未滿2歲幼兒7,789人,實際收托4,151人,使用率53.29%,佔家外送托未滿2歲幼童77.18%。
- (2) 未滿2歲暨2至3歲兒童托育公共化及準公共服務費用將幼兒交由準公共保母或托嬰中心照顧,每月補助5,500元至1萬2,500元不等之托育費用,第2名子女每月再加發1,000元,第3名以上子女每月再加發2,000元,

112年1月至6月補助42,676人次、3億83萬7,678元。另自111年10月起加碼準公共托育補助，未滿3歲兒童設籍並於本市送托準公共托育服務，且父或母一方設籍本市即可領取加碼托育補助，送準公共托嬰中心每名每月加碼補助2,000元，送準公共居家托育人員(保母)每名每月加碼補助1,200元，另自112年2月起調升日間托育每名每月加碼補助1,600元、全日托育每名每月加碼補助1,840元，112年1月至6月補助32,540人次、5,388萬7,461元。

6. 兒童居家安全

為推動兒童居家安全，本市育兒資源中心設立兒童居家安全檢測站或體驗區，提供嬰幼兒居家安全體驗示範，並由專業人員提供居家安全檢測服務與諮詢、指導改善方式、學習事故預防及因應策略，並辦理相關兒童安全宣導活動，給孩子更安全的成長空間，112年1月至6月辦理兒童安全宣導服務活動206場次、6,371人次參與。

7. 保護性兒童少年照顧

(1) 兒童及少年機構安置

為提供本市失依或需保護安置之兒童少年完善之生活照顧及適當醫療照護，本市設有14家公、私立安置教養機構，並與6家身心障礙教養機構、外縣市21家兒童及少年安置機構、衛生福利部南區老人之家少年教養所及南區兒童之家簽約委託辦理安置服務。112年1月至6月兒童少年安置服務373人、1,939人次，並辦理1次兒少安置機構社政無預警檢查。

(2) 家庭寄養服務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兒童及少年寄養業務，以及自辦親屬寄養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353人、1,605人次。

(3) 補助寄養、委託收容於安置機構之兒童及少年，其監護人無力負擔之健保費，112年1月至6月補助392人次、26萬4,906元。

8.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服務

(1) 運用本府社會局經費委託社福團體或補助經費設置32處兒少社區照顧服務據點，112年1月至6月服務996人、92,000人次。另結合民間團體辦理29處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據點，112年1月至6月服務約435名弱勢兒童及少年。

(2) 辦理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計畫，協助國中畢業或年滿15歲以上，結束安置或經評估不宜返家，及社區中因原生家庭失功能而需獨立自立生活之少年，提供短期住宿、安定住所及就學、就業、生活適應等服務，112年1月至6月追輔服務68名自立少年，並提供10人入住自立生活宿舍。

- (3) 辦理弱勢家庭兒少餐食計畫，結合本市超商及連鎖便當店，並經由社工員評估需求，提供本市弱勢家戶未成年子女寒暑假期間餐食兌換券，照顧弱勢兒少的基本生活及餐食無虞，112年1月至6月共計2,354名兒少受惠。
 - (4) 辦理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針對戶政機關逕為出生登記者、戶政機關逕遷戶籍至戶政事務所者、逾期未完成預防接種者、未納全民健保逾一年者、國小新生未依規定入學者、矯正機關收容人子女、父或母未滿20歲育有6歲以下兒童之家戶進行關懷訪視，並視案家需求適時媒合福利資源予以協助，以預防兒少受不當照顧及虐待事件發生，112年1月至6月完成訪視185名六歲以下弱勢兒童。
9. 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及醫療補助
- (1) 補助18歲以下子女每人每月緊急生活補助3,000元，扶助期間以6個月為原則，112年1月至6月補助272人、310萬3,953元。
 - (2) 補助弱勢兒童及少年健保費、住院期間之診療費、看護費及其他經評估有必要補助之項目，112年1月至6月補助48人次、91萬2,221元。
10. 弱勢單親家庭子女生活扶助，112年1月至6月補助10,843人、1億3,663萬5,833元。
11.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及教育補助
- (1)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112年1月至6月補助493人、683萬9,895元。
 - (2) 特殊境遇家庭兒童托育津貼，112年1月至6月補助4人、3萬1,450元。
 - (3)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就讀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雜費減免證明，112年1月至6月補助438人。
12. 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112年1月至6月補助18人、19萬2,149元。
13. 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
本市成立「高雄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資源服務中心」，設置諮詢專線349-0885、349-7885，提供民眾單一諮詢收出養服務窗口及公開資訊交流平台。
14. 法院交查兒童及少年監護權、收出養案件訪視調查服務
對於父母聲請法院酌定行使、負擔未成年子女之權利、義務案件，或法院審理認可兒童及少年收出養事件時，為維護兒童及少年最佳利益，委託民間團體提供專業評估報告供法院參酌，112年1月至6月法院交查兒童及少年監護權案件計732件，收出養案件計70件。
15. 未成年子女出庭陪同服務

設置「高雄市政府駐法院家事聯合服務中心－社政服務站」，提供未成年子女出庭前準備、陪同服務及有需求之民眾相關福利諮詢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1,639人次。

16. 執行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相關業務

- (1) 對經本府警察局查獲未滿18歲有遭受性剝削之兒童少年，派員陪同偵訊，112年1月至6月陪同偵訊88人，社工員評估緊急及短期安置6人，82人交由家長保護教養。
- (2) 本府社會局依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針對交付家長、經法院裁定安置期滿之個案，進行追蹤訪視輔導，112年1月至6月追蹤輔導161人、4,361人次。
- (3) 辦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行為人輔導教育，112年1月至6月開具輔導教育處分書計23人，並轉介委辦單位執行輔導教育。

17. 0至6歲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 (1) 受理通報轉介並提供個案管理服務，112年1月至6月受理新增通報個案1,386件，截至6月底仍持續服務3,299人、16,098人次。
- (2) 委託設立24處早療服務中心及據點，辦理發展遲緩兒童療育及家庭支持服務，截至112年6月底仍持續提供日間托育服務263人、時段療育服務558人，計12,718人次；到宅療育服務45人、1,922人次。
- (3) 結合社區資源辦理兒童發展篩檢，112年1月至6月辦理125場次，篩檢幼童1,289人，發現疑似發展遲緩個案並進行通報135人。
- (4) 結合社區資源辦理親職講座、成長團體、親子活動、早療宣導等活動，112年1月至6月服務11,848人次。
- (5) 受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申請，112年1月至6月核定補助3,816人次、1,225萬4,497元。
- (6) 110年成立「高雄市政府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推動會」，由本府相關局處、專家學者及團體代表組成，以協調、諮詢及推動本市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112年4月20日召開第1屆第4次會議。

18. 兒童少年綜合性服務

- (1) 兒童福利服務中心提供適齡的遊戲空間服務、多元的親子活動，規劃整合全面、主動、近便的育兒資源協助家庭育兒，112年1月至6月計服務26,789人次；結合學校、社團、社區資源等單位，辦理親子活動計61場次、服務5,725人次。
- (2) 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設有增進親子空間，112年1月至6月服務39,155人次。兒童遊戲空間親子活動包括 Baby play group、親子故事家庭、親子共讀-故事阿姨時間與繪本幸福一起 go、童言區-童言同權-讓兒童創意展現

等相關活動，112年1月至6月共辦理27場次、523人次參加。

19. 推動未滿20歲懷孕者整合服務

- (1) 本府訂定跨局處整合服務計畫，整合社會局、衛生局、教育局、警察局、民政局等網絡資源，並結合各社福中心、家防中心、民間單位提供未滿20歲懷孕個案及未滿20歲父母個別化服務，112年1月至6月福利諮詢服務1,452人次。
- (2) 社會局18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設置服務據點，提供未滿20歲懷孕者孕期營養津貼，強化未滿20歲懷孕少女健康照顧；另依個案需求提供醫療協助、托育服務、就業服務、育兒指導等資源連結，112年1月至6月服務1,646人次。

20. 落實兒童表意權

為貼近兒少工作需求，實踐兒童權利公約—表意權之精神，鼓勵兒童及少年參與公共事務共計遴選出32位兒童及少年代表，其中推派2位擔任「高雄市政府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會」之委員，推動本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促進工作。另辦理兒童權利公約宣導及培力活動，112年1月至6月辦理22場次、465人次參與。

21. 少年社會參與

- (1) 辦理「創意圓夢·公益行動」計畫，支持青少年自主提案辦理公益服務方案，112年1月至6月辦理徵件及審查，共10件投稿，核定補助7件，支持138位青少年的社區公益服務方案。
- (2) 結合民間單位推動「培你茁壯，藝展長才」—少年多元適性發展培力計畫，並運用場館辦理相關福利及育樂活動，112年1月至6月辦理29場次、433人次參與。
- (3) 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設置專屬青少年表意空間「8號基地」，提供意見交流與成果發表場地，鼓勵青少年辦理各種自主活動，並提供正常休閒娛樂及學生樂團、舞蹈社團相關練習場所，透過友善的空間環境提供，鼓勵青少年參與社群，表達意見，112年1月至6月使用8號基地、康樂室、練團室、韻律教室、舞蹈教室等設施租借服務達20,858人次。

(四) 婦女福利

1. 一般婦女福利

- (1) 依據「推展婦女福利補助原則」補助本市婦女團體辦理增進婦女權益方案，加強培力在地婦女團體。截至112年6月底補助與層轉中央申請經費辦理9項方案計畫。
- (2) 設置「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落實「性別主流化計畫」、推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 (CEDAW)」等。112年1月至6月召開小組會議1次及委員會議1次。
- (3) 112年4月28日召開本府性別主流化工作小組112年第1次會議，針對性別影響評估、性別預算、性別統計與性別意識培力等辦理情形進行追蹤報告。
- (4) 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及婦女館提供婦女福利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情形如下：
- ① 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設施設備空間服務，共提供電話諮詢 3,008 人次、現場諮詢 5,034 人次，並提供 75 位婦女 5,547 小時志願服務工作參與機會；設置女人家、親子空間、韻律教室及舞蹈教室等空間服務 26,168 人次。
 - ② 婦女館設施設備空間服務，共提供電話諮詢 1,119 人次、現場諮詢 15,305 人次，提供 71 位婦女 4,927.5 小時志願服務工作參與機會；辦理婦女培力服務成長課程、婦女倡議、動靜態展計 23 場、2,986 人次參與；設置女性史料室辦理相關性別課程 7 場次、356 人次參與，提供諮詢參觀服務 1,662 人次；開放電腦室、韻律、技藝、視聽、演講廳等空間服務計 13,410 人次。
 - ③ 婦女成長培力系列包含女性學習成長系列、社區培力系列、社區組織系列等，為女性規劃多元及符合婦女需求的課程，112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17 班、60 場次、1,120 人次參與。
 - ④ 女力經濟—高雄婦女經濟培力方案，1 月至 6 月採實作問題解決模式辦理共計 30 人參與市集設攤，已辦理課程 3 場次、87 人次參與，市集工作會議 2 場次、73 人次參與，辦理「好How市集」展售 4 場次，營業額 24 萬 97 元。受輔導的非營利團體及婦女共 148 人次設攤，展售婦女好手藝、手作農特產品等吸引市民一起到場同樂也支持公益。
- (5) 辦理「坐月子到宅服務」友善婦女措施
培訓坐月子到宅服務員提供婦女產後身心照顧服務，包括月子餐料理、簡易家務及婦嬰照顧。一般家庭可自行選擇生育津貼現金補助或坐月子到宅服務(第一胎 120 小時，價值 3 萬元；第二胎 160 小時，價值 4 萬元；第三胎以上 240 小時，價值 6 萬元)。112 年起擴大照顧弱勢家庭，可以併領生育津貼及坐月子到宅服務，亦可選擇將坐月子到宅服務申請折抵現金補助。112 年 1 月至 6 月各項服務成效如下：
- ① 坐月子到宅服務 336 人、電話諮詢服務 3,434 人次。
 - ② 辦理父母成長課程、親子活動與宣導活動，計辦理 39 場次、3,635 人次參與。

- ③辦理坐月子到宅服務員在職訓練 9 場次、381 人參訓。
 - ④結合本府衛生局及市立中醫醫院結盟合作「中醫助好孕，健康坐月子」，發放 563 張社區回診卡。
 - ⑤坐月子到宅服務折抵現金補助，共計補助 90 位。
- (6) 孕婦產檢交通乘車券
開辦「孕婦產檢交通乘車券」，凡設籍本市之孕婦或與設籍本市市民結婚之新住民孕婦皆可領取產檢交通乘車券，112 年 1 月至 6 月核發 3,753 件。
2. 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
為扶助特殊境遇家庭解決生活困難，給予緊急照顧，協助其自立及改善生活，112 年 1 月至 6 月扶助 98 人、210 人次，補助 300 萬 8,916 元。
3. 單親家庭福利服務
- (1) 設置小港山明、左營翠華及鳳山向陽單親家園共 71 戶，以優惠租金出租使用，協助解決單親及弱勢家庭居住問題，至 6 月底已出租 67 戶。
 - (2) 設置 5 處公辦民營單親家庭服務據點，提供個案電訪、家訪、會談輔導、福利諮詢服務及親職教育等服務活動，112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10,514 人次。
4. 新住民家庭福利服務
- (1) 設置新住民會館，提供母語諮詢專線、通譯媒合、新住民人才培力、多元文化意象營造活動、異國文化展覽及課程規劃與新住民溫馨聚會交流空間等服務，112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42,216 人次；建置本市新住民多元文化人才師資 309 位、新住民藝文表演團體 14 個，皆公告於網站供各界使用；辦理文化融合推廣活動 21 場次、827 人次參加。另 111 年於岡山區增設新住民會館北分館籌備處，提供北高雄地區新住民交流處所。
 - (2) 設置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本市左營、新興、鳳山、路竹及旗山區設立 5 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新住民家庭諮詢服務、關懷訪視、個案管理及辦理各項支持性方案等服務，112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10,698 人次。
 - (3) 設立新住民社區服務 27 處社區服務據點，運用志工提供家戶關懷訪視，並結合本府機關辦理親職教育、生活適應、語言學習、婦女成長、多元文化宣導、產業培力等特色方案，112 年 1 月至 6 月服務 13,493 人次。
 - (4) 設置新住民關懷小站
110 年 3 月起邀集東南亞商店、異國美食小吃店、國籍姊妹會、新住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及本府社會局社福場館等單位設置新住民關懷小站，提供新住民生活資訊諮詢或轉介，截至 112 年 6 月底已設置 110 處新住民關懷小站。

(5) 辦理設籍前新住民經濟扶助措施

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之家庭扶助計畫，112年1月至6月補助子女生活津貼130人次、34萬3,200元；緊急生活扶助4人次、5萬7,676元；新住民返鄉往返機票費補助2人、3萬2,657元。

(五) 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防治

1. 集中受理與派案業務

成立單一受派案窗口，建立專業化、系統化之篩派案工作模式，勾稽跨領域風險資訊，及不定期邀集各權管單位召開會議。

2. 家庭暴力防治業務

(1) 112年1月至6月受理家庭暴力案件通報9,644件。

(2) 專業服務

112年1月至6月提供諮詢服務55,297人次、協助聲請保護令150件、提供安置服務65人、陪同被害人接受偵訊、報案、出庭、驗傷等陪同服務272人次、提供經濟服務921人次、被害人心理諮商服務117人次、法律諮詢服務189人次、辦理未成年子女交付及交往會面服務112人次。

(3) 辦理相關支持性團體，協助個案深入探索自我及持續自我成長，112年1月至6月辦理婦女支持團體20場次、311人次參加；辦理目睹兒少成長團體7場次、67人次參加。

(4) 辦理特殊境遇婦女自立生活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49案，提供居住規劃、就業協助、經濟扶助及法律扶助等服務計1,205人次。

(5) 召開「高危機個案網絡區域會議」，除本府各相關局處外並邀請地檢署檢察官及外聘專家學者與會，以有效提高高危機個案風險評估準確性，落實被害人人身安全保護及降低再受暴率，112年1月至6月召開30次，討論579案。

(6) 為擴增家庭暴力防護網效能，109年底結合網絡單位實務經驗，研擬「非親密關係成人保護高危機案件手動觸發指標」，藉由提報高危機會議討論，有效提升處遇案件之危機敏感度，並啟動網絡合作機制及挹注資源，有效減緩兩造再次衝突之危機。112年1月至6月計4案。

(7) 召開高雄市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會議，邀集專家學者、警察局、衛生局、教育局、勞工局、民政局、毒防局、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檢視防治工作成效，研商相關政策計畫與方案措施，有效推展本市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工作，已於112年5月29日召開第7屆第1次防治會議。

3. 兒少保護服務業務

- (1) 112年1月至6月受理兒童少年保護個案通報調查4,131件。
- (2) 專業服務
112年1月至6月依個案需要提供關懷訪視、個案輔導、諮詢服務、陪同服務、親職教育等共18,077人次、提供心理諮商服務214人次、法律諮詢服務68人次、醫療補助187人次。
- (3) 對於施虐情節嚴重之父母或監護人施予強制性親職教育輔導，112年1月至6月新開立68案、754小時、輔導服務3,812人次。
- (4) 持續推動本市兒少保護案件專家協助評估診斷與鑑定實施計畫，112年1月至6月轉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市兒童少年驗傷醫療整合中心」及高雄長庚醫院「兒童發展暨保護中心」計78案，其中20案啟動重大兒虐案件偵查機制。
- (5) 執行「兒少保護跨網絡合作會議」，透過與警政、衛政、教育、毒防、醫療等網絡單位的合作及分工，有效進行完善的家庭評估與處遇計畫，進而避免兒少遭受到嚴重虐待與傷害，更突顯網絡合作的必要性及其價值，112年1月至6月辦理12場次，共討論61案。
- (6) 辦理6歲以下兒保個案家庭賦能親職教育方案，112年1月至6月服務85案，訪視1,120次。
- (7) 辦理「風箏升起，飛颺少年自立服務計畫」，112年1月至6月，針對少年及其個管社工辦理自立團體及培力課程3場、21人次參加；職場體驗1場，9人次參加、工作職場媒合2人、3場次；提供面訪75人次、電訪（包含line群組聯繫）1,950人次。
- (8) 試辦「兒少保護家庭處遇增能與充權計畫」，針對多重問題、家庭資源明顯不足之兒少保護家庭，透過資源挹注增強家庭功能，深化家庭處遇內涵，如：諮商輔導、臨托照顧、教育費用補助、育兒指導及身心治療等項目，112年1月至6月共申請補助126案家戶。

4. 性侵害防治業務

- (1) 112年1月至6月受理通報534件。
- (2) 專業服務
112年1月至6月諮詢協談9,070人次、陪同被害人接受偵訊、報案、出庭、驗傷等陪同服務789人次、提供庇護安置服務236人次、提供生活及訴訟費、醫療費用、安置及寄養等相關經濟與生活補助678人次、提供被害人心理諮商服務252人次、法律諮詢服務74人次、就學或轉學服務489人次、子女問題協助193人次、其他扶助453人次。
- (3) 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

首創「高雄市性侵害案件整合性驗傷採證服務模式」，性侵害驗傷結合法醫微物跡證採集，強化性侵害驗傷的品質。

(4) 針對性侵害加害人重返社區後續追蹤之監控情形，邀集網絡單位研商後續安全預防作為，112年1月至6月召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監控會議2場次，討論10名高再犯個案及24名中高再犯個案。

(5) 性侵害相對人預防服務方案

① 培力民間單位辦理「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服務方案」，112年1月至6月服務98案、1,882人次；辦理兒少與家長性教育認知課程21場次、630人次參與；辦理5場次校園及社區宣導，共計399人次參與。

② 培力民間單位辦理「智能障礙性侵加害人服務方案」，112年1月至6月服務27案，個案服務705人次。另辦理小綠人性發展健康教育宣導5場次、61人次參加。

③ 發展「高雄市家內性侵害案件之相對人保護令裁定前鑑定與家庭處遇機制」，透過裁定前鑑定機制與家內性侵害相對人晤談，掌握其身心狀況並評估危險，112年1月至6月辦理5案、16人次。

(6) 辦理「高雄市兒童青少年與家庭諮商中心服務」，112年1月至6月計轉介107案，提供心理諮商服務409人次。

(7) 培力民間辦理性侵害個案後續處遇服務：112年1月至6月計服務58案、服務359人次；辦理少女培力支持性團體2場次、26人次參加。

5. 防暴宣導方案及在職訓練

(1) 宣導方案

① 至各級學校、社區及其他機構辦理多元化防治宣導活動，112年1月至6月辦理64場次、3,024人次參與；辦理「保全人員、公寓大廈管理人員辨識危機家庭」訓練，112年1月至6月辦理4場次、152人次參加。

② 辦理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宣導計畫，深入各級學校、教育局指定體育班等單位宣導，加強師生及相關人員身體自主權、身體界線之觀念，112年1月至6月辦理19場次、1,329人次參與。

③ 112年建構性別暴力領航社區服務計畫：推廣「暴力零容忍」社區意識，本市共84個社區推動性別暴力防治宣導工作，以戲劇、講座、踩街、手作等方式辦理，並辦理志工培力訓練。

④ 本市62名社區防暴宣講及試講人員廣至各社區、團體進行性別暴力防治宣講。112年1月至6月辦理2場次初階培力課程，共計142名參與。

⑤ 112年6月29日辦理「防暴深耕」家庭暴力防治法25週年活動記者會，播放家暴防治網絡合作影片，呈現公

私部門推動家庭暴力(含兒少保護)及性侵害防治工作之深化與創新，並邀集26個防暴社區共同宣示反暴力，影片同步於家防中心臉書及 YouTube 頻道、高雄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相關單位臉書粉絲專頁向市民大眾宣導分享，強化民眾對於家庭暴力之防治觀念。

(2) 研習訓練

提升保護性社工督導及社工人員專業知能及工作技巧，112年1月至6月辦理研習40場次、1,409人次參加。

6. 性騷擾防治業務

(1) 受理性騷擾通報案件，112年1月至6月受理1,545件，其中校園性騷擾1,256件；職場性騷擾39件；一般性騷擾(含家內性騷)250件。

(2) 受理性騷擾再申訴及調解案，112年1月至6月受理申訴及再申訴案44件及調解案17件。

(3) 委託民間單位辦理「性騷擾及跟蹤騷擾被害人服務方案」，提供性騷擾及跟蹤騷擾被害人個案輔導服務，112年1月至6月透過電訪、面訪及家訪，提供陪同服務、法律諮詢、情緒支持、心理諮商、就學、就業輔導、討論自我保護方法及資源媒合等2,284人次受益。

(4) 召開本府性騷擾防治會第6屆第5次、第6次委員會議，跨局處提報推動性騷擾防治工作及申訴、再申訴事件審議。

五、社區發展

(一) 推動社區願景培力中心

1. 培力輔導7個區公所辦理轄區社區聯繫會議及5個區公所推動社區聯合課程及多元服務方案，帶動社區共同成長。
2. 推動人才培育結合公所宅配通辦理，依階段性適能適才規劃社區技能學堂及社區服務日「志」系列課程，共22場次、588人次參與。
3. 社區蹲點陪伴服務344次，輔導陪伴67個社區發展協會執行各類福利服務。
4. 培育本市「在叢紅」多元福利照顧師資團隊，辦理師資會議及增能課程8場次、287人次參與，延伸輔導陪伴10個社區進行團隊整備工作，建立社區團隊運作的社區發展概念。

(二) 社區深耕培力及輔導

1. 輔導社區依在地需求辦理多元社會福利服務方案，持續輔導林園區文賢社區、阿蓮區中路社區及湖內區公館社區辦理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臺灣夢-兒少扎根計畫」社區弱勢兒少照顧基地，3個基地獲得中信基金會一年共計335萬元補助。
2. 輔導旗山區9個社區共同辦理衛生福利部112年度「福利社區化旗艦型計畫」，以建立社區協力機制。

(三) 社區福利服務

輔導社區辦理社會福利方案，建立社區特色，增進居民福利，提昇生活品質，達成社會福利社區化目標，112年1月至6月核定補助449案、661萬950元。

(四) 創新服務計畫

積極輔導本市潛力型及起步型社區辦理多元福利服務方案，及本(112)年度社區優先補助主軸（多元服務銀髮參與、世代共融家庭支持服務及社區結盟安全守護）之方案，協助社區發展協會推動至少2個月以上連續性福利服務方案，以達在地照顧及福利社區化之目標，共輔導32個社區辦理。

六、合作行政

(一) 籌組合作社及組織發展輔導

1. 輔導民眾依合作社法相關規定進行合作社籌組、設立登記等事宜。
2. 截至112年6月底社會局所轄合作社計有工業類合作社48社、消費類合作社80社、公用類合作社1社及社區類合作社1社，共130個合作社。定期輔導召開各種法定會議，並針對自行解散或命令解散者，持續輔導清算事宜。

(二) 為整合原住民合作社各相關資源，協助原住民合作社營運發展，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10條規定設置高雄市政府原住民合作社輔導小組。112年度第1次輔導小組會議於6月29日召開完竣。

七、社會工作

(一) 社會工作專業發展

1. 辦理社會工作人員在職訓練112年1月至6月辦理各項社會工作專業知能研習訓練共計4梯次、54小時、193人參加。
2. 核發本市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112年1月至6月核發執業執照計79人。
3. 提升社工人員勞動權益
辦理「勞動權益課程」，提升本市社會福利團體、社工人員及從事社會福利相關領域專業人員勞動權益知能，112年1月至6月辦理2梯次、190人次參加。本府社會局偕同勞工局辦理委辦及補助民間單位勞動法令落實輔導機制訪查，112年1月至6月共查訪16家，落實社工人員勞動權益。

(二) 志願服務

1. 結合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推動志願服務計畫，至112年6月底本市共計112,046名志工。另至112年6月底本市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隊共計657隊，40,507名志工。
2. 加強志工組織與管理，增進凝聚力
(1) 召開本府社會局志工團會議以提昇志工服務知能與組織效能，本府社會局志工團隊112年1月至6月志工服務總時數達81,624小時。

- (2) 委託民間單位經營管理「志願服務資源中心」，提供本市志願服務推展相關諮詢服務，辦理志願服務行銷及創新方案等，112年1月至6月服務497,902人次。
 - (3) 辦理志工教育訓練課程，112年1月至6月辦理92場、2,345人次參加。
 - (4) 核發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紀錄冊112年1月至6月計969冊。
3. 落實志願服務法，建立制度化推動模式
112年6月16日召開112年度第1次本府志願服務會報，由28個志願服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代表與會，共同討論本市志願服務發展方針。
 4. 推廣本市志願服務榮譽卡新增優惠方案，112年1月至6月計招募1家廠商共同響應；112年1月至6月核發志願服務榮譽卡計2,746張；協勤民力半價榮譽卡計91張。
- (三) 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1. 配合行政院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補充社工人力、擴增家庭暴力防護網效能、強化跨體系、跨專業與公私協力服務等，構築更為全面之社會安全網。
 - (1) 均衡設置社福中心合理配置社工人力
本市設置18處社福中心，依轄區人口數及福利人口服務需求量配置社工人力，112年獲中央補助聘用158名社工及督導。
 - (2) 提升家庭量能並提供家庭支持服務
社福中心以提供家庭為核心之各項福利服務，提供社區內弱勢家庭輔導服務，並設置物資站，結合民間資源，提供經濟陷於困境家庭生活基本所需，112年1月至6月服務96,334人次。為友善家庭及親子照顧需求，增進家庭功能，112年1月至6月辦理45場次親子體驗活動、親職增能講座及理財團體等活動方案。
 2. 辦理脆弱家庭服務方案，112年1月至6月接獲通報6,466案，經訪視評估，提供服務計23,259人次。

拾貳、勞工

拾貳、勞工

一、勞工組織

(一) 勞工組訓

截至 112 年 6 月，本市工會家數計 856 家，另本府勞工局針對輔導各類型工會組織與召開法定會議，112 年 1 月至 6 月成果如下：

1. 各級工會成立情形

統計期間：112年1-6月

類別 數量	工會聯合 組織	企業工會	產業工會	職業工會	合計
家數	20	158	47	631	856

2. 各級工會組織召開法定會議統計

會議別 次數	會員(代表) 大會	理事會	監事會	合計
會次	421	862	442	1,725

3. 112 年 1 月至 6 月計有高雄市童乩職業工會、台灣土木環保工程產業工會、高雄市法律從業人員職業工會、高雄市律師職業工會、中鋼運通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企業工會及三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等 6 家工會成立。

(二) 勞工教育輔導

1. 工會輔導

- (1) 112年1月至6月補助工會聯合組織及基層工會辦理136場次勞工教育活動，補助金額計1,148萬3,100元。
- (2) 補助高雄市總工會發行聯合會訊7萬5,000元及高雄市產業總工會發行聯合會訊11萬5,000元。

2. 辦理勞工教育

- (1) 辦理112年度高中職「勞動法制教育」校園巡迴演講，1月至6月計辦理30場次。
- (2) 112年度上半年發行高市勞工1期，向民眾推廣近期推動辦理之勞工權益法規、職災防範、勞動文化、勞工保險給付、就業案例等相關勞動法規與勞政作為，以提升民眾對自身勞動權益之關注。
- (3) 開設勞工大學課程，包含工作技藝、時尚技能、休閒育樂、生活應用及勞動法令等5類，112年1月至6月(第49、50期)開辦224班，計有勞工朋友及眷屬3,348人次參加；勞動事務部開設「勞動法令初階班、就業服務人員專業職能班、勞動實務案例研析(上)」3班，共計勞工朋友100人次參加。

二、勞動條件

(一) 實施勞動條件檢查

112年1月至6月實施申訴、專案及會同勞動檢查計1,048家事業單位；另針對微、中、小型企業，執行「112上半年勞動條件落實法遵實施計畫」，以一對一、外展服務模式入場輔導，採客製化協助個別事業單位了解、熟悉、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計有598家。

(二) 違反勞動基準法案件裁罰

統計期間：112年1-6月

112年 1-6月	排序	一	二	三	四	四	六	七	八	九	十
	條次	第24條	第30條	第32條	第22條	第36條	第80條	第23條	第38條	第39條	第21條
	次數	85	56	50	41	41	29	23	22	17	10
	百分比	比例	比例	比例							
		42.3%	27.9%	24.9%	20.4%	20.4%	14.4%	11.4%	10.9%	8.5%	5.0%

(三) 宣導與輔導

分析歷年事業單位常見違法情形，以常見違法態樣解析為宣導主軸，針對轄區內之事業單位，透過每月舉辦多場次實體或線上宣導會、臉書宣導、電話諮詢及臨櫃親洽等多元宣導方式進行政令宣導，112年1至6月宣導人次達86萬5,502人次。

(四)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辦理勞動檢查

1. 112年1月至6月計15人死亡，與過去3年(109-111)同期平均18人減少3人。
2. 112年1月至6月辦理一般安全衛生檢查、專案檢查、申訴檢舉案檢查、重大職災檢查、災害複查、復工檢查、會同檢查、會勘及交辦案件檢查等勞動檢查共實施1萬1,026場次，停工102場次，罰鍰處分387件次。
3. 執行「高雄市政府加強建築工地公共安全實施方案」，針對「加強工地公安」訂定「業者自律」、「公私協力」、「政府加強稽查」等三項原則，要求民間建築工地自主管理、實施酒測及門口管制檢查，並由林副市長任召集人，每週不定期由本府勞工局、工務局及衛生局等單位實施聯合稽查，針對高風險工地重點項目(如施工架、模板支撐、個人防護用具等)，112年1月至6月止，進行聯合稽查共計98工地次。

(五) 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推廣與督導

1.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112年1月至6月計113場次。
2. 持續推動石化廠落實製程安全管理(PSM)，確保機械設備、相關附屬設施之功能及技術資料之完整性。已完成建置石化業PSM推動小組平台，輔導業者提升自主管理能力。
3. 從源頭掌控局限空間作業安全，建立局限空間作業廠商安全標章管理制度、安控地圖及行動稽查系統，藉以辨識及選擇優良廠商作業(已有55家通過認證)，通報系統註冊事業單位有674家，並嚴格要求廠商作業前上系統通報，經確認後方能入槽作業，112年1月至6月已精準檢查396場次。
4. 實施新設公司(工廠/工地)輔導、到府宣導、中小型工程輔導、委外小型工地輔導等到府服務亮點工作，提升業者自主

管理能力及勞工工作安全意識與技能，俾以預防職災發生，112年1月至6月共計實施537場次。

5. 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專業輔導團」，協助事業單位改善工作環境及提升勞工安全衛生知識與技能，112年共招募志工輔導員51位，已於3月4日辦理輔導員職前教育訓練；1月至6月共辦理664場次中小企業訪視輔導。
6. 截至112年度計成立33家安衛家族，共計665家事業單位參與，安衛家族藉由大廠帶小廠，由經驗豐富的核心大廠協助小廠改善工作環境，共同提升職場安全衛生水準，112年1月至6月共辦理13場教育訓練，計649人次參與。

三、勞資關係

(一)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

112年1月至6月申請22案，通過20案，補助人數25人，補助經費113萬5,650元。

(二) 勞資爭議調處-受理勞資爭議案件統計

1. 依「爭議類別」分

統計期間：112年1-6月

爭議類別	成立與否	成立	不成立	調解中之案件	合計	備註
		112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工資爭議		663	219	25	907	爭議案總數內含成立、不成立、撤案及調解中之案件。
契約爭議		316	135	11	462	
職災爭議		98	46	10	154	
退休爭議		69	21	0	90	
勞保爭議		42	10	0	52	
其他爭議		100	47	2	149	
小計		1,288	478	48	1,814	

2. 依「處理方式」分

處理方式	成立與否	成立	不成立	調解中之案件	合計	備註
		112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112年 1月至6月	
民間團體調處		838 (76%)	271 (24%)	18	1,127	爭議案總數內含成立、不成立及調解中之案件。
主管機關調解人		343 (71%)	139 (29%)	10	492	
調解委員會		107 (61%)	68 (39%)	20	195	
小計		1,288 (73%)	478 (27%)	48	1,814	

四、就業安全

(一) 就業促進

1. 就業權益保障

(1) 受理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暨求職防騙申訴案件

①112年1月至6月受理不實廣告及求職防騙申訴案件18案、提供諮詢服務46案次。

②112年1月至6月受理就業歧視暨性別工作平等案件87案，分別為性騷擾案57案、性別歧視25案、年齡歧視2案、階級歧視1案及身障歧視2案。

(2) 為配合就服法增修第5條第2項第6款規定，雇主應公開揭示或告知薪資範圍，持續辦理相關宣導會，112年1月至6月配合「防制就業歧視促進性別工作平等宣導會」、「資遣通報宣導會」宣導計478家次，網路、報紙及現場宣導計3,043家次，於大型徵才活動宣導計170家次，每月新設立公司及商號郵寄宣導函計5,811家次。

(3) 為提供本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結訓之照服員多元就業管道，並減少雇主聘僱非法外國人擔任看護，已建置「短期照服員資訊平台」截至112年6月共計有1,622筆合格照服員資訊及本市27間私立就服機構及照顧服務勞動合作社名單。

(4) 受理未經許可從事就業服務法檢舉案23案。

(二) 就業服務

1. 辦理一般市民就業媒合及廠商求才服務

(1) 112年1月至6月共辦理19場次大型及中型現場徵才活動，參與廠商564家次，提供1萬9,768個就業機會，初步媒合3,005人次，初步媒合率57.89%；另依據廠商需求不定期辦理小型及單一現場徵才活動，共計辦理149場次。

(2) 為因應綠色轉型和5GAIoT產業發展，112年3月31日首度搭配「智慧城市展」辦理大型現場徵才活動，本次活動計有36家製造業及科技業廠商提供1,000個職缺，共計有664人次投遞履歷，初媒率55.5%。

2. 促進青年就業服務

(1) 轄內校園深耕服務

112年1月至6月與27所高中職暨大專院校合作辦理80場就業博覽會、駐點或入班宣導，提供1萬395人次青年學子相關就業資訊服務。

(2) 推動青年就業大贏家計畫

擴大青年認識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了解政策工具之運用，並探索自我、發掘興趣所在，112年1月至6月共辦理11場次青年就業大贏家活動，計331人參與，學員於參與活動後對公立就服機構資源及自我職涯規劃了解

程度顯著提升。

(3) 辦理職場任我行計畫

為提升青年勞動參與率及因應市場缺工現象，訂於 112 年 8 月至 10 月份辦理 9 場次就業促進研習活動，協助青年完善個人求職履歷及強化面試技巧，另針對不同產業舉辦 21 梯次之職場觀摩活動，協助青年了解產業現況，並結合媒合活動順利就業。

(4) 除持續配合勞動部辦理「青年跨域就業津貼」、「青年職得好評計畫」、「青年就業領航計畫」等方案外，亦協助推動112年7月1日實施之「初次尋職青年穩定就業計畫」及「青年取得重點產業職類技術士證及穩定就業獎勵試辦計畫」等青年就業方案，強化青年尋職技能及動機，提升雇主進用意願。

3. 辦理就業促進活動

(1) 結合轄內各公私部門相關資源辦理「特定對象暨弱勢者就業服務計畫」，包括就促研習、職場觀摩、成長團體等活動，112年1月至6月計48場、服務1,035人次；入監就業宣導計40場、服務1,312人次；並辦理一般失業者適性就促研習、職場觀摩活動、成長團體共132場，服務5,892人次，有效幫助長期失業者、中高齡、低收及中低收入戶、新移民及更生人等弱勢族群就業。

(2) 112年辦理「元氣補給計畫」，將就業服務資源直接送達那瑪夏、桃源、茂林、杉林等原民區和原民聚落，全年度規劃辦理8場次求職研習課程及計畫撰寫課程，截至6月底已辦理2場次，共計65人次參與活動。

4. 辦理新住民訓練及就業服務

(1) 與警察局、社會局、衛生局等跨局處合作辦理「112年提昇新住民就業服務通譯人員專業訓練」，兩梯次課程共計103人參加，輔導59名具新住民身分者完成通譯培訓並通過考試頒發證書，同時入本市通譯人才資料庫，提供各界申請使用，保障在臺外籍人士參與公共服務及從事通譯工作權益。

(2) 連結社會局各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符合新住民需求之課程並輔以職場觀摩活動，協助新住民朋友了解進而投入相關產業。112年度截至6月底已辦理9場次活動，參與人數95人次。

(3) 112年1月至6月產訓合作職前訓練班、失業者職訓班及照顧服務員職訓班新住民學員計41人，參訓職類計有「美髮設計師養成班、餐飲廚藝專班、低碳蔬食職能訓練班、西式佳餚與烘焙手作班、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培訓班、ERP 企業資源整合與會計管理實務班、坐月子服務人員培訓班、照顧服務員職訓班」等。

5. 協助中高齡及高齡者就業

- (1) 112年1月至6月服務中高齡及高齡求職者1萬3,075人次，成功輔導就業7,930人次，就業率達60.65%。
- (2) 辦理「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協助事業單位建構中高齡友善職場環境，112年1月至6月計補助8家廠商，提供56人中高齡者就業護具(輔)具。

(三) 職業訓練

1. 配合產業發展切合就業市場需求，112年1月至6月辦理「產訓合作職前訓練班」，開辦「食品烘焙」、「美髮設計師養成」、「地方風味小吃」、「水電配線達人職群-工業配線組」、「水電配線達人職群-水電裝修組」、「輕食餐飲實務」、「汽機車修護」等7職類訓練班別，訓練時數684小時，參訓人數136人。另為促進特定對象就業，增辦一班300小時「餐飲廚藝專班」，受訓人數為19人。
2. 112年1月至6月委外辦理「工業類」、「商業類」及「醫事護理及家事類」等職類失業者職業訓練15班、參訓415人，補助辦理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班辦理17班、參訓501人。
3. 委外辦理職業訓練，優先錄訓具就保非自願離職身分、就業服務法所定特定對象身分、新住民等弱勢民眾，其總成績以筆試加口試成績加權3%計算；並施行「職能導向之參訓學員遴選機制」，重篩選且嚴培訓，使學員滿意度、勞保勾稽(就業)率以及訓後就業率逐年上升。
4. 接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委託，辦理全國技術士、即測即評及發證、專案技能檢定，112年1月至6月共計服務2,081人參加各項技能檢定測驗。
5. 為鼓勵受訓學員將所學回饋社會，112年1月至6月前往安養之家、仁愛之家等提供民眾義剪、輕食餐飲等學員製作展品體驗等，服務1,150人次。

(四) 外籍勞工管理

1. 辦理查察、諮詢、違法裁罰及動態管理

(1) 藍領外籍勞工查察案件統計(112年1月至6月)

項目	件數
例行訪查	954
入國通報(訪查)	8,921
交辦案件	263
合計	10,138

(2) 專業外國人查察案件統計(112年1月至6月)

項目	件數
例行訪查、交辦案件、其他	377

(3) 諮詢服務統計(112年1月至6月)

項目	件數
----	----

法令諮詢	8,856
勞資爭議	1,410
解約驗證	2,699
合計	12,965

(4) 違反就業服務法裁處案件統計(112年1月至6月)

項目	件數
裁處案件	137

(5) 外籍勞工動態管理統計(112年1月至6月)

項目	件數
接續通報、入國通報	8,949
逃逸報備、廢止通報	3,375
合計	12,324

2. 辦理緊急安置

為避免移工於勞資爭議處理期間或雇主因故無法提供食宿時，提供緊急安置服務，112年1月至6月計收容安置18人，累計安置747天。

五、職業重建

(一) 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保障

1. 定額進用-本市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概況(統計至112年6月止)

項目別	總計	公立機關(構)				私立機關(構)				
		合計	機關	學校	公營企業	合計	學校	團體	民營	
義務機關構數	合計	1,775	518	158	294	66	1,257	24	44	1,189
	超額	917	204	86	95	23	713	13	26	674
	足額	770	306	69	196	41	464	10	15	439
	不足額	88	8	3	3	2	80	1	3	76
法定應進用不足人數	118	8	3	3	2	110	1	9	100	
備註	1. 法定應進用 5,732 人，實際已進用 9,025 人。 2. 法定應進用未足數 118 人。									

2. 超額進用獎勵112年受理申請超額進用獎勵金情形如下：

項目 獎勵期間	核定獎勵廠商 (家次)	獎勵人數 (人次)	獎勵金額(元)	備註
111年第4季	43	229	1,145,000	超額獎勵金受理申請期間為每季結束後兩個月內
112年第1季	47	234	1,170,000	
112年第2季	-	-	受理申請中	

112年第3季	-	-	-	
合計	90	463	2,315,000	

(二) 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

1.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

112年1月至6月新開案人數269人，累積服務個案人數653人。

2. 職業輔導評量

112年1月至6月計完成57案身心障礙者評量及報告，依個案需求及運用評量結果轉介支持性、庇護性就業或職業訓練等服務。

3. 職業技能養成訓練

(1) 自辦

①日間養成職業訓練：112年規劃電腦資訊、創意設計職類及第一、二梯次清潔理貨職類開辦12班次，1月至6月已開辦8班次，參訓人數77人。

②在職進修訓練：112年規劃辦理風革職人班1班次，預計8月21日開訓，招收10名學員。

(2) 委辦

①日間養成職業訓練：112年規劃委託辦理養生紓壓技能班與照顧服務班等8班次，1月至6月共開辦7班次，合計招收66名學員。

②在職訓練：112年規劃委託辦理職場按摩進修班與裁縫手作生活應用班等6班次，1月至6月共開辦3班次，合計招收30名學員。

4. 支持性就業

(1) 結合民間身障福利團體資源，112年1月至6月止，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新開服務人數313人、推介成功273人、穩定就業三個月以上120人，截至112年6月底累計服務人數計605人。

(2) 為提高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率，辦理「本市關懷偏鄉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計畫」，112年1月至6月服務人數39人，其中新開案人數30人、推介成功26人。

5. 庇護性就業服務

(1) 112年度本市有12家庇護工場，營業項目有服飾製作、餐飲服務、食品烘焙、蛋捲、香皂、冰品、飲料及清潔服務等，提供171個庇護性就業機會。

(2) 有關「2023提升高雄市庇護工場營運銷售及產品推廣計畫」委託案，於6月5日假美麗島捷運站光之穹頂辦理「2023幸福傳愛 庇護無礙」啟動記者會，期創造銷售話題，帶動庇護工場營運銷售額。

(3) 為瞭解本市立案庇護工場之營運狀況，鼓勵庇護工場注重經營管理，並提升職業重建服務品質，於112年5月22

日起至6月15日辦理所轄12家庇護工場實地評鑑，作為後續庇護工場改善、參考之依據。

- (4) 補助本市庇護工場辦理個別化行銷活動，共補助辦理12場次活動，總補助經費96萬元，期每場次能所創造營業收入高於10萬元、或至少有3家媒體報導或吸引1,000人次點閱率。

6. 職務再設計服務

112年1月至6月計核准81件，核准補助金額244萬0,116元。

7. 創業輔導

- (1) 112年度辦理「身障障礙者 podcast 聲媒文案養成及創意計畫」，輔導14位身障者學習 podcast 節目內容，每人於研習前，均已開設直播並現場錄製創業品項及內容。此外預訂培養10位身障創業者，規劃錄製20集節目暢聊創業成果及錄製直播等影片，行銷成果將於南方話聲 podcast 節目中播出、教育廣播電台、誕聲藝總會粉絲專頁播出。透過各平台宣傳本市身障創業者自媒體學習成果。
- (2) 112年1月至6月身障者自力更生創業補助核准4件，補助金額共計12萬3,913元。
- (3) 為協助獲得自力更生補助創業者之創業及營運諮詢需求，已建置專業跨領域輔導團委員，針對創業者不同需求，於經營事業時，適時給予個別建議及輔導，有助於穩定事業永續經營。

8. 視障服務

- (1) 截至112年6月止，轄內列冊按摩師計302人、按摩小棧13處、按摩院所79家，持續執行按摩師電話關懷服務調查，了解按摩師需求與現況，做為未來施政參考。
- (2) 辦理視障按摩業服務品質提升課程3場次，參與視障按摩師共計52人次。
- (3) 職業重建服務與多元職類開發：
 - ① 提供職業重建個案服務及個別化訓練資源，協助視障者尋找適性資源，並運用個案管理服務技巧，深入瞭解視障者就業需求，最大化資源運用效益。112年1月至6月提供22位視障者職業重建服務、2位視障者個別化訓練資源。
 - ② 112年度本府勞工局已進用4名視障電服員，提供視障者職場工作機會，累積工作經驗。
 - ③ 辦理視障者成功就業分享校園巡迴計畫，邀請各行各業的視障者至本市大專院校分享求職過程及如何克服職場障礙，並輔以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介紹，讓視障者能運用及提升自身職業知能，順利進入職場工作。預計辦理6場次就業分享會，已完成4場次，計40人

次參加。

- ④辦理視障職場探索體驗活動，擇定 3 種職種(手工皂、閃電包子、配音員)分梯次辦理課程，每梯次 3 日，第一梯次手工皂課程已於 6 月 8 日開課，參加人數 5 名。

(4) 推廣行銷視障按摩：

- ①辦理「早按~乎你讚-視障按摩行銷計畫」，配合勞動節(5/1)、母親節(5/14)、父親節(8/8)及中秋節(9/29)等節日，推出早鳥優惠-消費折抵 200 元。本案辦理 4 場活動，預計優惠 1,600 人次。第 1 場次(5/1 勞動節)，計優惠 377 位民眾；第 2 場次(5/14 母親節)，共 35 家視障按摩據點參與，計優惠 387 位民眾。

- ②辦理「專業展現，魅力無限-視障按摩網路行銷計畫」，規劃 5 家視障按摩據點和知名網路名人合作拍攝 5 部影片，已完成 2 家據點拍攝。

9. 身障徵才活動

為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勞工局博訓中心與訓就中心鳳山就業服務站聯合於4月18日於鳳山行政中心禮堂辦理「112年身障暨一般中型徵才活動」。本次參加徵才廠商有25家、提供職缺數457個(身障149、一般308)。

六、勞工福利

(一) 辦理勞工職業災害慰問及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

1. 112年1月至6月勞工職業災害慰問金核發案件統計表

(單位：件/萬元)

預算	職災死亡 (10~30 萬)		職災失能 1-5 級 (3 萬)		職災失能 6-10 級 (2 萬)		職災失能 11-15 級 (1 萬)		總計 (萬元)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件數	金額
2304.8	36	720	6	14	26	51	54	54	122	839

2. 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服務

- (1) 配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112年1月至6月服務611位個案，提供職災勞工及家屬心理支持與社會適應。
- (2) 主動關懷職災個案，提供職災勞工權益諮詢、法律協助、勞資爭議協處、轉介職能復健等，112年1月至6月共計服務4,785人次。

3. 勞工租賃住宅

為加強勞工福利改善勞工生活，勞工局經營174戶勞工租賃住宅，提供本市無住屋勞工租住，協助勞工居住問題。

(二) 勞工住宿與場地租借服務

獅甲會館112年1月至6月場地租借共計服務7,370人次，租金收入26萬6,250元；住宿服務共計7,261人次，住宿收入187萬4,415元。

七、勞工博物館營運

勞工博物館肩負保存及推廣勞動文化的使命，運用研究、典藏、展覽、推廣活動等多樣形式彰顯與推廣勞動文化。

(一) 辦理勞動議題相關展覽

110年推出「權權到位—工會的故事，咱自己說」系列二展覽，並與國家人權博物館串連推出「Jalan-Jalan移路相伴：高屏地區移動人權特展」等2檔特展，積極與高雄在地工會及高屏地區NGO合作，頗受民眾好評，112年並於8月份推出「Jalan-Jalan移路相伴：高屏地區移動人權特展」線上展覽。

(二) 持續提升博物館專業功能

獲110-111年度文化部「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補助及110-112年文化部文資局「高雄臨港線鐵路產業聚落下的勞動身影-高雄市勞動群像補助計畫」，持續提升展覽、研究、典藏及推廣教育四大功能。此外亦持續透過召開典藏審議小組，至112年6月已將5,741件勞動文史相關物件納入典藏，現已導入文典共構公版系統平台2,374件文物可供查詢，公共化比率逐步提升。

(三) 透過教育推廣活動及戲劇展演推動勞動人權教育

勞工博物館培訓戲劇志工推出勞動劇場《揮灑青春~女孩站起來》，演出1970年代加工出口區工作女性勞動者的甘苦故事，亦點出當年重大的工殤事件—「高中六號船難事件」，每月固定演出1場次及開放1場次團體申請，112年1月至6月業演出8場次，超過203人次觀賞，下半年將搭配勞動劇場定目劇於7-9月推出25淑女工殤事件50年紀念系列講座。

八、COVID-19紓困措施

(一) 安心就業計畫:對於受疫情影響減班休息勞工，提供薪資差額補貼，112年1月至6月止，本市事業單位申請家數123家、申請人數899人、事業單位核撥家數117家、核撥人數890人。

(二) 充電再出發計畫:勞工於減班休息期間參加培訓課程得請領補助，112年1月至6月止，共計核定658家次事業單位，核定訓練人數2,611人次。

(三) 安心即時上工計畫:112年1月至6月核定502個名額，輔導上工人數957名(含111年已核定職缺)。

(四) 安穩僱用計畫:因應疫情對國內就業市場之影響，運用僱用獎助及就業獎勵措施，鼓勵雇主僱用失業者，112年1月至6月

共計推介媒合 887 人上工。

- (五) 勞工失業生活補助(失業給付)：協助非自願離職勞工申請失業給付並提供就業服務，112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共計申請 4,317 人，完成認定 1 萬 9,547 人(次)。
- (六) 減免本市庇護工場租金：112 年 1 月至 4 月減免一家工場及喜憨兒鳳山庇護工場租金，總金額為 17 萬 7,460 元。

拾參、警 政

拾參、警 政

一、戮力維護社會治安

(一)重點偵防工作成效與分析

1. 刑案分析(本期為 112 年 1 至 6 月)

項目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查獲案犯數
全般刑案	10,182	10,399	102.13	11,733
暴力犯罪	14	15	107.14	21
竊盜犯罪	1,606	1,661	103.42	1,442
詐欺犯罪	1,171	1,343	114.69	1,757
街頭暴力	45	45	100	
備註	※「全般刑案」包含暴力、竊盜及其他刑案。 ※「暴力犯罪」包含強盜、搶奪、故意殺人、擄人勒贖、恐嚇取財、重傷害、強制性交。 ※「竊盜犯罪」包含普通、重大、汽車、機車、住宅等竊盜案件。 ※「詐欺犯罪」包含解除分期付款(ATM)、假網路拍賣、猜猜我是誰、投資詐欺、一般購物詐欺等 38 項詐欺案類。			

2. 專案工作績效

項目	執行成果
檢肅幫派組合	檢肅治平專案目標到案件數 55 件、363 人(含目標)。
查緝非法槍械	查獲 45 件、43 人，起獲制式長(短)槍枝 6 枝、非制式(含改造)槍枝 39 枝，合計 45 枝、各類彈藥 831 顆。
遏止毒品氾濫	第一級 查獲 349 件、400 人，重量 0.82 公斤。
	第二級 查獲 873 件、951 人，重量 27.09 公斤。
	第三、四級 查獲 72 件、111 人，重量 842.38 公斤。
查緝網路賭博	查緝網路賭博 27 件、89 人。
取締職業賭場	取締職業賭場 28 件、693 人。
查捕各類逃犯	查獲各類逃犯 2,843 人。
取締色情賭博電玩	取締色情案件 20 件、106 人，色情廣告 24 件。查獲無照賭博電玩 29 件、61 臺。
查處非法外國人	查處失聯外籍移工 266 人、外來人口非法活動共 567 件、629 人。

3. 本期治安狀況分析(與 111 年 1 至 6 月同期相比)：

- (1) 全般刑案方面：發生數減少 855 件，破獲率較 111 年同期提升 2.83%。
- (2) 暴力犯罪方面：發生數減少 6 件，破獲率較 111 年同期提升 12.14%。

- (3)詐欺犯罪方面：發生數減少 203 件，破獲率較 111 年同期提升 10.10%。
- (4)街頭暴力犯罪方面：發生數減少 17 件，較 111 年同期下降 27.42%。
- (5)槍擊案件犯罪方面：本期無發生，與 111 年同期比較發生數減少 1 件。
- (6)持續精進各項治安維護作為，推動各項預防及打擊犯罪、改善治安措施，全力投入刑案偵查及預防工作、加強治安熱區分析及強化勤務作為等，俾讓市民享有安心、安全、安定的生活環境。

(二)強化治安工作計畫作為

1. 全力防制毒品犯罪

- (1)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 2 期(110 至 113 年)計畫，以三減(即減少供給、減少需求、減少毒品傷害)為目標，積極斷絕毒三流(物流、人流、金流)，採「偵防並重」措施如下：

甲. 預防：本府其他相關局處合力加強反毒宣導工作，除運用各項活動、座談會、廣播、媒體等傳統方式宣導外，因智慧型手機及通訊軟體普及，運用網路管道(如臉書、網頁、電子媒體及通訊軟體等)，增加宣導廣度，以協助全民識毒、遠離毒品。

乙. 偵查：積極與社區聯繫建立「反毒通報網」，並配合臺灣高雄、橋頭兩地方檢察署(下稱地檢署)及內政部警政署(下稱警政署)推動「安居緝毒專案」，加強查緝新興毒品及中小盤藥頭，並積極溯源掃蕩製毒工廠、毒品咖啡包分裝場及走私毒品案件，致力瓦解本市供毒網絡，降低毒品蔓延。

- (2)本期查緝毒品犯罪成效如下：

甲. 第一級毒品：查獲 349 件、400 人，重量 0.82 公斤。

乙. 第二級毒品：查獲 873 件、951 人，重量 27.09 公斤。

丙. 第三、四級毒品：查獲 72 件、111 人，重量 842.38 公斤。

2. 全面查緝非法槍械

- (1)對轄內非法製(改)造槍彈前科犯，加強監控嚴防再犯：

專案清查(訪)轄內有製(改)造槍彈能力之工廠，一方面將轄區經營玩具槍之公司行號商店列為情報諮詢重點，另一方面結合破案情資及網路資訊，利用相關資料庫分析大數據，勾稽關聯性資料擴大偵辦，結合同步掃蕩專案行動，刨根追底，以收杜絕槍械來源之效。

- (2)運用自首減刑規定，以追查槍枝流向：

秉持「以案查案、以人追槍，以槍追人、向上溯源、向下發展」原則，運用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第 18 條自首報繳或供述查獲槍砲彈藥來源去向，得減輕或免除刑責規定，積極追查嫌犯及槍械供給流向、管道及來源，落實刨根溯

源目標。

(3) 強化科技偵查能量

加強查緝網路販賣販售槍械之監控與查緝，運用大數據分析比對及科技偵查方式，掌握可能犯嫌身分，並迅速查緝到案。

(4) 本期查緝非法槍械成效如下：

甲. 共計查獲 45 件、43 人，起獲制式長(短)槍枝 6 枝、非制式(含改造)槍枝 39 枝，合計 45 枝、各類彈藥 831 顆。

乙. 同步肅槍專案行動成效：本期共實施 2 次「同步肅槍專案」，計查獲非制式手槍 9 枝、模擬槍 4 枝、改造槍械場所 1 處。

3. 系統性掃黑，全面打擊組織型態犯罪

(1) 本期執行到案「治平專案檢肅目標」55 名，與 111 年同期相較，增加治平目標 11 名。

(2) 冊列幫派聚集處所，落實情資蒐報針對轄內各幫派聚集場所清查，滾動式檢討，不定時前往監控、蒐報，掌控幫派活動概況，伺機執行搜索查緝。

(3) 專責蒐報重大刑案及街頭暴力高風險分子：

甲. 持續擴充街頭暴力犯罪人口資料庫數據，開發獨立情資整合平臺，掌握暴力集團重複涉案情形，透過整合組織犯罪事證，擇定其中重複帶頭滋事分子加強蒐報其組織架構，朝提報治平專案檢肅目標偵辦，有效遏阻幫派分子滋事；本期聚眾鬥毆案件朝治平方向偵辦共 13 件。

乙. 迅速拘捕所有犯嫌到案，並與檢察官合作，針對涉嫌聚眾鬥毆犯案者，建請向法院聲請羈押，或由檢察官裁定限制住居或定期報到等強制處分；同時針對高再犯者進行約制，防制滋事於機先。

丙. 自各項強勢執法及約制作為同步實施後，統計本期街頭聚眾鬥毆案件計發生 45 件，破獲 45 件，破獲率 100%，比較 111 年同期，減少 17 件，發生率下降 27.42%。足見強勢偵辦作為與後續約制雙管齊下，能有效壓制、打擊潛在組織性犯罪。

4. 全力檢肅、防制竊盜

(1) 推動「住宅竊盜諮詢安全顧問」服務機制

推動住宅防竊檢測服務，協助審視住宅環境防竊設施並提供改進意見，讓民眾感受到政府重視與改善決心，以提升市民防竊能力，防止住宅竊案發生，本期計提供 1,328 位民眾諮詢服務。

(2) 向民眾宣導建立防竊意識

由警察局所屬各分局依照轄區特性及轄內易發生竊盜類型，於社區警政、通訊軟體群組及臉書專頁上，張貼自行車加裝大鎖、財不露白、外出隨時檢查門鎖……等警語，宣導防竊措施，提醒民眾注意。

- (3) 針對熱時、熱點規劃勤務
針對失竊熱時、熱區規劃埋伏及巡查勤務，並將熱區列為轄區治安巡守重點，結合守望相助隊增加巡守密度，抑制竊賊犯罪念頭，降低竊案發生。
 - (4) 推動「易銷贓管道業者管理及聯繫」機制
本府制定高雄市防制贓物自治條例，責由警察局所屬各分局、大隊加強管控易銷贓場所，清查可能銷贓情形，杜絕銷贓管道。另指派專人落實查訪及取締，追查贓物來源，循贓緝犯。
 - (5) 聲請羈押竊賊慣犯
對慣(累)犯嫌疑人，建請檢察官聲請羈押或依法從重求刑並宣付保安處分，俾擴大偵辦、預防再犯；另經檢察官聲請遭駁回之竊盜案件，如發現確有羈押之必要，即補強相關事證，報請檢察官向法院提出抗告，以有效防制再犯。
 - (6) 成立「民生竊盜聯合稽查小組」，本府環境保護局、經濟發展局、工務局、都市發展局等相關局處、臺灣電力公司與警察局所屬分局執行聯合稽查行動，發現有非法收贓或處理廢棄物，情節輕者立即開單舉發，裁處罰鍰；重者依刑法收受贓物罪移送法辦或依建築相關法規予以斷水斷電，期能達到威嚇阻之效。
5. 加強打擊詐欺犯罪
- (1) 持續利用提款熱點積極調閱車手影像，透過分析警政署每週提供遭警示銀行帳戶之提款時間、地點、金額等資料，向 ATM 所屬銀行調閱提款影像，並依提款時間過濾分析附近路口監視器，描繪歹徒行進路線，進而反向追查破案線索，以積極查緝作為遏阻詐騙集團。
 - (2) 積極強化與金融機構、超商、宅配等相關業者之聯繫，提供最新詐騙手法訊息，宣導金融從業人員遇異常提領及匯款民眾，能第一時間通知警方到場協助，對於成功攔阻詐騙之金融從業人員及超商店員，公開表揚並頒發獎狀及獎金。另為有效擴大查緝車手情資來源，提升警民共同打詐能量，針對民眾提供情資因而破獲者，核發獎勵金，即時獎勵民眾。
 - (3) 依照行政院訂頒「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1.5 版，包含「1 合、2 清、3 減、4 面，+5 不」措施，1 合為打造人人都是打詐國家隊，2 清為「清源、清淤」減少受害者及掃除詐騙集團，3 減為從「通訊流、人流、金流」3 流中減少接觸、減少誤信、減少損害，4 面為由各部會推出「識詐(宣導教育面、防詐騙)、堵詐(電信網路面、毀工具)、阻詐(贓款流向面、擋金流)、懲詐(偵查打擊面、清集團)」4 面向方案，5 不為呼籲民眾「不接、不聽、不看、不傳、不信。」本府各局、處建立合作機制，持續利用各場合(域)共同辦理宣導活動，透過大眾傳媒發布最新詐欺犯罪手法，

藉以提升民眾防詐觀念，並倡導民眾善加利用 165 反詐騙專線；同時向轄內金融機構函告詐欺犯罪態樣，全面強化攔阻作為；不定期規劃打擊詐欺專案行動，加強查緝藏身本市之詐欺集團、話務機房、轉帳水房、車手及收簿手，追溯至集團幹部及首腦，嚴厲懲治詐騙集團。

(4)本期破獲集團性詐欺案共 117 件、查獲案犯 1021 人，攔阻 816 件，攔阻受騙款項金額達新臺幣(以下同) 3 億 8,112 萬 8,306 元，較 111 年同期增加 94.5%。

(三)市民參與協助治安具體成果

1. 本期計有 577 件 865 人協助破獲各類刑案(含攔阻民眾疑遭詐匯款)，均利用公開場合表揚見義勇為及阻詐有功市民，提升民眾共同參與治安維護意識，綿密友善通報網。
2. 「社區輔警」工作成效
目前全市計有 174 名輔警，協助警方於深夜時段(凌晨 0 至 6 時)梭巡守護社區安全，對執勤時段治安穩定頗具助益。

(四)積極降低再犯率

1. 強化應受尿液採驗查訪及採驗工作:112 年第 1 季列管 1,929 人、到驗 1,667 人，到驗率達 86.42%。
2. 針對重大刑案暴力犯罪嫌犯，積極建請檢察官聲請羈押以預防連續再犯，本期經法院裁定羈押重大刑案犯嫌計有 11 人。
3. 針對全市治安顧慮人口 5,370 名，落實執行動態訪查與靜態資料建立工作，確實掌握行蹤，防制再犯。

(五)落實少年犯罪防控工作

1. 犯案少年統計
本市本期少年觸犯刑事法令者計有 431 人，占全般案犯 3.67%。少年觸法案件以竊盜案 68 人次最多，詐欺及兒少性剝削案各 56 人次次之，針對是類案件均列為預防矯治重點。
2. 高密度監督輔導少年分級查訪與輔導
警察局少年警察隊針對各單位所查獲少年涉及暴力性、群聚性、成癮性案件，在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尚未裁定前，由少年警察隊派員進行訪視，防制再犯(非在學少年每 2 週訪視 1 次、在學少年每月訪視 1 次)，是類少年經高雄少家法院裁定後，如符合治安顧慮人口要件者，再依「治安顧慮人口查訪作業規定」轉由戶籍地分局接續列管追輔，目前高密度訪視監督輔導 197 人。
3. 加強取締不良場所
加強臨檢影響少年健康成長之不當場所及執行勸導深夜未歸少年工作，本期共規劃執行臨檢勤務 204 次，勸導深夜未歸少年 10 人。
4. 持續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
本期辦理校園宣導計 946 場、72,132 人次參加。
5. 追蹤訪查中輟學生
依據中輟系統通報資料或學校要求，執行個案追蹤查訪，使其

返回學校復學，避免誤入歧途，本期共尋獲 226 人次，尋獲率達 136.14%。

6. 積極防制幫派、霸凌暴力及毒品入侵校園

- (1) 持續加強校園巡邏及犯罪預防宣導工作，灌輸學生法律常識及提升自我保護之能力。
- (2) 配合學校教官，蒐集少年觸法情資、交往狀況等，及早發現校園治安熱點並規劃防制策略執行。
- (3) 綿密通報機制，與教育網絡共同防制幫派滲入校園及霸凌暴力。
- (4) 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列冊管制各分局毒品案件向上溯源情形，並定期檢討。另各分局每月規劃編組警力掃蕩、臨檢易為少年施用毒品場所。
- (5) 積極參與各級學校春暉輔導會議，協助學校針對春暉輔導學生校外生活安全與偏差行為約制，進而了解是否持續涉毒並向上溯源。

7. 推動「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工作

警察局少年警察隊賡續實施「點亮家中溫暖燈」計畫，自 102 年 5 月 13 日起推動辦理迄今已完成第 15 期，112 年度持續辦理，本期參加人員計 175 人次；輔導對象以下課後之國中在學學生為主，集結各界公益團體，共同預防少年犯罪。

(六) 保護婦孺安全

1. 加強婦幼安全宣導

主動派員走入社區，結合機關、社團、學校活動，以行動劇或演講方式加強婦幼安全宣導，本期共宣導 301 場次，參加人數 56,276 人次。

2. 執行護童勤務

針對全市國小規劃護童勤務，維護學童上、放學安全，以提供兒童保護與服務。本期執行護童專案，執行警力計 41,859 人次、協勤義警計 5,211 人次。

3. 加強性侵害防治

本期計發生性侵害案件 200 件，破獲 207 件，破獲率為 103.5%。

4. 積極防處家庭暴力

本期計受理家庭暴力案件 8,294 件，聲請保護令 1,184 件，執行保護令 1,458 件。

5. 落實家庭暴力及兒虐事件脆弱家庭篩選與通報機制

結合社會局持續推動「幸福里鄰～家庭守護大使」等基層社區治安防衛延伸力量機制，健全家庭暴力防範體系，深入發掘「脆弱家庭」，詳為評估通報，讓市府團隊提前介入服務，有效評量潛在的問題與需求，本期計通報脆弱家庭 157 件。

(七) 強化社區經營

1. 表揚績優守望相助隊

112 年度編列績優守望相助隊獎助金計 245 萬元，以獎勵代替

補助，輔導守望相助隊正常運作，強化里社區自我防衛體系，協助維護鄰里社區治安。

2. 輔導申請內政部補助治安社區營造情形

112年輔導新興區德政里等30個里守望相助隊、社區發展協會，獲內政部營造補助各7萬6,000元，合計228萬元，作為守望相助隊裝備購置及相關社區治安營造事務運用。

3. 社區治安營造工作

為增進警民關係，宣導治安政績，本期共辦理251場「社區治安會議」，參加民眾計12,210人，除適切回應民眾治安建言外，並就反詐欺、防搶、防竊盜、自行車防竊編碼、家暴、防災等主題加強宣導。

4. 社區治安防衛工作績效

本市守望相助隊平日配合警察機關、志工及善心人士等，協助社區安全維護、關懷轄區獨居老人、弱勢人士，對整體社會安全維護體系有極大之助益，本期協助偵破各類案件計10件10人，對社區安全維護具正面意義。

(八) 強化監錄系統功能

1. 錄影監視系統適時汰舊換新，本期汰除已逾8年使用年限，且故障或不符合治安需要而無修復效益之攝影機120支。

2. 112年「汰換使用逾8年重要路口監視器」預算金額3,995萬5,000元併「監錄系統導入車牌辨識等影像分析功能」預算1,000萬元，合計4,995萬5,000元，汰換使用逾8年錄影監視系統攝影機530支，已於112年3月30日決標，4月21日開工，預計112年12月完工。

3. 112年追加編列新增本市重要路口錄影監視系統設備預算3,000萬元，於112年6月20日經市議會三讀審議通過，已委請專業廠商逐一現勘地點及路段，刻正辦理招標採購事宜中。

4. 截至112年6月底止，警察局爭取中央補助設置監視器經費合計2,052萬6,000元，預計建置219支攝影機，其中40支導入即時車辨功能。

5. 爭取台電等國營事業、地方補助：

(1) 湖內分局：

台電促協金350萬元，於茄荳地區裝設50支攝影機，已於112年3月17日完工，3月29日驗收完畢。

(2) 岡山分局：

台電促協金500萬元，於永安區裝設52支攝影機，已於112年3月30日完工，4月21日驗收完畢。

6. 導入車牌辨識及軌跡查詢等智慧分析功能至112年6月計有3,178支。

7. 本期因調閱監視器而破獲刑案件數計1,414件，占全般刑案查獲數15.0%。

8. 加強保養維運能力：

(1) 112年度錄影監視系統維運案總預算金額6,976萬9,000元，

按逾保固期監視器數量依比率下授各分局辦理招標，分別由 7 家公司得標，提升維修效率，本期計經維修恢復畫面之監視器數 2,360 支。

- (2)為加快故障監錄設備維護速度，警察局及各分局均組成維修小組，針對專業技術程度較低或不需較精密儀器零件之故障問題，本期計自力維修恢復畫面之監視器數 4,849 支。

二、確保交通安全秩序

(一)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本期發生(A1+A2類)交通事故共 18,009 件，與 111 年同期發生 18,281 件比較，減少 272 件。

1. 本期發生 A1 類交通事故 77 件、死亡 80 人，與 111 年同期發生 100 件、死亡 101 人比較，發生減少 23 件、死亡減少 21 人。
2. 本期 A2 類交通事故 17,932 件、受傷 25,603 人，與 111 年同期發生 18,181 件、受傷 25,625 人比較，發生減少 249 件、受傷減少 22 人。
3. 藉由交通安全宣導教育、加強精準執法、鼓勵民眾參與關懷交通等方式，以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確保用路人生命、財產安全，創造優質交通環境。

(二)「加強取締重點違規專案」執法

本期重點工作取締項目如下

1. 闖紅燈(含紅燈右轉) 174,264 件。
2. 轉彎未依規定及未禮讓行人 51,616 件。
3. 超速 79,963 件。
4. 違規停車 246,353 件。
5. 逆向行駛 47,578 件。
6. 蛇行、惡意逼車 596 件。
7. 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 16,301 件。

(三)加強壅塞路段疏導作為

1. 本期平常日規劃交通崗 144 處，動用警(民)力 367 人次，例假日規劃交通崗 71 處，動用警(民)力 108 人次。
2. 本期疏導返鄉旅遊人、車潮，維持行車順暢及交通安全：
 - (1)112 年元旦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 191 處、動員警(民)力共計 280 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 18 組。
 - (2)112 年春節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 215 處、動員警(民)力共計 360 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 18 組。
 - (3)112 年和平紀念日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 177 處、動員警(民)力共計 275 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 18 組。
 - (4)112 年清明節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 205 處、動員警(民)力共計 294 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 18 組。
 - (5)112 年端午節連假：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共計 176 處、動員警(民)力共計 271 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 18 組。

(四)加強「環狀輕軌二階 C24 至 C31 施工」交通疏導作為

1. 期程：111 年 12 月 6 日至施工結束(預計 112 年底通車)。

2. 路段：大順一、二、三路段(博愛路以東至中正路，區段為工區 A、B、C 區)，工程除軌道鋪設外，包含興建 C25、C26、C27、C28、C29、C30、C31 計 7 處車站，路線共長約 5 公里。
3. 勤務部署：工程期間指揮疏導重要路口及改道路口共計 22 處、動員警(民)力每日共計 194 人次、警廣路況通報專責小組 5 組。

(五)科技執法

1. 為維護道路交通秩序與安全，自 108 年起規劃於易肇事路口(段)建置「科技執法」設備，針對闖紅燈、紅燈右轉、違規行駛人行道、違規迴轉、在多車道左轉彎或右轉彎不先駛入內側或外側車道、直行車占用最內側或外側轉彎專用車道，及不依標誌(標線、號誌)指示行駛等違規行為，透過車牌辨識及 AI 系統自動截圖，再由員警於後端管理平臺從嚴審查後舉發違規，除可 24 小時監測、擷取連續畫面精準蒐證以舉發違規行為，有助於節省警力外，並可減少交通事故案件發生，避免執法爭議。
2. 本市截至 111 年底已設置 26 處科技執法設備，包含「路口多向違規監測系統」21 處、「區間測速」3 處、「限制車種監測系統」1 處、「自動辨識違規停車系統」1 處。
3. 本市本期新增設置 21 處科技執法設備，設置情形如下：
 - (1)路口多向違規監測系統 12 處：
 - a. 三民區博愛一路/九如二路口。
 - b. 三民區中山一路/建國二路口
 - c. 鼓山區北斗街/鼓山二路(輕軌沿線)。
 - d. 鼓山區鼓山一路/五福四路(輕軌沿線)。
 - e. 鼓山區馬卡道路/華安街口(輕軌沿線)。
 - f. 鼓山區鼓山一路/大公路(輕軌沿線)。
 - g. 苓雅區凱旋二路/四維二路(輕軌沿線)。
 - h. 苓雅區凱旋三路/武昌路(輕軌沿線)。
 - i. 前鎮區凱旋四路/中山三路(輕軌沿線)。
 - j. 前鎮區凱旋三路/二聖一路(輕軌沿線)。
 - k. 前鎮區凱旋四路/鎮興路(輕軌沿線)。
 - l. 前鎮區凱旋四路/前鎮街(輕軌沿線)。
 - (2)自動辨識違規停車系統 1 處：高雄市火車站站東路。
 - (3)租賃式科技執法設備 8 處：
 - a. 燕巢區深水里深水路(仁愛之家前)。
 - b. 仁武區高楠公路/八德二路。
 - c. 仁武區澄觀路二段/水管路三段。
 - d. 仁武區鳳仁路/澄觀路。
 - e. 鳳山區鳳松路/曹謹路/博愛路。
 - f. 大寮區鳳林三路/萬丹路。
 - g. 大寮區大寮路程(188 市道)/近和發路(機車道)。
 - h. 林園區鳳林路二路/林園北路。
4. 本市目前已設置 47 處科技執法設備，扣除 10 處輕軌沿線科技執法設備尚未執法外，統計其餘已正式執行科技執法地點全般

交通事故件數，111年1月至112年6月發生994件，較未設置科技執法前同期程比較發生1,425件，減少431件，下降30.2%。

(六)精準執法

1. 持續落實「精準執法」，於易肇事路段之常見肇因加強取締，以期能用有限的警力將防制事故之效果極大化。
2. 警察局亦針對轄內「易肇事路段」之違規態樣(如酒駕、闖紅燈、未依規定轉彎、超速、蛇行惡意逼車、併排違規停車等易造成重大交通事故之違規)加強精準執法，另符合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12條之輕微違規行為，則以勸導代替舉發。

(七)維護高雄捷運安全與秩序

1. 針對捷運站體加強勤務作為，由警察局捷運警察隊與轄區分局、捷運公司站務、保全人員於站體內、外密集性的巡邏、守望，針對可疑即時以通報、反映、盤查、疏處等作為，將可能發生潛在犯罪意圖者的犯罪行為消弭於先，以防範各類情事發生，另加強重要捷運車站、出入閘門及周邊巡邏，讓民眾安心。
2. 警察局捷運警察隊於捷運搭乘人潮較多之「高雄車站」、「美麗島」及「左營」等3站設立「機動派出所」，受理民眾報案及提供為民服務，從點、線的巡邏，藉由「機動派出所」的連結，提升為面的結構，除增加見警率外，並有效縮短處理捷運站體內治安事故時間。
3. 與高雄捷運公司建立站體監視錄影畫面調閱機制，藉此標準作業規範之律定適行，以綿密本市治安維護網，並保障個人資料安全、提升刑案偵查效率及服務品質。
4. 高雄環狀輕軌C21A內惟藝術中心站至C24愛河之心站等站通車營運，為因應本市環狀輕軌的建構及營運趨勢，伴隨而至相關治安問題與交通事故處理等，針對輕軌沿線及候車亭加強周邊巡邏勤務等作為，防範各類情事發生。
5. 本期共計受理各類案件135件，為民服務64件(其中急救傷患12人)。

三、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一)辦理衛生福利部推動「急難紓困實施方案」

本期通報各區公所、張榮發基金會、廟宇及其他基金會2,537件，經各區區公所審核通過2,537件，核發金額計735萬3,000元。

(二)警察志工服務

目前本市警察志工共計有2,365人，本期走入社區訪視宣導432次，協助關懷被害人812次，救濟急難132件，協助其他為民服務事項463件。

(三)強化觀光騎警隊服務效能

1. 警察局「觀光騎警隊」現有39名成員(男23名、女16名)，假日定期於本市旗津海岸公園、中央公園等10處執勤，成立迄今，社會各界均持正面態度，給予肯定與極高評價，除逐步增加觀

光景點執勤外，受邀參加各項公益活動之次數亦逐年增加，備受市民好評。

2. 持續強化騎警執勤密度、服勤態度及服務功能，並秉持「服務用心、民眾開心；警察用心、民眾安心」之理念，塑造警察全方位的清新形象，提供最佳服務，112年1月至6月受邀支援活動遊行或馬術展演7次，提供民眾合照924件，提供諮詢導引650件，防溺宣導511件，其他為民服務457件。

(四)其他為民服務具體成效

1. 講求報案服務效率

本期110報案臺計受理民眾報案486,109件、成案件數373,634件、網路報案413件、指揮調度線上警網立即破獲刑案702件、移送法辦769人。

2. 查尋失蹤人口

本期計尋獲失蹤人口1,373人，協助行方不明者平安返家團聚。

3. 落實「單一窗口」受理報案措施

本期計受理他轄移轉本轄案件954件，本轄移轉他轄案件911件。

四、全面提升基層員警學能素養，強化核心專業能力

(一)為鼓勵員警在職進修，訂頒「高雄市政府警察局辦理基層員警在職進修執行要點」，明訂給予公假時數每人每週8小時、進修學雜費用之補助及學期成績優良者予以行政獎勵等鼓勵措施。

(二)本期申請在職進修計有碩士班14人、學士班15人；申請在職進修補助人數計17人，補助金額計6萬9,700元，最高補助每人4,100元。

(三)賡續辦理員警學、術科等常年訓練工作，強化員警法學素養、服務態度、心靈成長、實務經驗與體能、警技、執勤標準作業程序等層面傳承與學習成效；本期辦理警政人員學習活動15場次，計有891人次參加，表列如下：

項 目		執 行 成 果
1	警政人員諮詢輔導研習班	計2班期，200人次參加。
2	基層佐警研習班	計4班期，160人次參加。
3	樂在工作研習班	計2班期，80人次參加。
4	警務人員紓壓研習班	計4班期，200人次參加。
5	員警身心健康巡迴宣導	辦理巡迴宣導3場次，計251人次參加。

(四)訂定獎勵辦法，持續鼓勵並輔導同仁參加團體英語檢測，截至112年6月底，通過英檢員警比率占29.2%。

拾肆、消 防

拾肆、消 防

一、火災預防

(一) 落實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驗

依據「消防機關辦理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審查及查驗作業基準」，執行消防安全設備圖說之審查及建築物竣工查驗工作，112年1至6月消防圖說審查及查驗情形如下：

項目	合格件數	不合格件數	合計
消防圖說審查	829	91	920
消防安全設備竣工查驗	461	46	507

(二) 執行場所消防安全檢查

本市112年1至6月消防安全檢查執行情形如下：

場所類別	檢查次數	限期改善件數	舉發件次數
甲類場所	1,783	78	3
甲類以外場所	7,185	1,005	66
高層建築物	319	85	11

(三) 推動防火管理制度

本市112年1至6月防火管理執行情形如下：

項目	家次
辦理防火管理人初複訓練	3,350 人次
應遴用防火管理人家數	5,759 家
應製作消防防護計畫書家數	5,759 家
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	276 件
依法舉發	4 件

(四) 加強執行防焰制度查核工作

本市獲內政部防焰認證合格廠商計131家，本府消防局定期派員配合消防署對列管之廠商實施進、出貨及管理查核工作，112年1至6月計查核123次；依消防法第11條列管8,348家應設置防焰物品場所，並派員至現場執行查核，112年1至6月計

查核 1,641 家次。

(五) 推動住宅防火對策

1. 配合內政部「住宅防火對策 2.0」推動住宅防火對策相關工作，本府消防局於 112 年榮獲「特優」單位，並於 112 年 6 月 2 日至內政部消防署由署長蕭煥章頒獎表揚。
2. 執行社區防火宣導教育，112 年 1 至 6 月辦理防火宣導情形如下：

執行成效	結合宣導義消進行防火宣導	辦理防火宣導場次	681 場次
		出動宣導義消人數	5,985 人次
		宣導家戶數	6,878 戶
		參與宣導活動民眾人數	14,743 人次
	災後現場防火宣導	訪視宣導戶數	640 戶
		訪視宣導人數	1,920 人次

(六) 協助本市 5 樓以下住宅裝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 本府訂定「高雄市政府推動補助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執行計畫」，112 年 1 至 6 月由公務預算購置及公益團體、善心人士捐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共 129,151 顆，補助本市總樓高 5 樓以下住宅場所及大樓 1 樓店鋪供「住宅」使用之場所，確保市民安全；另於 112 年上半年爭取追加預算 7,000 萬元，可提供補助約 25 萬戶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提升居家火災預警能量。
2. 112 年 1 至 6 月本市住警器成功預警，降低火災傷亡案例共計有 10 件。

(七) 「高風險囤積民宅」主動關懷訪視，提升防火安全

有鑒於民宅大量囤積雜物形成公安、衛生環境隱憂，本府由民政、環保、工務、警察、消防等局處組成「高風險囤積民宅關懷小組」，於 112 年 1 月 9 日至 11 日針對 16 區公所提報之 91 處高風險囤積地點進行聯合訪視，執行內容包含協助裝設住警器及發放居家訪視宣導單，並由環保局及工務局依權責檢視公共空間清潔及逃生通道暢通等事項。本府消防局共完成風險戶及鄰近戶計 211 戶協助裝設住警器，發放宣導單 464 戶。

(八) 定期召開本府維護公共安全督導會報

為維護市民公共安全，每 2 個月定期召開「高雄市政府維護公共安全督導會報」，由市長擔任召集人，邀請各領域專家學者及相關局處首長，以強化「消防安全管理」、「建築安全管理」、「工業管線安全管理」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等攸關公共安全之業務，建立公共安全跨機關協調運作平台，提升公共安全政策執行成效，於 112 年 1 至 6 月共計召開 3 場次。

(九) 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

鑒於新北市「八仙水上樂園」因粉塵燃燒，造成參加活動多名民眾燒燙傷及韓國梨泰院洞的踩踏事故。為維護公共安全，目前於本市舉辦之大型群聚活動，如屬「演唱會、音樂會等演出或類似之營利性活動」及「定點區域內之高空煙火活動」性質者，其安全防護措施應依「高雄市辦理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統計 112 年 1 至 6 月本府消防局共計受理義大跨年晚會及大港開唱等 2 件申請。

二、危險物品管理

(一) 公共危險物品安全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12 年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場所消防安全檢查執行計畫」，針對本市轄內列管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執行安全檢查。依據「消防機關辦理消防安全檢查注意事項」規定：「公共危險物品製造、儲存或處理場所：每年至少抽查一次；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者，並得視需要邀請勞工、環保、工業、工務、建設等相關機關實施聯合稽查。」本市列管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合計 301 家(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 174 家、未滿 30 倍 127 家)，112 年 1 至 6 月合計檢查 343 家次。其中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共計檢查 216 家次，16 家次不符規定；未滿 30 倍者共計檢查 127 家次，5 家次不符規定，皆依規定裁罰，並持續追蹤管制至改善完畢。

(二) 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12 年度加強液化石油氣相關場所安全管理執行計畫」，針對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容器儲存場所每月至少抽查 1 次、分銷商每半年至少抽查 1 次、容器串接使用場所每年至少抽查 1 次。本市計有液化石油氣分裝場 7 家、容器儲存場所 9 家、分銷商 361 家及串接使用場所 628 家。112 年 1 至 6 月共計檢查 982 件次，查獲分銷商違規儲存 7 件次、超量儲存 10 件次、未依規定送驗逾期容器 6 件次、違反供應設備申報 9 件次、串接使用違規 2 件次等，合計取締 34 件次，皆依規定裁罰。

(三) 爆竹煙火安全管理

本府消防局訂定「112 年度加強爆竹煙火場所安全檢查督導執行計畫」，據以執行爆竹煙火安全管理。本市轄內無列管爆竹煙火製造、儲存及販賣場所，列管達管制量輸入爆竹煙火貿易商營業處所共計 2 家，每半年至少抽查 1 次。112 年 1 至 6 月共計檢查 4 件次，均符合規定。另爆竹煙火違規取締情形，違反未依產品使用說明規定計有 2 件次，皆依規定裁罰。

(四) 燃氣熱水器承裝業管理

為加強燃氣熱水器承裝業之管理，本府消防局訂定「112 年加強燃氣熱水器及其配管承裝業管理執行計畫」，每年查察轄內列管燃氣熱水器承裝業 139 家各 1 次以上，輔導所聘僱之技術士 228 名定期複訓。統計 112 年 1 至 6 月違規情形，違反或逾越營業登記事項而營業者計 1 件次、技術士未複訓者計 1 件次，合計 2 件次。

(五)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

為降低民眾一氧化碳中毒風險，本府消防局訂定「112 年度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工作計畫」，編列預算補助一氧化碳中毒潛勢者燃氣熱水器遷移或更換，並優先受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獨居老人、行動不便等民眾之申請，派員前往家中訪視，以建構市民居家安全環境。今年受理申辦補助共計 29 戶（含中低收入戶 7 戶、一般戶 22 戶），合計 144,000 元。本期本轄未發生一氧化碳中毒案件。

(六) 結合經濟部工業局辦理林園工業區總體檢

針對本市公共危險物品場所之管理，本府消防局除落實平日之安全檢查及聯合稽查外，全力配合經濟部工業局自 111 年起推動為期年之林園工業區所轄工廠總體檢。於 112 年 4 月 7 日召開「112 年度林園工業區所轄工廠總體檢跨部會溝通平台會議」討論年度推動政策及重點稽查項目，檢視各項績效指標內容，6 月 8 日辦理強化災防應變管理教育訓練，預計於下半年聯合各領域專家學者進場實地查驗 9 家、書面審查 13 家工廠，並持續追蹤廠方對於與會機關及學者專家所提意見之改善情形。

三、災害搶救

(一) 強化救災量能

1. 賡續充實消防水源

以數位化管理作業方式建置本市消防水源管理系統作業平台，使水源管理與實務救災相結合。本市現有列管救災水源共計 20,953 處。112 年 1 至 6 月審查特定工廠改善計畫之廠區外部消防水源計 61 件，並新增消防水源計 26 處。每月本府消防局協助清查，如發現毀損、埋沒情形，立即報請自來水事業單位儘速修復，並專案追蹤後續修復情形，112 年度規劃增設消防栓計 22 處，11 處工程業由自來水公司施作中，其餘工程俟自來水事業單位編列工程預算書即可進行工程施作。

2. 汰補更新消防車輛及救災裝備器材

本府消防局 112 年度編列預算購置及民間捐贈車輛、裝備、器材如下：

(1) 消防車輛

112 年度共計編列 1 億 4,421 萬 1,000 元，汰換逾 15 年以上各式消防車輛共計 16 輛(水箱消防車 6 輛、水庫消防車 6 輛、救助器材車 3 輛、雲梯車 1 輛)；受理民間捐贈小型水箱消防車 3 輛、消防警備車 1 輛、救災指揮車 1 輛、消防後勤車 5 輛、災情勘查車 2 輛，節省公帑約計 2,522 萬元。本府將持續爭取各機關(構)補助款、民間資源挹注與企業捐贈，持續汰換逾齡消防車輛，預計 112 年底消防車逾齡比可由 111 年的 5.28% 降至 4% 以下。

(2) 救災裝備器材購置

112 年度共計編列及爭取補助約 1 億 2,228 萬元，購置特搜人員及人道救援應勤裝備器材 1 批、山域事故人命救助等個人裝備 1 批、移動式搖控砲塔 4 組、紅外線熱顯像空拍無人機 6 台、電動油壓剪 30 組等，並依據轄區特性配

發消防局各分隊救災使用，有效提升火災搶救、建築物與窄巷救援、岸際救援、山難救助及人道救援等整體消防救災戰力。

(3) 個人防護裝備購置及保養

本府消防局 112 年編列預算 4,244 萬 7,000 元購置消防衣、褲、鞋、帽，目前已達成外勤救災人員每人 2 套消防衣目標，並有備品 117 套可供替換及調動、新進人員使用。本府消防局並編列預算定時清洗消防衣、褲，並依據消防機關消防衣保養維護管理注意事項執行保養檢查、清潔及乾燥。

(二) 精進演訓技能

1. 112 年 1-6 月辦理演訓情形如下：

執行 成效	新興能源火災搶救講習訓練	訓練梯次	4
		參訓人數	160
	鋰電池電動車輛(一般電動車/大型 電動巴士)火災搶救訓練	訓練梯次	2
		參訓人數	100
	潛水訓練	訓練梯次	1
		參訓人數	20
	山域事故人命救助訓練	訓練梯次	2
		參訓人數	50
	火場指揮 CCIO 訓練	訓練梯次	3
		參訓人數	75
	高危險場所及狹小巷道演練	兵棋推演場次	706
		搶救演練場次	706
	救助隊複訓	訓練梯次	32
		參訓人數	997

2. 增進新興能源火災搶救能力

(1) 為提升本府消防局同仁對於新型態火災(如太陽能光電設備、電動車及儲能設備等)現場危害分析、掌握災害現場救災安全判斷處置，於 112 年 4 月 7、10、28 日及 5 月 2 日辦理 4 梯次訓練，共計 160 人參訓，提升本府消防局同仁執行新興能源火災搶救能力。

(2) 本府消防局採購及獲贈滅火毯 6 組、底盤瞄子 6 組、緊急電源插頭 16 組、防水擋板 1 組及火勢控制器 2 組，配發於各大隊，可於發生電動車火警時，第一時間前往執行滅火任務。

(3) 另為提升同仁搶救電動車(一般電動車/大型電動巴士)火災緊急應變技能，辦理 2 梯次(112 年 2 月 16 及 17 日)電動車火災搶救訓練，並調派實車(一般電動車/大型電動巴士)講解車體構造，鋰電池、高壓電位置與緊急斷電處置方式、搶救操作及注意事項等。另於 112 年 8 月 9 日配合市府交通局共同辦理電動公車防災現地綜合實作演練。

3. 提升救溺效能

- (1)依本府教育局召開「研商 112 年度本市水域安全措施」會議紀錄，有關 112 年本市防溺措施分工表，本府消防局負責協調紅十字會等民間相關團體，支援水域救援工作。
 - (2)112 年暑假期間(112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0 日)規劃執行本市岸際救援協勤措施，針對本市林園區林園海洋濕地公園、彌陀區南寮漁港海岸光廊、永安區新港漁港北側海灘、茄荳區老人亭前海域、梓官區蚵仔寮漁港南側海灘、旗津區旗津海水浴場救生站等 6 處水域，每週六、日等 18 個例假日，由消防人員、本府登錄在案之災害防救團體、義消高台水域救生分隊及水中救生中(分)隊共同執行岸際緊急救援協勤工作，執行危險水域巡邏與警戒勤務。
 - (3)為提升本局潛水救援量能，於 112 年 4 月 25-27 日，假游泳池及海域辦理潛水訓練，訓練平靜水域及開放水域訓練潛水技巧，共計 20 人次。
4. 辦理山域事故人命救助訓練
因本市轄區多處百岳熱門登山地點，為有效提升山域救援時效，於 112 年 4 月 10、11、12 日及 5 月 16、17、19 日，假本市新威森林公園、塔關山及關山嶺山等高海拔山域辦理「山域事故人命救助訓練」，以因應日趨頻繁之山域協尋救援事故，有效縮短人命救援時效。

(三) 運用科技救災

1. 無人機偵搜及救災運用
本府消防局目前配置於各大隊之遙控紅外線熱顯像儀無人機合計 28 台，可於救災現場進行災情查搜、山域事故搜尋、水域救援等場合使用，以利指揮官進行災情研判及搶救戰術之運用，提高搶救效率。另計有 61 名同仁成功考取民航局核發之 95 張各式遙控無人機高級專業操作證。
2. 採購消防機器人
本府目前於高科技廠房及工業區相關分隊配置消防機器人共 4 台，並具全國首創 Iot 智慧聯網機器人，除可代替救災人員長時間待在高溫、危險事故現場外，亦可藉由遠端遙控、有毒氣體偵測，可暢行崎嶇地形。並由熱顯像儀偵測火源、火場影像、整合熱細節，再將影像、熱細節及有害氣體濃度等相關數據，透過 IoT 智慧聯網功能，傳輸至操作者及現場指揮官或 119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等多點多地同時觀看與指揮。另影像及數據傳輸一併儲存雲端，建置災害資料大數據庫，有利於事後追蹤及調查。
3. 購置遙控動力救生圈
本府消防局依水域特性購置「遙控式動力救生圈」新創科技救災產品，目前配發於旗津分隊，運用科技技術及搭配遙控器遠端遙控動力救生圈，可快速接近溺者，並可將溺者救回岸上，有效提升旗津區海域救溺勤務救援效率。
4. 導入山搜即時定位及軌跡傳輸器材及技術
本府消防局引進全國消防首創即時山難搜救定位及軌跡傳輸設備(Garmin Inreach)，藉由低軌道鈹衛星通訊服務形成一套完整追蹤定位通訊系統，在通訊不佳之地區(如山區)執行

消防勤務時，可即時定位搜救隊伍位置及記錄航跡，除可即時掌握搜救進度外，更能保障救災人員安全及提升搜救效率。

(四) 接軌國際，通過 NAP 國家認證，加入國際人道救援輪值

1. 特種搜救隊聯合救災能力培訓

為精進本府消防局特種搜救隊各組別技術操作及整合外部專家(醫師、護理師、獸醫師、土木技師等)，於 112 年 2 月 8 日至 3 月 22 日辦理「搜救運作及管理實務班」訓練，共計 9 場次、675 人次。另於 112 年 4 月 8、9、10 日及 20、21、22 日辦理移地綜合模擬演練計 2 場次、228 人次。

2. 通過 NAP 國家搜救隊伍能力認證

本府消防局特種搜救隊於 112 年 5 月 6~8 日動員警、義消；高醫、榮總、義大醫師、護理師；宏力動物醫院獸醫師；土木技師等共 78 人 2 犬，前往內政部消防署參加國家搜救隊伍能力分級檢測(NAP)評測，順利通過中型搜救隊認證，正式加入國際人道救援輪值。

3. 高級搜救犬數量全國之冠

本市通過國際搜救犬 IRO 測驗犬隻數量，計有高級 6 隻、初級 2 隻，目前高級搜救犬數量為全國各縣市之冠。除於 3 月 27~31 日由 2 領犬員 1 犬參加內政部消防署與 BRH 德國聯邦救難犬協會共同訓練外，並於 112 年 5 月 6~8 日由 2 領犬員及 2 犬一同參與國家 NAP 中型搜救隊認證，為全台惟二(另一為台中)具有獸醫師隨隊之團隊。

四、民力運用

(一) 本期義消救災協勤統計

項目	救災	救護	宣導	總計
人次	3,016	1,679	7,359	12,054

其中 1 至 5 月本市山林火警頻傳，計有 462 件(森林 26 件、田野 73 件、雜草 363 件)，期間動員義消協勤 1,780 人次，3 月 1 日至 5 月 7 日期間大型山林火災有 19 件，均屬長時間救災案件，救災人員疲於奔命，以內門區田單營區山火為例，搶救時間長達 168 小時，本府消防局適時動員義消跨轄救災，對於協助消防工作的助益甚大。

(二) 提升義消組織年輕化專業化

1. 統計本市義消的平均年齡為 51.6 歲，為招募年輕群組加入義消行列，本府消防局於 2 月 19 日籌組成立新興救護分隊，計有 12 人加入，平均年齡 26.5 歲，加速義消年輕化、專業化。另統計本期 1 月至 6 月新進義消人員共計 306 人，平均年齡 38 歲。本府消防局將持續利用網路媒體播放義消招募宣導影片，積極行銷義消之正面、專業形象。

2. 為辦理義消無人機訓練，本期計有 7 名義消通過專業基本級

(2-15 公斤) 級考照，有效提升義消協勤之專業效能。

3. 為儲備及培養基層義消幹部，提升領導統御能力，本府消防局分別於 4 月 10 日至 29 日，及 5 月 15 日至 26 日，辦理 5 梯次「義勇消防人員基礎幹部講習班」、「義勇消防人員初級幹部講習班」，共計 208 人訓練合格取得證書。

(三) 災害防救團體訓練及購置裝備器材

1. 本市登錄在案之災害防救團體計 15 個，本府消防局於 4 月 15、16 日及 4 月 29、30 日辦理基本訓練，合計完成訓練有 68 人，目前領有救災識別證共計 523 人。
2. 為增進災害防救團體整體救災量能，賡續執行「強化災害防救志工救災協勤能量中程計畫」，本年度採購救援用裝備組(救援用四腳架 3 組、省力滑輪拖拉系統組合 6 組、潛水重裝組 25 組、救援用燈具組 15 組等各式特殊救災裝備器材計 450 萬元。

五、緊急救護

(一) 緊急救護勤務執行成效

112 年 1 至 6 月受理緊急救護 79,441 件，送醫人數 62,434 人；相較於 111 年同期緊急救護件數增加 149 件，送醫人數增加 960 人。其中有關重大外傷救護為 82 人；119 執勤員線上接報救護案件，經判斷為疑似心肺功能停止並執行 DA-CPR(線上指導心肺復甦術)共 1,595 人，其中在緊急送醫到院前心肺功能已停止(OHCA)患者共 958 人，又經消防人員急救後恢復生命徵象者計 305 人，急救成功率達 31.84%。

緊急救護出動	79,441 次
送醫人數	62,434 人
重大外傷救護人數	82 人
疑似急性腦中風(CVA)	556 人
疑似心肌梗塞(AMI)並使用 EKG 檢查人數	583 人
DA-CPR(線上指導心肺復甦術)	1,595 人
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	958 人
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急救後恢復生命徵象人數	305 人
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急救成功率	31.84%

(二) 救護車配置 12 導程心電圖機

本府消防局已全面於各消防分(小)隊配置具傳輸功能之 12 導程心電圖機(EKG)，當救護疑似心肌梗塞(AMI)病患時，可立即傳輸病患心電圖至後送醫院，俾利醫院心導管室提早動員準備，提高病患急救成功率。112 年 1 至 6 月使用 EKG 檢查案件共 583 人，其中確認為 AMI，並經到院成功實施心導管手術後康復出院者共 30 人。

- (三) 提升疑似急性腦中風急救成功率
為使腦中風患者及早送醫接受治療，本府消防局持續加強訓練救護技術員及 119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派遣員之教育訓練，若經判定疑似急性腦中風時，立即後送至可施打血栓溶解劑(TPA)之醫院且預先通知啟動腦中風治療小組。112 年 1 月至 6 月經救護人員及早辨識疑似急性腦中風者共 556 人。
- (四) 持續建立緊急醫療救護體系之醫療指導制度
本府消防局為結合本市消防與醫療體系之功能，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及救護人員專業技術，特委由 22 位專責之醫療指導醫師協助辦理，俾利強化醫院急診部門與救護技術員之合作，提升到院前之緊急醫療救護成功率。112 年 1 月至 6 月本府消防局與醫療指導醫師辦理到院前救護研討會、教育訓練及分隊參訪等交流共 37 場次。
- (五) 民間捐贈救護車輛裝備器材
本府消防局接受民間捐贈救護車 8 輛(新臺幣 29,150,000 元)、自動心肺復甦機 1 台(新臺幣 850,000 元)，共節省公帑計新臺幣 30,000,000 元。
- (六) 緊急救護觀念宣導
本府消防局針對本市各機關、學校等團體辦理心肺復甦術(CPR)急救技術教學與宣導不濫用、禮讓救護車等正確觀念，藉以提升各機關、學校等團體人員在意外事故發生時之應變能力與推廣珍惜救護資源，112 年 1 至 6 月共計 69,496 人次參加推廣宣導活動。
- (七) 賡續新冠肺炎防疫作為
本府消防局成立 12 個防疫專責救護隊，並視防疫勤務執行狀況滾動調整執勤單位。自 111 年 4 月 18 日上午 8 時起，考量國內疫情持續上升，為爭取搶救時效並分擔第一線防疫救護勤務，全局共 51 個消防分(小)隊全數提升為防疫專責分隊，並採就近適當派遣為原則，爭取救護時效。112 年 1 至 4 月新冠肺炎疑似、確診共載送 1,418 趟次(確診：396 趟次、疑似：1,022 趟次)

六、災害管理

- (一) 災害應變情形：4 月 16 日成立 0416 森林火災災害應變中心 112 年 4 月 12 日 15 時 9 分內門區永興里永和 11 號田單營區雜草火警，因久旱高溫不雨，火勢迅速延燒，經指揮官指示農業局於 4 月 16 日 08 時 00 分成立 0416 森林火災災害應變中心，配合相關單位執行各項災害防救工作，並隨時掌握森林火災訊息；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掌握災情得宜，有效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 辦理災害應變教育訓練

1. 112 年 4-6 月辦理年度汛期前「防救災雲端應變資訊平台 (EMIC) 操作暨強化本市災害應變中心受理民眾報案電話作業」教育訓練，參訓人員為本府消防局配置防救災緊急通訊設備 (THURAYA 衛星行動電話)、防救災緊急資訊系統 (含 Webex 軟體視訊系統) 及災害應變中心進駐之相關人員 (共計 192 人次)，熟稔各項防救災資通訊設備操作及災情應變處置。
2. 112 年 3 月 23 日辦理 112 年度上半年緊急應變小組防救災緊急資通訊系統教育訓練，訓練內容：1、配備拆裝與定期保養方式。2、行動衛星電話撥接行動衛星電話及手機、市話之代碼操作區別。對象為本府配置防救災緊急通訊設備 (THURAYA 衛星行動電話) 共 47 人。

(三) 辦理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評核：2 月 20 日至 4 月 12 日評核共 40 項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

每年因應汛期來臨，為瞭解各區公所防汛整備與執行的成效，於汛期前均辦理本市各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評核作業，由水利局、民政局、社會局與災害防救辦公室共同辦理。本案評核項目共計 40 項，112 年自 2 月 20 日從前鎮與楠梓區公所開始，至 4 月 12 日桃源區公所結束，以 1 日 2 個區實地至區公所查核災害防救作為，以強化區公所災害防救效能並掌握救災能量。

(四) 辦理災害主管機關災害防救業務初評：2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初評 15 個機關 111 年災防綜整表

本年度為加強災害防救工作之推動及執行，初評對象為本市對應中央實施訪評各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及相關機關的民政局、警察局、工務局、消防局、兵役處、教育局、水利局、經發局、交通局、海洋局、社會局、衛生局、環保局、農業局、原民會等 15 機關，2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初審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災防綜整表，以提升執行成效。

(五) 辦理 112 年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

本市配合中央政策於 112-116 年推動辦理「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就推動及執行災害防救深耕計畫之經驗，以及大規模災害災損推估成果，建立及執行大規模災害整備及協作機制，112 年 1 至 6 月相關辦理成果如下：

1. 38 區公所汛期前訪視：112 年 4 月 6 日至 5 月 9 日辦理 38 區公所汛期前訪視，藉此了解區公所執行防救災工作面臨之問題，並提出因應對策或改善建議。
2. 區長班、市府、區公所班及里長里幹事班災害防救教育訓練：為充實本市防災業務人員專業知能，分別於 112 年 5 月 10 日辦理區長班線上防救災講習；112 年 5 月 11 日辦理市府、區公所班災害防救教育訓練；112 年 5 月 12 日辦理里長里幹事班防災教育訓練。
3. 8 個防災韌性社區持續維運工作：為提升社區民眾對災害之危機意識，擬聚社區向心力，鼓勵民眾參與災防工作，培養其自助、互助之能力，於 112 年 1 至 6 月持續辦理前鎮區民權里、楠梓區新加昌社區、燕巢區金山社區、林園區文賢社

區、鼓山區龍井社區、左營區埤東社區、阿蓮區阿蓮社區、橋頭區中崎社區等 8 個防災韌性社區之持續維運工作。

4. 相關局處及 38 區公所 3 方工作會議：為解決區公所在執行災害防救工作所遭遇之問題或需要其他單位配合辦理之事項，災害防救辦公室於 112 年 4 月 19 日邀集相關局處及 38 區公所召開 3 方工作會議，共同研商解決或改善之方法。
5. 購置資通訊設備：112 年購置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不斷電系統、衛星電話強波器等 4 項資通訊設備，移撥予區級災害應變中心使用，協助強化區級災害應變中心運作能力，增進防救災作業效能。

(六)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1. 支援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特種防護團高雄區大隊辦理 112 年度鐵安「動員、災防、反恐」實兵演練，預擬狀況為 112 年 5 月 23 日上午 11 時 34 分本市美濃區發生芮氏規模 6.6 的地震，造成縱貫線 394 公里 800 公尺處(楠梓~新左營站間)軌道彎曲，第 516 次莒光號行經該處時發生列車出軌事故，同時段東南水泥公司儲存槽倒塌壓垮台電電塔，台電電線掉落橫跨臺鐵及高鐵間電車線上方等狀況，本局支援消防車、救護車各 1 輛及消防人員 5 名執行滅火及後送醫院任務，並派員進駐該處應變中心運作，演練過程逼真、順暢，深獲中央考評委員好評。
2. 112 年 6 月 9 日支援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年度「列車爆裂物爆炸旅客下軌道疏散演練」，模擬高鐵北上列車 T822 車次第 2 車廂之垃圾桶遭置放爆裂物，於左營出站後於 TK340+900、時速 130 km/hr 時爆炸，造成控制迴路斷路導致系統自動停車，列車停於仁武區段(TK340+000)，停車後第 3 車廂再度發生爆炸，造成多名旅客傷亡等情境。本局負責雲梯車升梯滅火及車廂受傷旅客 1 名搬運、救護後送工作，共計 5 車 12 人參演，任務圓滿達成，精進爆裂物應變救援作業。
3. 為精進工業管線相關單位面對災害之應變能力，增進管線周邊民眾於災害發生時正確避難，本市責成相關局處，並邀集第四作戰區指揮部、新高雄紅十字會、鳳林國中、管束聯防業者等 23 單位、100 人，於 112 年 6 月 2 日假小港區鳳林國中，以無腳本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方式，驗證收容物資調度及傳遞、政府/民眾/業者聯合救災以及告警管道與疏散集結機制。演習狀況計有「收容所開設運作及安全維護」、「物資集結與調度」、「疏散撤離路線驗證」及「防救災訊息服務平臺(MSP)警報訊息發送」。

(七) 5 月 29 日辦理上半年本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

由消防局及工務局，針對震災時之「資料庫與風險地圖分析」、「老舊建物內之獨居年邁長輩，如何進行重點輔導或宣導」及「救援道路阻斷之因應及風險規劃分析」等面向進行報告，會中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給予本市多項建議，已列為各局處防救災工作後續辦理事項列管，以期本市之災害防救工作更為精進。

- (八) 查核「救災資源資料庫系統」
為有效整合本府及民間防救災資源，以利中央及地方各機關查詢、調度、更新及維護，每季定期抽查消防局、水利局、經發局及 38 個區公所，共計 53 個單位，上半年計完成抽查 1,736 筆資料，以維持系統防救災資源正確性。
- (九) 運用 EMIC「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系統」：3 月 6 日完成上半年教育訓練及 4 月 26 日常態性演練
EMIC「應變管理資訊系統」可協助各單位進行災情應變與處置。本市為加強各級承辦人員對於系統操作之熟練度，特配合中央 3 月 6 日辦理完成上半年教育訓練及 4 月 26 日常態性演練。
- (十) 辦理本市三合一會報:2 月 23 日「震災及工業管線災害之複合性大規模災害」議題兵棋推演
本市三合一會報 112 年度上半年於 112 年 2 月 23 日召開，會議以「震災及工業管線災害之複合性大規模災害」議題進行兵棋推演，會中透過模擬發生大規模災害的情境，演練如何進行災害緊急應變搶救作為，災時針對居民疏散安置、交通管制、道路搶修、停電、停水與斷訊等維生管線中斷應變作為、工業管線災害搶救、災後復原、罹難者大體處置及災民心靈慰問等處置作為，過程結合地方政府、國軍、各相關事業單位救災能量資源，並考驗各單位災時應變能力，藉以瞭解當遇到災害時，該如何冷靜面對，有效快速因應。

七、教育訓練

- (一) 落實消防人員常年訓練
為充實消防人員消防知能及加強訓練時加入安全官監控安全觀念、鍛鍊強健體魄、熟練救災技能、確保救災人員安全，於 112 年 1 至 6 月辦理消防人員各項常年訓練：
1. 分隊平日訓練：分隊平日實施體能訓練、車輛操作、緊急救護技能、繩結應用、人命搜救、高樓水帶佈線、水帶逃生訓練、移動式幫浦操作、破壞器材操作、救生艇救生訓練及救生器材操作等技能訓練，每日 500 人次以上。
 2. 學科訓練：112 年 3 月 6 日至 6 月 30 日止，由各大隊辦理學科測驗，共計 1,333 人次。
 3. 推動新式體能訓練：為提升消防同仁各項體能，以因應各種搶救需要，進而提升救災能力，推動立定跳遠、後拋擲遠、六角槓硬舉、折返跑、懸吊屈體、六角槓負重行走、1500 公尺跑步等新式體能項目加強肌耐力訓練，利用中隊集中訓練辦理新式體測說明 12 場次，並於 3 至 4 月間完成新式體能測驗 1,021 人次。
 4. 新進人員職前訓練：為使新進人員融入消防工作並培育消防專業基本知識技能、培養工作使命感及團隊向心力，於 112 年 4 月 18 至 19 日辦理新進人員職前訓練，計 19 人參訓。
 5. 消防救災組合訓練：結合兵棋推演、消防車操、救災演練等訓練，出動各式消防車共計 208 車次及人員 548 人次，共演練 18 場次組合訓練。

(二) 強化消防人員專業訓練

1. 安全防禦駕駛訓練班：

為提高消防人員駕駛救災(護)車輛安全觀念及危機意識，避免救災(護)車輛發生交通事故造成人員傷亡。針對外勤駕駛緊急任務車輛(消防車、救護車、警備車)人員，上半年共計辦理講習訓練 2 場次，共計 454 人參訓。另各分隊結合常訓課程編排「駕車安全訓練」，利用常訓或勤教時間完成網路資源學習或研讀紙本教材，並由分隊長每月抽查 2 次以上消防車及救護車行車紀錄器影像，以確保執行勤務之駕駛安全。

2. 大貨車駕駛訓練：

針對本局新進人員及外勤人員尚未領有大貨車駕照人員，辦理大貨車駕駛考照訓練，以應本局外勤分隊救災任務調度需求，本年度委由「大發汽車駕駛人訓練班」依民營汽車駕駛訓練機構管理辦法規定之訓練內容及時數施教，共計 19 位學員參訓。

3. 協助消防署辦理消防特考班中級救護技術員訓練：

為強化消防特考班學員救護執勤技能，提升到醫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本局代辦 111 年消防特考班學員中級救護技術員訓練，學員共計 47 名，訓練期間自 5 月 1 日至 6 月 16 日止。訓練課程依救護技術員管理辦法第 3 條規定之訓練課程基準規劃，並包含醫院實習及救護車實習課程。

八、精進火災原因調查

(一) 本市轄區發生之火災案件，本府消防局依規定派員前往火災現場勘查調查起火原因，並按月統計分析，以作為火災預防、搶救及相關行政措施之參考，並協助司法偵查，本期計出勤 1,692 人次。

(二) 建置「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資訊管理系統」火災調查案件資料。112 年 1 至 6 月火災，A1(人員死亡)案件：6 件，A2(人員受傷、縱火、糾紛)案件：12 件，A3(非屬 A1、A2 類)案件：828 件，共計 846 件，經調查分析起火原因，以燃燒雜草垃圾火災 244 件(占 28.84%) 最多，其次為遺留火種火災 226 件(占 26.71%)，再次之電氣火災 123 件(占 14.54%)。本府消防局因應作為如下：

1. 強化市民人離火熄及用火用電安全觀念，建築物火災以電氣因素引燃發生率最高，顯示民眾對於用火用電安全常識不足；隨著科技進步，人們對於電氣設備依存度愈高，使用電器產品亦隨之增加，本府消防局將利用各種防火宣導機會，籲請市民注意用火用電安全。

2. 加強縱火防制工作，縱火案件戕害社會治安甚鉅，為有效防制縱火案件發生，持續依內政部「檢警消縱火聯防作業要點」規定，落實檢察、警察與消防機關間密切合作，共同防制縱火案件之發生，以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三) 強化便民服務，本府消防局規劃所屬各大隊提供市民申辦火災

證明書與火災調查資料服務，簡化行政流程，民眾即可當場申辦，即時核發領取，112 年 1 至 6 月共計核發火災證明書 139 件、火災調查資料 59 件，深獲民眾好評。

九、案件受理派遣暨強化資通訊

- (一) 本府消防局 112 年 1 至 6 月受理民眾火警報案計 2,368 件，並派遣 25,565 人次、11,701 車次執行火災搶救；救護報案 76,398 件；其他工作：動物救援 206 件、受困解危 110 件。
- (二) 強化 119 受理電話報案系統備援機制，系統採類比及數位進線電話雙鏈路，將類比及數位進線建置於不同機房；每季定期辦理報案數位及類比進線切換運作演練，確保 119 受理報案線路不中斷。
- (三) 運用科技強化分隊端處理救災（護）案件效能，結合平板電腦輔助同仁自動導航快速到達事故地點、標定消防栓位置、查詢人員車輛出勤狀況及明細、列管場所資料、災害現場毒化物儲放資料及管線資訊調閱、醫院滿床數查詢，俾消防同仁於第一時間取得案發地點相關資訊，有效執行搶救及救護勤務。
- (四) 112 年 1 至 6 月完成 119 消防無線電系統及傳輸鏈路設備 5 座一級中繼站臺檢測維護作業，系統結合 4G 行動網路建構可靠穩定訊息傳輸鏈路，於中繼頻道採用數位調變加密機制，防杜不肖人士監聽，確保民眾個資不外洩。
- (五) 本府消防局配置 6 套機動數位無線電中繼裝備，本（112）年再增購 3 套，延展地下場域（如高雄捷運、台鐵地下站體）現場及指揮中繼雙向訊號，配合更新燒錄消防車輛無線電車裝台參數，穩健救災救護無線電頻道。

十、消防分隊廳舍整建

- (一) 為提供產業升級堅實後盾，本府規劃於和發產業園區新設消防分隊以兼顧經濟發展及地方防救災體系。本案已獲經濟部工業局「地方政府強化地方工業區公共設施及設置平價產業園區」特別預算 8,280 萬 5,240 元補助，111 年 12 月動土開工，預計 113 年竣工。
- (二) 鑒於岡山區經濟規模及人口迅速增長，本府於岡山區籌劃「岡山行政中心遷建工程」公辦都更案。針對本府岡山區老舊且不敷使用公有辦公場域統籌規劃及遷建，因岡山消防分隊舊有廳舍老舊、空間不足，已一併納入岡山行政中心遷建工程。本案整體規劃設計已完成基本設計，刻正辦理公告招商作業，預計 112 年 8 月遴選最優廠商辦理細部設計作業，預計 115 年竣工。
- (三) 因大林蒲遷村區域規劃，本府規劃於大林蒲遷村安置地區新建消防分隊。興建地點位於鳳山區中崙段 12-1 號市有土地，預計興建地上 2 層 RC 構造建物，總工程經費為 7,200 萬元，全額由經濟部補助，已於 111 年 8 月發包辦理規劃設計作業。
- (四) 為改善消防人員備勤品質，向內政部爭取「消防廳舍內部設施

改善 2 年中程計畫」經費，並於 112 年 4 月 14 日核定補助改善第一大隊、前鎮、瑞隆、中華、鳳山及湖內分隊等 6 處消防廳舍備勤設施。自籌款為 207 萬 8,250 元、核定補助款 1,177 萬 6,750 元，總經費共計新台幣 1,385 萬 5,000 元整。

十一、充實消防人力，照護消防人員健康

- (一) 消防局於 110 年 10 月擴編 191 人將編制提升至 1,805 人，為實質充實消防人力，分 3 年（自 112 年至 114 年）增列預算員額 139 員，預計 114 年達到 1,750 員，並積極向消防署爭取警察特考分發人員，預估 112 年至 114 年將增補消防人力 294 人，持續強化本市救災救護量能。
- (二) 另針對執行職務傷亡意外事故消防人員，特編列因公傷病住院醫療補助預算，以全面落實照顧執行職務意外傷亡同仁，讓第一線消防人員無後顧之憂全力執勤。

拾伍、衛生

拾伍、衛生

一、落實防疫決戰疫病

(一) 登革熱防治作為

依據「高雄市政府 112 年度重要蚊媒傳染病全方位防治工作計畫」，期透過跨局處的防疫任務分工，持續進行「醫療整合」、「決戰境外」、「病媒控制與科技防疫」、「全民防登革熱動員與法治宣導」4 大防疫專案，提高全民登革熱個案照護及社區防治知能，達到「快速診斷、分流照護、降低病毒傳播風險、降低死亡風險」之四大目標。

1. 醫療整合及決戰境外

- (1) 112年1月至8月13日本土病例56例、境外確診病例13例。
- (2) 台南市自112年6月13日爆發本土首例登革熱，社區傳播鏈衍生至本市。為防範疫情擴散蔓延，阻斷傳播鏈，高雄市自6月13日啟動北高雄6行政區防火牆緊急防治、38行政區同步警戒，加強執行登革熱社區動員、衛教宣導、孳生源清除及噴藥滅蚊。
- (3) 召開府級跨局處及工作小組登革熱防治會議，統籌督導協調各局處單位、各行政區防疫進度總計各召開15次登革熱防治工作小組會議。
- (4) 疑似及確定個案疫情調查1,417戶、4,452人。
- (5) 拜訪醫院、診所1,926家次，提醒醫師加強疑似個案通報。
- (6) 實施「登革熱整合式醫療照護計畫」，截至112年8月10日本市簽約醫療院所共計546家。
- (7) 執行「決戰境外檢疫防疫工作計畫」，截至112年8月10日共檢疫12,882人，NS1陽性個案29人，確診2人。

2. 病媒控制與科技防疫

- (1) 112年1月至8月10日病媒蚊密度監視：查核各區里病媒蚊孳生源1,533里次，84,010戶，布氏指數三級以上警戒里次75里(警戒率4.89%)。
- (2) 科技防疫：針對本市高風險及特殊場域進行長期高效能捕蚊及誘殺桶(Gravitrapp)成蚊密度監控，透過每週病媒蚊密度監測結果，執行並強化登革熱防疫作為。

3. 全民防登革熱動員與法治宣導

- (1) 全民防登革熱動員：每里成立「里登革熱防治小組」，每週三防登革熱日動員巡查環境，參與里民衛教宣導，推動每週三「防登革熱日」全民運動。
- (2) 衛教宣導與法治教育：112年1月至8月10日舉辦重點列管場域及社區民眾衛教宣導1,238場、73,746人次參加。另為提升本市全體市民對登革熱認知及行動效能，112年辦理「高雄市營建工程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教育訓

練9場次、476人參訓，及「特定公私場所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教育訓練98場次、3,092人參訓，共計辦理107場次，共3,571人參訓。

(3) 落實公權力：112年1月至8月10日開立舉發通知單1,930件、行政裁處書265件。

(二)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作為

1.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監控

截至112年6月25日止，全球總計有7億6,590萬3,278例確診個案，其中706萬6,053例死亡，受影響國家數201個。自112年3月20日起輕症免通報免隔離以來，截至7月2日國內通報併發症1萬6,649例，其中高雄市1,714例。

2. 高雄市政府防疫措施作為

(1) 疫苗接種

A. 為降低因感染造成之重症風險，比照110及111年啟動民政系統發放通知方式，安排設籍高雄市65歲以上長者（原住民55歲以上）依通知單前往社區接種站施打次世代疫苗（第3-5劑）或就近前往合約院所接種（不限劑次），並於112年2月22日至3月20日期間，提供接種疫苗不分劑次獎勵500元禮券（原民區獎勵500元現金），另自5月24日起配合中央政策針對65歲以上（原住民55歲），尚未接種第1~3劑者提供500元禮券獎勵至12月31日，5月24日至6月31日則加碼接種任一劑次發2支快篩試劑。截至112年6月30日，65歲以上長者第1劑覆蓋率88.2%、第2劑覆蓋率85.6%、第3劑覆蓋率80.6%、第4劑覆蓋率59.2%。

B. 為提高疫苗接種率，由交通局調用復康巴士及計程車，提供獨居、重大傷病、身心障礙或行動不便等長輩可向區公所聯繫安排「熱血計程車」接送前往社區接種站施打疫苗，提升疫苗接種可近性，共計核定636輛車，提供5,032趟次服務。

C. 截至112年6月30日，本市共計255萬4,991人至少接種一劑COVID-19疫苗，以高雄市目前人口數273萬6,019人統計（112年5月戶口統計資料），第一劑接種涵蓋率為93.4%，其中243萬6,644人接種二劑疫苗，第二劑接種涵蓋率為89.0%，214萬1,837人接種三劑疫苗，第三劑接種涵蓋率為78.3%。

(2) 醫療整備

A. 持續儲備充足抗病毒藥物，廣佈抗病毒藥物合約院所，至112年7月24日抗病毒藥物配置點共計368處（醫療院所324家、藥局44家），提供最快速且便利的治療，降低染疫後重症及死亡風險。

B. 賡續儲備足量防疫物資，醫療機構依據「防疫物資及資源建置實施辦法」規定自行儲備30天防疫物資安全儲備量，衛生局更提升儲備量達5倍以上安全儲備量。

(3) 高風險族群照護

定期進行 65 歲以上長者及慢性病等高風險確診族群用藥追蹤關懷，提供全方位個別化照護，降低染疫後重症及死亡風險。另外，持續對於「人口密集機構」等(醫療、醫事、老人福利、長期照顧服務、榮譽國民之家、兒童及少年服務、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群聚事件疫情調查、口服抗病毒藥物處置追蹤及感染管制作業查核等，並提醒依規定落實健康監測、重症及群聚疫情通報。

(4) 風險溝通

透過電子跑馬燈、市府官方 LINE、FB、新聞稿等多元管道方式宣導民眾確實自主落實防疫措施，遵守戴口罩、勤洗手、保持社交距離等規範。如出現疑似症狀，應儘速快篩就醫，並遵從醫囑及早服用抗病毒藥物，降低重症及死亡風險。

(三) 結核病防治作為

1. 112 年 1 至 6 月結核病新案確診發生率(16.3 人/每十萬人口)相較去年下降 9.4%。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結核病現管確診個案 657 人，皆定期訪視關懷，並追蹤個案治療情況。
2. 推動全年齡層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DOPT)，執行率 97.6%。
3.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經濟弱勢、山地區等族群胸部 X 光巡檢，112 年 1 至 6 月結核病確診個案發現率 21.4 人/每十萬人口，期藉及早發現，轉介就醫，杜絕社區傳染之機會。

(四)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作為

1. 112 年 1 月至 6 月新增愛滋病毒感染人數 61 人，較去年同期 74 人，降幅 17.5%(全國平均降幅 12%)。
2. 112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列管存活愛滋感染者計 4,819 人，皆定期追蹤關懷，個案半年內持續就醫率 93%。
3. 112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易感族群愛滋病毒諮詢與篩檢，計篩檢 19,883 人次；採多元宣傳方式，深入校園、職場、矯正機關、同志活動場域、社區等辦理愛滋病衛教宣導 569 場，計 30,971 人次參與。另設置保險套自動服務機 98 台(含衛生所 37 台、同志消費場域 2 台及大專院校自主管理 59 台)，落實安全性行為推廣，以達防治之效。
4. 藥癮愛滋減害計畫：
 - (1) 輔導藥局、檢驗所、醫療院所、衛生所等設置 85 處清潔針具交換及衛教諮詢執行點，112 年 1 月至 6 月計發出清潔空針 166,479 支，空針回收率 100%。
 - (2) 112 年 1 月至 6 月分區設置 61 台清潔針具自動販賣機，計售出 25,688 盒清潔針具衛材盒。
5. 本市針對感染者配偶(伴侶)及 30 歲(含)以下高風險行為者，由 PrEP 計畫合作醫事機構進行諮詢與評估，並在醫師指示下服用抗病毒藥物，112 年 1 月至 6 月參與 PrEP 計畫 42 人，期有效預防愛滋病毒疫情。

(五) 流感防治作為

1. 112 年 1 月至 112 年 6 月流感併發重症確診個案 32 例。

2. 111-112 年本市共計 596 家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醫療院所，提升就醫方便性，並於每季針對用藥回報時效性、庫存盤點等進行查核輔導，督導合約醫療院所落實用藥回報時效性。
 3. 辦理 112 年第一季(1~3 月)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配置點查核，共計查核 283 家次合約院所。
 4. 因應國內 COVID-19 疫情上升且流感疫情持續增溫，為避免校園呼吸道傳染病群聚疫情發生，於 112 年 6 月 8 日函文督導本市教托育機構依本市通報規定落實校園 COVID-19、流感及上呼吸道群聚通報，並加強校園流感防治作為。
 5. 112 年暑假開學前印製「COVID-19、流感、腸病毒防治貼紙」，辦理防疫戰士貼紙認證活動，預計 7-8 月分發至本市幼兒園及國小低年級學童，並張貼於聯絡簿上，提醒學童及家長加強勤洗手，生病不上學等流感防治訊息。
- (六) 腸病毒及其他腸道傳染病防治作為
1. 112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無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
 2. 112 年 3 月 24 日完成本市國小、幼兒園、托嬰中心及兒童課後服務中心洗手設備及腸病毒防治整備查核，共計查核 1,287 家教托育機構。
 3. 因應寒假開學，112 年 2 月 9 日函文督導本市教托育機構落實腸病毒通報及校園防疫作為，並於 3 月 17 日前完成本市國小、幼兒園「防疫戰士認證活動」，提醒學童加強洗手等個人衛生習慣。
 4. 於流行期前完成本市 6 家腸病毒重症責任醫院實地訪查，以利掌握腸病毒重症診治量能，並針對本市設有兒科、內科、家醫科、婦產科、耳鼻喉科等科別之醫療院所進行腸病毒防治查核。
 5. 112 年 4 月 10 日及 5 月 5 日結合疾病管制署假本市幼兒園辦理 2 場腸病毒宣導活動，約計 140 人參加；另於 3 至 4 月結合民間劇團於本市校園、市立圖書館、育兒資源中心等辦理 30 場「悅讀繪本學防疫，遠離病毒不生病」腸病毒衛教宣導活動，共計 1,585 人參加。
 6. 112 年 6 月中旬起連袂戶政事務所發放「腸病毒防疫包」予申報新生兒戶口之家長，期針對嬰幼兒照顧者加強腸病毒防疫宣導，共計發放 4,000 份。

二、推動國際醫療(無更新)

高雄市醫療觀光網執行現況：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鑒於 COVID-19 疾病嚴重度下降，國內疫情持續穩定且處於低點，且國際間亦朝向調降防疫等級，故宣布自 112 年 5 月 1 日起，「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調整為第四類傳染病。為協助本市 12 家醫院推展本市醫療觀光業務，於今(112)年減徵各院本市醫療觀光平台機構年使用費 50%，鼓勵各院積極參與本平台相關醫療觀光資訊露出，吸引更多國際旅客參與本市醫療觀光。

三、強化緊急醫療救護(無更新)

(一) 提升緊急醫療救護服務品質

1. 救護車普查：本市救護車共 236 輛，112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定期檢查 135 車次、攔檢 70 輛次、機構普查 58 家次，皆符合規定。
2. 汛期期間，衛生所掌握災害潛勢危險地區洗腎病患及接近預產期孕婦名冊，並與區公所針對名冊進行比對、更新，確保資料完整性。
3. 由於災害發生無法預期，為防範未然，持續督導轄區衛生所於災害發生時依本市「災情評估表」回報作業流程回報本府衛生局，以確切掌握各區災害情形。
4. 提升醫療救護品質及緊急應變能力
 - (1) 督導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辦理「109年至112年醫學中心或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亦輔導該院申請「112年提升兒科急診醫療品質及資源整合計畫」；另輔導旗津醫院續辦理「112年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計畫」。
 - (2) 依召開時間定期參與「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高屏及高雄網絡會議，透過案例研討及網絡自治落實雙向轉診，並督導本市醫學中心持續檢討並監控急診檢傷一、二級傷病患24及48小時滯留率，保障急重症傷病患就醫權益。
5. 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 (AED) 及 CPR+AED 急救教育
 - (1) 截至112年6月，本市 AED 總數共計2,151台，其中746台設置於交通要衝、長距離交通工具、觀光旅遊地區等法定應設置場所，194台配置於本市消防局救護車及部分民間救護車，其餘1,405台則為自發性設置於私人住宅、公司行號、國中以下學校等場所。
 - (2) 112年1月至6月辦理全民 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共189場次，計8,163人次參加。
 - (3) 112年度隨機抽查本市 AED 場所計117處，並協助宣導衛生福利部建置之 AED 使用紀錄表線上通報功能及賡續推廣 AED 設備維護與管理員訓練相關規定。

(二) 高雄市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 (EMOC) 成效

1. 112 年 1 月至 6 月計監控 9 件災害事故、測試無線電設備 1,071 次，以確保本市緊急醫療救護通訊暢通。
2. 112 年 1 月至 6 月協助本市急救責任醫院院際間轉診計 14 件、滿載通報次數 6,879 次，另監測本市緊急醫療新聞計 209 件；另因應 COVID-19 疫情，持續監控本市各類病床次數計 103 次。

107 年至 112 年 6 月 EMOC 任務辦理成果

工作項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6 月
監控災難事件	18	57	68	51	30	9
無線電測試	7,238	9,420	7,975	2,141	2,168	1,071
協助急重症轉診	6	7	2	4	8	14
舉辦教育訓練	3	7	7	4	3	2
本市緊急醫療新聞統計	332	187	70	175	325	209
急診滿載通報	6,233	7,354	2,503	4,726	9,695	6,879

(三) 協助與監測本市各項活動救護事宜

1. 112 年 1 月至 6 月監視活動共 15 場次，其中收案共 3 件，包含「BLACKPINK 2023 高雄演唱會」及「五月天 2023 諾亞方舟 10 週年進化末日狂歡明日航艦無限放大版演唱會」、2023 年高雄兒童節系列活動、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會議。
2. 112 年 1 月至 6 月協助市府各項活動，8 場由各急救責任醫院應變待命，另緊急救護派遣工作計 7 場，調派醫師 24 人次、護理師 111 人次、EMT 救護員 3 人次及救護車 2 車次。

四、市立醫療體系再造(無更新)

(一) 市立醫院營運成果

1. 9 家市立醫院 112 年度上半年營運成果與 111 年度上半年同期比較：門診服務量 1,348,258 人次，較 111 年同期增加 6.42%；急診服務量 126,235 人次，較 111 年同期增加 6.86%；住院服務量 467,922 人日，較 111 年同期增加 2.98%。(統計時間 1-6 月)。
2. 112 年度 5 家市立醫院委託民間經營收取權利金共計 1 億 3,853 萬 1,393 元，分別為市立旗津醫院 328 萬 4,295 元、市立小港醫院 5,191 萬 4,877 元、市立大同醫院 5,198 萬 4,252 元、市立鳳山醫院 1,317 萬 7,104 元及市立岡山醫院 1,817 萬 865 元。

(二) 推動市立醫院改造

1. 定期召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聯合管理中心委員會議」，確實督管各市立醫院營運績效及公共衛生政策執行成果。
2. 112 年度爭取中央協助本市弱勢個案就醫補助款共計 624 萬 3,000 元。因民眾申請補助踴躍，本年度經費業於 6 月 17 日

用罄，刻正辦理核銷程序中，截至 6 月 30 日止，共補助弱勢就醫民眾計 421 人 (2,259 人次)，經費執行率 58.18%。

3. 落實市立小港、大同、旗津、岡山及鳳山醫院委託民間經營之履約督導管理及權利金、土地租金繳交市庫。

(三) 強化衛生所功能

1. 擴充衛生所服務量能：於杉林區衛生所現址規劃增設牙科、眼科門診及營養師諮詢服務，提供更多元的醫療服務，112 年度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牙科門診計服務 690 人次、眼科門診計服務 153 人次。
2. 為提高六龜及鄰近區域洗腎民眾就醫服務之可近性，六龜區衛生所血液透析中心於 107 年 1 月 15 日營運，服務血液透析病患，112 年度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共執行 2,230 人次血液透析服務。
3. 辦理「公共衛生業務研習會」、「衛生所聯繫會議」等研習，共 6 場，約 250 人次參與。
4. 協調各衛生所及指定醫療機構支援行政相驗業務，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提供服務共 1,109 案(含低收及中低收入戶 15 案)。

五、老人免費裝置假牙(無更新)

(一) 假牙裝置執行情形

1. 成立「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工作暨審查小組」，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共召開 7 次工作暨審查小組會議及 2 次中低收書面複審會議。
2. 結合高雄市牙醫師公會及牙醫醫療機構共 205 家簽定執行口腔篩檢及假牙裝置契約，執行老人假牙篩檢、裝置業務。
3. 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已完成 131 位 (一般老人 100 人、中低收老人 31 人) 長輩裝置假牙。

(二) 經費執行情形

1. 112 年度老人假牙核定經費共 8,947 萬 4,760 元，包括一般老人 6,868 萬 7,000 元，中低收老人 2,078 萬 7,760 元 (中央補助款 1,018 萬 6,000 元、地方自籌款 1,060 萬 1,760 元)，預計補助 2,002 人 (一般老人 1,561 人、中低收老人 441 人)。
2. 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共核銷 131 人，經費核銷 564 萬元 (一般老人 437 萬 8,000 元、中低收老人 126 萬 2,000 元)。

六、提升原民健康照護(無更新)

- (一) 結合醫學中心醫療資源，推動「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 (IDS)」、「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療照護提升計畫」、「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充實原住民衛生所室醫療及遠距醫療硬體設備」、「原住民地區原住民就醫及長期照護資源使用交通費補助計畫」，以縮短城鄉醫療差距。

(二) 健康醫療服務

112 年 1 月至 6 月原住民區衛生所提供醫療門診服務 3,535 人次，巡迴醫療診療 1,861 人次，辦理健康篩檢共計 1,754 人次；另就醫交通費補助 757 人次。

(三) 衛教宣導及在職訓練

112年1月至6月辦理原住民公共衛生、防疫、菸酒毒與自殺防、長照等衛教宣導，計29場，共771人次參加。

(四) 部落社區健康營造

輔導部落及社區健康營造中心，112年1月至6月執行血壓監測331人次，辦理相關會議計31場次，辦理衛生教育宣導及健康活動計27場次，共507人次參加。

七、強化醫療機構服務品質(無更新)

(一) 醫政業務稽查：112年1月至6月受理陳情醫療廣告案件共24件；人民陳情案件共330件(含密醫3件)；開立242件行政處分書。

(二) 醫療爭議調處：112年1月至6月受理59案，召開36場調處會議，調處成立8件。

(三) 醫事審議委員會：112年1月至6月召開3次會議，審查26案。

八、COVID-19醫療量能整備(無更新)

(一) 本市居家照護關懷計畫專案

本市居家照護團隊個案管理費(醫令代碼 E5200C、E5201C、E5202C 及 E5203C)，由本市衛生局依各居家照護團隊於本市 COVID-19 追蹤關懷系統內申報、或申復各項資料審核後，函送衛生福利部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協助撥款。於 112 年 1-6 月已辦理 5 次費用申報及 6 次費用線上申復。累積共計已辦理 18 次費用申報、14 次費用線上申復及 3 次費用紙本申復案件。

(二) 醫療量能整備

1. 通訊診療

(1) 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提供保險對象視訊診療作業須知」規定，自 112 年 3 月 20 日(含)起，醫療機構實施通訊診療，回歸通訊診察治療辦法規定辦理；住宿型長照機構【包括一般護理之家、精神護理之家、住宿式精神復健機構、長期照顧機構(機構住宿式及團體家屋)、老人福利機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榮譽國民之家等機構】COVID-19 檢驗陽性住民，實施日期：自 112 年 3 月 20 日起，至 112 年 4 月 30 日止。

(2) 配合衛生福利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解編後之過渡時期確診者就醫需求，自 112 年 5 月 1 日起調整健保給付通訊診療之適用照護對象及實施期限。

前揭適用照護對象及實施期限調整如下：

a. 照護對象：山地、離島地區 COVID-19 檢驗陽性民眾、住宿型長照機構 COVID-19 檢驗陽性住民維持不變。自 112 年 5 月 1 日起新增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認可之居家照護收案對象且 COVID-19 檢驗陽性。健保給付通訊診療之相關申報規定，衛生福利部將另行通知。

b. 實施期限：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 (3)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下稱健保署）為配合自112年5月1日起調整健保給付通訊診療之適用照護對象及實施期限，修正「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提供保險對象視訊診療作業須知」。
- 2.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自112年5月1日解編，COVID-19同日調整為第4類傳染病，符合病例定義之COVID-19確診者，其隔離治療費用之支付依傳染病防治法第44條第3項規定辦理。
- (1)「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血液透析照護醫事人員津貼及指定醫療機構獎勵作業要點」自112年4月1日停止適用。
- (2)「COVID-19(武漢肺炎)個案隔離治療、檢驗等相關費用支付原則」、「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孕婦及產婦分娩照護醫事人員津貼及指定醫院獎勵作業要點」、「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醫療照護之醫事人員及相關人員津貼申請作業須知」、「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醫療機構獎勵金申請作業須知」、「民俗調理業因應 COVID-19防疫管理指引」、「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醫院陪探病管理措施裁罰規定」，以上自112年5月1日停止適用。

九、落實藥政管理(無更新)

(一) 藥品管理

- 1.定期針對各類藥品標示檢查1,572件。
- 2.112年1月至112年6月查獲不法藥品141件(偽藥1件、劣藥5件、禁藥4件、其他違規131件)。112年1月至112年6月查獲28件藥品違規廣告(本市業者4件、其他縣市24件)，業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辦理。
- 3.112年1月至112年6月針對本市醫院、診所、藥局、動物醫院、販賣業等稽查管制藥品，實地稽查668家次，查獲違規17件。

(二) 醫療器材管理

- 1.定期針對各類醫療器材稽查，112年1月至112年6月醫療器材標示檢查990件。
- 2.112年1月至112年6月查獲不法醫療器材107件(違規標示34件、其他違規73件)。112年1月至112年6月查獲56件醫療器材違規廣告(本市業者3件、其他縣市53件)，業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辦理。

(三) 化粧品管理

- 1.112年1月至112年6月稽查化粧品業者1,325家次、標示1,325件。
- 2.112年1月至112年6月抽驗市售化粧品共7件。
- 3.112年1月至112年6月查獲不法化粧品460件，其中本市業者165件(行政裁處165件)，其他縣市295件。

4.112年1月至112年6月計查獲213件違規廣告(本市業者164件、其他縣市49件)，均已依法處辦。

(四) 藥政管理

為加強並持續宣導用藥安全，結合本市藥師公會至校園及社區辦理實體用藥安全及常態藥事相關法規違規態樣宣導活動，自112年1至6月共辦理48場次，參與人數3,221人。

十、強化食品衛生安全

(一) 食品衛生安全管理工作

1. 加強食品抽驗

- (1) 抽驗市售蔬果、花草茶及農產加工品計177件，檢測農藥殘留，14件不符規定，不合格率7.9%，不合格案件10件外縣市業者皆移由轄管衛生局或所轄機關辦理，4件本市業者無法提供來源商，依法裁處。
- (2) 抽驗市售禽畜肉、蛋品、水產品計760件，檢測動物用藥殘留及129項農藥殘留，2件不符規定，不合格率0.26%，皆移轄管衛生局辦理。
- (3) 抽驗學校自設廚房餐盒及食材計164件皆與規定相符，1件桶餐初驗衛生標準與規定不符，經限期改正後再次抽驗合格。
- (4) 抽驗元宵、清明、端午等應節食品計134件，8件產品與規定不符，除飭請販賣業者下架該批違規產品，本市業者已依法裁處，外縣市供應商則函請轄管衛生局處辦。
- (5) 抽驗其他食品(穀豆類及其加工品、飲冰品、調味醬料、農產加工品及即食餐盒等)計1,339件，不合格35件，不合格率2.61%，除飭請販賣業者下架該批違規產品，本市業者已依法裁處，外縣市供應商則函請轄管衛生局處辦。

2. 強化食品業管理工作

- (1) 112年1月至6月完成稽查轄內食品工廠229家次，初查合格159家次，開立限改經複查合格70家次，其中公告業別食品安全管制系統符合性查核共27家食品工廠；執行食品製造業者追溯追蹤查核185家次及一級品管查核189家次，經改善複查後合格；執行食品輸入業者追溯追蹤查核265家次及一級品管查核255家次，經改善複查後合格。
- (2) 加強觀光景點、觀光夜市餐飲攤商及餐廳等餐飲業衛生稽查，112年1月至6月共稽查2,168家次，初查合格1,953家次，不符規定215家次，經複查後合格。
- (3) 112年1月至6月辦理持證廚師再教育衛生講習，結合各餐飲公(工)會共同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衛生講習10場，計1,023人次。

3. 落實加水站稽查輔導工作

- (1) 112年1月至6月抽驗市售加水站之盛裝水，檢驗重金屬(砷、鉛、汞、鎘)計464件，檢驗結果全數符合規定。

- (2) 辦理加水站衛生管理人員考試3場，計250人次報考，計有212人及格。
4. 食品衛生宣導
針對不同族群需求辦理食品衛生安全宣導，112年1月至6月辦理102場，約4,093人次參加。
 5. 因應111年含萊克多巴胺進口肉品之稽查工作
為因應110年起開放含萊克多巴胺之國外豬肉品之進口流通及豬肉原產地之標示新制規定，本府衛生局於112年1月至6月加強本市肉品工廠、賣場、餐飲業者稽查抽驗牛、豬肉產品及其加工品，檢驗乙型受體素，計659件，皆與規定相符，並針對本市各類食品業者執行肉品之產地標示輔導措施，已完成6,797件標示稽查，均符合規定。
 6. 日本輸入食品標示查核工作
為提供消費者正確資訊，維護民眾知的權益，本府衛生局執行「112年市售日本食品產地標示稽查專案」，加強查驗本市量販店、賣場、超市、超商、進口食品專賣店、網路平台等販售通路，進行市售日本食品產地標示稽查，112年1月至6月，已完成產地標示查核共2,614件，其中2件不合格(1件移轄管衛生局辦理，1件已依法裁處)；112年1月至6月執行日本食品抽驗263件，皆與規定相符。

十一、建立優良檢驗品質(無更新)

(一) 提升檢驗服務量能與品質

1. 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食品藥粧領域認證1167項與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食品藥物中藥摻西藥成分認證464項。
2. 參加TFDA、英國食品分析能力評價體系(FAPAS)及國際原子能總署辦理檢驗能力績效測試，提升檢驗品質與公信力。112年1月1日至112年6月30日共參與9場次，112年度共完成16場次。

(二) 創新檢驗技術量能

1. 因應國內近來突發食品安全事件，緊急建立食品中A型肝炎病毒及諾羅病毒檢驗方法，並配合中央政策發展為全項動物用藥專責局，新增相關檢驗儀器設備及擴充檢驗項目，以提升檢驗量能。
2. 112年新增檢驗儀器設備：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氣相層析質譜儀、氣相層析儀-火焰離子化偵檢器、氮氣產生機及其他小型檢驗儀器設備，期能提升檢驗量能。

(三) 為民服務檢驗績效

1. 免費提供食品殺菌劑(過氧化氫)、著色劑(皂黃三合一)DIY簡易試劑供市民自行篩檢。
2. 受理民眾、業者委託付費檢驗，112年1月至6月申請100件，歲入挹注330,500元。
3. 配合食品藥物管理署專案計畫、中央委辦計畫、中央對地方聯合分工、本市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聯合稽查暨本府衛生局食品安全抽驗計畫等，112年1月至6月執行績效如下表：

檢驗項目	件數 (件)	項件數 (件)	不合格件數 (件)	不合格率 (%)
市售蔬果農藥殘留	207	85,077	14	6.8
禽畜產品中殘留農藥	71	9,159	0	0
動物用藥殘留檢驗	865	26,219	1	0.1
食品添加物、食品容器包裝檢驗及其他化學成分	525	4,599	8	1.5
食品微生物	624	1,984	17	2.7
基改黃豆及摻偽檢驗	13	139	0	0
水質食品中重金屬	528	2,068	2	0.4
包盛裝飲用水溴酸鹽	70	70	0	0
真菌毒素	44	188	7	15.9
營業衛生水質	1,211	2,420	29	2.4
中藥製劑及健康食品摻加西藥檢驗	22	5,104	1	4.5
食品摻西藥檢驗	24	5,568	0	0
化粧品防腐劑、抗菌劑等	24	96	0	0
化粧品微生物	0	0	0	0
輻射食品	477	1,431	0	0

4. 因應美豬及日本食品開放進口，本市落實擴大查驗政策，本府衛生局 112 年 1 月至 6 月加強檢驗市售肉品(進口及國產牛肉及豬肉)乙型受體素 21 項及食品中放射性核種(碘-131、銫-134、銫-137)，112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檢驗牛、豬及其他肉類加工品共計 745 件，15,645 項次，檢驗日本食品 477 件，1,431 項次，均與規定相符。

(四) 擴大檢驗服務範圍

1. 產官學共組「食品安全實驗室策略聯盟」，建置「食安檢驗資訊服務平台」，成員間互為「協力實驗室」以確保檢驗服務不中斷。因應美豬開放進口，本府衛生局與民間認證實驗室簽署「加強查驗進口肉品含萊克多巴胺殘留容許量合作備忘錄(MOU)」；此外，因應中央開放日本食品輸入政策，本府衛生局與學術機構合作研究。透過共組促成產官學檢驗技術合作交流，擴大檢驗量能及備援機制，共同為民眾食安健康把關。
2. 112 年賡續登錄為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外銷水產品登錄試驗室，登錄項目包含食品微生物類、動物用藥類、食品添加物類、食品摻偽類等 28 項，擴大檢驗服務範圍。
3. 本府衛生局賡續榮獲 SNQ 國家品質標章-醫療週邊類-公益服務組「檢驗用心，杜絕黑心，食在雄安心」認證。

十二、重視預防保健

(一) 兒童健康管理

1. 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112年1月至6月共篩檢7,092人，初篩率達98.05%。
2. 辦理0歲至3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112年1月至6月0歲至3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15,815人，疑似異常170人，通報轉介118人，待觀察52人。
3. 辦理4歲及5歲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矯治，共篩檢15,889人，未通過2,233人，複檢異常1,857人，異常個案轉介矯治追蹤率98.9%。
4. 辦理「12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計畫」服務，112年本市符合資格者共3,412人，參加本計畫合作醫療院所計135家，112年1月至6月共補助掛號費852人次、部份負擔549人次、不鏽鋼金屬牙冠裝置199顆、白齒窩溝封填9顆。

(二) 婦女健康照護

1. 本市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醫療院所計29家，通過認證之母嬰親善醫院計23家，112年1月至6月輔導法定公共場所哺(集)乳室共285家。
2. 提供新住民生育保健服務
 - (1) 提供新住民產前、產後、優生保健、生育調節及其子女之健康照護與正確保健知識，依據「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畫」，宣導設籍前未納健保之新住民懷孕婦女規律產檢，112年1月至6月計有141案次接受補助。
 - (2) 新住民生育健康個案管理，112年1月至6月外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48人，大陸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26人。
3. 辦理「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計畫」服務，112年1月至6月共計收案服務481人。另提供未滿20歲生育身心健康照護服務計79人。

(三) 勞工健康管理

1. 112年1月至6月輔導訪查事業單位執行勞工健康管理及推動職場健康促進情形，計163家次。
2. 112年1月至6月移工定期健康檢查備查29,890人，不合格者計228人，不合格率0.76%。

112年1月至6月與111年同期外籍勞工健康檢查統計

項目國籍	健檢人數		不合格人數及比例	
	112年 1-6月	111年 1-6月	112年 1-6月	111年 1-6月
泰國	2,178	1,462	24 (1.10%)	20 (1.37%)
印尼	10,546	8,866	82 (0.78%)	60 (0.68%)
菲律賓	7,980	6,956	62 (0.78%)	58 (0.83%)
越南	9,186	7,614	60 (0.65%)	58 (0.76%)
合計	29,890	24,898	228 (0.76%)	196 (0.79%)

(四) 中老年病防治

1. 推動 B、C 型肝炎防治及健康照護：

(1) 依據國民健康署最新統計(112年1月至4月)，本市成人預防保健 B、C 型肝炎篩檢數為41,211人，B 肝陽性3,738人(申報篩檢結果者37,767人)，B 肝陽性率9.9%；C 肝陽性941人(申報篩檢結果者37,763人)，C 肝陽性率2.5%，針對 BC 肝篩檢異常個案結合衛生及醫療單位進行陽性個案複診或轉診及治療、追蹤。

(2) 112年1月至6月辦理2場醫事人員肝炎防治教育訓練，結合社區資源，於各場域辦理社區宣導活動，強化其篩檢、陽性個案追蹤及治療知能。

2. 推動本市成健基層診所加入全民健康保險代謝症候群防治計畫：

(1) 截至112年6月參與計畫之院所由111年133家提升至224家。

(2) 辦理全民健康保險代謝症候群防治計畫醫事人員教育訓練，112年1月至6月辦理4場次，總計915人次(含線上)參與。

3. 推動糖尿病(慢性病)照護網：

(1) 截至112年6月參與糖尿病品質支付服務之院所173家。

(2) 112年1月至6月辦理「112年高雄市糖尿病提升品質暨聯繫會議」1場次，計106人參加。

(3) 辦理「112年高雄市提升代謝症候群暨糖尿病照護品質獎勵計畫」，預計於113年聯繫會議中頒獎。

(4) 112年1月至6月辦理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事人員筆試2場次，共計168人報名，158人到考，及格率81%。

(5) 辦理慢性病管理教育訓練，112年1月至6月辦理2場次，計105人參與。

4. 為提升本市民眾對三高慢性病、代謝症候群五項指標及疾病自我照護之健康識能採取多元化宣導進行介入。

(1) 112年1月至6月辦理社區跨部門衛教宣導60場次，計1,064人次參與。

(2) 網路傳媒宣導：112年1月至6月於本府衛生局臉書粉絲頁宣導慢性病預防及照護相關健康識能，共計2則；電台廣播慢性病防治識能宣導專家訪談1場次；於6月份辦理代謝症候群有獎徵答活動，計1,545人次參與。

5. 本市三原民區辦理三高防治及管理計畫，運用慢性病照護模式(Chronic Care Model)針對轄區三高個案進行個案管理，112年1月至6月已收案142人，個案追蹤率達92.7%，血壓、血脂及血糖控制良率為20.37%、30.61%、18%，下半年續追蹤管理。

(五) 癌症篩檢服務

1. 積極強化癌症健康篩檢便利網絡結合轄區1,000家醫療院所，提供民眾可近性及便利性癌症篩檢、諮詢及轉介服務。

2. 112年1月至6月四癌(子宮頸抹片、乳房攝影、糞便潛血檢查及口腔黏膜檢查)篩檢服務計327,993人，發現陽性個案

12,220 人(111.10.01 至 112.06.30)，確診癌前病變 3,513 人及癌症 889 人。

3. 本市現有 22 家公費肺癌篩檢醫院，112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肺癌篩檢服務計 5,123 人，確診肺癌共 21 人，其中診斷為第 0、1 期有 13 人，早期肺癌(0-1 期)發現率為 61.9%。
4. 辦理癌症防治相關宣導及活動
112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癌症防治教育訓練或說明會議共 3 場、癌症篩檢宣導活動共 5 場、電台廣播 3 場次及健康講座 1 場。

十三、推展健康生活圈

(一) 營業衛生管理

1. 112 年上半年(1 月-6 月)與 111 年同期營業衛生稽查及改善家次：

行業別	112 年現有家數	稽查家次		輔導改善次數	
		112 年 1-6 月	111 年 1-6 月	112 年 1-6 月	111 年 1-6 月
旅館業(含民宿)	507	324	291	25	14
浴室業	43	233	235	12	31
美容美髮業	1,702	368	301	165	97
游泳業	71	234	224	8	7
娛樂場所業	95	26	43	1	5
電影片映演業	9	2	1	2	0
總計	2,427	1,187	1,095	213	154

2. 112 年上半年(1 月-6 月)完成浴室業及游泳業 114 家水質抽驗計 1,211 件，其中 29 件未符合衛生標準，浴室業不合格率 3.95%，游泳池不合格率 0.54%，不合格水質經輔導改善後複檢均已合格。

(二) 社區健康促進

1. 營造健康支持性環境

- (1) 彙集本市健走路線 72 條，以民眾居家附近社區公園為主要規劃地點，提高可近性。健走路線內容包含距離、時間、消耗熱量等提供參考值，並由衛生所結合社區單位於轄區健走路線辦理健走行銷活動，112 年 1 月至 6 月已辦理 55 場。
- (2) 發展社區長者公園體健設施運動策略，112 年 1 月至 6 月盤點本市公園具有體健設施的地點共 9 處開辦運動班，共計 210 位長者參與本計畫，同時編輯公園體健設施使用手冊提供學員及民眾參考利用，在 4 週實體課程輔以 4 週自主訓練後，將回收學員自主訓練紀錄表進行分析。除此另發展更年期女性運動推廣計畫，邀請高雄醫學大學物理治療系廖麗君副教授團隊擔任專家，指導學員腹部核心

- 肌群肌力訓練，期提升學員骨盆底肌肉力量與骨盆肌控制力，及改善或緩和學員更年期症狀，112年推廣至本市12區衛生所辦理，截至6月共有105位學員參與。
- (3) 辦理健康行銷並輔導轄區餐飲業者參與健康餐盒，112年1月至6月與本府衛生局食品衛生科共同輔導8家業者參與健康餐盒，並辦理健康行銷活動6場次。
 - (4) 透過設攤及講座、多元媒體推播健康促進議題，利用電台、本府衛生局臉書等，宣導規律運動、均衡飲食、健康生活型態、失智友善、慢性疾病管理及長者健康整合式評估等議題。112年1月至6月辦理講座及設攤活動共執行145場次，網路新聞露出4件，電台宣導4場次，臉書及本府衛生局官網推播52次。
2. 職場健康促進活動
- 112年1月至6月協助42家小型職場運用「職場健康促進表現計分表」，自我檢視職場健康促進表現狀況，並提供諮詢及服務。
3. 長者健康促進
- (1) 112年1月至6月提供15,471位65歲以上長者功能自評(ICOPE)，經評估發現行動異常1,285人，認知異常523人，營養異常333人，憂鬱358人，視力異常2,177人，聽力異常1,687人。針對異常者透過本府衛生局整合健康相關資源建置之【本市社區健康資源平台】轉介社區據點或轉介醫療院所等，共2,482人，異常轉介率58.08%。
 - (2) 結合運動中心、銀髮健身俱樂部及社區據點，開設22班長者健促站，112年1月至6月共計228人參與。課程內容以運動課程為主，另加入均衡飲食、認知功能、視聽力保健、事故傷害、用藥安全、行動能力與防跌及生活目標與憂鬱等議題，促進及強化長者身心健康功能。
 - (3) 截至112年6月布建本市銀髮健身俱樂部13區14處，分別為前金區、左營區、美濃區、鳳山區、前鎮區、橋頭區、苓雅區、岡山區、旗津區、大寮區、旗山區、三民區與楠梓區，俱樂部均聘請具有中級體適能指導員、衛福部預防延緩運動指導員人員擔任教練，搭配環狀運動器材，協助長者增進長者肌力與平衡力，促進肌肉功能，改善衰弱程度及提高動作敏捷性，預防及降低跌倒風險，112年1月至6月共服務約7,460人次。
 - (4) 辦理市民失智症預防及失智友善識能相關宣導，結合社區單位、學校、機關行號等，進行失智友善天使與組織招募培訓，預防失智症並協助社區中的失智者，112年1月至6月共辦理532場失智友善宣導及培訓，計38,822人次參加，其中培訓5,057名失智友善天使及招募53家失智友善組織。
 - (5) 推廣全市社區營養教育112年1月至6月計137場，計2,657人次參與(累計623里，涵蓋率70.0%)；長者共餐據點高齡飲食供膳輔導47家(39家據點、8家餐飲業者)，累計輔導243家(涵蓋率35.2%)；提供長者營養風險評估及諮詢

124人次(累計5,201人次)；另112年為提升長者未精製雜糧類攝取，規劃飲食策略並於本市3家長者據點完成系列課程，共11場次，計218人次長者參與活動。112年持續推動乳品飲食策略，擴及偏遠地區長者據點宣導，112年1月至6月共計1家據點、辦理完成6場次，計118人次長者參與活動。

(6) 112年5月起於大林蒲活動中心設置健康促進站，由營養師固定時段駐點提供營養諮詢，經營大林蒲及鳳鼻頭等地區營養網絡。從收集民眾飲食營養問題，提供高風險個案營養篩檢、個別營養諮詢及後續營養照護轉介、團體營養教育、共餐據點供膳輔導及提升營養識能行銷等活動，截至6月底共計服務53人。

4. 高齡友善城市及社區

(1) 輔導本市38區衛生所及2家市立醫院推動高齡友善社區，結合社區透過跨單位共同推廣高齡友善識能，112年1月至6月辦理代間融合及高齡友善活動共15場，計1,227人次參與。

(2) 112年1月至6月輔導38區衛生所結合農會/金融機構、商店/賣場、銀髮健身俱樂部、運動中心、圖書館、宮廟/教會等單位共同研議改善長者活動場域安全性共37處，包含加強照明、防滑、標示、健康衛教資訊露出、提供老花眼鏡、血壓量測等措施。

(3) 112年1月至6月辦理高齡友善社區工作者實務工作培訓共6場，計514人次參與，增進社區單位工作人員相關高齡友善專業識能。

(4) 輔導本市23家健康醫院、38區衛生所、5家健康促進藥局、4家長照機構及20家高齡友善健康促進診所，持續參與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或自我評核，提升機構內員工健康促進及高齡友善識能，期提供長者可近性、全面性、有品質之友善醫療環境、健康照護服務及友善環境，並進行社區外展健康服務。

(5) 利用社區活動、醫療院所候診區，辦理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共辦理105場次；運用候診室跑馬燈、電視牆播放道路交通安全宣導影片，宣導預防一氧化碳中毒及緊急處理、高齡者交通安全，112年1月至6月共播放3,477次，觸及人次約89,277人次。

十四、社區心理衛生服務

(一) 全面性策略

1. 高雄市政府成立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112年新增4個局處至16個局處，透過跨局處提供可近性、可及性的心理健康資源，每季召開會議，研擬四大場域(家庭、學校、社區、職場)心理衛生促進措施，增進民眾生活品質及幸福感。

2. 於高雄市38區設置44處定點心理加油站提供民眾免費諮商服務。

3. 心理健康宣導：心理健康暨自殺防治講座計337場，18,797人次參與；廣播、新聞稿發布計9場次(則)；鄰里長、里幹事自殺守門人宣導計545里；並以多元管道如捷運車廂、公車站、公車車體、垃圾車文宣等提倡心裡關懷及求助資源管道。
4. 致命性自殺工具防治：與連鎖超市及大賣場合作推動「木炭安全上架」，112年(截至6月30日)查核宣導計231家；農藥行訪查及宣導計74家；公寓大廈宣導及訪查計226家；57處水域張貼「珍愛生命」警語。

(二) 選擇性策略

112年1至6月透過市立醫院、各衛生所提供65歲以上高風險老人憂鬱篩檢服務計36,113人(占本市老年人口數7.4%)，篩檢高危險群計332人，提供後續關懷及資源連結。

(三) 指標性策略

1. 112年1月至6月(截至112年7月24日自殺防治通報系統資料)自殺通報計2,540人次，提供關懷訪視服務，自殺方式以「安眠藥鎮靜劑」最多；自殺原因以「憂鬱傾向」最多；依據衛生福利部提供111年本市自殺死亡計467人，較去年同期減少230人，其中男性287人(61.5%)、女性180人(38.5%)；年齡層以「45歲至64歲」165人為首位；死亡方式以「上吊」153人最多。
2. 112年1月至6月協助自殺高風險個案及家屬/遺族、物質(酒)濫用個案及家屬、精神疾患個案及主要照顧者、災難受難者、危急事件、未成年孕產婦及受疫情影響出現心理服務需求者，提供民眾免費諮商服務計1,135人次。其中協助因受COVID-19疫情影响，承受之身心壓力市民，轉介專業心理諮商服務，提供計21人/104人次心理諮商。

(四) 藥癮戒治服務

本市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共18家，替代治療執行機構共18家，其中丁基原啡因替代治療診所共5家；美沙冬替代治療衛星給藥點6家；衛生福利部112年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由本府衛生局代審代付，112年1月至6月累計替代治療補助人數共計1,171人，藥癮治療費用補助人數共計1,319人。

(五) 精神衛生末段服務

1. 社區精神個案照護112年1月至6月共計照護16,280人，完成訪視追蹤37,389人次。
2. 轉介社區關懷訪視員112年1月至6月共計開案1,447人，提供關懷服務達17,405人次。
3. 強化社會安全網策略三112年1月至6月共計服務1,473人，提供關懷服務15,110人次。
4. 112年1月至6月精神照護個案中具有嚴重病人身分共計1,062人，由本府衛生局協助指定公設保護人，共計33案。
5. 有關疑似或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其中疑似精神疾病個案轉介112年1月至6月共計轉介90人/開案服務50人；

社區高風險共計轉介 212 人/開案服務 138 人，提供電訪 650 人次，居家訪視 192 人次。

(六) 營造優質無菸環境，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1. 營造無菸環境及菸害防制宣導

- (1) 公告本市17所學校通學步道自112年1月1日起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計國小9所、國中6所及公立幼稚園2所。
- (2) 結合社區資源辦理48場拒菸志工教育訓練，計1,882人，協助宣導菸害防制及維護無菸環境。
- (3) 辦理本市社區、職場及校園菸害防制宣導共557場，計40,063人次參與。
- (4) 辦理幼兒園「無菸雄健康照顧你我他著色比賽」活動，共18,248件作品參加；國小組「拒菸圖文創意比賽」活動，共726件作品參加；國中組「拒菸四格漫畫創意比賽」活動，共106件作品參加。
- (5) 辦理菸害防制校園種籽教師培訓研習1場75名教職員參加，推動無菸校園共13所學校參與營造無菸(煙)健康環境。
- (6) 結合本市環保局38區清潔隊300條路線及368所高中職以下學校懸掛宣導布條、函請38區公所、24警察分局隊及轄下派出所於所屬跑馬燈辦理「全面禁止電子煙」及「未滿20歲禁止吸菸」相關宣導。
- (7) 至各級學校周圍販菸場所進行「拒售菸品給未滿20歲者」宣導，共140處商家
- (8) 推廣「吸菸禮節三不二要」同理心小提醒，製作宣導單張，寄送至本市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共6,831處，並辦理線上答題抽好禮活動。
- (9) 辦理531世界無菸日「菸害大哉問」答題抽好禮宣導活動，共1,373人次參加，其中1,105人次獲得滿分。
- (10) 落實菸害防制修法積極查核網路平台及實體店面販售電子煙及未經核定通過健康風險評估審查之指定菸品。結合警察局、經發局等單位執行各類別專案稽查、聯合稽查及檢舉稽查。112年1月至6月共稽查21,330家，依菸害防制法開立472張行政裁處書，依高雄市電子煙及新興菸品危害管制自治條例開立32張行政裁處書。

2. 戒菸共同照護網服務

結合 405 家合約醫療機構推動二代戒菸服務，112 年 1 月至 6 月二代戒菸使用人數 9,937 人；接受戒菸專線服務計 497 人；辦理戒菸衛教師課程共 2 場次，計 200 人。

十五、推動長期照護計畫

(一) 長期照顧服務

1. 居家式服務

- (1) 居家服務：由本市特約居家長照機構遴派受過專業訓練之居家照顧服務員至失能服務對象者居住處所，提供身體照顧及日常生活照顧服務，促使失能服務對象近便在家即可獲得專業照顧，以維持應有之生活品質，進而分擔主要照顧者照顧壓力，截至112年6月，本本市居家式長照機構設立計295家（特約計257家），總計服務34,144人、7,229,245人次。
 - (2) 專業服務：截至112年6月，本市專業服務共布建計109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12,054人、35,002人次。
2. C 級巷弄長照站：為提供社區長輩多元化的服務，落實「在地老化」的長照政策，由在地人提供社會參與、共餐服務、健康促進、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服務等多元服務，C 級巷弄長照站共有 3 種類型，分別係據點 C、醫事 C 與文化健康站。本市共有 890 里，截至 112 年 6 月由本府衛生局、本府社會局及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於 448 里布建 521 處 C 級巷弄長照站，其中醫事 C-212 處、據點 C-280 處、文化健康站-29 處。
3. 社區式長照機構布建與管理：
- (1) 為充實本市社區式照顧資源，落實在地老化，配合一國中學區一日間照顧中心之國家政策，本市有91學區日照目標數，截至112年6月，完成69學區設置日間照顧中心113家(含小規模多機能14家)、團體家屋服務2家、家庭托顧33家，將依衛生福利部積極布建一學區一日照政策目標，提供社區長輩多元性日間照顧服務。
 - (2) 辦理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
 - A. 持續修繕鼓山區中山國小舊校區仁愛樓。
 - B. 衛生福利部於 112 年 4 月核定補助那瑪夏區達卡努瓦里辦公室、桃源區長青文康中心、美濃區龍山菸葉廠等 3 案修繕及楠梓分局援中派出所暨多功能社區中心新建工程案之經費(5,688 萬 3 千元)。
 - C. 衛生福利部於 112 年 4 月 27 日核定補助本市桃源區樂樂段活動中心修繕工程案之經費(532 萬 9 千元)。
 - D. 中崙國中餘裕土地興建日間照顧中心案，已向內政部城鄉發展分署提出社會住宅設計申請預留日間照顧中心空間，衛生福利部已於 112 年 4 月 11 日同意前瞻計畫撤案申請。
 - E. 前鎮區 70 期土地重劃區原辦理高雄市前鎮社區複合式健康長照機構 BOT 前置作業案，112 年 3 月 30 日改申請前瞻基礎建設，衛生福利部尚在審核中。
 - (3) 持續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經費辦理：鼓山區中山國小舊校區辦理高雄市鼓山區長期照顧服務園區 ROT+BOT 前置作業案。
 - A. 可行性評估報告於 111 年 10 月 11 日市府核定。

- B. 先期規劃報告於 112 年 4 月 14 日市府核定。
 - C. 招商文件（投資契約、申請須知）業於 112 年 6 月 20 日核定。
 - D. 112 年 7 月 14 日公告招商，公告 90 日，至 112 年 10 月 11 日截止。
 - E. 112 年 7 月 24 日召開招商說明會。
- (4) 為確保社區式長照機構服務品質，辦理不預先通知特約社區式長照機構查核工作，截至 112 年 6 月底，衛生局(所)已查核 8 家、勞工局 6 家。
4. 機構住宿式服務
- (1) 截至 112 年 6 月，一般護理之家 62 家、住宿式長照機構 8 家，分布在 23 個行政區，開放床數共計 5,139 床(一般護理之家 4,430 床、住宿式長照機構 709 床)、現住服務對象共計 4,314 人(一般護理之家 3,757 人、住宿式長照機構 557 人)，一般護理之家收住率 85%、住宿式長照機構收住率 79%。
 - (2) 因應 COVID-19 疫情，啟動一般護理之家 62 家及住宿式長照機構 8 家快篩專案，啟動住民每週 1 次快篩專案。截至 112 年 6 月 28 日篩檢住民共計 9,075 人次。另持續鼓勵住宿式長照機構工作人員及住民積極辦理疫苗接種，截至 112 年 6 月篩檢住民共計 9,075 人次。
 - (3) 統計 250 家社衛政住宿型長照機構工作人員及服務對象疫苗接種，截至 112 年 6 月以機構總工作人員 6,331 人、總服務對象 12,972 人計算，疫苗接種情形：
 - A. 工作人員：第 1 劑已施打 6,304 人，施打率 99.6%；第 2 劑已施打 6,297 人，施打率 99.5%；第 3 劑已施打 6,240 人，施打率 98.6%；第 4 劑已施打 4,763 人，施打率 75.2%；第 5 劑已施打 2,034 人，施打率 32.1%。
 - B. 服務對象：第 1 劑 11,767 人，施打率 90.7%；第 2 劑已施打 11,398 人，施打率 87.9%；第 3 劑已施打 10,763 人，施打率 83.0%；第 4 劑已施打 8,829 人，施打率 68.1%，第 5 劑已施打 4,048 人，施打率 31.2%。

不定期辦理防疫查核，落實防疫措施；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本府公告管制防疫原則，滾動式修正 COVID-19 防疫措施。
 - (3) 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 112 年度「減少照護機構住民至醫療機構就醫方案」，共計 43 家機構特約(一般護理之家 34 家、住宿長照機構 6 家、團屋 1 家、精神護理之家 2 家)。
 - (4) 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護理之家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補助計畫」，截至 112 年 6 月底，本市應完成 68 家，共計完成電路設施汰換 58 家(26 家補助、32 家自籌或無需

汰換)，完設率85%；完成寢室隔間與樓板密接整修48家（21家補助、27家自籌或無需汰換）、完設率71%；完成119火災通報裝置67家、完設率98%；完成自動撒水設備58家（28家補助、30家自籌）、完設率85%。112年度辦理計畫說明會1場、跨局處會議1場、審查會4場、實地輔導團47場，共計53場。

- (5) 辦理衛生福利部「111年度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截至112年6月，計受理6,125件申請案，執行總金額為新台幣3億3,527萬4,000元，執行率98%。112年度配合衛生福利部調整補助條件及金額並延續辦理。
 - (6) 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住宿式服務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申請參加一般護理之家及住宿型長照機構共31家。按本計畫成立「跨專業輔導委員團」輔導參加機構各項品質指標執行，訂於112年11月完成成果查核。
5. 社區整體照顧體系：社區整合服務中心提供個案管理服務，以個案照顧實際需求，連結社區型或居家型態服務，滿足個案多元需求，截至112年6月與本市特約之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共計62家，總計服務238,464人次，基於提升本市服務涵蓋率及維護服務使用者權益，本府衛生局業於112年6月28日至29日辦理公開遴選新增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7家，未來計有69家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可提供民眾長照服務案件管理。
6. 交通接送服務
- (1) 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共計136家特約單位，提供長照需求者順利往(返)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機構，截至112年6月總計服務308,787人次。
 - (2) 交通接送服務：布建22家特約單位，長照交通車共計330輛可提供居家往返醫療院所之就醫交通接送服務，截至112年6月總計服務191,240人次。
7. 營養餐飲服務：共計59家特約單位，協助失能者無法外出用餐之不便及補充居家服務失能者備餐服務之不足，補助低收入及中低收入失能者送餐服務之膳食，以減輕其經濟負擔，截至112年6月總計服務327,530人次。
8. 為提升民眾使用輔具可近性及簡化民眾申請輔具給付作業，本府衛生局推動長照輔具服務特約單位辦理代償墊付機制，透過與社區藥局及醫材行特約，以代償墊付辦理核銷，民眾前往特約輔具服務單位購置輔具或無障礙修繕，僅需支付部分負擔，即可取得服務，補助費用由特約商店向本府衛生局請款，以加速民眾取得輔具，並減輕民眾經濟負擔。截至112年6月，特約436家(台南市85家、屏東縣市43家)，提供租賃服務共計5家(含偏鄉地區及全區服務)，補助計8,208人、17,439人次，輔具租賃服務共計23人、169人次。

(二) 失智照護服務

建構完善失智照護網絡提升社區服務量能，讓失智個案及家屬就近獲得服務，現共設置 9 處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及 54 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以滿足失智個案不同階段的照顧需求，截至 112 年 6 月共照中心總計服務 5,403 人(含新增確診 1,164 人)、失智據點總計服務 935 位個案、240 位照顧者。

(三) 醫院出院準備無縫銜接長照服務

為使住院民眾安心返家，本市積極推動「出院準備無縫接軌長照服務」，以「入院即評估、出院前即銜接服務」，使長輩獲得長照服務的時間縮短為 3.6 天；本(112)年度有 45 家醫院推動，截至 112 年 6 月計服務 2,744 人，較去(111)年同期成長 25%。

(四) 長期照護創新服務-居家安寧服務計畫

為強化居家安寧服務量能，建立七大網絡由主責醫院培植居家護理所照護能力，並建構社區藥局提供 1、2 級管制藥品與諮詢，減少案家奔波，讓末期病人順利返家接受安寧，實現在家善終。現有 33 家居家護理所特約、共同推動，截至 112 年 6 月共服務 2,375 人。

(五) 家庭照顧者服務

1. 喘息服務：為減輕主要照顧者的負荷並提升生活品質，予提供多元的喘息服務方案，截至 112 年 6 月，本市喘息服務單位布建計 482 家特約單位，總計服務 12,925 人、165,229 人次。
2. 聘僱外籍看護工家庭短期替代照顧服務（下稱短照服務）：為維護外籍家庭看護工(下稱外看)之休(請)假權益，並保障被照顧者對於所聘外看休(請)假期間之照顧品質與安全，針對聘僱外看之長期照顧家庭，推動短照服務，截至 112 年 6 月，本市短照服務共布建計 364 家特約單位，統計 112 年 1 月至 6 月總計服務申報 1,660 人次。
3. 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112 年辦理衛福部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布建 7 處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截至 112 年 6 月，提供個案管理服務 858 人，居家照顧技巧指導 48 人次，照顧技巧訓練 11 場 227 人次，支持團體 57 場 430 人次，心理協談 129 人次，臨時看視服務 63 人次及志工關懷 1,104 人次。

(六) 長照人力培訓

1. 專業人員訓練

- (1) 為提升長期照顧管理人員服務品質，針對該等人員進行相關訓練及個案研討，增強新進人員對於長照的認識，及提升在職照顧管理專員之專業知能。
- (2) 截至112年6月共完成專業教育訓練課程8場次及跨專業個案討論會26場次。

2. 照服員人力需求與培訓

(1) 112年接受各類服務比率推估需求(現況)量，照顧服務員人力應為10,464人(居家式6,164人、社區式654人、機構式3,646人)，盤點目前提供服務的照顧服務員有10,505人(居家式6,211人、社區式756人、機構式3,538人)。

(2) 積極辦理照顧服務員人力培訓：112年預計開辦58班(1,796人)；截至112年6月共開訓26班(801人)，結訓18班(639人)。

(七) 宣導活動

透過轄區衛生所結合轄區里鄰長、學校及社區辦理長照服務及1966專線宣導；截至112年6月共完成256場次，19,272人次參與。

(八) 強化偏遠地區(含原民)長照服務

1. 積極推動偏遠地區照管中心分站業務，包括六龜、甲仙、田寮、杉林、桃源、茂林及那瑪夏區，以轄區衛生所為單一窗口，透過資源盤點及人口普查，整合轄區社衛長照資源照護網絡，並連結內外部資源合作及溝通，促進長期照護資源輸送之可近性及便利性。本市7個偏遠地區已設立4間日間照顧中心(田寮區、茂林區、六龜區、甲仙區)及2家家庭托顧單位(茂林區、六龜區)，另於杉林區及那瑪夏區分別籌設許可1家日間照顧中心與1家家庭托顧單位，本府衛生局積極爭取前瞻計畫經費挹注，衛生福利部同意核定補助2家布建日照修繕工程(那瑪夏區、桃源區)。

2. 統計成果：推估長照服務人數約2,588人，112年1月至6月，接受長照服務人數約1,831人，長照服務涵蓋率約70.7%。

(九) 身心障礙相關業務

1. 截至112年6月，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及費用補助人數441人，核銷4,472,713元。

2. 審查身心障礙鑑定量計16,245件，並受理本市民眾居住地鑑定415案及外縣市委託本市26案。

3. 身心障礙者醫療整合門診計畫共有5家醫院提供服務(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義大醫院及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拾陸、環境保護

拾陸、環境保護

一、藍天

(一) 提升空氣品質

根據環保署 TEDS11.0數據顯示，高雄市污染源比例分別為，固定源33.9%、移動源32.5%及逸散源33.6%。為積極改善本市空氣污染，提升空氣品質，依據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站資料，112年1-6月空氣品質良好比例(AQI \leq 100的站日數比例)達86%，與111年同期比較(82.6%)，提升3.4%，高雄市空品長期呈現改善趨勢。本市針對固定污染源、逸散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推動多項空污改善措施，管制措施如下：

1. 固定污染源管制

(1) 高雄轉型 積極脫煤

①興達電廠：112年10月1日起1、2號機組除役(減煤185萬噸)。112年秋冬(10月~翌年3月)起，3、4號機組將以停一降一方式運轉，113年10月1日起3、4號機組轉備用(減煤200萬噸)。114年燃煤機組全面除役，將可減煤合計385萬噸。

②汽電共生業者：目標2025年脫煤(減煤340萬噸)。今(112)年已於1月及5月邀集11家汽電共生鍋爐業者開會商討112年減煤承諾量，由30萬噸提升至39.8萬噸，並持續追蹤減(脫)煤規劃進度。

(2) 前三十大工廠協談減污

自110年10月7日由原先列管前20大工廠擴大列管制至前30大工廠，列管本市工廠總排放量由76%擴大至79.9%，並定期追蹤中長程減量工程進度。重新盤點前30大公私場所之改善計畫，自109年起，各廠規劃將投入近695億元進行改善，預估減少粒狀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及揮發性有機物合計14,899公噸，較最初規劃(7,800公噸)，提升7,099公噸。

(3) 加嚴高雄市電力設施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

本府於110年12月2日公告修正排放標準，採3年2階段逐步加嚴，第1階段標準於111年12月2日施行，第2階段標準於113年12月2日施行。施行後預計可減少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合計約1萬公噸排放量。本市51座電力設施，40座電力設施已符合第一階段電力業加嚴標準，另有11座已投入經費改善中。

(4) 加嚴高雄市鋼鐵業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

環保局今(112)年5月30日召開第4次公聽會，會中環團及業者針對草案第5條訂定內容提出建議應明確規範改善期限、審查方式及公開改善進度等，將再召開第5次公聽研商會。

- (5) 科技查核，精進稽查
透過廠區物聯網大數據收集系統，分析石化業製程及防制設備參數、原物料使用數據，交叉比對操作許可證、廢氣燃燒塔、廢水收集系統、空污費申報等相關資料，確認工廠端操作及申報均符合法規要求。透過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站、本市空氣品質微型感測器之空品數據，及運用高科技火焰離子偵測器等工具，降低污染。
- (6) 污染源稽查主動出擊，促進業者落實自我管理
- ①執行石化業有害空氣污染物稽查專案
112年度1至6月期間，針對本市石化工廠之製程原物料含有有害空氣污染物(HAPs)之公私場所，查核28廠次，執行設備元件及管道稽查檢測、操作許可證及空污費深度查核、CEMS連線數據比對，VOCs削減10.49公噸。
 - ②執行高科技產業(半導體製造業及光電業)稽查專案
112年度1至6月期間，針對本市半導體製造業及光電業等高科技產業，查核39廠次，執行許可、VOC法規符合度及空污費深度查核、排放管道酸性氣體檢測，查核結果均符合相關規範。
 - ③CEMS掌握逾七成排放 防弊控管資料正確性
透過連續自動監測設施查弊，避免數據造假情事。112年1月至6月份完成17根次相對準確度測試查核、8根次不透光率查核、18根次標準氣體查核，皆符合規定。
 - ④大社空品監測不間斷，逆軌跡科學辦案
整合環保局、環保署及經濟部工業區之空品監測數據，於110年1月份完成建置大社工業區監測網，採逆軌跡推估系統，即刻找出可疑工廠並進廠稽查及輔導改善，112年高值出現時數相較111年改善67.9%。
 - ⑤總量管制不間斷
高屏空污總量管制共列管468家既存固定污染源，統計至112年6月底削減量差額共計16,427公噸，TSP 728公噸、SO_x 5,525公噸、NO_x 8,024公噸及VOCs 2,150公噸。
- (7) 以功代金源頭減燒，集中燒化管末防制
112年1月至6月期間，寺廟空氣污染管制及輔導改善完成寺廟巡查71家次，執行紙錢集中燒收運1368.917公噸，以功代金響應金額45萬9,434元。
- (8) 餐飲油煙加強查，油煙異味不擾民
110-111年已補助43家餐飲業，新增設置87台油煙處理設備，經補助裝設防制設備及輔導加強維護設備後皆未遭陳情，今年持續辦理補助，截至112年6月，已有16家餐飲業者提出申請。

2. 逸散污染管制

(1) 中油高煉整治案 維護空品不間斷

為防止空氣品質受到中油高煉整治案二次污染，於周邊設置移動式空品監測車，並架設 11 座微型感測器，建立濃度高值告警推播群組，輔導業者自主應變後確實回報。

(2) 針對逸散污染來源，逐個擊破

① 依據本市逸散源特性分析，主要行業別集中在鋼鐵業、砂石採集及處理業、堆置場以及水泥製造業，112 年 1 月至 6 月逸散性污染管制進行巡查 1,008 處次。

② 本市營建工地及河川疏濬工程施工期間巡查，112 年 1 月至 6 月共巡查 9,497 處次，期間發現工地污染缺失提報計 152 處次，尚有 29 處缺失改善中。另 112 年 1 月至 6 月本市營建工地共計 46 家自主管理與 24 件工程替代方案進行道路洗掃作業，長度達 43,144.31 公里，TSP 粒狀污染物削減量達 595.39 公噸。深入街道洗掃，減緩道路揚塵，統計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累計作業長度為 14,940.41 公里。

③ 積極改善裸露地，推動補助公私有土地設置空品淨化區，加強企業認養，以達永續經營，輔導各級學校向環保署申請清淨空氣綠牆補助，提昇空氣及環境品質；112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 21 個機關學校申請設置空品淨化區，申請總經費約 1,000 萬元，預計改善裸露地面積約 17,698 平方公尺，預計 7 月敦聘委員審議核定經費；另向環保署申請補助 5 校綠牆，總經費共 101 萬 7,044 元，新增綠地面積約 188.7121 平方公尺，已媒合 9 家企業認養 8 處空品淨化區。

(3) 露天燃燒主動出擊

為有效降低轄內露燃情形，112 年 1 月至 6 月份期間，執行無人機露燃巡查作業 64 天次，巡查計 314 公頃；總計共發現 43 筆土地 0.47 公頃有燃燒情形，其中以燕巢區及阿蓮區各有 9 筆土地露燃件數為最多，均已針對土地所有(權)人進行勸導不得再有露燃行為，並針對燃燒熱點區域加強派員巡查。

(4) 推動營建智慧工地 落實智(自)主管理

推動「智慧工地」輔導營建業者裝設微型感測器、全方位監控系統(CCTV)系統、噪音感應器、監測看板及建置衛環職安智慧系統等科學儀器，同時加裝噴水系統，提升防制效率，強化營建工地自(智)主管理。

① 公營單位營建工程：統計至 112 年 6 月已推動興達電廠、中油高煉及洲際二期工程等 22 處營建工程設置微型感測器進行智慧監控。

②私人企業營建工地：統計至 112 年 6 月已有 6 處工地設置微型感測器進行智慧監控，持續推動企業智能管理工地。

(5) 河川揚塵改善從源頭 民眾不再懼風沙

為有效防制河川揚塵，聯合第七河川局與南區水資源局協助執行改善工程，由本局提供河川裸露地調查與變化，再由水利單位協助執行疏濬工程及裸露地覆蓋相關作業，今(112)年 6 月河川裸露地面積相較於 112 年 1 月減少 522.8 公頃。

3. 移動污染源管制

(1) 物流、清運業者柴油車，分階段管制

①111 年第一階段管制包括 7-11、全家、OK 及萊爾富等 4 大超商之柴油物流車，共列管 575 輛，其中出廠滿 5 年共有 379 輛，及進出本市焚化廠之廢棄物清除業者運輸車，共列管 1,411 輛柴油車，其中出廠滿 5 年車輛共有 872 輛；均已全數完成排煙檢測合格。

②112 年執行第二階段物流業管制，包括新竹物流、嘉里大榮物流、台灣宅配通及中華郵政等大型第三方物流業者之柴油車輛，共列管 832 輛，其中出廠滿 5 年共有 513 輛，統計至 6 月底共已有 441 輛取得 1 年內排煙檢測合格。

(2) 技術結盟「保檢合一」擴大排煙檢測

高雄市結盟 10 家保養廠成立柴油車定檢示範站，藉以提供多元檢驗服務，方便民眾可以就近檢驗；另外對於檢驗不合格之車輛，可在保養廠現場做維修保養與輔導改善，以落實保檢合一目的，減少車主往返時間。112 年 1 月至 6 月已提供 2,611 輛完成檢測。

(3) 全國首創 機車不透光率遙測作業

本市首創率先導入 1 套機車不透光率遙測系統。於空品不良期間藉由遙測設備針對使用中車輛不透光率超過 30%以上有污染之虞機車，依據「交通工具污染物排放標準」第六條，寄發限期改善通知書要求車輛限期改善及完成檢驗，111 年 10 月開始執行，統計 112 年 1 月至 6 月遙測執行數量共 21,831 輛，不透光率超過 30%共 24 輛。

(4) 鼓勵柴油車定期檢測，加強路邊排煙攔查

針對柴油車高污染車輛執行路邊排煙攔檢，以及目測判煙稽查，並針對有污染之虞車輛，寄發通知限期改善，改善污染熱區空氣品質；112 年 1 月至 6 月柴油車目測判煙稽查數計 2,332 輛次，有污染之虞數計 946 輛次，執行行動檢測站及路邊攔檢排煙共 2,973 輛次。

(5) 大型柴油車調修燃油控制系統補助

112 年上半年大型柴油車汰舊數為 336 輛；112 年上半

- 年受理 1-3 期大型柴油車調修燃油系統補助計 167 件。
- (6) 提升機車定檢率，路邊不定期攔檢
112 年 1 月至 6 月高雄市機車定檢數量為 657,246 輛次；到檢率為 81.52%，另有 121,439 餘輛機車仍未完成檢驗。執行使用中機車不定期路邊攔檢 1,096 輛，不合格車輛共 103 輛，其中 89 輛已完成複驗改善。
- (7) 加碼補助機車汰舊換新低污染車輛，112 年 1 至 6 月機車補助辦理情形：
- ① 受理民眾申請本市汰換老舊機車並新購電動二輪車加碼補助，已受理並符合補助方案規定累計 1,030 件。
 - ② 受理民眾申請本市新購電動二輪車加碼補助，已受理並符合補助方案規定累計 2,759 件。
 - ③ 受理民眾申請本市淘汰二行程機車加碼補助，已受理並符合補助方案規定累計 278 件。
- (8) 空氣品質維護區
- ① 第一期空氣品質維護區，111 年 2 月 5 日正式實施，管制範圍為澄清湖、駁二藝術特區及壽山動物園等 3 處風景區，管制對象為出廠滿 5 年以上之柴油大客車，需有 1 年內排煙檢驗合格紀錄；出廠滿 5 年以上之燃油機車，需完成年度排氣定檢合格紀錄。統計 112 年 1-6 月進出車輛符合率已超過 9 成。
 - ② 第二期空氣品質維護區，112 年 4 月 20 日將正式實施，管制範圍為高雄港區第一至第六貨櫃中心，管制對象為出廠滿 5 年以上之柴油大貨車及曳引車，需有 2 年內排煙檢驗合格紀錄。統計 112 年 4-6 月進出車輛符合率已超過 9 成 7。
 - ③ 第三期空氣品質維護區，規劃劃設鹽埕國民小學為管制範圍，管制對象為出廠滿 5 年以上之燃油機車，需完成年度排氣定檢合格紀錄，相關資料已提請環保署審查。環保署建議納入校園周邊路段(大勇路及瀨南街)及增加其他車種管制。
 - ④ 擴增觀光風景區劃設為空氣品質維護區，新增納入崗山之眼、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旗津風景區及紅毛港文化園區，管制對象為出廠滿 5 年以上之柴油大客車，需有 1 年內排煙檢驗合格紀錄；出廠滿 5 年以上之燃油機車，需完成年度排氣定檢合格紀錄。
 - ⑤ 另逐步擴大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網絡，規劃轄內 4 座焚化廠及 2 處有外部車輛之清潔隊停車場，管制對象為出廠滿 5 年以上之柴油車，需有 1 年內排煙檢驗合格紀錄。

4. 空氣品質概況

依據環保署空氣品質監測站資料，112年1-6月空氣品質良好比例(AQI \leq 100的站日數比例)達86%，較去年同期提升3.4%。

5. 空氣品質監測

- (1) 空品自動測站：設有5座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並設置3部空氣品質行動站，加上行政院環保署13站(含行動測站1站)，共計21站，提供即時空氣品質監測數據。
- (2) 空品人工測站：設有5座空氣品質人工監測站，每月採樣1次，112年1月至6月計檢測66件樣品，186項次，檢測結果皆按月公布。

(二) 降低有害污染物危害

1.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市毒性化學物質運作者共481家，現場查核347家次、裁處2件次，裁處金額共12萬元；會同警察及監理單位人員實施「高雄市加強毒性化學物質運送管理聯合輔導稽查實施計畫」，攔檢52車次，均符合規定；辦理毒化物運作場所無預警測試27場次，測試結果均符合規定。
2.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市關注化學物質運作者共102家，現場查核77家次，均符合規定；因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112年1月12日公告新增列管15種關注化學物質，完成輔導公告前已運作者45家次。
3.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市列管環境用藥業者260家，其中環境用藥製造業3家、環境用藥販賣業63家、病媒防治業194家；查獲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14件；查核市售環境用藥標示540件，環境用藥廣告120件，告發處分16件。

二、淨水

(一) 確保飲用水安全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檢測自來水管網水質266件，合格265件，合格率為99.62%；核發盛裝水站(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證759張，其中自來水源750張，地下水源9家，稽查63件次。

(二) 防治水污染

1.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市水污染防治法列管事業3170家、污水下水道系統143家。
2.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執行鳳山溪博愛橋上游河道巡檢78次，累計清理河道廢棄物1,450公斤、淤泥489.58公噸；鳳山溪平均RPI為5.0，較去年同期5.2(111年1月至6月)，改善3.8%。
3. 111年9月19日公告修正「後勁河流域廢(污)水氨氮排放總量管制方式」，除既有源頭管制禁用氯化銨及訂定放流水氨氮標準等，增訂放流量大於1,000 CMD之事業，須設置自動監測系統以掌握污染。
4.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已核准148家畜牧場通過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案，核准總施灌量已達21.2萬公噸；內門畜牧

糞尿資源化處理設施，於112年2月15日竣工驗收，設計每日收受11,684頭豬隻廢水，每日收集沼氣量1,168 m³、每日發電量1,946 Kw，每年可供給約195戶住家用電。

(三) 環境水體監測及水質檢驗

1. 守護市民飲用水安全，加強飲用水檢測

飲用水水質檢驗112年1月至6月共計檢驗649件樣品，6,934項次，包括水庫、自來水及其管線水質、飲水機水質及市民免費飲用水之檢測服務。

2. 營造優質水環境，加強環境水體監測

(1) 愛河下游處建立三處即時水質監測站，監測結果即時公布本府環保局網頁，提供民眾查詢。

(2) 河川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愛河、前鎮河、鳳山溪、後勁溪、鹽水港溪、典寶溪、阿公店溪（環保局2處監測站）等水質，另含其他河川水質稽查樣品檢驗，112年1月至6月共計檢測252件樣品，3,700項次。

(3) 湖潭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內惟埤、蓮池潭、金獅湖等水質，112年1月至6月共計檢測30件樣品，300項次。

(4) 地下水、事業廢(污)水、事業廢棄物及空氣異味污染物檢測等其他檢驗：112年1月至6月共檢驗75件樣品，577項次。

(5) 針對愛河水質顏色變化成因分析，當水色變化源自藻類大量增生因素，各顏色變化主要優勢種，綠色為藍綠藻、裸藻；褐色為甲藻、矽藻；紅褐色為隱藻等藻種。

三、綠地

(一) 強化褐地管理與活化

1.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列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共60處（含整治場址15處、控制場址38處、應變必要措施場址4處及地下水限制使用地區3處），列管面積663公頃；另經污染改善且經環保局驗證通過，計解除1處整治場址及1處控制場址，活化約2.1公頃污染土地。

2. 為掌握貯存系統業者防污設施現況改善情形及新增之地下儲槽設備法規符合度符合情況，112年上半年計已辦理51處地上儲槽缺失複查及新增之地下儲槽輔導工作（含46處缺失複查及5處新增），相關資料異動及缺失於5月底均完成改善複查。

3. 為加速褐地活化，針對遭管制土地面積具一定規模者且水文流向合適者或可防止已完成改善區域再次污染者，採「分區改善、分區驗證、分區解列」方式進行輔導管控，以加速縮短土地閒置時間、儘速提升土地價值。

(二) 維持潔淨的生活空間

1. 本府環保局112年1月至6月聘僱臨時人員268人，協助本市主要道路清潔維護。

2. 112年1月至6月執行人力清掃慢車道，清掃面積共計7億7,459萬6,974平方公尺；掃街車清掃快車道，清掃面積共計1億9,030萬5,686平方公尺，112年1月至6月側溝清疏長度1,222公里，污泥重量9,369公噸。
3. 公廁管理與維護
 - (1) 由各區清潔隊每月針對全市列管公廁4,232座，實施抽查，112年1-6月共檢查3萬92座次。
 - (2) 為提升本市轄內公廁品質，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全面提升優質公廁精進計畫，針對普通級及普通級以下公廁，請權管單位督導改善，以提供民眾優質的公廁。
4. 強制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
 - (1) 統計至112年1~6月垃圾清運每週5日，計清運23萬5,842.24公噸，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0.47公斤；資源回收量45萬2,709.43公噸，資源回收率62.24%；112年1~6月廚餘回收量27,958公噸，廚餘回收再利用率3.80%，將持續加強稽查及資收宣導工作，以落實源頭減量政策。
 - (2) 本市目前設置23台自動資源回收機(ARM)，同時結合積極媒合民間企業自主設置8台新型回收機，除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亦強化本市回收多元性，本市於112年1月至6月累積回收寶特瓶256萬3348支、鋁罐19萬6972支。
5. 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
 - (1)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土性登革熱確定病例計5例、境外確定病例計9例，本府環保局除持續配合市府政策執行環境大掃蕩及各項預防措施外，並依區級指揮中心動員清除人力執行戶外環境大掃蕩及環境消毒工作。
 - (2) 112年1月至6月30日辦理轄區病媒蚊孳生源輔導檢查清除17萬2,980次；孳生源投藥處1萬1,458處；空地清理2,427處；清除容器個數23萬3,137個；清除廢輪胎2,052條；出動人力3萬2,893人次。
6. 推動垃圾定時定點收運
楠梓、鼓山、三民東及三民西區清潔隊於112年7月起，擇15處停留點設為定時定點專區，每點停留10分鐘以上，提供民眾充分時間傾倒垃圾，隨車人員於車輛行進間均不站立於車後踏板，同時維護清潔隊員作業安全。
7. 中區資源回收廠及岡山(焚化)資源回收廠運轉情形
 - (1) 中區資源回收廠112年1月至6月：
 - ① 垃圾進廠量 98,115.16 公噸，垃圾焚化量 93,866.90 公噸。
 - ② 發電量 20,524.97 千度，售電量 14,603.00 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2,832 萬 7,349 元。
 - (2) 岡山資源回收(焚化)廠112年1月至6月：

- ①垃圾進廠量 139,517.21 公噸，一般廢棄物進廠量 56,556.07 公噸（佔 40.54%），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 82,961.14 公噸（佔 59.46%），垃圾焚化量 138,621.22 公噸。
 - ②發電量 79,798.90 千度，售電量 60,294.40 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1 億 3,549 萬 1,562 元。
- (3) 岡山廠 ROT 案：
- ①民間機構自 112 年起外縣市之可處理廢棄物每年以 4 萬噸為限。
 - ②承諾投資金額約新臺幣 8 億 8,319 萬元，將於 114 年底完成相關設備整修(建)作業(主要投資於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改善)，藉此降低空氣污染物排放及提升焚化處理設備之妥善率，修建工程於 112 年 6 月 1 日開工。

8. 南區資源回收廠及仁武(焚化)資源回收廠運轉情形

- (1) 南區資源回收廠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垃圾進廠量 165,636.40公噸，其中一般廢棄物進廠量82,497.24公噸（佔49.81%），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83,139.16公噸（佔50.19%），垃圾焚化量170,925公噸；發電量80,491千度，售電量58,326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1億2,880萬元。
- (2) 仁武資源回收(焚化)廠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垃圾進廠量為172,924公噸，垃圾焚化量為172,314公噸；發電量102,916千度，售電量79,042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1億9,528萬元。
- (3) 環保金爐案：南區廠環保金爐及仁武廠環保金爐命名為”平安紙錢專用金爐”及”如意紙錢專用金爐”，於112年1月舉辦啟爐儀式，專用金爐每小時紙錢焚燒設計量應達550公斤以上，協助處理本市三大節日(天公生、清明節及中元節)之紙錢，平日則積極與宮廟媒合(已累計120間宮廟)，廣泛收集紙錢，112年1至6月期間平安紙錢專用金爐已協助焚燒271.77噸紙錢，每天(以8小時運轉計算)約可處理4.4噸，每天(以8小時運轉計算)可處理量能原則上應為4.4噸，每年(以250天計)可處理量能原則上應為1,100公噸以上，合空污削減89.3%。
- (4) 仁武廠已於110年12月1日委由民間機構接廠為期15年之操作營運管理，民間機構承諾投資金額約新臺幣8億5,182萬元(不含利息資本化及營業稅)，預計於114年底完成相關設備整修(建)作業(主要投資於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改善)，藉此降低空氣污染物排放及提升焚化處理設備之妥善率。目前達和公司已提報開工日期為112年6月

28日並核備在案，已於112年7月開始進行三號爐之整建工作，預計於9月30日前完成。

9. 事業廢棄物管理規劃

- (1) 持續擴大列管事業廢棄物產源，至112年6月列管公告對象高雄市共計4,275家。
- (2) 持續辦理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業務，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112年1月至6月許可證核發件數222件。
- (3) 持續辦理事業機構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112年1月至112年6月共計審查941件。
- (4) 配合地檢署，環保警察第三中隊及協同南區環境督察大隊值執行公害犯罪聯合稽查，112年1月至6月共執行11場次，移送保七偵辦案件共計11件。
- (5) 建立事業廢棄物資源循環體系，輔導再利用機構擴展再利用量能及提升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率，目前本轄再利用機構共計416家，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率達90.8%（統計至112年6月30日止）。
- (6) 旗山區大林段轉爐石清運符合進度，中聯公司清運轉爐石進度超前。該場址於102年回填轉爐石。經強力要求中聯公司負起清理責任，109年11月中聯公司啟動清理。統計至112年6月30日清運量為48萬4,617.41公噸，去化數量約為32萬8,573.5公噸。

10. 廢棄物調度中心系統優化

- (1) 提供業者進廠保障量：為保障清運業者工作權，再次優化預約系統，讓一段時間預約不到的業者，保障一次優先預約權。
- (2) 跨廠調度更靈活：各焚化廠間聯合運作，發生突發狀況時，即時更新預約系統，跨廠調度、互相支援，並於系統公告與line即時推播通知業者，請業者轉運廢棄物至可支援的焚化廠。

11. 積極規劃掩埋場，妥善處理廢棄物

- (1) 妥善處理本市四座資源回收廠產生之飛灰衍生物，112年1月至6月進路竹簡易垃圾掩埋場及燕巢區區域性掩埋場掩埋處理量共計30,401.54公噸。
- (2) 處理各區清潔隊所清運之溝泥，進大寮衛生掩埋場，112年1月至6月共9,620.91公噸。
- (3) 處理水利局轄管民生污水處理廠污泥進大寮衛生掩埋場，112年1月至6月共719.94公噸。
- (4) 目前正推動路竹阿蓮掩埋場活化工務，預估增加約23.4萬立方公尺，使用年限增加約4年。
- (5) 進行規劃新設燕巢掩埋場第三期開發之環境影響評估、土地開發及水土保持規劃等作業，本案開發面積約9.21公頃，增加約111.2萬立方公尺，使用年限增加約14年。

12. 掩埋場轉型再生能源電場

- (1) 西青埔衛生掩埋場辦理沼氣再利用發電，112年1月至6月共處理沼氣量計約120萬立方公尺，發電量計約190萬度，回饋金收入新台幣8萬元。
- (2) 大社掩埋場一期及旗山掩埋場的太陽能光電運作發電，二場設置容量合計達1.6MWp（1.6百萬峰瓦）。112年1月至6月發電量約102.3萬度。以每度4.29元綠電計價，回饋金百分比為8.5%，為市庫增加約38萬元收入，約減少520公噸二氧化碳排放量。

13. 底渣再利用落實循環經濟

辦理焚化底渣再利用委託處理及自辦篩分處理再利用計畫，112年度1~6月焚化底渣進廠量9萬5,232公噸，112年度1~6月焚化底渣再利用量7萬453公噸，相較以掩埋方式處理底渣，為市庫節省約3.97億元。今年經環保署評鑑，再次獲評「特優獎」。

14. 確保安寧的居家環境

- (1) 一般噪音作業管制：依據噪音管制法第8條，修正本市噪音管制區內，不得從事妨礙他人安寧行為之時間、地區或場所，期以行為罰管制措施，降低噪音陳情件數。
- (2) 航空噪音作業管制：每季審視高雄國際航空站提交航空噪音監測季報資料，每兩年檢討修正本市航空噪音管制區，賡續協助高雄國際航空站辦理航空噪音補助申請初審工作，112年1月至6月共計完成初審共1件。
- (3) 使用中機動車輛噪音進行路攔及通知到檢等業務，以降低民眾改裝排氣管噪音擾鄰陳情案件數，112年1月至6月路攔稽查檢測35件，合格20件，不合格15件。

15. 環境污染稽查

(1) 強化環保報案服務中心功能

免費報案專線全天候24小時受理市民檢舉各類環境污染案件，112年1月至6月共計受理12,025件次，平均處理日數：0.9天，均依規定處理時間(7天)辦理完成。

(2) 持續辦理違反環境污染案件稽查，違反環境污染案件如統計表：

項目	稽查件數	告發處分件數	裁處金額(元)
環境衛生	203,031	8,182	10,348,200
空氣污染	4,677	4,443	29,664,780
水污染	940	24	3,503,800
噪音污染	3,482	208	548,100
一、統計期間：112年1月至6月底止。 二、資料來源：環保署環保稽查處分管制系統(EEMS)。			

(3) AI雲端影像監控系統即時蒐證污染

- a. 林園臨海工業區架設之雲端影像攝影機(21支)擷取即時影像，網路傳輸將影像匯入軟體進行辨識，可偵測黑煙、逸散及火花等異常事件。即時推播通報稽查人員第1時間到場有效查處。
- b. 112年6月底前另於仁大社工業區擴充10組攝影機，可即時進行24小時無間斷空污影像異常辨識。
- c. 112年1-6月 AI 監控發現異常計3次，相較於111年同期7件，有減少趨勢，細節詳如下表：

項次	事件時間	公司場所	事件摘要	裁處金額(元)
1	112/1/17	聯鋼營造	該公司承攬中鋼公司(新二階煉焦爐土建工程)，因人員在工程搭設鷹架上方進行切割作業，於作業過程中不慎有火星掉落下方，因材料堆置不當致不慎引起火災，致產生大量粒狀污染物(黑煙)，依空污法第32條規定告發。	15萬
2	112/1/18	中油大林	M33 觸媒裂解程序，因去丁烷塔操作壓力過高，為避免安全閥跳脫，故將塔內液化石油氣緊急排放燃燒塔(A023、A024)產生大量黑煙，依空污法第32條規定告發。	15萬
3	112/5/22	中油林園	M33(輕油裂解程序)因製程熱交換器管束堵塞，影響塔槽操作穩定性，停俾後將製程氣體排放至北區燃燒塔(A202)，因氣體瞬間壓力過大產生黑煙，依空污法第32條規定告發。	15萬

(4)鳳山溪水污強力掃蕩專案

- a. 自112年5月30日鳳山溪大智陸橋至大東橋河段開始有魚屍漂浮，為杜絕偷排，立即成立鳳山溪上游事業專案稽查。
- b. 統計112年5月30日至7月7日止，累計稽查153家次沿岸事業，裁處17家次業者非法排放廢水，包含12家次食品業者、3家次皮革業、1家次消防業者及1家次化工業者，其中16家次依違反水污法告發，1家次依違反空污法告發，裁處金額達86萬8,600元。

16. 環境影響評估案件審查暨監督

- (1) 本市目前列管環評案件計206件，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112年上半年共計召開2場次，審查案件10件次(2件次環境影響說明書、5件次變更內容對照表、3件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本市環評專案小組初審會議，共計召開19場次，審查案件19件次。
- (2) 112年1月至6月本市列管環評案件清查、監督查核作業及後續查核案件改善追蹤件數為78件；聯合監督查核辦理1件次。
- (3) 環境影響評估宣導影片製作完成，於法規宣導說明會上撥放宣導影片，運用淺顯易懂、循序漸進方式，將環評法介紹給大眾，並於法規宣導會上進行撥放，加深民眾環評知識，普及大眾對於環評的觀念。

四、低碳

(一) 溫室氣體淨零排放

1. 2021年高雄市溫室氣體淨排放量為5,737萬公噸，相較基準年(2005年6,614.7萬噸)減少13.26%，減碳逾877萬噸，惟排放量較前一年度增加，增量主要來自工業部門，推測為2021年各事業單位產能提升電力排碳係數(2020年0.502公斤 CO₂e/度上升至2021年0.509公斤 CO₂e/度)較2020年度增加所致。目前本市已將2030年減量30%目標明訂於自治條例，積極朝2050淨零排放邁進。
2. 推動產業淨零大聯盟「智慧鋼鐵、智慧石化」措施，包含智慧高爐、石化製程 AI 系統、智慧汽電共生廠等，期望結合數位科技，加速傳統產業淨零轉型腳步。同時邀請第二批排放源加入產業淨零大聯盟，一同邁向2050淨零。
3. 完成「高雄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法制作業，以強化政府治理、輔導產業減碳、市民生活參與、落實公正轉型為核心，推動淨零政策白皮書、府層級推動會、高雄碳平台、民眾生活轉型等工作規劃。
4. 推動辦理市政會議淨零專題研討會，並結合公務人力發展中心、ICLEI KCC 推出相關法規、實務課程，調查產業大聯盟人力需求，完備碳管理人才。
5. 爭取中央「碳權交易所總公司」設立，透過自治條例、碳平台等協助創造自願性碳權供給，活絡交易市場，同時帶動本市淨零產業鏈發展。
6. 執行「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110-114年)」，共計58項措施，5年總減碳效益約217萬噸，方案於112年5月核定。邀集各局處編撰「淨零政策白皮書」，作為中、長期減碳政策框架。
7. 推動「碳盤查輔導團」，協助第二批排放源、螺絲、扣件業者建立排放量清冊，上半年已完成20家次現場輔導，並透過說明會，協助業者了解相關 CBAM、國內盤查法規。

8. 辦理事業單位與住商部門溫室氣體合作減量作業，推動迄今9年，由企業提供資源協助學校、公有建物、社福機構進行外部減碳，累計已超過129家次企業參與，執行190案減量措施，年減碳量約410公噸，金額超過1,306萬元。
9. 推動加入「世界能源城市夥伴聯盟(WECP)」，向國際社會交流、學習能源轉型措施及成果。

(二) 推動高雄市永續發展業務

1. 「高雄市政府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112年邁入第7屆並完成委員改選作業，委員人數21人，永續會架構分為5組工作小組，分別為綠色經濟組、永續願景組、永續安全組、永續教育組及永續環境組等五組，目前已完成五組工作小組會議召開，後續召開永續小組會前會，共同檢討164項指標執行成效；另依氣候變遷因應法規定，高雄市應設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現正辦理組織名稱調整程序，將修改為「高雄市政府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
2. 「2023 高雄市自願檢視報告」以「永續韌性城市」作為本年度主題，並以災害、健康、農業生物、能源產業、海洋海岸、土地利用、水資源、維生設施等八大領域分責推動，結合SDG永續發展指標，持續收集資料並撰寫本年度永續自願檢視報告(VLR)。

(三) 推動淨零綠生活

1. 推動淨零生活轉型：為邁向2050淨零排放目標，透過「食、衣、住、行、育、樂、購」之行為及消費模式改變，推動民眾啟動生活轉型、產業端供給模式改變，以達到減碳目標。
2. 推廣綠色經濟：本市積極輔導民間企業、團體及社區於採購產品時優先選擇「可回收、低污染、省資源」之環保標章、節能標章、省水標章等具環境效益之產品。目前綠色採購共計提報181家企業及民間團體，總計提報金額達13億6千萬餘元。
3. 為打造綠色生活圈，推廣綠色旅遊，本市輔導業者加入環保餐廳及環保旅店，目前計有144家環保餐廳及105家環保旅店；此外，環保標章認證場域計有9家環保標章旅館、3家環保標章旅行業及1家銀級環保標章認證之育樂場所(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4. 推廣環保集點政策：推廣環保集點APP，鼓勵民眾加入會員，總計本市會員已達33,445人，已有15家業者加入環保集點特約機構。
5. 為推廣綠色低碳飲食，本市宣導機關、學校響應蔬食日政策，分別於學校、社區及企業已辦理17場次活動宣導，總計宣導人數約為1,795人。
6. 本市機關學校持續響應每周一日蔬食日，依據高雄市低碳樂活食光網站-各機關及學校蔬食響應填報成果，食用蔬食人數約為12萬人次，約減量95公噸二氧化碳。

(四) 執行高雄市低碳永續家園運作計畫

1. 截至112年度本市輔導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計有1處地方政府「銀級」、2處區層級「銀級」、11處區層級「銅級」、4處里層級「銀級」、60處里層級「銅級」及574處村里社區取得報名成功。
2. 推動本市轄內區域之建築物綠化降溫、節能及減碳工作，本年度以左營區果貿里等8個村里社區，共10項行動項目建置，預計每年共可節電約11,653度，減碳量約5,931公斤。
3. 推動本市機關學校低碳示範點，因應2050淨零排放策略及提升電動車使用率，本案以環保局、四維行政中心及鳳山行政中心建置電動車充電樁(環保局：2座7kW、四維行政中心2座30kW及3座7kW、鳳山行政中心5座7kW)，藉以營造電動車輛使用環境。

五、環境教育

(一) 執行環境教育推動管理

1. 截至112年6月30日止，高雄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計17處，楠梓水環境教育中心及臨海水資源中心已進入初審，將持續輔導有申請意願之單位，輔導成為環境教育設施場所。
2. 至112年6月30日止，本市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共3處，分別為輔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二) 落實環境教育宣導與推廣

1. 藉由自身綠生活實際行動一起保護環境、愛護地球，運用綠生活方法導入讓市民朋友理解對生態保護的重要性，於112年4月16日、6月4日辦理2場次環教親子輕旅行系列活動，透過親子進入環境教育場域學習，也希望能將環保意識和行動推廣給更多人，讓大家共同來守護環境。
2. 為響應行政院環保署推廣珍惜食物之環境教育，鼓勵在地餐飲相關產業從業人員、對料理或惜食文化推廣感興趣的人及環境教育人員，透過設計惜食料理食譜、教案設計，推廣善用地食食材、烹調在地好味道之惜食料理，一同加入惜食料理食譜暨教案甄選活動，開創永續觀念的新料理，截至6月30日計31組報名參加，已於112年7月29日上午於國立高雄餐飲大學進行地方競賽，特優代表高雄市參加全國決賽。
3. 為加強違反環境保護相關法規者之環保概念，依違反法律之不同，規劃不同課程，落實做好污染源頭管制環境保護工作的重要性，使其充分瞭解環境問題，體認環境倫理及責任，避免再度違法受罰，112年1月至6月針對本市事業或個人因違反環境保護法規被處環境講習者辦理14場次環境講習，計1,251人接受講習。
4. 為提升市民對環境教育理念有更深的體認，本府環保局辦理環境教育行動巡迴車活動，透過可移動互動式教具巡迴各機關(構)、學校、社區、團體及社區，宣導節能減碳的觀念與原理，

培養愛護地球之觀念，於112年1月至6月執行環境教育巡迴車，經學校、機關、社區及團體踴躍申請，總共舉辦62場次，宣導推廣服務人數5,438人次。上述場次中，包含9場次幼兒園環境教育繪本導讀，3場次與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聯合宣導，4場次與企業聯合宣導。

5. 為強化志工多元學習及運用已取得環境教育認證資格專長之志工至本市轄內企業、社區、學校或其它需要環境教育之單位，112年1月至6月運用19場次，運用志工專業經驗參與，結合不同領域類別環保服務，達到不老志工之精神。
6. 112年4月22日於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館-度量衡廣場辦理「環保 HERO 碳排 ZERO」活動，讓民眾藉由現場「水資源」、「循環經濟」、「淨零綠生活」、「環境教育」四大主題攤位，進行「環保 HERO 尋寶 GO」闖關活動，體驗投資地球各項環保減碳行動的實質意義。活動首度進行「碳中和活動」示範，執行活動減碳措施，真正實踐淨零綠生活目標。
7. 112年3月18日於梓官區蚵仔寮海灘辦理淨灘活動，除有本市志(義)工、企業、政府機關、民間團體及市民朋友參與外，本於USR(大學社會責任)精神更有大專學校共襄盛舉，提升民眾愛海愛地球的行動力；另於周邊設置攤位宣導，結合環境教育、綠生活、資源利用等環保議題，以闖關趣味方式進行，讓民眾學習環保知識。

(三) 執行環境教育綠色種子推動工作

1. 為有效運用志願服務人力資源，推廣環境保護理念，鼓勵民眾加入環保志工，截至112年6月30日止本市環保志工共685小隊，志工保險共25,856人。
2. 推展志願服務績效評鑑、管理及獎勵
辦理112年環保志工中隊及小隊評鑑暨績優環保志工選拔計畫，預計於112年12月5日辦理績優志工隊表揚頒獎典禮。
3. 辦理環境教育綠色種子人員訓練
 - (1) 截至112年6月30日止與本市環境教育機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訓練，共6人完成受訓；環境教育人員展延課程，共20人完成展延課程。
 - (2) 截至112年6月30日止辦理志願服務環保類特殊訓練7場次，共476位環保志工已完成受訓。
4. 推廣社區環境教育工作
計3處特色社區獲得環保署112年社區環境調查及培力計畫。

拾柒、捷運工程

拾柒、捷運工程

一、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

(一) 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營運管理、維修

環狀輕軌C32-C1-C24通車路段全長17.1公里，共31座車站。營運時段為每日6時30分至22時，尖峰時刻平日為06:30-08:30、16:30-18:30，假日為13:00-18:00，尖峰時刻班距10分鐘，離峰時刻班距維持15分鐘。累計至112年6月30日止，運量總計為2,463萬人次，112年日平均運量約20,733人次。為進一步拓展綠色運輸的通勤客源及提升捷運使用率，本府捷運局研提運量提升計畫，採優惠票價收費，持電子票證刷卡10元，提升輕軌捷運使用率，減少環境污染，貫徹本市推動綠色運輸的政策。

(二) 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二階段）

1. 環狀輕軌第二階段路線自 C14車站起佈設於原為自行車道之西臨港線鐵路路廊，往北沿臺鐵園道至美術館，經過市立聯合醫院後於農十六銜接大順一路，再沿大順一~三路往東南方向續行，最後在中正路口西南隅之凱旋公園佈設軌道銜接凱旋二路旁之臺鐵東臨港線路廊，接回 C1車站，全長約13.4公里，設置23處候車站，目前通車路段 C32-C24車站。
2. 大順路段（C24【含】~32【不含】）施工進度：截至112年6月30日，預定進度87.18%，實際進度92.34%，超前5.16%
 - (1)A 工區(博愛路至民族路)：於111年12月6日起陸續圍設圍籬，目前進行路口管群施工、軌道版施工、車站包板施工、A2橋台樁頭打除。
 - (2)B 工區(民族路至九如路)：於111年12月12日起陸續圍設圍籬，正進行中央排水及管群開挖、路口路基開挖、軌道版施工、路口既有箱涵型鋼支撐、車站鋼構施工。
 - (3)C 工區(九如路至中正路)：於112年1月3日起陸續圍設圍籬施工，目前進行路口管群施工、軌道版施工、車站包板施工。
 - (4)C24至 C32路段機電系統配合土建工程進行預埋管設置，TSS10完成溝槽電纜架並進行設備安裝作業。

二、岡山路竹延伸線

(一) 計畫基本資料

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起於捷運紅線南岡山站（R24站），行經臺鐵岡山路竹延伸線、岡山農工、高雄科學園區、高苑科技大學、路竹市區，止於湖內區之臺鐵大湖車站附近（台1線與台28線交叉口），全長13.08公里，設置8座車站。

第一階段路線（捷運紅線R24南岡山站至岡山車站）約1.46公里，接續捷運紅線R24南岡山站尾軌跨越阿公店溪，沿線施作高架橋梁及一座高架車站（RK1）。本計畫綜合規劃報告書於105年12月27日奉行政院核定。

第二A階段路線（岡山車站(RK1)至南路竹站段(RK6)）約7.75公里，綜合規劃於110年3月4日由行政院核定，111年初正式動工。

第二階段路線（南路竹站(RK6)至湖內站(RK8)）約3.87公里，綜合規劃於112年4月12日由行政院核定。

(二)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一階段）土建統包工程

本工程計畫先行辦理第一階段土建工程招標，第一階段機電系統(含電聯車、軌道工程)俟第二階段計畫核定後併案招標，以擴大機電系統規模。土建統包工程招標案由新亞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約承攬辦理本工程。

工程部分現正進行軌道鋪設作業、路線段上構及車站與出入口結構等作業；另跨站天橋已完成議價，機電系統（含電聯車）已納入RKM01，現正設計中。截至112年6月30日，預定進度89.83%，實際進度89.84%，超前0.01%，預定113年1月完工。

崙仔頂路段配合改道用地，經申撥後於109年6月1日獲行政院准予核撥，於6月11日辦理改道用地抵觸地上物查估，其中和平段777地號土地當日即先交付與工程包商施工管理，經辦後於109年11月完成「河堤路段至中山南路上空穿越段」用地取得及交付與「RK1車站西出入口」用地交付作業，RK1車站東出入口用地於110年8月5日交付，契約內用地皆已完成交付；餘新增1處高架路線段橋面版工程用地，112年3月30日交付。

(三) 岡山路竹延伸線前置規劃作業

1. 「岡山路竹延伸線暨周邊土地開發計畫」修正計畫(第一階段及第二A階段)於112年6月7日函報交通部審議中。

2. 依市府「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沿線土地開發專案小組」工作小組會議結論建議，於第二A階段規劃4處捷運開發區（岡山區3處、路竹區1處），已奉市府同意依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辦理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 RK2、RK3、RK6等3站開發用地之都市計畫個案變更，另於第二B階段規劃4處捷運開發區（路竹區2處、湖內區2處）。

3. 路線段及 RK4、RK5 出入口用地取得：

112年3月30日辦竣地上物查估作業，7月辦理協議價購契約簽訂，預計9-10月辦理協議價購產權移轉及發價作業。

(四)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一、二階段)路線機電統包工程

岡山路竹延伸線機電系統統包工程招標案，包含RK1~RK6六座車站及路線(另RK7~RK8兩座車站及路線為後續擴充)之電聯車、供電系統、號誌系統、通訊系統、自動收費系統、中央監控及資料擷取系統(SCADA)及月台門系統等興建工程，共採購10列電聯車(其中2列為後續擴充)。本案於110年11月10日決標，得標廠

商為「新加坡科技電子有限公司」及「韓國現代樂鐵有限公司」團隊，工程進度至112年6月底，預定進度20.5%，實際進度21.3%，超前0.8%，目前進行細部設計、設備採購及製造作業，並配合車站土建交付進場進行設備安裝及測試，預計於113年中先通車至RK1岡山車站，並於116年完工全線通車(~RK6)。

(五) 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 土建暨軌道統包工程

土建暨軌道統包工程於111年1月18日決標，由遠揚營造公司得標承攬，於1月26日假岡山農工辦理動土典禮，並於3月15日起算NTP，現刻正辦理細部設計、試樁作業、BSS7主變電站施工等，並與自來水公司協議自來水幹管委託代辦事宜，力拼第二A階段RK2至RK6於116年年底通車營運。

三、捷運都會線(黃線)

(一) 計畫基本資料

本路線經三多路、民權路(四維行政中心)、民族路、建工路(國立高雄科技大學_建工校區、高雄高工)、本館路、大埤路(澄清湖風景區、長庚醫院、棒球場)及烏松仁美都市計畫區(機廠)，另由澄清路(鳳山行政中心)再銜接國泰路(市議會、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南京路、五甲路、鎮中路(前鎮區公所)，全長共22.91公里，車站數23站，計畫總經費約1,442.37億元，中央分攤833.82億元，地方分攤603.55億元。

因應高雄縣市合併後之整體發展，都會區因產業發展與人口遷移之改變，未來大高雄將朝向多元化的大眾運具發展，為促進大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長遠發展，打造大高雄地區30分鐘生活圈的優質大眾運輸環境，持續推動捷運後續延伸路網建設有其必要性。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都會線(黃線)建設計畫為接續高雄捷運紅、橘線後之第三條捷運路線，納入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為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評估之最優先興建路線。

黃線連接亞洲新灣區、都會核心區、澄清湖地區，以及烏松、三民、鳳山、苓雅、新興、前鎮等行政區重要旅次據點，並串連捷運紅、橘線、輕軌及鐵路地下化車站，使都會核心區路網更趨完整，沿線重要景點有亞洲新灣區、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長庚醫院、澄清湖風景區等，未來通車後，提供都會核心區間之便捷密集大眾運輸服務，提昇整體軌道運輸效益，將迎來可觀人潮，帶動地方發展，預定117年完工通車。

(二) 規劃進度

108年5月24日都會線(黃線)可行性研究報告書獲行政院核定，接續之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於108年6月3日正式啟動。為使黃線行經之行政區及市民了解黃線綜合規劃內容，在烏松區、鳳山區及三民區辦理地方說明會，並在苓雅區公所辦理黃線綜合規劃公聽會，另召開苓雅、新興及前鎮區聯合地方說明會，說明會、公聽會意見作為研議綜合規劃之評估參考。環境

影響說明書於109年10月12日提報交通部審查，經交通部轉行政院環保署審查，環保署於110年7月14日召開視訊大會審議通過，黃線綜合規劃報告於111年3月21日行政院核定。

都市計畫變更進度，黃線都市計畫變更書圖於110年9月11日至10月13日完成公開展覽及法定說明會，捷運局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共辦理29場捷運開發說明會，俟都計變更完成審議程序後，據以辦理用地取得及開發作業，目前捷運黃線Y1及Y5站於112年5月16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1033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於6月6日辦理黃線機廠用地取得公聽會(第一場)，7月7日辦理黃線機廠用地取得公聽會(第二場)。

(三) 基本設計委託服務案

為利基本設計審議送審作業接續綜合規劃核定後進行，同步啟動基本設計作業，於110年7月27日與「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基本設計委託服務案訂約。

就基本設計送中央審議部分，行政院在111年3月21日核定綜合規劃後，捷運工程局隨即於3月22日提送基本設計資料至交通部進行審議，經交通部審查無意見後核轉工程會，工程會並於111年7月27日完成審查核定在案。

為加速進度辦理，分別以YM01標機電系統暨機廠與主變電站統包工程、YC01標土建及設施機電統包工程、YT01標軌道統包工程辦理招標。

A. YM01標於111年5月19日起上網公告招標，7月28日辦理開標作業，8月26日決標，得標廠商為「德國西門子交通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新加坡科技電子有限公司」及「施泰德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聯合承攬團隊，10月3日完成簽約，並於10月31日舉辦機廠統包工程動土典禮，112年4月1日開工，開始辦理細部設計作業。

B. YT01標於111年11月10日起上網公告招標，12月20日開標未達三家流標，辦理第二次上網招標，112年1月4日開標，本次三家投標，1月12日辦理評選，3月2日公告決標由森業營造公司得標，4月24日完成簽約。

C. YC01標於111年11月10日起上網公告招標，12月20日開標，因無廠商投標，已重新檢討招標策略，並於112年7月5日上網公告。

四、小港林園線計畫

(一) 可行性研究

本案規劃採紅線延伸地下捷運系統提報可行性研究，為加速辦理時程，已分別於108年10月30日、109年3月31日、6月30日、9月25日、12月10日、110年2月9日、3月8日、6月17日及10月26日提送交通部審議；109年12月29日於林園區幸福公園召開可行性研究說明會，市長率林副市長及相關局處首長親自出席並全程參與，中央及地方民代、24個里里長亦親自參與，吸引近700

位民眾參加，場面熱絡，可行性研究於110年12月17日獲行政院核定。

(二) 綜規環評

環境影響說明書於110年10月26日上網公開，環說書公開會議於11月30日辦理完竣，12月21日、111年1月25日提送交通部審議中，2月24日交通部函轉至行政院環保署，4月14日環保署辦理現勘作業，4月27日、6月7日環保署分別辦理專案小組初審會議，6月29日經環保署環評大會審查通過，8月16日獲環保署備查。

綜合規劃公聽會於111年1月6日於林園區幸福公園舉辦，綜合規劃報告於111年1月20日、2月14日、3月18日、4月28日提送交通部審議，3月15日交通部鐵道局召開綜規初審會議，4月6日、6月8日交通部召開捷運計畫審查委員會，會議結論為修正後通過，6月24日提送修正報告至交通部，7月8日綜規報告交通部核轉行政院，8月3日行政院國發會召開綜規報告研商會議，8月22日召開綜規報告委員會議，9月23日行政院核定本案綜規報告。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小港林園線都市計畫變更書圖本府於111年4月20日至5月20日完成公開展覽，而後續截至112年6月30日止由本府捷運局辦理共計50場捷運開發說明會，持續與地方溝通及廣蒐土地所有權人意見，並檢討修正都市計畫方案，俟都市計畫完成後據以辦理用地取得及開發作業。

(三) 基本設計委託服務案

小港林園線串聯小港、林園生活圈，未來並可連結屏東大鵬灣。為落實照顧林園區鄉親，本府動用第二預備金支應小港林園線可行性研究經費，可行性研究報告經多次提報交通部審議，於110年6月18日核轉行政院，12月17日獲行政院核定；另綜合規劃報告業經行政院111年9月23日核定，本府於9月26日函送基本設計階段審議資料予交通部審查後轉請工程會審議，交通部於12月9日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辦理審議作業，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112年1月4日舉辦基本設計現勘及審議會議，並於1月13日函復交通部同意核列總工程建造經費533.11億元。

目前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小港林園線RLC01標土建統包工程及RLT01標軌道統包工程開標結果如下：

- A. RLT01標112年1月5日評選出「展群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為最有利標廠商，並於112年5月10日完成簽約。
- B. RLC01標111年12月13日開標因無廠商投標，已重新檢討招標策略，並於112年7月7日上網公告。
- C. 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小港林園線 RLM01標機電系統（含能源調度中心）統包工程於111年12月29日開標，由新加坡科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現代樂鐵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標，審標結果符合資格審查，於112年1月16日進行評選會議，3月15日完成簽約，現正進行開工前置作業。

五、紅橘線路網建設計畫

(一) R11高雄車站永久站工程

捷運紅線R11共構車站位於高雄火車站，規劃與鐵路地下化高雄車站共構。先行設置之R11臨時車站已於97年通車營運，R11永久站則配合市區鐵路地下化(高雄計畫)時程施築。車站結構體由交通部鐵道局代辦，建築裝修、水環及機電系統則由本府捷運局辦理。

R11永久車站建築裝修、水環及機電系統工程部分，依照鐵路地下化進程，分二階段興建，第一階段切換永久軌道工程於104年4月完工，第二階段工程於105年7月進場。R11永久車站初期營運範圍工項已全數完成，107年9月5日開始營運；110年度持續進行第二階段工程，辦理台鐵下地後R11永久車站工程，截至112年6月底，R11永久站Z景觀結構(RC)、北站區墊層澆置完成、建築裝修非公共區達75%完成。R11北站區U3北端地坪、U2北端地坪作業及物料清理，U3北端商業空間瑤瑤板放樣及骨架作業、U2北端ST09模版組立及鋼筋綁紮作業中。機電系統部分R11新設永久冷卻水塔工程、臨時冷卻水塔工程設備拆除完成。南站區(一號出入口)完成消檢及複查並同意備查、無障礙勘檢及缺失改善完成。U2北端冰水管、給水管及插座系統作業中。

配合高雄鐵路地下化工程臺鐵新高雄車站第二階段工程，已於108年1月完成R11臨時車站出入口交付前置作業，R11永久站北G+1結構及開口區112年1月20日交付捷運，目前已完成捷運R11後站第一階段G+1層樓板施作。目前持續捷運U1層東側隔間牆施作、玻璃隔間牆骨架安裝、U2層捷運電扶梯及樓梯結構施作、6區U2層兩側暫撐牆切割。後續並配合臺鐵下地時程賡續辦理R11永久站與鐵路地下化介面工程作業相關工項，以完成整體計畫事項，捷運紅線R11永久站預計114年10月底完成。

(二) 監督高雄捷運公司財務作業

遴聘財務顧問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助辦理財務監督及檢查，檢視高雄捷運公司之財務報表及各財務事項是否符合興建營運合約及相關財會法規之規定，以及時掌握其財務狀況，除執行每季及年度之財務報表分析複核外，截至目前已進行23次定期及1次不定期財務檢查。

六、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

(一) 捷運土地開發基金運作

為籌措環狀輕軌及未來捷運路線建設經費，本府制訂「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並設置「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其主要財源包括土地開發、租稅增額、增額容積等收益，主要用途為支應本府應負擔之捷運建設經費，如年度基金收入不足以支應當年經費需

求時，則以融資方式籌措；並將以市有地作價投資本基金，透過基金運作，進行土地開發，以所產生收益來挹注捷運建設。

至112年6月底，本府作價投資土開基金之土地共69筆地號，面積8萬7,321.9平方公尺，作價金額32億9,125萬8,925元，充作基金資產，辦理開發。

配合紅橘線路網建設興建營運合約修約案，除提前移轉高雄捷運公司機電資產外，並移撥紅橘線開發用地共46筆，面積合計38萬9,562平方公尺，總價值計60億8,016萬1,879元，後續捷運公司所繳納營運回饋金、土地租金、超額開發利益分享等收入均屬本土開基金財源。

輕軌車站增額容積截至112年6月底，總計受理申請案82件，核發67件增額容積許可證明，累計至今已為土開基金帶來約37.53億元收入。

(二) 土地開發業務推動

1. 北機廠高醫附設岡山醫院

開發面積約為3.2公頃，於111年7月13日辦理上梁典禮，預計112年11月辦理試營運。

2. 北機廠合溫馨

開發面積約5,214平方公尺，於109年9月起營運。

3. 北機廠達麗米樂商場

開發面積約4.2公頃，岡山樂購廣場已於111年6月23日開幕營運。

4. 橘線 04站土地開發：110年6月21日召開開發建議書評選會議，經簽報市府核定最優申請人為名軒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10年8月27日完成簽約程序，111年3月11日開工動土，未來預計可為捷運土開基金帶來27.88億元效益。

七、長期路網規劃作業

(一) 高雄捷運延伸屏東規劃

前瞻基礎建設將高雄捷運延伸屏東可行性研究、綜合規劃及環評作業納入，案經本府與屏東縣政府展開多次會議協商，決議採一次發包、整體路網、可行性研究、綜規環評分階段執行方式辦理，並由本府辦理委託技術服務招標作業及督導顧問公司履約，屏東縣政府則負責整體路網期中報告、期末報告審查及最優先路線選擇等工作。本案於107年11月7日完成簽約，整體路網評估報告由屏東縣政府於109年1月22日函送交通部審議。歷經多次審查修正，屏東縣政府於110年1月22日函送鐵道局。交通部鐵道局於4月29日函覆審查意見，台灣世曦顧問公司已完成修正，並於5月31日由屏東縣政府函送鐵道局請協助備查。本案可行性研究於109年11月20日函知世曦顧問公司啟動，台灣世曦顧問公司依合約規定於110年4月19日提送小港林園東港線可行性研究期中報告，本局函轉屏東縣政府協助召開審查會議。

110年10月26日屏東縣交旅處向縣長簡報小港東港線後續因應對策，同意依該處建議，林園東港段改用高架輕軌型式推動。屏東縣政府於111年10月20日召開可行性研究期中報告審查會，並於11月28日同意審定可行性研究期中報告，112年6月1日屏東縣政府召開新園東港林邊線可行性研究期末報告審查會議，目前辦理可行性研究期末報告修正作業。

(二) 捷運旗津線可行性研究

旗津線可行性研究案於107年獲中央補助及本府自籌部分經費辦理，108年1月18日與委託顧問完成簽約，工作計畫書於5月2日同意審定，12月16日於旗津區公所召開該路線地方說明會蒐集民意，109年3月16日期中報告同意審定，10月21日取得議會同意支持函文，110年3月22日召開旗津線期末報告書審查會議，111年12月5日同意審定期末報告，目前由本府交通局所辦計畫併同評估旗津線與第二過港隧道共構之可行性。

(三) 整體路網規劃評估

鑒於本府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規劃案係100年因應縣市合併辦理，至今已近10年，法令規定及時空環境轉變，城市的發展須有前瞻之規劃，並配合中央重大建設案，例如前鎮漁港聯外軌道運輸規劃等最新都市規劃與發展需求，捷運局於110年度開始辦理本市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評估案，除對目前規劃整體路網路線進行檢討更新外，並將最新都市規劃與地區發展需求，一併納入評估，預計113年底可完成整體路網評估報告。

(四) 前鎮漁港聯外軌道運輸規劃

本案配合中央前鎮漁港重大建設專案辦理，計畫總經費900萬元（中央補助756萬元、地方自籌144萬元），交通部於111年4月8日交路(一)字第1117900226號函同意補助「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前鎮漁港聯外軌道運輸規劃案」，預計113年中完成路線規劃評估報告。

(五) 高鐵右昌學園線(紫線)可行性研究

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高鐵右昌學園線(紫線)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可行性研究委託技術服務案於111年7月22日獲交通部同意補助1680萬元，10月3日公告上網，11月15日辦理開標，12月8日辦理評選作業由「鼎漢國際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為第1優勝廠商，12月19日完成議價，12月28日完成簽約，契約金額1910萬元。112年2月10日審定服務實施計畫書。預計113年中完成可行性研究期末報告，現正辦理擬定服務實施計畫書作業。

拾捌、文化

拾捌、文化

一、文化政策與環境推展

- (一) 督促行政法人健全內部典章制度，提升外部服務品質
依據各行政法人設置自治條例等相關規定監督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與高雄市立圖書館，協助法人健全內部典章制度，提升外部服務品質，遂行所肩負之公共任務。
- (二) 補助愛樂基金會推動本市音樂教育及舉辦多元化藝文活動。112年1-6月共辦理藝文活動及教育推廣97場次、77,000人次參與。
- (三) 藝文紓困及振興
為減輕本市藝文產業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衝擊，本府文化局除積極協助本市各類型藝文事業向中央申請補助外，並推出紓困及振興措施如下：
 1. 為減輕廠商負擔，對進駐文化園區場館商家112年1-6月租金減收50%。
 2. 於文化局所轄各演藝場館演出取消者，免收取違約金，並全額退費；凡本市立案演藝團體或設籍本市之個人，於文化局所轄演藝場館售票演出延期者，疫情趨緩後於原場館演出，其場地費(含拆裝台)減半計收。
 3. 文化部成年禮金自112年6月6日開始領用，至6月30日止，超過500個商家加入藝文消費點，文化局亦推出50項以上園區商品優惠，7處演藝廳結合25個藝文團隊，推出超過50場設有五折票價優惠的「青年席位」演出節目。
- (四) 辦理文學創作、出版獎助及打狗鳳邑文學獎
 1. 「2023書寫高雄文學創作獎助計畫」，共收到72件提案，經審查後擇優選出6名創作者之提案，每名獎助15萬元，合計90萬元，將於112年11月繳交期中報告，預計於113年6月30日前完成創作。
 2. 「2023書寫高雄出版獎助計畫」，全年分3期進行收件審查，第一期徵件截止日為4月20日共收到4件作品申請，2件作品入選，合計補助24萬元。第二期徵件截止日為7月20日、第三期截止日為10月20日。
 3. 「2023打狗鳳邑文學獎」徵件日期自112年3月1日至6月30日止，徵稿文類包括小說、散文、新詩、臺語新詩等4類，每類選出高雄獎1名、優選獎1名及佳作2名，總獎金124萬元。
 4. 「第十六屆阿公店溪文學獎」徵稿文類包括大專散文組、高中散文組、國中散文組、國小散文組、台語童詩組、客語童詩組等6類，共徵得367件作品，每類選出第一名至第三名各1名及優選若干名，於3月19日完成評審，計有74人獲獎。頒獎典禮7月30日假大東藝術文化中心舉行，得獎作品經彙整後出版《第十六屆阿公店溪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 (五) 辦理「2023高雄獨立書店讀冊漫遊計畫」

高雄獨立書店讀冊漫遊累計 21 家書店通過申請，包括蟬雨越讀、書林書店、等閑書房、山豬窩、MLD Reading 台鋁書店、小樹的家、柚仔林合和學堂書店、書眷味、貓手日文二手藝文書店、城市書店、承風書店、三餘書店、白鷺鸞書院、harmone 樂文創、欣樂書局、小房子書舖、文仁書局、無尾香蕉動物學校，共推出 71 場講座課程、37 場選書選物導讀、16 場走讀活動。

(六) 發行高雄藝文月刊

文化高雄藝文月刊內容涵蓋大高雄地區各文化場館及展演空間之藝文活動資訊，112 年 1-6 月共發行 6 期，每期中文月刊 28,000 冊、英文版摺頁 2,800 份，派送至本市公民營藝文場館、書店、捷運站及各縣市文化場域等約 900 個通路點。

二、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

(一) 眷村文化保存

1. 112 年 4 月 10 日推出新一期以住代護 3.0「青創 HOUSE」試辦計畫，釋出 44 戶(黃埔新村 21 戶、建業新村 23 戶)供市民朋友申請。4 月 22 日開放看屋，採每月收件，視收件狀況受理申請到 11 月 30 日或全數審查媒合入駐為止，112 年上半年共收到 51 件申請。
2. 「再造歷史現場計畫-三感一力眷村再生計畫(110-113 年)」核定辦理左營眷村建物整修規劃設計(第一期)、鳳山黃埔新村建物整修工程(第一期)、岡山樂群村建物整修工程(第一期)、岡山醒村 A、F 棟修復工程(第一期)。
3. 「再造歷史現場計畫-三感一力眷村再生計畫(112-114 年)」核定辦理國定古蹟鳳山無線電信所環境整建計畫、左營海軍眷村建物整修規畫設計、鳳山黃埔新村建物整修工程及規畫設計及岡山文化景觀醒村 C、D、E、G 棟修復工程。

(二) 文化資產審定

112 年公告「原日本第六海軍燃料廠總辦公廳」為市定古蹟及「原日本海軍第六燃料廠(高雄煉油廠)」為歷史建築，目前本市計有古蹟 52 處(國定 7 處)、歷史建築 68 處、紀念建築 1 處、考古遺址 5 處(國定 2 處)、文化景觀 6 處，總計 132 處。

(三) 文化資產調查研究

1. 完成高雄市歷史建築美麗島雜誌社高雄服務處原址基礎調查。
2. 完成高雄市文化景觀橋仔頭糖廠保存維護原則暨保存維護計畫通盤檢討案。
3. 辦理國定古蹟旗後礮臺修復及再利用計畫，預計 112 年 10 月完成。
4. 辦理國定古蹟打狗英國領事館及官邸補充修復及再利用計畫，預計 113 年 2 月完成。
5. 辦理國定古蹟臺灣煉瓦會社打狗工場(中都唐榮磚窯廠)修復及再利用計畫，預計 113 年 12 月完成。
6. 辦理歷史建築原日本海軍航空隊下士官兵集會所(岡山新生社)

調查研究及再利用計畫，預計 113 年 12 月完成。

(四) 文化資產修復工程

1. 完成市定古蹟鹽埕町五丁目 22 番地原友松醫院修復工程規劃設計。
2. 完成打狗水道淨水池(量水器室)規劃設計。
3. 完成國定古蹟臺灣煉瓦會社打狗工場(中都唐榮磚窯廠)小型修繕暨維護計畫。
4. 辦理左營海軍眷村建物整修規劃設計(20 單元)，預計 112 年 12 月完成。
5. 辦理鳳山黃埔新村西側房舍修繕工程(第一標)，預計 112 年 9 月完成。
6. 辦理鳳山黃埔新村西側房舍修繕工程(第二標)，預計 112 年 12 月完成。
7. 辦理鳳山黃埔新村西側房舍修繕工程(第三標)，預計 113 年 8 月完成。
8. 辦理鳳山黃埔新村建物整修工程及規劃設計，預計 113 年 2 月完成。
9. 辦理岡山樂群村建物整修工程(第一期) -A1 宿舍，預計 113 年 12 月完成。
10. 辦理歷史建築岡山醒村 A、F 棟修復工程(第一期)，預計 113 年 7 月完成。
11. 辦理岡山區醒村全區修復工程，預計 114 年 3 月完成。
12. 辦理武德殿周邊歷史空間再造先期規劃，預計 112 年 12 月完成。
13. 辦理歷史建築堀江町日式街屋修復工程，預計 113 年 12 月完成。
14. 辦理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前海軍明德訓練班)全區基礎設施工程，預計 113 年 6 月完成。
15. 辦理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前海軍明德訓練班)大礮堡古蹟本體修復工程，預計 114 年 6 月完成。
16. 辦理歷史建築原高雄市議會修復工程規劃設計，預計 113 年 3 月完成。

(五) 文化資產再利用

1. 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 112 年 1-6 月累計 71,534 參訪人次。
2. 鳳儀書院 112 年 1-6 月累計 39,309 參訪人次。
3. 旗山車站 112 年 1-6 月累計 83,662 參訪人次。
4. 武德殿 112 年 1-6 月累計 15,006 參訪人次。
5. 原頂林仔邊警察官吏派出所 112 年 1-6 月累計 5,789 參訪人次。
6. 臺灣鳳梨工場 112 年 1-6 月累計 22,441 參訪人次。
7. 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 112 年 1-6 月累計 5,035 參訪人次。
8. 旗山生活文化園區 112 年 1-6 月累計 12,530 參訪人次。

9. 逍遙園 112 年 1-6 月累計 54,709 參訪人次。
10. 原愛國婦人會館 112 年 1-6 月累計 1,831 參訪人次。
11. 雄鎮北門 112 年 1-6 月累計 52,622 參訪人次。
12. 新濱町一丁目連棟紅磚街屋 112 年 1-6 月累計 6,069 參訪人次。

(六) 遺址保存

1. 完成「112 年度國定鳳鼻頭(中坑門)考古遺址監管保護工作執行計畫」,包括日常管理維護 120 次、定期巡查 13 次、導覽人員培訓考核 1 次、六校教育推廣 12 次、新書發表 1 次及走讀 1 次。
2. 「鳳鼻頭考古教育館」112 年 2 月 24 日開館啟用,112 年 2-6 月累計 1,839 參訪人次。
3. 完成「國定鳳鼻頭(中坑門)考古遺址故事繪本製作、出版及行銷案」。
4. 辦理「國定鳳鼻頭(中坑門)考古遺址教案規劃與教材製作案」,預計 112 年 12 月完成。
5. 完成 112 年度國定遺址「萬山岩雕群遺址」保護監管,包括文化局遺址實地巡查 1 次、維護監視照相攝影機 1 次、部落巡守 7 次、保護標誌與導覽解說牌巡視 2 次、大型教育推廣活動 1 場、登山社團教育宣導講座 1 場及校園營隊合作教育推廣活動 1 場。
6. 完成國定萬山岩雕群考古遺址週遭新架設監視攝影機 16 組及小型告示牌 15 面。
7. 辦理「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第一期(那瑪夏區)考古遺址普查計畫」,預計 112 年 12 月完成。

(七) 文史推廣活動

1. 武德殿 112 年 1-6 月辦理武德祭系列活動「祈願祭」、「城市交流劍道大會」及「青鋒出鞘-草刀劍手作」。
2. 鳳梨工場 112 年 1-6 月辦理兔氣揚眉喜迎春~鋁線空鳳手作課程、波希米亞編織空鳳手作課程、磚拓鳳纖紙手作課程、幸福旺萊鑰匙圈手作課程新春活動、鳳纖紙手作課程、幸福旺萊鑰匙圈手作課程以及給食當番-臺灣鳳梨應援演唱會共 35 場。
3. 鳳儀書院 112 年 1-6 月辦理 Nice 兔 meet you 鳳儀書院新春活動 11 場次、2023 文昌帝君 Happy Birthday 兔 you 活動 14 場次、文資月-鳳儀總動員·闖關趣活動 7 場次及端午活動-贈狀元糕及畫糖教學 4 場次。
4. 逍遙園 112 年 1-6 月辦理春節活動(春聯、氣球、繪本、市集) 20 場,參與人數 9,241 人;兒童節活動(花道、竹編、和果子、手作、繪本、泡泡) 11 場,參與人數 5,376 人。
5. 打狗英國領事館 112 年 1-6 月辦理「2023 年兔年轉轉樂 X 春節就來打狗英國領事館轉好運」活動 3 場、「Happy 兔 you 手作體驗」6 場,參與人數 1,549 人;4 月推出偵探小遊戲闖關換贈品活動。

6. 旗山車站 112 年 1-6 月辦理「旗迎福兔 好運兔 you」春節活動、228 連假限定文創驚喜盲包活動、4 月舉辦「一旗同樂 旗山車站童玩體驗」活動及文資主題派對週-台塑公園市集設攤，參與人數 3,302 人。
7. 舊鼓山國小 112 年 1-6 月辦理 5 場特展、1 場主題講座、4 場異國文化體驗活動、12 場兒少社區關懷體驗教育課程、20 場聚會活動及 2 場旗美文化資產專題講座，參與人數 1,208 人。
8. 4 月辦理「高雄文資月-春日漫遊舊時光」系列活動，串聯 11 個文化資產館舍，辦理 14 場文資導覽、講座、親子體驗等活動，讓民眾親近文化資產，認識高雄城市的過去，並以「台塑王氏昆仲公園」作為文資月活動主場館，於 4/15、16 周末辦理春日野餐派對，推出音樂表演、市集、導覽與深度講座等活動，參與人數約 20,000 人。
9. 原愛國婦人會館 112 年 1-2 月辦理「Ms.Perfume 美力年代」展，6 月 10 日起辦理「美力年代Ⅱ：我的身體是一座山，是一片海」展，搭配展示開幕，於一樓空間辦理市集親子手作體驗、女性培力課程、茶道、糕餅手作、精油體驗、芙蝶纏花、埤市星探定向越野活動等，1-6 月參與人數 1,831 人。

三、表演藝術推動

(一)表演藝術活動策劃及推廣

1. 2023 高雄春天藝術節

本屆春藝訂於 112 年 2 月至 7 月舉行，規劃約 35 檔節目、第 14 年延續「向世界展現高雄」的重要理念，再度迎接全球藝術夥伴蒞臨，來自日、韓、英、德、瑞典、澳、加拿大、拉托維亞等國際表演工作者紛紛再來到高雄演出，讓表演藝術可以接續回到疫情前的開敞流動，截至 6 月底參與人數約 65,000 人次。

(1) 2023 春藝小劇場徵件計畫

入選團隊盜火劇團《哨船街漂流回憶錄》、許程歲製作舞團《柚子鬼》、嗜劇場《抓住星星的野人阿爾迪》Together 2.0、不貳偶劇《尋找一個屬於我們的島》業於 112 年 4-5 月演出完成，觀眾人次近 1,000 人。

(2) 2023 環境舞蹈徵件計畫

入選團隊索拉舞蹈空間舞團《消逝的日常》、01 舞蹈製作《三種氣質》、希舞集聚舞蹈劇場《晨土上的塵光》、南台灣藝術舞蹈團《鳳儀新探》業於 112 年 4 月演出完成，觀眾人次約 3,040 人。

(3) 2023 春藝歌仔戲徵件計畫

入選團隊春美歌劇團《最後之舞》業於 112 年 6 月演出完成，觀眾人次約 1,975 人；薪傳歌仔戲劇團《望鄉之夜》、明華園天字戲劇團《長生戰紀》訂於 112 年 7 月演出。

2. 高雄正港小劇場

112年1-6月檔期申請，已辦理12檔，32場次，總計約3,330人次參與。

- (二)持續完善高雄市表演藝術花園資訊平台功能
「高雄市表演藝術花園」資訊平台於107年建置，以落實E化政府施政政策，112年上半年持續完善系統功能並規畫辦理網站改版及資料庫移轉更新。
- (三)補助表演藝術活動
一年三期定期補助，補助對象為本市各項展演活動、藝文團隊國內外文化交流巡演等，112年度第一期核定46件、第二期核定55件，第三期自6月1日至6月30日受理申請。
- (四)扶植傑出演藝團隊
配合文化部扶植高雄市傑出演藝團隊獎勵計畫，112年度共計6團入選，分別為：
 1. 音樂類2團：新古典室內樂團、高雄室內合唱團。
 2. 傳統戲曲類1團：明華園日字戲劇團。
 3. 現代戲劇類1團：豆子劇團。
 4. 跨領域類2團：兩兩製造聚團、索拉舞蹈空間舞團。
- (五)扶植街頭藝人
本市街頭藝人認證新制變革，為保障人民職業選擇自由，並提升街頭藝術推廣效益，形塑多元街頭展演風景，本市街頭藝人認證制度於110年起改為登記制，至112年6月30日止，共有2,031組認證街頭藝人。

四、文創產業與視覺藝術推展

- (一)建置流行音樂環境
 1. 元旦高流幸福式演唱會
112年1月1日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海風廣場舉辦「元旦高流幸福式」演唱會，首創跨年跨兩次，結合象徵海洋的浪漫藍色燈光秀及223秒大港花火，由黃子佼擔任主持人，演出陣容為林宥嘉、蘇慧倫、韋禮安、熊仔、羅時豐、9m88、蕭秉治、白安、TRASH、林宗興，活動現場計25萬人次參與，線上觀看計35萬人次。
 2. 爵對有春 Jazz Spring Show
112年1月27及28日(農曆春節初六、初七)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音浪塔中庭辦理「爵對有春 Jazz Spring Show」爵士音樂演出。為打破大眾對表演舞台及聆賞音樂的空間想像，高流首次將演出舞台搭設於音浪塔大廳，活動邀請 aDAN 薛詒丹、King Cake 紐奧良爵士樂團、享象爵士親子派對、徐崇育「自由之徑」五重奏、羅妍婷五重奏等5組演出團體，計吸引約5,000人次參與。
 3. 夜間加乘 VOL. 3 - 夜駁二派對 NEON LIGHTS ON
112年2至4月配合眾多國內外知名歌手至高雄辦理演唱會期間，晚間11點至隔天凌晨1點於駁二藝術特區(C8、C9中央廣場及

空橋)辦理「夜駁二派對 NEON LIGHTS ON」,邀請 Lighley & Swallow、Cookie、Ku Da Yeast & Afuro George、ILLPA & SamuelMie、民生電氣、MR. SKIN 賴皮、林貓王 & SLASHIE、四四拍唱片行共 14 組 DJ 參與演出,讓參與演唱會的民眾可以持續狂歡到深夜,帶動觀光與消費人潮,計吸引逾萬人蒞臨現場續攤共襄盛舉。

4. 2023 真愛秀·藍寶石大歌廳

112 年 5 月 13、14 日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海音館辦理「2023 真愛秀·藍寶石大歌廳」,為重現台灣娛樂產業奇蹟「藍寶石大歌廳」,邀請經典秀場歌手重現當年風華,並進行相關資料的爬梳整理,作為台灣娛樂史紀錄,傳承更多豐富的歷史記憶,邀請王彩樺及邵大倫擔任主持人,白冰冰、余天、葉瓊菱、康弘、黃西田、澎澎、張秀卿、羅時豐、林淑容、黃妃、西卿等人演出,共計 7,000 人次購票參與。

5. 流行音樂賞析人口培育

高雄流行音樂中心透過自辦或補助團隊至本地演出所需交通住宿費等方式,邀請藝人至 LIVE WAREHOUSE 演出。112 年 1 月至 6 月邀請黃耀明、美秀集團、隱分子、無妄合作社、法蘭、deca joins、魏嘉瑩、洪佩瑜、漂流出口、老王樂隊、吾橋有水、溫妮、草東沒有派對、吳青原等共 94 組國內外藝人團體辦理 51 場演出,計 30,993 人次觀賞。

6. 人才培育

(1) 高流系 | 產業工作大解密 | Let' s go! 搭乘諾亞方舟航向演唱會幕後世界!

112 年 3 月 25 日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 LIVE WAREHOUSE 大庫辦理「Let' s go! 搭乘諾亞方舟航向演唱會幕後世界!」講座,邀請業內五月天導演吳育璇及視覺統籌陳彥志,一同探討演唱會工業,計 200 人參與。

(2) 高流系 | 產業工作大解密 | 夢回經典,真愛無限 - 藍寶石的前世今生 VOL. 2

112 年 3 月 31 日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海音館大廳辦理「夢回經典,真愛無限 - 藍寶石的前世今生 VOL. 2」講座,邀請邵大倫、王彩樺、黃西田、張天宜導演,讓藍寶石藝人帶領聽眾重回當年秀場幕前幕後工作與秘辛,共計 150 人參與。

(3) 高流系 | 產業工作大解密 | 「幀」勿假的! 裝幀設計原來有那麼多眉角?!

112 年 5 月 24 日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 LIVE WAREHOUSE 大庫辦理「幀勿假的! 裝幀設計原來有那麼多眉角?!」講座,邀請葛萊美最佳唱片包裝設計獎得主李政瀚及于薇,探討裝幀設計的發想與巧思,及如何將作品完整呈現,共計 70 人參與。

(4) 高流系 | 超營養學分 VOL. 4 - 嘻遊歷險記 | 尋找 SSS 級葵花寶典 潛入嘻哈學者的記憶資料庫

112年6月28日於高雄流行音樂中心 LIVE WAREHOUSE 小庫辦理「尋找 SSS 級葵花寶典 潛入嘻哈學者的記憶資料庫」講座，邀請老莫及林浩立(a. k. a 林老師)一同分享嘻哈文化與台灣饒舌的演變史，暢談饒舌圈大小事，引導聽眾親近嘻哈饒舌音樂產業，計 50 人參與。

7. POP! POP! POP! 流行音樂互動展

111年3月1日「POP! POP! POP! 流行音樂互動展」於高流中心音浪塔開展，透過「全民策展」與「南方在地」2大概念出發，共設 7 大展區，分別為從後台出發、好歌共鳴、樂音流域、走入發聲現場、走入流行影像、在地音樂能量及美麗島旋律，更與知名鐵三角合作，提供最好的聲音品質，112年1-6月計 13,057 人次參與。

8. 音浪塔影音築港計畫

透過影音築港計畫，吸引影視音產業夥伴進駐，打造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成為培育人才、產業扶植串聯、發展在地影音特色目標之基地，更以「前店後廠」概念與海音館組成產業聚落。截至目前梯次已公告獲選品牌共計 11 家，包含新月映像、夢想動畫、海邊的卡夫卡等數家廠牌，並持續辦理徵件作業，預計近期再引入 1 至 3 家優質影視音品牌進駐。

9. 高流海豚快閃吧

因應 2022 年至 2023 聖誕跨年及元旦行幸福式演唱會系列活動，海豚步道商業空間、海音館吧台及音浪塔 1 樓共計 5 家快閃店進駐，海豚步道由海豚迪斯科、區塊城市咖啡、比爾比夫熱情森巴微醺館計 3 家進駐；海音館吧台由 LOBI 咖啡進駐，音浪塔 1 樓由 FANS CAFE 進駐，搭配節慶氛圍，豐富園區餐飲服務功能及用餐氛圍，提升高流中心多元特色風貌。

10. 2023 大港開唱

112年4月1日及2日辦理「2023 大港開唱」，活動場域橫跨駁二藝術特區、高雄流行音樂中心及高雄蓬萊碼頭，設置南霸天、女神龍等 10 大主題舞台，包含閃靈、珂拉琪、滅火器、鄭宜農、蔡秋鳳、邵大倫、生祥樂隊等近百組演出陣容，多元風格流行音樂輪番現場演出，亦結合市集、餐車、親子遊戲、現場創作等多元周邊活動，活動 2 日總計吸引約 12 萬人次參加。

11. 世運主場館大型演唱會(BlackPink、五月天)

112年3-4月韓國女子團體BlackPink及台灣天團五月天於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共辦理 6 場大型演唱會，本府基於推廣扶植流行音樂產業、促進藝文及觀光發展政策立場，提供交通維持規劃諮詢及人潮疏運等活動相關行政協助。演唱會共計吸引約 29 萬名歌迷參加，其中外縣市佔 5 成以上，經濟效益估逾 7.5 億元。

12. 2023-2024 南面而歌

為持續推廣台語創作與台語文書寫，鼓勵更多詞曲創作投入，續辦理「2023-2024 南面而歌-新世代台語歌創作徵件及出版獎

助活動」，透過階段性獎勵措施，扶植具南台灣鮮明意象的流行音樂，也將「新世代台語歌」形塑成南方獨特品牌。本案自 8 月 1 日開始徵件，將自徵得作品中評選 30 首作品給予獎金，再從 30 首作品中擇優 12 首交由專業製作人指導錄製合輯數位出版。

(二)紅毛港文化園區整建及營運計畫

112 年 1 月 22 至 26 日舉辦「2023 紅毛港歡樂行春趣」活動，安排老照片展、傳統文化體驗及俚語介紹、童玩體驗、闖關體驗，透過互動讓外界體會紅毛港聚落傳統文化，期間入園人數達 1 萬人次。112 年上半年總入園人數逾 7 萬人次，入園總人數達 185 萬人次。

(三)小林平埔族群文物館文化復振

1. 112 年 4 月 29-30 日首次舉辦 2 天「大武壠歌舞文化節暨『我就是』環境劇場」，由大滿舞團、部落耆老、小林國小，一起吟唱傳統古謠、乞雨儀式，今年首度擴大規模，活動主題「我就是」，除了以環境劇場向大眾傳達族人身分恢復的訊息，期望民眾能看見並認識大武壠。「祈雨」也是大武壠重要的傳統，以往在農曆 4 月 26 日之後，若仍雨水不足，為了讓農作物順利生長，族人會舉行祈雨儀式，期盼雨水和豐收。一系列精采活動包含草地音樂會、假日市集與手做文化體驗結合日光小林社區發展協會、小林社區發展協會、小愛小林社區發展協會等部落族人共同參與，兩日現場參與人數達 2,000 人次。
2. 「那瑪夏螢火蟲季推廣計畫」透過螢火蟲季，引客至小林文物館文化體驗，深入大武壠文化復振與保存，增加文物館使用率及來客數。活動內容包含小林平埔族群文物館導覽、大滿劇場—大武壠古謠分享與互動，文化體驗藤環鑰匙圈/魚筍/鼠殼粿、小林特色風味餐、那瑪夏區賞螢，活動期間為 112 年 3 月至 4 月底。

(四)公共藝術審議及設置推廣

112 年上半年召開 2 次審議大會、2 次審議會小組會議、及 7 次執行小組幹事會議，共審議 11 件設置計畫案、徵選結果報告書 2 件、設置完成報告書 6 件、及其他案件 25 件(繳入基金 22 件、拆除計畫 3 件、興辦機關代表異動 1 件)。

(五)補助視覺藝術活動

112 年第一、第二期申請補助案件，通過審查獲核定補助共計 98 件。

(六)協助館舍辦理文化部「112-113 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補助案執行

1. 配合博物館法公布施行，輔導公、私立博物館提升專業功能，促進博物館事業多元發展，並延續地方文化館計畫成效，落實文化平權，深耕在地文化。
2. 成立運籌團隊，輔導「112-113 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獲文化部補助館舍，計畫計有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

運籌機制 1 案、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提升計畫 8 案、整合協作平臺計畫 6 案，針對提案館舍進行訪視、提供營運方針與指導，深化文化館為高雄城市更具魅力之文化據點。

3. 發掘潛力館舍，輔導未獲文化部補助之館舍，協助其提案計畫之撰寫，並透過輔導作為，提升其後續申請補助之營運能力。
4. 輔導 112-113 年度參與補助計畫館舍進行次年度提案計畫修正，並針對潛力館舍進行 114-115 年度提案計畫撰擬。

(七) 推動社區營造

1. 辦理 112 年度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爭取文化部經費補助，辦理「公共治理-成立社區營造中心輔導團、區公所輔導與培力」、「世代前進-雄青社會創新行動方案、社造種子養成營」、「多元平權-多元社區營造點補助、社造人才培育」及「社會創新-永續發展指標 (SDGs) 行動-『高雄「食」在 go 海派』飲食文化行動」。112 年度共辦理 10 處推動社造工作進階型、基礎型區公所、22 處區級社造點、21 案社造點 (含社區社群組 12 案、雄青個人組 9 案) 之徵選審查、經費核定、計畫執行及輔導陪伴工作。

2. 輔導社區、地方文史團體辦理小型藝文活動

112 年持續輔導社區建立自主運作且永續經營之社區營造模式，輔導 44 處社區團隊成功辦理社區小型藝文活動計畫。

五、影視產業推動

(一) 拍片支援服務

1. 單一窗口協拍

提供從行政、勘景、場地和器材租借、演員徵選等全方位的支援服務。112 年度上半年共計 86 件協拍案件，包含：電影 12 部、電視劇 13 部、電視節目 19 部、廣告 12 支、紀錄片 1 部、短片 20 部、音樂 MV 4 支、學生畢業製作短片 4 部、其他 1 部。

112 年度上半年經前期場景尋找及行政協助後，確實於高雄取景拍攝的劇組共計 78 組，占全部協拍案件數量的 90.7%。

2. 住宿補助

依據「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協助影視業者拍攝影片住宿補助試辦計畫」補助業者拍片住宿經費，112 年度上半年共核定 13 件住宿補助案，包含電影 3 部、電視劇 3 部、短片 7 部，目前有 11 部完成於高雄之拍攝工作並結案撥款。

(二) 電影、影集製作投資補助

1. 電影製作投資補助

為鼓勵電影長片製作，文化局與高雄市電影館合作辦理，由電影館公開徵求與本市有具體關聯性或具有足以辨識本市特色之城市意象的電影製作企劃，並以「高雄人」名義共同出品。112 年徵件計畫自 112 年 3 月 27 日起至同年 5 月 31 日辦理，共徵得 20 件，於 6 月 26 日完成初審選出 13 件，於 7 月 20 日完成複審會議。

2. 影集製作投資補助

為鼓勵影視製作者創作屬於高雄味的劇集作品，文化局與高雄市電影館合作辦理「高雄劇」影集製作投資(試辦)計畫。110年推動迄今共錄取9部影集企劃，其中2部影集《鹽水大飯店》、《聽海湧》已於112年2月開拍、同年4月殺青，其餘案件前置籌備中。112年徵件計畫將於9月至11月辦理。

(三)扶植原創劇本創作

1. 台灣華文原創故事編劇駐市計畫

持續辦理第十屆台灣華文駐市編劇計畫，以獎助與扶植並進的方式，鼓勵編劇劇本創作，第十屆共徵得121件劇本企劃，經112年3月8日複審會議，由外聘專家委員選出6件獎助作品，已順利完成簽約，受獎助者須於期程內按階段繳交企劃，第二期創作經112年7月15日審查皆通過，刻正進行第三期創作。

2. 影像故事設計師-南方編劇培育工作坊進階班

為延續111年8月6日至112年2月11日辦理「影像故事設計師—南方編劇培育工作坊」入門課的學習成效，輔導南部編劇人才接受完整系統化之劇本創作培訓，介紹實用的編劇核心概念，特以完成劇本為目標，於112年7月5日至同年12月23日期間開設進階班課程，以半年為一期課程，包含20堂課程及1場實戰練習之劇本企畫發表會。

(四)辦理影視行銷活動

為推動國片市場，協助影片行銷宣傳，舉辦特映會、首映會等媒體行銷活動或利用本府文化局相關通路推廣行銷。112年度上半年辦理電影《悲情城市》包場活動計6場，邀請莘莘學子及青年文創工作者觀影，以推廣人權理念，並期盼人權意識扎根，促進文化藝術活動，扮演人權推動之協力角色。

(五)公視台語台南部中心啟用

公視台語台南部中心除進駐本市圖書館總館小劇場，結合場域既有設備整頓成為專業攝影棚，並於總圖旁二期文創會館打造新聞棚及辦公區。公視於112年6月3日在南部中心節目攝影棚舉辦啟用記者會，行政院、文化部、市府長官、立委與地方民代盛情參與，影視產業、藝文劇團、台文及傳播媒體界學者專家亦到場慶賀，未來南部中心將接高雄地氣產製優質作品，並吸引專業產業人才群聚，並提高南部媒體聲量。

六、駁二營運推動

(一)駁二共創1號及2號基地

利用原台灣糖業公司辦公大樓，打造為駁二共創1號基地，邀請文化創意人才與企業進駐，除62間獨立辦公空間供出租外，並規劃多功能展演講座空間2處、會議室2處、與休息空間1處，現已進駐團隊共42家。

另為健全文創聚落，完成駁二特區倉庫群最後一塊拼圖，故向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承租「一銀高雄倉庫」(高雄市鹽埕區必信街

105 號)，作為品牌進駐及文創工作者進駐 2 號基地。該空間集結攝影棚、多功能講座空間、文創店家進駐、設計產業辦公室及 Coworking Space、延續駁二共創基地的共生、共享、共育精神，共創高雄設計城市新面貌。文創店家已招募當代藝廊、藝術選品、餐飲進駐；設計產業辦公室已招募視覺設計(永真急制)、建築設計(伍偉廷建築事務所)，以及持續招募影像動畫、展覽策畫、流行設計等設計產業，匯聚各領域設計師在高雄深耕，激盪更多設計文創火花。

(二) 文創夥伴進駐駁二

駁二藝術特區目前共有下列 42 家文創夥伴進駐：

1. 大勇倉庫群(5 家)：in89 駁二電影院、兔將創意影業、誠品書店駁二店、PINWAY、HOSETEE。
2. 蓬萊倉庫群(3 家)：哈瑪星台灣鐵道館、AR 體驗空間、HOMIE 紅瀾餐酒咖啡館。
3. 大義倉庫群(34 家)：趣活 in STAGE 駁二設計師概念倉庫、有酒窩的 lulu 貓雜貨鋪、典藏駁二餐廳、禮拜文房具、典像濕版攝影工藝、BANANA 音樂館、原駁館、Lab 駁二、Wooderful life 木育森林、CLAYWAY 銀黏土製造所、大潮、Hsiu 繡、Yufang 手作革物、繭裹子、夏天藝術車庫、隨囍髮廊、NOW & THEN by NYBC、微熱山丘、言成金工坊、派奇尼義式冰淇淋、山口藝廊、VR 體感劇院、LIVE WAREHOUSE、細酌牛飲餐酒館、邁斯列日咖啡、NANO HERO 手繪創作、是曾相識(藝文酒吧)、伊日好物 YIRI GOODS、泊·月白 生活茶感、承緯計畫有限公司 SPPP、路人咖啡、島上花事、SEIC 電動車、THE D。

(三) 文創人才駐市計畫進駐駁二

自 2014 年 4 月收件以來至 2023 年 6 月底，累積申請數量共 449 件，評選出 74 位創作者進駐。

(四) 駁二藝術家進駐計畫

本計畫規劃長達 3 個月的國際驻村計畫，提供國內外藝術家創作空間、資源及協助，讓藝術家專心創作、體察當地文化歷史的支援，更為駁二帶來更多藝術創作能量，並透過和國際專業機構簽訂交流計畫，提升駁二藝術特區在國際上的藝文能見度，進而展現高雄的藝文能量。自 2014 年 5 月收件至 2023 年 6 月底，累積近 1,688 組藝術家申請，192 組(211 位)進駐創作。

(五) 「駁二好店-厚禮數」

為提升進駐夥伴營運效益並響應政府普發現金、成年禮金等，自 112 年 5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特別辦理民眾至園區店家當日消費滿額享現折、抽獎等促銷方案。結合駁二店家共同帶動消費，以「駁二店家-厚禮數」為主題，期待在後疫情時代為店家營運帶來更多幫助。

(六) 駁二藝術特區展演活動

1. 「您好，歡迎光臨 Hotel YOLO」

2022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3 年 5 月 1 日於 C5 當代館辦理，展覽以旅館作為闡述展覽的載體，將空間分成 3 大區域規劃，接待

大廳、小酒館及客房，邀請 9 位藝術家參展，透過作品分別帶出「相遇、時間與空間、存在與缺席、科技、生命及人生態度」等議題的討論，期待民眾透過遊走觀賞的體驗過程，慢慢看、慢慢想、慢慢認識、慢慢回憶，得以在旅途過程中找到回應自身的感動，喚起在這段或停滯或忙碌生活中，那被遺忘已久的身體感受，以及勇敢做自己的勇氣。展覽共計 4,145 人次購票入場。

2. 「這。不會考 3—動漫怪物學」

2022 年 9 月 9 日至 2023 年 4 月 5 日於 C7 當代館辦理，「這。不會考 3—動漫怪物學」以「人造怪物」為主題，空間分為「機械仿生怪物」、「擬態 A. I. 怪物」、「變種怪物」和「誰是怪物？」4 大展區，聚焦在角色設計和塑造，探討怪物背後的議題，思考科技所衍生的影響和衝擊，展覽共計 11,351 人次購票入場。

3. 「2023 青春設計節」

展期自 2023 年 5 月 12 至 15 日，青春設計節是南部地區設計相關學生參展的重要發表舞台，今年特別邀請 IF OFFICE 為青春設計節量身打造全新品牌識別與年度主視覺！期待在既有思維下年輕設計師的創造力可以突破界線創造更多可能性。今年匯聚 28 所學校、54 系所，共 848 件作品報名競賽，創意設計競賽總獎金 177 萬，共吸引 53,256 人參觀入場。

4. 「2023 青春設計節國際主題展—青春乒乓社：用設計接招」

展期自 2023 年 5 月 11 至 28 日，設計是什麼？設計思考如何改變我們的生活並且創造價值？在 AI 科技大爆發的時代，任何事物都可能被取代，唯有人靈活的思考和觀點無法被模擬。此次展覽邀請了致力於設計思考與創新思考的日本設計師太刀川英輔、高田唯，與 4 位旅日台灣設計師，透過國際設計觀點，以「乒乓」建構出不同的思考模式，打開思考的更多可能性並別策劃三大展區：乒乓解析、乒乓實戰、乒乓對決。展覽共計吸引 2,238 人次入場。

5. 「人生紀念品」

2023 年 6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2 日於 C5 當代館辦理，「人生紀念品」展覽邀請各領域設計師重新詮釋自身或受訪者的人生故事，透過設計手法將故事濃縮淬煉成一件件紀念品，引領觀者從設計作品中品味各種人生故事的酸甜滋味，展覽也邀請知名設計師及文字工作者分享影響他們人生的重要紀念品，期待民眾從第三者角度閱讀他人故事的同時，也回想起一些人生值得紀念的片段，讓記憶中的故事因為展覽有新一層的體會及滋味。展覽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共計 10,435 人次購票入場

6. 「他是誰？—動漫女子寫真展」

2023 年 5 月 2 日至 10 月 10 日於 C7 當代館辦理，「動漫女子寫真展」以女性肖像為主題，聚焦在 8 部動漫作品中的女性故事，各自擁有不同的面貌和人生，而角色背後的創作者女性？男

性？或由女性和男性所共同創作？展出的作品靈感汲取自作者的生活，儘管是虛構的角色，畫格隱含作者的思緒和記憶等，如同自畫像般，可窺見作者的自我投射和他所處的社會樣貌。展覽將透過了解創作者和畫筆下的角色連結，讓參觀者想像故事背後的「他是誰？」，發現隱藏在角色背後的漫畫家。展覽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共計 4,852 人次購票入場。

七、高雄文化中心、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及岡山文化中心營運管理

(一) 展演場域服務人力支援

包含文化中心 7 個展覽館、至善廳、至德堂和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藝廳、大廳音樂會、劇場導覽、音樂館和戶外廣場及岡山文化中心演藝廳、展覽室等各個場域展演活動之前台服務。

(二) 演藝廳服務管理

受理至德堂、至善廳、音樂館、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岡山文化中心演藝廳檔期申請。112 年 1-6 月於至德堂演出 65 場(52,814 人次)、至善廳演出 41 場(10,413 人次)、音樂館演出 38 場(5,089 人次)、大東演藝廳演出 52 場(25,500 人次)、岡山文化中心演藝廳演出 29 場(11,900 人次)，總計 10 萬 5,716 人次觀賞。

(三) 展覽業務

112 年 1-6 月文化中心 7 個展覽館合計展出 88 檔，參觀人次共 14 萬 6,905 人；岡山文化中心展覽室辦理 9 檔展覽，參觀人次共計 20,593 人。主辦或合辦之展覽包括：

1. 「至美軒美術展」安排 11 個畫會展出，參觀人次共計 1 萬 345 人。
2. 「打開畫匣子—美術在高雄」展覽活動於雅軒辦理 13 檔展覽，參觀人次共計 2 萬 630 人。
3. 「2023 青春美展」自 112 年 4 月 14 日起至 6 月 20 日止，於高雄市文化中心展出，共 17 校 20 個系所參展，參觀人次共計 4 萬 491 人。
4. 「詠 留情—陳甲上創作回顧展」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以高雄前輩藝術家陳甲上(1933-2023)的創作人生觀「到處留情」作為核心概念策辦，並由高雄市立美術館規劃展覽《詠 留情—陳甲上創作回顧展》，精選 45 件透明水彩及壓克力水彩畫經典作品，以呈現藝術家畫作、影音紀錄片、創作歷程物件與文史檔案等全方位的藝術表現，展現文化傳承的精神。本展自 112 年 4 月 15 日起至 5 月 7 日止於高雄市文化中心至美軒展出，計 2,362 參觀人次。

(四) 藝文推廣活動

1.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藝廳大廳音樂會及戶外演出

大廳音樂會 112 年 1-6 月演出場次計 25 場 5,550 人次觀賞，假日戶外藝文演出計 22 場 8,400 人次觀賞、園區戶外活動計 3 場 625 人次參加。

2. 大東劇場導覽服務及專題講座

112年1-6月共計辦理11場導覽服務、305人參與；大東藝文教室舉辦201場研習活動、4,923人參與；演講廳舉辦83場專題講座、9,941人參加。

3. 岡山文化中心講座及藝文研習

112年1-6月岡山文化中心演講廳共舉辦56場活動、計5,821人參加；開設2期藝文研習班，共計2,838人次參與。

4. 文化中心市民藝術大道假日藝術市集

112年1-6月舉辦57場，約有3,627攤次參與。

5. 戶外廣場及前廳活動

文化中心廣場活動7場，逾4萬5,800人次觀賞。

八、新建工程推動

(一) 推動「高雄市舊市議會」公辦都市更新作業

以保存歷史建築為前提，以公辦都更模式進行高雄市舊市議會活化作業。都更案於112年3月8日完成評選，評定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最優申請人，續辦都更案履約執行作業。

(二) 辦理「文化中心環境改善升級計畫」

1. 「大東視覺藝術棟共創基地空間改善工程」

以現有藝文參與量能為基礎，將大東文化藝術中心視覺藝術棟整修為藝術共創基地，結合所有創作者參與空間的共創價值，使設計平台更多元及共享；同時建構出無形的設計網絡，連接創作者之間的發想創意並構築完整的設計資源及文創聚落。本計畫以打造文創產業之共同工作空間，包括有行政辦公、會議討論、休憩交流、展演發表等空間設備提升，目前完成統包工程招標，刻辦理規劃設計中，預計112年10月開工。

2. 「岡山文化中心行政棟北面外牆及廣場鋪面整建升級工程」

岡山文化中心園區係岡山地區重要文化地標，本工程為升級場館老舊建築物安全、美觀、無障礙的公共藝文休閒場域，工程內容包括北側立面外牆整體防水改善、電氣相關設施增加柵欄美化、廣場鋪面統整規劃等環境改善，工程於112年2月開工，預計112年9月竣工。

3. 「112年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戶外薄膜維護保養勞務採購案」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戶外薄膜設施常年受日曬雨淋，需定期維護保養，將進行薄膜桁架下方、鋼圈及消防喇叭箱除鏽及防鏽作業。本案112年7月決標，112年8月開工、預計11月竣工。

(三) 辦理「駁二藝術特區場域整建修繕工程」

駁二藝術特區位於高雄港北岸，園區內主要為日治時期倉庫群老舊建築物，因臨港易受鹽害侵蝕，面臨環境設施及設備老舊須修繕。為提升園區服務，讓民眾有舒適觀展空間、友善安全環境及升級設備節能減碳，爰辦理：

1. 「駁二藝術特區一銀倉庫整修工程」

為賡續推動文創聚落，提升藝文產能，將第一銀行高雄倉庫納入駁二營運範圍，爰就室內空間規劃進行開口門窗、消防、機

電、空調、地坪改善等工項工程施作，工程於 112 年 4 月竣工。

(四) 辦理眷村及重要場域改善工程

1. 「黃埔新村西側房舍修繕工程」

111 年辦理修繕鳳山黃埔新村共 15 間房舍，包含屋頂修復、門窗更新、牆面檢修、地板更新、恢復水電、樹木修枝等工程，於 112 年 4 月完成 6 間房舍，目前辦理驗收程序中；其餘 9 間預計 112 年 9 月完成。另 111 年本局再爭取文化部補助經費持續修繕黃埔新村西側房舍，辦理 5 間房舍修繕，工程於 112 年 2 月開工，預計 113 年 5 月竣工。

2. 「黃埔新村西一巷停車場預定地拆除及整地工程」

目前黃埔新村已聚集相當數量愛好眷村人士進駐，未來國防部亦規劃成為國家級眷村文化園區，停車空間需求日益增加，爰將停車場範圍之增建物拆除並進行整地，包括地坪刨除、雜草植栽與圍牆清除、地面整平、改善排水系統、新設水電、照明管線等工程，工程於 112 年 3 月竣工。

3. 「左營舊城勝利路空中馬道串接(見城之道)工程」

本案為推動再造歷史現場「左營舊城見城計畫」計畫之一，為重現舊城之人文地景，利用設施串接東門段場域、龜山蓮池潭段殘蹟以及北門段城牆，讓舊城場域更趨完整，建構歷史文化路徑，彰顯文化資產價值，並適度活化公共空間，讓參觀者能以更多的面向參覽左營舊城。本工程包含鋼構人行橋(見城之道)、景觀植栽鋪面、戶外照明及停車場鋪面更新等，工程於 112 年 3 月竣工。

4. 「見城之道-南門廣場營造與東門銜接工程」

本計畫為見城之道第二期工程，第一部分連接已完成之第一期工程步道至東門城牆段，第二部分連結東門城牆段尾端至南門城門座，一方面彰顯文化資產價值，再者適度活化公共空間，讓參觀者能以更多的面向參覽左營舊城，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已於 112 年 6 月公告上網。

5. 「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全區基礎設施工程」

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為國定古蹟，是日本海軍三大無線電信所之一，具東亞無線電史重要角色，除大多數軍事設施均保存完好外，北側鳳山新村與周邊原有之工協新村、海光四村、莒光三村、慈暉新村與憲光八村等形成鳳山地區最廣大眷村群，具有五種不同時期及類型的眷村型態，獨具特色。本案係針對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全區約 8.2 公頃範圍內進行基礎設施工程，除補強整修西側兵舍作為全區機房設備室外，另進行全區排水系統改善與電氣、弱電、給水、排水及消防等五大系統管道建置。期未來國定古蹟再利用規畫願景將朝向園區文史策展、電信產業園區示範基地、人權博物館、軍事文化公園及眷村文化展示等主題規劃為多元文化園區，已於 112 年 4 月開工。

6. 「高雄市鳳山歷史城鎮風貌及創生(行城漫旅)綠環境改善工程」
係為改善鳳山區生明社區及黃埔新村西側周邊環境，並整合鳳山歷史城鎮公共空間，以改善臨岸文化景觀生態廊道之地景風貌，提升地方水綠環境的生活空間品質，工程預計 112 年 8 月開工，12 月竣工。
7. 「生態藝術體驗場工程」
基於恢復水文紋理、地景修護、生態復育及城市縫合等架構，並在蓮池潭引水補注內惟埤之契機下，利用內惟埤的西側場域及帶狀空間，規劃設置本生態藝術體驗場工程，期以都市降溫、形塑都會區內生態環境景觀，重現歷史水道意象，結合園區生態、藝術、教育等特質，創造全齡/青少年/親子皆適合的藝術休憩場域。本工程案於 112 年 7 月開工，預計 113 年 3 月竣工。

拾玖、交 通

拾玖、交 通

一、運輸規劃

(一) 高快速道路路網規劃

1. 國道七號高雄路段計畫

建設計畫已奉行政院 112 年 3 月 23 日核定；高速公路局刻正進行工程設計及用地取得前置作業，預計 112 年 8 月提出路權圖、112 年 9 月召開公聽會，於 115 年初動工，預計 119 年 6 月份完工。

2. 第二過港隧道

過港隧道使用壽年將於 123 年屆滿。延壽工程進行中，預計延長壽年至 138 年。本府交通局刻研議漁港路與擴建路二路廊之匝道、引道等工程設計及與輕軌共構可行性，另將配合檢討各路廊連接旗津區內道路容量限制及提出配套改善建議，112 年 7 月提出規劃成果。

3. 國道 1 號岡山第二交流道

建設計畫已奉行政院 110 年 5 月 7 日核定，高速公路局正辦理規劃設計作業中，預計 114 年動工，117 年完工。

4. 高屏第二東西向快速道路及國道 1 號增設八德二路交流道

本案正辦理綜合規劃審查及第一階段環評，預計 110-115 年完成二階段環評後，提報建設計畫核定後辦理設計、用地取得及施工等作業，預定 122 年完工。

5. 橋頭科學園區聯外交通路網

(1)短期：友情路拓寬部分 110 年 8 月通車。60 米寬 1-2 道路預計 112 年底完工。50 米寬大遠路 111 年 9 月 30 開工，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2)中長期：新增 3 座橋涵(配合 1-1、1-2、1-3 道路)及增設橋科匝道及連絡道工程，將採一次施工，分階段完成方式辦理，橋涵預計於 115 年 5 月完工，橋科聯絡道則預計於 117 年 4 月完工。

(3)另高鐵橋下道路(台 39)由阿蓮至仁武路段延伸段部分，公路總局刻正辦理台 39 線(高鐵橋下道路)可行性研究。台 39(高鐵橋下道路)延伸線優先路段(186 至 1-2 計畫道路)，設計、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施工及暫為管養由本府負責。若採變更都市計畫及非都土地同步進行方式，預計可於 115 年中完工。

6. 新台 17 線

新台 17 線南段主要計畫變更案業經 112 年 5 月 2 日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預定 112 年底完成設計、113 年初發包施工、目標 115 年底通車。

(二) 道路交通安全精進作為

1. 為提升用路安全，減少事故發生，配合行政院「112 年道安精進作為」，擬定 A1 與 A2 事故減量計畫，從工程、教育、執法等面向，持續針對本市事故特性研擬改善策略及推動施行。

2. 相關改善作為簡述如下：

(1) 轉向分流改善

- ① 路口上游處加畫分流式標線，提前預告用路人調整行車動線，112 年上半年完成鼓山區中華二路/環河街、仁武區鳳仁路/成功路口等 7 處分流式指向線。
- ② 增設路口號誌左轉保護時相，112 年上半年完成大中/自由、五甲/臨海等 59 處路口號誌早開遲閉時相運作，及明誠/美術東二等 10 處路口雙左轉保護專用。
- ③ 設置路段左右轉附加車道，112 年上半年完成小港區山明路與北林路、三民區建國一路/和平一路口等 11 處路口設置左轉偏心車道及左、右轉專用道。
- ④ T 字路口開放機車直接左轉及設置機車左轉專用道，並於號誌化路口劃設機慢車停等區，112 年上半年共完成鼓山區九如四路/建榮街、苓雅區中正一路/凱旋一路等 22 處。

(2) 社區設置交通寧靜區

112 年上半年已完成仁武區仁武里、赤山里等 7 處交通工程改善措施，營造整體「鄰里生活巷道」的人車安全通行環境。

(3) 號誌時制管理

- ① 行人保護時相設計，112 年上半年計完成 69 處路口行人專用時相設置(含學校周邊 20 處)及 62 處路口行人早開時相設定(含學校周邊 11 處)。
- ② 增加全紅秒數提升清道時間，112 年上半年已完成 235 處路口全紅秒數延長調整。

(4) 速度管理

- ① 繪設楔形標線，112 年上半年已完成鳳山區文衡路 308 號旁路口、復華一街/頂新一街、過埤路/過埤路 603 巷等 38 處。
- ② 非號誌化路口增劃停、讓、慢及標誌以警示用路人降速進入路口。112 年上半年已完成苓雅區中山二路/三多四路、左營區左營大路/左營大路 419 巷等 38 處。
- ③ 路段車道瘦身，配合工務局銑刨路段提供改善意見，已完成 6 條路段改善。

(5) 強化號誌供電韌性

112 年上半年路口號誌不斷電系統已建置至 167 處，配合輕軌二階段路口通車陸續安裝，達到擴增至 200 處路口之目標。

(6) 行人號誌辨識優化

檢討設置放大型行人專用號誌，112 年上半年已完成 18 處路口放大型行人燈設置。

(三) 交通疏導計畫

1. 傳統節慶連假交通疏導計畫
 - (1)今年因疫情解封，大量人潮湧入高雄過節，針對各景點及交通重要節點，指標牌面、動線管制規劃、停車場規劃、易壅塞路口(段)請該管單位及員警加強指揮疏導、行人徒步區規劃等。
 - (2)壅塞時間預測與提早部署警力疏導。透過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預測1-2小時後的壅塞路況，與交通大隊線上警力通力合作，超前部署疏導車流。另透過各管道(網站、媒體、報紙等)加強宣導各項交通疏導措施。
 - (3)規劃「捷運+接駁公車」的旅遊路線，鼓勵民眾多使用399通勤月票搭乘公共運輸出遊，省錢、便利免塞車。
2. 大型活動及演唱會交通疏導計畫
 - (1)高雄蓮潭燈會期間，管制蓮池潭周邊道路設置行人徒步區，熱門日則擴大交管範圍，並設置臨時機車停車場，同時每日闢駛捷運左營站自燈會現場301蓮潭公車接駁，也協調台鐵加密班次，增停左營站、美術館站。每日均11時30分前完成疏散。
 - (2)本市於3、4兩個月分別於世運主場館6場、巨蛋10場及駁二1場演唱會，因場域周邊交通管制、交通量較大，除宣導「多搭車、多走路、不開車」的策略，同時透過智慧交通系統監控，搭配電信公司CVP信令資訊，調度高鐵、台鐵、捷運與接駁車的搭乘人潮預估與流暢度，將散場疏運時間縮短至1小時。

二、停車場興建與管理

- (一) 興建路外公有停車場，並持續輔導廠商提升工程品質
 1. 112年上半年完成新建3處平面路外停車場，計新增小型車48格及機車24格停車位，紓緩熱點地區停車需求。並完成改暨整建既有停車場2處，提供優質停車環境。另有6場採素地委外供闢建經營停車場者，目前正在建置中，預計112年底前開放營運，屆時可再增加約小型車270格停車位。
 2. 興建公有立體停車場
 - (1)高雄高工附設立體停車場
為地上5層立體停車場，業於111年5月動工，預計112年底完工開放，可提供約小型車470格及機車171格。
 - (2)漢民公園地下停車場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預計規劃興建地下2層停車場。目前已著手進行專案管理(含監造)勞務委外，完工約可提供小型車350格。
- (二) 引進民間資金參與興建多目標使用立體停車場
 1. 推動標的及履約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 (1)凹子底停車場BOT案

- ① 於 107 年 4 月 26 日完成簽約、110 年 1 月 26 日申報開工後，112 年上半年期間完成地下室開挖。
 - ② 公共停車場部分可提供 600 格小型車、1,100 格機車及 40 格自行車停車空間，另再引進本府辦公空間(575 坪)、商場、餐廳及一般事務所作為附屬事業。契約期間(50 年)預期可為本市帶來約 35 億元等經濟效益。
- (2) 孟子停車場 BOT 案
- ① 於 109 年 5 月 14 日完成簽約後，111 年上半年期間取得建照、申報開工，預計於 112 年底完工。
 - ② 公共停車場部分約可提供 82 格小型車、78 格機車及 24 格自行車停車空間，另預計引進金融服務業及商務辦公空間等作為附屬事業。契約期間(50 年)預期可為本市帶來約 2 億元等經濟效益。
- (3) 國泰青年停車場 BOT 案
- 已有民間廠商提出申請，預計於 113 年第一季完成招商簽約，將大幅增加當地公共停車供給、創造就業機會及增加政府收入等效益。
- (三) 輔導民間利用閒置空地或住商大樓停車空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及利用學校空間於課後時間作公共停車場使用
1. 已輔導 19 所學校釋出校園停車空間，計提供 35 格大型車、1,591 格小型車及 26 格機車位，供公眾停車。
 2. 目前已有 15 處商辦及 4 處住宅大樓釋出附設停車空間，計提供 1,398 格小型車位及 100 格機車位，供公眾使用。
 3. 112 年上半年核發 44 場民營路外公共停車場登記證，新增大型車 14 格、小型車 2,113 格及機車 490 格停車位。全市有效設立登記之民營路外公共停車場共計 1,038 場，可提供大型車 4,504 格、小型車 79,399 格及機車 22,584 格停車位。
- (四) 全市民營停車場資訊介接
- 全市合法民營停車場中具計時或計次收費標準且具自動管制設備者已有 217 場完成介接，以供用路人至交通局公有停車場服務資訊網(網址 <https://kpp.tbkc.gov.tw>)查詢。
- (五) 閒置停車場用地多元開發活化出租供建置太陽光電停車場
- 目前已成 3 場閒置停車場用地活化標租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案。
- (六) 停車收費管理
1. 汽車停車收費管理
 - (1) 本市至 112 年 6 月底路邊及公有路外平面停車場合計有停車格位 71,240 格，其中納入收費管理者約 80%。
 - (2) 路外立體停車場共 24 場，其中鹽埕、興達港、福山等 20 場皆已委託民間經營。112 年 1 至 6 月收入合計 6,364 萬 9,101 元。
 2. 機車停車收費管理

瑞豐夜市、新堀江、高雄火車站、三多商圈、十全商圈、成功二路(輕軌西側)、新光停車場及駁二特區機車停車格納入收費

管理,112年1至6月機車停車費收入共計1,410萬1,305元。

3. 路邊停車收費委外開單作業

為維持停車場作業基金永續經營,辦理路邊停車開單勞務委外,112年上半年委外開單金額4億1,205萬2,796元,佔本市總開單金額81.4%。

(七) 實施機車退出人行道措施

112年1至6月計有正義路、大順一路等路段辦理中,目前已累計九如路、三多路、華夏路及七賢路等56路段實施機車退出人行道。

(八) 路邊停車費多元繳費服務,提升行動支付使用率

1. 全國四大超商及家樂福等代收費處,112年上半年代收金額計2億6,069萬1,065元。

2. 電信及金融機構於112年上半年代收路邊停車費1億3,641萬5,597元。

3. 全國繳費網於112年上半年代收路邊停車費578萬567元。

4. 智慧停車代收(高雄軟體科學園區及澄清湖周邊)於112年1至6月代收路邊停車費189萬7,449元。

5. 第三方支付APP於112年上半年代收路邊停車費9,405萬1,251元。

(九) 提供手機簡訊通知路邊停車未繳費、違停車輛被拖吊訊息服務

1. 簡訊通知未繳費服務措施,112年上半年計發出41,834通簡訊通知。

2. 簡訊通知違停車輛已被拖吊訊息服務,112年上半年計發出769通簡訊通知。

(十) 公私協力營造友善停車環境

賡續推動路外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引進民間創新智慧停車服務,截至112年6月計有20場立體停車場及173場平面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

(十一) 公有停車場建置太陽能光電設施

以立體停車場屋頂空間及偏郊,人口少、低使用率、低植栽數、低建物遮蔽、非臨時借用且無特別發展規劃之平面停車場為設置太陽能光電設施標的,至112年上半年完成6場停車場建置作業。

三、公共運輸督導管理

(一) 111年新冠肺炎疫情逐漸趨緩後,配合民眾通勤通學需求,加密20條幹線公車班次,平日尖峰時段10-15分班距。新闢紅62公車「仁武凹子底」路線,紅62公車自111年9月1日起以全新電動低地板公車營運,沿線行經榮總、捷運生態園區、巨蛋、凹子底等站,滿足民眾從仁武到北高雄的交通需求。

(二) MaaS (Mobility as a Service) 交通行動服務計畫

MaaS計畫提升高雄市公共運具(捷運、公車、輕軌、渡輪)服務品質,整合多元運具提供民眾便捷、可靠、穩定的運輸服務。自111年8月1日起,推出全國首創MeN Go QR月票服務。配合行政

院「促進公共運輸使用方案」及 TPASS 通勤月票推動計畫，112 年 4 月 27 日搶先全國推出高雄市區 399 通勤月票，並於 112 年 7 月 1 日推出南高屏 999 月票服務，大幅減輕通勤族負擔並促進南部生活圈更密切聯繫與發展，響應節能減碳綠生活。

1. 「高雄市區 399 通勤月票」自 4 月 27 日於 MeNGo 平台開賣後，月票銷售量單月成長超過 3 倍，推行成效顯著。
2. 高雄同時響應政策加碼，MeN Go 系統主動計算減碳量，每年累計減碳量達 6 噸可獲得免費 1 個月月票優惠。
3. MeNGo 交通卡至今會員數超過 10 萬 9 千人，累計售出超過 46 萬 3 千張，使用次數超過 2 千萬人次，會員數量及銷售數量持續增加。

(三) 公車永續幸福計畫

公車進校園接駁服務，由原樹德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中山大學等 8 所，新增高苑工商、普門中學及天皇學院 3 所學校路線。經統計 112 年 1-6 月底運量 217,619 人次，相較 111 年同期 178,885 人次，增幅 21.65%，另 112 年 1-6 月學生交通事故件數 52 件，相較 111 年同期 68 件，降幅達 23.5%。

(四) 公車式小黃縫合城鄉交通間隙

1. 截至 112 年 6 月服務路線達 61 條，涵蓋 33 個行政區，111 年累積運量達 153,241 人次，日均量 459 人次，在滿足乘客搭乘需求下，不僅減輕市府財政負擔，更提供民眾公車票價，計程車服務品質。
2. 結合義大醫院快速通關，分別於桃源區、那瑪夏區及茂林區推出預約轉診就醫交通接送服務。112 年 7 月杉林大愛園區推出往返桃源部落交通接送服務，提供原民區民眾更便利直達就醫及往返兩地部落交通服務。
3. 111 年 1 月 7 日於美濃生活圈正式推出幸福共享高雄 GO，以創新的「在地人服務在地人」及「公民參與式服務建構」模式，透過企業社會責任 CSR 的挹注及在地營運組織，建構預約共享交通服務，計畫獲衛福部頒發「111 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創新獎」。111 年 11 月 18 日擴大服務至杉林區，截至 112 年 6 月服務 11,553 班次、35,516 人次。

(五) 舒適友善之通用運輸環境

1. 為提升公車服務品質、建立無障礙友善運輸環境，目前已有 678 輛低地板及無障礙公車營運於行經醫院及身心障礙特殊教育學校等路線。
2. 本府交通局陸續接獲各界捐贈復康巴士，車隊規模達 156 輛，提供身心障礙人士更安全便捷的運輸服務。截至 112 年 6 月，復康巴士共提供 140,152 趟次服務，服務 234,949 人次。

(六) 爭取交通部補助辦理公共運輸計畫

為提高搭乘公車舒適及安全，建構優良候車環境，本市積極爭取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補助經費，111 年公運計畫共獲核定 22 案，補助 2 億 1,465 萬 878 元。

(七) 持續推動綠能電動公車

1. 截至112年6月底，本市共有電動公車259輛(總車輛數921，電車比例28%)，港都客運130輛、南台灣客運39輛、漢程客運72輛、高雄客運18輛；另已打造中尚未交車計有51輛，漢程客運20輛、港都客運15輛、高雄客運16輛，預計交車後電動公車可達33.6%，比例持續維持六都第一。
2. 引進新世代都會智能電動巴士 MODEL T，全車採對稱、簡約風格造型設計，並領全台之先搭載內輪差警示，集安全性、高續航力、高科技於一體。目前已有15輛投入營運，分別服務於60覺民幹線、橋11、橋12、97、E04、224等重要公車路線。

四、運輸監理

(一) 捷運監理

高捷公司針對各種族群規劃多元之主題體驗活動，行銷多元且活潑，翻轉高雄捷運營運績效。112年1-6月平均日運量為14.91萬人次，同時因疫情解封及本市399通勤月票上路，較111年度同期日運量9.95萬人次，成長49.8%。

(二) 翻轉小黃計程車創新服務

1. 推動通用(無障礙)計程車隊服務

- (1) 目前已有 221 輛上路服務，112 年 1-6 月通用計程車總搭乘趟次達 203,371 趟，其中身心障礙博愛卡趟次為 85,327 趟(42%)。
- (2) 於機場、火車站及各大醫療院所劃設專用停車格，目前已劃設 24 格，提供身心障礙民眾無縫運輸服務。

2. 多元化計程車打造乘客智慧服務全新體驗

本市多元化計程車目前計 2,369 輛加入營運，每趟次營運收入約為 158 元至 314 元，較一般計程車平均趟次收入 143 元/趟(依交通部 110 年統計資料計算)為高，共創乘客、駕駛人及業者多元效益。

(三) 發展高雄港綠能航線，多元觀光遊憩活動

1. 多元化經營策略

- (1) 與旅行社合作推出全國最獨特遊港包船，112 年 1 至 6 月客製化包船共航行 52 航次，營收 1,251,475 元。
- (2) 與高鐵、高捷合作推出「高鐵、高捷套票組」，112 年 1 至 6 月已販售 1,080 張套票；「打狗逛逛好玩卡」之套裝行程，112 年 1 至 6 月已販售約 112 組套票。
- (3) 開闢金棧遊港航班，112 年 1 至 6 月共計開航 37 航次，載客 2,686 人，營收 1,636,733 元。

2. 推動綠能航線，形塑綠能港口

為帶動新灣區整體觀光商業成長，自 111 年 12 月 24 日增闢海上巴士航線(鼓山-棧貳庫-旗津)由電力渡輪營運載客服務；112 年 1 至 6 月共搭載 76,802 人，營收 1,810,607 元。

3. 持續辦理新建渡輪汰舊換新計畫

- (1) 獲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經費與本府自籌款總計 1.6 億元，於 111 年至 113 年間持續辦理老舊渡輪汰換作業，規劃採電力推進系統取代原傳統柴油引擎，輔以新穎的船型外觀及舒適的內裝，提升乘船服務品質。
- (2) 3 艘新建電力驅動渡輪已於 112 年 3 月 27 日正式開工，預計於 112 年底至 113 年分批交船。配合新闢航線及不同營運需求作為專屬船舶調度，增加本市觀光亮點與行銷，以發揮交通與觀光結合之綜效。

五、運輸設施

(一) 改善候車環境

112 年將針對左營區民族一路「新莊高中」雙向站及「福濱社區」雙向站、仁武區高楠公路「高楠里」雙向站及「台灣時報」雙向站共 4 站 8 處進行工程改善，預定 112 年底前完工，加強無障礙友善性及安全性，提升民眾搭乘及候車之安全。

(二) 興建候車亭

1. 111 年度規劃建置 50 座候車亭及 150 座候車站牌，於 111 年 12 月完成設計及工程發包，預定於 112 年底前完工。
2. 112 年度針對 20 處無適當空間設置候車亭的站位，整併設置太陽能電子紙智慧型站牌，另設置 35 座附掛式型電子紙智慧型面板，提供即時公車動態資訊，及更優質候車品質。

(三) 推廣高雄 YouBike 2.0 公共自行車：

111 年 11 月底提前達成建置 1,200 公共自行車租賃站目標，同時導入 YouBike 2.0E 電動輔助自行車。截至 112 年 6 月全市營運車輛數達 10,000 輛，累計突破 3,265 萬使用人次。112 年再推出 YouBike 2.0 擴增計畫，預計 4 年內增設 300 處公共自行車租賃站及投入 700 輛 YouBike 2.0 公共自行車提供服務。

(四) 發展共享運具服務

高雄市已有 4,215 輛共享運具提供服務，包括威摩科技(WeMo)、和雲行動服務(iRent)、其易電動車科技(UrDa)、睿能數位服務(GoShare)、光捷(ATR)、夠酷比(Gokube)等 6 家共享運具業者，合計提供 1,200 輛共享微型電動二輪車、2,665 輛共享電動機車及 350 輛共享汽車，與既有公共運輸路網整合，逐步降低私人車輛持有及使用，減少停車需求。

六、道路交通設施維護與管理

(一) 整頓交通號誌、標誌、標線設施

1. 號誌

- (1) 為保障路口行車安全，明確規範幹支道路權，112 年 1 月至 6 月計完成新設三色號誌 14 處、行人專用號誌 15 處，以確保行車通行秩序與行人用路安全。
- (2) 為維護交通號誌正常運作，112 年度預計完成 60 處路口號誌控制器汰舊換新。另為減少纜線掉落、漏電危險，

112 年度預計完成前鎮區擴建路/國華一街口等 5 處路口號誌纜線下地。

2. 標誌

持續辦理交通標誌、反射鏡增設汰換工程，以增進交通安全與順暢，112 年上半年計調整 141 處交通標誌及 1,515 處反射鏡。

3. 標線

(1) 112 年上半年計完成本市各道路、路口、巷道漆劃熱拌反光標線 79328.75 平方公尺，有效規範駕駛人遵循行駛車道，保持重要幹道、路口標線完整常新。

(2) 為保障無號誌化路口行車安全，達到警示減速效果，並明確規範幹支道路權，112 年上半年針對三民區有光路 3 巷與光武路口、大寮區興隆路與永隆路等 27 處路口(段)鋪設彩色標線。

(二) 發展智慧運輸系統

1. 應用 AIoT 為核心的新一代智慧運輸系統，2023 跨年、元旦、大型演唱會活動中，發揮應變、疏運功能，尤以五月天演唱會期間，配合各項交通疏運作為，1 小時完成散場疏運，讓市民朋友體驗到智慧交通帶來的優質交通服務。
2. 配合「前鎮漁港中長程改造計畫」。以智慧交通技術全面提升前鎮漁港周邊道路使用效益。目前各項智慧交控設備均已佈設完竣，AI 影像辨識管理平台及動態控制號誌系統亦已完成建置及系統測試。
3. 為解決高速公路匝道及周邊市區道路壅塞問題，分年期於本市轄內國道匝道周邊重要路口建置即時車流偵測模組及路網式儀控策略，藉以建立長期車流資訊與控制上匝道車流，維持平面道路周邊路口之正常續進。111 年底已完成第一期國道 1 號高雄(九如)交流道、臺 88 快速道路大寮交流道及大發交流道周邊路口智慧化號誌系統規劃設計，預計於 112 年 8 月完成建置。

貳拾、法制

貳拾、法 制

一、法制業務

(一) 訴願審議

1. 112年1月至6月審議訴願案計478件，包含撤銷(含訴願會決定撤銷及原處分機關自行撤銷) 82件、駁回297件、訴願人撤回17件、移轉管轄11件、不受理71件。
2. 112年1月至6月協助本府各機關檢視訴願答辯書及行政訴訟答辯狀之會簽(辦)案計35件，有效提升各機關辦理行政救濟案件之能力。

(二) 國家賠償審議

1. 112年1月至6月審議國家賠償案計61件，包含拒絕賠償31件、協議不成立3件、撤回21件、移轉管轄1件、協議賠償1件、訴訟賠償4件，賠償總金額計新臺幣25,106,975元。
2. 112年1月至6月協助本府各機關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會簽(辦)案計20件，積極促請各機關強化內控，並確實掌握處理時效。

(三) 法規審查

1. 112年1月至6月審查市法規草案計17件，包含制(訂)定5件、修正11件、廢止1件。
2. 112年1月至6月協助本府各機關處理法令適用疑義或法律見解分歧之會簽(辦)案計536件，適時研提專業法律意見供參。

二、法制研習

(一) 辦理法制業務研討會及研習課程，提升各機關人員法學素養及法制作業能力。

(二) 112年1月至6月辦理各項法制研習活動8場，參加人數合計548人次，包含「法制人員性別影響評估理念與實務研習班」、「行政執行實務解析研習班」、「強制執行實務解析研習班」、「刑事實務解析及相關權益保障研習班」、「基礎法制研習班」、「行政程序法-原理原則研習班」、「政府資訊公開與個資保護之關係—理論與實務研習班」及「社會保障資訊隱私與政府數位治理的法治挑戰學術演講座談會」等。

貳拾壹、地 政

貳拾壹、地 政

本府地政局綜理本市土地行政業務，主管全市地籍、測量、地價、地權、地用、徵收、地政資訊及土地開發等業務。茲就 112 年上半年重要地政業務執行概況及具體成效，扼要報告如下：

一、地籍業務

(一) 精確地籍管理，確保民眾財產權益

截至民國112年6月底止，本市已登記土地計1,492,633筆，面積287,573公頃，建物1,067,841棟，面積1億9,673萬7,609平方公尺，地籍全面e化管理，確實保障民眾財產權益。112年1月至6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辦土地、建物登記142,881件、442,901筆棟，各類案件透過資訊化作業程序，均能依限迅速辦結，確保民眾財產權益。

(二) 推動網路申請土地登記案件，提供 e 化便民服務

因應土地登記網路申請作業，內政部於土地登記規則增訂網路申請登記專節，分為全程網路申請及非全程網路申請，優化地政線上服務，並提升服務效能，112年1月至6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申辦231件。

(三) 推展跨縣市收辦土地登記案件服務，精進便民服務品質

配合內政部實施跨縣市收辦簡易登記案件、預告、塗銷預告及拍賣、抵押權塗銷及設定、內容變更及讓與登記（以權利人為金融機構為限）之試辦便民服務，民眾可就近擇全國任一地政事務所申辦上開案件，節省時間及交通成本。112年1月至6月受理跨縣市申辦案件共2,085件。

(四) 賡續辦理登記案件跨所服務，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登記案件除有不得跨所事由外，民眾可就近至本市任一地政事務所申辦登記，達成「一所收件，全市服務」之目標，積極提升便民效能。112年1月至6月受理跨所申辦案件共50,759件。

(五) 受理跨縣市代收代寄地政類申請案件

本市與全國22縣市政府合作辦理「地政類申請案件代收代寄服務」，只要備齊文件及郵資到本市各地政事務所代為寄送到外縣市地所即可，免去長途奔波，省時又便利。112年1月至6月共計代收及受理6,691件。

(六) 推廣免親自到場之「土地登記線上聲明」作業

土地登記之義務人可應用自然人憑證進行網路身分驗證，於系統登錄相關聲明登記資訊，表示義務人處分真意，再藉由專業代理人核對當事人身分，兼顧便民與權益保障措施，112年1月至6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申辦310件。

(七) 地籍異動訊息即時通知，保障民眾財產安全

民眾可藉由網路或至地政事務所臨櫃申請「地籍異動即時通」服務，其所有不動產於地政事務所受理買賣、贈與、抵押權設定、

書狀補給、信託、配偶贈與、拍賣、查封、假扣押、判決移轉、調解移轉及和解移轉等12類案件，在收件及登錄完成時，系統將以手機簡訊或電子郵件方式通知所有權人。112年1月至6月共受理3,318人申請。

- (八) 積極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有效疏解糾紛訟源
遴聘專業及公正人士，設置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解決不動產糾紛事宜；積極宣導民眾透過不動產糾紛調處，解決共有土地紛爭，提高共有土地利用效能，並疏減訟源。112年1月至6月共完成調處4件不動產糾紛調處案件。
- (九) 積極執行地籍清理實施計畫，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已完成地籍清理15類土地之清查公告，土地建物計7,922筆棟，總完成清理比例達97%；辦理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作業，至112年6月底共計標脫154筆土地，總標出金額為新台幣3億6,803萬8,972元，達到健全地籍管理及促進土地利用之目標。
- (十) 主動通知辦理繼承登記，維護民眾財產權益
本市112年1月至6月主動通知辦理繼承登記件數5,711件，土地共計15,464筆、建物3,926棟，積極輔導及協助繼承人辦理繼承登記；執行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事項，健全地籍及促進地利。112年列冊管理土地2,110筆、建物203棟。
- (十一) 線上核發地籍歷史資料，落實地政e化服務
運用資訊技術掃描建檔轉錄地籍原始簿冊，永久保存地籍歷史紀錄，完成全市12個地政事務所登記簿冊掃描建檔，並開放線上調閱影像服務，民眾申請地籍歷史資料，採電腦化核發作業，隨到隨辦，並併入謄本單一窗口櫃台作業，落實地政e化服務。112年1月至6月受理線上調閱共2,064件，16,896張。

二、測量業務

- (一) 確實辦理各項測量業務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請各類土地複丈、建物測量案件，以及核發各類地籍圖謄本及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均能依規定期限迅速辦竣，自112年1月至6月底止計受理土地複丈案件計9,840件、21,472筆；建物測量案件計11,073件、11,185筆；地籍圖謄本及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計25,610件、37,139張。
- (二) 運用 GPS 衛星定位技術補建全市控制點
本市採用全球衛星定位測量系統(GPS)辦理基本控制點測量及圖根點加密測量，以釐正地籍，杜絕經界糾紛。112年1月至6月底止共新設加密控制點計34點，補建圖根點計138點，有效提升測量精度。
- (三) 辦理地籍圖重測釐整經界
藉由辦理地籍圖重測，有效釐整經界，保障民眾財產權益，本府地政局111年度地籍圖重測計畫經內政部核定辦理面積計2,169公頃、8,247筆土地及自籌經費辦理面積計44公頃、96筆，實際

完成面積2,170公頃、8,293筆土地，重測區範圍涵蓋岡山、燕巢、茄萣、湖內、田寮、內門及六龜等7行政區；112年度預計辦理燕巢、美濃、田寮、杉林等區共約1,784公頃、8,947筆土地。

(四) 賡續辦理三圖合一作業提升圖籍品質

112年本市辦理鼓山、楠梓、苓雅、前鎮、三民等5個行政區，共計9個地段的三圖合一作業，約12,961筆土地。113年預計辦理鼓山、楠梓、苓雅、前鎮、三民等區，共約12,818筆土地。透過現況測量方式，解決地籍圖圖幅接合問題，達成整段圖籍整合及管理之目標，以解決圖簿不符情形，提高土地複丈成果品質。

(五) 加速完成都市計畫用地地籍逕為分割作業

為明確劃分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及公共設施用地界線，提供民眾閱覽地籍圖及申領地籍圖謄本、使用分區證明完整資料，促進土地利用及活絡經濟發展，本府地政局賡續辦理都市計畫土地逕為分割作業，自112年1月至6月底辦理計65件、383筆逕為分割作業。

(六) 持續推動高雄市行動地籍圖資定位系統

協助各機關有效節省會勘時間與人力，縮短行政流程，提高行政效能及為民服務品質。「土地公隨你行-雲端地籍行動網」行動地籍圖資定位系統，協助本市各行政機關辦理人民申請案件及相關土地會勘業務，即時定位顯示所在土地之位置及地段號。截至112年6月底止已有118個機關或單位申請，合計829台公務平板電腦安裝本系統。

三、地價業務

(一) 掌握地價動態，審慎辦理地價調整作業

本府地政局督同所屬地政事務所，持續蒐集交易實例及積極檢討地價區段，112年1月至6月間調查買賣及收益實例計3,093件、4,061筆，檢討地價區段計9,663個。未來辦理113年公告土地現值調整及重新規定地價作業仍將視整體經濟情勢、房地產市場動態，評估各區域地價波動情形，並考量整體地價均衡性及民眾稅負能力審慎調整，提請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

(二) 辦理土地徵收市價查估作業，作為工程建設取得用地補償標準

配合府內外如水利局、工務局、捷運局及交通部公路總局等需地機關工程用地取得，供其依計畫時程完成各項工程建設，112年7月4日提請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通過案件計估價基準日112年3月1日之徵收市價查估案件5案、估價基準日107年3月1日之徵收市價查估案件1案及市價變動幅度查估案共6案(5個作業分區)。

(三) 推動實價登錄新制宣導，維護揭露資訊完整

配合平均地權條例修訂，積極宣導修法事項，提供正確透明的交易資訊，抑制不動產投機炒作發生。統計自112年1月1日截至6月30日止，本市不動產買賣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件數計2萬487件，揭露件數計2萬39件，揭露率為97.81%；預售屋買賣成

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件數計4,056件，揭露件數計3,880件，揭露率為95.66%。隨著實價登錄新制施行，有助於資訊正確且即時揭露，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

(四) 編製地價指數，掌握都市地區地價變動層次

本市本期(第60期)都市地區地價指數總指數較上期微幅上漲0.75%(住宅區、商業區及工業區地價分別較上期微幅上漲0.75%、0.78%及0.62%)。住宅區部分，由於輕軌漸次完工成圓、鐵路地下化及綠園道縫合都市紋理，整體開發區公共設施逐步完善提升居住品質，高雄大學區段徵收區、果貿地區、美術館重劃區、中都重劃區及光華地區周邊新推建案需求平穩，地價微幅上漲；商業區部分，捷運紅線場站周邊開發投資漸增，岡山火車站、巨蛋周邊地區等商圈商業活動穩定，地價微幅上漲；工業區部分，受惠於國道及省道重大交通路網建設完善，仁武產業園區及和發產業園區等大型產業園區陸續開發完成，地價微幅上漲。

(五) 落實不動產估價師專業制度，辦理不動產估價師開業管理

本市開業不動產估價師計有61位。統計112年1月至6月受理開業不動產估價師遷入申請開業4件及換證登記9件，共計13件，按規定程序審核後核發不動產估價師開業證書，並依不動產估價師法第7條規定辦理刊登政府公報及報部備查等作業。另對不動產估價師辦理業務檢查及輔導，加強不動產估價師業務管理，提升不動產估價師服務品質。

(六) 有效管理租賃住宅服務業，維護租賃住宅市場秩序

本市租賃住宅服務業已登記者計有113家，統計112年1月至6月受理租賃住宅服務業新申請登記17家，申請註銷登記3家，變更登記14家，均依規定程序受理申請並審核完成。另對業者辦理實地業務查核、契約檢核及申報資訊輔導等，積極促進本市租賃住宅服務業發展，健全租賃住宅市場。

四、地權、不動產交易業務

(一) 提升耕地三七五減租成效，化解業佃糾紛

1. 加強督導各區公所辦理租佃業務成果，112年上半年業務查核於6月起分6梯次實地查核各區辦理業務情形，同時依查核結果明列優缺督促各區公所參採或改進。
2. 截至112年6月底止，本市登記有案之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共767件、訂約土地1,511筆、總面積約263.2523公頃。112年1月至6月辦理耕地租約變更(含部份終止)登記61件、租約終止(含註銷)登記11件，總計72件。
3. 積極協調化解業佃爭議，維護雙方權益，列席指導區租佃委員會調解會議，並召開府租佃爭議調處會議。112年上半年美濃區公所受理4件、大樹區公所受理1件租佃爭議，調解結果2案成立、3案不成立移本府租佃委員會進行調處。112年上半年本府耕地租佃委員會計召開調處會議1場，調處租佃爭議案件計2案，調處結果2案皆不成立，移送法院審理。

(二) 市有耕地管理業務

1. 截至112年6月地政局經管之市有耕地計833筆、面積約397.67公頃。
2. 不定期巡查並委託本府20區公所就近管理、巡查及耕地被占用之通知，以收就近管理之效，確保市有財產權益，112年上半年計巡查146筆。
3. 加強市有耕地之管理、使用及收益，提升土地使用效能，截至112年6月經管三七五租約 334件，90.89公頃，一般租約144件，54.63公頃。
4. 清理被占用市有耕地，健全公產管理，截至112年6月，占用列管土地計130筆，占用面積約21.55公頃。

(三) 核處外國人依法取得土地權利

依土地法第20條規定核準備查外國人購置及移轉土地權利，112年1月至6月止，計核准外國人(含外商公司)取得土地權利案件39件、土地43筆、建物37棟(戶)；移轉土地權利案41件、土地42筆、建物39棟(戶)。

(四) 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土地權利

112年1月至6月，依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許可辦法第6條及第8條規定，許可取得不動產物權登記案件共計0件；許可移轉不動產物權登記案件共計2件、土地2筆、建物2棟(戶)。

(五) 積極查核不動產交易管理業務，提升不動產交易安全

1. 落實執行專業證照管理，維護不動產交易品質
 - (1) 截至112年6月底，本市不動產經紀業經營許可有效家數為995家，設立備查執業873家及核發不動產經紀人證書1,322張。
 - (2) 112年1月至6月共實地查核不動產經紀業執行業務情形計127家次，貫徹人必歸業、業必歸會之理念，並確實取締非法業者、輔導合法業者依法執業，維護不動產交易品質。
 - (3) 112年1月至6月底受理地政士開業及異動計274件；截至112年6月底，本市地政士開業者1,192人，登記助理員886人，地政士簽證10人。
 - (4) 112年1月至6月共實地查核地政士執行業務情形計62家次，落實公會自治、業必歸會之立法目的，輔導地政士依法執業，提昇服務品質。
2. 督導預售屋備查新制，落實管理稽查定型化契約及廣告內容
 - (1) 積極宣導並督促業者依內政部新訂之預售屋銷售資及買賣定型化契約新制辦理備查，統計110年7至112年6月申報備查共計436件，經本府地政局審核後，已辦竣備查者共計368件。
 - (2) 市府聯合稽查預售建案與自行辦理稽查時積極督促業者確依中央所訂定之各項不動產定型化契約辦理，另要求

業者刊登廣告內容需依受託不動產之內容及實際情形，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3. 多元管道宣導不動產交易安全及預售屋新制，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 (1) 運用本府地政局臉書、網站刊登最新法令及不動產訊息，提供相關不動產登記統計資料於「高雄房地產億年旺網站」，促進不動產交易市場資訊透明化。
 - (2) 賡續推動「客製化地政快捷專車」宣導不動產交易安全。
4. 實價登錄逾期申報或申報不實裁處情形
就不動產經紀業者申報租賃、預售屋案件實價登錄等申報案件進行查核，針對逾期申報或申報不實案件予以裁處，112年1月至6月計裁處24案。
5. 積極協處不動產消費爭議，化解消費糾紛
本府地政局與本市不動產仲介公會合作，積極協處仲介之不動產消費爭議，除促請業者妥適處理外，亦主動檢查業者執業情形，積極化解消費糾紛，保護消費者權益。112年1月至6月協處不動產經紀業之不動產消費爭議申訴案計39件，其中20件達成和解，協處成功率51.28%。

五、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與管制

(一)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

1. 本市自民國65年6月1日起辦理非都市土地各種使用地編定公告。截至111年12月底，本市編定公告之非都市土地總計415,929筆、面積約243,218公頃。
2. 112年度上半年編定案共102件(土地325筆)，其中變更編定案47件(土地94筆)、更正編定案25件(土地56筆)、補註用地別案12件(土地15筆)、註銷編定案1件(土地2筆)、徵收一併變更編定案13件(土地141筆)、撥用一併變更編定案4件(土地17筆)。

(二)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

1. 依據區域計畫法之規定，非都市土地應按照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實施管制，違反使用管制者，得依規定處以罰鍰，並得限期令其變更使用、停止使用或拆除其地上物恢復原狀。
2. 112年度上半年本市非都市土地違規裁罰案共221件(土地363筆、面積約38公頃)，罰鍰金額共新台幣1,692萬元整。

(三)國土計畫業務

1. 本府地政局依據全國國土計畫及本市國土計畫以及內政部訂頒國土功能分區圖及使用地繪製作業辦法相關規定，辦理繪製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圖及編定使用地作業，業依內政部營建署訂定之期程，於111年12月26日至112年2月18日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公開展覽。
2. 公開展覽期間並由本府地政局及相關局處依據國土功能分區圖及使用地繪製作業辦法規定，辦理23場公聽會，並於「高雄地籍

圖資服務網」及地政局網頁新增國土功能分區圖查詢功能供民眾查詢或下載國土計畫相關規定。

六、土地徵收及公地撥用業務

- (一) 私地徵收，協助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協助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取得本市公共設施用地，以加速各項建設工程。112年1月至6月陳報內政部審議徵收案計5件。
- (二) 公地撥用，配合取得公共建設用地
配合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取得所需公共建設用地，以推動本市各項公共建設。112年1月至6月辦理公地撥用計35件、227筆、面積8.118842公頃。

七、地政資訊業務

- (一) 行銷及維運地政電子商務網路服務
 1. 「台灣e網通」電傳資訊系統由本府地政局統籌18市縣20個機關，提供地政地籍資料等查詢服務，採24小時全年無休網路服務，112年1月至6月共受理約134萬筆電傳資訊網路查詢服務。
 2. 「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由本府地政局主辦全國22市縣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維運案，提供民眾「網路申請」或「到地政事務所申辦」全國各市縣地政電子謄本資料，作為不動產交易或產權證明之用，112年1月至6月共受理91萬1,001件（195萬6,741張）網路申請服務。
 3. 112年1月至6月份本市地政電子商務網路營收金額逾新台幣3,848萬元。
- (二) 推動地政及土地開發資訊應用作業
 1. 112年續接受內政部委辦「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WEB版」功能增修與維運管理案，進行地政整合系統功能增修作業，以提升全國地政作業系統功能。
 2. 本府地政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之地政資訊作業環境，經驗證取得由TAF與國際認證機構核發之ISO 27001認證證書，確保資安認證有效性。
- (三) 促進地理圖資整合及增值應用作業
 1. 辦理「地理資料倉儲系統暨共通平台功能擴充案」，進行本府GIS共通應用平台等系統功能擴充、擴增GIS行動調查系統及地政局GIS分析應用系統、建置模組化行動地圖網頁等作業。
 2. 辦理112年度「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建置計畫案」，進行本市三維地籍建物產權模型檢討及建置、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查詢系統及三維地籍建物產權模型轉換系統等系統功能擴充作業。

八、土地開發業務

- (一) 多功能經貿園區(第60期、88期、90期、94期、95期重劃區)

1. 第60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10.0194公頃。重劃工程已於100年11月完工，特貿用地污染場址依照中油提送核定改善計畫，全區預定於114年12月完成，目前已完成部分解除污染管制土地交接，俟污染行為人完成土污改善並通過驗證後，即可辦理其餘特貿用地土地點交作業。
 2. 第88期重劃區：本重劃區原為台灣塑膠工業有限公司前鎮廠，總面積約11.2125公頃。重劃工程於110年5月4日完工，110年10月5日驗收合格。已於112年1月5日完成全區土地點交作業。
 3. 第90期重劃區：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台肥高雄廠，總面積約16.9067公頃。全區已完成土地標示變更登記，全區共10筆土地，截至112年6月30日已點交4筆土地。第90期(其餘部分)、94期及95期重劃區則併同設計及發包，110年2月1日開工，於112年6月30日竣工，目前辦理竣工驗收相關事宜。
 4. 第94期重劃區：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興邦段，中石化公司為主要地主，總面積約20.2734公頃。全區已完成土地標示變更登記，私有土地點交完竣。
 5. 第95期重劃區：本重劃區總面積約10.0082公頃。原為台灣塑膠工業有限公司高雄廠。已辦竣全區土地登記作業，並完成1筆私人土地點交，俟地上物拆遷及工程完工後，繼續辦理土地點交。(拉瓦克部落由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協商安置作業中，安置完成後嗣由本府工務局新工處拆除地上物)
- (二) 第71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高雄車站及站東地區，總面積約24.7438公頃。區內園道工程委由本府工務局辦理，私有土地及抵費地已完成點交，餘公有土地陸續辦理點交。
- (三) 第72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楠梓區都會公園南側、後勁溪東側，總面積約4.1224公頃。有關台糖公司在地下掩埋廢棄物未清除前，不同意土地分配結果乙案，待台糖公司提出都市計畫變更可行方案後，由環保局提報本府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俟完成都市變更程序後，台糖公司撤回土地分配異議案即可結案。
- (四) 第81期市地重劃區(大寮眷村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大寮區鳳林四路西側、水源路北側，原國軍眷村土地，總面積約48.7800公頃。109年2月19日開工，工期794工作天，工程分三期工區施工，土地改良物陸續拆除中。111年4月19日辦竣重劃後土地登記，並已陸續辦理土地點交。
- (五) 第85期市地重劃區(鳳山車站整體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鳳山火車站現址，總面積約7.9657公頃。110年8月20日竣工，111年3月30日驗收合格。剩約140公尺長15公尺寬計畫道路因陳宅牴觸致無法施作。土地分配異議案經調處後尚餘2案仍在處理中，已完成92筆土地標示變更登記，目前陸續辦理土地點交。
- (六) 第86期前鎮區台糖段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台糖段，總面積約12.4036公頃。本區重劃後可建築用地於112年1月已全部完成點交。

(七) 第91期市地重劃區(觀音湖A區)

依據「變更澄清湖特定區計畫(觀音山、觀音湖)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都市計畫辦理，總面積約36.1064公頃。本區因原計畫內容不符環境影響評估及水土保持計畫規範，需調整配置，刻進行檢討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作業。

(八) 第92期仁武區仁新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水管路高鐵沿線兩側，總面積約26.6017公頃。針對無異議之土地於110年12月17日先行辦理標示變更登記，並已陸續辦理土地點交作業，截至112年6月底，已完成59筆土地點交。

(九) 第96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公七及文小六用地)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豐禾段(原公七用地)及金鼎段(原文小六用地)之跨區市地重劃，總面積約4.8949公頃。重劃工程於110年9月27日開工，目前辦理土地分配及工程施工，截至112年6月7日工程可施作項目皆已完成，刻正辦理第二次變更設計及路證展延申請，俟變更設計及路證展延核准完成後立即辦理復工竣工。

(十) 第97期市地重劃區(路竹區文高用地)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3.4487公頃。目前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重劃工程於111年3月31日開工，截至112年6月27日工程可施作項目皆已完成，刻正辦理第二次變更設計，俟變更設計完成後立即辦理復工竣工。

(十一) 第98期烏松商12市地重劃區(烏松區鄰里中心商業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4846公頃。土地改良物已補償拆除，工程業於112年5月22日完工，刻正辦理驗收及土地分配作業。

(十二) 第99期市地重劃區(凹體二用地)

本重劃區位於三民區灣內段及左營區新庄段二小段土地，緊鄰新上國小東側，總面積約3.0856公頃。110年1月辦理土地分配結果公告，公告期間分配異議案經調處後，至本年度尚餘1案在行政訴訟中，並於110年12月及111年11月14日函請轄區地政事務所辦理無分配異議土地之權利變更登記作業，本重劃區重劃後共32筆土地，截至112年6月底已點交30筆，尚有1筆異議土地及1筆抵費地未辦理點交。

(十三) 第100期市地重劃區(愛河源頭最後一哩路)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20.8503公頃。重劃工程於110年12月24日開工，刻正辦理工程施工、地價查估、土地分配、地上物查估補償及拆除作業；另重劃區內北屋排水及草潭埤水環境營造計畫及北屋排水及草潭埤滯洪池工程委託本府水利局辦理。

(十四) 第101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仁新段)

本重劃區位於觀音湖東南側，總面積約1.3303公頃。112年5月31日112年第2次地評會專案小組討論重劃前、後地價，112年7月4日112年第2次地評會評議重劃前、後地價。重劃工程於111年12

月1日開工，目前配合台電埋設區內維生管線於112年5月15日起停工中。

- (十五) 第102期市地重劃區(岡山區致遠村)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5.8960公頃。重劃工程於111年9月30日開工，總工期490天，刻正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作業及工程施工。
- (十六) 第103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機1)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3011公頃。重劃計畫書於111年12月14日報內政部核定，並於112年1月10日起公告自至112年2月9日止，共計30天，於公告期間並無土地所有權人有反對意見，將賡續辦理重劃相關業務。另工程規劃設計作業業已進行中。
- (十七) 第104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市3及公(兒)5)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6000公頃。考量土地所有權人陳情反對重劃並有向市府申請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目前持續與土地所有權人溝通協調。
- (十八) 第105期市地重劃區(鳳山區公用2、市33及市36)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8799公頃。重劃計畫書於112年4月20日經內政部審議核定後，計畫書公告期間自112年5月10日至6月9日止，並於5月26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 (十九) 第106期市地重劃區(仁武區公6用地)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1.7200公頃。重劃計畫書於112年4月20日經內政部審議原則同意，後續待都市計畫完成法定程序及重劃計畫書核定公告後，即可正式啟動重劃相關作業。
- (二十) 第107期市地重劃區(龍德新路)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3.7634公頃。重劃計畫書於112年6月14日經內政部審議原則同意辦理，後續待都市計畫完成法定程序及重劃計畫書核定公告後，即可正式啟動重劃相關作業。
- (二十一) 第108期市地重劃區(左營崇實、自助及勵志新村一帶)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20.0992公頃。本案於112年2月8日辦竣重劃範圍勘定作業，同(112)年5月26日召開土所有權人座談會及抵充地會勘作業完竣，刻正研擬重劃計畫書報請市府市區會審議作業中。
- (二十二) 大寮市4兒8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0.4205公頃。112年6月15日辦理重劃範圍勘定作業完竣。
- (二十三) 燕巢附3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總面積約 18.7774公頃。112年3月21日函請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報都委會有關本區延長開發期程3年，刻正辦理意願調查前置作業。
- (二十四) 大社區段徵收區
本區圍繞於大社區舊部落四周，總面積約96.4093公頃。因範圍內部分土地位於經濟部公告之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故重新檢討都市計畫配置，業經市都委會大會審議通過，並提送內政部都委

會審議中，俟完成區段徵收公益性、必要性評估報告後，再向內政部土徵小組報告其公益性、必要性。

(二十五) 前鎮區第205兵工廠區段徵收區

本區計畫範圍約為東與本市第70期市地重劃區為界、南鄰凱旋四路、西至中山三路、北至光華三路所圍成地區，總面積約58.3497公頃。本案刻正辦理軍備局公有土地作價作業，截至112年6月止，已撥付軍備局作價款約270.96億，佔軍備局總作價金額約77.33%，已移轉土地面積佔軍備局土地總面積約77.52%。本區段徵收區擬分為3期分期分區開發，第1區軍方廠房將於112年8月騰空完成，第2、3區預定於113年2月騰空完成。控制場址解列議題於109年12月30日開會研議，分3區進行並以公共設施用地優先解列。

(二十六) 高雄新市鎮第二期發展區(科學園區)區段徵收

本案需地機關為內政部營建署，本府受託代辦行政作業，其範圍位於岡山區、橋頭區及燕巢區交界土地，東以60米計畫道路臨接高速鐵路為界、南鄰60米計畫道路臨接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第一校區)、西至30米計畫道路臨接中崎社區、北至60米計畫道路臨接滾水社區為界，總面積約為352.44公頃。111年7月13日完成A分配區(科學園區部分)抽籤及配地作業，而B分配區(科學園區以外地區)於111年9月20日完成第一階段配地，第二階段則於111年12月7日完成第一次配地作業，112年1月10日就剩餘未分配之分配戶辦理第二次分配作業。分配結果112年4月7日公告完成。

(二十七) 城中城暨七賢國中舊址跨區區段徵收

本區總面積約為1.5080公頃。位於本市鹽埕區府北路城中城大樓原址，及前金區河南二路、市中一路與賢中街所圍範圍-七賢國中舊址(東側)。本案經內政部111年7月6日核准徵收在案，並於111年7月15日至8月14日公告區段徵收計畫，公告期間無人申領抵價地，111年8月16日起辦理區段徵收發價作業。區段徵收區內賢中街拓寬工程於111年8月29日開工，於112年3月23日竣工，並於112年5月30日辦理驗收。

(二十八) 動支平均地權基金支援市政建設

為健全市政建設，以重劃區延伸連結概念，就已辦竣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地區，運用基金盈餘，支援毗鄰開發區之建設，以促進重劃區或區段徵收區發展，自112年1月至6月底止，實際動支平均地權基金總計約1.41億元。

貳拾貳、新聞

貳拾貳、新聞

一、新聞行政與管理

(一) 輔導落實電影分級制度，提升電影片映演業水準

1. 依據電影法及其施行細則，輔導管理本市電影片映演業之電影分級。
2. 本市共計11家電影院，112年1月至6月實施臨場查驗共計106廳次，均尚符相關規定。本市十全影城及台鋁秀泰影城暫停營業中。

(二) 加強出版品及錄影節目帶之輔導與管理，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1. 依據「性騷擾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等查察平面媒體廣告。
2. 依據兒少法相關規定，督導出版事業確實依法執行廣告刊登事宜。112年6月至30日止，查察共107則平面廣告，均符合相關規定。
3. 針對本市錄影節目帶租售店、MTV等地點，輔導錄影節目帶分級管理義務人，依法落實分級制度。112年1月至6月查察共計24家次，均符合相關規定。

(三) 輔導與管理有線電視業，提供優質收視服務

1. 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加強輔導管理本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播送節目與廣告應自律守法。112年1月至6月查察本市4家有線電視系統開口廣告共計576頻道次（每次1小時），均符合相關規定。本市新高雄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於111年度起暫停經營開口廣告。
2. 持續有線電視陳情案件（消費爭議、收費、客服、工程）之管理，針對市民陳情有線電視系統爭議案件，立即協調業者現勘，或會同相關單位予以處理，112年1月至6月共處理124件，督導本市有線電視業者提升服務品質。
3. 辦理112年度高雄市有線電視收視滿意度調查，提供有線電視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113年收視費用、有線電視業者改善服務品質之依據。

(四) 提升公用頻道節目品質及宣導

1. 製播公共建設影音專題節目，即時行銷宣導
「高雄進行式」—針對本市軟硬體建設、重要活動、政策實施等，製作影音專題報導，112年1月至6月共製作26則專題，並剪輯成6集節目。
2. 投入高雄地方文化節目，傳遞在地精神
為帶動提升有線電視收視品質，由主持人以活潑、達人帶路方式，製播20集主題節目、每集30分鐘，讓國內外朋友觀賞後想進一步認識高雄。「高雄玩夯局 Happy Together」節目已於112年6月24日起於公用頻道播放。

2. 製播媒體識讀影音專題，提升市民媒體素養
「112年高雄市公用頻道媒體識讀節目製播案」-為讓市民辨識訊息真假、提升反詐意識、厚植性別平等觀念，規劃10集、每集10分鐘影音專題節目，屆時於公用頻道播放。
4. 在地新聞輪播：整合本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自製新聞（港都新聞、鳳信新聞、南國新聞及新高雄新聞）於公用頻道 CH3 輪播，每日透過不同媒體，即時提供市民瞭解高雄在地新聞。
5. 議會實況轉播：配合高雄市議會申請，於112年2月1日至2月22日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1次、第2次臨時會及112年4月11日至6月28日第4屆第1次定期大會在公用頻道 CH3轉播市長施政報告、部門質詢及總質詢實況，提供市民關注地方發展訊息。
6. 每週排播外語教學節目，提供豐富學習資源
結合民間雜誌社資源，於公用頻道 CH3播出共6個英語教學節目：『空中美語』、『English 4 U』、『傑夫美語通』、『ABC 互動英語』、『Live 互動英語』及『大家說英語』節目。
7. 高雄市公用頻道行銷宣導，鼓勵民眾近用
經營公用頻道 CH3臉書粉絲團行銷公用頻道節目，並提供託播申請訊息，鼓勵民眾近用此頻道。

二、新聞服務

（一）綜合宣導

1. 蒐集輿情反映
為強化城市行銷，每日蒐集各報刊、網路即時及電視有關市政建設之新聞報導、評論與建議，陳報各級長官，並分送相關局處參辦。112年1月至6月計蒐集平面新聞資料44,463則、網路即時新聞資料201,877則、蒐集電視新聞摘要21,250則。
2. 平面、網路、廣播媒體行銷宣傳
 - (1) 為城市種一個希望：與雜誌合作廣告專輯宣傳，以平面、數位宣傳呈現各項市政的執行與成果。上半年專題主題為「高雄城市玩家 打造區區特色公園」，利用各區原有遊戲場或新闢公園，111年度共投入34座公園改造或闢建，為孩子、親子打造夢幻城堡。
 - (2) 韌性大港·永續未來：與平面雜誌合作廣告專輯宣傳，利用 Podcast、平面雜誌、數位網站等平臺，上半年宣傳主題為「曾為重工業發展之地，如何化身為永續城市」、「重工業之城高雄市，如何減掉一個台北市的碳排」、「淨零城市」。
 - (3) 新春特刊：推廣本市在地特色旅遊景點、人文美食，如橋頭糖廠、岡山羊肉爐、壽山動物園、鼓山魚市場、高雄燈塔等，透過新春期間發行之平面刊物，提供最多元

豐富的旅遊內容，廣邀民眾遊賞高雄，創造觀光經濟效益。

(4) 觀光行銷：

- A. 運用網路 banner 宣傳，加強高雄蓮潭燈會宣傳效果，吸引國內民眾前來觀光，促進觀光發展。
- B. 運用平面、網路媒體之宣傳效益，宣傳主題「山城觀光」行銷瑪夏賞螢季及甲仙芋筍節，吸引國內旅遊人潮來訪，以提升觀光產值。

3. 多元媒宣行銷宣傳

- (1) 運用交通局借用之公車候車亭燈箱（37面）刊登道安及市政行銷廣告，主題為「春遊高雄」、「路口安全~行人請行走穿越道 汽機車請停讓行人先行」，以觸及通勤族、學生、汽機車用路人等對象，提高宣傳效益。
- (2) 運用本市33處（計35面）行政大樓及學校外牆刊掛戶外帆布廣告，刊掛主題為「路口安全~行人請行走穿越道 汽機車請停讓行人先行」，強化民眾道安觀念。

(二) 交通安全宣導

執行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運用各項宣導管道及創新作為，加強用路人重視道路交通安全政策與維持良好交通秩序。相關宣傳成果列述如下：

1. 媒體宣傳：

- (1) 製播112年度交通安全廣播宣導節目，加強宣導道路交通安全政策與維持良好交通秩序，透過廣播電臺以廣告、專訪、口播等方式，進行全年道安廣播宣導，宣導主題包括酒駕防制、路口停讓行人、大型車安全、行人用路安全、不超速不無照及新交通法規等，藉由電臺製播創意，向市民宣導正確的道安觀念。
- (2) 運用平面、網路、電台等多元管道，宣傳「路口停讓」廣告，向市民宣導用路安全觀念，並提醒高齡者於路口穿越道注意安全，行走行人穿越道，減少交通意外發生事件。
- (3) 透過網路媒體宣傳，主題為「改善行人路口通行安全」，強化民眾正確道安觀念。
- (4) 與廣播媒體合作製播「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呼籲市民朋友遵守交通規則、強化正確用路行為。
- (5) 運用本市公共腳踏車（YouBike）後泥除刊登「繫好安全帶戴好安全帽」、「行人走行穿線」廣告，共400台。

2. 製播宣導短片：

拍攝「停讓行人優先通行」道安宣導短片，運用多元通路宣導提高用路人道路風險意識及強化正確駕駛習慣。

3. 活動配合：配合各局處都市行銷或民間自辦等活動，透過有獎徵答等方式，致贈民眾交通安全宣導品，於日常生活中落實道安觀念。

112年1-6月配合大型活動進行道安宣導計3場次：兒童節系列活動、2023年高雄鳳荔季、2023高雄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設立攤位進行道路交通安全宣導有獎徵答，透過與民眾互動，倡導正確用路觀念，提升本市交通安全。

(三) 城市行銷

1. 短片製作及電子媒體行銷宣傳

- (1) 規劃製作5分鐘「高雄製造」國際城市行銷短片，記錄高雄幅員遼闊的山海河港、人文景觀及軟硬體建設等多元面向，勾勒宜居的生活樣貌，展望美好的未來前景。影片敘述各年齡、族群在高雄交織出不同色彩的圖案，人們在高雄漫步、生活、創造，形成在地獨有的氛圍，而城市裡的永續建設及低碳運輸象徵淨零轉型。影片透過多元管道播放，向國內外傳達高雄城市意象。
- (2) 攝製112年度市政暨大型活動行銷短片，上半年完成行銷短片「2023悠遊高雄山海 邀您共享美好時光」，於多元媒體管道露出，行銷高雄系列活動，廣邀民眾一同參與。
- (3) 「112年市政活動攝製錄影及平面拍攝案」，針對本市市政活動拍攝製作及錄影存檔，並視需要提供媒體報導及使用，另亦透過平面影像記錄高雄城市亮點，做為城市行銷素材以及城市發展檔案資料，增進市民瞭解市府施政與建設成果。

2. 國際行銷

運用高雄市政府官方推特 Twitter (@KaohsiungCity) 及 Instagram 帳號，提供以英、日、東南亞國家語言為主的城市訊息供國際人士瀏覽，議題包含高雄歷史人文、隱藏景點、節慶活動、美食特產、時事議題、親子情侶旅遊等，並發布貼文與國際接軌，如旅行台灣首選高雄、高雄米其林指南、加食延暢、2023東京國際食品展、高雄港旅運中心開幕、高流點上土耳其藍色燈光傳遞台灣祝福等。

3. 運用數位平臺行銷高雄

- (1) 高雄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 (@kaohsiung)
截至112年6月底止好友人數超過128.8萬人，宣導相關重要活動與市政訊息，提供市政建設、重大活動、觀光旅遊、節慶活動，以及防詐騙、停限水、天災和其他災害應變處理及停班課通知等民生資訊訊息。
- (2) 高雄市政府官方臉書 (高雄市政府 Kaohsiung City Government)
 - A. 截至112年6月底止計有逾48.8萬追蹤者。以生動活潑的文字、圖片或短片，發布本市重大政策與建設、自然與人文景觀、節慶與藝文活動等多元城市風貌，以及停限水民生資訊、天災和其他災害應變處理及停班課通知等在地訊息。並適時與粉絲互動，發掘更多潛

在目標族群，持續增強新媒體推動市政溝通的力道。

- B. 透過高雄市政府官方臉書直播本市精彩活動，例如：《守住台灣》228草地音樂會（2月25日）、2023年拉阿魯哇族桃源區聖貝祭直播（2月27日）、奈良美智線上直播講座：關於最近一年來我做的事、2011東日本大震災之後的心境變化，以及今後（3月31日）、2023高雄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網路直播（6月24日）等，宣傳高雄在地人文特色與觀光活動，讓臉書粉絲透過留言互動獲得高度參與感，形成口碑效應，強力行銷高雄城市品牌。

三、新聞發布及媒體服務

（一）新聞發布

配合本府重要市政行程及重要建設、政策、活動發布市政新聞，並上傳市府全球資訊網供民眾閱覽，112年1月至6月共計發布497則。另於議會定期大會期間（112年4月20日至6月28日），成立議會採訪小組發布新聞稿共17則，使民眾瞭解議會重大決議與質詢焦點。

（二）強化媒體公共關係

1. 配合本府各局處大型活動的舉辦，協助發送媒體採訪證，並提供媒體通訊錄、局處主管通訊錄等，以及不定期辦理媒體餐敘、交流，以利市府與媒體建立雙向聯繫溝通。
2. 協助本府各局處新聞媒體聯繫作業，強化媒體即時新聞露出供民眾了解。

（三）持續維運「好理災-災害數據網路平台」

鑑於天然災害或緊急事件發生時，社會大眾對於災情訊息需求迫切，新聞局已跨局處合作建置「好理災-災害數據網路平台」，配合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或市長指示，彙整各局處權管災情現況，主動定期公布各項災情即時數據。112年度維運網站並依需求調整呈現模式，俾提供媒體及民眾即時災情資訊。

四、行銷出版

（一）電子期刊企劃發行、印製定期刊物

1. 電子期刊企劃發行

（1）發行概況

每月發行1期，112年1至6月共發行6期電子期刊，內容介紹本市風貌、歷史人文、觀光旅遊、在地美食及38區地方特色等，提供民眾多面向認識高雄，加強城市行銷。

（2）發行通路

期刊內容於電子期刊網站（<https://takao.kcg.gov.tw/>）發行後，透過電子報發送系統寄送給訂戶、本府同仁，亦與聯合電子報合作發送給其訂戶。各期期刊透過「高雄市政府官方臉書」、

「高雄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等網路社群平台行銷推廣，並與聯合新聞網、中時新聞網、信傳媒、LINE、微笑台灣及景點家等網路平台合作，於媒體上增加期刊內容之曝光。

(3) 電子期刊網站於112年1至6月，網路瀏覽量超過108萬次。

2. 印製紙本期刊

(1) 發行人數及數量

自每2期《高雄畫刊》電子期刊內容，精選編輯成紙本刊物，每2個月發行1期（1本52頁），112年1至6月發行3期，每期1萬8,000本。

(2) 行銷通路

定期寄贈機關學校、全國圖書館等單位提供閱覽外，並派送到機場、觀光飯店、旅遊中心、觀光景點、各捷運站、咖啡餐飲店家等210個索閱點。紙本期刊另製作電子書上傳至電子期刊網站，提供民眾下載或線上閱讀。

(二) 發行《LOVE KAOHSIUNG 愛高雄》英、日文雙月刊

1. 本刊每2個月發行1期，112年1至6月共發行3期，每期9,000本。以英、日文報導本市活動、重大建設、觀光旅遊資訊、藝術文化活動等報導，藉由本刊介紹能了解高雄多元而豐富的面貌。

2. 行銷通路

定期寄贈桃園國際機場、高雄國際機場、本市旅客服務中心、高雄捷運站、本市觀光飯店、藝文場所、美國在臺協會高雄分處、日本台灣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等駐臺外事單位、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以及本市設有華語學習的大專院校等約121處地點，提供民眾免費索閱，並同步刊登電子書於本局官網、聯合電子報及聯合新聞網宣傳平台提供讀者線上閱讀。

(三) 編印高雄市簡介

1. 為致贈貴賓，規劃中、英、日等三語，運用文字搭配大量圖像，由本市 IP 高雄熊及壽山動物園動物明星，帶領讀者認識高雄，內容囊括：族群文化、產業聚落、新創據點、交通運輸及公共設施、旅遊景點、藝文節慶、美食名產、國際友好城市……等，豐富且易於閱讀，提升本市知名度與國際能見度。

2. 已於7月31日刊行，發行量為中文1,000本、英文2,000本、日文1,000本。

五、高雄廣播電臺強化市政行銷功能

(一) 製播多元化節目

1. 與客委會、社會局、原民會、運發局合作製播「我愛高雄」節目，擴大市政雙向溝通，112年1月至6月共製播104集，並不定期以電臺臉書進行影像直播，擴大宣傳效益。

2. 與勞工局、法律扶助基金會、衛生局等單位，合作製播「就業加油站」、「原來如此」、「健康方程式」等單元，宣導企業徵才、職業訓練、就業津貼、反詐騙、醫療知識等市政措施及生活資訊；於「高雄人第一階段」節目中，與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合作，自112年3月14日起專訪各分局之分局長，深入說明常見詐騙手法五大類型。
3. 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共同製播「南方科技城」節目，每週二17:30至18:30播出，邀請產業、學界共同探討高雄產業脈動與科技發展，內容包含科技新知、產業脈動、在地產業及新創企業，期盼讓市民對於高雄這座南方大城有更多認同與歸屬，每週一次，廣播及臉書同步播出。
4. 與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合作規劃製播「公事好好說」節目，每週一17:30至18:30播出，邀請民意代表、政府主管機關、社區、企業界或公民團體代表對話激盪，討論公共時事議題、分享在地創新經驗，為擴大市民公共參與度，並因應現代聽眾媒體使用習慣，每月固定一次進行臉書直播。
5. 製播多元化節目滿足不同受眾，包含關懷身心障礙者、多元性別議題、新移民（印尼語、越語及柬埔寨語）、外籍移工（泰、印尼語等）、原住民、客語族群、兒童少年及長青族等節目。
6. 持續邀訪各公益社團，提供身障團體及社福單位發聲管道，為慈善公益團體發聲，談公衛教育、精神障礙者服務、培力課程等主題。節目收聽族群遍及各界，合作社團包括：社團法人高雄市唐心服務協會、高雄市社福慈善總會、雷特氏症病友關懷協會、伊甸基金會旗山早療中心、台灣彩虹愛家生命教育協會等。
7. 每日平均製播約200分鐘古典音樂節目，提供南臺灣民眾獨特、深度之聽覺享受，為南臺灣播出古典音樂時數最多的電臺。
8. 為擴大提供民眾生活訊息，與法律扶助基金會、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大同醫院、各大出版社固定合作，提供即時食衣住行育樂各項生活訊息。
9. 於「午后陽光第一階段」節目訪問農會、農友、綠色友善餐廳等，推廣蔬果文化，行銷高雄在地農特產。
10. 加強道路交通安全宣導，112年1至6月製播26集交通安全專屬節目外，每日於交通尖峰時段3次與交通大隊即時交通路況連線報導，112年6月26日至6月28日辦理 call-in 道安宣導與檔案應用推廣活動，進行交通安全及檔案應用專區有獎徵答活動，全日現場節目開放聽友 call in 互動回答，另不定時配合交通局於電臺臉書進行交通安全宣導。
11. 加強宣導多元議題

包括「清廉大高雄」、「行人安全」、「CEDAW 性別平等」、「抗旱省水」、「愛心募款」、「反毒宣導」、「居家火電安全」、「農民職業災害保險」、「節約用電」、「防治詐騙」、「防震三步驟」、「糖尿病防治」、「捐血一袋救人一命」、「民法修正調降成年年齡」、「輕軌」、「大法官候選人推自薦」、「113婦幼保護專線」、「自殺防治」、「關懷自閉症」、「登革熱」、「防治漢他病毒」、「汛期宣導」、「關懷新住民」等。

(二) 營造多語學習環境

1. 高雄廣播電臺與高雄市多所大學院校及產業合作，共同製播外語節目，如英語醬玩、雪人的早午餐、打狗英語通、News ABC 等節目或單元。合作單位包括：英國國家廣播公司（BBC）、高雄師範大學英語學系、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文藻外語大學傳播藝術系、常春藤英語雜誌社及空中英語教室雜誌社等。
2. 高雄廣播電臺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共播出雙語節目802集、雙語單元約56.1小時，播出時段如下：
 - (1) 週一至週五07:00~07:30播出 BBC Newsroom 節目，播出130集。
 - (2) 週一至週五與英語雜誌社合作播出英語教學節目，00:00~00:30播出空中英語教室共130集、00:30~01:00播出常春藤解析英語共130集、21:00~21:30播出大家說英語共130集、21:30~22:00播出 Advanced 彭蒙惠英語共130集。
 - (3) 與文藻外語大學傳播藝術系、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及常春藤雜誌社合作，製播英語小單元，包括「NEWS ABC」、「打狗英語通」及「原來英語可以這樣學」，共製播約50.6小時。
 - (4) 週六08:30~09:00播出「英語醬玩」（播出25集）、週六10:00~11:00播出「Let' s Brunch 雪人的早午餐」（播出25集）。
 - (5) 每週六03:00~04:00、14:00~15:00「943愛搖滾」、週日00:00~01:00及09:00~10:00「搖滾貝果」，以雙語介紹西方搖滾歌曲，播出102集。
 - (6) 為加強民眾對於交通安全的認知及重視，順應英語國際化趨勢，以雙語方式製作「交通安全 Follow me」單元，計26集，於112年6月1日開始一天播出3次，播出時段為週一至週五01:00、09:00、20:00，此單元系列以輕鬆活潑的中英文對答方式，向聽眾介紹如微型電動二輪車、行人安全、酒駕防制教育等，宣導交通安全觀念的同時，兼顧英語學習樂趣，112年6月1日至6月30日共播出約5.5小時。

(三) 提供即時資訊，強化電臺公共服務功能

1. 提供防災防颱、停水停電等公共服務，因應地震及颱風等災變，於各節目口播並密集插播即時災情資訊及相關注意事項。
2. 高雄廣播電臺配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及行政院宣導措施，於固定時段播出宣導音檔，並積極宣導疫情最新狀況、防疫措施、疫苗施打等訊息，112年1月至6月，宣導帶播放及口播累計400餘次。

（四）增加廣播媒體收聽行銷管道

1. 廣播節目影像化，建置直播平台，於電臺臉書、YouTube 直播，擴大的行銷效益，112年1月至6月共計35次。
2. 運用網路播客（Podcast）平台提高電臺行銷能見度
因應新興廣播收聽形式－播客（Podcast）越來越流行的趨勢，電臺也規劃特定節目以 Podcast 方式提供民眾收聽，內容含「公事好好說」、「南方科技城」、「玻璃星球」、「彩虹旗的世界」、「CHILL 是青春」等節目及單元。

（五）強化新聞採訪報導，提升新聞性節目品質

1. 平日開闢3個新聞時段，報導高雄市重要市政及在地新聞，提供市民切身相關的高雄市政訊息，112年1月至6月報導逾2,500則。每日聯播公視12時中晝新聞、19時晚間新聞，提供國內外新聞，滿足聽眾多元、平衡獲取新聞之需求。
2. 全程實況轉播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1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與「市政總質詢」，並加強報導市議會新聞，增進民眾對市府及議會之瞭解，112年1月至6月報導逾110則。
3. 製播「Live943新聞晚報」、「高雄943特派員」、「高雄傳真」節目，加強市政建設、活動及在地新聞專題報導。
4. 加強報導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登革熱、腸病毒、流感等各項措施及市民應注意事項相關新聞。
5. 加強報導輕軌建設、亞洲新灣區招商、科技業大廠進駐、前鎮漁港改造、高雄港旅運中心、國道7號等重大建設新聞。
6. 加強報導公共安全、防汛、防災、水情因應措施、防空污、食品安全、消費安全、防詐騙、治安、交通安全、校園安全、勞工安全等保護市民生命財產相關新聞。
7. 報導高雄市軟硬體施政成果及施政方針新聞：智慧城市應用、亞灣5G創新應用、特色公園、運動中心、SBIR補助、社會住宅、大林蒲遷村進度等。
8. 配合行銷高雄市重要城市特色、藝文活動，加強相關新聞採訪或專題深入報導：演唱會經濟、加食延暢、商圈夜市券、新動物園運動、蓮潭燈會、內門宋江陣、那瑪夏賞螢季、夏祭新鮮市、高雄啤酒節、端午龍舟嘉年華、旗津風箏節系列活動等。

貳拾參、毒品防制

貳拾叁、毒品防制

一、綜合規劃業務

(一)召開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會報

1. 本府比照行政院毒防會報之模式，設置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會報，委員25人，由市長擔任召集人，項下設有五大組別，依各局處業務落實執行前端預防、中端緝毒、後端醫療戒治輔導工作，統合府內警察局、教育局、衛生局、社會局及勞工局等跨局處，及府外業務相關之地檢署、少年及家事法院、學者、專家、民間團體，並增加宗教團體代表，共同協助統籌規劃擬定毒品防制策略，發揮政府及民間整體力量貫徹執行。
2. 112年截至6月計召開1次毒品防制會報。

(二)配合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推動毒品防制工作

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是以「人」為中心，追緝毒品源頭，以「量」為目標，消弭毒品存在，政策方針為降低毒品需求、抑制毒品供給。行政院已函頒修正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二期110至113年)，以三減新策略(減少供給、需求、傷害)，斷絕毒三流(掌握物流、人流、金流)，以達到三降(降低初犯、降低再犯，降低致死數)為目標；本府毒防局配合修正重點發展毒防政策，統合研考各科推動毒品防制工作之業務績效。

(三)召開本府跨局處網絡工作聯繫會議

1. 擬定規劃高雄市反毒策略及工作方針與目標，依毒品議題邀集市府相關局處研議探討，整合協調跨局處業務，強化毒防網絡合作效能。
2. 112年截至6月計召開1次網絡工作聯繫會議。

(四)推動高雄市法定八類休閒娛樂場所執行毒品防制措施

1.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31條之1授權訂定「特定營業場所執行毒品防制措施辦法」，所謂「特定營業場所」係指實際從事視聽歌唱、舞廳、酒吧、酒家、夜店、住宿、電子遊戲場或資訊休閒業務之場所，且曾遭查獲有人在內施用或持有毒品，而場所人員又未事先向警察機關通報者；自遭查獲翌日起算列管3年，列管期間應依法執行毒品防制措施。
2. 本府毒防局依據警察局查緝清查表及相關事證辦理特定營業場所列管，高雄市統計截至112年6月家數為83家(住宿64家、視聽歌唱13家、酒吧2家、資訊休閒2家、電子遊戲場2家)，令限期改善32家、裁罰7家。
3. 本府毒防局為強化未列管法定八類休閒娛樂場所落實毒品防制措施、善盡場所管理責任，全面啟動輔導訪查，以營造安全健康的
4. 休閒娛樂場所。112年截至6月輔導訪查共180家(住宿90家、電子遊戲場31家、視聽歌唱24家、資訊休閒7家、舞廳3家、夜店3家、酒吧13家及酒家9家)。

5. 訂定「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辦理法定八類休閒娛樂場所從業人員毒品危害防制教育訓練鼓勵措施」，以鼓勵業者踴躍派員參加毒防局辦理之毒品危害防制教育訓練，提升從業人員防毒知能，落實主動通報機制，鼓勵加入警察局友善通報網，以強化場所毒防管理責任。藉由鼓勵措施的執行，有效發揮毒防教育訓練實質內涵，使場所落實毒品防制措施，善盡管理責任，場所主動通報數呈現逐年上升趨勢，108年至112年截至6月列管場所主動通報數由0家上升至18家，非列管場所主動通報數由0家上升至38家，逐漸展現出執行成效。
 6. 評估列管之特定營業場所業者執行毒防措施情形，視需求邀集警察局、經發局或觀光局等相關局處進行聯合稽查，並配合警察局聯合稽查，112年截至6月共計辦理5場次，稽查40家次。
- (五)全國首創「科技智慧毒防」，運用 AI 大數據提升毒防施政及輔導效能
1. 高雄市打造智慧城市，以創新科技、數位治理，達到更高效能政府為目標，本府毒防局發展「科技智慧毒防」做為有關治安、社安等施政的重要一環。
 2. 本府毒防局建置 AI 大數據「科技智慧毒防」系統，整合數據來源，透過監測圖報表自動化，滾動調整毒防政策，透過 AI 雷達圖分析個案風險因子及保護因子趨勢與數值變化，動態調整輔導處遇內容，結合數位科技提升輔導效能，並強化毒防網、治安網、社安網之連結合作，以達「預防初犯、降低再犯」之雙重目標。
 3. 於111年以法務部毒防基金全額補助1,881萬4千元執行「高雄市毒品防制網絡大數據專案實施計畫」，並於112年再獲法務部核定補助1,573萬3千元。

二、研究預防業務

(一)全國首創社區及里辦毒品防制關懷站

本府毒防局結合高雄市社區藥局、診所、衛生所及里辦公處設置毒品防制關懷站，近便性提供市民宣導、諮詢、關懷、轉介一站式服務，截至112年6月共建置718站（包括166家藥局、22家診所、38區衛生所及492里辦公處），發揮社區互助精神，讓反毒零距離，未來持續深化擴點全市38行政區890里辦公處，建構區區里里有站，擴大預防及輔導涵蓋面，提升毒品防制成效。

(二)強化前端預防，建構綿密毒防網，推行「反毒、拒毒新運動」

以社區、校園、企業職場、宗教、商圈及多元族群六大創新整合毒品防制網絡，推行「反毒、拒毒新運動」，公私協力建構綿密毒防網，以多元、生活化型態反毒預防宣導，提升市民識毒、拒毒、防毒普及率。112年截至6月實體宣導119場次/58,148人，網路宣導1,504場次/174,535人次，相關宣導成果如下：

1. 社區宣導：112年截至6月辦理47場次、6,376人參與。

- (1)推動「前進社區」專案計畫，並培訓百位專業藥師深入社區宣講，同時結合大旗美、偏鄉及藥癮個案熱點區社區發展協會及文化健康站，強化毒防宣導衛教，提升市民毒防知能普及率。
 - (2)結合高雄市林園慢速壘球協會、高雄市林園網球協會、高雄市婦女健康關懷協會合作辦理球類比賽、健行活動等反毒宣導活動，於健康休閒活動融入反毒宣導，建立民眾正確毒防知能，遠離毒品。
 - (3)結合本府運發局「2023高雄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活動辦理毒品防制設攤宣導，一起響應「反毒、拒毒新運動」。
 - (4)與中國信託反毒教育基金會合作舉辦「解癮-解開毒品上癮的真相」反毒教育特展，透過沉浸式體驗設計，搭配實境解謎遊戲「記憶特務」，讓民眾寓教於樂了解「毒品成癮」議題。
2. 校園宣導：針對高雄市大專院校、高中職以下學校辦理反毒宣導，112年截至6月辦理24場次、13,051人參與。
- (1)響應626國際反毒日，與兆豐銀行文教基金會攜手合作，邀請紙風車劇團至鳳山區鳳翔國中演出《拯救浮士德》反毒戲劇，建立青少年學子正確反毒觀念。
 - (2)結合高雄市各級學校家長會長協會辦理「校際寫生比賽暨嘉年華會」活動，透過反毒闖關遊戲強化親子毒品防制知能與家庭教育，增進親子溝通與關愛。
 - (3)結合高雄市創新國際同濟會於復興國小辦理反毒反暴力宣導活動，向同學宣導新興毒品樣態及危害。
 - (4)結合高雄市社福慈善總會辦理反毒繪畫比賽，以「反毒教育」為主題，建立兒少正確反毒知識並培養正向紓壓管道，遠離毒品。
 - (5)結合本府教育局112年度兒童節系列活動「野餐闖關嘉年華」、「溫馨家庭，攜手同行」親子闖關活動辦理反毒宣導，以趣味闖關遊戲，寓教於樂，提升親子防毒知能。
3. 企業職場宣導：112年截至6月辦理5場次、16,700人參與。
- (1)為營造友善勞工環境，強化職場反毒教育，結合本府勞工局「兄弟姊妹動起來，青春健康移步走」設攤活動、本府海洋局外籍船員義診義剪關懷活動-“粽”情“粽”意“海”好有你反毒宣導辦理毒品防制宣導活動，提供4國語言(印尼、越南、泰語、英語)宣導單張，消弭因語言隔閡而造成的宣導斷層。
 - (2)結合中鋼工會112年度親子健行活動辦理反毒闖關親子遊戲，強化職場及家庭防毒知能，於寓教於樂提升毒防知能。
 - (3)結合中華民國足球協會「2023台灣運彩國際男子足球積分邀請賽」，向與會外籍移工朋友宣導毒品危害、求助管道等毒防知能，提升移工朋友反毒意識。
4. 宗教宣導：112年截至6月辦理21場次、12,874人參與。
- (1)連結寺廟、教會、一貫道、佛光山等宗教團體或宮廟陣頭、教徒等進行毒品防制宣導。

- (2)結合高雄內門宋江陣嘉年華會、神農文化全國聯誼秋祭大典、祈福繞境及教會反毒晚會等宗教活動，進行毒品防制宣導，推行「反毒、拒毒新運動」。
5. 商圈宣導：112年截至6月辦理5場次、4,487人參與。
配合地方特色活動-「六龜觀光藝文季暨踏尋山城農遊趣」、「杉林農特產品行銷暨農村藝術展活動」、「112年大社棗三寶玉兔逍遙遊」、「2023岡山籃簾會」、「2023高雄鳳荔季」，設攤進行毒防宣導，強化毒品危害知能。
6. 多元族群宣導：對原住民、新住民、客家人等不同族群辦理毒品防制宣導，112年截至6月辦理6場次、2,691人參與。
(1)結合高雄市新移民社會發展協會與高雄市新住民生活職能關懷協會辦理新住民反毒宣導，邀請中國、印尼、泰國、越南等國家的新住民及新二代共同響應「反毒、拒毒新運動」，提升多元族群反毒知能。
(2)結合尋找美濃寶盒系列活動「雙語互動特展」及「野餐小日子」辦理毒品防制宣導，結合假日親子活動，推廣防毒議題。
(3)結合「好客迎端午·包粽齊飄香」活動，透過親子手作活動及互動性遊戲進行毒品防制宣導，一同響應「反毒、拒毒新運動」，培養正確毒品防制觀念，提升市民反毒知能。
7. 公部門(含軍方)宣導：112年截至6月辦理11場次、1,969人參與。為強化反毒作為，普及全民反毒意識，並為確實提升國軍對識毒、拒毒之觀念，辦理國軍毒品防制教育宣導，提升國軍官兵防毒知能，並與海軍司令部合作112年國軍風紀專案巡迴宣教設置「毒品防制宣導區」3場次。
- (三)毒品防制種子師資訓練
1. 為提升府內同仁防毒知能，結合高雄市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毒品防制種子師資訓練班」與「毒品防制宣導研習班」，112年截至6月計辦理2場次、71人參訓。
2. 本府毒防局與高雄市藥師公會、第一藥師公會合辦「毒品防制巡迴講座宣導講師服務合作暨培育計畫」，借重藥師專業，培訓120位毒品防制宣導專業講師，投入各場域宣講。
- (四)名人擔任反毒大使強化反毒影響力
為擴大「反毒、拒毒新運動」宣導涵蓋面及效應，本府毒防局邀請「世界球后」戴資穎及「醫療奉獻獎」杜元坤院長擔任反毒大使，透過名人社會影響力，強化反毒宣導效應。
- (五)強化毒品防制媒體行銷宣導
1. 於自媒體平台(官網、臉書、YouTube、IG)及網路新興媒體，進行毒防局業務宣導。統計截至112年6月本府毒防局臉書按讚數25,292次、追蹤數25,690次。
2. 製作「識毒懶人包」置放於毒防局官網，提供毒品危害相關防制知能，112年截至6月官網瀏覽計124,763人次。

3. 為強化民眾了解本府毒防局業務工作，於媒體刊登毒防局藥癮者婦幼醫療服務、全國首創科技智慧毒防及 CARES 多元輔導服務等。
4. 本府毒防局與教育局合作印製「拒毒八招反毒帆布條」，張掛於大寮國小圍牆，提升學童防毒知能，共創無毒校園環境。

(六)推動毒品防制類志願服務

1. 擴大招募毒品防制局志工：截至112年6月志工計有135人，另推動毒品防制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志工67人。
2. 首創「榮譽輔佐志工」：110年結合本府毒品防制網絡局處等志工擔任榮譽輔佐志工，提供藥癮個案7大跨域(就業、醫療、社福及家庭支持、宗教、教育、校園外及多元服務)之一對一關懷輔導服務，以降低個案失聯及提升追蹤輔導成效，共培訓98位榮譽輔佐志工，配合個管員投入陪伴藥癮個案服務。

三、輔導處遇業務

(一)個案輔導處遇

1. 藥癮者追蹤輔導

- (1)統計截至112年6月輔導藥癮個案累計總數3,866人次(在案數2,771人)，其中男性3,261人次(84.35%)，女性605人次(15.65%)，以男性為多。以年齡區分，40歲至49歲1,372人次(35.49%)最多，30歲至39歲964人次(24.94%)次之，50歲至59歲670人次(17.33%)位居第三。
- (2)以個案管理模式提供全人整體性服務，由個管員提供藥癮個案情緒支持、心理諮商、保護扶助、法律諮詢、醫療戒治、社會福利與就業資源轉介等服務，112年截至6月累計追蹤輔導訪視服務24,814次，其中電訪18,001人次(72.54%)、家訪3,068人次(12.36%)、面談1,925人次(7.76%)及其他訪視1,820人次(7.33%)，電訪比例佔多數。
- (3)依藥癮個案需求評估轉介相關網絡單位及民間單位，112年截至6月轉介服務244人次，包含轉介醫療戒治23人次、保護扶助13人次、就業輔導84人次、心理諮商37人次及其他民間社福87人次。
- (4)協助轉介戒毒中心：本府毒防局長期與晨曦會、沐恩之家等單位密切合作，評估藥癮個案需求協助轉介，提供免費收容安置各級毒品個案進行戒毒。

2. 24小時免付費毒防諮詢專線(0800-770-885)

- (1)提供民眾、藥癮個案及家屬戒毒資訊與資源諮詢，112年截至6月受理226通，其中個案與家屬來電總通數(含來電諮詢三、四級講習人數)177通，占總通數78.32%。
- (2)112年截至6月依諮詢問題面向服務計226項次，其中電話諮詢主要以「其他」項次(含親子關係及危機處理等)77項次，占34.07%最多，其次為「找主責個管員」50項次(占22.12%)，另「第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為27項次(占11.95%)。

(二)辦理第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多元課程

1. 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11條之1規定辦理「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之毒品危害講習」，採多元方式辦理，並針對初犯與再犯受裁罰者規劃不同適性課程，112年截至6月計358人次接受講習。
2. 初犯者毒品危害防制課程
 - (1)提供初犯受裁罰者法令、毒品危害與戒治和愛滋病防治等課程內容，112年截至6月辦理12場次/263人次。
 - (2)執行業務上發現，藥癮個案混用毒品情況日增，鑑於施用毒品原因以紓壓及無聊為主，針對混用毒品的危害性加強宣導，並強化因應生活壓力之技巧及時間管理。
3. 預防再犯團體
 - (1)針對裁罰2次以上者，安排參加「預防再犯團體」，透過紓壓、運動等課程，催化受處分人改變戒毒動機，協助建立健康新生活模式，避免其再犯，112年截至6月辦理12場次/95人次。
 - (2)評估該團體課程有助於提升受講習者自我覺察能力、用藥對情緒與自身危害性及維持正當生活之重要性。
4. 新心小站
 - (1)針對初犯且有情緒困擾者，安排至「新心小站」接受諮詢，提升壓力處理能力，112年截至6月辦理12場次/67人次。
 - (2)經由輔導人員個別輔導後，學員表示能覺察自己施用毒品的原因，並促使思考是否戒毒及相關醫療資源。
5. 宗教心靈輔導
以第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為平台，安排宗教心靈輔導課程，透過宗教教誨及心靈支持，引發改變及戒癮動機，112年截至6月辦理12場次/358人次。

(三)螢火蟲家族培訓方案

1. 創新成立「螢火蟲家族」培訓方案，支持藥癮更生人自發組成自助團體，陪伴有相同經歷藥癮個案，以激勵其戒癮決心。107年至112年截至6月成功培訓44位結訓學員。
2. 112年截至6月辦理初階課程計6場次/43人次參加、進階6場次/46人次參加。
3. 112年截至6月辦理支持團體及活動，配合節慶辦理主題活動並邀請其他有意願參與之個案或家屬參加計2場次/19人次參加。

(四)「愛與陪伴」家庭社區支持團體

1. 提供藥癮困擾者及家屬情緒抒發和心理支持管道，以開放、友善、去標籤化、接納方式，定時定點辦理社區支持團體，112年截至6月辦理鳳山區「愛與陪伴」計25場次/189人次參與；辦理路竹區「愛與陪伴」計12場次/40人次參與；辦理前金區「愛與陪伴」計5場次/45人次參與。
2. 透過團體領導者引導成員重新省思個人身心問題，改善家庭關係及功能，運用團體營造友善對話環境，促進良善溝通互動模式，提升藥癮個案持續改變之續航力。

(五)強化司法、醫療合作多元輔導處遇方案

1. 全國首創司法、毒防、醫療金三角合作緩起訴本土化多元處遇計畫，首創「本土化多元處遇」分工模式，由地檢署進行司法分流處分，醫院提供戒癮治療及本府毒防局提供社區輔導處遇(心理支持，就業媒合、心理諮商、社會救助等服務)，於110年獲衛福部反毒有功民間團體獎。112年截至6月累計服務檢察系統(偵查階段提前介入之貫穿式保護、緩起訴、緩刑)個案總數為1,496案，其中持續列管數1,232案。
2. 設立「司法處遇藥癮個案關懷服務據點」，由本府毒防局個管員進駐橋頭地方檢察署提供緩起訴藥癮者一站式戒毒零距離便民服務，提供個案心理支持並評估其需求連結就業、醫療及社會福利等資源服務，112年截至6月共計6場次、144人次受益。
3. 與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強化司法合作採認毒防局社區處遇時數，由地檢署安排緩起訴個案參加「愛與陪伴」社區支持團體，採認納入緩起訴個案「社區處遇」時數，以降低遭撤銷緩起訴比率，112年截至6月共計轉介21人。
4. 為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之戒毒策略，本府於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建置「高雄市整合性藥癮醫療示範中心試辦計畫」，發展高雄市多元藥癮治療模式、建立轉診與分流處遇機制及佈建藥癮醫療服務資源，透過跨局處及跨專業整合在地醫療、心理、社工專業機構，提供可近性之藥癮醫療服務(如藥癮特別門診)，112年截至6月計轉介11案。
5. 結合衛生福利部推動「矯正機關整合性藥癮治療服務暨品質提升計畫」，由醫療機構進入監所提供整合性成癮醫療服務，高雄市由旗山醫院(負責高雄第二監獄)及國軍高雄總醫院承接(負責高雄女子監獄)，並與本府毒防局共同執行出監後列管追蹤輔導，112年截至6月計轉介5人。

(六)強化貫穿式保護及再犯防止推進計畫

1. 辦理出監前轉銜輔導：結合高雄監獄、高雄第二監獄、高雄戒治所、高雄女子監獄、高雄女子勒戒所等5家矯正機關，個管員主動於藥癮個案出監前1個月入監(或矯正機關)銜接輔導，提前與個案建立信任輔導關係，評估個案需求及提供社會福利、就業媒合、醫療戒治等相關資源，俾利出監後續提供關懷輔導。112年截至6月共計辦理個別輔導服務21場次/264人次，團體輔導服務53場次/2,361人次，懇親會5場/583人次。
2. 推行中央「施用毒品者再犯防止推進計畫」，本府毒防局對於警察局、地檢署及最高軍事法院檢察署轉介毒防局之個案進行開案評估及追蹤輔導，及早銜接輔導藥癮個案，112年截至6月受理83案。
3. 與少年與家事法院、明陽中學建置出矯正機關前銜接輔導機制，強化「貫穿式保護」，以降低再犯：

(1)提前進入明陽中學推動「從心 SAY NO~司法少年再犯防止推進方案」，建立貫穿式保護機制，112年截至6月辦理9場次、93人次。

(2)結合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推動「高雄市施用毒品司法繫屬少年服務方案」，辦理司法少年毒品危害防制講習及補助弱勢家庭藥癮司法少年門診醫療自付費用。112年截至6月辦理毒品危害防制講習計4場次、80人次；提供弱勢家庭藥癮司法少年申請自付醫療費用補助計7人，補助金額1,650元。

(七)藥癮戒治醫療補助全國唯一加碼

結合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長庚醫院、凱旋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旗山醫院、義大醫院、慈惠醫院及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等8家醫院，提供藥癮個案住院戒癮醫療補助每人每年最高補助25,000元，提高戒癮動機，減輕醫療負擔。112年截至6月計7人次、補助金額計95,574元。

(八)全國首創藥癮婦幼輔導專組及生育保健醫療補助

1. 對女性藥癮者從生育保健、母嬰照護、藥癮治療3面向積極協助，全國唯一醫療補助項目含產檢、高層次超音波、早產風險篩檢、生育調節、新生兒篩檢、診斷性評估、醫療雜項等，及早給予婦幼醫療資源連結，維護藥癮者及下一代健康。112年截至6月計補助1人次。

2. 全國首創設置「女性藥癮者關懷輔導專組」，以 CARES(個別化量身服務、提升暖心關注、強化轉介協助、延伸照顧服務、補助扶助)全人服務理念輔導，並每月入監(或矯正機關)銜接輔導，協助女性藥癮者脫離毒害。

3. 辦理「女性藥癮者支持性團體」方案，透過專業領導者代領團體活動及辦理自助活動提升女性藥癮者全人照顧服務理念，進而強化家庭與社會支持量能，112年截至6月計辦理11場/43人次參與。

4. 對育有12歲以下孩童之藥癮者家庭，製作藥癮者家庭健康育兒包，提供兒少日常用品及相關育兒資源，提升藥癮者育兒知能及親職功能，減少兒虐及疏忽事件之發生，112年截至6月發送44份育兒包。

5. 建置「高雄市藥癮孕產婦及藥癮新生兒服務轉介流程」：由本府毒防局擔任業務聯繫窗口，網絡單位依專業權責提供即時關懷，另與地檢署及矯正機關合作推動輔導工作，針對延期發監或保外待產之懷孕收容人，經評估需求提供戒治輔導、孕產及育兒衛教、醫療及社會資源轉介等，112年截至6月服務藥癮孕產婦計19案、藥癮者新生兒1案。

(九)全國首創建置「高雄市藥癮者家庭未成年子女跨網絡合作服務模式」

為及早啟動兒少風險辨識與保護機制，共同維護兒少健康身心發展與安全，以跨網絡單位合作機制，由本府毒防局結合網絡局處，建

立高雄市藥癮者家庭未成年子女跨網絡合作服務模式，權責分工並共案輔導：

1. 特定營業場所緝毒案本府毒防局主動介入保護12歲以下未成年子女專案，立即主動轉介予社會局評估開案。
2. 本府毒防局列管個案家庭疑似對未成年子女照顧不當，由毒防局轉介社會局。
3. 本府社會局輔導兒少個案，轉介家庭中疑似成人藥癮者予毒防局。

(十)辦理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方案

1. 委託高雄市立凱旋醫院辦理「藥癮者家庭關懷輔導與支持服務方案」，建立藥癮收容人出矯正機關前之家庭轉銜預備服務機制，112年截至6月服務41戶藥癮個案家庭，至矯正機關辦理活動15場次、283人次；辦理家庭聯繫與支持活動及團體輔導共7場次、49人次。
2. 委託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辦理「熱點區藥癮者家庭服務資源據點暨身心靈照顧復元方案」，112年截至6月服務22戶藥癮個案家庭，辦理反毒識能團體12場、90人次，家庭維繫活動及宣導活動54場、493人次。
3. 設立「杼心園」及「慧心園」2處藥癮者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據點
(1)為提升藥癮個案及其家庭支持系統，避免世代複製，預防及發掘涉毒家庭未成年子女成為毒品隱性人口，設立藥癮者家庭社區支持據點，提供藥癮個案及其家屬心理支持、就業轉銜、家庭關係修復等提升家庭功能。
(2)112年截至6月杼心園提供個案服務計66人次，辦理團體活動23場、職場體驗6場次，合計399人次參加；慧心園提供個案服務計73人次，辦理職場體驗4場、團體活動20場次，合計294人次參加。
4. 藥癮者家庭日~「愛在我身邊」系列活動：為鼓勵藥癮個案與親友建立正向關係，112年規劃辦理藥癮個案及家屬相關家庭日活動12場次，透過手作課程、農場體驗、知性旅遊提供家庭互動、支持機會與平台，協助藥癮個案及其家屬緩解生活壓力，並提升藥癮個案之家庭關係修復與支持，112年截至6月辦理2場，計40人次參加。

(十一)強化職能體驗、技能培訓及就業媒合三合一就業服務

為強化藥癮個案穩定經濟生活模式，使其順利復歸社會，給予釣竿而非一簣魚概念，優先培訓技能緩衝就業障礙，以三合一就業服務流程，提供職能體驗、技能培訓及就業媒合，促進藥癮求職者能穩定就業；與民間團體合作長期技能培力，推動「藥癮者家庭職能體驗活動」，並與勞工局合作，強化藥癮個案之職業技能培訓及就業媒合。

1. 與本府勞工局合作，強化職能體驗、技能培訓及就業媒合，112年截至6月轉介就業84人次。
2. 與民間團體合作長期技能培力，推動「藥癮者職場技能體驗」，112年截至6月辦理6場次、36人次。
3. 委託米迦勒社會福利協會設立「藥癮者家庭社區職能培力服務據點」，辦理多元職業技能體驗活動與就業媒合並提供外展服務，推動技能培力與就業輔導，112年截至6月辦理職場體驗4場次、團體活動1場次。

(十二)藥癮個案管理服務人力專業提升

1. 服務人力

統計112年截至6月止，現職個案管理督導9名、個案管理員61名，合計70名，辦理藥癮個案追蹤輔導、關懷訪視、入監銜接輔導、社會復歸處遇方案等業務。

2. 提升專業知能及深度輔導

辦理專題訓練，邀請外聘專家進行專業議題講授，以利增進個管員輔導專業知能及技巧，另定期召開跨網絡局處之困難個案討論會、跨網絡個案報告及外聘專家督導會議，透過專家參與及網絡間經驗交流，提升個管員輔導技能及專業服務品質，解決困難個案因應方法及深度輔導。112年截至6月辦理專題訓練3場次、155人次參加；困難個案討論會1場次、32人次參加；跨網絡個案報告6場次、176人次參加；外聘專家督導會議1場次、8人次參加。

(十三)建置各項補助，並定期盤點醫療戒治、社福、就業、心理諮商及安置收容相關資源：

1. 結合高雄市9家心理諮商單位，由專業心理師提供個別或團體心理諮商輔導，有效促進藥癮者及其家屬自我肯定、修復家庭關係、因應生活壓力與問題，以利復歸社會，112年截至6月諮商輔導計126人次，補助金額252,000元。
2. 對經濟困難個案家庭提供超商卡及超市禮券購買餐食及生活用品，解決短期經濟困頓，112年截至6月發放74人次，補助金額103,600元。另提供「暖心包」及「健康育兒包」，透過日常貼心物件，關懷個案，112年截至6月計185人次。
3. 結合高雄市慈善團體聯合總會簽訂合作備忘錄並發放「福氣餐券」，協助弱勢藥癮個案及其家庭短期經濟困頓溫飽需求，112年截至6月計32人次申請，補助金額44,160元。
4. 轉介財團法人高雄市毒品防制事務基金會「毒品更生人社會復歸多元支持計畫」，提供「生活費、租屋費、租屋押金及緊急扶助金」之社會扶助與急難救助，協助順利就業復歸社會，112年截至6月計44人次，補助金額165,500元。

貳拾肆、運動發展

貳拾肆、運動發展

一、發展產業聚落、提升運動經濟

(一) 發展運動場館經營產業

1. 持續規劃辦理場館設施委外廠商營運模式，引進民間廠商專業能力及人力，活化並提升場館經營及服務品質，促進在地運動場館經營產業發展、培育在地場館營運專業人力。

本府運發局已完成鳳山運動園區 OT 案點交作業，羽球館、游泳池、運動中心、網球場、溜冰場及體育館等6處場館目前皆由委外廠商營運管理，希望精進園區整體經營委外模式，未來成為本市運動場館委外營運標竿案例，提供優質運動服務、帶動運動產業發展。

2. 辦理場館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前置作業計畫

(1) 高雄市楠仔坑運動中心

本府積極爭取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以楠梓區楠梓游泳池為基地，拆除既有泳池並新建運動中心，並規劃以促參 OT 方式引進民間機構維運，促參前置作業已於 110 年 11 月完成初審及舉行公聽會。另興建工程後續擴充已爭取中央統籌分配款，預計確定後擴工程項目後，辦理促參 OT 招標作業，期以嶄新運動設施、平民化收費、專業運動指導及複合式休閒娛樂機能，讓高雄市市民運動有勁、幸福有感。

(2) 高雄市三民運動中心

本府積極爭取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以三民區陽明溜冰場為基地，拆除既有溜冰場、新建 1 座全民運動館，並規劃以促參 OT 方式引進民間機構維運。另興建工程後續擴充已爭取中央統籌分配款，預計確定後擴工程項目後，辦理政策公告及後續民間自提促參程序，以利精準預估期初投資金額，增加潛在廠商投資誘因。

(3) 高雄市小港區運動中心

本府積極爭取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以小港森林公園為基地新建運動中心，並規劃以促參 OT 方式引進民間機構維運。預計確定興建工程項目後，辦理政策公告及後續民間自提促參程序，以利精準預估期初投資金額，增加潛在廠商投資誘因。

(4) 高雄市鹽埕羽球館

鹽埕活動中心為世界球后戴資穎的羽球啟蒙地，重新興建該羽球場館將別具意義，本府運動發展局為使該用地能有效利用，特規劃以民間自提 BOT 促參方式辦理新建該羽球館，透過促參方式引入民間資源，並投入營運工

作；目前規劃以新建 8 面標準羽球場結合相關附屬空間之室內複合式運動館，本案已於 112 年 5 月完成政策公告作業，並於 6 月 30 日進行初審會議，後續將廣續辦理公聽會及招商等促參流程。

(二) 提升運動經濟

112年1月至7月共辦理「112年主委盃暨全國拔河賽高雄市代表隊選拔賽」、「112年第22屆總統盃全國錦標賽暨13歲以下全國單人隊形舞積分賽」、「2023年國際城市劍道文化交流大會」、「112年理事長盃全國南區木槌球嘉年華賽」、「高雄市112年第一屆全國港都慕泰盃乙組泰拳錦標賽」、「2023年第20屆全國青少年撞球公開賽」、「高雄市第一屆體育總會理事長盃全國漆彈錦標賽」、「高雄市第十一屆議長盃全國漆彈錦標賽」、「中華民國112年主委盃全國躲避球錦標賽高雄市選拔賽」、「112年全國地面高爾夫球錦標賽」、「2023台泰盃國際漆彈友誼賽」、「高雄市第十二屆打狗盃全國圍棋錦標賽」、「112年高雄市市長盃全國西洋棋錦標賽」、「112年高雄市議長盃全國國際跳棋錦標賽」、「2023年港都盃全國飛鏢錦標賽」、「112年第四屆全國港都盃沙灘巧固球錦標賽」、「112年理事長盃全國南區木槌球嘉年華賽」、「2023年第10屆港都盃全國撞球錦標賽」、「第33屆雄鳳盃全國地面高爾夫球友誼大會」、「高雄市第五屆議長盃全國圍棋錦標賽」、「112年主委盃全國木球錦標賽與宣導節能減碳」、「112年校際盃全國國際跳棋團體錦標賽」、「2023高雄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2023高雄SUP立式划槳邀請賽」、「2023愛河狂飆水域活動」、「112年度輔英盃全國中等學校飛鏢錦標賽」、「112年高雄市議長盃全國西洋棋錦標賽」、「112年排舞教練助教聯誼講習暨全國排舞錦標賽」、「第十七屆小棋王盃全國象棋錦標賽」、「112年度第2屆總會盃全國匹克球錦標賽」、「112年度輔英盃全國氣排球錦標賽」、「112年高雄市運動會31屆市長盃全國太極拳選拔賽暨鄭子太極劍全國錦標賽」、「2023年高雄市主委盃全國滾球錦標賽」、「112年全國中等學校撞球聯賽南區選拔賽」、「2023舞蹈之星全國運動舞蹈公開賽」、「112年度第4屆總會盃全國飛鏢錦標賽」、「112年理事長盃全國南區木槌球嘉年華賽」、「112年高雄市市長盃飛鏢錦標賽」、「2023高雄市原住民豐年盃慢速壘球賽」、「第十九屆體協盃運動舞蹈全國公開賽」、「112年直排輪曲棍球校際聯賽」、「中華民國112年第22屆全國躲避球錦標賽」、「112年市長盃全國木球錦標賽與宣導節能減碳活動」、「高雄市第十三屆體育盃全國圍棋錦標賽」、「2023第二十一屆總統盃慢速壘球錦標賽高雄市預賽」、「2023全國第66屆和家盃排球錦標賽」、「112年市長盃壁球錦標賽」、「2023高雄市第16屆樹德超力盃全國羽球錦標賽」、「2023年滾水聯盟盃全國羽球公開賽」、「112年主委盃全國青少年網球錦標賽(B-3公開級)」、「112年高雄市體育總會主委盃柔道錦標賽」、「2023體育表演會-連動」、「2023年高羽盃全國羽球錦標賽」、「112年高雄

市主委盃空手道錦標賽」、「2023國際自由車環台公路大賽」、「112年高雄市市長盃籃球錦標賽」、「2023前鎮區君勤盃籃球邀請賽」、「112年高雄左營長青籃球邀請賽」、「2023維士比盃愛河國際鐵人三項錦標賽」、「2023年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112年高雄市安田盃全國青少年14、18歲級網球錦標賽」、「112年度高雄市理事長盃社會乙組棒球錦標賽」、「112年度理事長盃網球賽」、「高雄市第44屆東昇盃全國軟式網球錦標賽」、「高雄市第十三屆市長盃全國手球錦標賽」、「112美津濃盃全國分齡游泳錦標賽」、「112年輔英盃全國排球錦標賽」、「2023打狗盃三對三籃球錦標賽」、「2023台灣運彩國際男子足球積分邀請賽中華台北vs泰國」、「2023傳說對決高雄市中學校電競大賽」等超過68場全國規模賽事，參賽人次超過3萬人。

二、優化場館環境、促進城市發展

(一) 整建場館設施

前瞻基礎建設-城鄉設施-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

1. 已陸續完成「高雄市立運動場館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高雄國家體育場設施設備整建改善計畫」、「小港運動場排水暨銀髮族運動環境改造計畫」、「路竹體育園區運動場地設施更新改善計畫」、「愛河連接蓮池潭既有自行車道整建計畫」、「高雄國家體育場國家級400公尺田徑場設施設備修繕計畫」、「立德棒球場設施改善計畫」、「陽明網球中心中央球場整體改造計畫」、「茄萣運動公園整體改造計畫」及「中正運動場田徑跑道更新計畫」等10案。
2. 國際游泳池設施改善計畫：為完善國際游泳池作為國際賽事及選手訓練場地，盤整泳池、屋頂漏水、照明、跳水台、賽務空間及廁所等設施，規劃整體設備更新、空間改造及無障礙設施改善，提供民眾優質運動環境，總經費計7,500萬元，體育署核定補助5,250萬元，本府自籌2,250萬元；工程已於111年3月開工，預計112年12月完工驗收。

(二) 規劃新建場館設施

1. 設置運動中心

- (1) 本府依據本市各區人口數及密度、交通易達、土地條件、市場需求、財源等綜整評估規劃運動中心，整合跨局處資源以新建、媒合校園、活化現有場館及空間，完善既有運動園區，結合捷運聯開及社宅合建等策略同時進行規劃運動中心；目前已評估於14個行政區規劃設置，包括岡山區、楠梓區、美濃區、三民區、鳳山區、左營區、鼓山區、鹽埕區、前金區、苓雅區、前鎮區、大寮區、小港區及路竹區等行政區，服務人口超過200萬人。現鳳山、苓雅、大寮、左營、美濃、前鎮、鹽埕運動中心已營運開放；其餘運動中

心將於112年下半年至115年陸續完工營運，可望滿足市民各式運動興趣。未來也將逐步擴及其他行政區設置，讓市民就近運動，養成日常習慣。

(2) 本市運動中心規劃設置策略及內容如下：

① 完善鳳山運動園區、引進民間資源委外：110 年完成全區委外營運，；另鳳山田徑場地下停車場工程於111 年 5 月全區開放，提供完善運動服務。

② 活化公有空間再利用：中正技擊館 2 樓及 5 樓既有空間改造為苓雅運動中心，並於 111 年 3 月委外營運；利用高雄國家體育場尾翼空間改造為左營運動中心並委外營運，設置親水泳池、智能環狀運動教室、銀髮健身俱樂部、健身房、桌球室及 TRX、體適能、空中瑜珈等專屬運動空間提供更親民休閒運動功能，；另於中山國小舊校區空間規劃設置，已於 112 年 1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7 月完工；活化運用岡山文化中心規劃興建岡山運動中心，期串聯橋頭新市鎮、文化中心、圖書館、皮影戲館、棒球場，營造在地文化、運動、休閒新生活，已於 111 年 8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3 月完工。

③ 爭取中央補助興建 OT 營運-全民運動館

A 高雄市楠仔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既有楠梓運動園區游泳池整建一座新式全民運動館。總經費 7 億 1,469 萬元，體育署補助 2 億元，本府自籌 5 億 1,469 萬元，已於 111 年 8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4 月完工。

B 高雄市三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既有陽明溜冰場拆除新建全民運動館。總經費 7 億 2,947 萬元，體育署補助 2 億元，本府自籌 5 億 2,947 萬元，已於 111 年 7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5 月完工。

C 高雄市小港運動中心興建計畫：小港森林公園內新建全民運動館。總經費 6 億 4,194 萬元，體育署補助 2 億元，台電公司補助 1 億 3,000 萬元，中油公司補助 1 億 3,000 萬元，本府自籌 1 億 8,194 萬元；為完善運動中心建設，前已完成地方民意收集並依協調結果重新估算修正設計後續行辦理，預計 112 年 10 月復工、115 年 3 月完工。

④ 開放校園空間：盤點多區學校空間規劃為健身房、韻律教室等，結合校內綜合球場或羽球場、游泳池等體育設施，整體委外民間業者經營，提高使用效率及節省經費；目前已有 3 校委外營運中，包括前鎮區(瑞祥高中體育館)、鹽埕區(鹽埕國中體育館)、美濃區(美濃國中體育館)；另前金區(前金國小活動中心)整建工程已於 111 年 10 月開工，預計 112 年 9 月完

工。與大專院校合作部分，以輔英科技大學既有運動場域設施冠名大寮運動中心，於111年4月28日正式營運，提供健身房、各類球場、游泳池等多元運動設施予民眾使用，並開設運動課程及辦理專案活動。

⑤結合新建社會住宅空間提供多元公共服務，規劃微型運動中心融入社宅公共空間，提供居民更健康的生活型態。

2. 規劃興建林園區戶外網球場：於林園區公11部分用地設置戶外4面紅土簡易網球場、夜間照明、男女簡易廁所及簡易管理室等，總經費1,610萬元。110年11月3日體育署核准補助經費805萬元，本府自籌805萬元，已於111年10月開工、預計112年8月完工。
3. 規劃楠梓區道路用地設置風雨式籃球場：於楠梓區德民路與捷運交叉口旁道路用地(楠梓段二小段114號)，面積約7,086平方公尺新建風雨籃球場，將包含籃球場3面全場，亦可作為排球場使用，並規劃兒童滑步車運動區，以及簡易男女廁所、行政空間、戶外停車場，屬多功能、多目標使用之運動場。本案已完成土地使用分區變更為體育場用地；惟中央補助預算截至114年前已用罄，須待新一期中央補助計畫發布後持續爭取，並循年度預算編審程序編列自籌款。
4. 規劃興建梓官運動公園：於梓官區同安路、梓官路交叉都市計畫內農業區土地與區公所新聯合行政中心同址聯合開發，初步規劃相關體健設施，將運動設施融入建物周圍景觀方式辦理，配合新聯合行政中心配置後賡續規劃。

(三) 運動場館經營管理模式多元化

1. 本府轄管運動場館共72處，除30處由本府運動發展局自管外，依據本市運動場地認養辦法辦理場地認養，由在地體育團體或企業認養開放市民使用之場地，以提高管理績效及場地使用率，目前民間團體認養運動場館計9處：三民木球場、三民槌球場、岡山槌球場、三民羽球場、路竹體育園區沙灘巧固球場、青少年運動園區籃網球場、青少年運動園區匹克球場、青埔滑板場及鼓山匹克球場。
2. 並為促進民間參與運動場館經營，持續評估所屬運動場館委外由民間參與經營之可能性，目前依「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辦理委外運動場館計有11處，分為民生網球場、大寮運動園區、大社游泳池、五甲網球場、鳳山慢速壘球場、大坪頂運動公園壘球場、陽明網球中心、楠梓足球場、鳳山運動場、苓雅運動中心及國際游泳池戶外池；及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由民間參與經營計有鳳山運動園區6場館及高雄市現代化綜合體育館(又稱高雄巨蛋)；另有4處刻正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前置作業中，計有楠仔坑運動中心、三民運動中心、小港運動中心、鹽埕羽球館等。並透

過公開標租方式，將所轄場館提供承租廠商營運使用，目前共有左營運動中心及蓮池潭水域運動中心。

3. 為活化場館、提高場館使用率及使場館得以就近獲得妥適維護管理，目前由機關學校代管運動場館計中正壘球場、勞工壘球場、陽明棒球場等17處。
4. 為掌握各場館營運狀況並提升服務品質，依自管、認養、委外及代管不同經管樣態，除落實自主管理外，並訂定自管業務檢核計畫，以及認養、委外及代管訪視計畫，並配合不定時訪視，有效落實場館管理。另依據體育署訂定之「公共運動設施設置及管理辦法」，每年辦理本市轄區內公共運動設施營運管理維護情形之考核。

(四) 高雄國家體育場經營成效

1. 場館導覽服務：112年1月至7月申請導覽人數共計134人。
2. 辦理活動統計：112年1月至7月辦理「高雄市中學運動會」、「2023紐澳世界盃女子足球培訓隊」、「高雄市小學運動會」、「2023年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2023 Black Pink BORN PINK world tour kaohsiung 演唱會」、「Bt21 宇宙明星路跑」、「2023諾亞方舟十周年進化 末日狂歡 明日航艦 無限放大版演唱會」、「111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探索教育飛盤體驗課程」、「星動力 MV 拍攝」、「112學年度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甄試網路報名系統操作說明會」、「RUN FOR FUTURE 第三屆 順發 X 港都公益路跑」、「單車親子遊-運動愛台灣(世運大道)」、「2023企業甲級足球聯賽」、「南山人壽60週年健康守護活動」、「環保局噪音檢測站」、「馬拉松友好交流備忘錄簽署儀式」、「登峰計畫選手說明會」、「小學運動會接力」、「順發3C 路跑」、「龍舟報名記者會」、「2023男足國際友誼賽」、「2023企業甲級橄欖球聯賽」、「體育署運動產業政策說明會」、「高雄市田徑委員會BC級裁判教練講習」等活動，類型含運動、體育競賽、教育講座、影片拍攝及演唱會等多元化活動，約計24場次活動，共計416,640人次參與活動。
3. 使用人數統計：112年1月至7月假日參觀暨休閒、健走、運動人數223,330人次、非假日參觀暨休閒、健走、運動人數277,400人次，總計510,330人次，其中參加各項活動424,400人次。

三、持續舉辦賽事、形塑運動港都

(一) 2023全國第66屆和家盃排球錦標賽

1. 於1月7日至10日舉行，自民國45年舉辦迄今(112)年已邁入第66屆，歷年來參加隊伍眾多，112年賽事報名人數共18組367隊，已連續6年突破300隊規模，賽事場地擴及高雄市立福誠高中、前鎮國中、樂群國小、中庄國小等校體育館，

共計17面場地展開賽程；各縣市排球菁英選手將齊聚本市競技，兼具競賽及薪火相傳意義，對促進本市排球水準提升及運動觀光均有助益。

2. 112年起賽事首度高規格於 Youtube 平台的 Hop Sports 頻道 live 轉播國、高中甲組冠亞及季軍賽事，無法親至現場觀賽的民眾也能線上觀戰。

(二) 2023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

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迄今已邁入第49屆，不僅是每年國內首先登場的全國大型田徑賽，更被譽為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大專運動會最重要的「前哨戰」，今年賽事於2月24日至28日假高雄國家體育場舉行，比賽分國小、國中、高中、公開男女子組，吸引選手參賽達4,907人次，創歷年之最。

(三) 2023 WBC 世界棒球經典賽-高雄直播派對活動

2023 WBC 世界棒球經典賽取 A 組小組預賽於112年3月8日至3月12日假臺中市洲際棒球場舉行，為提升本市棒球運動風氣並帶動運動產業發展，於112年3月10-12日(共計3場)假本市苓雅運動中心中庭進行大螢幕直播，現場活動包括啦啦隊、攤商、加油應援小物等為中華隊集氣加油。

(四) 2023國際自由車環台公路大賽-高雄站

於3月16日辦理，調整起點為佛光山佛陀紀念館，終點為高雄國家體育場舉行，由來自全球22支職業車隊總計184位精英選手跨越9個行政區域競逐。競賽路線結合大樹區、旗山區、美濃區、六龜區、桃源區、甲仙區、杉林區、燕巢區、大社區、楠梓區、左營區及沿線會經過旅遊熱門的宗教文化景點佛光山佛陀紀念館、香蕉之城旗山、充滿客家風情的美濃及世界級的惡地地形的田寮月世界美景，以充滿挑戰的觀光路線熱情迎接從北臺灣跋涉至終點站的選手，讓全世界一覽高雄富麗山川般的美景。

(五) 2023城市幼兒平衡車巡迴賽

112年度共規劃5場幼兒平衡車巡迴比賽，活動共分5組年齡(2歲組、3歲組、4歲組、5歲組及 OPEN 組)，第1場搭配兒童節於4月1日假青少年運動園區極限運動場登場，第2場於5月6日於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面廣場舉行，並規劃文創市集、大型氣墊、氣球小丑表演等周邊趣味活動，打造屬於孩子的運動嘉年華，2場比賽報名兒童約200人，合計約500人參與。另於8月27日、9月30日及10月28日分別規劃於美濃運動中心、宏南社區及極限運動場辦理各1次。

(六) 112年第四屆全國港都盃沙灘巧固球錦標賽

於4月21日至24日在路竹體育園區沙灘巧固球場舉行，全程中、法語網路直播，並首次舉辦身心障礙組別，吸引全國共75隊、660人參與。本次賽事並選拔出城市代表隊，代表高雄市參加今年8月19、20日於本市鳳山沙灘排球場舉行的亞太青少年盃沙灘巧固球錦標賽。

(七) 112年高雄市港都盃幼兒體能闖關挑戰賽

本活動為高雄品牌賽事大賞系列活動之一，於4月23日假法商迪卡儂高雄亞灣店舉行，旨為培養兒童體適能及促進親子關係，活動以歡樂遊戲為主、競技為輔，參酌體適能、足球、籃球教學等系統規劃遊戲關卡，活動吸引兒童與家長約360人參與。

(八) 2023第八屆日月盃龍舟企業聯賽暨高雄港都盃多元水域運動邀請賽

為響應政府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於5月6、7日於蓮池潭水域運動中心舉行本次活動，推動水域休閒運動觀光產業發展。活動由日月光企業贊助並邀請全國各廠區公司同仁，以船會友，透過企業投入來帶動全民運動風氣，藉以提升城市知名度及推廣本市多元化水域休閒活動，為期兩天吸引1,600人次共襄盛舉。

(九) 高雄市第11屆議長盃全國漆彈錦標賽

於5月21日假高雄市立社教館漆彈場舉辦，本次賽事區分兩個組別，計16個隊伍，包括機械開放組8隊、機械推廣組8隊，隊伍分別來自花蓮縣、苗栗縣、台中市、雲林縣、彰化縣、台南市、屏東縣及高雄市等七個縣市的優秀選手，參賽人數為122人。

(十) 高雄市第十九屆中山盃全國圍棋錦標賽

於5月28日假高雄市立社教館舉行，本次比賽設立段位組及級位組，段位組分為六段、五段、四段、三段、二段、初段等，級位組則分為甲、乙、丙、丁、戊、己、庚、辛、晉級、入門、初學、幼兒等比賽採國際士制，各組均比賽五場參賽人數為970人。

(十一) 2023高雄 SUP 立式划槳邀請賽

於6月3、4日假愛河水域中正陸橋、五福路橋舉行第三屆辦理 SUP 邀請賽，共240名全國各地 SUP 運動愛好者參加，陸域上有場面豐盛的市集及樂團表演一同參與假日到愛河享受音樂，本賽事定位打造全台最美麗立式划槳賽事品牌，強化在地連結推動還河於民政策及高雄愛河觀光發展，發展運動觀光，形塑本市運動城市形象。

(十二) 2023台灣運彩國際男子足球積分邀請賽 中華台北 vs 泰國

於6月16日假高雄國家體育場舉行，共有6,762人進場觀賽，本場國際邀請賽是繼2019年世界盃資格賽後，睽違5年在台灣的首場正式國際積分足球賽，除了讓台灣男足代表隊能備戰2026年世界盃外圍賽暨2027年亞洲盃資格附加賽，也讓高雄市民與全台足球迷能在高雄國家體育場觀賞高強度國際足球賽事，提升高雄與台灣國際能見度。9月8日台灣男足代表隊在高雄國家體育場主場迎戰菲律賓。

(十三) 2023愛河狂飆水域活動

於6月17、18日假愛河水域舉行，結合端午系列活動，推動高雄水域多元運動，並提昇全民運動風氣，吸引民眾及學校、機關團體、企業約90人參與體驗，約百餘人組隊參賽。另本次活動會場也設置多樣化市集攤位，活絡本市競技、休閒水域運動氣氛，約吸引2,000人次參與。

(十四) 2023高雄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活動

於6月22至24日端午連假在愛河水域舉行，本次龍舟活動(含傳統、競技及龍舟拔河等賽事)約135隊2,900人參賽，今年也有許多外國及各企業行號(如西雅圖姊妹市、香港隊及外籍生、承億酒店、日月光、家樂福、中鋼等企業及新住民朋友等)選手組隊參賽；活動會場也設置市集攤位、SUP 體驗及龍舟故事館等，讓民眾瞭解並體驗龍舟文化及賽事，開幕當晚更邀請小朋友喜愛的「紙風車劇團」演出蕃薯森林奇遇記，動約吸引9萬4,000多人到場共襄盛舉。

四、完善人才培訓、強化競技實力

(一) 發給本市績優運動選手獎補助

1. 核發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為持續培育及照顧本市具發展潛力之基層運動選手，本市於108年訂定「高雄市績優運動選手訓練補助金發給辦法」，補助本市全國運動會獲前三名菁英選手每月訓練補助金為金牌選手一個人項目每人每月2萬元、團體項目每人每月1萬2,000元；銀牌選手一個人項目每人每月1萬2,000元、團體項目每人每月8,000元；銅牌選手一個人項目每人每月8,000元、團體項目每人每月6,000元。111年核發245名選手訓練補助金計2,861萬6,000元，112年截至6月核發242名選手訓練補助金計1,368萬4,000元。
2. 調整社會體育獎助金：經綜合考量執行成效及參考其他直轄市核發體育獎助金情形，本市教練獎助金部分有偏低之情形，且因優秀選手養成不易，為鼓勵長期付出及訓練辛勞之教練，以期留住優秀選手及教練，本(112)年再次提出修正「高雄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希提高選手及教練獎助金，以激勵本市體育菁英，並鼓勵績優教練投入體育培育工作，厚植養成本市選手，以提升競技水準，激勵競技成績表現。

(二) 強化本市競技運動培育體系，持續辦理競技培訓計畫

為強化本市競技運動培育體系，將與民間單位攜手共同長期培育本市優秀選手，111年首度實施「高雄市運動發展基金111年競技運動選手登峰計畫」，媒合企業贊助運發基金挹注優秀選手培訓經費，並輔以相關培訓資源支持，如運動傷害防護、運動營養諮詢、運動科學、運動醫學諮詢等，期提本市選手競技實力。112年3月計26名選手提出申請計核發274萬元，已於7月份核發112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公開組前三名選手及112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高中組前二名、國中組第一名選手。

(三) 導入運動科學輔助競技選手培訓

1. 運動科學導入競技運動已是世界潮流，本市自110年7月起首次試辦運動科學輔助訓練計畫，當年度委由正修科大團隊統籌執行。針對本市具奪牌機會的選手，導入運動科學數據化

分析，追蹤選手訓練情況，提供教練調整參考，提升訓練成效。111年賡續辦理運動科學計畫，透過量化解讀選手訓練狀況，在數據逐漸建立及運動科學輔助計畫持續執行下，全面備戰112年全國運動會，相信可以有效提升本市運動選手表現。

2. 為提升高雄市競技運動績效，提升本市運動教練專業知能，增進選手訓練成效，本局委託蓬勃國際運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邀請具國外奧運代表隊指導經歷之日籍體能訓練專家佐藤公威博士擔任講座，截至112年8月已辦理本市運動教練增能培訓共通性研習2場次，分項訓練則辦理自由車、柔道（角力）、田徑、游泳等基礎課程計4次，9月將辦理進階課程4場次。
3. 除長期與小港醫院合作設立「高雄市優秀選手運動傷害防護聯合門診」外，111年起與高雄醫學大學共同合作「高雄市優秀運動選手運動醫學醫療服務計畫」，由府院校三方同心協力成為本市優秀選手強而有力的後盾，除了建立完整之區域醫療服務網與運動防護輔導網，打造就診綠色通道服務機制，提高選手就診便利性；同時與醫院相關科別醫師及醫事人員透過運動防護中心導入運動防護支援，提供傷害復健、運動訓練、運動禁藥、運動營養及運動心理諮商等醫療服務，給予選手全方位的照顧。

五、辦理多元活動、打造全齡運動

（一）輔導民間單位辦理路跑、健行等全民運動

本府運發局制定「受理申請路跑活動審查計畫」審查路跑活動，並提供健行活動行政協助，112年1月至6月提供行政協助計有「2023 Taishin Women Run」、「Bt21 宇宙明星路跑」、「2023 OPEN!RUN」、「2023 ELLE RUN WITH STYLE高雄站」、「Run for Future 順發x港都公益路跑」、「2023名偵探柯南路跑」、「火影忍者20週年紀念路跑」、「馬索沃探索戶外路跑趣-高雄場(旗山體育場)」計8場次，總參與人次約29,000人次。

（二）辦理運動 i 臺灣計畫

1. 配合教育部體育署推動運動 i 臺灣2.0計畫並受補助2,401萬4,823元，結合本市相關局處、體育總會、各區體育會、各級學校及民間相關體育團體等個機關單位，參與對象涵蓋青少年、身心障礙者、婦女、銀髮族、原住民、新住民和各行業別職工，112年1月至7月參與人次約87,500人次。
2. 本府持續與本市大專院校共同辦理銀髮族運動樂活、巡迴運動指導團、等專案，主動出擊至本市樂齡中心、老人服務中心、社區據點及本市轄管運動場地與公開場域(公園、廣場)，辦理運動推廣活動、運動指導班、運動知能、體適能健康諮詢及觀念講座等。運發局也結合各民間體育相關團體辦

理各項體育活動，112年1月至7月共辦理585場次，提升銀髮族運動參與意願，型塑高齡樂活運動環境，銀髮族參與人次約36,300人次。

(三) 輔導及補助高雄市體育總會、本市大專院校及體育團體辦理國際性、全國性等各級(項)活動

112年上半年辦理多項體育運動賽事，1月至7月輔導及補助體育團體辦理172項活動，補助經費約1,790萬8,854元，約17萬7,424人次參與活動。

貳拾伍、青年事務

貳拾伍、青年事務

一、青年跨域培力及多元學習發展

(一) 擴大青年公共參與

1. 本府公開徵選就學、就業或設籍於本市之16歲至40歲代表擔任青年事務委員，作為推動青年事務之動力。第三屆青年事務委員會共計委員40人，已於112年4月13日召開第三次委員會議，另預計於7月24日及8月12日辦理共識工作坊，藉以凝聚共識並產出提案，提升高雄在地青年與市府雙方互動交流。
2. 為強化公民參與精神，並鼓勵本市青年學子積極參與公共事務，本府青年局將於112年辦理3場次公民工作坊、4場次公民講堂及2場次學生自治會研習營，參與人次預計達500人次以上。

(二) 協助青年接軌就業市場

1. 辦理「2023青年求職媒合人才專區計畫」
為協助初次尋職青年取得工作職缺及資訊，本府青年局與知名人力銀行合作建置青年就業職缺專區－「雄青職造所」，並已於112年5月18日上架，預計刊登800家以上高雄在地優良廠商職缺，及辦理3場次線上徵才面試活動，每場次將有10家以上廠商參與，求職者可利用行動裝置直接與企業進行面談，讓找工作不受地域限制及影響。此外，為協助提升青年求職技能，將辦理5場青年職涯課程，並辦理1場職涯達人講座，邀請產業知名人士分享職涯規劃，協助初次尋職青年釐清職涯方向及瞭解就業市場趨勢，順利求職。
2. 辦理「大港青年職涯發展暨產業導航計畫」
為協助青年畢業後順利銜接職場，本府青年局辦理探索職涯活動，除了針對本市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安排適性測驗及企業參訪之外，亦辦理職人課程和學員交流會，邀請名人大師進行職涯經驗講座分享，並由高雄在地企業一同參與職涯論壇，帶領學生學習面試穿搭技巧、體驗模擬面試過程，以及開放企業現場徵才與提供實習機會，預計將嘉惠本市550位青年學子。

(三) 鼓勵青年國際交流與體驗學習

1. 本府青年局於109年成立國際志工團，招募16至35歲設籍本市或於本市就學、就業青年，截至112年6月底團員共計有130位，分為「國際服務組」及「青年事務推廣組」，其中有14位外國籍志工(含雙重國籍)，來自9個地區(臺灣、美國、香港、越南、印尼、印度、土耳其、南非及澳洲等)。志工團鼓勵青年發揮所長參與志工服務，進而關心社會議題帶來正向影響力。
2. 112年度預計帶領志工參與4場志願服務活動，服務內容涵蓋長者關懷、感恩惜食物資整理及流浪動物關懷等，並與公私部門合作辦理，擴大志工參與。

3. 已於112年8月8日辦理以「永續城市」為主題之國際論壇，盼能以青年世代的探索與發想，提出發展永續城市的可行方案，落實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四) 推動青年就業技能培育

1. 辦理「青年社團活動發展補助計畫」

- (1) 本府青年局為強化本市青年競爭力，鼓勵青年藉由團體活動激發創意，積極展現自我並相互學習，發展跨界學習能力，辦理「青年社團活動發展補助」，以增進青年創、就業多元發展可能性。
- (2) 截至112年6月底，共補助118個社團辦理活動，補助活動類型多元，包含跨性質成果發表、偏鄉志願服務及專業講座分享等。

2. 開闢「雄校聯社團養成實驗室」

- (1) 本府青年局成立「雄校聯社團養成實驗室」，提供青年及學生社團作為表演藝術與流行音樂相關之專業練習環境，共有3間舞蹈教室、1間吉他練習室，以及衛浴設備共計19間，活動空間約190坪。
- (2) 截至112年6月底，註冊社團會員共354組，教室累計使用達1萬3,466人次。
- (3) 112年度預計辦理雄校聯星團隊多元發展講座6場次，截至6月底，已辦理進階身體律動及彩妝教學等2場次，後續尚有進階混音教學、編舞邏輯教學、唱歌技巧及排舞小品等主題講座。另預計於12月舉行大港社團新秀舞台表演活動，進行多元性質社團成果發表會，俾利提供舞台讓年輕學子學習不同領域之專業，並透過表演相互切磋，促進交流。
- (4) 為鼓勵青年藉由團體活動相互學習，本府青年局於112年3月27日成立「社團專案辦公室」，提供社團補助、協助社團活動宣傳及社團發展輔導等諮詢服務。截至6月底，已辦理1場次雄校大聯盟幹部交流茶會，及1場次校內幹部輔導課程。

3. 辦理「2023青年創新音樂發展培育計畫」

- (1) 為培育音樂產業人才，協助青年學習產業相關技能及增加實作經驗，進而提升其創新創業能力，本府青年局針對高中職、大專院校及青年樂團，辦理10場次音樂團體諮詢輔導，截至112年6月底，計161位學員參加。透過業師諮詢輔導，並結合練團空間、訓練等資源，強化青年累積樂團自主創新創業能量。
- (2) 規劃10堂「音樂培力訓練課程」，增進學員音樂製作、活動展演、幕後製作、行銷企劃、組織管理等音樂展演領域之知識與能力。截至112年6月底，已辦理完成4場次，共計81人次參與。

- (3)辦理「音樂製作訓練計畫」，邀請業界音樂製作人、音樂總監及音樂企劃人員擔任導師，透過導師制指導學員完成並公開發表音樂作品，提升職場適應力。
 - (4)訂於112年8月13日舉辦「音樂產業交流會」，邀請音樂產業相關廠商進行交流，增加學員與音樂產業實際接觸及了解就業市場現況的機會。
 - (5)辦理2場次大型音樂展演活動，規劃於112年8月13日由學生樂團進行成果發表，及10月28日針對音樂製作訓練計畫之學員進行展演，並安排學員擔任現場工作人員，提供實作演練之機會。
- 4.辦理「2023青年創新表演藝術發展培育計畫」
- (1)112年將辦理10場次之培訓課程及職場體驗活動，包含節目企劃、新聞播報、舞台設計、街舞職涯分析及舞蹈教室參訪等，提供參與學員了解表演藝術領域創就業之實際職場經驗，強化青年與表演藝術產業之鏈結。
 - (2)訂於112年9月2日辦理第三屆「雄爭舞鬥國際街舞大賽」，邀請國際級評審及選手共襄盛舉，提供大型表演舞台予熱愛街舞文化之青年，讓青年有機會藉由比賽嶄露頭角，並期能提升與國際接軌之機會，進而增加藝術人才流動，參賽人數預計達250位以上。

二、整合青年創業育成與輔導資源

(一) 推動本市創新創業社群交流網絡

1. 運作「高雄青年創業推動聯盟」

本府青年局為打造創新創業資源交流合作平台，鏈結高雄產官學及民間育成機構等31個單位，成立「高雄青年創業推動聯盟」，並規劃於112年下半年透過青創團隊參訪、青創講座及議題討論等方式，辦理相關交流活動。

2. 運作「高雄青年攤車CEO聯盟」

為輔導本市特色攤車品牌優化營運發展，本府青年局建立社群，並提供培訓課程、攤車創業諮詢服務，以及市集嘉年華活動辦理資訊，並作為高雄青年攤車品牌輔導計畫推動之交流平台。

(二) 提供青年創業育成與整合輔導服務

1. 提供青年創業諮詢輔導服務

(1)以專線電話、線上網頁申請及電子郵件等多管道方式提供青創團隊、新創公司與一般民眾創業諮詢輔導預約服務，包括經營市場、行銷、法務與人力資源等專業輔導及課程，同時結合青年導師顧問團一對一之專業導師制度及創業0' Star 網絡平台，並協助對接媒合產業，積極促成高雄青創團隊與國、內外產業進行商務、資金、行銷通路或產品研發等實質合作。期使青年更有效率就近獲取資源及多元便利的免費服務。

(2) 創業 0' Star 諮詢輔導網絡

為有效提供創新創業整合性輔導服務，培育本市青年創新創業人才，本府青年局聯合高雄多所大學育成中心成立創業 0' Star 網絡，整合產官學資源，包括創業資金、政府創業計畫申請、創業活動、創業知識與課程等，以及業師預約諮詢等客製化實體服務。截至112年6月底，累計輔導個案數567案、輔導次數784次，並建立相關輔導追蹤機制，以即時掌握團隊諮詢狀態與輔導細節。

(3) 輔導青創團隊參加國內大型新創展覽

112年度將聚焦協助人工智慧(AI)、物聯網(IoT)、智慧醫療、體感科技、行動智慧、農業科技及地方創生等高雄在地青創團隊20家以上，並參加「Meet Taipei 創新創業嘉年華」或「Meet Greater South 新創大南方」之新創界盛會，以求拓展商機，預計吸引200組潛在買家臨櫃洽談。

2. 辦理高雄時尚大賞暨新銳時尚週

- (1) 本府青年局舉辦第四屆「KFA 高雄時尚大賞」設計競賽及系列活動，以激勵青年從事時尚設計產業、實現設計創業理想。活動結合特色場域辦理，藉以串聯在地商圈及時尚領域店家，促進時尚產業活絡與異業合作。競賽自5月22日公告徵件，不限國籍、不限主題，廣邀青年時尚新秀至高雄，通過此平台走向國際，亦搭配獎金制度提高國際鏈結，鼓勵獲獎設計師參與國際競賽、累積經驗。
- (2) 競賽不止於決賽，除協助歷屆獲獎者對接中央資源，亦樂見獲獎者於賽後仍持續投入時尚設計領域工作，並輔導其成立品牌工作室、設立公司，以及提供管道對接知名品牌、設計師與相關合作產業以拓展職涯，俾達深耕培植產業人才之活動舉辦初衷。

(三) 深化本市新創事業能量

1. 補助創業育成機構，強化青創培育網絡

為強化青年創業培育網絡，提升整體扶植新創事業能量，型塑優良創業育成環境，本府青年局訂定「高雄市政府青年局補助創業育成機構及青年職涯發展作業要點」，鼓勵創業育成機構於本市積極培育與孕育新創事業，提升青年面對職涯發展之應變能力及就業競爭力，並提供經費挹注，截至112年6月底，已核定補助13案計畫。

2. 推動高雄青年攤車品牌輔導計畫

(1) 攤車品牌經營成為青年創業風潮之一，為輔導高雄青年攤車品牌升級，提供35小時攤車創業輔導課程、創業諮詢輔導服務及輔導費支持等策略，協助青年頭家優化攤車品牌競爭力，形塑具創意特色之青創市集文化。6月19日公告受理輔導費申請，6月20日開始收件，至7月14日截止收件。

(2) 辦理攤車市集嘉年華活動

為展現高雄青年攤車品牌輔導計畫亮點成果，提升本市青年攤車創業素質及形塑高雄特色市集文化，規劃於112年度下半年舉辦為期2天之市集嘉年華活動，預計邀請80家以上特色攤車品牌設攤，並將辦理特色攤車票選活動。

(四) 提升青年職場競爭力

1. 時尚新創人才培育

為協助高雄產業時尚轉型，培植藝術設計領域人才，特辦理「2023 大港經典升級提案競賽」，迄今已邁入第三屆。透過「企業出題、新創解題」模式，蒐集高雄在地企業出題需求，招募遴選新創人才，推促新創團隊及企業品牌建立合作關係。112年邀集10家高雄在地知名企業，如：九乘九文具、大幣殿企業、呷百二自然洋菓子、協飛企業、御宿企業、奎隆實業、馬可先生食品、高雄牛乳大王、吳響峻布莊、樺達奶茶，出題類型跨域多元，共102組團隊計127件作品提案參加，6月21日公布初選入圍25組進行團隊培育，包含辦理5場主題講座培育課程、60次業師輔導諮詢及3場跨界觀摩交流參訪，協助團隊瞭解企業出題端需求，提出精進方案，預計10月份辦理大港經典升級決賽暨成果發表，提供新創團隊市場發表試煉機會。

2. 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

為協助青年培養就業技能、訓練面對就業時應有的態度、提升溝通表達能力，以建立正確的職業觀念、強化就業準備，112年度提供410個公部門暑期工讀職缺，工讀期間為7月14日至8月31日，每日工讀8小時，包含本市偏鄉地區保障名額48名，工作部門共計23個單位可供多領域選擇，並以「弱勢優先」為錄取原則。統計112年報名件數，共受理997件，計有972件初審合格，共計錄取410名青年。

3. 大專青年實習媒合

(1) 為促進青年就業、解決企業人才需求，辦理大港青年實習媒合計畫，建置「大港青年實習站」專區，整合實習資源，媒合設籍或就讀本市高中職、大專院校學生至企業實習。

(2) 112年持續提供有薪實習職缺，截至目前已募集超過220家實習企業，共1,300多個實習職缺。除實習企業每聘用一名實習生並達成實習至少160小時以上之條件，將由本府青年局補助企業實習指導費，大專應屆畢業生1萬5,000元，非應屆畢業生1萬元之外，針對大專應屆畢業生，實習後以正職身分留任原實習企業者，補助青年獎勵金6,000元，以促進青年學子自校園畢業後，根留高雄就業。

4. 大專青年職場體驗

為鼓勵青年尋找未來職涯方向、了解產業趨勢，112年持續拓展與不同領域產業進行合作，如傳播媒體、科技製造、航太製造、餐飲服務等高雄多元企業，提供大專青年至企業參訪的機會，112年度已辦理完成共3場，包含於頤邦科技、卡訊

電子、漢翔航空等在地企業，讓青年深入了解產業特色，提升未來職涯競爭力。

(五) 青創空間營運管理

1. 駁二8號倉庫「Pinway」營運

(1) 112年以「永續發展目標(SDGs)」議題作為館域各項課程展演活動主軸，截至6月已辦理「永續好玩聚」玩具展，藉由世界各國的永續材質玩具製品，讓親子瞭解木育、食育與永續環境概念；另尚有「黑啤遊港灣」雙語主題展，串聯地方商圈與數位科技運用，以雙語寓教於樂方式呈現鹽埕港灣發展歷史。觀展人數總計超過4,400人。

(2) 持續拓展引進多元跨域課程與活動，截至112年6月已舉辦24場多元型態活動，吸引超過1,600人次參與。此外，鏈結青年創業網絡資源，引進5大永續領域業界先驅辦理「Next+永續影響力學院」，6月完成團隊招募計16組，將透過密集培訓課程輔以業師輔導機制，加速賦能精進團隊職能。

2. 高雄新媒體人才培育中心

(1) 為符合創就業趨勢，本府青年局積極打造新媒體優良環境，建立「K-TV高雄新媒體人才培育中心」，提供專業場域設備，並開設系列培訓課程，協助企業培育數位行銷人才及提升青年就業競爭力。

(2) 112年推出第三屆《行銷大師養成計畫》課程及《新媒體行銷管理師》證照考試。課程訂於8月至10月推出3梯次，以新媒體工具專業應用與社群經營、行銷策略等為主題，並與 YouTube 官方合作，師資陣容邀請到超人氣 YouTuber 瑩真律師領銜擔任總導師，百萬 YouTuber 台灣吧、SoundOn 超人氣播客海苔熊等擔任講師，全方位提供學員精實訓練，總計可提供120個名額。另規劃於12月辦理前揭證照考試，通過認證者於104人力銀行網頁求職，證照部分將有此特別註記，可增加工作面試及錄取機會，同時提高企業選才識別度，期藉由培訓考證機制，為企業提供並初步滿足其所需之新媒體行銷人才。此外，已於112年3月辦理1場大型新媒體職缺媒合會，計有23家知名企業提供超過150個職缺，現場吸引逾300人參加，共有759人次投遞履歷，企業面談440人次，媒合率近6成，7月及10月將再續辦。

三、青創基金運用與發展補助

(一) 提供青年創業貸款及利息補貼

1. 為青年創業提供創業初期資金、減輕籌資壓力，本府提供青年創業貸款最高核貸金額200萬元(小規模商業則為50萬元)，並加碼提供3年的全額利息補貼，曾參加國內、外具代表性之創業及設計競賽且獲獎者，補貼期間得延長至5年。

2. 貸款期限最長7年(含本金寬限期最長1年)，利率按郵局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年息1.095%機動計息(截至112年6月底換

算利率為2.69%)，以優惠貸款條件扶植創新優質企業發展，凡公司代表人或商業負責人為設籍本市年滿20歲至45歲之創業青年，設立登記本市未滿5年且實收資本額1,000萬元以下，所需之設備、生財器具、場所裝潢及營運週轉金，皆可申貸，不須徵提擔保品。

3. 截至112年6月底，送審申請案共428件，通過核貸401件，過案率逾93%，總核貸金額3億7,175萬元，行業別以批發及零售業106件(26.4%)、餐飲業94件(23.4%)居多。

(二) 提供青年創業補助，減輕創業財務負擔

1. 為營造青年創業友善環境，協助青創事業穩固開辦初期基礎，強化發展商業模式並提升行銷知名度，辦理112年度青年創業補助計畫，提供營業場所租金、營業用生財用具及行銷方案補貼，每案最高補助15萬元。凡於107年1月1日後至計畫公告日前(112年3月12日)設立登記於本市且實收資本額1,000萬元以下之公司、商業或已辦理稅籍登記之青創事業，其代表人或負責人為18歲以上45歲以下之設籍本市青年，均可提出申請。
2. 112年度總計核定293案，申請總金額3,498萬3,207元。前五大行業為餐飲業(111家，37.8%)、批發及零售業(66家，22.5%)、其他服務業(38家，12.9%)、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30家，10.2%)及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21家，7.2%)。

(三) 擴大協助青創事業參加國內外展覽

1. 為鼓勵青創事業積極參加展覽，拓銷國內外市場，本府青年局推出「112年青創事業參展補助計畫」，凡公司及商業設立時間在104年1月1日後、負責人或代表人為設籍本市18至45歲之青年、不限業別，皆可申請補助。
2. 後疫情時代為提高青創事業參加國外展覽誘因，將在地優質青創推廣到世界，特將國外展覽補助金額提高，最高補助10萬元，參加國內展覽則最高補助3萬元；補助項目包括參展報名費、場地租金、參展工作人員之交通費及住宿費。
3. 112年協助52家次參展，展覽類型多元豐富，包括智慧城市展、文創手作展、自動化工業展、國際旅展、臺灣文博會等國內展覽，更有亞洲最大規模的國際藝術活動Design Festa、北美最大的食品創新貿易展覽會B2B專業展會SIAL CANADA 2023、美國全國音樂商人協會主辦的The NAMM Show等，展現高雄海洋城市青年創業活潑多樣性。

(四) 推行校園電競人才培育暨體驗學習計畫

1. 為鼓勵在地青年於正式就業前體驗電競產業，參與電子競技賽事新興領域，本府青年局112年持續推行「校園電競人才培育暨體驗學習計畫」，與本市在地8所電競專班學校進行產官學合作，相較111年增加2所學校，共同辦理電競產業校園線上講座與電競實作班。實體講座部分，至6月底已舉辦7場次，共336名學生報名參加；電競實作班訂於7月31日至8月4日舉辦，除教導學生自媒體影片製作技能，包含商業影片、遊戲實況影片

與生活類影片等，也邀請實況直播主參與拍攝作業，並將成果上架至網紅實況主的社群自媒體，擴大宣傳培力效益。另規劃於8月6日舉辦電競選手分享會，讓青年學子能實際了解電競選手的工作內容及心路歷程，對電競產業整體輪廓有更清楚之認識。

2. 為強化學生對電競產業的了解，並協助在學青年與市場接軌，累積專業能力與就業利基，本府青年局從賽前培訓到舉辦電競賽事，建立產官學一條龍合作模式。並規劃於 112 年 10 月在高雄捷運美麗島站舉辦第三屆全國青年電競錦標賽。

貳拾陸、國際事務

貳拾陸、國際事務

一、姊妹市及友好夥伴城市國際交流近況

(一) 日本友好城市熊本縣及熊本市聯合訪高

112年1月13日，日本友好城市熊本縣蒲島郁夫知事及熊本市大西一史市長共同率領近60人訪團來高，與陳其邁市長和本府團隊商討雙方城市直航、高科技產業互動、人才教育交流等議題的實質合作，並邀請陳其邁市長回訪熊本。

(二) 2023年高雄燈會邀訪姊妹市及友好夥伴城市

112年2月3日至6日，本市睽違3年疫後首度邀請交流深厚之美國波特蘭市、日本熊本縣及熊本市、韓國水原市4姊妹市及友好夥伴城市代表團，共計34名國際貴賓來訪高雄，體驗2023蓮潭燈會盛況，並參訪壽山動物園、內惟藝術中心、亞洲新灣區等各項市政建設成果。

(三) 陳其邁市長率團訪日行銷高雄物產、企業招商及訪問友好城市熊本縣及熊本市

1. 112年3月5日至11日，陳其邁市長率本府團隊、高科技及材料企業代表訪日，參加「2023東京國際食品展」宣傳高雄農漁特產，爭取達3.4億元訂單；力拚招商引資，拜會全球半導體先進材料大廠三井化學集團及知名半導體設備與生產輔助系統大廠 Meistier Corporation，爭取投資高雄，強化南台灣半導體供應鏈；並偕康裕成議長回訪友好城市熊本縣及熊本市，希促進雙邊產業、科技、文化等領域實質合作。

2. 訪日期間訪團亦多方推展台日友誼，拜會自民黨核心幹部「黨三役」之一、極為友台的政務調查會會長菽生田光一眾議院議員，陳其邁市長盼兩國共同守護台海間的和平穩定，並歡迎菽生田會長來訪高雄，見證台日情誼的友好緊密。亦率團拜會福岡縣服部誠太郎知事，就產業、運動、教育、觀光等面向進行交流與討論。

(四) 斯洛伐克布拉提斯拉瓦舊城市長訪高拜會

112年3月30日至31日，本市邀請夥伴城市斯洛伐克布拉提斯拉瓦省參加智慧城市論壇暨展覽(高雄場)，該省舊城(Bratislava-Staré Mesto)瓦加奇(Matej Vagac)市長偕同副市长Peter Skalnik及該市議員Tomáš Murgaš來訪出席智慧城市展，並拜會陳其邁市長，與市政團隊交流有關智慧城市、文化保存與綠能技術等議題，陳其邁市長亦盼促成雙邊企業、觀光等互動合作。

(五) 出訪美國波特蘭姊妹市慶祝締盟35週年

1. 112年6月7日至13日，本府行政暨國際處張恩成副處長代表本府參與波特蘭姊妹市玫瑰節，首先拜會波特蘭市政府國際

事務主任荻葳優(Chido Dhliwayo)女士，商議雙邊都市發展、永續發展、綠能、經濟發展等交流議題；訪團亦參與由波市惠勒市長主持之姊妹市接待會，張恩成副處長致詞感謝波特蘭市府、波高姊妹市協會推動兩市情誼，並致贈惠勒市長高雄海洋意向之35週年紀念畫作。

2. 112年6月10日，張恩成副處長與市議會康裕成議長、黃捷議員、湯詠瑜議員共同搭乘禮車參與玫瑰節之「玫瑰花車大遊行」(Grand Floral Parade)，並欣賞樹德家商學生之「家將民俗技藝」表演。康裕成議長亦於國際玫瑰試驗園與波特蘭市府代表丹瑞安(Dan Ryan)專員及皇家玫瑰協會(Royal Rosarians)代表共同種下象徵兩市美麗友誼的紀念玫瑰。

二、重要國際訪賓接待及活動辦理

(一) 美國加州佛利蒙市黃潔宜副市長訪高拜會

112年1月3日，美國加州佛利蒙市(Fremont)黃潔宜(Teresa Keng)副市長拜會陳其邁市長，雙方於農漁、經貿及城市交流等多元議題交換意見。

(二) 日本三重縣一見勝之知事訪高拜會

112年1月10日，日本三重縣一見勝之知事拜會陳其邁市長，就產業、觀光及教育等議題交流進行討論。

(三) 2023香港年宵在高雄藝文展演活動

112年1月23日至25日，本府行政暨國際處首度與台灣香港協會合作舉辦「2023香港年宵在高雄藝文展演活動」，在衛武營都會公園呈現道地香港過年氣氛的「香港年宵」。活動結合香港街頭表演、飲食語言等文化工作坊，加上港式春節體驗內容，吸引全台香港朋友齊赴高雄過年，不只讓港人有機會在高雄聚首、認識更多台灣朋友，亦有許多外縣市台灣遊客造訪高雄，認識香港文化。

(四) 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菲莉普副部長訪高拜會

112年2月14日，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青年暨兩性事務及社會發展部菲莉普(Isalean Phillip)副部長及范東亞(Donya Lynex Francis)大使拜會羅達生副市長，聚焦青年、女性議題探討，並盼深化城市交流。

(五) 日本富山縣冰見市林正之市長訪高拜會

112年2月15日，日本富山縣冰見市林正之市長率團訪高，與陳其邁市長就教育、文化及觀光等台日合作議題進行交流。

(六) 芬蘭商務辦事處羅瑞代表訪高拜會

112年2月24日，芬蘭商務辦事處羅瑞(Lauri Raunio)代表及葉瑞(Jere Tala)副代表訪高，與陳其邁市長就經貿及產業轉型等議題討論交流。

(七) 美國在台協會孫曉雅處長訪高拜會

112年3月22日，美國在台協會(American Institute in Taiwan)孫曉雅處長(Sandra Oudkirk)訪高拜會陳其邁市長，雙方就經貿、供應鏈重組及產業等議題交換意見。

(八) 英國蘇格蘭愛丁堡市議會戴伊議長訪高

112年3月25日至26日，英國蘇格蘭愛丁堡市議會凱米·戴伊議長(Cammy Day)訪高拜會陳其邁市長，就智慧城市、乾淨能源及城市產業轉型等多元議題交換意見，雙方亦交換合作意向信，達成深化關係之共識。愛丁堡訪團在高期間也參訪打狗英國領事館、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搭乘輕軌及文化遊艇，並走訪美濃地區品嚐客家美食及體驗繪製紙傘。

(九) 匈牙利布達佩斯市訪高拜會

112年3月30日，匈牙利布達佩斯市Gabor Kerpel-Fronius副市長率團訪高參與智慧城市論壇並拜會林欽榮副市長，就智慧城市發展經驗、智慧交通等議題意見交流。

(十) 國際組織亞太都市合作網訪高拜會

112年3月31日，亞太都市合作網(CityNet)執行長金正基(Jeong-kee Kim)與國際氣候發展智庫(ICDI)趙恭岳執行長等人一同會晤陳其邁市長，就低碳轉型及智慧永續等議題進行交流。

(十一) 西班牙商務辦事處訪高拜會

112年3月31日，西班牙商務辦事處 Eduardo Euba處長訪高拜會陳其邁市長，就2024西班牙國慶活動移師高雄舉辦以及雙邊文化與經貿等議題進行交流。

(十二) 立陶宛克萊佩達市、約納瓦市訪高

112年3月31日，立陶宛克萊佩達市(Klaipeda)古勞斯卡(Vytautas Grubliauskas)市長及約納瓦市(Jonava)辛可威斯(Mindaugas Sinkevičius)市長拜會陳其邁市長，就城市治理、港口、經貿、文化等議題交換意見，訪團並於30日及31日出席智慧城市論壇暨展覽、搭乘文化遊艇、參訪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等。

(十三) 日本台灣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奧正史所長訪高拜會

112年4月17日，新任日本台灣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奧正史所長拜會陳其邁市長，盼於任期中與本市一同促進台日實質交流，並見證高雄的城市轉型，陳市長則強調本府將持續強化與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合作，共同推進台日間的經貿、教育、農業、觀光及各項交流。

(十四) 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倪傑民代表訪高拜會

112年4月20日，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倪傑民(Jim Nickel)代表上任以來首次訪高，與陳其邁市長交流原住民文化、科技及淨零轉型、高雄產業特色、加拿大氫能源產業發展、高中雙聯學制合作、加拿大與高美館合作的《人類紀》展覽，以及今年加拿大國慶日與本市電影館合作影展等議題。

- (十五) 日本自民黨青年局及日本青年會議所訪高
112年5月6日，日本自民黨青年局由局長鈴木憲和眾議員偕局內成員及日本青年會議所(日本國際青商會)麻生將豐會長一行訪高，與陳其邁市長、邱議瑩立法委員及本府團隊交流經濟安全合作、民主發展等議題。訪團並參訪前首相中曾根康弘曾居住過的明德新村2號故居，以及前往紅毛港保安堂向前首相安倍晉三銅像獻花。
- (十六) 友邦海地共和國潘恩大使訪高拜會
112年5月8日，我國友邦海地共和國潘恩(Roudy Stanley Penn)大使拜會陳其邁市長，雙方就文化、觀光、教育、醫療、農業、智慧城市及產業轉型等議題交換意見。
- (十七) 日本新潟縣佐渡市渡邊竜五市長訪高拜會
112年5月22日，日本新潟縣佐渡市長渡邊竜五拜會陳其邁市長，就文化、觀光等台日合作議題，以及未來兩市可望簽署友好城市交流協定進行意見交流。
- (十八) 韓國駐台代表李殷鎬訪高拜會
112年5月26日，駐台北韓國代表部李殷鎬代表偕高雄市韓人會會長姜榮華等人拜會陳其邁市長，雙方就後疫情時代之科技產業、觀光及藝文交流合作等議題進行討論，期待在台韓友好之基礎下，促進未來更多領域的實質交流。
- (十九) 澳洲「南澳州議會跨黨派友台小組」議員團訪高拜會
112年6月9日，澳洲「南澳州議會友台小組」議員團由共同主席吳桐(Hon. Tung Ngo)參議員及柯蘿拉(Hon. Laura Curran)參議員率團，拜會陳其邁市長、市議會曾俊傑副議長、國民外交促進會會長林智鴻議員、副會長鄭孟洳議員及本府團隊，雙方討論聚焦人權、原住民文化以及氫能發展等議題。
- (二十) 斯洛伐克經濟部史維茲次長率團訪高拜會
112年6月9日，來台參與第3屆台斯跨部會經濟合作諮商會議的斯洛伐克跨部會經貿代表團，由經濟部史維茲政務次長(Peter Švec)率團南下，拜會陳其邁市長，雙方共盼促進高雄與斯洛伐克經貿合作及投資。
- (二十一) 荷蘭在台辦事處譚敬南代表訪高
112年6月16日至17日，荷蘭在台辦事處譚敬南代表一行3人訪高，旨在辦理於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舉行之荷蘭鹿特丹愛樂管絃樂團系列活動；並由本府行政暨國際處協助陪同參訪本府消防局、台灣港務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及高雄國際航空站。
- (二十二) 比利時台北辦事處文浩德處長訪高拜會
112年6月29日，比利時台北辦事處文浩德(Frédéric Verheyden)處長於離任前再度拜訪本府。陳其邁市長感謝文浩德處長駐台期間致力增進台灣與比利時交流的努力與貢獻，並期待未來雙邊持續推動更深化的夥伴合作關係。
- (二十三) 2023致贈駐台使節端午禮盒專案

112年6月15日，本府行政暨國際處致贈端午禮盒予68個駐台外國使館及機構，禮盒內容包含高雄147米磚、甲仙梅精糖、六龜山茶、田寮大崗山蜂蜜及梓官漁婦佳餚等知名在地物產，讓各國友人能更加認識高雄的豐富多元特色。

三、推展國際友誼互動

國際往來頻率持續上升，各項交流活動亦逐漸興盛，本市之國際訪賓呈現顯著增加趨勢，本年度本府行政暨國際處1月至6月辦理訪賓接待業務，計33案、274人到訪。今後將持續搭配多元互動之策略及規劃，更加強化高雄和國際之關係。

貳拾柒、研 考

貳拾柒、研 考

一、研究發展

(一) 辦理政府服務獎推薦

依據國發會「政府服務獎評獎實施計畫」，辦理第6屆政府服務獎參獎機關輔導及推薦作業。經國發會第1階段書審，本府毒品防制局及教育局獲得入圍，刻正進行第2階段實地訪視。

(二) 專題委託研究

依據「高雄市政府專題委託研究實施要點」委外辦理專題委託研究案，業於112年5月完成1件委託研究合約簽定：「高雄市公民參與推動現況與效益之研究」；該案預計於112年10月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113年3月底提交期末報告，並於同(113)年4月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111年委託研究「縣市合併後大高雄人口趨勢及未來提振人口政策之研究」業於112年6月完成期末報告審查。

(三) 加強為民服務措施

依據「政府服務躍升方案」研訂「高雄市政府提升服務實施計畫」及機關「執行計畫」、「工作計畫」分層推動，業彙整各機關服務創新標竿案件，供參照學習。

研訂本府年度電話服務品質及禮貌測試實施計畫，委外辦理年度電話服務及禮貌測試，112年上半年施測65個機關，整體成績86.88分：核列特優(90分以上)機關8個、優等(85-89分)機關41個、甲等(80-84分)機關15個、乙等(79-70分)機關1個、丙等(69-60分)機關0個，測試結果業函送受測機關參考改善。

(四) 控管公務出國報告

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112年01-06月列管因公出國案46件。

(五) 推動公民參與

建構本府公民參與平台及成果網站，並函頒112年公民參與實施計畫，鼓勵各機關業務納入公民參與機制，112年度公民參與計畫共提報25件，其中有11件提報本府申請補助經費，經審查11案全數核定，共計300萬；委託高雄市岡山社區大學推動112年深化社區特色參與式預算計畫、高雄市第一社區大學辦理112年度友善環境參與式預算計畫，建構在地社區參與式預算推行。

(六) 民意調查

即時掌握各項評比調查以貼近民意，並作為本府施政改善參考；112年最新調查已於112年6月完成。

(七) 市長與大學校長會議

高雄地區的大專校院作為本市智庫，培育眾多人才與學研能量，為本市建設發展及提升城市競爭力不可或缺的助力。本府於112年6月19日辦理112年度市長與大學校長會議，本次會議以「成立高雄淨零學院」作為會議主軸，邀請本市17所大專校院校長及產業淨零大聯盟代表(中油、台電、中鋼、日月光)出席，並由本府

相關局處首長列席，進行意見交流與對話，使城市與在地大學間連結更緊密，共同促進優質大高雄城市之建構。

二、綜合計畫

(一) 研訂112至115年度中程施政計畫及追蹤檢討執行成果

1. 為確立市政發展目標，已請各機關依據市長所提「公平城市 社會共好」的施政目標，以及「科技高雄」、「宜居高雄」、「幸福高雄」、「魅力高雄」的施政願景，研訂本府112至115年度中程施政計畫，並於112年5月函頒實施，作為策定年度計畫及推動系統性市政建設之準據。
2. 已於112年5月完成本府111年度中程施政計畫關鍵績效指標執行成果統計，整體達成率為93.3%，並針對年度整體表現、績效不佳或大幅超越目標值之指標，研提改善建議函請各機關檢討，以期持續提升施政效能。

(二) 辦理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1. 依據「高雄市政府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要點」，辦理113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2. 113年度先期作業各機關提報總經費需求(含基金、中央補助等)約559.51億元，已於112年5、6月辦理初審作業，預計8月辦理複審及完成預算平衡，最終審定資料將提供本府主計處納入年度預算編列。

(三) 策訂本府113年度施政計畫(草案)

配合市政未來重大施政計畫推動，釐定本府113年度各項施政目標與各部門施政要項，將依限於開議前15日彙整本府113年度施政計畫(草案)送市議會。

三、管制考核

(一) 年度施政計畫管制

本府112年度施政計畫計列管112案，計畫主管機關應依據年度作業計畫確實執行，且每月覈實填報執行進度；查核點依限未完成或年經費支用比未達90%時，均應分析落後原因並研提改善方案。另為解決公共工程遭遇的問題及檢討落後案件，定期召開公共工程督導會報，協助機關解決困難，督促工進。

(二) 市營事業考核

本府針對輪船公司、動產質借所2家市屬事業機構辦理111年度經營績效考核，已邀集府外學者、專家與府內委員於112年4月14日、4月17日、6月30日及7月3日完成兩階段複評作業，考核成績均列甲等，規劃於8月底前完成編寫「111年度高雄市政府所屬事業機構經營績效考核報告」後，函送各主管機關及受考核機關參考，並依所建議事項改進。

(三) 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列管

本府112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經費計40.33億元，列管案件數203案，為提升整體執行績效，除每月督促執行機關覈實

填報執行進度，並檢討列管案所遭遇問題，適時與機關研議解決對策。

(四) 公文處理時效督導考核

本府公文查訪小組為瞭解一級機關及區公所文書處理與公文管理系統之執行概況，於112年7月26日至8月30日進行公文查訪，於10月完成編印「高雄市政府112年度公文查訪報告」函送受查訪機關依建議事項改進，並提供市府各機關參考。

四、工程品質查核

(一) 辦理工程品質及進度查核

1. 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依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辦法等規定訂定年度查核計畫，並進行查核作業。
2. 查核案原則上採不預先通知方式辦理，並依據各案工程特性不同聘請2至3位外聘委員擔任各案查核委員，透由外部稽核機制，以提升本府公共工程品質。
3. 112年1月至6月底查核及複查施工中工程計95件。查核過程中發現之缺失，當場要求工程主辦機關、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限期改善；設計及其他建議事項則請檢討改進。查核紀錄彙整後，函請各受查機關於30日內將缺失改善完妥，並於確認改善完成後報查核小組備查。
4. 依據「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組織準則」第10條規定，按季填報查核結果後，於112年1月及4月均依規定分別函送111年第四季、112年第一季季報表予工程會。
5. 為提升本府工程品質，辦理「品質預警機制2.0」及「跑道工程品質提升計畫」，以提升施工團隊專業能力及查核成績。

(二) 全民督工辦理情形

1. 為推廣全民監督公共工程，並結合本府話務中心派工通報系統，乃建置本府「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各類通報案件勘查及改善期限」，針對工務、水利、觀光及一般通報案等四大類15小項，要求受通報機關必須比照本府1999立即處理之時效辦理。
2. 112年1月至6月底總通報案件共27件，均已辦理結案，並回報通報人。

(三) 加強辦理教育訓練

1. 112年4月24日辦理「金質獎推薦參獎籌備及注意重點(含簡報製作)」教育訓練，計有57人參加。
2. 112年5月26日與教育局合辦「112年度校舍RC工程施工重點及查核常見缺失」教育訓練，計有67人參加。
3. 112年6月13日與人發中心合辦「監造計畫暨品質計畫審查要領研習班」教育訓練，計有47人參加。
4. 112年6月29日辦理「112年度品質預警機制(第1場)」教育訓練，計有48人參加。

五、聯合服務

為貫徹「把市民的小事當做政府的大事來辦」的施政理念，本府於四維行政中心辦公大樓一樓以聯合服務的方式，調派市府相關機關優秀人員進駐本府聯合服務中心，提供市民單一窗口便民服務之工作，近期各類服務成果分別摘述如下：

(一) 市政業務諮詢

除臨櫃服務外，本府並設有1999市民服務專線，提供市民市政業務諮詢窗口，達到立即、迅速、便捷之服務目標，112年1月至6月諮詢服務案件數為68,504件。

(二) 受理人民陳情

提供民眾電話、臨櫃、市長信箱、便民一路通、書面及傳真等多元反映管道，並透過本府線上即時服務系統登錄案件，後送至承辦機關迅速處理回復，自112年1月至6月派工通報案件計48,532件，人民陳情案件計126,743件。

(三) 法律諮詢服務

由本市律師公會輪派執業律師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於四維行政中心、鳳山、岡山、旗山、前鎮、林園、旗津區公所及新住民會館等八處均設有法律諮詢服務處所，另於112年6月7日起每週三晚上於四維行政中心試辦夜間法律諮詢服務，112年1月至6月共計受理法律諮詢服務3,921人次。

(四) 保健服務

提供市民測量血壓服務，112年1月至6月服務人數共計49人。

(五) 本府話務中心（1999服務專線）

本府話務中心於97年4月1日正式啟用，係以1999代表號提供民眾24小時全年無休之服務，112年1月至6月電話服務處理總量為416,838通，平均每月69,473通。

(六) 1999手語視訊服務

為便利聽語障市民朋友反映市政問題，於110年9月17日開始以line視訊方式，受理反映市政問題，112年1月至6月計服務128人次。

(七) 手機簡訊傳送錄案編號服務

110年10月8日啟動簡訊發送錄案編號服務，只要民眾反映案件時登錄手機號碼，系統於成案和結案時，會將案件編號及辦理情形查詢網址以手機簡訊傳給民眾，便利自行上網查詢，112年1月至6月計傳送179,660則。

六、資訊業務

(一) 公私協力合作，發展創新應用

1. 依本市5G、AIoT智慧城市發展藍圖，輔導機關提出需求，媒合企業解決方案研提計畫，爭取中央補助，在高雄場域進行實際驗證。針對路口安全的輕軌路口防碰撞，協助機關確認問題，媒合企業提出「以5G車聯網技術建構輕軌路口安全智慧輔助系統」計畫，爭取國發會補助，在高雄場域進行實際驗證，投入總經費超過8,700萬元，透過車聯網技術的輔助降低事故

風險，分析汽機車欲違規闖入軌道之事件，即時發送警示讓輕軌駕駛立刻因應，減少輕軌路口意外事件。此外，與國際組織或研究單位進行科技應用交流，例如芬蘭推動國家科技發展機構的數據經濟研究負責人至本府，進行智慧交通、資料開放整合等議題交流；奧地利科技合作組織與本府線上交流，互相分享智慧治理、交通、水資源管理、教育等議題。

2. 亞洲最大智慧科技應用展會活動-智慧城市論壇暨展覽，再次以台北及高雄雙主场辦理，高雄場主題包含城市及產業數位轉型、高雄智慧城市應用方案、淨零及綠能城市等元素，並邀請國內外智慧科技應用企業參展，引導國內外貴賓親自體驗，促進企業與國際商務對接機會。今年本府以數位、淨零雙軸轉型為主軸，邀請 165 家廠商共襄盛舉，展示數位科技、綠能永續、淨零創新技術、循環經濟等多元應用成果，相較去年整體參展廠商成長 10%，而進場參觀近 3 萬 6 千人次，相較去年成長 30%。此外，疫情趨緩、國境解封，國際貴賓蒞臨高雄參與展會活動，共計有 24 個國家、47 個城市、283 位(城市首長層級多達 51 位)，本府安排多場論壇、雙城會議、實地參訪、高雄之夜等活動，本府智慧城市推動發展獲得貴賓肯定，展後亦接到訊息，期待後續與本府合作交流或洽談輸出，例如英國、芬蘭、捷克、WEGO 等，提升高雄與國際鏈結及輸出。

(二) 整合跨機關資料，提升便民服務

1. 擴大智能客服及行動申辦服務，提高民眾使用便利性以及服務使用率，以落實服務型智慧政府。本府智能客服服務已於 112 年 1 月取代 1999 高雄萬事通文字客服服務，並透過定期擷取「線上即時服務平台」之常見問題 FAQ 機制，擴增問答服務範疇；另本府便民一路通平台作為本府市政服務單一平台共計收納 22 個機關 397 個服務，截至 112 年 6 月網路申請案件數累計逾 36,000 件。
2. 精進本府資料介接服務及開放資料質量，以推動跨機關資料整合增值，並優化市政儀表板應用，對內支援機關輔助決策，對外展現施政成果。截至 112 年 6 月止，本府已提供 3,608 筆資料供民眾下載增值應用，累計近 203 萬瀏覽人次，44 萬下載次數；提供自動化資料存取服務(API)計 554 組 API(288 組公開型 API+266 組申請型 API)，存取次數逾 3,479 萬次。
3. 持續拓展市民科技服務，整合多樣化生活服務、導入行政規費線上支付服務，並舉行多元化行銷推廣活動，提高本府市民科技服務會員數。本府於 111 年 9 月 26 日起至 112 年 4 月 1 日止，試辦高雄數位市民卡服務，提供交通、運動、優惠等多元功能，並舉辦「繳停車費享折扣」、「運動兌換好禮」、「合作商家消費享優惠」、「圖書借閱雙重禮」、「2023 智慧城市展」等活動，邀請市民參與體驗，試辦活動共吸引 17,845 名會員體驗、31 個品牌、2,959 家商店加入合作，服務使用人次達 6 萬人次以上。

4. 推動數位身分驗證等級作業，使單一帳號認證平台符合第三方認證標準，以提升資訊安全。本府單一帳號認證平台已於112年6月通過ISO/IEC 27701:2019隱私資訊管理系統驗證，提升資訊系統之隱私資訊安全性，至112年6月累計已有96個應用系統介接單一帳號認證平台，認證次數逾692萬次。

(三) 打造雲端機房，強化資安縱深防護

1. 建置市府雲端資料中心異地備援儲存空間，落實備份標準程序，避免市府雲端機房遭遇地震、停電、天災等事故，無法還原主機進而造成市府伺服器主機對外服務的中斷，目前已完成軟硬體規劃，預定於今(112)年底前於鳳山機房建置可容納100台主機之異地備援儲存空間，提供市府重要系統使用。
2. 建置對外線路負載平衡器設備，具高可用性機制，提供網路穩定性及高可用性，同時亦擴增各駐外機關行政專用網路(VPN)骨幹頻寬，解決因駐外機關網路集中收容後快速增長的資料傳輸量，所造成之網路壅塞問題，已於6月完成建置，並將行政專用網路(VPN)骨幹頻寬由450M擴增至600M。
3. 依資通安全管理法新增規定，導入「政府機關資訊系統弱點通報機制」，可事先有效掌握及通報資通系統弱點漏洞之風險等級與受影響範圍，以利弱點漏洞修補，降低資安潛在風險，目前正分批協助各機關進行導入建置，預定於10月底前完成。
4. 推動本府機關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稽核，對本府相關局處定期辦理實地稽核，並輔助機關強化資安應辦作業熟悉度及資安稽核技能，以確保機關資安管理強度。目前已完成規劃，將較去年擴增約2倍的稽核機關與稽核範圍，並增加市府稽核團各局處參與人數3倍以上人數，可同步提升各局處資安防護與資安人員專業職能。

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一、薪傳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傳承

(一) 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為推動終身學習，傳承原住民傳統知能及學習現代新知，提升原住民人力素質，112年度開設包括原住民文化學程、產業開發學程、生活知能學程、生態及部落學程計4大類學程共計22班，學員報名人數336人，預估本學期參與修課人數超過670人次。

(二) 推動原住民族教育

持續配合教育局推動本市桃源區樟山國小、巴楠花部落中小學及茂林區多納國小等3校，辦理學校型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計畫。

(三) 加強原住民族語推動工作

1. 為落實推動語發法所定原住民族語言保存、發展、使用及傳習等族語復振工作，並強化中央到地方政府推動族語振興工作。本府原民會已進用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計有13名，分別配置都會區及三原鄉區公所，辦理推動原住民族語學習家庭，加強族語生活化及增加族語使用的機會。

2. 持續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有關原住民族語言人員推廣設置計畫，計有阿美語、布農語、排灣語、泰雅語、霧台魯凱語、茂林魯凱語、萬山魯凱語、多納魯凱語、拉阿魯哇語及卡那卡那富語等語別，於112年度規劃協助教會推動族語學習，協助輔導本市各教會申請「原住民族教會推動族語發展獎勵計畫」，辦理並推動各項族語學習及推廣活動，共宣導31間教會，計19間教會提出申請，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的教會之後續訪視輔導工作及經費相關核銷事宜，推動族語學習家庭12戶（計60人），原住民族語認證衝刺班12班（計67人次），族語聚會所3處（90人），受益人共計217人。

3. 持續執行原住民族語保母獎助計畫，112年度共有7位家訪員、91位族語保母托育0歲至5歲未就學幼兒共計119名，各族語別家訪員每月至保母家中進行訪視及輔導，並檢視其族語推動執行情形，成效佳之保母核發其獎助金，以激勵族語向下扎根推動族語生活化，營造全族語環境。

(四) 112年度製播族語廣播節目：

1. 賡續結合高雄廣播電台製播節目，提供大高雄地區原住民族文化收聽平台，本節目除了推廣原住民族文化與藝文活動、行銷原鄉地區產品及族語學習之外，亦作為本府原民會政令宣導及溝通的管道。

2. 節目包含「Ya!原來是這樣」透過節目將16族原住民族語言與文化的深層內涵分享。並聚焦拓展族語文化傳承基礎及族語教學專業素養之信念來推動；「e 啦原住民」以輕鬆方式介紹原住民的大小事，及提供原住民生活相關的最新資訊與原

住民切身人文氣息、產業、觀光、各行各業大小人物，另外還有介紹高雄市各局處的政令宣導及相關業務。

- (五) 本市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辦112年度原住民族地方通行語暨傳統標示補助計畫，核定本市那瑪夏區公所新臺幣（以下同）78萬7,000元，核定桃源區公所43萬元，共計補助121萬7,000元。
- (六) 本市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辦112年度公文族語書寫補助計畫，核定本市桃源區公所6萬7,500元。
- (七) 核發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核發112年上半年原住民學生成績優秀及特殊才藝獎學金國小412人、國中115人、高中職70人及大專以上21人共計618人，核發獎學金計155萬4,000元。
- (八) 辦理文化社教活動補助
112年度共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共21場次。
- (九) 辦理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補助
112年度本府協助提案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由本市旗山區大林社區、內門區溝坪社區及三平社區共3個聚落通過審核，補助金額總計新台幣358萬1,400元，112年平埔族語復振計畫業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本市集穡室工坊，計76萬200元。
- (十) 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
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112年度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並由民間團體執行計畫及申請補助，計有10個人民團體開班計12班，參與學生數共計213人。
- (十一) 第八屆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
本市族語單詞競賽初賽業於112年4月14日辦理完成，決賽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委託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辦理，並於同年5月27日及28日進行決賽。本市計13支代表隊參與國中、國小組、瀕危組競賽，並獲得國小瀕危組冠軍及季軍，國中瀕危組冠軍、亞軍及季軍，另一般國小組獲季軍。

二、加強原住民福利服務措施

- (一) 強化原住民基本生活安全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減輕族人發生意外或突發狀況時之經濟負擔，112年1月至6月計132案（醫療補助88案、死亡慰助38案、生活扶助6案），核發救助金175萬6,402元。
- (二) 維護原住民自身權益及增進風險管理能力
 1. 本市都會北區及南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社工員輪班進駐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原住民諮詢服務站，112年1月至6月受理個案數共計15人次。
 2. 為協助原住民族人解決法律問題，本府原民會聘請律師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平日上班時間提供電話預約服務，每週三下午2時至5時，提供免費律師面對面法律諮詢服務。112年1月至6月份服務人數共計22人。

3. 辦理原住民法律訴訟補助，補助原住民因權益受損訴訟所需之費用。

(三) 居住安定及住宅環境改善

1. 提供建購修繕住宅補助

(1) 截至 112 年 1 月至 6 月受理購置住宅補助計 57 戶，每戶 22 萬，以減輕本市原住民購屋經濟負擔，促進房屋自有率。

(2) 修繕住宅補助（屋齡 7 年以上）計 25 戶，改善居家品質以減輕修建負擔，最高補助 11 萬元。

(3) 原住民整建整修自用住宅補助（屋齡 10 年以上）計 7 戶，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

2. 小港娜麓灣社區（山明國宅）及五甲原住民住宅計有 37 戶，低價出租（每月租金 3,500 元），照顧中低收入家庭，解決居住問題，目前出租 36 戶，並辦理原住民住宅設施設備維護管理總計修繕 10 戶。

3. 104 年 5 月 21 日奉准「中華五路原住民住戶安置計畫書」拉瓦克部落拆遷安置計畫，完成入住安置住宅戶數為 18 戶，提供租期最長十年及三年免租金之安置方案（依實際簽約日起算），13 戶未接受配租社會住宅安置（已請領拆遷補償但未接受安置計 4 戶、未請領拆遷補償且無安置需求計 2 戶、未請領拆遷補償且拒絕安置計 7 戶）。

針對不願接受社宅安置者，另提供居民租金補貼措施（核實補貼每戶每月租屋租金新臺幣 5,000 元為限，補貼期間最長不得逾十二個月）之選擇。

拉瓦克部落於 107 年 9 月 9 日高市府法訴字第 10730511300 號訴願決定，提起行政訴訟，於 111 年 10 月 25 日言詞辯論終結。依臺灣高等行政法院判決結果，針對勝訴之 11 戶住戶提出安置方案，為照顧拉瓦克原住民族人安置問題，長期以來市府一直積極與住戶溝通，於本年 2 月 12 日於拉瓦克部落召開未安置戶異地安置研商會議，本府亦提供居民自力興建、集居式租賃住宅及協助購屋三項安置措施，經討論後，有關後續安置以尊重住戶訴求，傾向以第一項「異地安置-居民自力興建住宅」，經本府原民會於 3 月 31 日及 5 月 31 日確認其住戶意願，目前 10 件同意安置（6 件採土地租用及 4 件採價購土地），1 件安置社會住宅，目前針對住戶意願進行後續安置措施。

4. 112 年度莫拉克災後永久屋修繕住宅計畫-受理補助計 110 戶，改善居家品質以減輕修建負擔，每戶最高補助 10 萬元。

(四) 加強婦女保護及權益服務

於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5 家中心）、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 2 處及原住民老人服務文化健康站 2，進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透過活動設計使參加者互相尊重性別之觀念，幫助他

人明白相關的防治及援助，辦理14場次宣導講座，參與人次共計1,687人次。

(五) 強化弱勢族群照顧服務

1. 112年1月至6月設置5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茂林區、那瑪夏區、桃源區、都會北區及都會南區），即時關心並協助其申請各項救助及福利資源，並提供諮詢服務計1,350人次。
2. 爭取公益彩券盈餘補助原住民社團辦理福利服務經費計120萬元，落實照顧原住民，鼓勵支持本市原住民社團積極投入福利服務工作，透過辦理兒童課後輔導、青少年輔導、婦女及老人關懷、身心健康講座、法律扶助講座、親職教育講座、脫貧理財講座等事項，112年1月至6月受理社團申請補助核定案8件（核定金額計21萬1,000元整），已全數執行完畢。

(六) 營造健康部落之生活環境

1. 112年前瞻計畫-原民部落營造-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計畫經原住民族委員會112年6月17日原民社字第11200315149號函核定3個文健站補助經費總計新臺幣133萬6,000元。
2. 於建山里民活動中心設置部落食堂服務據點1處，服務人數40人，讓長者集中用餐，發揮互助精神，照顧老年生活並促進其健康生活觀念。
3. 為照顧都會區及原住民區長者，112年度賡續設置部落文化健康站29站(983人)及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2站(51人)，服務人數1,034人，活動內容包括營養用餐、健康促進、心靈輔導。
4. 爭取中央原民會補助「112年度補助原住民族長者裝置假牙實施計畫」，112年1月至6月共計受理申請人數計84人。

(七) 輔導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

1. 辦理就業媒合活動及校園就業博覽會14場次，194人次參加，於現場協助原住民工作媒合與諮詢。
2. 原住民就業諮詢服務台建置勞動力人口數191人，職業訓練62人，媒合成功150人（含安心等公私部門），穩定就業84人，職能向上21人（取得技術士證照或薪資等提升），提升原住民就業質與量。
3. 培養本市原住民多元化技術專長，鼓勵參加職業教育訓練，增加就業能力，訂定補助計畫，112年1月至6月補助核定4人。
4. 鼓勵原住民取得專業技術證照，藉以提升就業率及工作穩定性，112年1月至6月總計核發107件申請案，甲級技術士4件、乙級技術士證照20件，丙級技術士證照83件，以提升原住民之職場競爭力。
5. 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27件，提高具原住民人數佔80%以上之機構、協助原住民法人或團體獲得工作之機會。

6. 安心上工及時工作計畫將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延長至112年6月30日，申請核定上工名額為125人，112年6月份上工人數97位，該計畫已於112年6月底結束。

三、強化原住民族部落建設，縮短城鄉差距

- (一) 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及小型零星工程
112年經費5,364萬9,000元，案件共26件，已陸續施工。
- (二) 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為發展原住民族地區部落產業、引進觀光人潮及推廣在地農產品，爭取經費辦理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1. 111年度共計爭取8件工程，經費4,296萬8,099元。截至112年6月30日，5件已完工，3件設計或可行性評估中（規劃設計及可行性評估案件）。
 2. 112年度共計爭取4件工程，經費3,042萬5,518元，皆設計中。
- (三) 前瞻計畫-服務據點周邊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辦理原住民族地區文化健康站周邊環境改善，讓原住民族長輩活動空間更加安全。
111年度共爭取4件工程，經費1,512萬7,000元，皆已完工。
- (四) 宜居部落建設計畫
為改善原住民族部落之居住環境品質，打造宜居部落，本府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部落環境改善。
 1. 111年共5件計畫，經費1,857萬7千元，1件施工中，4件設計中（規劃設計案件）。
 2. 原住民族委員會考核111年度宜居部落建設計畫-原住民族部落居住環境品質提升計畫執行績效，本市成績全國第3名。
 3. 112年共5件計畫，經費4,978萬元，陸續施工中。
- (五) 112年度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
為維護部落聯絡道路之安全性，本府向中央爭取道路養護經費，112年共爭取1,377萬1千元。
- (六) 颱風豪雨災後復建工程
 1. 110年6-8月豪雨災後復建工程及緊急搶修，本府共核定3件，經費2,982萬2600元；並向中央爭取12件部落聯絡道路災後復建工程，復建經費5,760萬7,000元。
 2. 111年9月18日地震災損，本府核定那瑪夏區雙連堀聯絡道路災害復建工程，經費124萬8千元。
- (七) 原住民族地區6M以下巷道改善工程
為改善部落巷道之鋪面、排水設施、安全性等，本府111年起每年編列750萬元辦理原住民族地區6M以下巷道改善，期能增加部落巷道之安全性，維持族人及來往遊客之安全。
- (八) 市府二備金

為持續改善原住民之居住生活品質，市府第二預備金於111年投入27件工程，經費計4,743萬8,320元。包括茂林布魯布沙橋梁改善規劃設計、那瑪夏代表會辦公廳舍內裝工程、瑪雅巷道改善、道路改善及部落基礎設施改善等。

四、推動經濟及土地管理

(一) 輔導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

1. 辦理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總申貸件數58件，成功案件58件，總核貸金額共計1,966萬0,321元整；經濟及青年創業貸款10件，微型貸款48件；貸款諮詢輔導(含電話諮詢)及逾期戶輔導訪視計170件。
2. 為推廣本市「茂林情人谷溫泉產業示範園區」並發展情人谷溫泉產業，於111年9月27日招商，委託南仁湖育樂股份有限公司經營，並於112年1月7日辦理第一階段開園，結至112年6月30日止共創造40萬元營收。
3. 為提升族人產業發展，推動原鄉文化產業，於駁二藝術特區設置「高雄原住民主題館—原駁館」，鏈結都會區與原鄉文化產業行銷與輔導，以增加本市原住民特色產品曝光率，拓展本市原住民地區農特產品及文創商品行銷管道。自112年1至6月入館人次計1萬2,225人，營收計新臺幣148萬6,830元。
 - (1) 偕同那瑪夏區公所於112年3月23日假中央公園辦理2023螢光遊戲妹力高雄-閃耀那瑪夏賞螢活動記者會；另於原駁館協助販售賞螢套票，自112年3月21日至112年4月30日售出票數計1,613張，金額計40萬3,250元。
 - (2) 於112年4月17日於本市原住民業者餐廳辦理都會區第一場次產業座談會，邀請綜合發展基金貸款金融輔導員宣導創業貸款諮詢申辦管道，另請成功創業之原住民業者分享創業歷程；亦邀本府觀光局及經濟發展局進行業務交流，與會人數計44人。
 - (3) 於112年4月22日、23日於前鎮原住民故事館之 TAKAO 部落之心開館啟用典禮，以原駁館商品拓展至原住民故事館展業吧台進行展示，當天提供洗愛玉體驗、農特產品試吃等活動，參與人次計800人。
4. 112年4-5月協助推廣那瑪夏螢火蟲推廣活動，本次活動賞螢券總數達1萬9,330人次，較去年成長13%，賞螢券總收入達483萬2,500元，銷售較去年成長41%，經濟效益達1,225萬元，較去年成長49%。
5. 112年5-6月辦理原鄉產業座談會：
 - (1) 112年5月29日辦理那瑪夏區產業座談，傾聽各業者建議，參與人次計30人。
 - (2) 112年6月26日辦理桃源區產業座談會，研商山籟愛玉館經營模式及當季金煌芒果行銷宣傳，參與人次計32人。

6. 112年4-5月於鳳山、四維行政中心及原住民故事館協助行銷那瑪夏水蜜桃8場次，銷售量800盒金額計48萬元。

(二) 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

1. 辦理「112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山坡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編列面積209.33公頃，提報獎勵金432萬8,300元；水土保持局核撥細部計畫經費25萬元。
2.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移轉取得所有權登記共計69筆，受益58人。
3. 辦理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計畫受理案件數共計5案5人，桃源區公所送案件申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審認中案件數共計5案5人。桃源區管理機關變更登記為原住民族委員會管理共計5案5人。
4. 推動「112年原住民族土地古道遺址、生態及環境調查維護計畫」，增加原住民地區在地就業機會25人；輔導與培訓傳統文化及自然資源管理專才22小時；傳統文化遺址資料建檔5處及整理維護213.7公里；傳統生態資源永續利用153.28公頃；友善部落增值服務43件。
5. 112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核定面積4,400公頃，結至4月底受理5114.7642公頃（桃源區2,488.6966公頃；茂林區1,063.5857公頃；那瑪夏區1,562.4819公頃）。
6. 辦理112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獎勵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有效經營林地資源，維護林地林相景觀，增加森林水源涵養功能，達成國土保安之效益，提報今年度新植面積25公頃，撫育面積共計101.725公頃，獎勵造林獎金計622萬4,100元。

貳拾玖、客家事務

貳拾玖、客家事務

一、積極推廣客語學習，落實客語扎根

(一) 客語教學因地制宜多元化

1. 生活客語教學

輔導本市各級學校開辦客語課程及客家文化活動，全力提供教學所需師資、補助教師鐘點費，112年6月止有1所國中、48所國小、24所幼兒園開辦客語教學課程或活動，參與人數國中1,000人次、國小1,683人次、幼兒園2,250人次。

2. 辦理「幼教客語沉浸教學」

111學年度下學期(112年1月至6月)輔導美濃及杉林區5園所6班計14位教師141位學生參與實施「幼教客語沉浸教學」，並辦理2場跨縣市(屏東)教學參訪行程、4場「增能性」教師專業培訓課程，提升教師專業知能，以客語做為授課的主要語言，於授課過程中營造生活化的主題客語學習環境，使學童自然而然學會客語。

3. 辦理「國中、小客華雙語教學計畫」

111學年度下學期輔導美濃、杉林及六龜區國小10校25班計25位教師468位學生、國中3校11班計7位教師243位學生參加「國中、小客華雙語教學計畫」，由導師及客語陪伴員協同配合，另針對教師需求辦理4場增能師培及3場國中輔導訪視，提升教師客語教學知能，建立教學模式，以達到語言學習及母語保存之目的。

4. 與校園合作推動雙語融入活動

延續雙語教育微旅行、「Bilingual 藝起遊館」雙語教育市集的成功經驗，並厚植各校雙語教學能量，112年度持續強化與校園合作。112年3月16日邀集美濃、杉林及六龜地區17所推動客語教學之學校校長及主任辦理座談會議，共同研商活動參訪等議題，並於5月29日至6月9日間邀請客庄地區學校師生參觀「尋找美濃寶盒」科技想像特展，共辦理21場雙語導覽，計約700名師生觀展。

5. 成立「客語沉浸非營利幼兒園」

為落實客語向下扎根，擴大客語使用環境，於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設立全國首創「客語沉浸非營利幼兒園」，經甄選由社團法人高雄市婦幼同心會經營，112年4月試營運，7月辦理開園活動，112學年度第1學期招收幼生46人。

(二) 訂頒客語認證獎勵

訂頒「高雄市政府客語能力認證合格獎勵要點」，凡設籍高雄市民參與認證，通過者發給500元至3,000元獎勵金。112年截至7月止，共有117人申領獎勵金(初級44人、中級46人、中高級26人、高級1人)。

(三) 辦理「客語深根服務計畫」

1. 客語師資專業知能研習
為加強本市客語師資專業知能，規劃三個系列主題課程，112年6月至7月已辦理「工藝美學傳承」及「客家音樂戲劇營」，計131人次參與，8月將辦理「客家文學創作營」。
 2. 招募客語家庭及辦理親子活動
招募都會區與客庄區共22個家庭參與客語家庭培力活動，規劃112年5月至10月兩區各辦理10場親子共學/共遊等活動。5月至7月都會區已辦理5場、140人次參與；客庄區已辦理7場、224人次參與。
 3. 客語社區營造計畫輔導
為加強客語社區的活力與聲望，規劃2場說明會及5場工作坊，協助有意願申請者撰寫計畫。112年5月分別在客庄及都會區各辦理1場說明會，計49人次參與；6月至10月每月辦理1場工作坊(共5場)，計客庄7組與都會區3組申請者(共12人)參加。
 4. 為強化公教人員、學生及民眾客語會話能力，提升客語流通及使用率，112年4月至9月於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美濃、甲仙、杉林、六龜)及市區(苓雅、小港、鳳山、三民)規劃共辦理18班客語能力認證班。4月至7月已開課14班，參加人數計330人。
- (四) 辦理111年全國語文競賽客家語組表揚活動
為嘉勉111年全國語文競賽客家語組得獎的33位師生(13人榮獲特優、15人優等、5人甲等)，顯現高雄市多元推動客語復振有成，112年2月11日特舉辦表揚活動，同時感謝指導老師及家長的協助。
- (五) 辦理「美濃藝穗節-館，你的100種浪想活動融入雙語元素推動計畫」
計畫總經費482萬4,000元，獲國家發展委員會同意分攤470萬4,000元，於112年5月6日至6月25日以美濃地景、文化、產業三大路徑為策展核心，辦理「尋找美濃寶盒」雙語互動特展，同時於特展期間辦理「美濃寶盒雙語市集」、「夜宿美濃尋寶趣」、「野餐小日子」等系列活動。首次推出美濃客家文物館專屬夜間導覽，帶遊客探索夜幕低垂後的美濃客家庄，並招募70個雙語友善服務特色攤商，結合高市圖行動圖書車，搭配繪本共讀、桌遊共玩、古早味童玩體驗、特色美食餐盒及工藝打造野餐竹籃等行銷客家文化，營造雙語友善使用環境，活動期間約15,000人次參與。
- (六) 籌辦112年客語家庭表揚活動
為鼓勵客語傳承，落實客語扎根從家庭開始，辦理客語家庭表揚。凡居住高雄市之家庭2代以上血親，通過客語能力認證或側拍5-8分鐘以客語互動的生活對話影片即可報名，計13個家庭報名參加，預計10月公開表揚。
- (七) 辦理「112年度客話講故事活動」

為促進客語在社區扎根，串聯美濃及杉林區公所辦理客語講故事，112年6月至7月已辦理6場美濃客家文物館志工現場客語說故事活動，後續規劃1場庄頭說故事劇場及6場線上繪本分享節目，增加客語閱聽人口。

(八) 鼓勵公私立單位提供客語服務

為營造社區客語生活圈，鼓勵本市商家、社區及公務單位提供客語服務，並張貼『僱』講客貼紙供民眾辨識，截至112年6月已逾600個公私立單位加入營造客語友善環境行列。

(九) 營造客語無障礙環境

為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於三民區公所、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及美濃客家文物館等重要公共場所，設置「客語服務窗口」，提升客語使用率，112年計89名志工投入，1月至6月服務時數共計6,924小時，服務達53,911人次，並於112年6月26日辦理志願服務聯繫會報及成長訓練。

二、行銷客庄產業及觀光，提振地方經濟

(一) 新增《高雄客庄樂富遊》網頁功能

112年於《高雄客庄樂富遊》旅遊手冊專屬網頁新增本市客家美食餐廳地圖、客家歌曲播放及搜尋功能，持續宣傳行銷，發展客庄觀光產業。

(二) 參與2023年「第58屆六堆運動會」

112年3月11、12日客家委員會於屏東縣萬巒國中舉辦第58屆六堆運動會，本市社團9團與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職員工、志工48人組團參與各項運動競賽及民俗趣味活動，凝聚客家鄉親向心力，發揚客家運動精神，並輔導本市伍棧樓、草澤精釀等客庄特色商家參與2023萬巒好客產業博覽會。

(三) 辦理「高雄客庄嘉年華」

為推廣行銷客庄產業及觀光，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及美濃、杉林、六龜3區公所112年共同辦理，結合3區文化節慶特色及景觀，以「美濃秋冬樂活嘉年華暨花海彩繪大地開園行銷活動」、「祭孔產業嘉年華」及「解憂懷舊嘉年華」等主題，於112年1月至10月分別規劃花海裝置藝術、祭河江(祭聖大典)、祭孔儀式、解憂文化祭等項目，同時結合客庄粽創意DIY、客家歌舞展演、農特產展售、客庄微旅行等，吸引在地青年回鄉參與，深入了解在地文化特色和意涵，並廣邀在地企業、店家、業者共同參與，公私齊力創造更大的活動效益與經濟產值。

(四) 辦理「高雄市客家文創人才留美培力計畫」

為鼓勵優秀文創青年回流美濃發展產業契機，以舊美濃永安庄為發展基地，徵選2名文創人才駐地展店營運，每名最高補助50萬元，透過文化創意與觀光行銷帶動街區活化，徵選至8月7日止。

(五) 籌辦「美濃野菜節」

為行銷客庄產業、創生及發展地方特色，以「野蓮」在美濃發展的產業故事為主角，112年7月22、23日於美濃湖南側廣場辦理湖

畔野生音樂會、野生市集、綠色野食週、野地體驗遊程等項目，計5,000人次參與。

三、推廣客家特色文化，促進文化傳承與發展

(一) 舉辦「新春祈福」祭儀

112年2月5日假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辦理「新春祈福」祭儀，由市長帶領約600名客家鄉親遵循客家傳統古禮儀式祭拜，傳承客家禮俗文化。

(二) 辦理「迎春好食客」活動

112年2月25日假鳳山區新甲里活動中心舉辦「迎春好食客」特色市集暨親子DIY活動，以客家文化擾動社區，讓民眾了解客家年節習俗及美食，約450人參與。

(三) 辦理「六堆日升旗儀式暨紀念活動」

112年6月4日於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辦理，串連客家委員會、高屏縣市政府與六堆十二鄉區，在六堆先民豎旗堵禦(集結)的日子(康熙60年5月10日/國曆6月4日)同步舉辦升旗儀式，以彰顯六堆在台灣獨有的文化意義及價值，期望透過每年六堆日升旗活動，緬懷致意先賢，同時凝聚後生傳承及開創客家文化延續六堆共存共榮願景，並以客家歌謠表演、客庄特色手作體驗、包板粽送愛心活動，提供市民朋友及親子一起緬懷與同樂，共同為傳承客家文化努力，約350人參與。

(四) 辦理「好客迎端午·包粽齊飄香」活動

為推廣客家文化及客庄產業，結合端午節慶，112年6月18日於鳳山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辦理，透過客家板粽DIY、手作香包、紙傘彩繪、粽夏市集及藝文表演，讓民眾了解客家文化及學習生活客語，約500人次參與。

(五) 辦理2023原客青少年三對三籃球賽

為鼓勵青少年以球會友，期透過跨族群交流活動，分享與理解各族群的文化特色，112年7月1日於高雄市立青少年籃球場辦理預、複賽，計97隊國中小男女學生分組比賽，每組錄取前2名參加客家委員會於8月26日在桃園市辦理的全國總決賽。

(六) 籌辦「唇槍舌劍 X 以客為尊 Rap Battle」

預定112年10月28日於新客家文化園區戶外廣場辦理，活動內容有Rap Battle、表演及特色市集等，將嘻哈和客家八音結合，吸引年輕族群融入客家文化。

(七) 籌辦「麥客瘋之夜」

預定112年12月9日於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音樂廳辦理，邀集4-6位知名客籍音樂創作歌手及2團流行樂團齊聚一堂，透過歌手們的詮釋，展現不同區域的客家音樂特色。

(八) 籌辦「客家封神榜～敬義民祈安康」

預定112年12月23日於本市褒忠義民廟辦理，內容規劃客家祭祀禮儀傳承研習與體驗、客家封神榜、客家八音大匯演、闖關體驗

遊戲、義民市集及義民爺祈福等，讓民眾認識客家信仰並推廣客家藝文與產業。

(九) 執行「世界客家博覽會高雄市展區策展及規劃設計」

世界客家博覽會於112年8月11日至10月15日在桃園舉行，本案於111年12月29日決標予嶺東科技大學，112年1月至6月本府計召開10次工作會議，並參與桃園市政府計12次諮詢小組委員會議，廠商已於7月進場施作。

(十) 扶植與獎助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

補助本府主管之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辦理「2023客家閱讀節X生活交響閱」系列活動、「2023高雄市客家學苑」、「客家兒童合唱團成軍暨招生記者會」、「客語主持人培訓班」及合唱團固定團練等多元藝文活動，透過公私協力擴大推展客家語言文化，共約1,520人次參與。

(十一) 輔導社團發展，協力推廣客家文化

112年1月至6月計輔導本市客家社團55團次，開辦客家歌謠、舞蹈、技藝培訓課程、笠山文學營、傳統客家美食推廣活動等，公私齊力發揚優美的客家語言文化、振興客家傳統民俗。

(十二) 善用多元媒體，強化客家行銷效益

為推廣客家語言文化，讓其他族群認識貼近客家，每週一下午16:00-17:00於高雄廣播電臺FM94.3播出「最佳時客」現場直播節目（每週六下午同時段重播），112年1月至6月計專訪26人，分享客家文化習俗、音樂、藝文、產業、客庄人事物等主題，深受市民朋友好評。

四、活絡客家文化館舍

(一) 型塑「美濃文創中心」原創產業環境

1. 區內舊美濃警察分駐所及日式木構宿舍2棟歷史建築透過公開招租，由「財團法人薛伯輝基金會」取得經營權，引進民間多元資源及經營創意，透過觀光行銷帶動街區活化，打造美濃觀光旅遊新亮點。
2. 鼓勵公私團體利用美濃文創中心「開庄廣場」舉辦各項藝文活動，有效發揮資源共享場地多元使用功能，藉由各項多元活動，建構美濃文創中心成為美濃地區的文化據點及核心。

(二) 強化「新客家文化園區」營運績效

1. 新客家文化園區為南部首座都會型客家文化園區，主體建築除客家文物館外，圓樓餐廳及2棟展售中心出租民間廠商經營管理，引進民間資源及多元創新的經營理念，搭配客家特色建築、美食，帶動觀光產業，繁榮地方經濟，112年1月至6月入園遊客約73,300人次。
2. 圓樓餐廳及2棟展售中心112年4月1日起由宏樺國際商務企業有限公司承租，已於112年7月8日隆重開幕，以複合式經營理念打造特色美食餐廳、咖啡輕食館及創客基地，為消費者帶來美食與休閒兼具的客家饗宴。

3. 與高雄市微風志業協會合作，每週六於園區戶外廣場辦理「微風市集」，推廣在地小農自產自銷的農產品及加工品，讓消費者與生產小農面對面接觸，直接瞭解農業生產或加工過程，採買安全健康的食品，有效活絡園區。
4. 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地下室藝文走廊112年1月至6月辦理「台灣陶瓷主題展-尋硯展」、「千年之旅-高雄市書畫學會會員聯展」、「莊金聰書畫個展」、「高雄市采風美術協會會員聯展」、「2023愛畫一族師生聯展」等展覽，計約41,200人次參觀。

(三) 強化「美濃客家文物館」營運績效

1. 「美濃客家文物館」以門票收費為營運基礎，112年1月至6月總營收達152萬3,007元，參訪人數計4萬8,659人，另積極配合各學校辦理戶外教學，透過導覽讓學生、民眾認識客家文化，不僅增加市庫經費，更有效宣揚客家文化，提升客家能見度，112年1月至6月共接待66個學校、團體計4,100人。
2. 「兒童探索區」運用「積木」素材，將美濃的自然、人文地景特色融入設計，設置豐富多元的遊戲角落，更特別引進全台獨有國外大型軟積木學習教具，可啟發孩童在數理、身體平衡、空間結構、戲劇、社交等能力，吸引眾多家長攜帶幼兒入場共樂，112年1月至6月約有11,590人次使用。
3. 建置文創商品販售平台，與在地業者合作開發陶板、紙傘、文創T恤、桌遊及客家文化商品，供民眾彩繪DIY及選購，帶動地方產業發展並提高館舍自償率，減少市府財政負擔。

(四) 「牛埔庄生活文化館」活化再利用

1. 與國有財產署合作，將閒置的「美濃福安菸葉輔導站」整建為客家藝文、音樂及產業交流中心，定名「牛埔庄生活文化館」，出租「帕蒂斯夢想烘焙屋」進駐營運，並配合市府太陽能屋頂計畫，招商建置發展綠能。
2. 除提供餐飲服務，112年1月至6月辦理彩繪紙傘、客家小提燈、紙花藝、染布影偶示範講座與手作體驗等各項藝文活動計8場次。

五、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一) 辦理「美濃區龍肚敬字亭整修工程」

修繕及保存龍肚庄敬字亭，延續傳統文化，維護在地居民使用之安全性，並提供舒適友善的公共空間，總經費178萬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150萬元，111年8月開工，已於112年3月竣工。

(二) 辦理「高雄市旗美褒忠義民廟周邊環境改善規劃設計暨工程」

進行旗美褒忠義民廟周邊環境整理，融入客家意象，保存旗山區客家義民信仰，提升聚落居民使用品質，總經費595萬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500萬元，111年11月開工，已於112年7月完工。

(三) 辦理「高雄客庄環境營造輔導團」

- 運用專業輔導團隊，協助本府研提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爭取中央經費補助，以符合客庄新美學、永續生態、里山客庄場域為主題，達到保存傳統客庄社區公共生活場域之目標。總經費262萬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220萬元，已於112年2月完成規劃20案。
- (四) 辦理「客語沉浸非營利幼兒園空間營造暨環境改善設施計畫」
運用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部份空間改造為客語沉浸非營利幼兒園，同時改善文物館前交通號誌、客家圖書資訊化，以及汰換全館老舊空調系統，增加節電效能，提供使用者安全舒適之教育環境，總經費1,980萬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1,650萬元，111年7月開工，已於112年2月竣工。
- (五) 辦理「新客家文化園區戶外遊樂設施工程」
以共融式兒童遊戲區域概念重新打造新客家文化園區戶外遊樂設施，提供多元、適性、探索的親子共享遊憩場域，總經費1,203萬元，獲客家委員會補助1,010萬元，111年6月開工，已於112年7月完工，刻正進行遊具安全檢驗。
- (六) 辦理「美濃文化生態散步策」規劃設計
本計畫為跨年度階段性計畫，111年獲內政部「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112至113年競爭型)」補助規劃設計費142萬2,000元，本府自籌37萬8,000元，合計180萬元。112年6月12日再獲內政部核定補助工程費2,977萬8,000元，本府自籌842萬2,000元，合計總經費4,000萬元，預計於112年9月完成規劃設計。
- (七) 成立鳳山區客家文創據點
修繕黃埔新村東五巷126號房舍，以文化發電機概念，導入客食、客物、客藝、客書、客音等豐富的客家文化，融入黃埔新村成為多元文化文創基地，總經費263萬6,977元，111年11月發包，預計112年8月完工。
- (八) 辦理「高雄市盤花公園規劃設計案」
規劃改善三民一號公園，廣植客家植栽，豐富愛河沿岸生態景觀，並融入客家盤花、先民移居高雄的歷程等元素，提供居民及親子優質遊憩場域。111年5月獲客家委員會同意補助規劃設計暨監造費用550萬元，本府自籌105萬元，合計655萬元。112年3月客家委員會督導團進行實地訪查並針對設計內容提出多項建議，業於5月完成並提送修正後計畫書圖，客家委員會審查中。

參拾、主 計

叁拾、主 計

一、公務預算

(一) 籌編112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並依法發布

1. 112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依限於112年3月31日以高市府主公預字第11230262600號函，送請貴會審議。嗣經貴會第4屆第1次定期大會三讀審議結果，審定歲入127億7,373萬元，歲出127億7,248萬8千元。
2. 於112年6月29日依法發布，並刊登112年夏字第32期市府公報，完成法定程序。

(二) 籌編113年度總預算案，妥適分配有限資源

1. 113年度本市總預算編審作業賡續實施中程計畫預算作業制度，在維持施政正常推展並兼顧財政穩健原則下，以112年度法定預算為依據，採量入為出之作法，管控分配各主管機關概算編製上限數額。
2. 本市歲出預算結構嚴重僵化，惟為因應新增計畫需求仍請各機關本零基預算精神，審慎評估支出項目之必要性及適切性，重新檢討各計畫項目覈實編列，並於5月22日前依規定妥慎編送概算，召開會議依序進行審查，依限完成總預算案籌編作業，送請貴會審議。

(三) 審核暨彙編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完備法定程序

1. 111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核列4億元，各機關於年度進行中依預算法第70條規定申請動支，全年度共計核准動支63案，金額3億9,760萬6,271元(經常門支出1億7,070萬2,724元，占42.93%、資本門支出2億2,690萬3,547元，占57.07%)，已依規定程序彙編完成送請貴會審議通過，完備法定程序。
2. 112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核列4億元，各機關截至6月30日止，為因應各項臨時政事暨業務需要，先後依據預算法第70條與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31點之規定報請動支，計核准6案，金額6,433萬8,705元，其中經常門支出5,693萬8,705元，占88.50%、資本門支出740萬元，占11.50%。

(四) 嚴密審查111年度預算保留作業，提升資源運用效益

1. 鑒於本府財政困難，預算資源有限，對於各機關111年度預算保留申請，除依預算法規定辦理外，須符合「屬市政重大施政計畫或地方承諾事項，經衡酌下年度可付諸實施且無相關預算可調整支應，若再另循以後年度預算程序辦理，恐延誤計畫推動時效者」方可保留，以確實檢討預算運用效益。
2. 111年度預算保留(當年度及以前年度)核定共97.42億元，較110年度審定數106.50億元，減少9.79億元(減8.53%)，主要係鐵路地下化園道開闢暨立體設施拆除後平面道路工程竣工及高坪特定區開發計畫配合土地標售還款所致。

(五) 賡續開辦災害準備金作業講習課程

為促使各機關落實復建工程計畫之提報與執行，以利後續申請中央協助災害復建工程，能有效提升本府補助經費核列比率，增加補助收入，爰於112年4月25日針對承辦人員或工程提報人員辦理研習，加強說明中央法令規範及相關注意事項，減少認知落差。

二、事業預算

(一) 督導各基金管理機關有效執行預算

112年度各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計編列27個基金單位，經依貴會三讀審議結果整編112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審定表，並以112年3月2日高市府主事預字第11230158800號函請各基金管理機關，依規定調整修正112年度附屬單位預算第1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且依「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實施督導，嚴密有效執行預算。

(二) 辦理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及預算編製作業操作研習班

為增進主計人員特種基金專業知能，於112年3月8日辦理「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研習班」及4月19日辦理「特種基金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預算編製作業操作研習班」等課程，共計133人參加。

(三) 彙整112年度預算市議會附帶決議辦理情形

貴會審查本市112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所作附帶決議，其中可遵照辦理事項執行情形經彙整成冊，於112年3月30日函送貴會，並經貴會第4屆第1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決議：准予備查。

(四) 籌編113年度各營（非營）業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

112年5月1日行文各主管機關，編送各基金管理機關113年度附屬單位概算，依序召開審查會議進行審查，依限完成附屬單位預算案籌編作業，隨同113年度本市總預算案送請貴會審議。

三、公務統計

(一) 彙編市政統計電子書刊及建置網頁智慧搜尋

依據各機關公務統計資料，按月彙編「高雄市統計月報」及「高雄市統計快報」(摺頁)，並於5月完成111年「高雄市統計年報」，上開書刊除以電子書形式刊布於本府主計處網站外，並建置網頁資料庫，結合網頁智慧搜尋服務，提供民眾便捷查詢。

(二) 推動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

研擬「112年度高雄市政府主計處職務上之應用統計分析撰擬實施計畫」推動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提供市政參考。112年上半年完成「高雄捷運搭乘情形及熱門路線概況」、「高雄市復康巴士營運概況」、「運用人工智慧深度學習提升統計編碼成效分析」等10篇專題統計分析及通報，並刊布於統計資訊服務網站供各界參閱應用。

(三) 深化性別分析推動性別主流化

為引導各界關注性別議題，推動性別主流化及落實性別平等，編製「性別分析導引」，於112年1月10日函頒各機關，期以循序漸進步驟化方式，引領本府各機關性別分析撰寫人員運用相關統計

指標找到性別差異重要因素。另於2月15日辦理性別分析工作坊，聘請專家學者教導認識性別平等、探討性別不平等問題、學習運用複分類進行交織性分析，據以應用於施政，提升性別平等。

(四) 圓滿完成110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成績表現優異

辦理本市110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工作經行政院核定績優普查組織成績榮獲第一級普查處特優（相當於全國第1名）。另38區普查所共計27區獲獎，其中特優3區（三民、路竹、阿蓮）、優等第1名4區（鳳山、楠梓、前金、燕巢）、優等第2名5區（苓雅、仁武、大社、湖內、旗津）、優等第3名5區（左營、鼓山、大寮、鹽埕、林園），均各頒發獎牌及獎金，鼓勵績優區公所辛勞得力。

四、經濟統計

(一) 辦理物價調查，編布本市物價指數

本市物價調查分為消費者物價調查及營造工程物價調查兩種，均依規定日期派員查價，調查所得資料按月編算本市消費者物價指數及營造工程物價指數，分析物價變動情形，編製「高雄市物價統計月報」電子書，並刊布於本府主計處網站提供各界查詢。

(二) 辦理家庭收支調查

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分為按年辦理之訪問調查及按月辦理之記帳調查兩種。其中，111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係由本市179個樣本里中抽選2,200戶家庭，112年4月已完成調查表審核及檢誤，並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辦。預定112年8月下旬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各縣市111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結果，撰擬摘要分析提供市政參考。

(三) 配合中央各機關委託辦理統計調查

1. 112年上半年配合中央各機關委託辦理各項統計調查計有：

(1) 按月辦理之抽樣調查：各業別受僱員工薪資調查、人力資源調查。

(2) 按半年及不定期辦理之抽樣調查：汽車貨運調查。

(3) 按年辦理之抽樣調查：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人力運用調查、服務業營運及投資概況調查。

上述各項調查工作均如期順利完成，並將調查表件報送中央主辦機關彙辦。

2. 為強化本市人力資源(就業、失業)調查、家庭收支記帳調查統計資料品質及效率，賡續利用 EXCEL VBA 程式研擬精進調查作業程序，提升結果分析彙整統計資料績效。針對中央發布重要調查結果，即時撰研統計分析說明供長官及相關機關參閱。

五、會計管理

(一) 彙編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依據地方制度法第42條規定，依限於次年度4月30日前彙編111年度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函請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依法審定。

- (二) 輔導各機關會計業務，精進會計資訊
督促各機關學校應於會計報告編製完成時落實辦理檢核，並按月抽核各機關學校會計月報，發現錯誤情形均促請查明或更正，並於次月繼續抽核確認且適時給予協助，再於每年度教育訓練及決算編製研習時加強宣導，以提升會計報告品質。另製作平時抽核紀錄辦理考核，辦理111年度會計月報及決算敘獎作業。
- (三) 積極督促各機關執行資本支出預算，提升預算執行率
 1. 112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執行依「高雄市政府提升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實施計畫」，將預估執行率未達90%之主管機關提報市政會議加強督促。
 2. 111年度資本支出預算數251億餘元，執行數約228億元，執行率為91%，並依規定辦理各機關111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執行與保留考核作業。
- (四) 推動會計月報電子化傳輸作業
為提升行政效率推動線上簽核並落實服務型智慧政府及節能減碳政策，減少紙本遞送、分發、存放、銷毀等行政成本，因應主計總處推動市縣公務機關會計月報電子化傳輸作業，已完成系統教育訓練，截至112年6月份會計報告已有98個機關試辦。

參拾壹、人事

叁拾壹、人事

一、因應市政發展需要，強化機關組織功能

- (一) 成立公園專責機關，致力推動城市綠化
為宣示本市推動城市綠化與樹木保護政策之決心，本府工務局新設所屬二級機關公園處，並依專業分工原則，將原養護工程處業務調整，並更名為「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爰訂定或修正工務局所屬機關組織規程暨編制表，並自112年7月1日生效。
- (二) 因應市政發展需要，業務分工彈性調整
為應本市楠梓區之區務發展需要，修正民政課及役政災防課業務職掌，除將民防業務由民政課調整至役政災防課外；另將調解及法制業務明定於民政課業務職掌，爰修正楠梓區公所組織規程，並自112年4月16日生效。
- (三) 提升為民服務效能，組設與業務密切配合
為應本市旗津區之區務發展需要及提升為民服務效能，將社經課分拆改設為社會課及經建課，專責辦理社政、經建類案件。另為達資源整合、行政簡化之效，裁撤役政災防課，並將其業務職掌併入民政課，爰修正旗津區公所組織規程，並自112年7月1日生效。

二、人力進用多元彈性，強化照護弱勢族群

- (一) 內陞外補兼顧，拔擢優秀人才
市政工作經緯萬端，為利業務順遂推動，各機關積極拔擢優秀人才，以內陞與外補方式，辦理公務人員職缺遴補作業。職缺如以外補方式辦理，資格條件等相關訊息均刊登本府全球資訊網徵才公告。112年1月至6月期間，各機關外補205人，機關內部人員陞任部分，委任職晉陞35人、薦任職晉升159人。
- (二) 保障弱勢族群工作權，落實身障及原住民足額進用
 1. 超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764人
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截至112年6月份止，應進用身心障礙人員1,268人，已進用2,032人，進用比例達160%，超額進用764人。
 2. 超額進用原住民143人
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截至112年6月份止，應進用原住民62人，已進用205人，進用比例達330%，超額進用143人。
- (三) 協辦國家考試，服務南部考生
112年1月至6月，協助考選部辦理國家考試南部考區試務工作，服務南部考生計17,699人，並達行銷本市及活絡商機等效益。

三、深化市政職能，發展關鍵實力

- (一) 訂頒本年度公務人力培訓計畫

為落實「公平城市、社會共好」施政目標，打造科技、宜居、幸福、魅力的高雄，提升本府市政團隊決策力與執行力，深化公務人員專業知能及整合組織向心力，爰訂頒本府112年度「雄心壯志，專業高飛」公務人力培訓計畫及本府112年度推動數位學習－「雄心高飛·e表人才」實施計畫。

(二) 開辦學習列車以整合在地資源

訂定112年度「幸福高雄，宜居城市」學習列車實施計畫，鼓勵本府所屬各一級機關、區公所及學校運用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幸福高雄，宜居城市」學習列車訓練資源，辦理專業、管理、健康、人文素養、實用法律、金融理財等議題訓練，發揮策略聯盟及在地化學習之訓練效益，112年1月至6月各機關學校運用「幸福高雄，宜居城市」學習列車計127場次，共計5,060人次完訓。

(三) 精實專業職能，合力共進市政

1. 深化管理職能，打造高績效團隊

(1) 初任薦任官等主管職務人員研習班

為培育具策略性、創造性及宏觀視野之高效能文官，參考「行政院暨所屬各機關初任各官等主管職務管理才能發展訓練實施計畫」規劃智能推展及領導溝通主題課程，並於112年5月31日至6月14日辦理完竣，參訓對象為本府各機關初任薦任官等主管職務人員，完訓人數33人。

(2) 常年訓練警政中級幹部學科講習班

為提升執法技能，於112年2月7日至6月30日辦理「常年訓練警政中級幹部學科講習班」7期，規劃「端正警察風紀教育」、「員警值勤安全與案例研析」、「國民法官法施行後偵查及出庭作證注意事項」等課程，計有警察局中級幹部677人完訓。

(3) 主管人員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暨實務案例研習班

為提升本府各機關人員對利衝法令之認識，透過研討實務案例，深化同仁對法規運用及違法樣態之瞭解，於112年6月9日辦理「主管人員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暨實務案例研習班」1天，完訓77人。

(4) 公共管理系列班期

為加強本府主管人員之問題分析、績效管理、風險管理、溝通協調、團隊合作等管理職能，112年1月至6月開辦「風險管理研習班」等管理類班期共43班，完訓人數計2,298人次。

2. 厚植新進人員職能，提供市政即戰力

為強化本府新進同仁瞭解市政施政重點，提升專業執行力及增進科技運用能力，本年度辦理市政生力軍入門研習班、新進人員職場導師「雄輔利」研習班與市政生力軍行政職能研習班，業分別於112年1月10日、2月7日與2月8日辦理完竣，完訓人數計109人。

3. 專業治理研習，精進施政效能

- (1) 搜救運作及管理實務班
為提升特種搜救隊執行國際人道救援能力並與國際救災體系接軌，112年2月8日至3月22日與消防局合作辦理「搜救運作及管理實務班」，完訓人數計91人；並於112年5月8日順利通過內政部消防署能力分級檢測(NAP)中級搜救隊能力以上之搜救隊伍納入「國際人道救援任務」輪值派遣。
- (2) 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班
為增進本府同仁認識職業安全及工作安全衛生，預防職災發生，並協助參訓學員取得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結業證書，於112年4月7日至4月18日辦理「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班」2期各3.5天，取得測驗資格共50人，業於112年5月10日完成測驗，2期取得證照人數分別為23人及25人，通過率分別為80%及100%。
- (3) 無人機專業高級(初、進階)證照輔導專班
為培育本府警察局執行空拍任務之人才，提升學員精進專業級飛手的飛行技巧，112年2月6日至5月4日辦理「無人機專業高級(初、進階)證照輔導專班」各1期，每期各5天，課程結合實機操作、學科及術科模擬測驗，協助警務人員取得民航局核發之無人機操作證，以提升員警對無人機之專業技能及業務上之應用，有效強化警政科技勤務效率與服務範圍，保障民眾安全，完訓人數29人。
- (4) 社安網暨兒少保護知能訓練
為深化市府社安網計畫之服務品質，瞭解脆弱家庭需求面向及後續處遇服務技巧；增進在職兒少保護社工人員專業知能及工作技巧，112年2月15日至6月2日辦理「社安網社工人員及督導LEVEL3訓練(一)(二)」、「兒童少年保護社工督導專題訓練班」、「兒童少年保護社工在職訓練社工倫理與自我療癒專題班(一)(二)」、「兒童少年保護社工在職訓練法律專題班(一)」共6期，完訓人數280人，並協助社工同仁依據社會工作師接受繼續教育及執業執照更新辦法，取得社工師繼續教育執業執照積分，以利6年換證1次。
- (5) 資安課程訓練
為提升資訊安全及相關法規實務概念，瞭解資安趨勢與防護新知，112年5月26日至5月29日與資訊中心合作辦理「資訊安全實務研習班」、「資訊安全實務主管班」各2期，共4期，以提高本府資安防護量能，參訓對象為本府各機關資安(訊)承辦主管及同仁，完訓人數計313人。

4. AI科技講座，宏觀公務視野

112年1月至6月辦理兩場次經典名人講座。112年3月22日辦理第一場次「市政數據叢林中的一線曙光-從『新』出發，用『AI』治理」，邀請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解巽評教授，分享用

大數據分析及AI來治理城市，完訓人數計85人；112年6月13日辦理第二場次「專注本業、閒錢投資、輕鬆理財」，邀請劉禹廷專職投資人，分享在繁忙工作之餘，如何以閒錢來投資理財方式，完訓人數計200人。

(四) 推廣數位學習成效績優，榮獲國際競賽銅牌獎

1. 發展高雄特色數位課程，提升自主學習行動力

本府「e等公務園⁺~港都e學苑」數位學習平台，以本府施政方向與目標及城市治理典範與特色，發展高雄在地數位學習知識，112年1月至6月計641,583人次選課、完成學習總人數522,365人次、完成學習總時數665,146小時。

2. 辦理港都e學苑數位課程閱讀活動，擴大數位學習成效

為鼓勵同仁積極選讀「港都e學苑」數位學習課程，以深化職場能力，112年1月至6月共辦理1場數位閱讀活動。112年4月17日至112年6月5日辦理「政策焦點•e覽無遺」數位閱讀活動，計有51,813人次參與。

3. 本府人發中心自製數位課程「政策表達力-打造秒懂政策圖卡」榮獲2023(112)年IELA(International E-Learning Association)國際競賽銅牌獎。

(五) 拓展國際語言能力，增進跨文化溝通力

1. 訂定補助英檢激勵措施，以提升英檢通過率

為鼓勵本府公務人員參加英語檢定測驗，凡通過英語檢測者，各機關視其經費情形酌予補助每人最高新臺幣(以下同)5,000元。另為便利本府同仁參加檢定，特與多益英檢機構合作，112年參加團體測驗檢定考試計有54人。另統計截至112年6月，本府各局處通過各項英語檢定人數計6,314人，比例達31.75%，較行政院「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改進措施」規定18%，超出13.75%。

2. 提升英語溝通力，突破職場能力

為增進處理國際事務能力，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於112年1月18日至6月29日分別辦理「多益英檢衝刺研習班」、「涉外事務研習班(一)(二)」、「EngFormation-數位科技英語研習班」、「learning!能力-英語自學攻略研習班(一)」、「學習英文好智慧-英文學習資源研習班」、「英語角主題式英語會話研習班」等共7期，完訓人數計209人。

四、推行性別平權政策，尊重性別多元差異

(一) 聚焦性別意識培力，業務推展納入性平觀點

1. 性別主流化訓練

為提升公務人員性別敏感度，於規劃或檢視各項政策及法令時納入性別觀點，賡續推動性別意識培力，針對不同業務屬性人員設計課程，以遠距教學、數位課程、專題演講、工作坊、電影研析、讀書會、座談會等多元方式辦理訓練。

2. CEDAW 教育訓練

為促進各機關同仁將「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理念運用於業務中，並消除社會、文化及生活中既有的歧視，依據行政院「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109-112年)」辦理 CEDAW 訓練課程，截至112年4月底實體課程完訓率為57.08%。

(二) 拔擢女性擔任高階文官

本府各機關女性首長及副首長計74人、女性簡任主管及非主管計47人；一般機關女性一級主管計412人，比率50.68%，已達本府一級單位主管女性佔1/4之目標。

(三) 推動各委員會任一性別人數達1/3以上比例，貫徹性別主流化

本府各局處任務編組計181個委員會（小組、會報），其中依性別比例規定聘派者占81.16%，將持續追蹤並對於聘期屆滿之任務編組，建請各機關透過各種管道，擴大徵詢各界推薦人選，以利委員聘派符合性別比例規範；另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考績甄審委員會均符合性別比例規定。

五、激勵傑出貢獻服務，表彰優質公務典範

(一) 遴薦參與個人及團體傑出貢獻選拔

依據「公務人員激勵辦法」及「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遴薦選拔審議及表揚要點」，遴薦本府績優人員消防局股長蔡宗翰、地政局土地開發處主任秘書吳玉蓮參與 112 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個人組選拔，及本府經濟發展局、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參與團體組選拔。

(二) 表揚本府優質模範公務人員

為獎勵優秀青年並激勵本府公務人員工作士氣，依據「高雄市政府選拔模範公務人員實施要點」，辦理本府112年模範公務人員選拔，入選名額由10人增加至12人，經評審結果核定本府資訊中心主任劉俊傑等12人獲獎，並於112年6月20日第633次市政會議由市長頒獎，並致贈獎狀1幀，以資激勵。

(三) 遴薦參與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遴薦本府資訊中心主任劉俊傑及交通局主任秘書王志綱等2員參加行政院112年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六、精進人事資訊服務，活化資料加值應用

(一) 強化人事專區資訊服務

提供多元人事服務資訊，便利各機關同仁經由本處iKPD人事服務網進入使用行事曆、人事公告、WebITR差勤系統、員工福利服務專區、員工特約商店、及員工關懷網等各項人事服務，目前計571個機關導入使用iKPD人事服務網。

(二) 深化人事資料介接應用

為促使跨機關資料流通，極大化人事資料價值，推動各機關資訊系統介接本處iKPD人事服務網，目前計有15個機關、52個系統核

准介接申請；透過資料介接標準流程，本府各機關業務橫向實質連接，促進市政業務流程再造，提升機關行政效能。

(三) 推動差勤管理電子化

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完備差勤電子化環境，計有本府155個機關暨38個區公所、354所學校等全面實施WebITR差勤系統，強化電子差勤管理，有助同仁請假更即時，執行職務更彈性，充分提升人事服務管理更具人性、數位性與方便性。

七、輔導公務人員協會，推展會務促進交流

為促進公務同仁互動交流，本府賡續輔導本市公務人員協會推展會務，協會於112年上半年辦理「112年度會員環境教育宣導活動」，並依「高雄市政府補助公務人員協會作業要點」規定，核撥補助經費，維持協會正常運作。

八、連結互助關懷團隊，專屬優惠自主管理

(一) 整合員工協助方案作為，建構互助關懷組織網絡

為優化關懷網絡，強化自主健康管理之職場文化，爰訂定本府112年員工協助方案「團隊力·緣共好」實施計畫，112年上半年執行成果如下：

1. 提供員工個別及團體心理諮商服務

本府委託「張老師」基金會高雄分事務所提供本府員工專業諮商服務，諮商服務涵蓋個人身心、家庭、情感、生涯規劃及職場壓力等廣泛面向，服務方式由「張老師」針對個案需求，推介專業領域諮商師進行諮商，112年1月至6月計提供49人次個別諮商服務。

2. 各機關善用內部關懷工作團隊

本府提供「推動員工協助方案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建議作為一覽表」及「身心障礙人員職場參考手冊」予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內部關懷工作團隊參考運用；另辦理本處暨所屬人事機構人事人員關懷工作團隊「情緒照顧與關懷他人研習班」、「Uber-Cares 團隊創造力 x 世界咖啡館」活動，提升人事人員關懷交流、互動學習，以利發展出個別化的運作模式，全員參加且滿意度達91.24%以上。

3. 運用工作圈推展策進作為

為精進本府 EAP 合作平台資訊專業度，成立 EAP 同心緣工作圈，編輯新進人員職場適應、疫情期間喪親同仁的悲傷治療、非醫療專業之防疫工作人員的壓力調適及復原措施、憂鬱症個案處遇調適等主題專書之分享資源，瀏覽人次計1,085人。

(二) 員工福利最多元，食衣住行全網羅

1. 發揮員工規模議價能力，協洽有意願提供相關資源或給予優惠措施之民間機構，奠定公私合作基礎。經由人事機構探勘員工

消費喜好，據以推薦優良商店與本府特約合作，提供所屬員工、退休人員相當會員或9折以上優惠方案，加值員工福利。

2. 截至112年6月30日止，本府員工特約店家共計911家，另設計「繁星好康標章」供特約商家標示，以利識別及推廣本府特約商店。

(三) 匯聚福利好康資訊，建構專屬優惠平台

為擴大員工福利價值，統整各項福利服務措施、特約商店及EAP等各項資源，藉由數位雲端技術建構福利服務專區、特約商店專區及員工關懷網等3專區。截至112年6月30日止，各專區總瀏覽人次為49萬1,923人次，有效營造組織正向氛圍，提升員工士氣。

(四) 積極推廣成人健檢，鼓勵自主健康管理

1. 為鼓勵本府所屬機關學校40歲以上之公務人員，定期辦理健康檢查，爰參酌中央機關補助基準，修訂「高雄市政府補助公務人員健康檢查原則」，自111年1月1日生效。

2. 為推動本府40歲以上公務人員自主健康管理，當年度未獲健檢補助者，亦得申請公假進行自費健康檢查，惟仍須符合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之規範。

3. 又為照顧本府全體公務人員身心健康，對於未滿40歲公務人員自費參加健康檢查，得比照「中央機關(構)員工一般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表」每2年1次給予公假1天前往受檢。

4. 另為照護員警身心健康，並考量員警工作特殊性，本府警察局暨所屬機關未滿40歲且實際從事「重複性、輪班、夜間、長時間工作等有危害安全及衛生顧慮」之警職人員，其健康檢查補助費每3年補助1次，最高以3,500元為限。

(五) 員工社團動靜皆宜，公餘生活精彩充實

本府依「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輔導成立員工社團，開辦至今成立21個社團（動態社團13個、靜態社團8個），由本府各權管局處擔任輔導機關，112年上半年計辦理社團活動15場次。

(六) 單身聯誼牽紅線，提升公教婚育率

為營造員工互動機會及友善聯誼，擴展公教單身同仁社交生活觸角，以結成佳偶增進婚育率，112年度規劃7場次單身聯誼活動，並擴大交流層面與中油公司、華邦電子、日月光等企業合辦，截至112年6月止業分別於3月18日、4月15日至16日、5月6日(一日兩場)及6月10日辦理5場次完竣，配對成功共計36對。

九、維護退休人員權益，推廣志願服務理念

(一) 落實退休登記制度，保障員工退休權益

為保障公教人員權益，本府以退休前1年辦理之退休登記調查為依據估算經費，另未登記而具特殊情形申請自願退休者，亦得專案報府核准。112年上半年計有340人辦理退休(公務人員258人、教職員82人)，較111年同期減少197人(公務人員減100人、教職員減97人)。

(二) 如期發放退撫給與及年節照護金

1. 本府統籌編列退撫金預算，由各機關學校依規定發放各項退撫給與，112年6月各機關學校退休公教人員月退休金發放人數為25,657人(其中公務人員9,731人，教職員15,926人)，112年1月至6月發放金額合計41億3,310萬0,058元(公務人員13億1,923萬0,235元；教職員28億1,386萬9,823元)。
2. 依「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退休公教人員發給年節照護金作業要點」，審核發給68年以前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之退休人員三節特別照護金，單身者每節發放21,600元，有眷者每節發放37,000元，112年春節發放單身13人次，端午節發放單身15人次、有眷1人次，共計28人次。

(三) 辦理退休研習及志願服務體驗活動

1. 112年3月3、6、10日於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退休生涯規劃研習班」，邀請專家學者講授生涯規劃設計、理財、長照、反詐騙宣導、銀髮保健、志願服務等知能，另於洲仔濕地公園辦理「志工逗陣行」研習，體驗生態保育維護工作，培養待退人員自我生涯規劃能力，拓展退休生活新觀點，計有78人參加，滿意度逾95%。
2. 輔導高雄市公教退休人員協會及高雄市關懷公教退休人員協會辦理志願服務及公益活動，112年2月2日辦理阿公店水庫掃街暨農務體驗公益活動，另同年3月31日、4月7日及4月26日配合兒童節辦理樂遊童玩笑開懷志願服務活動，以及同年5月18日辦理寶來花賞溫泉公園掃街暨送暖愛心公益活動。
3. 輔導高雄市公教退休人員協會及高雄市關懷公教退休人員協會辦理文化性、知識性及養生保健研習活動，112年3月至6月辦理藝文英語班、歌唱班、養生保健班；同年6月9日辦理迎接高齡化社會與不同世代的溝通及志願服務的新思維研習班。

參拾貳、政 風

叁拾貳、政 風

一、發揮風險預警，協助周全業務制度

(一) 掌握風險管理，周延機關制度措施

1. 督導所屬上半年召開機關廉政會報計35會議次，結合業務單位共同檢視機關業務狀況，並就業務風險及違失缺漏部分，提案討論124案次，透過會報平臺溝通聯繫，研提興利作為，策定機關廉能施政方針，強化政府透明施政。
2. 強化機關風險評估，督導各所屬政風機構周延規劃專案稽核10案次，協助機關發揮自檢功能，深入瞭解業務流程，機先發掘違失風險，研提具體可行策進建議，並與業管單位共同針對法制面、制度面及執行面研訂具體因應措施，完備機關規管措施。
3. 落實預防先行機制，督導所屬於會辦公文、採購監辦或受理民情反映等過程，針對作業潛存風險，提出預警措施計16件，導入預警防護理念，機先阻斷違法並提出改善措施，協助機關健全內控機制，完善作業制度。

(二) 建立反貪夥伴，凝聚反貪共識，促進良善循環

1. 為將本府近年結合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開放政府推行施政目標，成功邁向智慧及宜居城市之城市治理經驗、亮點，加強國際連結，促進與新南向國家之交流與影響力，特與美國國際民主協會及法務部廉政署共同辦理「2023 GCTF 系列活動 NDI in Kaohsiung 高雄透明城市治理國際交流」，邀請15位來自印尼、菲律賓、斯里蘭卡及巴布亞紐幾內亞等4國的國際非營利組織青年意見領袖，以及財團法人開放文化基金會(OCF)到訪高雄，以亞灣區發展及建構永續安居措施為核心，透過土地開發、都市更新、智慧運輸、產業轉型、社會住宅及食安管理等面向分享本市經驗，並透過參訪高雄重要建設成果及訪後座談會方式向國際行銷及分享高雄市城市治理亮點。
2. 協助本府衛生局代表本府參與首屆法務部「透明品質獎」，更透過參獎推廣及去年試辦評獎得獎機關本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之經驗傳承分享，鼓勵本府各機關建構更有系統性之方法定期進行廉政風險評估，並由首長帶領機關同仁展現廉政創新作為及效能，帶動政府廉政良善治理的全面躍升，提升人民對政府的信賴感。本年度經由外部第三方公正評審檢視，肯定本府衛生局落實廉能透明成果及效益，並自全國多數參獎機關中脫穎而出，現階段已順利通過初選，堪為公務機關廉能典範。

(三) 推展陽光法令，打造廉能透明環境

1. 本府各機關、學校111年應向政風機構申報財產者計3,868人次，經依「政風機構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審核作業要

點」及法務部10%抽核比例規定，於112年2月公開抽出418人辦理實質審查，復依前述抽籤比例10%中另依2%比例抽出74人進行前後年度比對審查，刻正辦理中。

2. 為提昇本府同仁對利衝法之認識，俾利機關執行業務有所依循及協助同仁瞭解法令，並強化機關於各相關業務協助提醒。併依本府廉政會報主席指示事項，先行請各機關主任秘書以上層級長官召集機關種子人員，協助機關落實利衝法相關規範，另為強化種子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令知能，上半年辦理說明會及工作坊計3場次，共計349人次參加，透過邀集機關業務同仁以實務案例工作坊模式進行研討，期能協助機關推行預防措施及策進作為，減少違反利衝情事發生，另亦督導所屬各政風機構運用主管會議、廉政會報等時機加強宣講相關規定。
3. 賡續推展宣導「高雄市政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規定，並督導所屬機關加強環保、工務、勞動、警政及消防等辦理查緝業務之人員瞭解請託關說登錄規定及業務執行分際，上半年計辦理38場次宣導及交流，參加人次共計2,402人，促使公務同仁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知會程序，另本府各機關上半年共計登錄廉政倫理事件222件，藉由登錄制度確保依法行政，展現政府公開透明施政。

二、強化機關保密機制，協處機關危安事件

(一) 公務機密維護

1. 強化機關保密措施，提升同仁保密知能
為深化同仁保密知能，加強保密措施，防範洩密事件發生，確保公務機密安全，督導本府各政風機構依環境特性及實際狀況，運用多元管道方式，加強宣導公務機密維護要項。112年上半年共計執行保密宣導1,606案。
2. 落實資訊系統稽核，降低同仁洩密風險
為強化本府同仁資安觀念，針對機關保管重要資訊之資通訊系統，協同資訊單位(人員)辦理資訊系統使用管理稽核，檢視員工有無越權查閱之異常情事；另定期抽查機關機密文書保管(含資訊安全)情形。112年上半年共計執行公務機密維護檢查286案。

(二) 機關安全維護

1. 召開安全維護會報，檢討各項維護措施
本府各政風機構不定期召開安全維護會報，規劃及檢討各單位公務機密及安全維護措施，針對維護業務相關議題進行討論，俾達到共識並作成決議，以順利推動各項安全維護工作。112年上半年共計召開29場次。
2. 盤點機關重點設施，落實預防維護檢查
為使本府同仁均能在穩定安全之辦公環境中處理公務，並確保洽公民眾安全無虞，針對機關重點維護事項，會同機關總

務、秘書等相關單位共同執行檢查，並適時宣導機關安全維護要項。112年上半年共計辦理安全維護檢查276案、安全維護宣導1,361次。

3. 掌握危安預警情資，協助機關有效疏處

為預防危害或破壞事件發生，督導本府各政風機構先期瞭解危安狀況及陳情請願資料，提供首長機先掌握狀況，並適時協調業管單位採取因應對策及防範措施，以預防事故發生並降低損害程度。112年上半年共計通報及協助機關疏處68案。

三、妥慎查處檢舉案件，型塑機關廉能風氣

- (一) 112年上半年受理檢舉貪瀆不法案件732案，辦理過程均審慎依法令查處，處理結果為：行政處理及澄清結案180案，追究行政責任4案，移請權責機關參處434案，查處中114案。
- (二) 112年上半年辦理一般不法10案(偽造文書、廠商違反政府採購法及詐欺罪)，均依法函送司法機關參偵。
- (三) 本府公務員前經函送檢察機關，而於112年上半年提起公訴者4案(貪污、洩密)4人。另追究行政違失責任，經主管機關議處者12案15人。

參拾參、市立空大

叁拾叁、市立空大

一、市立空大現況

因應國人學習需求與日俱增，終身學習成為新時代教育主流，本府為鼓勵市民參與終身學習活動，於民國 86 年 8 月創設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為成人提供豐富的生涯學習與發展管道。創校以來，歷經「抽籤入學」、「免試入學」等新生登記方式之變革，目前設有法律、工商、科管、大傳、文藝、外文、健康管理與促進學系等 7 個學系及通識教育中心，為成人在職進修和回流教育提供多元管道、多樣化的教育機會。

市立空大積極開發外縣市學生入學，並推動新南向招生，亦是現階段招生策略。近幾年陸續成立雲林班、台東班、台東成功班、南投班、彰化班、屏東班、池上班、花蓮光復班、澎湖班、中壢班、國訓班以及越南班和泰國班。為提供台東偏鄉地區更多成人進修管道，分別設立池上班、成功班；為因應國際化之時勢脈動、提升創新管理能力，增設創新國際化專班(板橋)與花蓮光復班，開設工商管理課程，後續增設「左營專班」以及專為馬祖地區軍人設立「馬祖專班」，讓遠在離島外地保家衛國的軍中同仁們，得以進修學習、提升職場競爭能力。

另為提供警員更適切的進修升等管道，特別成立「高雄警察學士專班」、「台北警察學士專班」、「桃園警察學士專班」、「台中警察學士專班」、「嘉義警察學士專班」、「台東警察學士專班」、「離島原鄉警察學士專班」、「屏南墾丁警察學士專班」。

為積極推動國軍學習，市立空大特別與陸軍第八軍團、海軍陸戰隊、陸軍步兵訓練指揮部等軍中單位簽訂合作策略聯盟，協助國防部配合募兵制推動國軍在職進修，提升學歷的政策，鼓勵國軍利用公餘時間進修取得大學學歷；更於 111-2 學期為國軍士官兵推動「軍職人員校外專班」，讓不管身在何處的國軍們，皆能透過全遠距學習，取得大學學位，俾利軍中袍澤兼顧軍旅生涯與學識涵養之提升，並強化退伍後職場專業競爭力。

除此之外也與高雄市原住民部落大學策略聯盟，合作共同開設進修課程，為本市原住民族建立了取得大學文憑的平台。

現面臨國內教育環境變化，高等教育普及，加上少子化影響，在各大學普遍面臨學生來源減少的情況下，市立空大學生人數仍能持續穩定成長，殊為不易，亦顯見民眾對終身學習需求若渴。本校結合一般傳統教學與數位化課程遠距教學方式，受到民眾喜愛與青睞，彈性自主的學習方式，實用的多元課程，提升教學品質，應為主因。

根據學生選課分析，學生不再以取得大學學位為主，體現終身學習、學習第二專長或興趣驅使，而至市立空大就學者已有增多趨勢。所以，為因應知識快速發展與社會變遷，市立空大校務發展與課程內涵必須漸進轉型，不單只提供成人完成大學學位，更促使成人具備第二專長的學習機會，規劃提升其生活素養與職場專業技能的實務取向課程，以縮短學用之間的落差。因此，積極招生、拓展生源，擴大服務能量與對社會貢獻，乃是市立空大當前校務經營最重要工作。

展望未來，市立空大一定要在現有人力及可用的經費上，發揮最大效能，提供最佳的學習機會，充實市民相關的素養與知能，實踐終身學習的目標，並為城市發展培養人才。

二、提升教學研究品質

(一) 開設課程（學程）多元化、實用化

1. 開設課程多元化、實用化

市立空大為一所致力於推廣終身學習的大學，鼓勵18歲以上民眾踴躍登記入學，只要有學習意願、學歷不拘、免入學考試均可入學，享受幸福學習的樂趣與自主學習的成就感。為因應世界潮流之脈動，並配合國家及社會之需要及成人教育特性，課程開設配合趨勢需求之發展，輔以因時因地制宜，保持多元與彈性，充分滿足不同學習者的需求，為學生建構優質的終身學習環境。

2. 規劃辦理認證課程

為有效運用教學資源、擴展學生學習領域，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鼓勵學生有系統的修習跨領域特定課程，增加多元學習之機會，市立空大規劃「認證課程」內容如下表：

編號	學系	認證課程名稱	學分數
1	通識教育中心	城市治理經理人	20
2	通識教育中心	高雄學跨域學習	18
3	文化藝術學系	文化資產管理	18
4	法律學系	高階行政幹部勞資談判	18
5	法律學系	高階經理人企業法律	15
6	工商管理學系	購物中心營運管理	15-18
7	大眾傳播學系	三立公民紀錄片製作	17

3. 企業分析診斷實務高階管理精英越南專班、泰國專班

(1) 111-2 學期針對當地台商需求，賡續提供台商客製化實務管理專業知能課程，開設「企業分析診斷實務高階管理精英越南班」等相關課程（含工商專業學分、通識學分）。

(2) 「泰國專班」111-2 學期，於科管系、工商系及通識開設相關學分課程。

4. 推動國際證照 IOPCA，市立空大與國際專業培訓認證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Professional Cultivation Accreditation，簡稱 IOPCA）簽訂合作授權推廣之專業職能培訓與認證合約，取得授權在台灣、大陸及港澳等地區推廣、執行相關證照和培訓與認證，以加強本校師生之全球競爭力與增進國際交流。

(二) 鼓勵教師學術研究與產學合作，增進教師研究與服務產能

市立空大鼓勵教師於國內外研討會、期刊雜誌踴躍發表研究成果及爭取教育部研究計畫補助。

(三) 強化網路及多元場域學習環境

1. 整合學生校務系統選課資料

於網路教學平台，讓學生能快速點閱選課課程節目。突破時間限制隨時收看自己所選修之教學課程，使學習效率有效的提升。

2. 市立空大於 112 年 4 月完成重新配置 A504 電腦教室之網路線、電源線，以提升網路傳輸速度及用電安全。
3. 市立空大於 112 年 5 月購置 eeClass 數位學習平台 3.0 版本之升級授權(含維護)1 年，提供系統最新功能或重大更新，使該系統之功能更加完整，以符合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之需求。
4. 市立空大於 112 年 4 月進行官網之無障礙標章 2.1 版本(標章等級：AA)之軟體辨識及人工檢測，於 5 月已取得網站無障礙標章。
5. 市立空大於 112 年 4 月完成「111 年度建置 C201 虛擬直錄播教室案」第 1 次變更設計，完成建置動態燈箱、動態全彩平板燈，並完成動態窗簾。

三、提升遠距教學品質與服務

(一) 為確保媒體教學節目製作之品質，訂有「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媒體教學節目帶審查要點」，聘請專家學者定期審查學校教學節目帶，據以作為改進依據；為保障學生學習權益、提高網路課程錄製品質，並有效掌握教師錄製課程進度，亦訂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網路課程錄製注意事項」，以確保網路教學課程品質；為有效提高教師之教學效率，並加強與學生之互動性，訂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運用教學平台融入教學獎勵實施要點」；為鼓勵教師製作優質的數位學習教材，創造多元教學與學習環境，市立空大訂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教師製作優質數位學習教材獎勵要點」。

(二) 教學媒體製作播送

1. 111-2 學期媒體教學節目製作情形如下：

- (1) 電視教學節目重播 2 科，90 講次。
- (2) 網路教學節目重播 61 科，2,970 講次。
- (3) 網路教學節目新錄製 84 科，3,852 講次。

本學期教學節目重播 63 科、新錄製 84 科，共計 147 科、6,912 講次。

2. 111-2 學期教學媒體節目播放情形如下：

- (1) 電視教學委播：本市有線電視台於公益頻道 3 播出，每週播出 12 節。屏東縣有線電視台於公益頻道 3 播出，每週播出 14 節。
- (2) 教學平台播出：本校網路課程皆於空大教學平台 (<http://eeClass.ouk.edu.tw/>) 播出，而當學期之電視及廣播課程亦均轉檔為網路播放格式置於平台，學生可不受時間、次數及地域限制上網收看(聽)。

(三) 為落實市立空大「學習機會均等」政策，市立空大於教學平台設置免費課程專區，111-2 學期所開設之新錄製科目第 1 講次，以及 111-1 學期部份講次皆免費開放，供校內外人士不需帳號、密

碼登入，即可自由收看或收聽。

四、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健全教務行政

(一) 兼顧並落實形成性與總結性之學生學習評量方式

市立空大鼓勵教師採多元評量，包括紙筆測驗及繳交學習報告、學生作品實作評量、多媒體遠距教學評量等方式，檢核學生學習成效。形成性評量是在學生學習過程透過多元評量手段，學期結束前再施以總結性評量，不僅讓授課教師瞭解學生學習狀況，進而促使學生檢視自我學習成果。此外，校方亦可藉以檢核授課教師的教學成效，提供其調整教學內容和策略。

(二) 建立評核學生學習成效機制

採網路問卷施測，每學期期末定期施測教師教學評鑑問卷，藉以瞭解學生對課程學習自我反思與成效檢核，以及對課程品質的滿意程度，作為教師教學改進的重要參考。

(三) 建置期中預警機制，適時提供學習輔導

為及時察覺學生學習問題，予以適時協助輔導，提升學習成效，建立自主學習學風，對期中評量成績不及格之學生提出預警，透過市立空大「學生學習成效期中預警制度作業流程」聯繫各學系（含中心）及授課老師加強關注輔導，並由各學系（含中心）針對學習狀況不佳學生進行輔導措施。同時排定課程諮詢時段，供作學生向老師諮詢課業問題之專屬時間。

(四) 實施畢業生學習成效問卷，檢驗畢業生在校學習成效

市立空大於學生申請畢業時施以問卷調查，問卷施測結果提供各學系（含中心）參酌，以作為改進課程、提升授課教師教學品質及檢核學生學習成果之參考依據，並據此總檢驗學生畢業時達成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程度。包括第一、第二暨暑期，每學年進行3次畢業生問卷施測。

(五) 簡化教務行政作業，達成節能減碳與便民成效

全面換發「數位學生證」，鼓勵學生持「數位學生證」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享折扣優待；學生學籍資料完成全面電子化管理，同步提供網路上傳、電子郵件與現場申辦多元管道，簡化學生各類申請案件之程序。

(六) 建置網路校務系統，掌握學習進度，提升學習成效

為學生撰寫 WEB 版校務系統程式，以利在校生查核各項學習成績與學習進度；另設計友善之網路選課系統，讓學生從遠端即可自由加、改選課程，並立即顯示選課者該學期應繳費金額與上課行事曆，以利學生掌握到校面授期程，如期準時上課。

五、增設推廣教育課程

- (一) 為推動終身學習的理念，於外縣市開辦學習據點班，讓跨縣市的學生就近面授上課。111-2 學期創新國際化專班(板橋)、中壢班、彰化班、南投班、左營專班、屏東班、台東班、池上班、台東成功班、花蓮光復班、澎湖班、馬祖班、離島偏鄉班均有開設課程；

另外軍職人員校外班、台北警專班、桃園警察專班、台中警專班、嘉義警察專班、高雄警察專班、屏南墾丁警察專班、台東警專班、花蓮警專班、離島原鄉警察專班亦各開設多門課程；而在警察在學專班(A班)與高雄監獄仁德專班、屏東監獄班等，校外總計開設兩百多門課程。

- (二) 111-2 學期開設公務人員「轉任綜合行政職系學分班」、「經建行政職系學分班」、「交通行政職系學分班」、「交通技術職系學分班」、「技藝職系學分班」、「公務學程學分班」等課程，提供公務人力進修培養升等及第二專長之職能。
- (三) 與法務部合作開設監獄班課程，關心監獄受刑人受教權益，於高雄監獄（仁德專班）及屏東監獄招收受刑人學生，111-2 學期高雄監獄開設「社區故事微電影」、「茶葉科學」及「民、刑法概要」課程；屏東監獄開設「資訊法規」、「西洋政治思想史」課程。
- (四) 111-2 學期推廣教育開設「特殊油畫創作」、「當代版畫創意實作」等學分班課程，暨「客家文化在鳳山」、「幼兒園英語融入教學師資培訓班」、「幼兒園英語融入教學師資培訓進階班」等非學分班課程。
- (五) 111-2 學期開設國家考試相關專業課程，「社工學分班」、「法律學分班」、「不動產估價師學分班」培訓學員。

六、落實學生輔導

- (一) 就學費用減免優待
市立空大提供 65 歲以上國民、原住民、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暨子女、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暨孫子女入學者等多類學生就學費用減免優待。
- (二) 針對成人學生需求與屬性，提供客製化的輔導服務
 - 1. 提供「幼兒伴讀」服務
針對成人學習者照顧幼兒的需求，為單親家庭、新住民、低收入戶等成人學生，於每月一次網路教學到校面授日需帶 5 至 12 歲年幼子女返校上課者，由市立空大安排其子女在校免費參加「志工團」規劃的各項才藝活動，達成親子共學效益。
 - 2. 針對成人弱勢學生需求申請專人提供服務
112 年度上半年為重度聽障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堂聽打服務，本案與社會局合作單位高雄市聲暉協會，由專人協助聽障生於面授課堂同步聽打服務。
 - 3. 提供心理諮商師駐校服務及線上諮商服務
為舒緩成人學生內心多重角色衝突、時間管理、學習障礙等壓力，市立空大聘請兩位專業心理諮商師，於每月一次網路教學到校面授日依學生所需預約時段，提供個別化心理諮詢與晤談服務。
 - 4. 設計成人學生討論課業的「導師制」課業諮詢時間
市立空大提供一對一的教師課業諮詢時間，111-2 學期計 20 位專任導師安排課程，每週定期課業諮詢時間。此外，學生亦

可利用電子郵件、電話，向老師請教課業問題，輔以遠距教學運用的 eeClass 數位學習平台，師生發起的臉書、手機群組，提供師生、同儕間課業討論與資訊互動之學習空間。

5. 與鄰近醫療院所簽訂市立空大特約醫院

112年3月市立空大與鄰近地區小港醫院區簽訂醫療合作服務契約，每年固定頻率派遣醫護人員到校辦理健康管理、職業病預防及健康促進等勞工健康保護事項，全面周全照顧同仁的健康。

(三) 辦理多元校園活動，豐富學生校園生活與體驗

1. 辦理樂齡大學

為提供中高齡者多元學習管道，教育部補助市立空大辦理「樂齡大學」計畫案，112學年度再獲教育部同意補助，執行期間自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111-2學期開設課程有都會發展學、道路交通事故處理專題研究、生活美學與藝術、圓滿老化人生、樂活創意手工藝、高屏文學閱覽旅遊學習、四書導讀、生命教育。112-1學期開設孫子兵法、哲學、古典音樂入門、退休理財工具、廣告設計與行銷、旅遊學習、歌劇故事與人生、詩經等課程。

2. 辦理國家文官學院主題書展

112年國家文官學院推薦「公共政策與管理知能」與「自我發展與人文關懷」二大領域之「每月一書」及「延伸閱讀」專書，於市立空大圖書館一樓辦理主題書展，自112年2月1日至3月31日為期兩個月展期。

3. 辦理111-2學期開學典禮暨社團博覽會活動

市立空大於112年2月12日從線上回歸實體辦理新生開學典禮。睽違2年的迎新開學典禮活動重現校園，教職員、系學會、各類社團全體總動員，設攤招募新生，校園重現熱鬧景象。

4. 辦理111-2學期身心障礙學生大面授實體活動

市立空大於112年3月5日、4月8日、5月6日、6月10日辦理4場「身心障礙學生團體」成長活動，討論人際互動、性別教育、期初聚會及期末檢討會增進身心障礙同學間互動機會，並進一步提供自我成長機會。

5. 辦理111學年度就業博覽會

於112年5月6日(六)假市立空大行政樓一樓中庭辦理，邀集南部公司行號設攤，協助廠商媒合尋覓人才，提供市立空大畢業生暨社區民眾就業需求服務，現場共收件超過百件履歷表。

6. 辦理111-2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宣導講座

112年6月9日邀請台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謝欣如檢察官主講「認識及防治數位性別暴力」，教導教職員生認識數位性別暴力種類，防治數位性別暴力在校園蔓延，遭遇數位性別暴力時應如何因應及向外求援。

7. 辦理111-2學期智慧財產權講座

112年6月16日邀請市立空大法律系林宇軒助理教授、通識

中心胡以祥副教授共同擔任講座，介紹智慧財產權定義、分類、範圍、特點、存續等，並以實際校園案例進行探討以協助同仁理解。

8. 辦理 111-2 學期生命教育宣導講座

112 年 6 月 26 日邀請中山大學企管系王致遠副教授到校主講「失去手腳後的生命歷程」，以自身染病截肢從萬念俱灰的絕望無助到坦然面對的樂觀心態，心路歷程激勵人心令人動容。

9. 辦理 112 學年度學生代表暨六學系系學會會長網路投票選舉

為培養學生自治能力及民主理念，表達學生對校務發展興革建言，共謀學校、學生福祉，於 112 年 6 月 10 日至 12 日辦理第 24 屆學生代表線上選舉，選出三位學生代表。同時六大學系系學會學生自治團體會長亦辦理改選事宜，順利選出六大學系系學會新任會長。

10. 辦理第六屆校友回娘家辦桌活動

市立空大第六屆「作伙返來厝~六六大順大幸福」校友回娘家辦桌活動於 112 年 7 月 1 日晚間舉行，高雄市副市長羅達生代表市長到場祝賀，海內外校友返校團聚，展現向心力。因疫情睽違 2 年未見的校友們，包括海外泰國班、警察專班、國際獅子會創新國際化專班、台東班、歷屆傑出校友返校團聚，創下歷次校友回娘家辦桌數最多的紀錄，千人同學會盛況空前。

11. 辦理本年度畢業典禮

本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112 年 7 月 30 日(日)辦理。

(四) 設置獎助學金及工讀助學機會，提供實質經濟與工作機會協助

1. 為獎勵市立空大傑出成就或特殊學習學生，輔導處提供校內獎學金，計有「傑出成就獎學金」、「特殊貢獻及特殊事蹟獎學金」、「身心障礙學生及其子女入學者獎學金」等；校外獎學金部分，遴選成績最優學生申請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提供「原住民獎學金」，112 年上半年計有 5 位原住民學生獲獎學金；112 年 3 月遴選新住民成績優良學生及清寒學生各 3 位申請內政部移民署提供「111 學年度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勵)學金」，112 年 5 月審核通過。

2. 為鼓勵學生利用課餘時間學習行政工作技巧及學術研究相關知能，以增進學生就業力及服務學習精神，市立空大提供「服務學習」、「研究學習」兩項工讀機會。為加強工讀助理進用暨考核作業的持續改善內控措施，定期於每年六月、十二月針對工讀生工作能力、態度、人際關係辦理每學期一次的評量考核。

七、加強城市智庫功能與城市學研究

112 年陸續接受與城市相關議題之論文投稿，並進行匿名審查，預計於今(112)年 9 月刊行「城市學學刊」第 13 卷，所得重要結論可做為市政推動之參考。

八、加強環境美化

- (一) 基於校園安全考量，於校園內部分陽台進行防墜網施作，以避免校內人員不慎墜樓，提供校園內教職員工生友善安全之校園環境。
- (二) 為防治各項傳染病媒蚊，環境衛生方面除定期清理積水及水溝蓋加網，另校園內外各項廢棄物清理及配合轄區內清潔隊妥善做好各項清潔、消毒工作。
- (三) 積極進行社區睦鄰工作，社區周圍環境整理由職工及安心即時上工計畫人員加強整理外，另督促外包清潔人力對於校區內、外周圍 4 公尺之道路，加強清掃及垃圾清運，維護整體校園內、外的環境清潔。
- (四) 定期檢視報廢物品並洽資源回收廠商處理年度報廢品，不囤積廢棄物品，維持環境清潔。
- (五) 提高同仁消防安全意識及危機處理應變的能力，定期舉辦消防演習（每半年一次）。
- (六) 行政大樓地下室空間修繕，經整頓輕鋼架天花板、裝設軌道燈、排風扇及地磚重鋪設等，已轉為藝術空間，增加校園可用空間。

九、建立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市立空大之自我評鑑辦理情形：

市立空大為建立持續性品質改善之自我管制機制，自 98 年底開始規劃自我評鑑機制，歷經 99 年、101 年、104 年持續修正法規，現有「高雄市立空中大學自我評鑑實施辦法」，邀集內外聘專家學者成立「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負責推動、規劃和督導市立空大自我評鑑工作；並組成「自我評鑑工作小組」，以利持續自我評鑑及自我改善。綜觀市立空大之自我評鑑辦理情形，現有校務自我評鑑、教師評鑑及教學評鑑三部分。

- (一) 校務評鑑部分：市立空大已分於 112 年 1 月辦理校務評鑑內部及外部自我評鑑，均已順利通過評鑑。且於 112 年 6 月 1 日至 2 日接受教育部 112 年度第三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評鑑結果將於 113 年 1 月公布。
- (二) 教師評鑑部分：配合校務評鑑，於 110 年 1 月進行專任教師評鑑，全數教師皆通過評鑑。依據教師評鑑每四年辦理一次之規定，將於 114 年再次進行專任教師評鑑。
- (三) 教學評鑑：於每學期期末施測，其評鑑結果將做為教師教學改進之依據，111 學年上學期全校教師教學評鑑學生滿意度平均值均達「滿意」以上。